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

博士論文

Department of History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Doctoral Dissertation

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

清代至戰後的追索

Exploring the Shaping Progress of Taiwan-Hakka:

Since the Ching Dynasty

林正慧

Cheng-hui Lin

指導教授：黃富三 博士

Advisor: Fu-san Huang, Ph.D.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January,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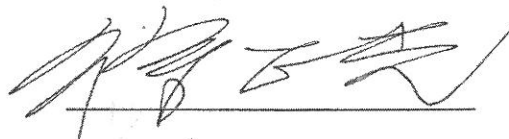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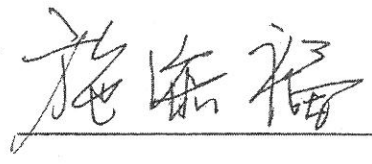
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清代至戰後的追索
Exploring the Shaping Progress of Taiwan-Hakka:
Since the Ching Dynasty

本論文係 林正慧 君(學號 D90123003)在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完成之博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02 年 1 月 31 日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
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指導教授)




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

——清代至戰後的追索

林正慧

摘 要

華南客家的形塑過程，有一個文化共性的形成時期，之後才有第二階段的客方言群意識覺醒期。約於宋元之際，閩粵贛邊區已形成有共同方言與地域文化的一群人，但當時並未被以「客」名之。

明清時期，閩粵贛邊區人口飽合，加上清初遷海復界之後，大量客方言人群向粵東沿海或珠江三角洲一帶流徙，在這些客方言人群外移的邊緣，由於客方言人群的流寓與耕佃身分，加上人數漸增，方音殊異，遂逐漸與當地以廣府方言為主的「本地人」關係緊張，進而在十九世紀以降，頻頻發生「土客衝突」，且在廣府人書寫的志書當中，多被指為「非漢」之種族。

發生於十九世紀初以後華南的土客衝突，以及當地土著屢屢以非漢污蔑客方言移民的情形，引起客方言士子加以關注，並以強調客方言人群乃中原衣冠舊族，方言亦為中原古音的方式為「客」（客方言人群）溯源。在此過程中，恰適西教東傳，於是以客方言地域為傳教重心的巴色會傳教士們也共同參與為「客」溯源的行列，就約在 18 世紀中葉，中文的「客家」與西文的 Hakka 有了指涉相同人群的意涵。

客方言士子與西方傳教士為「邊緣客域」的客方言人群溯源美名之後，為「客家」意識回流「中心客區」（嘉應州）鋪好了溫床，到了光緒末年的《嘉應州志》，我們已可看出「中心客區」如何思索由文獻中找出「中心客區」為「客」名所出的各種可能，於是「客家」與宋元文獻中的「客戶」增盛說牽扯上關係，也於是之後許多的「客家」溯源，都免不了要在文獻中找「客」蹤。

「客家」意識回流「中心客區」之後，開始讓由「中心客區」向外離散的客家有了認同的媒介，清末民初客家人士積極參與城市活動與革命建國等行動，逐漸累積政經實力的同時，面對一次又一次的「非漢」污蔑，更讓「客家」的意識與認同得以抬頭，也讓海內外客屬有了清楚的以方言認同的媒介。然而，

就是由於華南的客家形塑，有這個一個由「邊緣客域」回「中心客區」再向外散播的軌跡，因此在軌跡之外的客方言人群，對「客家」的了解與接受則就可能有所不同，即如清代臺灣的客方言人群。

臺灣客家的形塑，與華南的客家形塑呈雙軌並行的狀況。且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前面有很長一段時期並不稱為「客家」。就已有的文獻加以了解，清代臺灣漢人的認同模式，就廣東省嘉應州與福建省汀州府等純客住區的移民，以及福建省漳泉與廣東省潮州府等閩南方言移民而言，常採取跨省的方言認同；而漳州客方言與潮州府饒平縣、惠州府海豐、陸豐等縣移民，由於原籍地即處於客方言與閩南方言接觸地帶，來臺移民的方言與嘉應州等地移民的方音有別，加上清代臺灣「閩主粵客」的制度性框架，故多採取「省籍認同」，即漳州客方言人群多認同於閩籍，潮州府饒平縣或惠州府陸豐、海豐等縣客方言人群多認同於粵籍。

雖然清代文獻多以行政界線分類人群，但我們仍能從中文文獻的蛛絲馬跡，及十九世紀西人的記述資料中發現，早在康熙末年，下淡水地區的客方言人群已採取方言認同，自稱「客民」，之後臺灣民間社會逐漸形成「客人」與「福佬」以方言為界的分類樣態。民間社會以方言分別彼此，與雖官方以行政界線劃分人群不同，但卻實際且持續存在於臺灣的民間社會，且在清代的文獻中若隱若現，終於到了光緒末年修志時，出現了《新竹縣采訪冊》中的「客人(ke-lang=) 論述」。

乙未之役後，臺灣島民面臨了一個異族的統治者，這個殖民政府一開始就從西方知識體系中了解臺灣有一群說客方言的人為「哈咯」、「喀家」或「客家」，但之後基於對臺島舊慣的調查，及清代文獻的了解，殖民政府以原先認知的有種族意涵的「客家」，與清代的省籍界線疊合，將臺灣漢人分為廣東人與福建人，且各自對應一種方言，即客方言與閩南方言。此一分類，讓日治時期的人群認同清楚地以方言為界線。但也可能讓閩籍客方言人群與粵籍閩南方言人群面臨如何自我定位的難題。

因此，我們必須了解，1905 年以來的臨時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統計的數字顯現的是當時說客方言的人，而 1926 年的鄉貫調查的標的則是漢移民的原籍地，二種調查的標的不同，統計數字背後各有其特殊意涵，這是日後研究者在使用或解釋數字時，需要特別留意的部分。

日治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就這樣從清代的粵人、客人，變成日治的粵族、廣東族。日治期間，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可能會從各種不同管道了解華南有與自己同方言的人叫「客家」，但終日治，「客家」對臺灣的客方言人群而言，尚屬外來詞的概念。從一些日記或檔案資料，我們可以看出臺灣客人在戰後初期面臨了從「客人」到「客家」的轉折及適應過程。亦即戰後臺灣的客方言人群，不

僅經歷了由「日本人」變成「中國人」，也同時由「廣東人」變成了「客家人」。亦即一直要到戰後，臺灣客方言人群方與中國華南客家採取同一識別標準，自稱為客家人，也開始嫁接起中原南遷的族群歷史。

由戰後本省外客家的相處情形來看，多少可以看出方言的認同力量，而初步歸納戰後省內外客家彼此能容易產生族群親親感的原因可能有三。其一是由於所屬方言是特殊，且在臺灣是居於少數的，使得彼此可以在較短的時間內拉近陌生的距離。其二，許多臺灣客家雖經歷次兩次改朝換代，卻仍保有對原鄉及原鄉宗族的認同觀念，這也是戰後省內外客家容易跨越長期隔離的時間作用，而輕易拉近彼此距離的因素之一。其三，由於客家在臺灣是相對的少數，自易接納省外的同方言群的成分，尤其，他們舉著客家是中原正統的旗幟而來。

戰後以來在臺灣進行的「中原客家」論述，以及外省客家與本省客家的互動，經數十年來，對臺灣及客家的研究皆造成深刻的影響。諸如造成客家誤解的層累堆積、中原客家文化質素的雜揉融合及客家族群處境的劣勢化與客語的隱形化等等。由於中原客家在戰後臺灣的宣揚，其實是鑲嵌在符合國家政策的脈絡底下，於是雖言是中原客家論述，重的是中原，是中國，而非客家，遑論臺灣。此一隱伏的矛盾，日後即成為臺灣客家人意識的發軔。

關鍵詞：客家、臺灣、客人、粵人、土客衝突、閩粵關係

Exploring the Shaping Progress of Taiwan-Hakka: Since the Ching Dynasty

Cheng-hui Lin

Abstract

The shaping progress of Hakka in Southern China could be divided into two stages, one is the period of the formation of common culture, the other is the period of awakening of Hakka consciousness. Nearly in the 13th century, a group of people who had the same dialect and culture gathered together in the border area of Fujian, Guangdong, and Jiangxi provinces, however; they didn't be called "Hakka" at that time.

From the 14th to 18th century, there was excess population in the border area of Fujian, Guangdong, and Jiangxi, so the Qing government opened up coastal areas for people to live in. As a result, a great number of the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moved to the east coastal areas of Guangdong or the Pearl River Delta. Consequently, they lived away from home and rented out others' lands that they had conflicts gradually with the local residents, who spoke Standard Cantonese. From the 19th century, local residents-Hakka conflicts broke out frequently. Moreover, in the history written by the people who spoke Standard Cantonese, the immigrants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were described as "fei-han" (not the Han people).

The mentioned local residents-Hakka conflicts and discrimination caused the literati among the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to be concerned about that and to trace back to the source of their history. Hakka elites vigorously asserted that their ancestors wer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the core birthplace of China's civilization. They emphasized that their dialect was inherited from the ancient language of the Central Plain, too. At the same time, the western missionaries of Basel Missionaries were preaching in the area which the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lived in, and they took part in the shaping progress. From then on, the missionaries started to call them "Hakka".

The tracing back to the source of Hakka history for the east coastal areas of Guangdong encouraged the people who spoke Hakka and lived in Jiayingzhou (a prefecture of Guangdong) to take the same action. For example, in the chorography of Jiayingzhou written in the beginning of the 20th century, many written accounts of tracing back to the source of Hakka history were found. Thereafter, researchers could not trace back to the source of Hakka history without studying the historical records in advance.

The new ethnic concept of Hakka made Hakka people who spreaded in Southern China identify themselves. In the beginning of the 20th century, Hakka people actively joined the activities of the coastal cities and the building of Republic of

China in 1912. Therefore, they gradually raised their status of politics and economics, as well as their strengthening ethnic concept. Although other ethnic groups continued discriminating them as “fei-han”, that reinforced their ethnic concept. Meanwhile, the Hakka people who lived in other areas started to identify themselves as an ethnic group by means of Hakka dialect. Yet, the shaping progresses of Hakka ethnic concept were different inside and outside the Southern China. The immigration of Hakka people to Taiwan in the Qing dynasty was an example.

The shaping progress of Hakka history carried on in parallel in Southern China and in Taiwan. Initially, Taiwan Hakka immigrant didn't claim to be “Hakka”. According to the relevant historical documents, among the Hans who immigrated to Taiwan in Qing dynasty, some people were identified themselves by means of dialects they spoke instead of the provinces they were born in. They were people from Jiayingzhou and Dingzhoufu (a prefecture of Fujian), where people only spoke Hakka dialect; people from Zhangzhou and Quanzhou (prefectures of Fujian) and Chaozhou (a prefecture of Guangdong), where people only spoke Minnan (southern Fujian province) dialect. However, some people were identified themselves by the provinces they were born in instead of dialects they spoke. They were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from Zhangzhou, Raoping, Huizhou (prefectures of Guangdong). They identified themselves by the provinces they were born because of two reasons. First, people who spoke Hakka and Minnan dialect lived together in the mentioned places, so their Hakka accent was different from the one of the Hakka people from Jiayingzhou and Dingzhoufu. Second, Taiwan authority in Qing dynasty implemented many official systems which regarded the immigrants from Fujian as primary; the immigrants from Guangdong as secondary.

Taiwan historical documents of Qing dynasty commented that people in Taiwan were identified by provinces where one was born. Nevertheless, in other historical records in Chinese and western languages in the same period of time wrote down that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claimed to be “ke-min” in southern Taiwan in the beginning of the 18th century. That indicated that people in Taiwan society at that time divided themselves into two ethnic groups, Hakka people and Holo people, according to dialects they spoke instead of the provinces where they were born, which is different from the view of the government. Until the beginning of the 20th century, the term “Ke-lang” appeared formally to identify Hakka people in the history of Hsinchu, which was revised by the government.

Qing government ceded Taiwan to Japan in Sino-Japanese War of 1894-1895, and Taiwan became a colonial rule. Japanese authority perceived that a group of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and were called Hakka existed in Taiwan through reading the historical records in western languages. Later, the authority did the research on Taiwan tradition and historical records of Qing dynasty. At last, Japan regarded all the immigrants from Guangdong as people who spoke Hakka language, and all the immigrants from Fujian as people who spoke Minnan dialect. Thus, Taiwan people were forced to identify themselves by following the authority's standard. Two kinds of people faced the problems to identify themselves. Some

spoke Hakka dialect but were born in Fujian, the other people who spoke Minnan dialect but were born in Guangdong.

It was worth noting in two kinds of investigations conducted by the authority. One was the Hakka population investigation since 1905, and the other was the investigation in 1926 on provinces where Han people living in Taiwan were born. The objects in the investigations were different, and the results were different consequently. Researchers should pay attention to that.

During Taiwan's colonial period,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might learn from every channel that there was a group of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in Southern China, and they were called Hakka. Yet, the term of "Hakka" was a loanword to them before the end of WWII when Taiwan returned to China in 1945. Through some diaries and historical records at that time, the people who spoke Hakka in Taiwan adapted themselves from the identity of Japanese to Chinese, and from the title of Cantonese to Hakka. That is to say, people who spoke Hakka dialect in Taiwan accepted the standard of Hakka in Southern China to identify themselves, to claim to be Hakka, to trace back to the source of their history, and to admit their ancestors who were from the ancient Central Plain. Taiwan-Hakka grafted Hakka history, which described that Hakka people started from the Central Plain and then immigrated to Southern China.

The Hakka people who emigrated from China to Taiwan after 1945 got along very well with the Hakka people who were born in Taiwan. There were three possible reasons. First, that Hakka dialect was special among all ethnic dialects made Hakka people draw close to each other. Second, many Hakka people who were born in Taiwan more or less approve of the ancestors' hometown and relatives there in spite of their changing nationalities twice during the past ten years. Third, the Hakka people were minority of the population in Taiwan, thereupon they naturally accepted their siblings from other provinces--especially when their siblings proposed that Hakka people wer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After 1945, the thesis that Hakka people wer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and the intimate interaction between Taiwan-Hakka and Hakka people who moved to Taiwan from the continent after WWII brought about deep effect (e.g. misunderstanding of the term "Hakka", diversity of Hakka culture, weak situation on politics of Hakka ethnic, and fading away of Hakka dialect) on the research on Taiwan and Hakka history during the past ten years. The point that Hakka people wer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was proclaimed and emphasized in Taiwan in accordance with Taiwan government's ethnic policy. As a result, the research on Hakka people's history in Taiwan was neglected. This unbalanced hidden problem might provoke Taiwan-Hakka to strengthen their local identity.

Keywords: Hakka, Taiwan, ke-lang, Cantonese, local residents-Hakka conflicts, The Relation of Fujian and Guangdong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成果回顧.....	3
第三節 研究方法.....	9
第四節 章節架構.....	9
第二章 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	11
第一節 客家探源的兩個階段.....	11
第二節 邊緣客域的土客衝突與客家的形塑.....	18
一、外移廣、惠二府的土客衝突與徐旭曾的〈豐湖雜記〉.....	20
二、遷徙廣西—太平天國與「客家」.....	26
三、廣肇二府—咸同大械鬥與「客家」.....	34
第三節 客家意識回流「中心客區」.....	48
一、從無到有——「中心客區」的客家論述.....	48
二、「中心客區」以客自我定位的時空環境.....	54
第四節 客家意識的散播與學術化.....	65
一、離散又團結的客家.....	65
二、邁入學術殿堂的客家.....	72
第三章 清代臺灣：閩粵移民與客方言人群.....	81
第一節 清帝國視角下的人民：閩粵移民與方言.....	81
一、漳泉移民：福建省閩南方言.....	81
二、汀州移民：福建省客方言.....	83
三、潮州府沿海移民：廣東省閩南方言.....	83
四、潮惠嘉移民：廣東省客方言.....	85
五、閩省兩省雙方言混雜區.....	87
第二節 由客民到客人.....	91

一、客民與義民.....	91
二、由客民到粵民.....	99
三、粵人與客人.....	106
第三節 省籍與方言界線交錯下的認同可能.....	125
一、由分類情形看閩粵移民的認同模式.....	125
二、閩粵客方言移民的認同可能.....	139
第四章 日治臺灣的廣東人.....	157
第一節 國家的認識：由喀家到廣東人.....	157
一、「喀家」的記載及緣由.....	157
二、認識舊慣：「喀家人」變成「廣東人」.....	173
三、戶口調查：有方言人群意涵的「廣東人」.....	178
四、不同於華南的「廣東人」.....	185
第二節 殖民地的廣東人.....	191
一、乙未抗日與殖民接觸.....	191
二、殖民地的處境.....	199
三、「廣東人」的邊緣處境.....	203
第三節 統計數字後的意涵.....	213
一、殖民政府對閩客方言層次的認識.....	213
二、鄉貫調查的意涵.....	217
三、鄉貫調查與戶口調查的差異.....	224
第五章 戰後臺灣的客家人.....	231
第一節 新的「客家」成分與本省客家.....	231
一、半山客家.....	231
二、外省客家.....	232
三、本外省客家的互動.....	238
第二節 由「廣東人」、「客人」到「客家」.....	242
第三節 戰後「中原客家」的形塑及影響.....	249

一、1940-1950 年代.....	249
二、1960 年代.....	250
三、1970 年代末至 1980 年代.....	256
四、戰後「中原客家」論述的影響.....	259
第四節 戰後臺灣的國家與客家.....	271
一、地方自治下的客家.....	271
二、連繫世界客屬的客家.....	274
三、客家族群處境的劣勢化與客語的隱形化.....	276
第六章 結論.....	281
參考文獻.....	287



表次

表 2-2-1	1661-1767 年福建、廣東二省人丁數升降百分比.....	18
表 2-4-1	同光年間海外遊記中對華人的描述.....	68
表 2-4-2	純客住縣與非純客住縣.....	76
表 3-2-1	臺灣府各學廩生、增生定員數變遷.....	102
表 3-3-1	1787-1788 年林爽文事件起事者與天地會員原籍.....	130
表 3-3-2	閩粵贛邊區客方言人群參與天地會情形.....	132
表 3-3-3	參與林爽文天地會之客方言人群.....	132
表 3-3-4	嘉慶 14 年（1809）參與械鬥之各籍聚落.....	134
表 3-3-5	汀州移民淡北三芝祖籍列表.....	140
表 3-3-6	清代罩蘭地區主要姓氏的原鄉祖籍.....	147
表 3-3-7	東勢地區合股開墾地區.....	153
表 3-3-8	頭前溪中上游三庄祖籍別.....	154
表 4-1-1	1897 年臺灣「喀家族」之戶數人口表.....	160
表 4-1-2	1897 年臺灣「喀家族」之種類與分布.....	161
表 4-1-3	1897 年六堆戶數人口表.....	166
表 4-1-4	1897 年六堆「附堆」戶數人口表.....	166
表 4-1-5	1897 年伊能嘉矩走訪廣東聚落之記錄.....	169
表 4-1-6	1897 年〈新竹地方巡迴日誌〉中之廣東部落.....	172
表 4-1-7	1901 年日人對漢人原籍地之了解.....	174
表 4-1-8	1902 年日人土地調查時記錄的廣東人.....	175
表 4-1-9	1904 年臺灣民族人數統計.....	178
表 4-1-10	日本殖民政府在臺灣人口普查的「種族」區分（1905-1935）.....	179
表 4-1-11	1920 年臨時戶口調查項目一覽表.....	180
表 4-1-12	1907 年臺灣方言統計.....	183
表 4-2-2	1897 年六堆分屬五辨務署之規劃.....	192

表 4-2-1	1897 年「內埔警察署」統署六堆全域之規劃.....	197
表 4-2-2	1897 年六堆分屬五辨務署之規劃.....	198
表 4-3-1	廣東人與祖籍廣東之比較.....	224
表 4-3-2	福建人與祖籍汀州府之比較（福老優勢區）.....	226
表 4-3-3	福建人與祖籍汀州府之比較（客人優勢區）.....	227
表 5-1-1	戰後初期來臺之外省籍人口.....	233
表 5-1-2	1956 年在臺之外省籍人口.....	234
表 5-1-3	戰後以來外省客家所組之同鄉會.....	236
表 5-2-1	《臺灣省五十一年來統計提要》中「種族別」與「籍貫」的轉換情況...	242
表 5-2-2	清至戰後閩粵之人群意涵變化.....	243
表 5-4-1	戰後初期的民意代表.....	271



圖次

圖 2-2-1	明清時期閩粵贛邊區居民向北遷移示意圖.....	19
圖 2-2-2	明清時期客方言人群向廣、惠二府遷移地點.....	21
圖 2-2-3	清嘉慶年間徐旭曾眼中的客方言分布區.....	24
圖 2-2-4	客方言人群入墾廣西示意圖.....	27
圖 2-2-5	咸同年間土客大械鬥相關區域.....	37
圖 2-3-1	《嘉應州志》中之客方言分布區.....	51
圖 2-4-1	客家分布地圖.....	74
圖 3-1-1	福建省方言分區圖.....	82
圖 3-1-2	廣東文化區劃圖.....	84
圖 3-1-3	閩粵省界與方言界劃出的四大區塊.....	86
圖 3-1-4	閩粵兩省雙方言交界地帶.....	88
圖 3-2-1	康熙五十年代臺灣方志中的島內界域.....	93
圖 3-2-2	《六堆忠義文獻》中之客民論述.....	107
圖 3-2-3	道光年間民間古文書中之「客人」與「粵人」論述.....	113
圖 3-2-4	1873 年的臺灣南部.....	116
圖 3-3-1	道光 6 年分類械鬥聚落分布圖.....	136
圖 3-3-2	道光 12 年分類械鬥聚落分布圖.....	138
圖 4-1-1	1897 年臺灣「喀家族」之人口.....	161
圖 4-1-2	明治 30 年認識六堆為「喀家族」.....	167
圖 4-1-3	臺灣人種分布圖（明治 31 年）.....	168
圖 4-1-4	伊能嘉矩臺灣踏查行程略圖.....	170
圖 4-1-5	1904 年臺灣民族分布圖.....	177
圖 4-1-6	戶口調查種族欄內記錄須知.....	182
圖 4-1-7	1907 年臺灣言語分布圖.....	184
圖 4-1-8	「客人話」之意涵.....	186

圖 4-2-1	被包圍的堆域（清代的六堆）.....	196
圖 4-2-2	1897 年 10 月六堆分屬五辨務署管轄.....	198
圖 4-2-3	日治時期戲謔「客人」的童謠.....	208
圖 4-3-1	1926 年福建省漳州府籍人分布圖.....	218
圖 4-3-2	1926 年福建省汀州府籍人分布圖.....	219
圖 4-3-3	1926 年廣東省潮州府籍人分布圖.....	220
圖 4-3-4	1926 年廣東省嘉應州籍人分布圖.....	221
圖 4-3-5	1926 年廣東省惠州府籍人分布圖.....	222
圖 4-3-6	1926 年廣東省籍人分布圖.....	223
圖 4-3-7	胡氏系統圖.....	228
圖 5-2-1	1956 年臺灣「閩南人」分布圖.....	245
圖 5-2-2	1956 年臺灣「客家人」分布圖.....	246
圖 5-3-1	1945-1998 年客家關係書目統計圖.....	249
圖 5-3-2	《苗友》、《中原》封面題詞.....	250
圖 5-3-3	《苗友》創辦人謝樹新.....	251
圖 5-3-4	《苗友(中原)》雜誌客家資料統計圖.....	255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客家」是什麼？戴國輝先生曾如此自我提問，但他發現，「即使是客家出身的我，在被問到『客家是什麼』這一問題時，說實在的，很多時候感到的是困惑，因為不容易回答」。後來戴國輝的作法是，具體的把客家出身的名人一一列出。¹

「客家」是什麼？劉鎮發先生認為「客家」從一個歷史的誤會開始，接著又是一系列的誤會，在短短的三百年間，這些誤會的總和構築了一個近代民系的神話。將本來是「非粵非漢」的「野蠻人」的身份，變成了相對純正的中原移民後裔。劉鎮發因此認為「客家」的歷史，即是多重的誤會構成了一個誤會的歷史，而一個歷史的誤會又將這個標籤鞏固和傳播，且更影響了其他學科的發展。²

「客家」作為一個研究對象，在過去經常被視為是一個基本的、不變的與不可置疑的標記，因而客家語言、宗教與社群結構的研究者較少從批判的角度來檢視「客家」究竟是什麼？「客家」如何形塑而來，以及「客家」的形塑是華南與臺灣皆同，還是存在不同的歷史脈絡？

參與客家的相關研究，會發現這塊研究領域似乎存在許多大家難解的謎題，以下試舉數例說明：

其一，如施正鋒曾言：

羅香林立論的基礎是客家各氏的族譜，歸納出客家人的起源地，在中原與原鄉之間的中繼寄居地，中間有將近千年的逗留，除了後期的回溯性遷徙外，為何在這段漫長的旅次過程裡，竟然沒有留下明顯的文化器物？合理的解釋是，或許客家人與其他漢族在文化上相較，並無明顯的差異。然而，為何連客語也在這些中繼地憑空消失？或許客家人長期在中國不斷地作遷徙，一直到抵達原鄉為止，而少

¹ 戴國輝著，林彩美譯，〈何謂「客家」？〉，戴國輝全集 1，《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一·境界人的獨白（臺北：遠流，2011 年），頁 227。

² 〈劉鎮發：「客家」——誤會的歷史、歷史的誤會（以及相關討論）〉，客家風情：<http://www.hakkaonline.com/forum/thread-48194-1-1.html>（2012/11/25 點閱）。

數選擇駐留的就被同化了。更令人困惑的是，為何歷史未載？³

又如尹章義也曾表示：

同治十年的《淡水廳志》，日治時代的《臺北廳志》和光復以後的《臺北縣志》完全看不到客家人活躍在新莊平原上痕跡。就一個歷史學者而言，這是相當令我驚訝的。……，對於臺北客家史幾乎被全面抹滅的現象，終於產生「余欲無言」的感覺。……客家人在臺北史上一片空白固然令人遺憾，但是在仍居多數的地區，地方志中找不到客家人就太不可思議了。以客家居民超過百分之六十的新竹縣為例，清同治十年刊行的《淡水廳志》敘及客家人和客家地區的篇幅極少，寫新竹地區志書的人，似乎沒有覺察客家人的存在。⁴

其實類似的疑惑，早在 1930 年代的中國，陳公博即在某刊物中，發表了一篇找不出「客家」歷史線索的文章，⁵ 陳公博如何陳述，目前因尚未找到該文，無法得知，只能由一則 1936 年發表於《中央日報》的短文中知道，陳公博發表之後，接著就有許多人加以評論，展開了一場文戰。顯然同樣的疑惑由來已久，尚待釐清。

其二，如陳板言：

我的叔公陳漢有和祖父陳漢台，是陳家來臺第六代，在陳家來臺兩百年後編了一本族譜。在族譜中唯一能夠閱讀到陳家社會處境的就是〈編修族譜略序〉，其中花了將近一半的篇幅，記載來臺祖陳東浩個人在北臺灣落腳定居的奮鬥過程。雖然從陳東浩的個人奮鬥史中可以隱約感受一種單身移民向上謀生的積極性，卻完全沒有提及客家精神或客家定義。⁶

「客家定義」與「客家精神」是一直都存在的嗎？一直存在於清代渡海來臺的客方言人群的想法之中嗎？就臺灣的歷史而言，客方言人群究竟何時有「客家」意識？在有「客家」意識之前，他們如何自我定位，或如何與「他群」互動？

諸如上述所舉對於「客家」形塑過程與意涵的疑惑，其主要由來在於，目前對「客家」的認知實有太多近現代族群意涵的注入，而對於研究臺灣歷史上

³ 施正鋒，〈客家人由中國遷徙臺灣——臺灣客家族群認同的打造〉，收入氏著，《臺灣人的民族認同》（臺北：前衛出版社，2000 年），頁 142。

⁴ 尹章義，〈臺灣客家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臺灣文獻》，第 48 卷第 2 期（1997 年 6 月），頁 2-3。

⁵ 蔗，〈從「客家」問題，談到中原民族的南徙〉，《中央日報》，1936 年 3 月 3 日，版 12。

⁶ 陳板，〈族群與地域：臺灣客家在地化的文化觀察〉，收入徐正光主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聚落、宗族與族群關係》，頁 310。

的「客家」的我而言，必需時常提醒自己不要掉入以今非古的陷阱之中。因此，如果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可以釐清，而得以更明白由古至今，本地外來，文獻書寫與民間社會中的「客家」，或許我們能以更正確的理解來研究臺灣歷史上的「客家」，這是本文以〈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為題的發想之一。

筆者之前曾為文〈從客家族群之形塑看清代臺灣史志中之「客」——「客」之書寫與「客家」關係之探究〉，其中對於清代文獻上書寫的「客」，我原本的解讀是等同於「粵」，亦即因粵為「隔省流寓」，以「閩主粵客」而言。然而這樣的一個理解，似乎與今日臺灣人群以方言為界的現狀存在落差，顯示這其中有哪一個轉折過程或某一個重要的面向被忽略了，想了解這個轉折過程，是本文的發想之二。

本文主要的目的即在於了解，在臺灣，客家意識是一開始就有的嗎？客家一詞是橫貫臺灣歷史皆可一以貫之的使用嗎？換言之，本文想處理的重點在於，臺灣的客方言群面對改朝換代如何肆應？此對其認同內涵與立場有無影響？他們是如何歷經不同朝代，形成當今的客家意識？

第二節 研究成果回顧

由於客家族群作為一個研究對象，對於如何定義「客家」，一直存在不同的理解與看法，早期多從語言、血統與文化等各方面來界定「客家」，近年來的研究傾向，則多跳脫鑽研誰是客家人的研究題旨，而改以探析「客家如何形成」的方式來理解「客家」。研究取向改變的主要原因，可能在於學界愈來愈清楚原本被認為是同質的華南、臺灣或海外的「客家」，其實存在複雜的殊異性。客家意識在不同地域的形成發展，各有不同的歷史時空環境，因此若仍如過往僅以單一的定義去理解客家，則「客家」就侷限於片面的、單一的，有標準答案的名詞，不僅無助於我們理解「客家」在不同環境中的歷史脈絡，及其可能存在的文化多樣性；也讓我們無法進一步去比較遷徙各地的「客家」在不同環境在地化之後，彼此仍存在哪些一致性，或已產生哪些差異性。

對於客家的形成，一直是學者相當疑惑，且亟思解決的課題。如羅烈師言確如羅氏所言，客家族性之產生有其不可忽略的歷史性，因此我們無法只憑近二十年的客家現象討論臺灣客家，勢必將視野一方面往歷史延伸，一方面聚焦點於特定的客家地區，以求理解臺灣客家及其形成過程。⁷

⁷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新竹：清華大學人類所博士論文，2006年），頁27。

目前臺灣學界以「客家形成」為題旨的研究成果不少，略說明如下。就題旨而言，本文與羅烈師的博士論文〈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新竹：清華大學人類所博士論文，2006年）較為相近。羅氏之論文，係依據二十世紀初臺灣總督府的人口統計資料，以河流模式解釋，竹塹地區在清代如何藉由義民信仰，逐步確立「粵人」認同，並在20世紀初進一步以粵人為界限，將粵人認同轉化為「客人論述」。

本文雖與羅烈師論文題為「客家的形成」相似，但取徑有所不同。說明如下：

其一，本文與羅氏一樣，認為「這一客家總稱的形成過程具有十分豐富的內涵，自然值得研究，也必須研究，不過筆者認為應階段性地先處理臺灣本島客家形成的過程」。⁸ 本文採取相反的取徑，由於華南是客家概念的源起，客家在華南的形成傳播有其特殊的歷史脈絡，意即若未先究明「客家」為何，我們可能也很難進一步討論臺灣的「客家」。因此，即本文將先釐清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以作為追索臺灣客家形塑歷程的參考座標。

其二，在空間上，羅文雖包含臺灣全島，但是以頭前一鳳山兩河流域及部份中港溪及紅毛河流域為觀察核心，並且以「以竹塹地區」為觀察重點，文中可以看出作者欲以竹塹模式類推臺灣的「粵人認同」或「客人論述」等題旨。但本文認為臺灣各地有其殊異性，不能一概而論，因此將就各地共同性、殊異性加以歸納分析，以解其要。

其三，在時間上，羅文雖然從清初開始一路寫到現代，但是觀察的重點在十九世紀。而本文在時序上採貫時性的分析方式。由清代、日治，到戰後，因為每一個朝代對臺灣客家的形塑而言，都有其不同的國家力量及其他不同的主客觀環境，唯有究明每一個轉折，每一個可能的變化，或者才有可能對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有較清楚而正確的理解。

除羅烈師外，施添福也以〈清代臺灣新苗地區的粵人與粵莊〉為題進行相關研究，在已發表的〈從「客家」到客家：一個族群稱謂的歷史性與地域性分析〉、〈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二文中提及，將以分類學、發生學和地域社會的角度，探討從「客家」到客家的歷史演變過程，以期釐清客家名稱的歷史性和地域性。並表示論證將分三個階段進行，首先討論中國歷代，特別是唐宋以降戶籍制度中本貫主義下出現的「客家」及其名稱的含義；其次，探討西歐傳教士鑄造「Hakka 客家」標記及其傳播的過程；最後，則以臺灣為例，究明自清代，經日本時代到民國時代，從「客家」到客

⁸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新竹：清華大學人類所博士論文，2006年），頁26。

家的發展過程。⁹

在〈清代臺灣新苗地區的粵人與粵莊〉的研究報告中，施添福曾表示，羅烈師以單姓散村為起點，逐步分析祭祀圈的發展，以及義民、粵人和客人的身份認同和轉化的歷史過程，基本上具有一定程度的說服力，但是施添福進一步提醒，在特定地域內粵籍單姓散村的發生和粵籍祭祀圈的設立，實係植基於省籍以下的「縣、鄉貫認同」，以及以拓墾和維生所建立的社會關係，因此表示在解明省籍概念的「粵籍」如何蛻化轉變成「粵人」、「客人」或「客家」等族群概念的機制和歷史過程時，將採取和羅烈師不同的研究進路。將引用「地域社會」作為分析的概念架構。該分析架構包含四組「客家」漢人在日常生活中最為重視的事項（或價值觀），即屬地緣關係之維生領域、信仰領域，與屬血緣關係之宗族領域、親戚領域，並注意到國家力量與環境因素的干擾與制約。¹⁰

由其敘述的脈絡看來，與本文題旨幾乎相同，意即欲先究明華南客家的形塑，再回頭了解臺灣客家形塑的歷程。其中如施添福所言，清代臺灣的歷史文獻，大多以粵人和粵莊指稱今日通稱的客家人及其所建立的村落——客家莊。此一現象，充分顯示臺灣歷史上的粵人和粵莊是今日臺灣客家的直接源頭。因此，不論從那一角度研究臺灣客家，既不可忽視從粵人、粵莊到客家人、客家莊轉變過程所蘊含的歷史意義。¹¹ 然而，本文則認為，我們可能也不能忽視非粵籍的客方言人群在清代的分類情形。

此外，施添福已觀察到清代「粵人→客人」的過程可能存在區域差異性。他指出，在臺灣的歷史發展過程中，由於地域性的差異，如南臺灣即在特定的歷史情況下，兩種認同指標（閩與粵、福佬與客家）曾出現交差混用的現象；在北臺灣，這兩種人群認同或分類概念則呈現清楚的交替歷史，亦即從清代的「閩與粵」，經日治時代的「閩（福）與粵（廣）」，而後向「福佬與客家」過渡。¹² 而這個區域差異性為何，南北兩大客區完成「粵人→客人」的過程有何不同，也是本文想進一步了解的部分。而施先生對臺灣客家形成過程的研究結果，目前尚未得見，但希望彼此能有所觸發，以期豐富相關研究。

陳麗華〈談泛臺灣客家認同——1860-1980 年代臺灣「客家」族群的塑造〉，¹³ 一文，與本文的題旨亦相接近。該文緣於懷疑當代社會學家指出臺灣

⁹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第三屆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究會」，2011 年 9 月 23-24 日，頁 3。

¹⁰ 施添福主持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子計畫二十五：清代臺灣新苗地區的粵人與粵莊，頁 1253。

¹¹ 施添福主持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子計畫二十五：清代臺灣新苗地區的粵人與粵莊。

¹² 施添福主持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子計畫二十五：清代臺灣新苗地區的粵人與粵莊。

¹³ 陳麗華，〈談泛臺灣客家認同——1860-1980 年代臺灣「客家」族群的塑造〉，《臺大歷史學報》，

客家認同之興起是 1980 年代以後一系列客家運動的產物，是現代政治環境下嶄新的族群想像，陳麗華認為這個想法不僅忽視「泛臺灣客家認同」和現代族群想像之間可能存在的關聯機制，也混淆了前近代至當代人群分類觀念的差異。該文認為 1980 年代之前「泛臺灣客家認同」的形塑過程，與 1980 年代以後的文化範式雖有斷裂，但也有連續，即「客家」族群觀念在臺灣社會並不完全是新興的，從 19 世紀下半葉開始，西方、日本及中國知識階層即試圖認知與想像在臺灣的「客家」，而臺灣的知識階層也對此觀念並不陌生。因而表示，唯有明白此一知識型的轉換，才能理解二十世紀後期臺灣社會客家的想像並不是憑空產生。

該文在究明日治時期日本及臺灣知識階層在身分、文化與社會結構上，對客家族群的塑造有深遠影響一節，有非常深刻的論述與發揮，頗值參考。然而，該文表示清代的臺灣，雖在南北地區各自形成小範圍的我群認同，彼此之間卻缺乏聯結的平臺，他們表達認同的詞彙，往往以籍貫為別，清代文獻找不到「客家」的說法。¹⁴ 誠如陳麗華所言，「客家」詞彙進入臺灣，係以 19 世紀以來帶有種族觀念的西方和日本殖民者為主要媒介角色，但該文卻無形中忽略了清代臺灣漢人在以籍分類表象下，可能存在的方言人群認同，即已存在之「客人」與「福老」的分類現象。因此，我們很難理解，清代的以籍為別的人群分類，為何到了日治能成為方言的分類，除了殖民政府的強制力量之外，民間社會的人群分類是連續還是斷裂的現象？以及殖民政府以省籍與方言為一對一的對應關係將臺灣漢人加以分類的政策施行下，民間社會可能產生的適應難題。

此外，該文從兩個面向說明「客家」概念由日治到戰後的連續面向，其一，儘管日治時期的理解的是「廣東種族」而非「客家」，但由於日本殖民政府從戶口登記制度對種族觀念的傳播，到對「廣東種族」語言、拜祭、女性等文化特徵的關注，殖民政府及知識分子對於客家族群的塑造，已多方滲透，為「泛客家認同」奠定基礎。其二，由於日治時期中國大陸之民族主義與殖民主義交織的影響，促使兩岸客家菁英接觸交流，也促使南北客家菁英強化其語言與鄉貫意識的聯結。雖在戰前尚未以「客家」之稱表達自我認同，但在戰後成為傳播客家自覺意識的主力。¹⁵

該文所欲表達的是「客家」意涵與概念在日治與戰後的臺灣有其連續的面向，但我們可能不能忽略了，「客家」一詞除了源於華南土客之爭，與臺灣歷史脈絡有別之外，它還帶有祖溯中原，強調漢人身分的意涵，此一概念對日治臺

第 48 期（2011 年 12 月），頁 1-49。

¹⁴ 陳麗華，〈談泛臺灣客家認同——1860-1980 年代臺灣「客家」族群的塑造〉，《臺大歷史學報》，第 48 期（2011 年 12 月），頁 6。

¹⁵ 陳麗華，〈談泛臺灣客家認同——1860-1980 年代臺灣「客家」族群的塑造〉，《臺大歷史學報》，第 48 期（2011 年 12 月），頁 1、22、28。

灣的客方言人群無疑是陌生且突兀的，因為自清至日治時期，相對於臺灣的原住民族，他們從未被島內另一優勢的閩南方言人群，甚至國家認為「非漢」。

再者，華南的「客家」另一重要意涵為以方言為號召認同之標誌。日治臺灣有否形成跨區域的方言認同值得進一步思考。許多研究日治時期北客南遷的相關論著都明白表示，南遷的北客雖然方言與南部客方言分布地區相仿，但彼此仍相互歧視，互不通婚，如林秀昭表示，日治時期南遷美濃的北客仍與新竹原鄉者聯姻較多，這種現象直到戰後才逐漸消失。¹⁶ 王和安研究北客南移甲仙、六龜的情形也顯示，至少在日治時期，北客移民彼此之間，及移民與本籍之間，在婚姻和收養關係上相當頻繁，顯示移民在當時地方社會的互動並不密切。¹⁷ 甚至雖然在清代，南北客區同以義民作為族群號召，但是到了日治時期，對於北客南遷帶來的義民信仰，南客仍是視為外來的信仰。¹⁸ 以上的研究或可讓我們從不同的角度去理解，日治時期雖已對「廣東種族」有方言人群之認知，臺灣客方言群可能因中國經驗而對華南的「客家」所有理解，但日治與戰後，「客家」意涵對臺灣客方言人群而言，可能存在相當大的差異，可否視為連續現象，值得進一步探討。

如前所述，王甫昌在《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一書中對客家的相關論述，是陳麗華為文了解臺灣「客家」族群的塑造歷程的主要因素。在該書中，王甫昌認為「客家」族群認同是一種現代性的「想像」，是 1980 年代後期開始的客家社會運動動員的結果，這種想像所預設的人群之間的關係，是以現代國家的公民權利為前提，而一些客家文化運動的訴求背後，是針對臺灣走向民主化與本土化之後，來自強勢閩南文化的壓力。¹⁹ 王甫昌並認為在此之前，客家認同已建立某種程度的歷史基礎，可稱為「泛臺灣客家認同」，指的是三百年前左右移入臺灣的客家人之後代，在臺灣社會中的歷史經驗，以及當代的特殊需求與壓力之下，發展出來的新的族群想像，它不僅與現代中國大陸原鄉的客家人的認同不同，也和戰後由大陸各省移入臺灣的「大陸客家人」不同。²⁰

王甫昌在該書中，主要想要表達的是，以「族群想像」的角度去理解族群現象，是相當晚近的發展。「族群」一詞在臺灣社會的使用，始於 1980 年代末期，到了 1990 年代才成為一般人日常生活中常用的詞彙。並表示，「族群」有三個主要特性，其一，在於是以強調成員之間的「共同來源」或「共同祖先」，

¹⁶ 林秀昭，〈北客南遷高雄地區的開發與義民爺信仰之研究〉（臺南：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年 6 月），頁 173。

¹⁷ 王和安，〈日治時期南臺灣的山區開發與人口結構：以甲仙六龜為例〉（桃園：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年 1 月），頁 163、172。

¹⁸ 劉正元，〈福佬客的歷史變遷及族群認同（1900 年迄今）：以高雄六龜里、甲仙埔之北客為主的調查分析〉，《高雄師大學報》，第 28 期（2010 年），頁 106。

¹⁹ 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臺北：群學出版有限公司，2003 年），頁 133-145。

²⁰ 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頁 121-122。

做為區分「我群」與「他群」的標準；其二，是一種相對性的認同，即先有他者，才有我群的認知；其三，通常是弱勢者的人群分類想像。²¹

由於認為當代社會中被動員起來的族群意識與族群認同，雖然通常會宣稱是依附在一個舊有的認同上，但論述多是因為涉及當代的需要，與過去有相當大的差異。即認為族群意識的建構是族群運動的結果，即由於區分人群的需要，才使人們去追溯歷史，去強調某些歷史細節與文化內容。因此認為清代臺灣強調祖籍的分類衝突，與今日的族群想像不同。²²

王甫昌的論點無疑是我們研究客家形塑歷程一個很好的提醒，首先，我們必須了解，族群一詞的現代性，在歷史研究的使用上需小心斟酌。其次，我們或許也可以更細緻地去釐清，臺灣客方言人群以過往歷史去動員族群認同之前，究竟採取怎樣的認同機制，與社會學或人類學對族群理論的討論有無契合或歧異之處。但如陳麗華所言，王甫昌對臺灣客家的形塑的理解可能失於片面。王甫昌曾表示，客家人相對於福佬人的區分，大概是在 1980 年代中期以後才產生，1980 年代客家文化運動出現以後，所產生的客家認同與想像，和過去的「客家認同」在社會意義及實際對比的類屬上，有極大的差異。²³ 這個論點基本上無誤，但也忽略了清至日治時期臺灣福客兩大方言人群一直以來的互動歷程。

此外，王甫昌對「客家」的理解，比較是從戰後的角度出發，沒有從臺灣的歷史發展脈絡去理解「客家」。如其一，仍本羅香林之論說，言清代移民臺灣的客家屬客家人第四次的遷徙；其二，認為日本殖民政府因清代分類械鬥，而在人口統計上以籍為別，以利分而治之；其三，認為義民的祭祀圈才是過去客家人所認可的社會範圍，忽略了南北客區忠義亭與義民廟之差異；其四，忽略了戰後以來「中原客家」的形塑過程，即戰後很長一段時間本省客家可說完全地接納了外省客家帶來的中原歷史。

薛雲峰在博士論文〈臺灣客家史觀：以義民與 1895 乙未抗日戰爭為例〉中，也對王甫昌主張「客家」族群認同是一種現代性的「想像」的說法提出質疑，因此在文中表示，「臺灣客家族群」是一個在臺灣社會上早已存在的事實，並非是現代為了爭取政治或經濟資源的分配特意去「建構」或「想像」而來；它對內部成員有一定的集體約束力，也與其它族群有著清楚的界限，且從客家人移民臺灣之初到可預見的未來一直都是如此。²⁴ 然而薛雲峰持論的依據僅是漢文文獻上蒐尋到的三則描述華南「客家」的書寫，以及 19 世紀西人的 Hakka 論

²¹ 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頁 3、10-19。

²² 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頁 26、36-37、52。

²³ 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頁 121。

²⁴ 薛雲峰，〈臺灣客家史觀：以義民與 1895 乙未抗日戰爭為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論文，2009 年 7 月），頁 77。

述。²⁵ 這樣的理解，忽略了臺灣與華南的「客家」形塑有不同的發展歷程，也忽略了清至日治的臺灣，各客方言分布其實只是個別在地化的方言認同，難說有全島以客方言為認同的情形存在。

以上前行研究，皆是本文立論的重要參考指標，文中將對不同的主張與意見深入探析，以期讓許多歷史上、文獻上模糊的詮釋地帶，能有更清楚的呈現，也進一步了解臺灣客家形塑有何歷程，以及是哪些力量在形塑臺灣的客方言人群。

第三節 研究方法

本文採取傳統的文獻分析法，主要參酌相關檔案、志書、報紙、回憶錄、日記等等相關資料，進一步以歸納比較的方式，釐清及究明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以及臺灣客家的形塑歷程。

由於研究地域遍及中國華南及臺灣，時序由清至戰後，因此相關資料量頗為龐雜。幸拜科技之賜，許多資料已經數位化處理，如「漢籍電子文獻」、臺大「歷史數位圖書館」、國立臺灣圖書館的「日治時期期刊全文影像系統」、「日治時期圖書全文影像系統」，及「臺灣日日新報」、「申報」、「晚清民國時期期刊全文數據庫」等，不一而足，讓本研究的進行減少許多查找的時間。

由於「客家」並非華南與臺灣使用客方言人群一致通用的稱謂，且有其特殊的形成過程，在「客家」一詞被確定使用之前，一些與歷史上客方言人群相關的名詞主要是如粵人、客人、客民、廣東人、Hakka、客家等，且這些名詞皆有其不同的時空脈絡，故本文在使用時會儘量依文獻原有的論述方式，或參考當時的時空背景，不逕以「客家」稱之。此外，雖然客方言以「客」為名晚於方言之形成，但為論述方便起見，本文將以「客方言人群」指稱說客話的人群。

第四節 章節架構

由於臺灣歷史的特殊性，至清至今，歷經三個不同的統治體，即清朝、日治與戰後。本文主要的架構，將先從了解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開始，之後分三章進一步解析清、日治、戰後，各不同國家力量統治之下，臺灣的「客家」形

²⁵ 薛雲峰，〈臺灣客家史觀：以義民與 1895 乙未抗日戰爭為例〉，頁 177-180。

塑歷程究竟為何？此外，文中在各個朝代的分析當中，希望都能觀照到三個觀察面向，即國家的力量，華南客家形塑的影響，及人群如何依時依勢互動調整等。除緒論、結論外，以下簡述各章重點。

第二章先處理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原因之一，是若客之名，客之形塑歷程不明，臺灣的客家形塑歷程也難以釐清。其二，華南客家的形塑，在不同階段，曾以不同形式與媒介，或多或少影響臺灣客家的形塑，是臺灣客家形塑過程的一個重要變數及參照座標。

第三章為清代臺灣，主要重點有三，其一為希望究明清代移墾臺灣閩粵移民與客方言人群的關係；其二嘗試釐清清代臺灣客民、粵人、客人等之意涵，進一步了解清代臺灣的客方言人群究竟係採省籍抑或是方言認同；其三，嘗試分析清代臺灣省籍與方言交錯下客方言人群的認同可能。

第四章為日治臺灣，主要重點有三，其一為嘗試了解殖民政府對臺島客方言人群的認識過程，以及這個認識的過程如何影響之後對臺灣漢人的分類；其二在了解殖民統治下被定義為「廣東人」的客方言人群的處境；其三，試圖解明日治歷史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與 1926 年鄉貫調查數字背後的涵意，以及人民針對殖民政府對漢人以省籍與方言一對一對應之分類政策如何肆應。

第五章為戰後臺灣，主要重點有四，其一先了解戰後初期新加入的客家成分，及其與本省客家的互動情形；其二嘗試說明戰後本省客家如何由「廣東人」、「客人」轉而變為「客家人」；其三在了解戰後「中原客家」在臺的形塑歷程及其可能的影響；其四在了解戰後客家與國家的關係。

第二章 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

何謂客家？這似乎是客家相關研究中常被問到也常難以被真正解決的問題。「客家學」自 1930 年代羅香林提出其客家界說、客家源流及遷移等見解以來，客家做為一個研究單位，常被視為是一個基本的、不變的範疇。自此而後的客家研究，多接受其說法，如客家一系形成於趙宋、客家基本分佈地域為閩贛粵三地、客家方言傳承中原漢音等等。然而，回顧歷史發展軌跡，羅香林的客家研究在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中，已屬接近完成階段，因此，若只就其客家論說來看客家，難以充分了解客家形成之始末。本章的重點在釐清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以作為之後討論臺灣客家形塑歷程的參照座標。

第一節 客家探源的兩個階段

目前學界大多已經同意華南方言與地域文化的差異，是由於歷代北方漢人向南方遷徙，在特定區域內，與特定的土著民族經過一定時間的融合演變的結果。¹ 換言之，大多數的漢語方言是隨著歷次北方漢人的南下，多源流、多層次整合的結果。方言分化和融合的內容不同、過程不同、方式不同，就會造成方言和地域文化的差異。² 客文化的形成也是這樣一種「地方化」的過程，而客方言即為這樣一種「地方化」的「合成語言」，它可能包括北方漢語、南方漢語、土著語言的成分。³

客方言人群究竟形成於何時？至今仍眾說紛紜。問題的癥結可能在於將有文化共性之客方言人群之形成，與有客家意識之「客家」之名出現混為一談有關。這裡，我們可以採借梁肇庭的說法，他認為，在 16 世紀大規模的移民運動發生以前，生活在贛閩粵毗鄰山區的客家人，應該是一個「文化群」（方言群），無論是生活在贛南、閩西，還是生活在粵東北，都具有共同的文化特質，而且

¹ 黃金文，《方言接觸與閩北方言演變》（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2001 年），頁 13；戴昭銘，《文化語言學導論》（北京：語文出版社，1996 年），頁 238-242；沈錫倫，〈表現民族文化的語言形式——文化語言學初探〉，收於邵敬敏主編，《文化語言學中國潮》（北京：語文出版社，1995 年），頁 63。

² 周振鶴、游汝杰，《方言與中國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 年），頁 37；李如龍，《福建方言》，頁 311、315。

³ 鄧曉華，〈論閩客族群的方言文化研究中的幾個問題〉，收於莊英章主編，《華南農村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臺北：中研院民族所，1998 年），頁 55。

這些文化特質都是客觀存在的，⁴ 亦即本文所稱之「文化共性」。

所謂文化共性，即指共同的祖源、方言、生聚地，及文化內涵等等。有學者持論，若文化共性既已出現，即可宣告客家民系之形成。如汪毅夫表示，經過長期的大規模的，遍及贛閩粵邊，特別是汀、贛二州城鄉每一個角落的反抗鬥爭的衝擊和鍛煉，經濟文化都發生深刻變化，遲至南宋，贛閩粵交界地區各片之間，特別是贛南、閩西二片區，已形成了以稻作農耕為主，包括礦冶在內的山林經濟，以苧麻紡績為輔的山區農業經濟，有別於相鄰地區的經濟生活，以及已形成一種新的方言，於是無論在生計方式、風俗習慣、語言和社會文化心理方面都形成了更多的共同點。尤其方言是某一地區文化面貌的重要內容，也是區分不同文化區域、不同族群的根本標誌。客家方言的最終形成，標誌著客家民系的最終形成。⁵

謝重光也認為，南宋時期客家人已有穩固的共同生活地域，內部文化一致，且已形成與相鄰地區明顯差異的經濟形式、語言風俗、社會心理，故可說客家民系在南宋時已經形成。⁶

吳松弟則表示在唐中葉以前，即使有北方移民來到汀贛地區，其人數必不會很多，不可能將北方語言風俗長期保持下來，尤其南宋時期遷入的北方移民幾乎都是直接自北方遷入早期客區，由族譜資料記載的集體遷移，也多發生在宋代。因此他認為約在宋末，中國歷史上即已形成具有北方語言和風俗特點的客家民系，且強調北方移民帶來的影響是其所附載的北方文化，而非移民本身的血統。⁷

與客家民系形成於南宋的說法不同的是，王東認為客家民系的形成，是一個動態的歷史過程，以不同形態的客家先民遷入閩粵贛三省邊區大本營地區為基本前提。此過程的開端應是以北方人民大規模南遷運動中止為標誌，其完成以由大本營地區遷出之居民能在總體上保留其語言文化特色為標誌。自此角度

⁴ Sow-Theng Leong, *Migration and Ethnicity in Chinese History: Hakks, Pengmin, and Their Neighbors*, 轉引自王東，〈客家研究的新視野——讀《中國歷史上的移民與族群性》〉，《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7期（2005年4月），頁181。

⁵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福州：海峽文藝出版社，1994年），頁155-158、170。

⁶ 謝重光亦指出，雖然南宋以後，客家方言本身仍在持續發展變化，但不能以客家方言在南宋以後的變化，否定南宋時客家方言的形成。至於南宋時贛閩粵邊區誕生的新民系是否已被稱為「客家」，其方言是否已稱為「客話」、「客語」，仍需進一步研究。此外，雖說客家民系在南宋已經形成，但並不意味著南宋時的贛南、閩西、粵東三片區都已完全成為客家住域。粵東客家人多數是宋元之際才從閩、贛遷去，南宋時，粵東客家人還很稀少，還未完全成為客家住區，更談不上是形成客家的中心地域。因此，討論客家民系形成時期的中心地域，著眼點應是贛南、閩西。參見謝重光，《客家形成發展史綱》（廣州：華南理工大學出版社，2001年），頁170、179。

⁷ 參見吳松弟，《中國移民史》，第四卷，遼宋金元時期（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頁354-357、362。

來看，客家民系的形成，時間上限應在南宋末年至元代初年，下限則在明代中後期。⁸ 蔣炳釗則認為客家形成的過程是入遷華南的漢人與當地畬族融合的過程。由元代閩東、浙南畬族新的聚居點的出現，反映部分畬族已從原住區向新地區遷移，以及明代畬民大規模反抗鬥爭相對減弱的情形來看，客家的形成可能始於元代，明清時期是客家發展壯大的歷史時期。⁹

以上各家的說法，對於客家民系形成的確切時間看法不一，歸納起來約在宋元明時期。此外，他們所論述的重點多放在客家文化共性的形成上，如共同的地域、生業方式、語言風俗等。持論者多認為只要文化共性形成，即可宣告客家民系即已形成。如認為「按方言與民系的形成同步的原理，當一種共同交際工具客家話在華南山區悄然誕生時，即標誌著客家民系已最終形成」。¹⁰ 這樣的說法，係將焦點放在客家文化的特色及內涵，採取一種先入為主的方式，把「客家」作為一個基本不變的研究單位，從靜態的角度來談客家源流、歷史文化，較少以批判的角度檢視「客家」並非一個由來已有的概念，忽略了「客家」的形成其實經歷了一個從「他覺」到「自覺」的發展過程。¹¹

根據梁肇庭的研究，客家人於宋元之際來到閩粵贛交界，因為定居在閉塞山地，之後約有兩百多年是處於經濟孤立的狀態，形成客家人適應高地環境生存與客家文化的相對安定時期，即醞釀期的過程。客家民系經過明代醞釀期的蟄居後，十六世紀以降，由於人地矛盾的進一步加劇，生活在贛閩粵邊的客方言人群，開始大規模地向贛南、東南沿海等地遷移。梁肇庭根據 Fredrik Barth 的族群形成理論，¹² 認為作為族群意義上的客家，就是在這種大規模的移民過

⁸ 王東指出，自南宋末至元代初年開始，中國歷史上大規模北方漢人南遷運動基本中止，明代中葉以後，由大本營遷入其他地區的客家人，無論內地或海外，皆能在總體上保留客家民系的語言和文化特徵。只有當贛南、閩西、粵東北三區居民在總體上已達相當認同，贛南居民已基本上與湘贛系居民區分，閩西居民已基本上與閩南居民區分，粵東北居民基本上與潮州人和惠州人（廣府人）相區分，才能說客家民系已形成。即大本營地區居民有一個內部相互認同的過程，與周邊其他民系亦有一總體相區別的過程。王東，《客家學導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年），頁144-145。

⁹ 蔣炳釗，〈試論客家的形成及其與畬族的關係〉，《閩臺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工作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研院民族所，1994年），頁289。

¹⁰ 何國強，《圍屋裡的宗族社會：廣東客家族群生計模式研究》（南寧：廣西民族出版社，2002年），頁2。

¹¹ 宋德釗，《民間文化與鄉土社會》（梅縣：花城出版社，2002年），頁5-12，〈序言〉。

¹² Fredrik Barth 將族群視為人類群體組織的一種形式，認為在區辨不同的族群時，「邊界」（boundary）是一個更好的分析概念。正因為族群疆界是在不同族群互動關係中產生，族群疆界的主要特徵之一，即具有一種可變性。所謂的「邊界」（boundary）是一種社會邊界，也是一種文化差異來維持的邊界。所謂的族群邊界，似乎是一種受許多客觀因素影響的主觀「異族意識」，也說明族群認同只存在於族群關係之中。如 Fredrik Barth 等學者所言，許多社會與經濟生態因素造成族群邊界，這種邊界對內的根本感情連繫與對外的異族感來維持。鍾幼蘭，〈臺灣民間社會人群結合方式的構成與發展——以臺中縣神岡鄉大社村為例〉，《閩臺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工作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研院民族所，1994年），頁109-144；王明珂，〈漢族

程中，客方言文化群與周邊的其他「文化群」開始了接觸與互動，在此過程中，由於種種人我殊異或資源競爭，身處衝突前沿的成員就會形成一種越來越強固的自我認同意識，隨著這種自我認同意識的不斷強化，「我族」與「他族」之間的無形邊界也會越來越清晰，將移民與土著社會明確地區分開來，並最終形成所謂的「族群邊界」。隨著「邊界」的形成與劃分，一個具有社會學意義的「族群」便正式形成了。¹³

部分學者對於梁肇庭以 Fredrik Barth 的族群邊界理論推斷客家形成的說法有所質疑，如謝重光認為，某一人群或種族集團是否形成一套共同社會和文化特點，只取決於是否有共同的經歷、環境和生產、生活方式，與是否和別的人群發生矛盾無關，與其他人群的矛盾，可以增強人群內部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例如福佬人是主要分布在福建泉州、漳州至廣東潮州一帶的一支漢族南方民系。福佬人與相鄰的客家、廣府人大量接觸並產生矛盾是較晚的事。福佬人此一名稱正式見諸文獻記載，約也是明以後，但不能依此認為福佬民系是明朝後才正式成立。早在唐宋時，福佬民系內部共同且有別於其他民系的社會、文化特點已形成，包括特殊的風習，較注重財富的追求，較濃郁的海洋色彩，閩南方言等。閩南方言的形成是六朝以來泉州土著與中原江淮移民長期交流的融合結果，自唐中葉已初步形成，鞏固發展在北宋時期完成。如此，應該認為福佬人在唐宋時期已形成一套共同的社會和文化特點及價值觀念，不能認為是明代以後與其他人群發生矛盾後才形成。¹⁴

汪毅夫也表示種族集團自覺意識本身存有缺陷，以之判定客家民系的形成更有矛盾，因此，以客家「族群自覺意識」作為客家民系成立的標誌，不能令人贊同。因此主張某一人群或種族集團是否形成一套共同社會和文化特點，只取決於是否有共同的經歷、環境和生產、生活方式，與是否和別的人群發生矛盾無關，與其他人群的矛盾，可以增強人群內部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判斷一個民系是否形成，以構成民系之四要素是否形成比較合理。即南宋時客家人已形成共同地域、共同經濟生活、共同社會心理素質，共同語言，可肯定客家民系至遲至南宋已形成。¹⁵

本文認為，由於客方言人群最終選擇以「客」為我群自稱，且這個方言群的最後型態是跨省的族群認同，因此梁肇庭引族群邊界理論對於理解華南客家之形塑，無疑是十分敏銳的觀察。因為，若僅言文化共性之形成即可宣告客家

邊緣的羌族記憶與羌族本質》，頁 155-159。

¹³ Sow-Theng Leong, *Migration and Ethnicity in Chinese History: Hakks, Pengmin, and Their Neighbors*, p. 19-21. 轉引自王東，〈客家研究的新視野——讀《中國歷史上的移民與族群性》〉，《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 7 期（2005 年 4 月），頁 170-171、181。

¹⁴ 參見謝重光，《客家形成發展史綱》（廣州：華南理工大學出版社，2001 年），頁 172-177。

¹⁵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福州：海峽文藝出版社，1994 年），頁 172、178。

形成之說法，實未能全面觀照到該方言人群以「客」為名的形塑過程。因為「客家」本身並非一個地域或地理的概念，也不是一個以籍貫做為分類的標誌。客方言人群不同於其他華南漢族民系以生聚地域做為我群之名稱，而終選擇一個具有臨時性、不確定性的「客」，作為我群之稱謂，這樣的不擇居地，而以有流徙意涵的「客」為族稱的選擇結果，其中必有一個與不同人群之異質文化接觸的過程。因為「客」在成為族群自稱之前，必先有一個他族以「客」相稱的階段。換句話說，所謂的「客家」之得名，除了應有的文化共性外，必定歷經一個與不同人群接觸、磨合，進而自我定位的過程。

而且，值得注意的是，學者們以客方言出現推論客家已形成的階段，從南宋至明之前，與閩粵贛邊區相關的文獻記載，都沒有以「客」來指涉某一群人或某一種方言的記載。這意味著，即使南宋以降在閩粵贛邊區已有一個文化特徵相同或相似的地域文化，也有相似的生業方式，使用相近的方言，但就已有的文獻資料來看，這個地域文化，這種方音並未被以「客」名之，遑論以「客」自稱。

據語言學家的推測，客話從江淮祖語脫離到形成應是在南宋時期。南宋陳一新〈跋贍學田記〉載有「閩有八郡，汀鄰五嶺，然風聲氣習頗類中州」。¹⁶ 而另一則宋人劉克莊一首咏漳州風物的詩〈木綿舖〉中則言「庵遠人稀行未休，風煙絕不類中州」。比較這二則同出於宋人之筆的描述，一說汀州頗類中州，一說漳州絕不類中州，可見在當時人的眼中，汀、漳二州雖境土相連，但方言文化卻迥然不同。¹⁷

《永樂大典》卷 5343 引宋代《圖經志》曰：「潮之分域隸於廣，實古閩越地。其言語嗜欲與閩之下四州頗類，廣、惠、梅、循操土音以與語，則大半不能譯。惟惠之海豐于潮為近，語音不殊。至潮、梅之間，其聲習俗又與梅陽之人等」。據此可知，宋代潮州、梅州已各有土音，彼此不能相通，而界於潮、梅之間的居民所操的方言則與梅州方言相同。宋代潮、梅之間指的是今日仍操客話之豐順、大埔，可見當時不但形成了潮州和梅州兩個方言區，且地域分布亦與今日狀況相似。¹⁸

明人王世懋《閩部疏》曰「建、邵之間，人帶豫章音；長汀以南，雜虔、嶺之聲；自福至泉，駢舌彌甚」。這裡提到的福建方言約有三類，建、邵之間由於移民從江西來，故帶豫章音；福州至泉州，對於說吳語的太倉人王世懋來說有如鳥語，故稱駢舌彌甚；至於汀州一帶則和贛南、梅州方言一致，故云其雜

¹⁶ 陳一新，〈跋贍學田碑〉，收於王象之，《輿地紀勝》（臺北：文海出版社，1962年），第132卷，頁699。

¹⁷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頁165。

¹⁸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頁166。

虔、嶺之聲。¹⁹ 藉此也可了解，明朝福建省內不同方言的分布已被明顯識別出來，但皆以地域名之。

以縣為單位的方志中，也可以看到地域方言的差別。劉廣聰纂康熙《程鄉縣志》中，在風俗部分，言「以一郡言之，則郡人土音近於漳泉，程人土音近於汀贛，程人□□無華，郡人巧猾多智。以一邑言之，城市之民文喜奢，村鄉之民質而近愿」。²⁰ 其中「郡人土音近於汀贛」，顯示時人對於客方言連片的現象有一定的了解，但未見將此明顯連片的方言稱為客話、客語或客方言。

另外，如乾隆《普寧縣志》載，「普於潮郡諸邑，大約與三陽、澄海同，與惠來、饒平大同而小異，至大埔、豐順，則懸遠不相通矣。」²¹ 可見當時修志者已識別出普寧縣方言與三陽、澄海等閩南方言相近，但與大埔、豐順二縣的客方言「不相通」，但也沒有以「客」名之的情形。

因此，如果我們想在宋代到清初間的古代文獻中找尋「客家」，可能是徒勞無功的。因為文獻中我們雖然可以看到客方言與其他方言不同的區別，以及客方言連片的特色被記載下來，進而了解，當時在閩粵贛邊區居住著一群具有獨特語言和風俗的人群，但當時皆以地域名之，不以「客」為名。其主要原因就在於，北方的移民來到閩粵贛邊區後，經與當地以畬族為主的原住民互動之後，多已「反客為主」。²² 換言之，從五代趙宋到明初，閩、粵、贛三省交接地帶，既不存在一塊客家基本住地，也不存在唐宋以來稱「客家」的居民。²³ 意即，「客」之得名，不在於閩粵贛的客方言形成區域，而應是發生在外移的「邊緣客域」。

對於認為文化共性形成可標誌客家民系形成之學者，顯然無法理解為何宋元明文獻沒有對客家民系的描述，如汪毅夫認為，《太平寰宇記》中，北宋時雷州地區就有「客戶」²⁴ 的記載，由此推論在贛閩粵邊區，「客」之名出現的那麼晚，值得懷疑。²⁵ 因此曾多方查找文獻，發現一則《永樂大典》卷 5343，「書院」中，有南宋淳祐年間「賣劉民揭陽縣深浦客洞田七十三石四斗」之記載，推論該「客洞田」指的是位於某客家聚落的一處田地，並認為若此推測無誤，南宋時即已有人以「客」來稱呼閩粵贛邊區新形成的民系了。²⁶ 然僅此一孤證，且

¹⁹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福州：海峽文藝出版社，1994 年），頁 166-167。

²⁰ 劉廣聰纂，《康熙程鄉縣志》，卷一，收入日本藏中國罕見地方志叢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2 年 11 月），頁 375。

²¹ 乾隆《普寧縣志》，卷 8，方言。

²² 李如龍，《福建方言》（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

²³ 〈劉鎮發：「客家」——誤會的歷史、歷史的誤會（以及相關討論）〉，客家風情：
<http://www.hakkaonline.com/forum/thread-48194-1-1.html>（2012/11/25 點閱）。

²⁴ 作者對此「客戶」特別註明「此作為族群區分之名，不同於戶籍制度上以土地、資產多寡為標準區分的主戶、客戶」，顯係有誤。

²⁵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頁 170。

²⁶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福州：海峽文藝出版社，1994 年），頁 170-171。

「客」在中文書寫上原本就有其固定意涵，多指外來的、後來的，即古籍文獻上絕對不乏「客」之書寫，但是否指涉某一方言或人群，就需多方資料的相互印證了。若對照上述清初以前的文獻皆多已注意到一群使用特殊方言的人群的存在，卻又未以「客」名之的情形，則此孤例可能略嫌單薄。

主張「客」之稱產生於閩粵贛邊區的另一種說法則是，認為「土」是原居閩粵贛邊區的原住民，即畬族等少數民族。如張光宇認為，從華南少數民族的用語習慣來看，「客」應是與「土」相對，歷史上畬族的漢化其是就是客家化，從畬族的漢化過程可透露客家名稱由來。然張氏所言，「客」之名係得之於原住民之「土」，卻難以解釋對少數民族而言，自中原南下之漢人皆是客，何以只用於指稱客方言人群？雖然張氏曾解釋，對於畬族而言，客家是對與其和平相處的漢人的稱號，多少帶有親切、友善的意味，因此畬族未稱南下漳州的漢人為客家。²⁷ 然而單以態度友善與否來區別「客」與「非客」，理由也略嫌不足，也難以解釋為何閩西汀州客方言人群一開始並不認為自己是「客家」。

綜此，我們很難接受所謂文化共性形成，即可認定客家民系形成的說法。在文化共性形成的階段之後，必有第二階段的客方言群意識覺醒期，之後才可確定客家方言人群之形成。

²⁷ 張光宇，〈論客家原義〉，《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4輯（2002年12月），頁8-14。文中指出李藍在調查黔東南丹寨縣的漢語方言時，說當地苗族稱漢族為客家，漢語為客話。梁敏在談到廣西平話記時，亦言左江一帶和賓陽附近的壯族、瑤族人民也有稱平話為客話的。即湖南、貴州、廣西的少數民族（主要是苗、瑤、壯族），都有稱漢人為客家的習慣，漢人的語言因此被稱為客話。由此可見，客是對土而言，客是外來的意思，對少數民族而言，外來人的實體內容是漢人。即閩粵贛的客家之名應是得之於「畬族」稱外來的漢人為客家之習慣，與湘黔桂相同。張光宇並指出，從華南少數民族的用語習慣觀之，客家原係泛稱，後來用以專稱閩粵的客家為客家，可能是人多族眾之故。

第二節 「邊緣客域」的土客衝突與客家的形塑

山多田少，及日增的人口壓力，使嘉應州與汀州府等地，約在明朝中、後期已呈發展飽和狀態，不僅戶口日增，且饑荒漸有嚴重化的趨勢。¹ 明末清初的戰亂，雖然造成中國內部人民的大量傷亡及土地的荒蕪，但在康熙以後即有明顯的改善。全漢昇及王業鍵將清代的人口變動分為四個時期，² 其中，整個康雍乾是人口成長最快速的時期。自康熙執政之後，因為政治的穩定、農作物的改良與推廣，及工商業的發展等種種因素，使得人口呈現穩定而迅速的成長。自 18 世紀後半起，更是以成倍的速度成長，對當時已發展飽和的東南丘陵而言，無疑是更沈重的負擔，人民生活愈加不易，加上天災頻仍，更使其生活日形艱困，輒思向外覓食謀生。

表 2-2-1 1661-1767 年福建、廣東二省人丁數升降指數

時間	福建省	廣東省
順治 18 年 (1661)	100.00	100.00
康熙 24 年 (1685)	95.83	110.86
雍正 2 年 (1724)	98.17	130.69
乾隆 14 年 (1749)	523.45	645.60
乾隆 18 年 (1753)	323.55	396.64
乾隆 22 年 (1757)	547.99	669.47
乾隆 27 年 (1762)	554.01	681.41
乾隆 32 年 (1767)	556.00	693.39

說明：以順治 18 年作 100。

資料來源：梁方仲編著，《中國歷代戶口·田地·田賦統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頁 260。

明清之際，閩粵贛邊區因山多田少，加上人口逐漸飽和，進而「閩廣諸省之人散處各方」³，開始向外謀求發展，遷徙浙江、江西山區、廣東沿海、廣東西部、廣西東部等地，甚至是臺灣、海外。如浙江山區部分，約從明代末年開始，來自福建汀州的移民即遷入金衢盆地的兩側山地，從事藍靛的種植。清代

¹ 施添福，《清代在臺漢人的祖籍分布和原鄉生活方式》，頁 165。

² 此四期為恢復時期（十七世紀下半，約半個世紀）、人口迅速增長時期（十八世紀初至十八世紀末）、人口增加緩和時期（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中，1794-1850）、停滯時期（十九世紀中至清末），參見全漢昇、王業鍵，〈清代的人口變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32 期（1961 年 7 月），頁 143-155。

³ 同治《義寧州志》，卷六，田賦。

初年，隨著戰爭導致的土地荒蕪，移民的規模有所擴大，遍布浙南各大山區，繼而在浙西也有分布。除藍靛外，苧麻、玉米是他們主要種植的農作物。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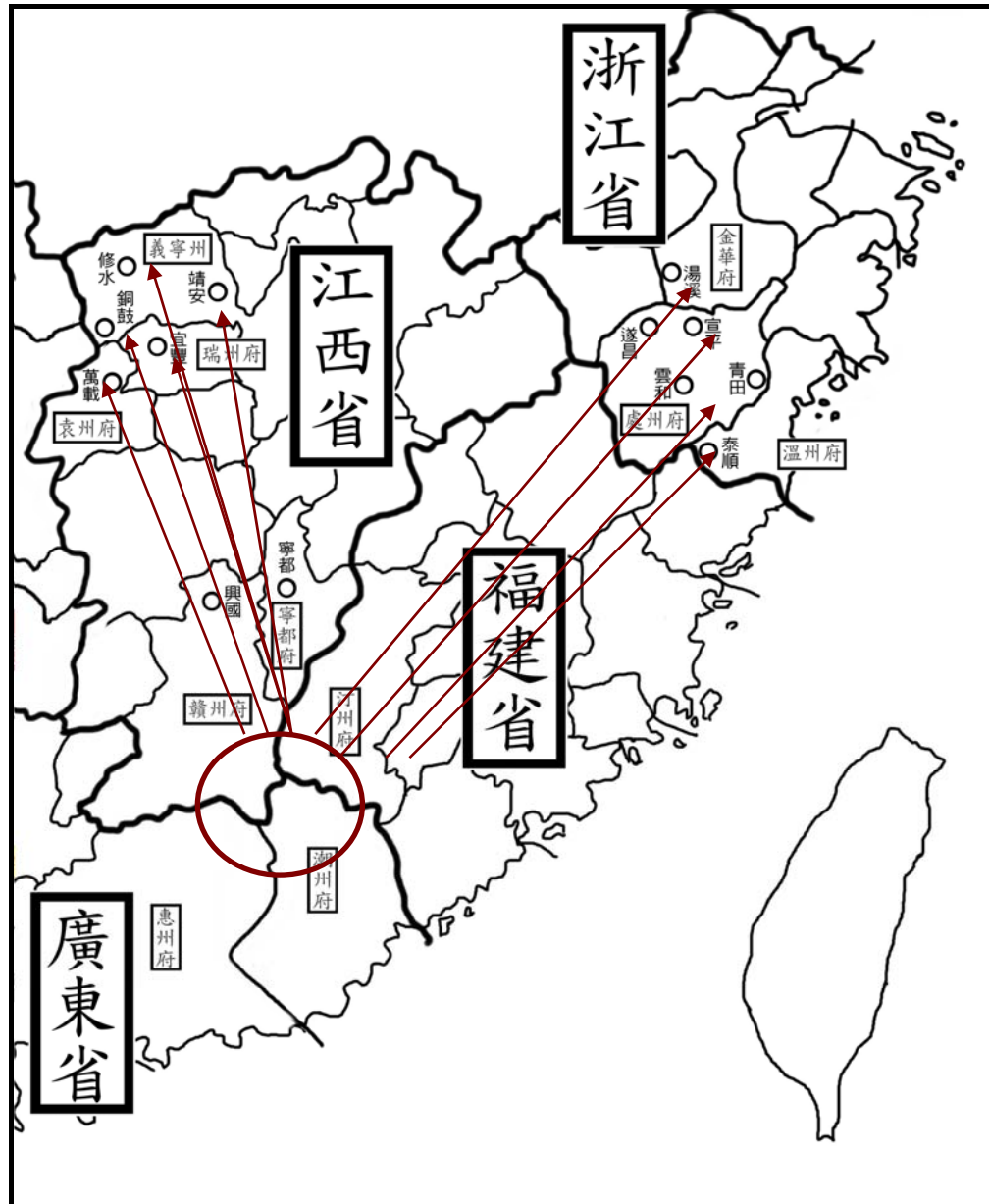


圖 2-2-1 明清時期閩粵贛邊區居民向北遷移示意圖

資料來源：曹樹基，〈清代前期浙江山區的客家移民〉，《客家學研究》，第四輯（歷史教學問題雜誌社出版，1997年），頁1-13；劉綸鑫，〈贛西北客家和客家方言〉，《第四屆客家方言研討會論文》，網路資料。

⁴ 曹樹基，〈清代前期浙江山區的客家移民〉，《客家學研究》，第四輯（歷史教學問題雜誌社出版，1997年），頁1-13。

江西省的部分也是明清時期開始有原居閩粵贛邊區的居民陸續移入，如萬載縣自明嘉靖 3 年（1524）後，有閩粵棚民入遷，漸次定居，「占美田宅，與土著爭富」；銅鼓縣，康熙以後，陸續有福建、廣東梅縣、江西贛州等地移民遷入，在山間搭棚居住，稱為「棚民」。復如修水縣，係康熙 17 年（1678），由官員奉諭招民墾荒，隨有閩、廣、贛南等處移民挈妻負子，聞風而至。由於入墾的移民太多，清代土客矛盾日益尖銳。因此在雍正 3 年（1725），準江西寧州知州劉世豪，調停土客矛盾，乃將耕山的客民編入保甲，另立「懷遠都」。⁵ 位於贛州的寧都則是「邑之北分爲三鄉。南鄉多閩廣流寓，北鄉多本邑土著」。⁶

明清時期閩粵贛邊區向北遷移，多爲閩之汀民與粵民一起，因此多被稱為「閩廣諸省人」、「閩廣流寓」，或「閩粵棚民」。而中國歷史上的「客家」之得名，則是產生於同一時期向南的遷徙過程中。換言之，明清時期閩粵贛邊區向北、南兩個方向的遷徙，在不同的遷入地域內，面對了不同的地理條件與土著社會，進而在北向的遷徙中，產生了棚民與土著的對立，南路則產生了客民與土著的對立，在南路與廣府人爲主的土著的互動過程中，客家的形塑即鑲嵌於此。以下分三個部分加以說明。

一、外移廣、惠二府的土客衝突與徐旭曾的〈豐湖雜記〉

明代是廣東由落後而先進的關鍵時期。翻閱《廣東通志·輿地略》所引明代文獻，可知當時廣東境內不僅有外來移民，且規模相當大。⁷ 其中遷移粵北的多爲閩贛二省移民，如英德，「明初地無居人，至成化間居民皆自閩之上杭來立籍，間有江右入籍者，習尚一本故鄉，與粵俗差異」，⁸ 或如長寧，「語有兩樣，一水源音，一客家音，傳說開建之始祖自福建而來，則客家音，自江西而來則水源音，今各隨其相沿，亦不拘泥」。⁹ 由於東江流域的源頭是位於江西境內的尋烏水，爲粵贛之間重要的交通孔道，也是明代贛省移民播遷至惠州各地的主要路線。¹⁰ 這些惠州府北境的新墾地區，後來都成爲客方言的主要分布地帶，光緒《惠州府志》言，和平縣「謂父爲亞公，風氣與贛州近，語稍類贛」。如莊初昇認為，明成化年間是閩西等地客民向粵北入遷的高峰期，粵北的人口開始

⁵ 劉綸鑫，〈贛西北客家和客家方言〉，《第四屆客家方言研討會論文》，網路資料。

⁶ 〈條陳鹽務劄子〉，《寧都直隸州志》，卷三十一，頁 2278。

⁷ 吳松弟，《中國移民史》，第四卷，遼宋金元時期（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 年）。

⁸ 阮元修、陳昌齊等纂，《廣東通志》，《續修四庫全書》據 1934 年商務印書館影印清道光二年（1822）刻本影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年），卷九二，〈輿地略〉，頁 154。

⁹ 李紹膺修，謝仲玩纂，雍正《長寧縣志》，收入故宮珍本叢刊廣東府州縣志第一冊（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 年），卷八，風土，頁 276。

¹⁰ 張雙慶、莊初昇，〈廣東方言的地理格局與自然地理及歷史地理的關係〉，《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 48 期（2008 年），頁 420。

回升，粵北的客方言區才逐漸形成。¹¹ 閩贛移民入墾此區的時間較早，且可能人數眾多，入墾之後已「反客為主」，而移民們所使用的方言，後來都被認為是「本地話」了。¹² 這裡後來都成為客方言區，且又向外移墾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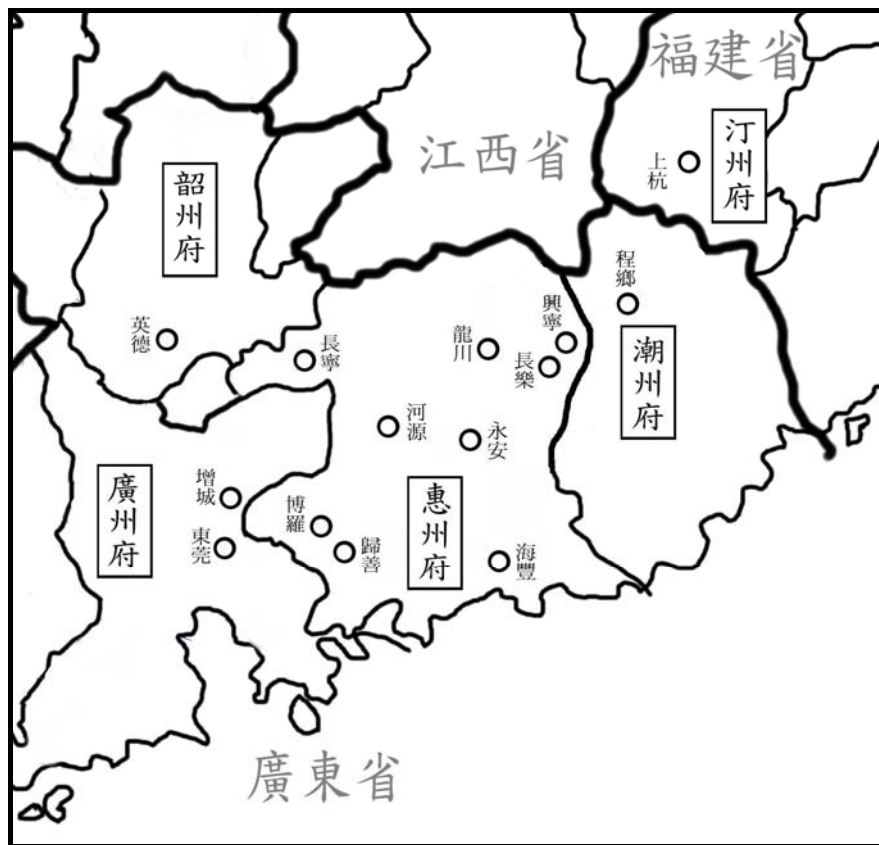


圖 2-2-2 明清時期客方言人群向廣、惠二府遷移地點

明朝以後，居住在粵東北和閩西的客家人不斷入遷惠州各邑山區，如萬曆年間（1573-1620），惠州府之歸善、永安、河源、海豐等縣因土曠人稀，乃招隔府別省流寓人入境耕種，¹³ 其中歸善、永安多興寧、長樂人，¹⁴ 當時《惠州府志》對這些客民的印象是「久之呼群引類，藐視土著」。¹⁵

明末的博羅也因「曠而稀」，故招山多田少的興寧、長樂等縣移民來墾，於是「興寧、長樂之民負耒而至」，「自是兩邑之民鱗集棋布，閩之汀、漳亦間至焉」。土著的對客民的觀感也是「邑流寓地著雜處，地著孱而流寓梗，駁之無道，

¹¹ 莊初昇，〈粵北客家方言的分布和形成〉，《韶關大學學報》，1999 年第 1 期，頁 13。

¹² 張雙慶、莊初昇，〈廣東方言的地理格局與自然地理及歷史地理的關係〉，《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 48 期（2008 年），頁 420。

¹³ 劉澹年，《惠州府志》，卷一七〈郡事〉，頁 254-255。

¹⁴ 劉澹年，《惠州府志》，卷四五〈雜識·風俗〉，頁 843。

¹⁵ 劉澹年，《惠州府志》，卷一七〈郡事〉，頁 254-255。

眾實生心」，或「無授無節，邑人擯之」。¹⁶

增城的情況也相類似，「自明季兵荒叠見，民田多棄而不耕」，於是康熙初年，「時則有英德、長寧人來佃於增。村落之殘破者，葺而居之。未幾，永安、龍川等縣人亦稍稍至」，之後又「引嘉應州屬縣人雜耕其間，所居成聚，而楊梅、綏福、金牛三都尤多」。¹⁷

據乾隆《增城縣志》的記載，認為客民初來，由於土曠且「甘為人役」，故土客尚且相安，但之後客民「漸成村落」，乃「呼群召黨，以爭井疆廬墓之利，連阡陌者日盛，構雀鼠者日紛，而草野敦龐之俗，因以日壞」，¹⁸ 呈顯的也是土民對客民的不滿。該志中，除了批評客民佃勢凌主、健訟之外，也提及他們的方音與土民有別，且「隸增者，雖世閱數傳，鄉音無改，入耳嘈嘈，不問而知其為異籍」。¹⁹

東莞地區的客民也是明末時遷入，由明崇禎《東莞縣志》可知，當時已有一批「閩潮流人」移入，被先住族群視為非漢族。該志中不僅將「客民」置於「外志·瑤」中，且言：

邑之東北七都抵惠陽，山原險曲，閩、潮流人多竄居之，以種藍為生，性多狠戾，號為狻猊，所佃田地，每強霸不可禦。²⁰

之後在提及「依山負險，性情鹵莽，與良頗異」的瑤族之後，復言「近又有流狠，投附勢家，入歲錢為屬佃，以故認腴田為己物，人不敢問」，²¹ 可見土客關係的緊張係由於土地的競爭而來。修志者甚至還在篇末提及「此風不息，將有叵測，是豈若輩咎哉」。²² 不難看出明代客方言人群的移墾已在東莞與當地住民因土地佃耕爭競等原因，產生關係緊張的情形。

值得注意的是，明代的《東莞縣志》以「狠」稱外來客民，已隱約出現方言的區別。因為「咬」之稱，係由於客方言中之「謂我為咬，俗謂之咬子」而來。²³ 由諸多廣東方志可知，來自客方言區的外來移民，常被稱為「咬子」，如「興寧、長樂人曰咬子」；²⁴ 「興寧、長樂音近於韶，謂我為咬，廣人呼之為咬

¹⁶ 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

¹⁷ 管一清，乾隆《增城縣志》（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年），卷三，品族，頁364-365。

¹⁸ 管一清，乾隆《增城縣志》，卷三，品族，頁360。

¹⁹ 《增城縣志》，卷二，頁358。

²⁰ 張二果、曾起莘，崇禎《東莞縣志》（東莞：東莞市人民政府辦公室，1995年），卷八，外志·瑤，頁992-993。

²¹ 張二果、曾起莘，崇禎《東莞縣志》，卷八，外志·瑤，頁992-993。

²² 張二果、曾起莘，崇禎《東莞縣志》，卷八，外志·瑤，頁992-993。

²³ 乾隆《高州府志》，卷四，風俗；道光《廣東通志》，卷4，輿地，風俗。

²⁴ 屈大均，《廣東新語》，卷11，土語。

子」。²⁵ 但東莞縣志在論述中故意造出「獫」這個漢字指稱來墾之客民，意將客民貼上非漢標籤，以貶低外來移民的身分。²⁶

在康熙《東莞縣志》中，土民也細數客民如何善下蠱，惑風水，喜利己損人，以及性狠戾，好與人鬥等奇風異俗與負面行徑外，且在志書中將客民以流人、流獫、獫獠、獫獠等意指非漢的名詞稱之，反映東莞本地人對客民的嫌惡和仇怨發展到一個高點。²⁷

嘉慶年間掌惠州書院的徐旭曾著之〈豐湖雜記〉即是在這麼一個長期以來廣東省內廣、惠二屬土客之間，由於生存資源的爭奪，以及語言、文化、習俗間的差異而造成的緊張關係下應運而生。

由於東莞、博羅發生土客械鬥，徐旭曾乃召集門人，告以客人來源及其語言習俗所以不與其他漢人相同之因，對客方言人群之來源、範圍、文化特徵有清楚論述：

今日之客人，其先乃宋之中原衣冠舊族，忠義之後也。……迨元兵大舉南下，宋帝輾轉播遷，南來嶺表，不但故家世胄，即百姓亦多舉族相隨，有由浙而閩，沿海至粵者，有由湘贛踰嶺至粵者。……西起大庾，東至閩汀，縱橫蜿蜒，山之南，山之北，皆屬之。即今之福建汀州各屬，江西之南安、贛州、寧都各屬，廣東之南雄、韶州、連州、惠州、嘉應各屬，及潮州之大埔、豐順，廣州之龍門各屬，是也。所居既定，各就其地，各治其事，披荊斬棘，築室墾田，種之植之，耕之穫之，興利除害，休養生息，曾幾何時，遂別成一種風氣矣。粵之土人，稱該地之人為客，該地之人亦自稱為客人。

客人語言，雖與內地各行省小有不同，而其讀書之音，則甚正，故初離鄉井，行經內地，隨處都可相通，惟與土人之風俗語言，至今猶未能強而同之，彼土人以吾之風俗語言，未能與彼同也，故仍稱吾為客人。客者對土而言，土與客之風俗語言不能同，則土自土，客自客，土其所土，客吾所客，恐再閱數百年，亦猶諸今日也。²⁸

以上徐旭曾的「客人論述」，有幾個層面值得觀察：

（一）清嘉慶年間之前，博羅、東莞地區已發生不同方言人群的土客械鬥，土客之別，在於彼此風俗語言之不同，「客者對土而言，土與客之風俗語言不能同」，方言分野明顯，以致「土自土，客自客，土其所土，客吾所客，恐再閱數

²⁵ 道光《廣東府志》，卷 92，輿地略十，風俗。廣東通志

²⁶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第三屆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究會」，2011 年 9 月 23-24 日，頁 4。

²⁷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頁 6。

²⁸ 徐旭曾，〈豐湖雜記〉，收於《和平徐氏族譜》，羅香林，《客家史料匯篇》（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頁 297-299。

百年，亦猶諸今日也」；

（二）「客」之得名，實因別於「粵之土人」，經過一個由他稱而自稱的過程之後，該方言人群自視為「客人」，此時尚未見有「客家」自稱；

（三）描述「客人」為中原衣冠舊族，主張客人源於宋元時期的移民南遷，其論述內容已經超越了個別宗族對其祖先來源的追憶，而是成為整個方言群體對其共同來源的解釋；²⁹

（四）對客人的忠義勤儉、詩書傳家、耕讀尚武等特質都作了相當的描述。³⁰

（五）已畫出所認知的客方言界域（參見下圖），除汀、贛外，廣東省的部分有嘉應州、惠州府，及潮州府之大埔、豐順，對於廣州府則只提到「龍門各屬」，但未及廣州府南路及廣西之客方言人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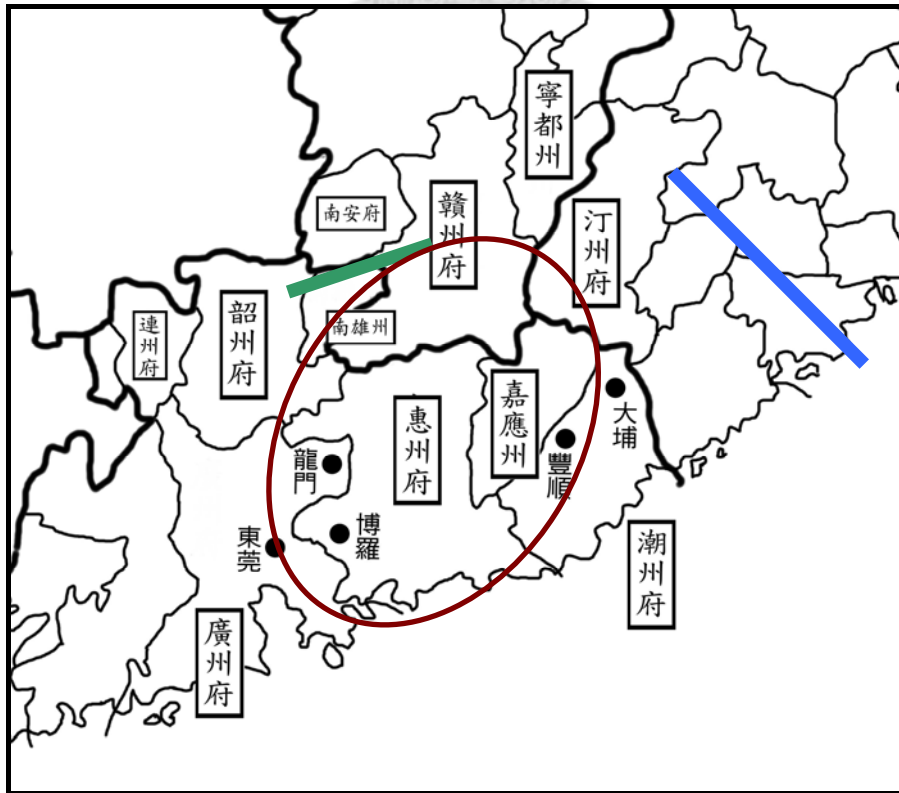


圖 2-2-3 清嘉慶年間徐旭曾眼中的客方言分布區

²⁹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
<http://isites.harvard.edu/fs/docs/icb.topic276877.files/Chen%20Chunsheng%20abstract.doc>

（2013/1/11 點閱），頁 50；嚴忠明，〈「豐湖雜記」與客家民系形成的標誌問題〉，《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25：9（2004 年 9 月），頁 38。

³⁰ 嚴忠明，〈「豐湖雜記」與客家民系形成的標誌問題〉，《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第 25 卷第 9 期（2004 年 9 月），頁 38。

（六）當時已認為客之語言，近中原正音，關於此點，嘉慶年間的鄭昌時在所著《韓江聞見錄》一書中亦曾言及「其依山而居者，則說客話……而客音去正音為近」。³¹ 由此，可以了解至少在清朝中葉的嘉慶年間，廣東省境內客方言人群已被明顯的區別出來。

陳春聲認為，雖然一般認為明代後期華南地區出現過明顯的「宗法倫理庶民化」傾向，但至少在韓江流域，要到 17 世紀末「復界」以後，宗族組織才在鄉村社會中普遍地建立起來，成為基層社會最重要的社會控制和社會管治形式。³² 陳春聲這個理解，應該也適用於東江流域或清初被迫遷界的閩粵沿岸地帶。也因此，這些地區的族譜多為 18 世紀以後才編修。這些族譜大都對本族遷徙的歷史有頗多記載，其祖先源流故事，也多有基本的論述架構。就客方言人群而言，流傳最廣的宗族源流，即是將祖源溯及中原或北方地區，接著有一個移居閩西寧化縣石壁村之後再遷居各地的過程。類似這樣的宗族源流，至遲在明末清初即已存在。³³ 因此，關於自己的祖先來自中原的說法，對於講客話的人群來說，到了徐旭曾的嘉慶年間，可能已經成為普遍流傳的認知，這可能即為徐旭曾如此表述客人源流的背景。

此外，徐旭曾〈豐湖雜記〉中論說的雖是源於東莞、博羅一帶土客衝突下的「客人」自我定位，但也此該地域為基點，向外劃出了當時所認知的客方言分布地帶。這樣的理解可能與徐旭曾的出身背景有關。徐係惠州府北境的和平縣人，適位於其所劃出之客方言分布地區的中心點，加上之後長期掌教於廣州越秀書院和惠州豐湖書院，其識見不囿於一鄉一族，所描述的客家方言群的聚居範圍，已經包括了粵、閩、贛三省的大片地區。此方言界域的畫出，或可推論當時某些客人對與自己同方言人群之分布有相當的認識與了解。³⁴

惠州由於特殊的地理位置，成為明清之際客方言人群遷移的前沿地區，客之自覺在此被提出具有一定的歷史必然性。土人對客人的嫌惡與污衊，使客人的自我確認和社會定位成為這個前沿地區的焦點性理論問題，徐旭曾的論述使客方言人群具有了豐富的內涵和社會定位問題。³⁵ 於是有學者認為徐旭曾〈豐湖雜記〉是一篇客家人宣言，為系統論述客家問題之始，可視之為客家民系形成的標誌。³⁶ 然而，亦有學者持不同看法，如劉鎮發認為，徐旭曾〈豐湖雜記〉

³¹ 鄭昌時，《韓江聞見錄》（香港：香港潮州會館，1979 年），頁 172-173，卷 10，「鄉音同異可通韻學說 備論潮音」。

³²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
<http://isites.harvard.edu/fs/docs/icb.topic276877.files/Chen%20Chunsheng%20abstract.doc>
（2013/1/11 點閱），頁 57。

³³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 49。

³⁴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 50。

³⁵ 嚴忠明，〈「豐湖雜記」與客家民系形成的標誌問題〉，《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第 25 卷第 9 期（2004 年 9 月），頁 39。

³⁶ 嚴忠明，〈「豐湖雜記」與客家民系形成的標誌問題〉，《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25：

中，除了對「客」是他稱是事實以外，其他的觀點是有問題的。³⁷ 施添福也表示，徐旭曾以方言主義解說本貫主義的「客家」所獲得的結論並不準確，甚至有違歷史事實，而難於為院內諸生澄清「何以仍稱為客」的問題。³⁸

然而，或許我們應將嘉慶年間徐旭曾的「客人論述」，視為時人對「我群」（客方言人群）之理解與認同的現象，也正如施添福所提醒的，徐旭曾的「客人論述」突顯了一個極為重要的現象，那就是廣東境內本貫主義下的「客民」與方言界線的高度一致性，當時外移客民的文化特徵，在人群分類指標由本貫向方言轉移的過程中，扮演著關鍵性的角色。³⁹ 而同時，我們也可以注意到，徐旭曾的「客人論述」所論述的主體是「客人」，而非之後普遍通用的「客家」。

二、遷徙廣西—太平天國與「客家」

客方言人群成批遷入廣西，約始於康熙乾之際，清桂林人龍啟瑞撰〈粵西團練輯略序〉曾提及：

外郡地多山場曠土，向招粵東客家佃種，數世後，其徒益繁，客主強弱互易，其桀者或倡為西洋天主教，以蠱惑愚民，用是黨滋多。⁴⁰

粵東移民遷徙到廣西的情形，在洪秀全於 1850 年在金田起義前，廣西東南的陸川、博白、貴縣、桂平、武宣、平南一帶，客方言人群已有數十萬人，僅貴縣一地，至道光末年，也已占全縣人口的三分之一。⁴¹ 移墾貴縣的閩粵贛移民，被當地的土著稱為「來人」，如《平定粵寇紀略》中稱，「桂平毗連之貴縣，有廣東嘉應州民數千聚居山間，墾田自食，縣民目為來人，常肆凌辱」。⁴² 同治《潯州府志》也將「來」加「彡」旁，以示非我族類：

狹人潯境皆有，惟貴縣繁多。始自廣東、福建、江西遷來者。……男女俱勤農事，不憚辛勞。故春耕秋獲，較之他田獲利倍多。居積之家有田者咸願批與耕種，其廬止跨居田中，旁無鄰舍。然族黨之誼甚篤，遇有仇敵，及好勇鬥狠，一呼百諾，荷戈負鍤而至，誓不畏死。故土人、來人常有口角相爭，

9 (2004 年 9 月)，頁 36、39。

³⁷ 〈劉鎮發：「客家」——誤會的歷史、歷史的誤會（以及相關討論）〉，客家風情：<http://www.hakkaonline.com/forum/thread-48194-1-1.html>（2012/11/25 點閱）。

³⁸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一個族群稱謂的歷史性與地域性分析〉，頁 24。

³⁹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一個族群稱謂的歷史性與地域性分析〉，頁 24。

⁴⁰ 《經德堂文集》，卷二。

⁴¹ 劉佐泉，〈客家源流〉，《客家歷史與傳統文化》（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3 年），頁 21。

⁴² 杜文瀾，《平定粵寇紀略》，卷一。

釀成械鬥之案。⁴³

由此可知，移墾廣西的客方言人群同樣面臨與土著的土地競爭，因此關係緊張，鬥案頻傳。



圖 2-2-4 客方言人群入墾廣西示意圖

與移墾其他地區的土客情形一樣，廣西「土來」的分界也在方言的異同。一則 1960 年代對當地人的口述資料，清楚地表明了這個現象：

當時我們地方分來土、分宗派很嚴重，講客話的一夥，講土話的一夥，常相械鬥，客人被土人殺死很多。客人講本地土白話，說「石」字很難說成土白話，總或多或少帶有客話音，所以在客土相鬥最尖銳的時候，土人碰見生疏便取一石頭問道：「這是什麼？」如果是客人，以客土各半或完全的客音說：「石頭」。土人就一刀把客人斬掉。太平天國起義後，客人幾乎逃走，有很多跟太平軍去了，有的回老家廣東

⁴³ 同治《潯州府志》，卷四，風俗。轉引自羅爾綱，《太平天國史叢考》（正中書局，1947 年）。

去了。經好多年後，客人才又慢慢的回到這些地方來。⁴⁴

說客話的新移民，就這樣從長期械鬥的環境中，訓練成為精銳的戰鬥集團，所以洪秀全便得以客家人的關係，利用這一個民間血鬥的時機，深入到這些由客家人組織成的集團裡去宣傳他的宗教，於是當地的客家人械鬥戰敗之後，絕大部分都歸附了洪秀全，走上反清的道路。⁴⁵

道光二十四年（1844），洪秀全、馮雲山開始進入廣西傳教，他們向這個不安而動亂的社會帶來了一個未來的福音。他們以客家人的關係，得以任意出入客家人的村落以及群眾間，他們以教學為名，暗中勸人加入拜上帝會。傳教時宣揚凡入會的一律平等，「拜上帝的無災無難，天堂享福」，使當時經濟困頓的農村群眾有了精神上的依靠，因此不久之間，洪秀全、馮雲山兩人獲得廣大群眾的支持。道光三十年（1850）上帝會的勢力，以桂平紫荆山為中心，西到貴縣，東到平南藤縣，南到博白、陸川，北到武宣、象州，在黔鬱兩江流域都有上帝會的追隨者。⁴⁶

日人小島晉治認為，遷移到廣西「土客雜居」地區的客家農民之所以熱誠接受了「中國化了的洋上帝」，最重要的理由之一，即由於當地土著不讓後來的客人參與地方神的祭祀。⁴⁷並認為，洪秀全的大同思想，在當時廣西的「土客之爭」中，具有極為巨大的現實意義。⁴⁸

據羅爾綱依文獻、口訪等資料的考證，表示太平天國的重要領袖洪秀全、馮雲山、楊秀清、石達開都是客家人⁴⁹，追隨者多為貧農、礦工、燒炭工人等，也以客方言人群為主。如貴縣北山里礦工隊是最大的一支隊伍，也最先響應。另一股早期主要的支持勢力，則來自桂平平隘山中的燒炭工人，他們是在清代康熙以後，陸續從廣東嘉應州一帶陸續移殖過來的貧農。⁵⁰而驅策當日廣西省潯州府一帶客家人不得不走上革命的路的最重要的原因，就是道光末年黔鬱兩江流域的「土客」械鬥。⁵¹

由於太平天國以西方宗教為標榜，其形成與當時西教東傳有密切關係。而

⁴⁴ 〈貴縣慶豐公社黎鶴輝口述〉，收入廣西僑族自治區通志館編，《太平天國革命在廣西調查資料匯編》（南寧：廣西僑族自治區人民出版社，1962年），頁41。

⁴⁵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叢考》（正中書局，1947年），頁95。

⁴⁶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綱》（上海：商務印書館，1947年），頁47-51。

⁴⁷ 小島晉治著，何培忠譯，〈試論拜上帝教、拜上帝會與客家人的關係〉，收於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二輯（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頁291-305。

⁴⁸ 小島晉治著，何培忠譯，〈試論拜上帝教、拜上帝會與客家人的關係〉，收於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二輯，頁302。

⁴⁹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叢考》（正中書局，1947年10月），頁92。

⁵⁰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叢考》，頁99。

⁵¹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叢考》，頁94。

在太平天國持續的過程中，西方傳教士不僅多所關注，且期間更有傳教士著述，說明客家與太平天國的關係，因此以下的說明，我們必須從西教東傳開始了解。

在鴉片戰爭之前，雖然清政府實施嚴厲的禁教政策，且僅限於廣州正口通商，1807年，英國倫敦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傳教士馬禮遜牧師（Rev. Robert Morrison）抵達廣州，揭開近代西方基督教新教到中國傳播的序幕。但由於當時傳教士們只能在廣州外國人區域和澳門活動，更多的是在南洋的傳教基地從事學習漢語、翻譯聖經、撰寫傳教手冊、創辦中文刊物等活動，很少能夠深入到中國內地。⁵² 另外一個值得注意的是，當時他們所接觸的華人主要以說粵方言的廣府人為主。⁵³

直到清帝國在鴉片戰爭中戰敗，迫於西方列強的軍事和外交壓力，簽訂「南京條約」，割讓香港島給英國，開放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口通商，允許外國人在通商口岸傳教、開設學堂、開辦醫院，傳教士們便將活動基地從南洋遷到了中國東南沿海地帶，開始了一輪新的傳教熱潮。⁵⁴

德籍傳教士郭士立在當時封閉的禁教氛圍中，顯得非常特立獨行。由於他是日後華南客方言人群與基督教發生關係的重要媒介，且對華南一帶的客方言人群最早有所認識，因此，這裡必須先從郭士立談起。

郭士立（Karl Friedrich August Gutzlaff，英文名寫作 Charles Gutzlaff 1803-1851），德國人，1820年入柏林仁涅克傳道學院（Janickes Mission School）習傳道，1823年畢業後，入荷蘭鹿特丹荷蘭傳道學院肄業。1827年經荷蘭傳道會遣往爪哇傳教，之後又轉往檳榔嶼及新加坡、馬六甲等地向中國移民傳教，並積極學習中文，奠定日後入華傳教的基礎。1828年6月，獲准赴暹羅旅行，由於郭氏嚮往中國工作，與荷蘭傳道會交待的任務相違，遂於1829年脫離荷蘭傳道會，開始自立傳道。⁵⁵ 1830年2月，轉往暹羅，除進行傳教與行醫外，仍繼續學習漢語，對中國官話、廣州、福建方言都有一定的認識。⁵⁶ 1831年6月搭乘中國商船順利號，啓航前往中國，經海南、南澳、廈門、臺灣、定海、大沽、天津，於12月抵達澳

⁵² 朱峰，《基督教與海外華人的文化適應——近代東南亞華人移民社區的個案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頁7-8。

⁵³ 莊初升、劉鎮發，〈巴色會傳教士與客家方言研究〉，《韶關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3卷第7期（2002年3月），頁1-8。

⁵⁴ 俞強，《近代滬港雙城記：早期倫敦會來華傳教士在滬港活動初探》（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年），頁3-4。

⁵⁵ 李志剛，〈郭士立牧師在港之歷史及其所遺中文資料〉，《香港基督教會史研究》（香港：道聲出版社，1987年），頁67；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頁91。

⁵⁶ 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頁91。

門，結識倫敦會的馬禮遜。⁵⁷

後來郭士立又進行了兩次沿海遊歷佈道，郭士立在這幾次航行中的傳教活動，都以講道、行醫、散發傳教書籍為主要內容，他對上述三次航行的過程，都用「航行記」加以詳細記錄，這些航行記很快都在廣州的英文《中國叢報》和歐美的一些出版物上發表，1834 年又結集成 *Journal of Three Voyages along the Coast of China*（中國沿海三次航行記）一書，郭士立以自己的親身經歷，向歐美各國證明尋求「中國的開放」，也就是擴展更廣闊的傳教地域和貿易市場的可能性。這一些嘗試向中國叩關的遊歷記述，在歐洲、北美及在華外國人當中產生了廣泛而且重大的影響，郭士立也因此一時聞名遐邇。⁵⁸ 於是隨後幾年中，他成為東方最出名，也最引起爭議的人物之一，也因此招致不少負面批評。⁵⁹

1840 年代，郭士立為擴展教務，曾多次呼籲德國教會給予經濟及人員之支援。終於 1846 年獲得德國三巴會，即巴色會（Basel Missionary Society）、巴勉會（Barman Missionary Society，後稱禮賢會）、巴陵會（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後稱信義會）的積極回應。1847 年 3 月，巴色會的韓山文（Rev. Theodore Hamburg，或譯韓山明）、黎力基（Rev. Rudolph Lechler）與巴勉會的柯士德（Rev. Heinrich Köester）、葉納清（Rev. Ferdinand Genahr）同船抵達香港，協助郭士立在華的傳教事業。⁶⁰ 對於新來支援的傳教士們，郭士立採取以方言人群為別的傳教策略，將對客家地區傳教的工作交給巴色會的韓山明，也屬巴色會的黎力基牧師原被指定為專向潮汕人傳教。⁶¹ 韓山明牧師在隨郭士立學習客方言後，到新安及東江一帶傳教，他因此成為第一位專向客家人傳教的西方傳教士。之後由於向潮州傳教的計畫屢屢受阻，黎力基牧師遂改學客方言，與韓山明合作，專向客方言人群布道。⁶² 之後韓山文和黎力基很快就被郭士立安排有關福

⁵⁷ 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頁 92-93。

⁵⁸ 李志剛，〈早期傳教士由澳遷港之事業及貢獻〉，《香港基督教會史研究》，頁 11；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頁 95-96。

⁵⁹ 吳義雄認為，郭士立的行為，無異是向歐美差會表示，應立刻改變對華傳教的態度與方法，向廣州以外的中國沿海的廣大地區派遣傳教士，這在當時意味著要摒棄原有的對華傳教思想，從而對倫敦會和美部會這兩個最有影響力的新教差會提出了挑戰，因此造成此二差會的反彈。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頁 86-89。

⁶⁰ 今日之香港信義宗教會（即禮賢會、崇真會、信義會、路德會、港澳信義會）皆以郭士立牧師為先鋒，參見李志剛，〈早期傳教士由澳遷港之事業及貢獻〉，《香港基督教會史研究》，頁 7-32。

⁶¹ 譚樹林，〈近代來華基督教傳教士與客家源流研究——以歐德禮、畢安、肯比爾為中心〉，收入特木勒編，《多元族群與中西文化交流——基於中西文獻的新研究》，頁 178-193。

⁶² 趙春晨、雷雨田、何大進，《基督教與近代嶺南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年），頁 60。

漢會的工作，主要是對那些將要派出去傳教的宣教師進行訓練，並管理福漢會的日常事務，以及由福漢會的中國助手協助他們的傳教工作。⁶³

對於在華的傳教事業，郭士立有其一套不同於當時主流的傳教主張，他認為要讓華人改信基督，不應只是按某個教派或教會的教規，而是由中國信徒自己管理並從事傳教活動。基於這個認知，早在中國對外開放以前，郭士立即想組織一個中國教徒的團體，後因鴉片戰爭中斷。南京條約一簽訂，郭士立即於 1844 年 2 月 14 日，在香港成立「福音宣教聖會」（Christian Association for Propagation the Gospel），後改名福漢會（The Chinese Union），意即「欲漢人信道得福」。福漢會之本旨乃在訓練華人教士，誠如王元深著《聖道東來考》云：「郭君即遣之入內地傳道，派送耶穌聖經，為將來教士入內地傳教之先路」。⁶⁴ 這種透過華人自行進入內地傳播福音的作法，在當時的傳教思想上是一種革命的想法。⁶⁵ 1846 年前福漢會成員活動的範圍主要是廣東，後來也一直以廣東為主。大約一半的福漢會布道者在廣東的鄉村和城鎮，另一半則主要分派到江西、廣西和福建。⁶⁶

透過福漢會，以及主張由漢人獨立宣教的作法，讓郭士立所信仰的福音，得以突破封鎖，逐步滲入中國內地。此影響最顯而易見的，就是初期以客家人為主體的太平天國與基督教的关系。

太平天國受到西方世界普遍關注的原因，除了它的規模外，更重要的應是他與基督教的關係。而既有研究已能充分表露，太平天國之所以以西方宗教為主張，且聚攏為數不少的信徒，郭士立所組織的福漢會實居關鍵角色。也是因為如此，即使郭士立在太平天國起事後不久的 1851 年即逝世，但目前的研究仍十分肯定他對太平天國的影響。

既有研究已注意到，太平天國用的是福漢會散發的聖經譯本，所採用的表達基督教概念的術語及其所用的人名，幾乎完全是根據郭士立的翻譯，而不是根據梁阿發在他的小冊子裡所用的術語。⁶⁷ 以及所有可能與上帝會有接觸的西方人中，羅孝全、韓山文、黎力基、羅存德和郭士立本人，

⁶³ 彼得·克拉克著，曾學白譯，〈上帝來到廣西——試論太平天國運動形成時期郭士立及漢會的影響〉，頁 222。

⁶⁴ 李志剛，〈郭士立牧師在港之歷史及其所遺中文資料〉，《香港基督教會史研究》，頁 67-77。

⁶⁵ 彼得·克拉克著，曾學白譯，〈上帝來到廣西——試論太平天國運動形成時期郭士立及漢會的影響〉，頁 221。

⁶⁶ 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

⁶⁷ 簡又文著《太平天國典制通考》亦載及此事，謂：「一八四一年，組織『福漢會』，陸續派遣會員入內地播道，多在客人區域工作。至一八四六年有會員三百人，其中五十人擔任傳道。後來，太平天國所得的聖經及宗教書，或有此會友派送的，而太平軍中亦容或有其他會友參加革命焉」。

皆與福漢會有密切關係。⁶⁸ 於是，太平天國的意義，並非只是洪秀全個人透過梁發的勸世良言而有的啓發，而是更多以客方言人群爲主的福漢會成員的參與。這些客方言人群爲何接受西方的基督教，又爲何參與太平軍的反清，其答案即爲如前所述，他們在廣西所面對的土客衝突的劣勢處境使然。

1851 年元月太平天國事起，西方人獲知後，立即開始著手蒐集情報加以研究。最早的一本相關著述，是由法蘭西人加勒利和伊芳凡以公使館蒐集到的多零星報告爲材料，撰著《中國叛亂史》（中文譯名《太平天國初期紀事》）一書。該書於 1853 年上半年在巴黎出版，同年 8 月倫敦出版了它的英文譯補本，書中主張太平天國的主要力量爲廣西苗族。⁶⁹

1851 年洪秀全在廣西金田發動起義以後，洪仁玕當時在廣東清遠，未能及時趕上起義隊伍，後因籌劃清遠谷嶺起義失敗而投奔新安（今深圳）洪氏族親，尋求救助。1852 年 4 月，洪仁玕的族親商請傳教士韓山文加以庇護。1853 年 9 月，韓山文爲洪仁玕施行洗禮。就在這一段相處期間，韓山文就西方人關注的焦點問題，採用問答模式向洪仁玕探詢太平天國運動的起源及力量來源等問題，韓山文則於 1854 年據洪仁玕口述，撰寫成了《太平天國起義記》（*The Visions of Hung-Siu-Tsh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si Insurrection*）一書，該書在論及洪秀全的誕生和童年的時候，也對客家風俗詳加載述，被認爲開創客家研究的先河，爲「研究客家最早的歷史文獻」。⁷⁰

由該書可了解，嘉應州移住廣州府（花縣），及其再西移廣西的一群移民，不僅被廣州府的本地人稱爲「客家」，亦被廣西人稱爲 Hakkas。廣西的本地人與客家人之間關係不佳，且早在道光末年即在貴縣發生嚴重衝突：

……秀全之祖先由嘉應州遷此（花縣），故族人均用嘉應州方言。本地人（Punti）稱此等客籍民為 Hakkas……。賊匪多由廣東或鄰省而來，即廣西人所稱爲客家者。廣西有客家村落甚多，但不若本地村落之強大。本地人與客家人之感情甚壞，互相仇視，一有事端發生，仇怨更

⁶⁸ 彼得·克拉克著；曾學白譯，〈上帝來到廣西——試論太平天國運動形成時期郭士立及漢會的影響〉，收於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一輯，頁 231-235。又，濮友真（Eugene Powers Boardman）在《基督教對太平天國之影響》（*Christian Influence Upon the Ideology of the Ideology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1851-1864*）之第四章有論及郭士立牧師對太平天國之影響。

⁶⁹ 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廣東教育學院學報》，第 25 卷第 6 期（2005 年 12 月），頁 77-78。

⁷⁰ 「李志剛，〈香港客家教會（巴色會）之設立及其在廣東與北婆羅洲之傳播〉，《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海外華人研究社，1994 年），頁 244。

深。……客家人與本地人未幾發生械鬥于貴縣境內，復有許多村鄉加入戰團。戰事起於八月二十八日（1850），其始客家佔勝利，因其人好勇鬥，成為習慣，而且大概兼有賊匪加入作戰。但本地人愈戰愈強，經驗愈富，又以其人數較多數倍，卒將客家人擊敗，焚其屋宇，以故許多客家人無家可歸。在此患難中彼等央求拜上帝會教徒之庇護。……拜上帝會教徒多數為客家人，兇勇耐勞，因此以少數人敢向多逾數倍之本地人進攻，雖後者有官兵為助而仍常佔勝利。⁷¹

該書中，不僅說明上帝會與客家人有不淺的因緣，我們也看到了他已經用 Hakkas 這個字眼稱述客方言人群。洪仁玕係洪秀全的族弟，以及拜上帝會的重要成員。《太平天國起義記》一書，首次向外界披露了太平天國領導集團及其主要力量均出自客家。書中著重追述了洪秀全的身世及其家族的南遷史。指出洪秀全的曾祖父也由嘉應州遷居於廣州北部之花縣。廣西有客家村落甚多，而拜上帝會教徒多數為客家人。書中透過對洪氏世系的追述，以及對客家人是拜上帝會主要力量之真相的披露，也同時昭告世人，客家原本出自五嶺以北華界以內的簪纓家族，具有漢族的正統性和輝煌的歷史，因而並不是所謂的「苗蠻之人」。該書還敘述了廣西東南移民之所以成為太平天國起義的發源地，是因為洪秀全、馮雲山借助了客家族緣關係這個有利條件，成功地組織並發展了拜上帝會。該書並向西方透露，太平天國運動是一場受西方宗教影響的政治運動，讓西方世界期待中國有走上衣冠文物與基督教化的可能。因此，在 1860 年以前，西方輿論界普遍對太平天國運動採取同情或支持的態度。⁷²

有趣的是，於太平天國己未九年（1859）刊印的，由洪仁玕撰寫的《資政新篇》中，直揭當時接受韓山文傳教而信道的客方言人群為「客家」：

瑞國有一韓山明牧司，又名咸北者，與弟相善，其人並妻子皆升天，各邦多羨其為人焉。愛弟獨厚，其徒皆客家，多住新安縣地也。⁷³

走筆至此，由韓山文的 Hakkas 對應到洪仁玕所稱之「客家」，中西文對於客方言人群的定義，似乎已趨於統一，而且若以洪仁玕論述與自己同一方言的人為客家，則似乎也表示，客家這一名詞已成為客方言人群可以接受的自稱。

⁷¹ 洪仁玕述、Theodore Hamburg（韓山文）著，簡又文譯，〈太平天國起義記〉，收於王重民編，《太平天國》（六）（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頁837、868-869；*The visions of Hung-Siu-tsh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si insurrection*, p. 4.

⁷² 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廣東教育學院學報》，第25卷第6期（2005年12月），頁78-79。

⁷³ 洪仁玕，《資政新篇》，收於王有立編，《太平天國官書十種》（臺北：華文書局），頁276。

日本學者小島晉治在〈試論拜上帝教、拜上帝會與客家人的關係〉一文中，刊出他在倫敦公共檔案局抄的因參與太平天國被捕的鄧亞滄的供詞，他是廣東北部連州星子人，咸豐二年六月，在湖南南部道州附近的禾洞被清軍俘獲：

……本年五月二十四日，在平樂地方遇著黃亞四，糾小的入伙。二十八日到道州入伙……六月初，頭目黃亞四去劫江華縣。分為三隊，第一隊頭人朱亞三，年約二十餘歲，客家聲音，管帶千餘人。二隊頭人陳亞章，亦客家聲音，管帶一千餘人。三隊頭人黃亞四，年二十七歲，嘉應州人，管帶二百餘人……。⁷⁴

由以上所舉事例來看，至少在 1850 年代前後，在中國華南的外國人，已確立了用 Hakkas 稱述客方言人群的用法，而客方言人群本身，似乎也已用「客家」一詞來指稱自己。

三、廣肇二府—咸同大械鬥與「客家」

明清之交，廣肇等地成為主要戰區，再加上清初的遷海復界，使有著綿長海岸線的廣東受害甚巨。清初的珠江下游，人口劇減，清廷不得不採取招民開墾的措施。如惠潮人民移墾廣州府西南的新會，始於康熙 35 年（1696），時有原籍潮州大埔縣的新會營隨征千總賴易勝，見該處「人民寥落，田地荒蕪」，故招惠潮人民黃、羅、邱、蔡等姓挈眷前來，始建坪山村。⁷⁵ 以及廣東總督鄂彌達認為「肇慶府大官田地方新設鶴山一縣，及附近開平、恩平等縣」，有荒地數萬畝，「以之開墾耕地，安插貧民，最為相宜」，故諭有力商民招集惠潮等處貧民，給以廬舍口糧工本，每安插五家，編甲入籍。並表示「今惠潮二府貧民就居鶴山耕種入籍者已有三百餘戶，現在陸續依棲，日益增聚，兼聞先到之人安頓得所，無不踴躍趨赴」。⁷⁶ 雍正初年，「督糧道陶正中臨恩（平）、開（平）、新（會）諸邑荒地，安插客氓。客氓始從惠、潮、嘉（應）諸郡挈家來遷」。⁷⁷

到咸豐年間（1851-1861）客方言人群進入肇慶府五邑地區達到尖峰，「各縣戶口增至十餘萬不等」，⁷⁸ 這些來自惠潮嘉的客方言人群分布廣

⁷⁴ 小島晉治著，何培忠譯，〈試論拜上帝教、拜上帝會與客家人的關係〉，收於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二輯，頁 292。

⁷⁵ 羅紹綸，〈十七村紀略〉，道光《鶴山縣志》，卷 11，雜記。

⁷⁶ 鄂彌達，〈開墾荒地疏〉，《清經世文編》上（中華書局，1992 年），頁 847。

⁷⁷ 民國《恩平縣志補遺》，附錄一。

⁷⁸ 民國《恩平縣志補遺》，附錄一。

泛，新會、台山、鶴山、開平、恩平等地都有他們足跡。⁷⁹ 如《赤溪縣志》所載，「客民習勞苦繁生育，又善引族屬，故所在占籍皆能自闢村居，繁殖人口，計由雍乾始遷，以迄咸豐初，僅百十餘年，鶴高開恩等縣不具論，即新寧一邑客民，人口已不下三十萬，而所居地雖多，僻瘠以寧邑方輿計之，殆占二分之一焉」。⁸⁰

由於當時廣東人所占有的土地大部分並未耕墾，因此最初這些惠潮民人的遷入對當地的廣東地主是有利的，孔邁榮（Myron Cohen）稱之為「共生性的」。⁸¹ 如《赤溪縣志》所言，「其先世俱於清初康、雍間，來自惠潮嘉各州縣，所說亦客語……與土人雜處相安無異」，⁸² 即使在鬥禍發生的中心區域恩平，至少在道光年間，土客雙方基本相安，沒有引起大的衝突，「近多惠潮嘉人來寄籍，勤耕讀，知向上，土著視之，無分畛域，其桀黠者則好鬪健訟，無知之徒，從而效之，民風不古」。⁸³ 可知在道光年間恩平修志時，土客關係尚屬平和。

客方人群的外遷，多以宗族為單位，成群結隊，到達客居地後，一般也是聚族而居，所以在廣肇等屬形成許多客村、客鄉。⁸⁴ 而且他們移墾當地，佃戶地位和散居模式的共同特徵十分明顯。⁸⁵ 而且由於方音差異，這些新入居者雖多與土著雜居，但土客之間的方言界線是明顯的，如《赤溪縣志》即言，「客民因方言與土有別，又性堅毅，不苟隨人，彼此似難融化」，⁸⁶ 以及土客之間，因「彼此語言扞格，易失感情」，故「因方音不同，積年尋仇劇鬥」等，⁸⁷ 可以清楚了解土客之間，除了土地關係與經濟地位有差之外，方言的差異更是彼此界線分明的原因之一。

隨著遷入者的人丁繁衍，及與土著的土地競爭關係，土客之間的摩擦與衝突愈見頻繁，如《赤溪縣志》客民角度的表述，稱「凡客民之在其地

⁷⁹ 司徒尚紀、許桂靈，〈新會良溪作為後珠璣巷的歷史地理芻議〉：
<http://www.zhghpl.com/crn-webapp/cbspub/secDetail.jsp?bookid=18237&secid=18247>（2013/1/14 點閱）。

⁸⁰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1920年原刊），頁166。

⁸¹ 邁倫·L·科恩著，李衡譯，〈客家，「客籍居民」：方言是中國東南地區聚居繁衍的一個可變因素〉，收於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二輯（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頁322。

⁸²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1920年原刊），頁51。

⁸³ 馮師元等纂，《恩平縣志》道光五年刊本（臺北：成文出版社），卷15，風俗，頁167。

⁸⁴ 劉平，〈被遺忘的戰爭——咸豐同治年間廣東土客大械鬥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頁49。

⁸⁵ 邁倫·L·科恩著，李衡譯，〈客家，「客籍居民」：方言是中國東南地區聚居繁衍的一個可變因素〉，收於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二輯，頁318-320。

⁸⁶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1920年原刊），頁166。

⁸⁷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頁51。

者，皆已數世數十世不能舍業而遷，而土人……處此之嫌，因而屢有欺陵」，促使客民不得不自相保護，聯絡一氣，與時與土人多事。⁸⁸ 就因著種種緊張關係，使得這種土客共生性關係逐漸改變，嫌隙積成宿怨，兩個不同方言群間的糾紛很快就從個別村落擴張為村與村、姓與姓的械鬥，械鬥甚至跨越了縣界。⁸⁹

此外，科舉競爭的加劇也是土客關係緊張的原因之一。客民移居新地，必須面臨與本地人競爭科舉學額的困境。由於在鶴山、高平、開平、恩平等縣「占居者眾」，故在乾隆年間即「得與土民一同應考」，但新寧客民卻「屢請入籍與試，皆為土著所阻」，直至乾隆 29 年（1764）客童廖洪等赴都察院具控，奉諭旨著廣東巡撫圖薩布查奏，經部議覆准後，才得以另編客籍考試。⁹⁰

由於對這群移入的客民不滿，表諸於方志中的土著觀點，也開始呈現負面的描述，如陽江，「僑寓多惠潮之人」，並指其「朋比為奸，挺而走險，枕近場竈，私販充斥，器用多資他郡，地力可以自給，以故無甚貧甚富之家，文物聲名未為盛也」。⁹¹ 或如恩平，其客民乃惠、潮、嘉三府州之人，雍正年間流寓廣肇二屬各州縣，開墾住聚，自為村落，傭力營生，「土民奴隸視之」。⁹² 凡此，都反應了當時土客關係之不睦。

光緒《四會縣志》亦稱，「邑上路各舖多客民，土人稱之為客家，其來不知所自，雖習土著，而客家話久遠不改。初來時耕山移徙，亦類瑤疍，久乃與土著雜居平壤，相親相睦，彼此無猜，故歲科考不另編客籍學額。近三十年前仍有陸續來僑居者，或曰客，乃疍之訛」。該縣志直接把客民附在瑤疍一類，⁹³ 顯現的也是土客關係之緊張。

⁸⁸ 〈粵東客匪案書後〉，《申報》，1881 年 1 月 3 日，版 1。

⁸⁹ 何國強，《圍屋裡的宗族社會：廣東客家族群生計模式研究》（南寧：廣西民族出版社，2002 年），頁 115。

⁹⁰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1920 年原刊），頁 166。日人片山剛從新寧的科舉報考問題分析當地廣府人和客家人的關係。認為清廷為移住的客家人設立畸零圖，並依此自立納糧戶，而不必依附在結構廣府人社會的圖甲制。且在科舉考試中制定「客籍學額」，以避免跟廣府人競爭有限的學額。然這兩項措施，卻使得客家移民直到十九世紀中葉械鬥發生期間，一直保有自己的特徵，而沒有同化，成為制約客家人和廣府人之間關係的框架。參見施添福主持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子計畫二十五：〈清代臺灣新苗地區的粵人與粵莊〉，頁 1250-1251。

⁹¹ 《廣東通志》，卷九十三，輿地略十一，頁 1798-1799。

⁹² 陳坤，〈粵東剿匪紀略〉，收入《紅巾軍起義資料輯》（二）（廣東中山圖書館油印本，1959 年），頁 400。

⁹³ 光緒《四會縣志》，編一，瑤疍，客民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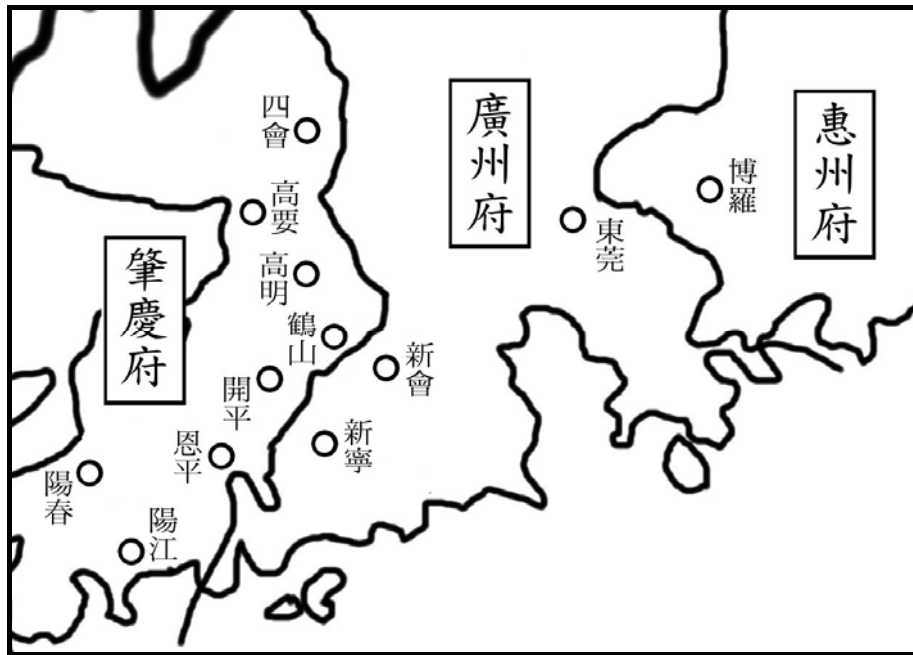


圖 2-2-5 咸同年間土客大械鬥相關區域

兩廣地區土客衝突的最高點，應是自咸豐四年（1854）開始的開平、恩平、新寧等縣的土客「分聲械鬥」，土客雙方互鬥十餘年，蔓延五、六縣，死亡百餘萬，此乃一場帶著地緣性質的方言群械鬥。土客的械鬥緣於咸豐四年的紅巾賊亂，地方官員募客勇防守，但客民在幫同地方官克復城池的同時，「因以積年仇恨土民之心，乘勢報復，肆意屠殺，致成械鬥巨案。土客交相擄殺，各至數十萬人」。⁹⁴ 土人則附賊者眾，聞剿懼之，「乃煽布謠言，謂客民挾官剷土」，一場「仇客分聲」⁹⁵ 的分類械鬥於是展開，且隨即蔓延。由最開始的鶴山，進而開平，再因「煽動各縣土屬聯同逐客」，於是恩平、高明等縣隨之，「視凡說客話者皆引以為敵」，而鬥禍益烈。⁹⁶ 由於省級官員因剿亂無及於此，地方官員則認為不過是地方私鬥而忽視之，並未派兵到地制止，導致鬥事積年莫解，蔓延日廣。到了咸豐六年，土客械鬥波及新寧，以及原本土客尚稱和睦的陽江、高要、陽春等縣，其中尤以新寧鬥禍最烈，⁹⁷ 在新寧西路更是「與鬥千百次，相持至十餘年」。⁹⁸

此次大模規的分聲械鬥直至同治 6 年（1867），始由廣東巡撫蔣益澧議令土客聯合，另劃赤溪一廳，互易田地，紛爭始稍告解決。但由於赤溪

⁹⁴ 郭嵩燾，〈前後辦理土客一案緣由疏〉，收入《郭嵩燾奏議》（岳麓書社，1983 年），頁 197-201。

⁹⁵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1920 年原刊），頁 167。

⁹⁶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頁 167。

⁹⁷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頁 168。

⁹⁸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頁 167。

貧瘠，難以解決客家人的土地問題，官方乃撥款 20 萬兩，加上地方自籌資金，分給客家成年者每人 8 兩，未成年者每人 4 兩，各戶發執照一份，讓他們至高州、雷州、欽州、廉州請領荒地開墾。於是大批客家人或循水路沿南流江和西江入桂，或沿陸路交通入桂。⁹⁹

然土地互易，並未讓當地的土客關係和緩，如同治 8 年（1869），由於土客之間的土地矛盾在鬥禍之後依然存在，官方不得不採取「分界」措施以預防，故在高明、鶴山兩縣交界處立下「高明鶴山分界碑」，¹⁰⁰防止侵界的土地糾紛。甚至到了光緒年間，土客之間互相尋釁的謠言仍然頻傳，如光緒 6 年（1880），或傳言「土人築閘豎樓，採買軍火，有預謀欺凌之勢」¹⁰¹，或言「客衆又日久思亂，時有越境搶奪之事，或數人泛舟於上下川之交，或結隊伏藏於廣海寨之澳，乘人不備，劫掠橫行，地方官莫可如何」。¹⁰²一直到了光緒 10 年，仍有傳聞「恩、開、新三縣客匪又欲即刻作亂，今在本金山買得廿四響洋鎗七十餘箱，並火藥等項，該銀一萬二千大員，付歸新寧、曹冲，彼等現在結連敵國串同起事」的消息見報，¹⁰³可見土客關係仍處緊張狀態。

由械鬥期間的相關文獻資料，我們可以看出，在當時廣、肇的客方言人群，不僅被土著稱為「客家」，也被官方稱為「客家」。就本地人方面，如《新會圍城記》言，「客家身裹舊棉胎，雖熱不解，性很狠，見賊炮不避，直前斫賊，與吾軍焚瓦窯巢。居民亦多為客家所殺，鄉勇出入皆步行回營」。¹⁰⁴以及《鶴山麥村麥氏族譜》中言，由於會匪勢力日益囂張，「四處著人往客家打單」，麥氏宗族害怕招惹禍端，「嚴禁子弟，不許跟隨客人打仗，只獨立門戶，洪、客俱不入黨」。其中麥村雖屬土村，但當地麥氏由於初期與客民友善，卻反被土民視為「漢奸」。¹⁰⁵

辦理廣東土客大械鬥的過程中，清朝官員也將與廣府系土著人相對的一方稱為「客家」，如龍啓瑞撰〈粵西團練輯略序〉中即言「外郡地多山場曠土，向招粵東客家佃種」，¹⁰⁶又如同治 3 年 11 月，粵督毛鴻賓奏稱，「溯查客家之初，本係惠潮嘉三屬無業之民寄居廣肇各郡，為土人傭工力

⁹⁹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 年；1920 年原刊），頁 50-51、164-171；劉平，《被遺忘的戰爭——咸豐同治年間廣東土客大械鬥研究》。

¹⁰⁰ 光緒《高明縣志》，卷 9，兵防。

¹⁰¹ 〈土客猜疑〉，《申報》，1881 年 1 月 20 日，版 2。

¹⁰² 〈土客情形〉，《申報》，1881 年 3 月 21 日，版 1、2。

¹⁰³ 〈客匪續信〉，《申報》，1884 年 5 月 7 日，版 2。

¹⁰⁴ 趙源英，《新會圍城記·兵入瓦窯》，轉引自劉平，《被遺忘的戰爭——咸豐同治年間廣東土客大械鬥研究》，頁 101。

¹⁰⁵ 麥秉鈞，《鶴山麥村麥氏族譜》，轉引自劉平，《被遺忘的戰爭——咸豐同治年間廣東土客大械鬥研究》，頁 65。

¹⁰⁶ 龍啓瑞《經德堂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年），卷二。

作，數百年來孳息日眾，遂別謂之客家，而同里異籍，猜嫌易生，履霜堅冰，由來有漸」。¹⁰⁷ 該奏文言並言，戴梓潰等人係粵中著名巨慝，已竄擾楚粵之交數年，因見肇郡各屬客民與土人仇殺，乃率其黨「潛投客家」，為之畫策，「客匪之勢益大」。¹⁰⁸

寫於 1920 年代，由客方言人立場所詮釋的《赤溪縣志》也表示，土著「以其來自異鄉，聲音一致，俱與土音不同」，故概以「客家」視之，遂謂之客家。¹⁰⁹ 而由以下這則咸豐 7 年（1857）華工獲救後的供詞，我們似乎可以推定，咸豐年間或更早之前，當地的客方言人群已以「客家」作為自稱：

朱先甲供：年四十一歲，廣東新寧縣人。我是客家，耕田為業，被本地人欺負，把我拿出賣與大西洋人，是澳門豬仔館，逼我畫合同，給我一套衣服。咸豐七年二月開船。¹¹⁰

由這些片斷地，來自土民、客民，甚至官員的論述內容，或許可以如此推論，在這場咸同械鬥發生以前，「客家」一詞，可能由原本的「他稱」逐漸成為移墾當地的客方言人群的「自稱」。而這也可能是之後林達泉著《客說》時所言，「楚南江、閩、粵、滇、黔之間，聚族而居，有所謂客家者」之論述依據。

相較於稍早發生於博羅、東莞的土客械鬥，有客籍士紳徐旭曾著〈豐湖雜誌〉而留下「客人論述」，約同時發生的廣西客民參與的太平天國，有傳教士韓山明著書說明移墾廣西的 Hakka 源流。這一場波及十餘縣，時間長達十餘年的土客大械鬥對客家的形塑有何影響？目前尚未見到當地有如徐旭曾的士人階層，以客人本位留下相關的「我群」論述，有此性質的《赤溪縣志》的完成已是民國以後的事。但由於這一場土客械鬥的規模太大，時間亦久，乃引起「中心客區」士子以及西方傳教士的關注，他們的相關論述，對華南客家的形塑有相當大的影響。

約於同治 6 年（1867）間，大埔林達泉¹¹¹著《客說》：

楚南江、閩、粵、滇、黔之間，聚族而居，有所謂客家者。其稱客，越疆無殊；其為語，易地如一。……客始產於北，繼僑於南，故謂之客也。客之對為主人。主人者，土人也。故今之言土客，猶世之

¹⁰⁷ 〈擒獲客匪首逆戴梓潰餘眾求撫摺（同治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收入孫葆田等編，《毛尚書奏稿》，第 2 冊（臺北：成文出版社，1969 年 8 月），第 15 卷，頁 1485。

¹⁰⁸ 〈擒獲客匪首逆戴梓潰餘眾求撫摺（同治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收入孫葆田等編，《毛尚書奏稿》，第 2 冊，第 15 卷，頁 1483。

¹⁰⁹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頁 165。

¹¹⁰ 〈古巴華工口供選補〉，收入陳翰笙主編，《華工出國史料匯編》，第一輯（二），中國官文書選輯（北京：中華書局，1984 年），頁 767。

¹¹¹ 林達泉（1830-1878），咸豐 11 年（1861）舉人，1877 年任臺北知府。

言主客。主客之分，即土客之分也。……至其里居之磽瘠，則以土籍於先，客籍於後，先則擇肥而棄瘠，後則取其所棄而已足，無暇於擇。故土之占籍多平原沃野，食土之毛而已，充然有餘。客之村落，依山倚壑，男女皆耕織，無敢自惰。又種竹樹以為樵販，無不盡之地利。其壯者則多傭力四方，以營於衣食。蓋當客之初來，其膏腴盡為土人所墾，故有司即土人之所棄，若深林叢箐，狐狸之所居，豺狼之所噪，俾客群聚州處，披荊斬荊，以自贍給。故客勤而卒苦於貧，土逸而恆溺於富，此先後之異也。間嘗按之史冊，詳為稽核，客之源流，殆託始於漢季，盛於東晉六朝，而極以南宋。何以明之，客之先皆北產也，居豐鎬河洛齊魯之交，或為帝王之胄，或為侯伯之裔，或為耕鑿之民，皆涵濡沐浴於禮樂詩書之澤，數千百年，自漢中平以還，中原雲擾，孫氏父子割據江表九郡八十一州之地，能招集賢能，北方之士多依以成名，而客於是乎濫觴焉。遞於東晉元嘉五胡亂華，冠帶數千里之區，腥膻塞路，於是乎豪傑之徒，相與挈家渡江，匡扶王室。……土客鬥奈何指客為匪。嗚乎，客自漢以來千有餘年，祖孫父子與土人並列編氓，土客之名有殊，而自朝廷觀之，胥著籍之民也。客與土鬥，客非與官仇，世之有司，聽土人之誣捏，遂因械鬥而目以叛逆，竟助土人而驅之，滅之，必使無俾易種於斯土也。嗚呼，何不溯其所由來也。故為之說，以俟哀矜者之平其情，解其怨焉。¹¹²

由文中可知，林達泉著《客說》的主要目的，在為當地的「客」抱不平，故言「奈何指客為匪」，「客與土鬥，客非與官仇」，何以「聽土人之誣捏」，而視客為叛逆，「竟助土人而驅之，滅之，必使無俾易種於斯土也」，也明確表明，為文是希望「以俟哀矜者之平其情，解其怨焉」。就其論述而言，主要的內容有：

其一，林達泉認為，客之名來自於土，即「客之對為主人。主人者，土人也」，二者的差別在於移墾的時間先後，「土籍於先，客籍於後」，移墾時間的先後也導致二者間經濟地位的差別，「先則擇肥而棄瘠，後則取其所棄而已足，無暇於擇」，故客「男女皆耕織，無敢自惰」。

其二，強調方言是客家的主要特色，因此特色，客家成為一個跨數省的人群代稱。如其言「楚南江、閩、粵、滇、黔之間，聚族而居，有所謂客家者」，「其稱客，越疆無殊，其為語，易地如一」，並認為就是因為外移之客民一直固守我群之方言，故「客於縣而他縣之客同此音也，客於府而他府之客同此音也，於道於省無不如此」，於是這些外移的客民所到的移墾之處，皆被稱為「客」，「是稱客無殊，其音即無異也」。¹¹³

其三，嘗試從文獻史冊中為客溯源，故言「間嘗按之史冊，詳為稽核，客

¹¹² 林達泉，〈客說〉，《林太僕文鈔》卷上，收於溫廷敬輯，《茶陽三家文鈔》（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頁133-135。

¹¹³ 林達泉，〈客說〉，《林太僕文鈔》卷上，收於溫廷敬輯，《茶陽三家文鈔》，頁132。

之源流，殆託始於漢季，盛於東晉六朝，而極以南宋」，此論說之證據，林達泉認為是由於「客之先皆北產也」，即客為北方南遷之漢族，南遷的原因則是由於東晉元嘉五胡亂華，客人乃「挈家渡江，匡扶王室」，藉此也強調客人之忠義精神。

其四，強調客之語言多合中原之音韻，如言「即與部頒之韻不相逕廷，蓋官韻為歷代之元音，客音為先民之逸韻，故自吻合無間，其有間則雜於土風耳，非其朔也」。¹¹⁴

由以上的內容可知，林達泉在為廣、肇府客民的遭遇「感同身受」的同時，完成了一個跨省的「客家論述」。雖然通篇稱「客家」者無多，但無礙其正面表述「客家」，顯示「客家」已是「邊緣客域」乃至「中心客區」的客方言人群都能接受的「自稱」。

更值得注意的是，林達泉與徐旭曾以在地的觀點表達「客人論述」不同，他是原籍大埔的「中心客區」之士紳，他這一篇以「中心客區」視角所完成的「客家論述」，就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來看，其影響至關重大。若我們將自閩粵贛邊區外移至惠、廣、肇乃至廣西的客方言人群視為「邊緣客域」，將以嘉應州為主的閩粵贛邊區視為「中心客區」，則林達泉〈客說〉與徐旭曾〈豐湖雜記〉不同之處在於，徐旭曾是「邊緣客域」的在地客人的自我認同，而林達泉則是「中心客區」同情作用下的方言認同。

加之，徐旭曾的〈豐湖雜記〉由於收錄於族譜之中，在羅香林將之刊載之前，能見者應不多，引起的效應，在當時而言，可能僅限於聽其講授內容的門生或鄰里故舊。林達泉〈客說〉於 1925 年由溫廷敬輯入《茶陽三家文鈔》，但在此之前可能已在「中心客區」中流傳，如光緒 24 年（1898）的《嘉應州志》即引「大埔林太僕達泉著客說，謂客家多中原衣冠之遺」，「其說皆有所考據」。¹¹⁵ 以及 1921 年出版《粵省民族考原》的鍾獨佛也自陳，「余自前清少時，即讀大埔林海巖先生客說，如為咸同間西江土客相鬥而作，因悉客之所由稱」。¹¹⁶ 由此可知，林達泉《客說》對「中心客區」的知識階層產生一定的影響，這些影響也反映在日後的諸多的「客家論述」，多自林達泉的論述內容說起，如《赤溪縣志》、¹¹⁷ 鄒魯、張煊，〈漢族客福史〉，¹¹⁸ 1907 年學部在審查黃節所著《廣東鄉土歷史》教科書時，也引大埔林達泉《客說》，謂「客家多中原衣冠遺種云云，可見由河遷福，由福遷粵，皆中原漢種。原書橫作武斷之詞，

¹¹⁴ 林達泉，〈客說〉，《林太僕文鈔》，卷上，收於溫廷敬輯，《茶陽三家文鈔》，頁 132。

¹¹⁵ 溫仲和，《嘉應州志》，卷七，頁 121-122。

¹¹⁶ 鍾獨佛，《粵省民族考原》（1921 年），頁 23。

¹¹⁷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頁 51、165。

¹¹⁸ 鄒魯、張煊，〈漢族客福史〉，《大聲月刊》，94-95 期（1933 年），頁 9、14、16-17。

其誤三也」。¹¹⁹到了1930年代，仍是認為「言客族源流者，以前輩大埔林太僕之說為最先，最確」。¹²⁰

綜而言之，林達泉因應發生於廣、肇府中的土客大械鬥所寫的《客說》，成為客家認知由「邊緣客域」回流「中心客區」的重要關鍵，對於華南客家形塑的歷程起了關鍵性的作用。而另一個讓「中心客區」接受來自「邊緣客域」的客家稱謂的重要關鍵，則是當時西方傳教士因應咸同大械鬥而作的 Hakka 溯源論述。

咸同年間的土客大衝突，除了讓位於「中心客區」的林達泉著〈客說〉之外，也讓當時在廣東一帶傳教，尤其是以客方言人群為傳教對象的巴色會傳教士也投入了客家溯源的行列。

咸豐年間，土客關係極端惡化，在廣東省有大規模的土客分聲械鬥，在廣西省有太平軍之起事。此二事，客家皆為主角，也因此令西人頗為注目。就在土客械鬥仍在持續期間，巴色會傳教士 Ernest J. Eitel¹²¹於1863年，已為文撰寫所謂的客家文學（Hakka Literature）——山歌。持續12年的土客分聲械鬥結束的1867年，Eitel開始於*Notes and Queries on China and Japan*（《中日釋疑》），分6期連載“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客家人種誌略），其主要內容「首先作出客家、福老和本地之區分；繼而提及本地人與滿洲人居住的區域；其後詳論客家人的特徵、風俗、習慣、歌謠、宗教概況」。對當時廣東三個方言人群的分布有清楚的說明，如指出「廣州府十四縣中，只剩從化、花縣兩縣是完全的客家人縣；江門、肇慶、番禺、新安、香山和新寧則是客家、福佬與本地人混居縣，其中客家人占相當比例；其餘各縣，除福佬人占上風的東莞縣外，人口均以本地人為主」。¹²²

¹¹⁹ 〈牌示更正鄉土歷史教科書〉，《申報》，1907年5月12日（光緒33年4月1日），版11、12。

¹²⁰ 〈關於華南民族的通訊：羅雅達先生函（十九年四月二十四日）〉，《中山大學文史學研究所月刊》，第2卷第1期（1933年10月），頁133。

¹²¹ 歐德理（Ernest John Eitel）是德國巴色會傳教士，1862年到香港，旋入嶺南內地，在寶安縣傳教，與客家人相處了四年，學會了客家語言。1865年，歐德禮因與英國女子瑪利安尼的婚姻遭巴色會黎力基牧師、韋永福牧師反對，乃轉為倫敦傳教會服務，被派往博羅，專事客家教務。歐德禮比較關注客家問題，當與他的這些經歷極有關聯。1879年，歐德禮應港督軒尼詩（John Pope Hennessy）之聘，擔任香港政府視學，還曾任《中國評論》（*The China Review*）編輯。歐德禮在教務及公務之餘，致力廣東語言歷史及民俗研究，特別是在客家研究方面。他的〈客家人種誌略〉（*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Hakka Chinese*）和〈客家歷史綱要〉（*An Outline History of the Hakkas*），「為西方學者對客家研究之最早出者」。譚樹林，〈近代來華基督教傳教士與客家源流研究——以歐德禮、畢安、肯比爾為中心〉，收入特木勒編，《多元族群與中西文化交流——基於中西文獻的新研究》，頁181；趙春晨、雷雨田、何大進，《基督教與近代嶺南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頁184。

¹²² 湯錦台，《千年客家》（臺北：如果出版社，2010年）。

值得注意的是，Eitel 表示，中原北方是客家的原鄉，¹²³ 也進一步比較廣東三個方言人群的方言，認為客家方言接近北京官話。且於文中，作者開宗名義表明：

The word Hakka, 客家, means “strangers” or “foreigners.”

將西文的 Hakka 與中文的客家同時並列刊出，或許可以解釋為二個名詞的內涵已趨近一致，至少就當時西方人的認知而言。¹²⁴ 此外也從百餘首山歌中挑選了 12 首譯成英文，提到客家無論男女老幼每天都在高聲唱著山歌。¹²⁵ 也介紹了廣東三個方言人群的宗教信仰之差異，提到當地的客家人對屬於福佬人的三山國王信仰不太了解。¹²⁶

1873 年，Eitel 又在《中國評論》上發表“An Outline History of Hakkas”（客家歷史綱要），指出在太平天國運動爆發之前，沒有歷史學家曾經提及過 Hakkas，甚至在客家人的文學創作中也沒有關於這個種族以往歷史的任何記載，故表示他為文的目的是在於「為這個非凡的種族編寫一部早期簡史」。由於缺乏歷史文獻，Eitel 由客家人的族譜及口頭傳說，建構了一幅清楚的客家源流圖像。主張客家南遷「五波說」。他說第一波是紀元前三世紀，受秦朝壓迫的山東漢人，移居到河南、安徽、江西等地；第二波是晉朝治下，移居到江西東南山地和福建省境；第三波是唐朝末期，移居到福建山地和江西、廣東兩省的邊境；第四波是在南宋，因舉兵勸王，被逐而移居到廣東；第五波是明末，一向定居在福建的，因動亂而移居到廣東方面，尤其是嘉應州，為客家的核心以外；一部分由江西廣東省境，移居到福建西北、廣東各地，以及海南島和臺灣等。¹²⁷

值得注意的是，Eitel 於 1862 年抵達香港，即至寶安布吉附近的客家聚落李朗工作，1865 年由巴色會改隸倫敦傳教會，並被派往博羅，專事客家教務。¹²⁸ 其所傳教之地域基本上是與廣府人交錯的客家地域，即其論說的主體是土客衝突中的「邊陲客域」。溯源時，除從族譜中建構的遙遠久古的世系外，也提到他們主要是從嘉應州一帶南移者，約於 1780 年大量湧進廣東西部及西南部，集中在

¹²³ E. T. Eitel, “An Outline History of Hakkas,” *China Review*, Vol. II, No. 3 (1873), p. 160.

¹²⁴ E. T. Eitel, “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 ARTICLE II., The Hakka Dialect compared with the dialects of the other races inhabiting the Canton Province,” *Notes and Queries on China and Japan*, Vol. 1, No. 6 (1867/6), pp. 65-67.

¹²⁵ E. T. Eitel, “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 ARTICLE V., *Popular Songs of the Hakkas*, “Notes and Queries on China and Japan,” Vol. 1, No. 10 (1867/10), pp. 129-130.

¹²⁶ E. T. Eitel, “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 ARTICLE VI., *The Religion of the Hakkas*, “Notes and Queries on China and Japan,” Vol. 1, No. 12 (1867/10), pp. 161-163.

¹²⁷ E. J. Eitel, “An Outline History of Hakkas,” *China Review*, vol. II, No. 3 (1873).

¹²⁸ 譚樹林，〈近代來華基督教傳教士與客家源流研究——以歐德禮、畢安、肯比爾為中心〉，收入特木勒編，《多元族群與中西文化交流——基於中西文獻的新研究》，頁 182。

番禺、鶴山、新寧一帶。¹²⁹ 並稱讚該種族優秀的特質，如客家婦女，言 Hakka 「猶如牛奶中的奶酪」。

接續 Eitel 之後，還有另一位巴色會傳教士也同樣關洋客家源流及相關問題，即 Charles Piton¹³⁰。Piton 於 1864 年來華，抵達香港後，立即被派往廣東嘉應等客家地區傳教，長達 7 年之久。曾撰有“The Hai-Kah in Chekiang Province and the Hakka in Kwantung Province” (1868)、“On the Origin and History of the Hakkas”（客家源流與歷史）諸文。他首先指出，根據客家族譜，客家祖先原居於福建寧化石壁村，唐末時因黃巢之亂開始南遷，嘉應州轄區及大埔、永安、龍川是客家集聚區；豐順、揭陽、歸善、博羅也有大量客家人，一部遷往鄰近的廣西。Piton 認為客家人是「漢族的真正子孫」，也主張客家方言與漢族方言極為相似。Piton 本身雖然也以族譜也論述依據之一，但表示盡信族譜資料是危險的，畢竟族譜中為了抬高身價，不乏捏造的成分。而針對 Eitel 將客家人描繪成一個充滿好動特性的流浪族群也進行了反駁。Piton 表示，以長樂、興寧、嘉應等地的客家人為例，可以證明這種說法並不正確，並表示「如果 Eitel 有機會到這些地區看看，他將糾正自己關於客家人的許多觀念」。¹³¹

值得注意的是，Eitel 看土客關係的觀察點是散居於廣府地域的「邊緣客域」，而 Piton 傳教的重心已至客方言中心區域的嘉應州一帶。二者客家論述的差異點在於：（一）Eitel 關注的客域是廣府周遭的客方言人群，Piton 提到的客域則是以嘉應州為中心的客方言區；（二）位處「邊緣客域」的 Eitel 在客家溯源時，將客家居地由邊陲拉回中心，Piton 則以族譜資料，拉起嘉應州與汀州寧化之關係；（三）Eitel 對 Hakka 的了解可能仍受當地廣府的對客為非漢論述的影響，故認為 Hakka 別於漢族，但 Piton 則強調客家為漢族；（四）Eitel 看到的是流徙甫定的客域，故認為他們有流浪的天性，但 Piton 看到的則是在地化已久，穩定的「中心客區」，故認為 Eitel 將客家人描繪成一個充滿好動特性的流浪族群是有誤的。凡此種種不同的觀點，主要應是由於二者的觀察地域不同，接觸的客方言人群不同，故觀察到的「客家像」也因此呈現差異，也就是二人視角下「邊緣」與「中心」的差異。

由以上的討論可以了解，西人對客家的認識和探究始於近代來華的傳教士，尤以巴色會傳教士為主。而且值得注意的是，在這些傳教士積極為文追索客

¹²⁹ 譚樹林，〈近代來華基督教傳教士與客家源流研究——以歐德禮、畢安、肯比爾為中心〉，收入特木勒編，《多元族群與中西文化交流——基於中西文獻的新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 年 1 月），頁 178-193。

¹³⁰ 瑞士人，1864 年來華，初在香港，後轉廣東客家地區傳教。著有 *La Chine: sa religion, ses mœurs, ses missions*（中國宗教、風俗與差會，1902）一書。參見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譯室編，《近代來華外國人名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4 年），頁 387。

¹³¹ 譚樹林，〈近代來華基督教傳教士與客家源流研究——以歐德禮、畢安、肯比爾為中心〉，收入特木勒編，頁 183-185。

家源流，多方贊揚客家族群的優良美德之際，其實在地的客家士子除了之前林達泉的〈客說〉之外，似乎仍處沈默無聲。

自韓山文開始，巴色會傳教士們以客方言人群為傳教對象的同時，也一同參與了客家的形塑歷程，因為宗教的連繫，讓韓山文得以有機會從洪仁玕口中了解 Hakka 在太平天國中的角色，以及這一群遷徙廣西的 Hakka 他們來自何處，有何祖源。之後，Eitel 與 Piton 則接續在傳教的同時，致力於客家的溯源與了解，隨著他們傳教位置的移動，也可能逐步發揮其客家論說的影響力，與林達泉的客說一樣，逐漸讓「中心客區」接受以「客」為名，共同參與下一階段的客家形塑歷程。

換言之，傳教士們因為身處土客衝突的氛圍中，在客家地區傳教的立場，對客家頗感興趣。而其所立論之基礎，主要因是直接採訪了解，以及客家地區的族譜資料等。其立論早於客家士子之自覺，也成為日後客家知識階層發揮客家族群立論的主要依據。

如前所述，西文對客方言人群稱之為 Hakka，可能在 1850 年前後即已確定，且客方言人群本身，已以客家自稱。基於這種發現，則又可能引發另一個疑惑。即現有相關研究成果，多皆指稱 Hakka 係由廣方言發音而來，如 Myron L. Cohen 稱「客家廣東音唸作『哈嘎』，原先的居民自稱為本地『土著』，以示區別」¹³²，梁肇庭也認為「客家人是廣東話（或粵語）的發音」¹³³。若果如此，則不免引人疑竇，不論是韓山文或日後所讚揚 Hakka 的巴色會傳教士，為何會以 Hakka 衝突的對象廣府人對 Hakka 的他稱為名呢？

這個問題，或許可從兩個層面析論。其一，就發音而言，「哈」、「客」在粵、客方言中同音，「家」讀音亦相同，都是聲母不送氣的「嘎」(ka)。¹³⁴ 其二，就字面含義觀之，相較於如蠻、獠等非漢種的污名指稱，寓意「客而家焉」的「客家」，實頗能體現其「時時為客、處處為客」的長期遷移歷史。於是所謂的「客」乃由他稱而自稱，且進一步成為客方言人群自我認同的族群標誌。

有學者認為「客家」一辭有貶意。如劉鎮發表示，「家」的稱呼有時也跟北方話的「族」同義，例如蛋民被稱為蛋家，不算是一個貶義詞，但「客家」兩個字連起來就不怎樣好聽了。¹³⁵ 施添福亦表示，由於明末到清中期，聚居於韓江上游的汀、梅兩江流域的土著（也就是方言主義下的客家），大規模離心式的

¹³² 邁倫·L·科恩著，李衡譯，〈客家，「客籍居民」：方言是中國東南地區聚居繁衍的一個可變因素〉，收於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二輯，頁 306-349。

¹³³ Sow-Theng Leong, *Migration and ethnicity in Chinese history: Hakkas, Pengmin, and their neighbors* (Taipei: cSMC Pubicing Inc, 1998).

¹³⁴ 張衛東、劉麗川，〈論客家研究的幾個基本問題〉，頁 97。

¹³⁵ 〈劉鎮發：「客家」——誤會的歷史、歷史的誤會（以及相關討論）〉，客家風情：
<http://www.hakkaonline.com/forum/thread-48194-1-1.html>（2012/11/25 點閱）。

向外遷移，其中特別是順東江而下遷移到廣府邊緣的歸善、博羅、增城、東莞等地，而與操另一種方言的廣府人接觸後，因與當地的土著在租佃關係和土地資源開發等方面糾葛不斷，日生嫌隙、摩擦或衝突，而促使掌握話語權的土著或本地人，透過地方志的纂修，將原本中性的「客家」稱謂逐漸推向貶義，最後終於使本質主義下的「客家」一詞變成賤稱。¹³⁶ 但我們從文獻上來看，「客家」一詞可能未必有貶意，許多方志上對「客家」的書寫，較以之非漢等蠻獠比類，顯得較為中性而親近。如廣東長寧縣（今新豐縣）於明代建縣，¹³⁷ 當地方言有客家音與水源音兩種：

考長寧縣志云方言有二，一客家音，一水源音。相傳建邑時，人自福建來此者為客家，自江右來者為水源。¹³⁸

早在清初康熙年間，屈大均在所著《永安縣志》中，言及在永安縣已有被稱為「客家」的一群人存在：

縣中雅多秀氓，其高曾祖父，多自江、閩、湖、惠諸縣遷徙而至，名曰「客家」。比屋讀誦，勤會文。¹³⁹

《廣東通志》引《永安縣志》亦載：

士務敦樸，急公好義，有自江閩潮惠遷至者，名曰客家，士比屋讀誦，農勤稼穡。西南羅坑諸處，人尤作苦，鋤耨蒔穀，及薯菽苴薑茶油，以補不足，名曰種峯。¹⁴⁰

凡此，多是他者對「客家」的認知，如施添福所言可能仍處於鄉貫主義的客之意涵，但由此可知在徐旭曾以「客」自居的宣告之前，中國歷史上的確經歷過一段本地人以他者的身份對來自福建，或「江、閩、湖、惠」諸縣的移民以「客家」稱之的時期，而此「客家」未具有強烈的惡意。

道光《佛岡直隸軍民廳志》龍潭堡人黃邦傑提供的〈土堡記〉：「其方言有土著、有客家」。當中將土著定義為「自唐宋時立籍者」，客家則是「國初自韶、惠、嘉及閩之上杭來占籍者」，表示「其音各近所鄰之廣、惠、韶，大同而小異焉」，¹⁴¹ 對於所謂的「客家」亦無惡言描述，並言「邇來文物漸興，一二自好

¹³⁶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第三屆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究會」，2011年9月23-24日，頁4。

¹³⁷ 吳松弟，《中國移民史》，第四卷，遼宋金元時期，頁3。

¹³⁸ 溫仲和，《嘉應州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年；1898年原刊），頁125。

¹³⁹ 屈大均，《永安縣志》，收於《屈大均文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6年），第六冊，卷十四，風俗。

¹⁴⁰ 《廣東通志》，卷九十三，輿地略十一，頁1794。

¹⁴¹ 唐立宗，〈清代廣東方志的「客民」、「客匪」與「客家」論述〉，頁96。

之士，尚不為陋俗所囿，將見君子業詩書而崇正學，小人知法守而畏刑憲，則亦司牧者所樂聞也」。¹⁴² 可見當地土客關係應屬和睦，甚至記載許多客家方言：

國初自詔惠嘉及閩之上杭來占籍者為客家，謂父曰亞爸，母曰亞嫲，祖父曰亞公，祖母曰亞婆，伯叔曰亞伯、亞叔，伯叔母曰亞姆、亞嬸。婦人謂夫之父母曰亞爺，曰亞媽，夫之祖父母亦稱太。凡言日曰日頭，月曰月奶，晴曰好天，雨曰落水，日三餐曰吃早、吃晏晝、吃夜，或有謂吃曰呷者，子曰仔，幼曰細人仔，曰細仔，女曰細妹，其音各近所鄰之廣惠詔，大同而小異焉。¹⁴³

施添福認為作為現代族群名稱或方言群名稱的客家一詞，其直接的源頭是十九世紀中葉以後，由來自西歐的傳教士依據方言主義所鑄造的「Hakka 客家」標記。經由西方傳教士，依據廣府方言的發音，以羅馬字拼寫成 Hakka 後，再將 Hakka 重新定義為客家，即「Hakka 客家」，而使客家回歸中性的意涵。同時，傳教士又經由對「Hakka 客家」源流、方言以及其他社會文化特徵的深入研究和文字報導，不但將「Hakka 客家」的標記向西方世界傳播，也促使「Hakka 客家」由中性轉向具有高貴漢人種族屬性的意涵，逐漸被客家的知識界和政治、軍事菁英所接受，作為自我認同意識的標籤。¹⁴⁴

但由以上文獻可知，說客話的人以客家自稱，其實早於西人的對 Hakka 的溯源與美化，或許即因為西人在定名之前，華南一帶已有說客話者自稱為「客家」，才讓西人採此拼音作為這個方言人群的專稱。而施添福所謂的「西歐的傳教士依據方言主義所鑄造的『Hakka 客家』標記」，則是對日後「中心客區」自我定位為「客家」，提供相當充足的認同質素。即因為西方傳教士為客家的溯源，因此到了二十世紀初期，廣東境內的許多地方，願意承認自己是客家，而更特別的是，原本是「土著」、「主人」、「本地人」的嘉應州人或潮州大埔和豐順人，也自稱是客家，並屢次為客家的污名化群起抗爭。¹⁴⁵

¹⁴² 龔耿光纂，《佛岡廳志書》（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年，咸豐元年原刊），卷之三，土俗，頁310-311。

¹⁴³ 龔耿光纂，《佛岡廳志書》，卷之三，土俗，頁310-311。

¹⁴⁴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頁3。

¹⁴⁵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頁7。

第三節 客家意識回流「中心客區」

以往的研究已注意到，因為在客家民系形成過程中，在一大片純客家的基地裡，客方言人群本身就是主人，就是土著，已沒有客的理念，沒必要以「客家」自稱。只是後來因為外遷入粵中、粵西以後，由土著變成客民，在當地居民的比較中現出不同，也才有「客」的意識和「客家」的稱謂。先是他稱，客家人漸漸由認可到自稱。然後，「客家」自稱逐漸往客家基地「回流」、回饋。這種客家意識的回流、反饋直到現下也還在進行。¹ 但對於「中心客區」為何接受來自「邊緣客域」的「客家」稱謂，以及如何以「客家」自我定位的過程卻乏有人加以探討。前一個論題已在上節說明，本節主要說明「中心客區」由接受「客家」稱謂，到以「客家」自居的過程，及其可能的原因。

一、從無到有——「中心客區」的客家論述

唐立宗就清代廣東地方文獻的爬梳了解，認為在光緒 24 年（1898）《嘉應州志》出版前的清光緒年間，粵東地區的志書中，以「客家」立場的書寫尚未出現，到了 19 世紀末《嘉應州志》的出版，客家文化才被比較直接且正面地表述，換言之，「中心客區」的「客家」意識直到 19 世紀末才形成出想像的實體概念。² 緣於此，我們或可由「中心客區」的相關志書來了解，這個從無到有的過程。

本文前面曾提及宋元明文獻中，皆未出現以「客」為方言或某一群人之名的記載，其實除了嘉慶年間《韓江見聞錄》提及「客話」之外，一直到光緒年間，客區相鄰的地方志書，也尚未見有以「客」之的記載。如唐立宗即注意到，在清初出版的《廣東新語》中，明明是在描寫到客家風俗習慣的章節，也還沒有「客家」這個名詞。在廣東、江西、福建的純客縣縣志，直至晚清也沒有「客家」的記載，僅自稱為「漢」，不稱「客」。³

嘉慶時期編纂的《龍川縣志》對本邑的風俗是說「邑之士尚禮好義，少燕僻遊，與廣潮殊甚」。可見嘉慶年間，粵東各縣尚未以「客家意識」突顯自身的

¹ 胡希張等著，《客家風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7 年），頁 108-109。

² 唐立宗，〈清代廣東方志的「客民」、「客匪」與「客家」論述〉，「第四屆青年學者論壇」（北京，2005 年），頁 104-105。

³ 胡希張等著，《客家風華》，頁 109。

文化傳統，而是以本縣士子的鄉行活動，區別出與廣、潮士人的差異。⁴

道光朝的《廣東通志》提及潮民時：

潮陽強悍負氣，大類齊俗，士大夫有豪宕好義之風，惜多富不好禮。揭陽尚浮華，頗急公，間有健訟者。三饒慆悍嗜利，民頗愿樸畏法。惠來士知書禮，其民內黠而外儒。大埔貧而樸，家好讀書，雖婦人女子，有曉文墨者。澄海之士，秀而文，糖蔗魚鹽之利甲於他邑，但有力者皆可覓食。然多悍戾難馴。普寧頗類潮陽，然質實務本。豐順野而愿，其細已甚，猶號易治。⁵

其中大埔、豐順屬客方言人群分布區，但對各地的描述，也僅就地域論述其風土面貌，不以「客」為名。

光緒 7 年（1881）刊刻的《惠州府志》將轄下各邑方言作分類，僅提及歸善、河源、龍川等縣「音輕以柔」，惟「博羅重以急」，「近潮多潮音，與閩漳泉語相近」，和平縣則「風氣與贛州近，語稍類贛」。大致上雖已粗具現今客家、潮汕方言的分類，但這份紀錄也說明遲至十九世紀八〇年代，粵東各邑未有「客家」認同的關懷。⁶

（一）石窟一徵

光緒 6 年（1880）廣東鎮平人黃釗著《石窟一徵》，此書其實可視為一本《鎮平縣志》，余澍疇於《石窟一徵》出版時寫的序中提到，「鎮平縣志修於乾隆四十七年，敘事率多簡陋，體裁亦未甚宜。道光初阮儀徵修廣東通志，司采訪之任者，於邑中事蹟多憑鄉人一紙書，及舊志所傳以答，即輿地一門，證之於今已多未合，他無論矣」。⁷ 黃釗撰《石窟一徵》或許就是基於一種為鄉土修志的使命感使然。書中對鎮平一帶的地理環境、源流、教育、信仰、禮俗、歲時制度、語言等均作了較為詳盡的介紹，此外他確頗為邑人立論言說，如他曾批駁藍鼎元「粵人在臺灣者多不安分」的說法，認為不過是「鄉曲之論」。⁸

書中比較特別的是，在全書共九卷的內容中，特闢八、九二卷，專述方言，以往的地方志書雖也有述及方言，但多簡略，因此《石窟一徵》這種體例在當時的志書上相當罕見，顯示他認知到鎮平方言之特色，且應有一定的認同感。而這二卷方言的記載，對鎮平一帶客方言的記錄與保存貢獻不小，因此有論著

⁴ 唐立宗，〈清代廣東方志的「客民」、「客匪」與「客家」論述〉，頁 96。

⁵ 《廣東通志》，卷九十三，輿地略十一，頁 1796。

⁶ 唐立宗，〈清代廣東方志的「客民」、「客匪」與「客家」論述〉，頁 104。

⁷ 余澍疇序（光緒壬午年），《石窟一徵》，頁 1-2。

⁸ 黃釗，《石窟一徵》（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 年）。

言「客語之有成書，實自此始」。⁹但在二卷的方言記載中，僅是單純的記音解釋，並無將之與某一人群的認同意識相連結，也沒有將該方言冠以「客」的名稱。後來修纂《嘉應州志》的溫仲和曾表示，黃釗《石窟一徵》「其旨不以古音為主」，¹⁰藉此可進一步了解《石窟一徵》開列〈方言〉篇，其實並無意強調客家源流，或方言與中原古音間的關係。因此唐立宗即認為，《石窟一徵》與「客家語言」研究的關聯性，是被後人不斷的強化，而扭曲原本的意義。¹¹

該書除兩卷的方言外，另一個最常被用來闡釋客家源流的是卷一征撫中，關於客戶增盛的說法。書中提到「邑無北宋以前土著，或疑當日草萊未闢。……南宋後疊遭兵燹，土著逃亡僅存一二，而遺黎彫敝，轉徙他鄉，歷元而明，中原衣冠世族始稍稍遷至。……太平寰宇記載，梅州戶主一千二百一，客三百六十七，而元豐九域志載，梅州戶主五千八百二十四，客六千五百四十八，可見元祐以前客戶增盛，至元史地理志載，梅州戶僅二千四百七十八口，一萬四千八百六十五，所耗可勝計哉」。¹²由書中論述脈絡來看，黃釗的用意只在論述宋末之後，梅州戶口增盛之情形，雖然提到南移的是「中原衣冠世族」，但在敘述上主、客戶並論，並無特別強調「客戶」，或「客戶」與某一方言人群的關係。

有論者已經注意到，黃釗在《石窟一徵》裡雖然提到了宋代梅州客戶增盛，也提到臺灣的「閩之漳、泉人」及「粵民」，但全書中並未提到「客家」二字，也沒有以「客」為我群名稱的說法。《石窟一徵》長期被學者視為研究客家文化必讀的重要文獻，但若回歸於《石窟一徵》的文本，毋寧說黃釗編纂此書用意主要強調本邑的風土文化，尚未有提昇「客家」的歷史文化目的。¹³

（二）《嘉應州志》

光緒 24 年（1898）《嘉應州志》的出版，是族群意識強烈的客家士子利用官方史志的地盤，建立起自己認同的文化和歷史陳述的一個典範。在光緒《嘉應州志》之前，嘉應州已有乾隆朝修的志書，在乾隆志中，重心仍在以蘇軾、韓愈在潮州所作的文化貢獻來論證本地文化，強調嘉應州與潮州府的關係。¹⁴然而，十分明顯地，到了光緒《嘉應州志》，其所敘述的地方文化的重心，已轉為

⁹ 曾運乾、朱希祖，〈審查客方言報告書〉，《中山大學文史學研究所月刊》，第 1 卷第 4 期（1933 年 4 月），頁 22。

¹⁰ 溫仲和，《嘉應州志》，頁 124。

¹¹ 唐立宗，〈清代廣東方志的「客民」、「客匪」與「客家」論述〉，「第四屆青年學者論壇」，北京，2005 年，頁 97。

¹² 黃釗，《石窟一徵》（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 年），頁 22-25。

¹³ 唐立宗，〈清代廣東方志的「客民」、「客匪」與「客家」論述〉，「第四屆青年學者論壇」，北京，2005 年，頁 96。

¹⁴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 年），頁 74-75。

以客方言人群為主體了。

與「邊緣客區」的客方言人群及西洋傳教士相較，作為外遷移民的原居地的嘉應州，開始思索「客」意識之歷史更短。而且，嘉應州人並非由來已久的群體，嘉應州在清雍正 11 年（1733），始由潮州府分出，成為一個獨立的行政區，在此之前，應仍是以潮人自我定位，而這個潮人的意涵，包括了客方言與閩南方言。

若我們將各方志的時間稍作定位，乾隆朝《嘉應州志》未言及客或客家，林達泉〈客說〉著於同治初年，咸同年間為 Hakka 溯源的巴色會傳教士逐漸深入中心客區傳教，如英國傳教士 George Campbell 在 1912 年發表“Origin and Migrations or the Hakkas”（客家源流與遷移）一文，已在嘉應州傳教十數年。但光緒 6 年（1880）的《石窟一徵》仍未言及客或客家，到了光緒 24 年（1898）即以客家自我定位。這樣一個脈絡，顯示「中心客區」接受以「客」自稱極有可能是受到林達泉《客說》與西方傳教士的影響，但接受的時間，已是接近滿清王朝將要結束的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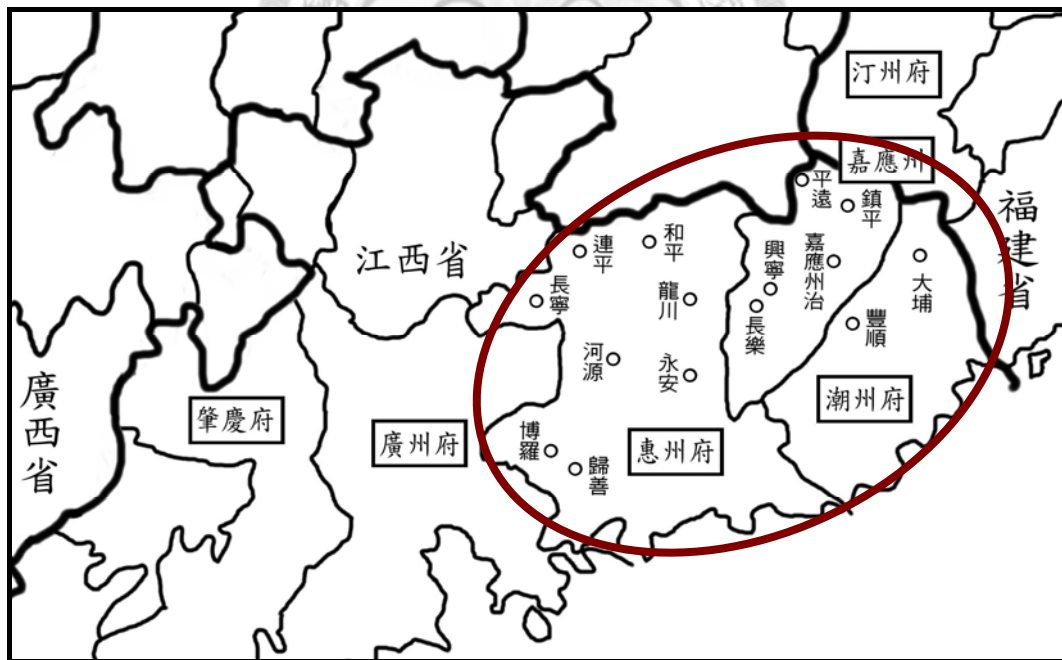


圖 2-3-1 《嘉應州志》中之客方言分布區

溫仲和在《嘉應州志》用整整一卷的篇幅敘述客話源流及在當地流行的情況。最後，他在卷末說「舊書志無方言，此篇為特創，前無所因。為述所以編

之意，俾覽之者，知客話源流之所自焉。」¹⁵ 在該書〈方言〉卷中，溫仲和標示出客話的整體界境：

嘉應州及所屬興寧、長樂、平遠、鎮平四縣，并潮州府屬之大埔、豐順二縣，惠州府屬之永安、龍川、河源、連平、長寧、和平、歸善、博羅一州七縣，其土音大致皆可相通，然各因水土之異，聲音高下亦隨之而變，其間稱謂亦多所異同焉。廣州之人謂以上各州縣人為客家，謂其話為客話。由以上各州縣人遷移他州縣者，所在多有。大江以南各省皆占籍焉。而兩廣為最多。土著皆以客稱之，以其皆客話也。¹⁶

以上的論述值得注意的是，其一，確定了客方言人群的分布區域，卻未及於外移的「邊緣客域」。溫仲和對於客方言的分布，不同於徐旭曾、林達泉等人的視角，《嘉應州志》呈現的是以嘉應州治為中心，向外擴展的客域，即以嘉應州全境為主，兼及潮州府的大埔、豐順二縣，及惠州府的永安等八縣。長寧、博羅等地的納入，顯示當時這些地域已逐漸轉變為以客方言人群為多數的行政區域。但溫仲和所畫出的「客域」，卻未及移墾廣、肇兩府及廣西省的客方言人群。

其二，由其所言「廣州之人謂以上各州縣人為客家，謂其話為客話」可知，溫仲和將原本發生於「邊緣客域」的「客家」稱謂，也用來指稱是廣府人對「中心客區」說客話人之他稱，這個太過跳躍式的論述不免讓嘉應州民究係土著，抑或客民，陷入難以自辯的困境。因為該文也稱嘉應州民是「今之土著」。¹⁷ 也難怪清末民初的徐珂會表示，「然嘉應人在其本州所操之語，粵人謂為客家話，蓋亦非嘉應土著也」。¹⁸ 即如施添福所言，溫仲和在《嘉應州志》將客家與客話視為是廣州人對嘉惠潮等地區客方言人群的他稱，但是為什麼廣州人將客家基本住地的土著也稱為客家，卻沒有做進一步的解釋。¹⁹

然而，由以上《嘉應州志》的「客家論述」內容，我們不難看出，源於「邊緣客域」的客家意識已回流至「中心客區」，於是這個可能早已「反客為主」，在地化已久的「中心客區」如何自我定位為「客」，是一個值得深入了解的面向。以上《嘉應州志》的「客家論述」，或可視為這個「中心客區」正在為自己是「客家」稱謂源出地做出詮釋。但溫仲和顯然也覺得僅以「廣州人的他稱」來自我定位為「客家」源出地的理由不夠充分，因此就採借了黃釗《石窟一徵》曾經引用過的，宋代文獻中有關「客戶」增盛的說法。於是，溫仲和提到：

¹⁵ 溫仲和，《嘉應州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年），頁124。

¹⁶ 溫仲和，《嘉應州志》，卷七，頁121-122。

¹⁷ 溫仲和，《嘉應州志》，卷七，頁122。

¹⁸ 徐珂編，《清稗類鈔·種族類》，「客族」條。

¹⁹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一個族群稱謂的歷史性與地域性分析〉，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第三屆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究會」，2011年9月23-24日，專題演講二附錄，頁25。

故今之土著，多來自元明初，以余耳目所接之人，詢其所自來，大抵多由汀州之甯化，其間亦有由贛州來者，其言語聲音，皆與汀贛為近，其傳次亦相上下約在二十餘世之間。……今所謂土著，既多由汀贛而來，其言語聲音又與相近，主客之名，疑始於宋初戶口冊，故寰宇記九域志所載戶皆分主客，而唐元和郡縣志載，開元元和之戶皆無主客之分，其後屢經喪亂，主愈弱客愈強，至於元初，大抵無慮皆客。元史所載，亦不分主客，疑其時客家之名已成無主之非客矣。特不知當時所謂主者，其土音有異於客否，而今則皆客話，人亦概視之為客家，並無所謂主矣。²⁰

不難想像，當時嘉應州正處於思索如何自我詮釋以「客」定位的正當性，宋代客戶增盛說恰與中原漢人南移的時間吻合，而「元史所載，亦不分主客」，又巧妙地被解釋成「疑其時客家之名已成無主之非客矣」。黃釗的「無心插柳」，竟讓溫仲和找到為梅州作為「客家」發源地的靈感，以及這個說法日後也為羅香林所承繼發揮，這可能是黃釗始料未及之事。

除了以宋代文獻中的梅州「客戶」為嘉應州為客家之源定位之外，並強調在地居民多由汀贛而來，篇末並引林達泉所言，論證「客家多中原衣冠之遺，或避漢末之亂，或隨東晉南宋渡江而來，凡膏腴之地，先為土著占據，故客家所居地，多瘠瘠，其語言多合中原之音韻」。²¹於是，「客家」之由來被轉換場域，以徵引宋代文獻的方式，在「中心客區」重新完成一套自己是「客家」稱謂緣起的中心，就這樣，「客家意識」完成了由「邊緣客域」回流至「中心客區」的過程。但是，「中心客區」在合理化自己為「客家」中心及發源地的同時，除了借引土客之爭後衍生的「客家」之名，卻將「邊緣客域」排除在所勾勒的客方言分布區之外。

而此後的客家論述也多由「中心客區」發聲，當地的客家知識分子，陸續發表相關論述。如光緒 27 年（1901），嘉應州梅縣人黃遵憲序張煜南刻《梅水詩傳》，亦嘗略論客家及客語的源流：

嘉應一州，占籍者十之九為客人，此客人者，來自河洛，由閩入粵，傳世三十，歷年七百而守其語言不少變，有方言廣雅之字訓詁家失其義，而客人猶識古義者，有沈約劉淵之韻詞章家誤其音而客人猶存音者，乃至市井詬誶之聲，兒女噢咻之語，考其由來，無不可筆之於書。余聞之陳蘭甫先生謂，客人語言證之周德清中原音韻無不合。余嘗以為客人者，中原之舊族，三代之遺民，蓋考之於語言文字，益自信其不誣也。²²

²⁰ 溫仲和，《嘉應州志》，卷七，頁 121-122。

²¹ 溫仲和，《嘉應州志》，頁 122。

²² 黃遵憲，〈梅水詩傳序〉，收於張煜南，《梅水詩傳》（臺北：張穎基，1973 年；1901 年原刊）。

其所呈現的內容，同樣以嘉應州爲本位，論述客人係「中原之舊族，三代之遺民」，方言亦爲「中原音韻」。

同樣是光緒 27 年修之《興寧縣鄉土志》〈人類〉篇，也是一篇極具客家意識的論述：

人類。邑中人類，本中原衣冠舊族。宋南渡時，播遷轉徙，多由閩贛而來，語言風俗與土著異，故當時土著稱爲客家。厥後由縣轉徙他方者，遂自稱客家，而并無改其語言風俗，示不忘本也。考據家謂其語言多存古音，風俗猶有古禮焉。²³

文中「當時土著」指的是原居興寧的原住民族，或如《嘉應州志》一樣指的是廣府人系尚難確定，但強調興寧也是「客家」源起之地的觀點仍十分清楚，於是「厥後由縣轉徙他方者，遂自稱客家」。此外，文中也將客家源流作詳細的交代，也標榜客家語言「多存古音」。

二、「中心客區」以客自我定位的時空環境

中心客區會選擇接受來自「邊緣客域」的客家稱謂，並自我詮釋爲客家，除了林達泉《客說》及西方傳教士爲 Hakka 的溯源之外，應也與他們身處的時空環境有相當大的關係。在空間上，處與於韓江下游的操閩南方言的人群密切互動的空間體系，在時間上，則處於清末民初的時代變局之中，這些可能都或多或少影響「中心客區」接受已有完整族源論述及中原方音的「客家」稱謂，而這個時空環境也進一步豐富了之後的客家論述。

（一）城市的客家

1860 年代末期，根據「天津條約」的規定，位於韓江入口處的小漁村汕頭成爲通商口岸，成爲整個韓江流域唯一可以停泊機器輪船的口岸，潮州府和嘉應州兩地的商人都競相在這個新興的城市中發展自己的力量。汕頭逐漸成爲整個韓江流域的文化和教育中心，潮州和嘉應州的許多文人，不管是講什麼方言的，都集中到此地活動，許多人也就在這個城市定居下來。他們在此地辦學堂、出報刊、編撰書籍，讓不同方言人群必須在此互動磨合，²⁴ 例如，光緒 28 年（1902），溫仲和與丘逢甲等人在汕頭創辦嶺東同文學堂，爲粵東辦新學的先

²³ 羅獻修纂修，《興寧縣鄉土志》，收入倪俊明主編，《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藏稀見方志叢刊》，第四十冊（國家圖書館出版社），頁 85。

²⁴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
<http://isites.harvard.edu/fs/docs/icb.topic276877.files/Chen%20Chunsheng%20abstract.doc>
（2013/1/11 點閱），頁 51-52。

聲，該學堂係潮、嘉二地學生兼收。同年5月，粵東地區第一家地方性報紙《嶺東日報》在汕頭育善街創辦，該報主持人楊源（字季岳）是嘉應州人，一起參與創辦的還有溫廷敬、何士果和陳雲秋等人。²⁵

如陳春聲所言，近代城市的興起以及城市日常生活接觸中引發的族群隔閡問題，是具有近代色彩的客家族群理念得以強化和普及的另一個重要原素。汕頭市的興起，在韓江流域民眾「客家」理念形塑的過程中起了相當程度的作用。²⁶

光緒29年（1904），溫廷敬在《嶺東日報》以「訥菴」為筆名，連續刊載〈潮嘉地理大勢論〉一文。該文分氣候、地勢、山脈、河流、海線和民族六個部分敘述潮州府和嘉應州的地理大勢，其有關「民族」中，對「客族」有清楚的詮釋：

潮、嘉民族，分為土、客二族，嘉應全屬，皆為客族；澄、普二縣，皆為土族；海、潮、揭、惠，亦屬土族，惟山谷之間，頗有一二客族錯處；饒平、豐順，則土、客各居其半；大埔亦客族，惟有一支自福建來者，尚守其土音不改，然實寥寥不足數。要之則山谷內陸，為客族根據地；海濱廣斥，為土族根據地。

二族語音雖異，皆屬中原故族，流徙而來。考諸家族譜，多始於唐宋初，蓋經黃巢之亂，隨王潮入閩者。土族先至，據海濱之漳、泉；客族後至，據山谷之汀、杭。由漳、泉轉徙，而居海、澄、揭、惠、普之地。由汀、杭轉徙，而居嘉應、大埔之地。土族先至，且沿海多舊種之民，故其語音多因而轉變。客族後至，且山谷少人跡之地，故其語音亦少變。此二族沿革之本末也。

客族以近山之故，故其民質樸忍耐。土族以近海之故，故其民活潑進取。然質樸者或流於固陋，活潑者每近於浮華。且客族以瘠土而多外出，土族以沃土而好家居，則性情又互為變易。要皆與地理有關係者也。

夫一國民族，必語言風俗統一，然後感情從之而生。潮、嘉民族，已別於中原，又不能合於省會，其勢已成隔膜。而土、客二族，歧中又歧。且姓自為爭，鄉自為斗，殘殺之風，不絕於世。苟不講求聯絡之法，其何能立於物競天擇、新種侵入之世乎。²⁷

以上的論述值得注意的是，其一，對韓江流域的土客之分布有清楚說明，即土族分布於澄海、普寧、海陽、潮陽、揭陽、惠來等縣，其中海、潮、揭、惠山谷之間，頗有客族錯處；客族則以嘉應全屬與大埔為主，其中大埔內有少

²⁵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54-55。

²⁶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51-52。

²⁷ 《嶺東日報》，光緒29年11月11日，版1。轉引自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55。

部分「福建來者」，而饒平、豐順，則土、客相半。

其二，溫廷敬所論述的土客與廣東西路及廣西一帶的土客意涵不同，「客」相對的「土」不是指廣府人，而是指操閩南語的潮州福佬。

其三，表明客家與福佬皆為中原之後，時南遷時間不同，「土族先至，客族後至」，也因此有地域之別，故一居沿海，一居山谷。

其四，因所處環境的因素，土族「活潑進取」，「近於浮華」，客族則「質樸忍耐」，「流於固陋」，顯示二者風俗民俗之差異。

由文末的內容可知，溫廷敬本文的主要用意，在於希望土客二族和平共處，不應「已別於中原，又不能合於省會」。

陳春聲認為，這是目前所見韓江流域的講客家話的人群中，較早以近代「民族」概念和進化論觀點，系統地闡述自己族群的地位的文字。²⁸

以上溫廷敬所呈現的「客人論述」，是一個「中心客區」土人往潮汕一帶發展，在以福佬人為優勢的城市地帶，不得不以柔軟姿態，將福佬共同納入祖溯中原的行列中而產生的「客福」並稱的「客人論述」。

陳春聲以《嶺東日報》「潮嘉新聞」的相關論述中，常是「潮、嘉」並稱，且較少看到二者以方言分類的衝突，因此認為比較上層的、受近代學術思想影響的知識精英們，已經將日常生活中有關語言和習俗差別而產生的體驗，逐步發展為一個超越了鄉族界限和行政區劃範圍的種族的理念。²⁹ 但這個理念是單方面的期待，還是雙方互動的共識，尚待進一步研析，因為我們從其他資料所看到的面向，呈現的卻是當時兩個不同方言人群的分立與衝突現象十分明顯。

如一則《嶺東日報》所載潮州中學堂的例子，提及「大埔學生之多不上講堂，以堂中分教二人皆操潮州土語，語音不通之故」。³⁰ 以及當時汕頭的兩個最重要的會館，即所謂「潮屬有萬年豐會館，嘉屬有八屬會館」。屬於潮州府的大埔和豐順二縣商人不屬於萬年豐會館，而是參加了八屬會館。³¹

此外，丘念台曾表示，其父丘逢甲自臺內渡之後，有六、七年的時間均居潮屬，在海陽、潮陽、澄海、汕頭等地講學，當時「潮屬與嘉屬商民時有土客之爭」，丘逢甲祖籍雖嘉屬，但因在臺有與福佬相處的經驗，故能從中排解潮、

²⁸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 55-56。

²⁹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 53。

³⁰ 〈潮嘉新聞：學生宜勉〉，《嶺東日報》，光緒 29 年 11 月 14 日，版 2-3。轉引自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 53。

³¹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頁 53。

嘉紛爭。³²

此外，當地不同方言人群的緊張關係，竟也曾影響革命事業的推動，如姚雨平表示，曾於光緒 33 年（1907）奉孫中山等人之命令負責運動廣東新軍和防營之工作，然因「以潮州、黃岡一帶主客之見甚深，我二人均係客籍人，不諳潮州話，到黃岡策動殊有不便，遂作罷」。³³ 其後未久，1911 年革命運動方酣之際，潮汕一帶的革命勢力仍因潮州派與嘉應州派之分，相互爭鬥。當時潮汕一帶先後由嘉應州派的梁金鰲、張立村為領導人，不久為潮州派的陳廣萼取而代之，後經嘉應州派私下運作，由陳炯明派嘉應州人林激真為嶺東鎮守府司令，林乃率兵勇千餘人入汕頭，3 月與潮州派的陳廣萼發生衝突，在市街作戰，陳廣萼敗陣，逃往日本。然林激真入汕後，因對潮汕人民肆意欺壓，引起人民反彈，加以「林為嘉應州人，潮人對之更有地方主義之見」，於是潮汕各屬團體及海外華僑、會館、學校等均函電紛馳，聲討林激真盤據潮汕，違法亂紀，林激真乃不得不離開潮汕。³⁴ 綜上可知，即使客家士子苦口婆心地呼籲城市中的福客應和平相處，但顯然事與願違。

（二）1907 年黃節事件

光緒 27 年（1901）清政府下令各地書院改為學堂，光緒 30 年（1904），頒布「癸卯學制」，規劃新的學制，光緒 31 年（1905），下令廢止科舉制度，因應教育改革之進程，編輯相應之教科書成為當務之急。同年末頒發「奏定學堂章程」，對各科目教學作出具體規定，在初等小學堂的歷史科方面，「尤當先講鄉土歷史」。光緒 32 年（1906）清政府設置圖書局，為中國第一個全國性教科書編輯出版機構。廣東順德人黃節即順應當時教育改革潮流，依據奏定學堂章程編撰《廣東鄉土歷史》之教科書。³⁵

光緒 33 年（1907），黃節編之《廣東鄉土歷史》由上海國學保存會出版，其中一課誤據上海徐家匯教堂所編《中國地輿志》，謂「廣東種族有曰客家福佬二族，非粵種，亦非漢種」，³⁶ 此說一出，立刻引發客家學者大為不滿，並起而

³² 陳平原，〈鄉土情懷與民間意識——丘逢甲在晚清思想文化史上的意義〉，網址：<http://www.chaorenwang.com/channel/cxyj/select02.htm>（2013/1/5 點閱）。

³³ 姚雨平，〈我追隨孫中山先生革命的片斷回憶〉（1965 年 8 月稿），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孫中山與辛亥革命史料專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1 年 8 月），頁 125。

³⁴ 駱鳳翔，〈廣東光復時期的嶺東〉，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廣州：廣東省新華書店，1962 年 2 月），頁 254-256；〈齋藤事務官談南清聞見（六）汕頭（續）革命戰〉，《臺灣日日新報》，1912 年 7 月 25 日，版 2。

³⁵ 陳澤泓，〈愛國未有不愛鄉——試析黃節編著廣東鄉土教科書〉，頁 50-54。

³⁶ 羅香林曾表示，黃節著《鄉土史》時，「當不至存有若何不良目的，然以其書為普通教科所用，故深為當時客家人士所不滿，今則大家已『釋然矣』」。又據曾任檳榔嶼領事館之黃某

聯絡組織與著述抗議。³⁷ 溫廷敬首先在《嶺東日報》上，發表了一篇名為〈廣東鄉土歷史客家福佬非漢種辨〉的論說文章，對黃節的說法提出抗議。³⁸ 文中表示「西人採中國之風土者，亦復因訛襲謬，如所謂汀州之哈加族，實為客家二字之訛，乃屠氏中國地理教科書仍之，……不知汀州一屬，皆客家遍殖之地，固無所為受創而竄伏也，然此猶可謂失之不考，若黃氏之所云，則真百思而不得其解矣」，「欲以餉粵省兒童，使其先入於心，早懷成見，益啓其鬩牆之衅，以為亡國之媒，非黃氏貽之禍乎？考之事實已相違，施之教育又不合，黃氏苟出於有心蔑視也則已，如其為無心之差誤，則吾望其速為改正也」。³⁹

由此可見黃節論說的依據，可能是當時西人仍將汀州視為「哈加族」而有此論。由文中論述來看，客家士子會如此在意，不外是若以此教育粵省兒童，則客家非漢之污名將永垂後世，貽禍非淺。

其實該書在送提學司審查時就已被指出有三大謬誤，認為「凡此數條，攷証固疎，且因種族之別，致啓爭競之風，甚非和平之福」，將謬誤之處逐條籤出，批令書肆更正，方准售賣採用。⁴⁰ 且在溫廷敬〈廣東鄉土歷史客家、福佬非漢種辨〉一文登報後，出版該書的國學保存會隨即在《羊城報》告示「擬於再版時改正，其餘未經集罄之書概行停售」⁴¹，然客家士子仍持續以組織串連的方式聲張意見。

同年 4 月，惠州府、潮州府、嘉應州、南雄州、韶州府、連州府各學會認為，若該書版權不撤，終難禁其流傳，故六屬學會開會集議，務令撤銷版權，

曾表示，其在北京大學研究時，與黃節常見面，「彼曾於言談中，深悔少年著作之不檢」。參見〈使領館消息：駐檳榔嶼領事館通訊：（二）黃領事發表客族來源之談話〉，《外部周刊》，第 143 期（1936 年），頁 15。

³⁷ 唐立宗，〈敬恭桑梓：近代廣東志書的編纂活動與「客家」論述〉，「第二屆客家研究研究生論文研討會」（2002 年），頁 104。

³⁸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 年），頁 82。

³⁹ 溫廷敬，〈廣東鄉土歷史客家福佬非漢種辨〉，《嶺東日報》，光緒 33 年 2 月 16 日，轉引自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頁 85-86。

⁴⁰ 此三大謬誤為：其一，引廣東通志載，方言有二，一水源音，一客家音，相傳建邑時自福建來者為客家，自江右來者為水源，今則統稱外省人來客居此地者謂之客家，猶捕屬猶商籍，此書分客家、福佬為二，其誤一也。顯示官方仍未了解客家已是一方言群之代稱？其二，針對「佬」字，「廣州呼人曰佬，祇是口稱，并非見諸文字」，「其實佬即老字，非賤稱亦非貴稱，猶言人耳，故至今稱嶺北人為外江老，并非專加之福人，此更別為福佬一種，其誤二也」。其三，則是針對言客家福佬非粵種亦非漢種，認為「吳楚閩越古稱蠻夷在古人疆域未通，故多主客之詞，今則同隸中土，何得專指福人為非漢種」，且引大埔林達泉著客說，謂「客家多中原衣冠遺種云云，可見由河遷福，由福遷粵，皆中原漢種。原書橫作武斷之詞，其誤三也」。參見〈牌示更正鄉土歷史教科書〉，《申報》，1907 年 5 月 12 日（光緒 33 年 4 月 1 日），版 11、12。

⁴¹ 陳澤泓，〈愛國未有不愛鄉——試析黃節編著廣東鄉土教科書〉，頁 54。

禁止售賣，以杜後患。⁴² 8月，則有大埔縣勸學所總董廩貢生饒熙等向學部稟稱，《廣東鄉土歷史教科書》以客家福老為非漢族的說法，「荒謬無稽」，該省法政學部曾以書宣講，致釀事端，故呈請將原書版權撤銷。⁴³ 學部則認為其所稟各節與之前審查時批令改正的內容略同，故札飭上海道飭令亟行改正，其原書應即禁止發行。⁴⁴

除了向官府表達意見之外，客家人士也開始進行組織形態的串連。如南、韶、連、惠、潮、嘉各屬客人，合設「客家源流研究會」，嘉應勸學所復發起「客族源流調查會」，各發傳單，遍告各地客人，呼籲多為論說，以彰顯客家源流，主其事者有丘逢甲、黃遵憲、鍾用齋等人。以鄒魯為首正在廣州積極投身革命的客籍人士也積極參與，力證客家確屬漢種無疑。⁴⁵

持續的輿論和組織力量，迫使上海國學保存會除刊登更正與停售啓事外，翌年再版時，已將圖表上有關客家部分全部刪去，以避開這個敏感的話題。⁴⁶ 有論者言，客家士子在此次《廣東鄉土地理教科書》論爭中取得勝利，不僅表現出客家士子已建立起強烈的族群認同意識，也逐漸顯現出他們在廣東政治社會的實力。⁴⁷

此事件之後，光緒 33 年有嘉應人楊恭桓作《客話本字》一書，凡 1,400 餘字。章炳麟曾稱該書較《嘉應州志》方言篇為涼駁，⁴⁸ 然其中有關客家意識的論述，頗值解讀。在該書序文中，楊氏嘗言「即如嘉應所屬之土談，外境人皆稱為客話，其語音之清正，與官話較近，比各處土音多不同，昔人謂為中原之音韻，可以想見」。⁴⁹ 所言主要在強調客話為中原音韻，但其中「嘉應所屬之土談，外境人皆稱為客話」一語，表達出「客話」之稱是外境人所予，嘉應本地人似未有此說法。

除了楊恭桓的《客話本字》外，也是因應黃節事件，鄒魯除「聯全粵客福所隸數十縣勸學所，與之辯正，并止其出版」之外，並於多方搜集材料，編成

⁴² 所議辦法錄下（一）先由惠潮嘉南韶連六屬學會聯稟提學司請禁止書局售賣學堂購用，併嚴究著作者；（二）俟提學司批准後，一面電稟學部，一面黏抄提學司批詞續行郵稟請札行上海道撤銷該書局版權，因該書在上海某局出版，欲其一律註銷，必須學部方有特權；（三）應請惠潮嘉南韶連六屬各勸學所總董各蓋鈐記，務於三星期內寄交代表人，以便聯稟學部；（四）俟提學司批准後，即將原稟批詞排印數千張，分佈各屬學堂及寄登各日報。〈六屬學會力爭種族問題〉，《申報》，1907 年 5 月 22 日（光緒 33 年 4 月 11 日），版 12。

⁴³ 〈江督為改正新書事札滬道文〉，《申報》，1907 年 9 月 14 日（光緒 33 年 8 月 7 日），版 18。

⁴⁴ 〈江督為改正新書事札滬道文〉，《申報》，1907 年 9 月 14 日，版 18。

⁴⁵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頁 86。

⁴⁶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頁 87。

⁴⁷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頁 95、251。

⁴⁸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7。

⁴⁹ 楊恭桓序，光緒三十一年，《客話本字》（新莊：客家臺灣文史工作室，1997 年），頁 3。

〈漢族客福史〉草稿，然因當時為進行反清行動，惟恐散失，乃囑張君煊終其事。宣統2年（1910）由南洋同人集資印發。⁵⁰ 在該文中，鄒魯皆係福客並稱，主要內容約略有：

（一）祖溯中原，言「中原民族，自福建而來，遂稱為福老，而福老之稱，原為河老，以其出自中原之河南也。客族亦出自河南之光州。至今客家之語言，猶存光州之音調。因偶命名，客者土之對也，遂稱為客家」。「所以宗法家，常謂我客家福老支派雖殊，源始則一。查各姓各家之族譜，無非出自三代以上，大聖大賢之嫡派，其詳細各有家譜，文獻足稽，茲不贅言」。⁵¹

（二）福客的播遷源流，認為有四期。第一期為秦代至漢代之漢民族膨脹期；第二期為隋唐以後中原民族之播遷於南者；第三期為唐代至宋季，並稱此時「中原之亂最鉅，民族之禍最深，而客福之播遷，即最盛焉」，「無非宋室之忠臣義士，舉義旗，敵異族，播遷以南者」；第四期為向外的殖民時期，並言「夫我客家福老，尚未受學堂之教育，僑居外地，未得國家之保護，而尚能如是，豈非世界第一名族哉」。

（三）言福客之方言。認為「其源則同，其流則異」。同者為「皆出自中原之河南」，異者為因「播遷之時地不同」，致有「後來之差別」。並指福老語言，「雖不無土客之混雜，而中原之古音多有存者」，而客人語言，則因南來較後，故「習於土音，亦不致為所同化」，故「客家語言所以能存其舊也」。

（四）言福客之居地環境。言福老處「沿海肥饒之地」，「猶堪安居樂業」；客家則因南來最後，「在勢肥饒之地已不可得，不能不居貧瘠之地，亦且扶宋失敗，元朝欲得而甘心，尤非入山惟恐不深，入林惟恐不密不可」，因此客家婦女皆為天足。

鄒魯之立論，通篇皆以福客共為主體，立論之內容與之前溫廷敬的「客福」論述頗為相近，同樣顯示因應黃節事件，希望與福佬共同抵禦外侮之立場。但由另一個角度來看，針對黃節事件，福佬方面的反應平平，而客家士子積極欲結合福佬的動作，可能也某種程度地反應了他們在汕頭這個以福佬為優勢的城市裡，柔軟而示好的姿態。

另外一篇著作也頗值留意，即為鍾用穌（即鍾獨佛）所著之《粵省民族考原》。本書出於舊作〈土客源流考〉，曾刊於所著《卷密精廬故言》，1915年曾再補充舊著，成〈客族考源〉一篇，1921年再以《粵省民族考原》成書出版。

鍾用穌在《粵省民族考原》中，在論及粵省三大方言人群時，並不以漢自限，清楚表示皆係南遷漢人與當地原住民族的融合，如言「粵人又相率數典忘

⁵⁰ 鄒魯、張煊，〈漢族客福史〉，《大聲月刊》，第94-95期（1933年），頁17。

⁵¹ 鄒魯、張煊，〈漢族客福史〉，《大聲月刊》，第94-95期（1933年），頁9-10。

祖，僅知粵省民族，合廣潮客三種語言而成，渾忘先民由越族拓殖而來。後民由中國南徙而至，對於原始土著之隱淪山谷，漂泊舟居者，又若熟視無覩」。⁵²

提到「粵省客族」時，視野也較前人擴大，不以粵境自限，故言「以同一語音而達四百萬衆，蓋統東西北三江而言，不特粵也。江西之贛州，福建之汀州，以及中部北部諸省，操此客音者，亦所在多有」。⁵³ 對於「客」之名源於宋代梅州客戶增盛的說法，鍾獨佛提出一個發人深省的質問：

世傳客家之稱，源出於梅，此為近古一大掌故。……故主客之分，斯為特據，使無主可別，又何客可稱。然謂客族因此著稱可也。謂客族即肇於此，則何解於北江越族同語之先民（廣屬增城、龍門、花縣、清遠亦多客族），更何解於江西之贛州，福建之汀州，及河以南光黃固宿間同語並未來粵之先民。

意即，鍾獨佛思考到若梅州獨占「客」名之發源，則其他地區「同語之先民」應如何自我定位為「客」。⁵⁴ 但對這個疑惑，鍾獨佛自己給了這個答案：

故謂客家之稱始於宋，因被諸同語之先民，恰與福老之稱始於唐，被諸閩越之先民同，亦自持之有故。（然則客族因語音同一而別，蓋自粵始。而未來粵同一語音之客族，則不自粵止）。⁵⁵

鍾獨佛對「客」出自於梅州的解釋，其實略嫌單薄，只言「故謂客家之稱始於宋，因被諸同語之先民，恰與福老之稱始於唐，被諸閩越之先民同」，卻未多加解釋在山川險阻，交通不便的當時，這個同語群人的稱謂，如何進行「被諸」的過程。

綜上可知，「中心客區」在接受了「客家」稱謂之後，亟思如何解釋梅州為「客家」之源起，此外，「中心客區」的「客家」論述，其內涵與對稱也與「邊緣客域」大相逕庭，不再針對廣方言人群，而是針對與他們在歷史淵源在接近，且同屬韓江流域的潮汕福佬人。

（三）革命與客家

清末的中國，在西方以堅船利炮為後盾，及強勢文化，逐步侵入中國，使天朝中心的世界秩序逐漸面臨挑戰。也因為受到西方「國族國家」典範的影響，19-20 世紀之交的中國知識分子，競相投入孕育國族的啟蒙事業之中，從而為近

⁵² 鍾獨佛，《粵省民族攷原》（1921 年），頁 9。

⁵³ 鍾獨佛，《粵省民族攷原》（1921 年），頁 15-16。

⁵⁴ 鍾獨佛，《粵省民族攷原》（1921 年），頁 18-19。

⁵⁵ 鍾獨佛，《粵省民族攷原》（1921 年），頁 19。

代中國國族意識的興起揭開了序幕。⁵⁶ 最初，革命實踐的主體集團形成於 19 世紀末珠江三角洲地區，⁵⁷ 之後也逐漸影響至廣東全境。興中會與保皇會的領袖幾乎都是廣東人，當時的中國無論從經濟、政治或思想文化方面，廣東較之其他省份，確實具備了較多有利於開展政治運動的條件。如華僑中以粵籍居多，且樂於提供革命所需之經費，也因此，廣東成為首義之地。⁵⁸

清末民初客家與革命的關係可由三個層面來觀察：

其一，創辦新學的效應。清廷迫於壓力不得不施行新政之後，丘逢甲、溫仲和、何士果等人即決定在汕頭籌辦東文（日文）學堂，後改為同文學堂，以培養新學人才，丘逢甲為籌措辦學經費，於 1900 年冬赴南洋募款，時有謝逸橋以自己在南洋勸募「昭信股票」巨資慨然贊助。嶺東同文學堂由丘逢甲任總理兼訓導，溫仲和任總教習，聘請一些留學英、美等國的畢業生或在汕頭的英國傳教士、日本東亞同文學會的退役軍官等，分任各科教習。其辦學宗旨在培養新學人才，注重兵式體操，實施文武合一的教育，所收學生以嶺東地區的客方言青年居多，謝逸橋亦為該校學生。這些在學堂裡受過新學教育的學生，面對清廷腐敗，民族災難深重的狀況，一改舊式書院狀態，思想活躍。尤其義和團事件之後，民族危機空前激化，也讓嶺東學界深受革命思潮影響，尤以同文學堂為甚。當時，謝逸橋等嶺東同文學堂學生「爭相響應，革命文學常見諸國文課卷」。學堂總理丘逢甲亦不以為忤，「且曰此天賦人民思想言論之自由」。就這樣，這些曾在同文學堂受過新學訓練的學生，後來多成為參與革命的主力，如後來擔任同盟會嶺東地區代理主盟及軍事聯絡的謝逸橋、在辛亥革命擔任廣東北伐軍總司令的姚雨平、擔任廣東民軍第四軍軍長的張醪村，及興寧、龍川一帶同盟會主盟人肖惠長等人。⁵⁹

二、廣東新編新軍的影響。新軍整編為光緒年間新政之一部分，1903 年張之洞奉清朝之命，負責在廣東省就武備軍、武匡軍的基礎上整編建成。由於當時張之洞認為珠江、韓江三角洲的人民，生活優游，不夠刻苦，故不在這地區徵兵，而「專向嘉屬（興梅區）、高、雷、欽、廉及韶連各屬徵兵」，⁶⁰ 因此也以客方言人群為主。在當時新舊交替的大環境中，新軍成為提高社會地位的途徑，也產生了多數新兵精英，其中有些極分子逐漸激進化，也共同參與了中

⁵⁶ 陳世松，〈中國近代以來學術建構對客家研究的影響——以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為例〉，《社會科學研究》，2007 年第 6 期，頁 163。

⁵⁷ 深町英夫，〈近代廣東的政黨·社會·國家——中國國民黨及其黨國體制的形成過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年），頁 9。

⁵⁸ 邱捷，〈論 1900 年興中會與保皇會在廣東的競爭〉，收入氏著，《孫中山領導的革命運動與清末民初的廣東》（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6 年），頁 37-38。

⁵⁹ 房學嘉、曾憲恆，〈辛亥革命在嶺東〉（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3 年），頁 3-6。

⁶⁰ 莫雄，〈清末廣東新軍與辛亥革命〉，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頁 80。

國同盟會的革命運動。⁶¹

三、海外華僑的參與。清代以來，粵閩兩省一直是海外華僑的主要原鄉，這些在海外的華僑，因受過帝國主義凌辱，有強烈的民族意識，如蕭文賞即言，當時海外華僑非常積極地把興中會、同盟會的書報等不斷帶回大埔等地，並介紹革命的相關人事，以擴大宣傳影響，通過他們的宣傳活動，給予當時大埔青年學生以極大的啟發和鼓舞。⁶² 除此之外，華僑也積極資助革命經費，或者返國中國實際參與革命，如姚雨平指出，武昌舉義後，南洋僑胞聞風興起，不少人自動返國，參加實際行動。其中以嘉應州屬及大埔客屬為主的華僑，更曾組織華僑炸彈隊，本擬進攻廣州，旋因「廣州反正」，乃改組為北伐華僑炸彈隊，由當時姚雨平所領導的廣東北伐軍指揮，「北伐作戰時，立功甚偉」。⁶³

清代的梅州因所屬各縣山多土瘠，加上梅江橫貫其中，可上溯東江，下通韓江，便利的交通使州內各縣男子多外出謀生，或至臺灣，或赴南洋，因此州屬各縣風氣早開，中等人家多遣其子弟出洋游學，科舉廢除之後，嘉應州屬三十六堡群起辦學，遍設勸學所、教育會，⁶⁴ 加上以上各個面向的效應發酵，使得清末民初的粵東客區已是革命起事的溫床。

1905 年冬同盟會在日本東京成立後即派嘉應州松口人謝逸橋回嶺東地區從事革命聯絡運動兼主盟，謝逸橋於 1906 年初回到家鄉，與松口人溫靖侯同赴長樂、興寧、平遠、鎮平、大埔、上杭各地人士作初步聯繫。⁶⁵ 並向松口興學會爭取創辦松口初級師範講習所，助辦新學的潮流，團結和培植革命力量，「消息傳出，廣東潮、梅，福建漳、汀一帶青年紛紛前來就讀，惟恐落後」，松口師範的教員謝逸橋、溫靖侯、饒真、梁維岳、李任、林鳳人、張谷山等都是同盟會員，且多為留日學生。松口師範雖然只辦一期，但，「待學生畢業，革命思想即遍布潮梅矣」。⁶⁶

1907 年謝逸橋又與溫靖侯、姚雨平等人共同創辦「松口體育會」，在青年中發展同盟會員。從「師範傳習所」到「體育會」，先後吸納會員 20 餘人，成為後來同盟會在廣東發動武裝起義的主力，體育會師生中更有 30 餘人參與黃花崗

⁶¹ 深町英夫，《近代廣東的政黨・社會・國家——中國國民黨及其黨國體制的形成過程》，頁 32。

⁶² 蕭文賞，〈大埔、永定、上杭的光復和革命軍在長汀的失敗〉，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頁 277。

⁶³ 姚雨平，〈武漢起義後廣東出師北伐的經過〉，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頁 181-182。

⁶⁴ 葉菊生，〈梅州光復記〉，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頁 302。

⁶⁵ 溫翀遠，〈同盟會在梅州的活動和梅城光復經過〉，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頁 294-295。

⁶⁶ 房學嘉、曾憲恆，《辛亥革命在嶺東》，頁 26-27。

起義，其中 3 人犧牲，成為「七十二烈士」。⁶⁷

1911 年 9 月 19 日，廣東獨立首先響應辛亥革命，9 月下旬，謝逸橋等人攻占梅城，宣告獨立。⁶⁸ 23 日，蕭文賞在大埔發動起義，宣布光復，10 月並陸續領導光復永定、上杭等地。⁶⁹ 就這樣，粵東客方言人群也共同參與了革命建國的歷史工程。而自辛亥革命以後，客家人在廣東政治的地位與日俱長。1912 年，祖籍蕉嶺，生於臺灣的丘逢甲一度任職廣東軍政府的教育部長，並代表廣東出席上海籌組中央政府的會議。又如軍政檯面上的陳炯明、鄒魯、陳銘樞、陳濟棠、羅卓英等人。⁷⁰

曾有研究者言，客家人在嶺南所處的地位與他們在反滿革命運動中的英勇表現之間，有著某種內在關聯。作為嶺南地區的一個弱勢群體，客家人在二十世紀的中國社會變遷過程中，也在不斷地追求自身社會經濟的進步。進入二十世紀二十年代，客家人在政治和軍事方面的影響力都不斷增強，⁷¹ 而這也是 1930 年代羅香林能發揮的學術影響的背景因素。



⁶⁷ 簡單，〈姚雨平傳略〉，《廣東文史資料》，第 38 輯，頁 136。

⁶⁸ 葉菊生，〈梅州光復記〉，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廣州：廣東省新華書店，1962 年），頁 302-304。

⁶⁹ 蕭文賞，〈大埔、永定、上杭的光復和革命軍在長汀的失敗〉，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頁 275、281。

⁷⁰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頁 251。

⁷¹ 王東，〈客家研究的新視野——讀《中國歷史上的移民與族群性》〉，《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 7 期（2005 年 4 月），頁 176。

第四節 客家意識的散播與學術化

民國成立之後，「中心客區」已確立其為「客家」之源起地，而「客家意識」也逐漸成為「中心客區」與遷移或離鄉背景的客方言人群的重要連繫。此後，經由一次又一次的受辱事件激發認同，再一次又一次地將「客家意識」向外發揚，甚至傳揚至海外，也進一步成為海外客屬號召團結的重要標誌。

一、離散又團結的客家

「中心客區」確立其為「客家」之源起地之後，向外離散的客家也開始以「客」為名作為聯繫同方言人群的紐帶。如 1919 年，在《申報》一則〈粵人力爭電車合同之公電〉中，我們看到了除了聯名的九個團體中，除了嘉應五屬同鄉會、潮州會館等外，亦見「旅滬廣東客語同聲會」，¹ 可見離散在外的客家也開始接受以「客」自我定位。

1920 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西人烏爾葛得主編的世界地理課本，該書在廣東省的敘述中，有「山地多野蠻部落，如客家等是」之句，「記述荒謬，客家人士，閱之大譁」，再次引起離散在外的客方言人群不滿。如北京、上海、廣州等地的客籍人士分別組織「客家大同會」，向商務印書館提出交涉，要求立予更正。羅香林表示，客系大同會的組織，主其事者，為饒芙裳、姚雨平、周輝甫、黃鍊百諸人，及在滬留學的人士，其中有以往參與革命的主力及在外離散的客家。其中廣州支部還特別發行刊物，汕頭也有專門宣揚客家文化的《大同日報》出版。²

1921 年廣州的客家各屬代表召開會議，席上饒芙裳說明客家民族的由來，攻擊所受不合理的差別待遇。³ 上海的客屬同鄉，也於同年 1 月在華僑聯合會開客家大會，討論對付烏耳葛德及商務印書館的辦法，並推舉代表向商務印書館嚴重交涉。結果由該書館，聲明錯誤，並通函各地學校，立予更正，未賣清的餘書，即停止發行。一場風潮，始告平息。⁴ 事後上海的嘉應學生會曾將該案經過寫成報告，並撰述各種關於客家歷史語言的文章，發表

¹ 〈粵人力爭電車合同之公電〉，《申報》，1919 年 11 月 7 日，版 10；〈旅京粵同鄉致滬旅粵團體電〉，《申報》，1919 年 12 月 14 日，版 10。

² 「汕頭大同日報創始於民國十年，然不及週年，以即款絀停辦，當時主持其事的，為梅人周輝甫」。轉引自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7。

³ 宋文炳著，小口五郎譯，《支那民族史》（東京：大東出版社，昭和 15 年），頁 343。

⁴ 〈旅滬客家與商務書館交涉記〉，見《嘉應雜誌》，第 2 期，轉引自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7。

於所編《嘉應雜誌》。至於上海的「客家大同會」，則因有留日客籍學生會認為若客人因此而組織特殊團體，取異於人，未免「示人不廣」，且「當此國步多艱，強鄰環伺，內政外交，措施正難」之際，實不應互相排斥，故主張取消客系大同會，以學術研究會代之，並將大同會募得款項，移辦公益事業。⁵

廣州大同會方面，則於 1921 年夏，派饒芙裳、姚雨平、黃鍊百等人，至香港與客屬人士，於 9 月共同在香港召開旅港客屬代表大會，會中除了決議「響應北京、上海、廣州三處客屬大同會，向商務印書館，嚴重交涉」外，另一個影響日後客家形塑相當重要的決議是，支持李瑞琴提議組織「崇正工商總會」，以「崇正黜邪」為宗旨，「俾同系人士，得聚集一堂」，而此會之所以不冠以「客家」二字，則是因為「因吾人堅忍耐勞，賦有獨立之性質，所習又不與人同化，故土客之間，情感不無隔閡。吾人雅不欲以四萬萬五千之中華民族，各分畛域」。⁶

香港成立「工商崇正總會」除了因應上述西人烏爾葛得主編《世界地理課本》的污衊事件之外，主要的原因也在於「我客屬人士，僑居香港，以無統屬團體，常遭意外歧視」，故「知非團結群力，振奮精神，不足以適應環境，奔走呼號，結集同志，以創立團體」。⁷ 該會章程第三條中明示：「本會以聯絡國內各地，及海外各埠，同系人士，交換智識，振興工商事業，興辦學校，共謀公益，考證源流，互助同人為宗旨」。⁸ 可見該會欲作為海外內各埠之連繫地位，及欲考證客家源流之主要用意。

香港工商崇正總會於 1921 年成立之後，即積極編纂同人系譜。推賴際熙為編纂主任，以李佐夫等協助纂述。先由賴際熙分函國內外有關人士，徵求同人族譜等相關資料，該為「其最切要者，在於源流一門，以能追索我同人世系源流，即可共悉我同聲者為神明華胄」，⁹ 直至 1924 年冬，始正式撰書，1925 年季秋，脫稿付印，成書十五卷。¹⁰ 凡例中明白表示，「此編專為同人表揚世德，聯絡氣誼而作」，「以本會同人為範圍，其不在本會同人之列者，則恕不登載」。全譜分源流、氏族、禮俗、語言、人物、選舉、

⁵ 〈旅滬客家與商務書館交涉記〉，見《嘉應雜誌》，第 2 期，轉引自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7。

⁶ 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收入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50 年 12 月），頁 2-3。

⁷ 陳承寬，〈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刊序〉，《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刊》，頁 3。

⁸ 乙堂，〈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收入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20。

⁹ 見「希山叢著」附錄，「先考幼山府君年譜」，轉引自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頁 6。

¹⁰ 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收入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6。

藝文、雜著等八類。¹¹

由該系譜的論述內容來看，對於客域的論述更為全面。其論述內容主要的重點有：

（一）確認客族係宋末元初及元明之間由汀贛二州源源而至，並言「此為後客」，「宋以前為先客，且完全為客戶，而無所謂土戶也」。

（二）再次以宋元文獻確認客之名緣於梅州之主客戶。「此為中世時期之客族。而客之名稱，亦至宋初太平興國年間始著明文於載籍」，及「太平寰宇記載廉州俗有四民，一曰客戶，解漢音，居城郭，業商賈」，「據此數節，即稱客族之權輿也」。特別的是，其中再說明「客戶二字是官書藉以區分序列，非民族用以辨別主從也」，並言「試觀今日贛閩粵三省毗連之地，言語皆同，可見是即最初一次之客而未經再次之客也」。

（三）除梅州外，亦言及惠州、潮州、廣州府屬與廣西，及海南之客家，其「所祖皆由宋南渡，再從贛汀轉徙而陸續來者」。

如言惠州，「上游和平、連平、龍川、河源、長甯、永安等縣，水源系也，其民殆純為客語。偏東海豐、陸豐二縣，福建系也，其民則福老語，而解客語。首縣歸善則客語居七八，而間有福老語。府城則為土客相間之語。至博羅則客語居多，而亦有土客相關之語」。

如言潮州之大埔，「其純然客語，等於梅州五屬，而語系殆出於福建汀州。……大埔新族與鄰縣豐順及潮州他縣各客族（潮州自大埔、豐順外，他縣亦間有客人，如揭陽河婆、饒平接連大埔一帶地方是），皆出於宋元以後，同是汀贛移來之民，曾經第二次轉徙者也」。

如言廣州府屬及廣西之客家，「廣州屬之增城、東莞、新安、番禺、花縣、龍門、從化、香山、三水等縣，又西江之肇陽、沿海之高雷瓊廉等府州縣，廣西全省各州縣、湖南毗連廣東等州縣，在在多有吾系。大抵皆在清初康熙乾隆各朝代，由梅州及循州之人，或以移墾而開基，或以經商而寄寓。此蓋為最後移殖者」。

言海南島之客家，「至海南別有一部分之客，則又在清末咸同年間，因世亂避地而遷往者，皆安置於高州之信宜、雷州之徐聞、瓊州之陵水各屬。若廣西陞之赤溪一廳，亦當時所置，劃地以安集移徙之民者也」。¹²

綜上可知，在同人系譜的客家論述中，對於客家的範圍除中心亦包括邊陲，這可能與主纂者賴際熙曾經纂述《赤溪縣志》與《增城縣志》，對廣肇

¹¹ 《崇正同人系譜》（香港：香港崇正總會編印，1995年9月；1925年原刊），凡例。

¹² 《崇正同人系譜》，源流，頁4-6。

二府土客關係了解甚深之緣故。

此書雖名為《崇正同人系譜》，以類似方志的體例，記載廣東客家人的風俗、語言、宗族、藝文、選舉、人物等等。然其與方志最大的分別在於，論述的主體跨越地域，顯示客家族群的身分認同和廣東其他族群頗有分別。¹³

1925 年 12 月，香港工商崇正總會因應會中成員建議，認為原本的組織名稱帶有「工商」二字，未免範圍太狹，因此至 1926 年 6 月，透過召開會議的方式決議更改會名，單稱「崇正總會」。¹⁴ 崇正總會的成立對海外客屬的連繫，以及客家意識向海外推展的影響甚大。

若我們從清代同光年間，一些走訪海外的見聞中，多已注意到外移者幾為閩廣之人：

表 2-4-1 同光年間海外遊記中對華人的描述

西貢	同治 05/02	閩、廣人居此貿易者聞有五六萬人。土人用漢文，郡縣名與華同。	斌椿，〈乘槎筆記〉
	光緒 10/03	華人之流寓於此者，皆粵、閩籍，合六省之地計之數有四十餘萬。	袁祖志，〈瀛海采問紀實〉
	光緒 12/02	吾華之寄寓，大都皆閩、廣人，至長子孫而衣冠風俗皆守舊。	鄒代鈞，〈西征紀程〉
新加坡	光緒 02/10/28	華人則不下十萬（廣東五大縣及新寧人共二三萬，潮、嘉等屬共五六萬，其餘則閩產）。	劉錫鴻，〈英軺日記〉
	光緒 02/10/29	新加坡約二十萬人，西洋人二千，番人及印度人盈萬，餘皆閩、廣人也，而粵人較多。據胡璇澤云，廣屬人已至七萬之多。	郭嵩燾，〈使西紀程〉
	光緒 04/11/12	其地華人約十萬人，閩人居其七，粵人居其三。	曾紀澤，〈使西日記〉
	光緒 10/03/03	所有華人約十萬，閩人居七，粵人居三。	蔡鈞，〈出洋瑣記〉
	光緒 12/02	華人居此者，閩籍居其七，粵籍居其三，多擁厚資，為富賈，置產業，傳子孫，英人歲稅之。	鄒代鈞，〈西征紀程〉
	光緒 14/11	華人旅居星加坡約六、七十萬，皆閩粵籍。	張蔭桓，〈三洲日記〉
	光緒 16/01	十五、六年前華民居此者八、九萬，今則十五、六萬矣。此間人民最雜，約有十數種，如閩、粵、瓊州、嘉應州、印度暨噶羅巴（雅加達）。	薛福成，〈出使英法義比四國日記〉
	光緒 20/12	薛叔耘出使時，云閩、廣人約十四、五萬，今且	王之春，〈使俄

¹³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 年）。

¹⁴ 〈民國十五年六月二十日開全體同人常年總敘會記錄〉，收入《崇正工商總會議案簿》，第三冊，轉引自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頁 6。

		二十一萬餘人矣。	草〉
檳榔嶼	光緒 02/11	詢知居民十四萬，閩廣人十萬有奇。	郭嵩燾，〈使西紀程〉
暹羅	光緒 14/06/11	寓暹華民潮爲最，閩次之，廣肇、海南次之，惠州、嘉應又其次也。	張蔭桓，〈三洲日記〉

資料來源：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北京：海洋出版社，1983年），頁1、6、8、11、13、17、26、28-30、35。

而且，在一些清代官員到海外視察的記錄當中，他們已經發現移居海外的華人多有依籍分立會館的現象，如西貢華人「各府立有會館」，¹⁵「有公所五，曰廣幫，潮幫，瓊幫，嘉應幫，閩幫」。¹⁶或言「南洋風俗，隨地皆有會館，粵人尤多，有一府設一會館，有一縣設一會館」。¹⁷以及「堤岸閩粵七府各商會晤。七府者：廣肇、潮州、泉、漳、福州、嘉應、瓊州及失籍之流寓華民也」。¹⁸所立會館多以地緣爲名，尙未見有以方言爲標誌者。

由於閩粵移民移居海外，皆是華人身分，不再受主客籍之限制，藉此我們可以觀察人群如何分類。清治時期移居海外華人，多以方言分類，但以出身地之原籍地名之。如移居檳榔嶼華人，很早就有以方言爲團結對象的組織，但稱「集賢館」或「人和館」，未見自稱爲「客」。

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在觀察記錄者本身，卻已出現以「客」名之的現象。如力鈞〈檳榔嶼志略〉中光緒7年（1881）的記述中提到，檳榔嶼有華人4萬餘，內含福建人、海南人、客籍人、廣府人、潮州人，¹⁹張蔭桓在〈三洲日記〉中光緒14年（1888）6月11日的記述提到，「西貢華人分作五幫，曰廣肇，曰漳泉，曰客家，曰海南」。²⁰以及梁啟超稱舊金山之人和會館爲「客籍」等。²¹

¹⁵ 袁祖志，〈瀛海采問紀實〉，收入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北京：海洋出版社，1983年），頁17。浙江錢塘人，光緒初年曾出訪歐美。

¹⁶ 薛福成，〈出使英法義比四國日記〉，收入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頁34。江蘇無錫人，光緒十五年奉派出使英、法、意、比四國。

¹⁷ 力鈞，〈檳榔嶼志略〉，收入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頁54。福建永福人，1891年到東南亞遊歷。

¹⁸ 嚴璩，〈越南游歷記〉，收入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頁64。福建侯官人，嚴復長子，1905年奉孫寶琦公使奏派，偕同該館候選主事恩慶，前往越南各處游歷考察兩個多月。

¹⁹ 力鈞，〈檳榔嶼志略〉，收入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頁51。福建永福人，1891年到東南亞遊歷。

²⁰ 張蔭桓，〈三洲日記〉，收入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頁27。廣東南海人，清末外交官，1885年接任鄭藻如為出使美、日、秘大臣。1890年任滿回國，仍回總理衙門任職。

²¹ 梁啟超，〈新大陸游記節錄〉，收入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頁205。

我們注意到，這些將海外客方言人群以「客」名之者，多為「非客」之他者身分，如力鈞係福建永福人，張蔭桓為廣東南海人，梁啓超則為廣東新會人。由此現象觀之，意味著廣府人或福佬人已將在華南土客相處的認知帶入海外，用以描述海外幫別，但當時海外幫別仍處於以地緣名為幫別名的階段，尚未自我定位為客或客家。

崇正總會自創立後，除注意與國內各同系團體之聯繫外，也積極聯繫海外客屬團體。如會長賴際熙曾於 1922 年 7 月，親赴南洋英屬各埠勸募基金，²² 各埠客屬團體，多聞風響應。²³

檳城的嘉應會館成立於 1801 年，被證實為馬來西亞最早的華族會館，²⁴ 於 1925 年議決更名為「崇正總會」，此後海外各客屬人士所組織的團體，也紛紛更名為「客屬公會」或「崇正會」。²⁵

星馬一帶，則由胡文虎大力推動，以星加坡原本的地緣性會館，如應和會館、豐永大公司為基礎，籌組「客家總會」，1923 年成立籌備會，籌建會所。²⁶ 1926 年則成立南洋客屬總會。²⁷

除海外客屬紛將地緣性幫會名改為「崇正」或「客家」之名外，中國內地離散在外的客家，也開始在各離散地組織以「客」為名的團體。如 1924 年上海某大學成立「客屬同鄉會」，初得會員 45 人。²⁸ 1929 年增至 40 餘人。²⁹ 可見離散的客屬，已逐漸在各地以客為名組織聯誼。但若由 1926 年該會會員所言，「本會之名稱，往往為同學所誤解，以為來自外省者即為客家」³⁰，可以了解當時所謂的「客家」一詞，用以指涉某一群人的概念，尚屬新知識，粵省以外的人未必能理解。再者，又言其言及客家之由來時，稱「每對本地土人，輒自稱為客家，所操之言語，則稱為客話。此客家客話之名稱所由來也」，可見對客家之由來亦未必清楚。

而其中名為「客人的話」的表述文字，也可見已將客家視為自我肯定或足以自豪的識別標籤：

客人的話。散住在廣東、廣西、福建、江西幾省地方的有我們這些人，

²² 〈民國 11 年 7 月 24 號下午第五次職員敘會記錄〉，見《崇正工商總會議案簿》，第一冊，轉引自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頁 12。

²³ 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收入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11-12。

²⁴ 吳華，〈馬來西亞客籍人士的組織〉，《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頁 657。

²⁵ 陳向榮，〈本會四十年大事記〉，《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頁 94。

²⁶ 陳向榮，〈本會四十年大事記〉，《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頁 94。

²⁷ 吳華，〈馬來西亞客籍人士的組織〉，《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頁 657。

²⁸ 張鏞彰，〈客屬同鄉會（附照片）〉，《滬江年刊》，1926 年第 11 期，頁 228。

²⁹ C.F.，〈客屬同學會〉，《滬江年刊》，第 14 期（1929 年），頁 211。

³⁰ 張鏞彰，〈客屬同鄉會（附照片）〉，《滬江年刊》，1926 年第 11 期，頁 228。

這幾省的主人們稱我們做客人的，長流在客人的脈管中有古中華民族的悲壯的血，他們的祖宗都是從河南等處的黃河流域，隨著宋時高宗南渡的英雄和勇士，這古英雄悲壯和榮耀的光輝，隨著那時的風尚及古社會的雅馴，清潔與壯曠，就長保留在客屬人的樸素的鄉間，這些都可以從客人的社會之發達，及他們對於革命和各種學術上的優美的貢獻裡看出來。客人之足以自豪也完全在此！……我這樣高興而驕傲地敘述著客人的話，同時我很願望——願我們大家永保客屬人的優美，優美的客屬人！
L. F. 於本校醫院 2 號病室，十七，三，廿四日。³¹

另一則署名「C. F. 寫於滬江，十八，四，十」的文字，言及「優美的客屬人，負冒險性的客屬人，努力和光大我們固有的精神罷！」³² 亦可見「客家」意識對離散在外的客家遊子開始產生認同與自我肯定的作用。

1930 年 7 月，廣東省府建設廳編《建設週報》第 37 期，一篇由李振芳所寫，關於客家風俗的短文，謂「吾粵客人，各屬皆有」，「分大種小種二類；大種語言啁啾，不甚開化，小種則語言文化，取法本地人，已不同於以往獠狃的狀態」，³³ 其中所用「獠狃」二字，以及暗示客人非漢的內容，讓服務於廣州學政軍各界之客家人士者接讀大譁，當時甚至有要求建設廳長鄧彥華正式謝罪，著者李振芳馘首的事件發生。

當時在廣州市的客家討論的結果，推饒靖中為代表，致私信予當時省政府主席陳銘樞，要求徹底查明真相。而該報編者任大任，反於該報 38 期登一啓事，說明「前載誣蔑文字，足備採風問俗者之考鏡」。此回應令旅廣州客系人士益是激憤，乃於 8 月 3 日，在廣州市的大埔公會召開客屬各團體聯合大會，推派熊長卿、沈毅等十八名為臨時代表，向建設廳長提交長篇抗議文，並提出建設廳長正式謝罪、責任者解雇、刊登謝罪文廣告三項要求。³⁴ 各地客人團體，亦群起電檄交馳，相與詰責。³⁵ 香港客屬總會亦於是年 8 月 4 日，舉行會董敘會，提出交涉意見，並決議推派江瑞英、陳承寬等五人為代表，攜帶崇正同人系譜與提案，赴廣州出席各種有關會議。³⁶ 此事件最後由省府主席陳銘樞於 8 月 27 日宴集客系各代表及建設廳人士，商議解決辦法，幾經調處，終以降調週報編者，並切實道歉，鄭重更正，為息事條件。³⁷

³¹ L. F.，〈客屬同鄉會〉，《滬江年刊》，第 13 期（1928 年），頁 206。

³² C.F.，〈客屬同學會〉，《滬江年刊》，第 14 期（1929 年），頁 211。

³³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1992 年），頁 10。

³⁴ 宋文炳著，小口五郎譯，《支那民族史》（東京：大東出版社，1940 年），頁 344。

³⁵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10。

³⁶ 〈民國十九年八月四號開第六次會董敘記錄〉，見《崇正總會議案簿》，第五冊，轉引自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頁 12。

³⁷ 見客屬旅省各團體臨時代表會所發表〈陳主席調解建設週報案記錄〉，轉引自乙堂（羅香林），〈香港崇正總會發展史〉，頁 12。

此事告一段落之後，中山大學中文系主任古直撰寫〈客人對〉一文，對本地人稱客家人為蠻族的做法，予以嚴厲的批評，並在下卷中論及客家人在中國歷史上盡忠愛國的表現，包括南宋末文天祥抗元時，「兵勢至梅州而大振，男執干戈，女貫甲裳，舉族赴義」、「清季花縣洪天王清半壁，建國太平，百戰天亡，瓦十七年，則民族革命之初祖也」，以及「以迄民國之成，紅花黃花之烈士、南征北伐之虎將、文昭武烈之輔相」均為客家人等。³⁸

二、邁入學術殿堂的「客家」

民國以後西人對客家的研究，也在受種族學風潮影響下，對客家的種性多所讚揚，再一次參與客家認同意識的形塑。1912年，在廣東梅縣傳教達數10年之久，自稱「中國通」的英國傳教士 George Campbell 在英國長老會與美國浸信會在汕頭舉行的宗教會議上，發表了“Origin and Migrations of the Hakkas”(客家源流與遷移)一文，主張客家南遷三波論，³⁹認為客家族具有優秀的「種族特性」及「民族革命」傳統，是由於他們遷徙過程中的種種經歷養成的，故而成爲「中華民族裡最顯著、最堅強有力的一派」，並且預言客家必將對「中華民族的奮發和進步」作出更大的貢獻。⁴⁰論者認為 Campbell 此文的理論價值，在於運用達爾文的自然進化論考察客家的歷史，從中發現客家的遷徙活動也是驗證「物競天擇，適者生存」法則的論據，並且認為它和「種族特性」的養成具有因果關係，故而引起西方人類學界的高度重視。⁴¹

1924年，美國地理學家 Ellsworth Huntington (韓廷敦)的新著《種族的品性》在美國出版。該書主要以 Campbell 的〈客家源流與遷徙〉爲資料爲基礎，專門安排了四章的篇幅，用自然淘汰和人口移殖的原則解釋中國的民族性，肯定 Campbell 對客家優秀的「種族特性」的評價，即「客家是中華民族裡的精華」，支持 Campbell 的客家南遷三波論，並認為客家遷徙即爲「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的過程。經遷徙的淘汰作用，養成了客家優秀的「種族特性」。⁴²Huntington 的《種族的品性》出版以後，由於客觀上適應了漢族客家民系的建構及其崛起的需要，故而深受客家文人和中國學術界的關注和歡迎。

西人對客家的關注與讚美，讓國內學術界也開始注重客家相關研究，西人的相關論著，在中國境內很快就有中譯本面世，如鍾魯齋將英國傳教士 George

³⁸ 古直，〈客人對〉（臺北：文海，1970年），頁51-54。

³⁹ 第一波是由四世紀的大饑饉和五胡亂華所引起的；第二波是始於九世紀震撼唐朝政權的黃巢之亂，其中光啟元年，約有五千人移往於福建的西部山中。以後定居有四百年至形成了客家的民系。第三波是始於趙宋南渡至元之滅宋。

⁴⁰ 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廣東教育學院學報》，第25卷第6期（2005年12月），頁80。

⁴¹ 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頁80。

⁴² 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頁81。

Campbell 的〈客家源流與遷徙〉譯成中文，於 1923 年在旅滬嘉應班聯會主辦的《嘉應》第一卷第 3 期發表。1924 年亨廷頓《種族的品性》在美國出版以後，著名的優生學家潘光旦將該書專門論述「中國民族性」的四章譯成中文，並將書名改作《自然淘汰與中國民族性》，而於 1929 年在上海新月書店出版。逐步地，將客家帶入了學術的殿堂，為羅香林撰《客家研究導論》之重要學術脈絡。

而亨廷頓的《種族的品性》也對中國學術界和客家學人產生了深遠影響。首先，它推展了中國學術界對「粵東人種」亦即客家問題的重視以及研究工作的展開。當時顧頤剛、洪煥蓮、羅常培、李濟之、潘光旦、范捷雲等著名學者，都因此鼓勵客家研究，燕京大學國學研究所並率先將「粵東人種」問題列為重點研究項目之一，並委派羅香林返回嶺南故鄉，實地考察「粵東人種」問題，並負責編輯《客家史料叢刊》。從此以後，客家研究從嶺南客家文人圈走向中國學術界的殿堂，發展成為中國學術界中的一門顯學。⁴³

綜上可知，1930 年代客家的形塑，已經完成由「邊緣客域」回流「中心客區」，再由「中心客區」向外擴散至海內外的離散客家的過程，而且，關於客家的相關論述，在國內客籍學人與西方傳教士、學者的參與之下，內容幾已齊備，因此到了羅香林完成以學術的理路，完成《客家研究導論》，可謂已是水到渠成。

自晚清至 20 世紀 30 年代，不僅緣於中國土地上不同方言人群的互動，西方的學術思潮也共同參與了華南客家的形塑。羅香林的客家論述，就是在這樣的政治社會背景和文獻積累的基礎上產生的。⁴⁴ 羅香林著《客家研究導論》於 1933 年出版，首先系統地梳理了 19 世紀以來中英文獻對於客家的描述與研究，從族譜資料中整理出客家五次南遷路線，將客家描述成一個具有中原血統、在不同時期的遷移之下南來的「民系」，認為客家一系形成於趙宋、客家基本分佈地域為閩贛粵三地、客家方言傳承中原漢音等等，並以行政區域劃分純客縣與非純客縣，以及論說客家與革命的關係。舉其內容重要者有：

一、對研究史的歸納整理。對以往的客家歷史，做了一次完整的研究史回顧，羅香林曾將所謂的客家問題轟動學界的過程，分為四個時期。第一期為自洪楊起義及西路門案二事件發生以後，至光緒 30 年（1904），此期以西人論述及林達泉《客說》、溫仲和《嘉應州志》等為主；第二期自光緒 31 年至民國 8 年（1905-1919），主要是黃節《廣東鄉土歷史》事件及引起的影響；第三期自 1920 至 1930 年，主要是西人烏耳葛德編《英文世界地理》事件及引起的影響，如有《大同日報》的出版及香港《崇正同人系譜》的纂輯；第四期則始自 1930 年 7 月，以《建設週報》

⁴³ 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廣東教育學院學報》，第 25 卷第 6 期（2005 年 12 月），頁 81-82。

⁴⁴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 年），頁 256。

事件及引起的影響。⁴⁵

二、提出廣東三大民系說。爲了表示客家乃中原士族後裔，非南蠻支流，因此不用「民族」一詞定義「客家」，而是發明了「民系」這個獨特的術語。指出民系的形成係基於外緣、天截、內演三種作用。外緣，指各個比鄰而居的民族相互間的接觸和影響。天截，指各種民族因受自然環境變化的影響，使其族眾化分若干不同的民系。內演，指民族內部的演化。並將廣東人按其不同的方言劃分爲「客家」、「福佬」和「本地」（廣府）等三個「民系」，此種分類讓「客家」概念的表達，有了接近近代學術規範的基礎。⁴⁶



圖 2-4-1 客家分布地圖

資料來源：羅香林，〈客家源流考〉，收入香港崇正總會編，《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50年），附圖。

三、對於客家的遷徙歷史，提出五次南遷說。運用客家譜牒中的記載，指出客家遷徙的動機，或由於外患與飢荒，或由於政府的召募與安置，或由於外地經濟的引誘，總共歷經五次的遷徙，逐漸自中原輾轉遷到南方。其五次遷徙，首先

⁴⁵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1992年），頁5-10。

⁴⁶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67-68；陳春聲，〈地域社會史研究中的族群問題——以「潮州人」與「客家人」的分界為例〉，《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23卷第2期（2007年），頁73-74。

是受五胡亂華的影響，中原避難的漢族開始向南遷徙到豫鄂南部與潁淮汝漢諸水之間。其後遭黃巢之亂，便從河南、安徽遷徙到江西或閩南，或是從贛北或贛中遷徙到贛南、閩南或粵北。不久因元人入侵，宋室南渡，客家先民迫於外患，再度由贛南、閩南遷徙到粵東、粵北。明清之際滿清入關，加上客家內部人口的膨脹，故自粵東、粵北遷徙到粵中，及四川東部、中部和廣西、臺灣部份地區，或是自贛南、閩西而徙於贛西。最後一次則是在清同治年間，因人口激增，乃再向外發展，故自廣東中部與東部遷徙至廣東全境，或是到海南島。⁴⁷

四、將客方言的分布以當時縣區為單位，視各縣居民是否全數為客，抑或若干為客，少數為客，區分為純客住縣與非純客住縣。⁴⁸於是，中國的客家有了清楚的顯像，橫跨數省的分布也賦予了客家以跨地域認同的方言人群的意涵。

五、確認客家「起於趙宋」。表示從方志記載中可知，宋時戶口有主客之別，故認為客家先民的遷移運動在五代或宋初是一種極其顯著的事象，「客家」之名亦必起於是時。並言以往研究客家問題的人，大率不知客家一詞的緣起，只有鍾用蘇在《粵省民族考源》略有幾句說明，即「故謂客家之稱始於宋，因被諸同語之先民，恰與福老之稱始於唐，被諸閩越之先民同」。⁴⁹

六、承襲前人研究，確認客家方言傳承中原漢音。以語言學中聲紐分合與韻部分合多寡的方法分析客家話，提出客家話的音韻裡保留許多中原古音，以說明客家源於中原的理論是可以成立的。⁵⁰

七、指出客家與畬族之間可能有文化與血緣的交融。⁵¹羅香林在《客家研究導論》中，曾指出西人 Charles Piton、George Campbell、Ellsworth Huntington 等人主張客家為純粹漢族的說法，有些言過其實，且對「客家的優性，亦似乎有揚揄太過的地方」。他並認為，說客家是「純粹的華人」，「殊可不必」，因為從史實觀察，所謂華人根本上就沒有「純粹」的血統可言，至於客家，雖與外族混化的程度較少，但也只是少點而已，到底與「純粹」有別。更值得注意的是，羅香林當時還試圖回答「客家究與何種異族曾發生相當的混化？」的問題，他的答案是，「客家初到閩贛粵的時候，不能不與畬民互相接觸，接觸已多，就想不與他們互相混化，亦事勢所不許」。⁵²

⁴⁷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43-63；黃秀政、李昭容、郭佳玲，〈羅香林與客家研究〉，《興大歷史學報》，第 18 期（2007 年 6 月），頁 296。

⁴⁸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

⁴⁹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19。

⁵⁰ 黃秀政、李昭容、郭佳玲，〈羅香林與客家研究〉，《興大歷史學報》，第 18 期（2007 年 6 月），頁 297。

⁵¹ 黃宇和，《兩廣總督葉名琛》（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 年）。

⁵²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頁 14、72-74。

表 2-4-2 純客住縣與非純客住縣

省分	純客住縣	非純客住縣
江西省	尋鄔、安遠、定南、龍南、虔南、信豐、南康、大庾、崇義、上猶	贛縣、興國、雩都、會昌、寧都、石城、瑞金、廣昌、永豐、萬安、遂川、吉安、萬載、萍鄉、修水、吉水、泰和
福建省	寧化、長汀、上杭、武平、永定、(將樂、沙縣、南平)	清流、連城、龍巖、歸化、(明溪、平和、詔安、崇安)
廣東省	梅縣、興寧、五華、平遠、蕉嶺、大埔、豐順*、和平、龍川、紫金、河源*、連平、始興、英德、翁源、仁化、赤溪	南雄、曲江、樂昌、乳源、連縣、連山、陽山、惠陽、海豐、陸豐、博羅、增城、龍門、寶安、東莞、花縣、清遠、佛岡、開平、中山、番禺、從化、揭陽、饒平、信宜、徐聞、陽春、三水、防城、合浦、臨高、陵水、欽縣、廣寧、惠來、儋縣、定安、崖縣、化縣、澄邁、萬寧、潮陽、新豐、羅定、臺山*
廣西省		武宣、馬平、柳城、籐縣、桂平、平南、貴縣、博白、鬱林、陸川、北流、賀縣、象縣、(蒼梧、橫縣、武鳴、宜山、柳州、融縣、昭平、平樂、永淳、鍾山、荔浦、三江、羅城、柳城、來賓、陽朔、蒙山、興業、隆山、遷江、東蘭、南丹、信都、修仁、鳳山、那馬、榴江、崇春、宜北、綏淥、中渡、寧明、明江、河池)
湖南省		汝城、郴縣、瀏陽、平江、(宜章)
四川省		涪陵、巴縣、榮昌、隆昌、瀘縣、內江、資中、新都、廣漢、成都、(華陽、新繁、灌縣)
臺灣		彰化、諸羅、鳳山(改稱彰化、新竹、高雄、屏東、苗栗)

說明：1. 根據羅香林的解釋，以當時縣區為單位，視各縣居民是否全數為客，抑或若干為客，少數為客，而將各省屬縣，分純客住縣與非純客住縣。

2. 括號()內之縣名，係指 1933 年未納入，1950 年新增者，但臺灣的部分由於行政區劃已截然不同，故將 1950 年所錄皆標出；

3. 廣東省之豐順、河源 1933 年歸於純客住縣，1950 年歸於非純客住縣；

4. 廣東省臺山 1933 年未納入，1950 年則納入非純客住縣。

資料來源：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 7 月，1933 年原刊)，頁 94-97；
羅香林，〈客家源流考〉，收入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50 年 12 月)，頁 52-56。

八、描述了客家的特性及強調客家在近代中國史上的重要性。就客家的特性而言，如贊美客家女性地位之高、勤勞意欲之高、衛生觀念的發達等。並認為晚清中國歷史進行曲的主旋律是「民族革命」，因此充分肯定太平天國運動及強調客家在國民革命時的角色，並分別介紹與客家有淵源的中國近代史上的人物或政府

要人。⁵³

民初以來客家在黨政軍方面漸具實力，已能充分掌握自我族群的論述權，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從各種不同面向討論客家之源流、居地、特性等，集清至民初以來客家士子正名論述之大成，加上採取看似客觀的學術論證方式，成功地在 20 世紀塑造出客家人正面的歷史和形象，羅香林也從此被視為客家研究的奠基人。⁵⁴

羅香林身處客家問題迭相轟動、客家意識急劇膨脹的時期，在時代潮流的激蕩下，透過在大學期間的學術累積，接受西方知識以及近代以來國內學術環境的影響，為 17 世紀以後才開始具有自我區分意識的客家族群，進行了系列「學術包裝」，貼上了許多富有現代「客家觀念」色彩的學術標籤，建構了一個客家人源自中原，經過五次遷徙，最後於宋代在閩粵贛邊形成獨立民系的學說體系。如陳世松所言，作為客家建構的發端的《客家研究導論》不是羅香林一個人孤立的學術行為，而與當時的學術建構存在著互動關係。⁵⁵

另有論者指出，羅香林建構客家的方式，與清末民初學人的國族建構有著如出一轍的雷同之處，如：其一，二者的出發點一致，都是從中華民族的構成與演進出發，以建構國族歷史；其二，二者的做法相似，都是強調共同源頭的歷史記憶，以增強凝聚情感的作用；其三，二者的目的相同，都是借助一個歷史符號，來加強社會群體的血緣認同意識。不同的只在於外在的名詞，即一為「民族」一為「民系」；一為「國族」一為「客家」；一為「黃帝」一為「中原仕宦」。二者有著相同的論述框架，皆是將已逝的歷史人物，從原有的時空脈絡中抽出，重行編入一組以「國族」或「客家」為中心的社會記憶之中。⁵⁶

從羅香林論述客家的背景，以及其論述客家的方式，其實不難看出，雖然論證的依據多為看似與生俱來的傳統或文化質素，如共同的文化特徵、共同的族群源流，共同的方言等，強調這些「原生情感」為重要的凝聚紐帶。然這些表面上看起來像是本質性的論述依據，其實是經過挑選的文化元素，用以塑造客家人的集體認同，因此，羅香林的客家論述，其實可說是建構論的經典。⁵⁷ 而這個經典，

⁵³ 飯島典子，《近代客家社會の形成：「他称」と「自称」のはざままで》，頁 19-20；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廣東教育學院學報》，第 25 卷第 6 期（2005 年 12 月），頁 77-83。

⁵⁴ 陳支平主編，《邊際族群：遠離帝國庇佑的客人》，頁 283；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頁 251。

⁵⁵ 陳世松，〈中國近代以來學術建構對客家研究的影響——以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為例〉，《社會科學研究》，2007 年第 6 期，頁 162。

⁵⁶ 陳世松，〈中國近代以來學術建構對客家研究的影響——以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為例〉，《社會科學研究》，2007 年第 6 期，頁 163-164。

⁵⁷ 施正鋒，〈客家人由中國遷徙臺灣——臺灣客家族群認同的打造〉，收入氏著，《臺灣人的民族認同》（臺北：前衛出版社，2000 年），頁 157-158；張侃，〈胡文虎與馬來西亞客家社團

應是清中葉以來的客家士子與西方傳教士等人共同完成的。

羅香林的《客家研究導論》雖是集以往相關論述之大成，但藉由賦予學術內涵，對於客家的形塑與客家地位的提升，有其特殊的意義。該書出版之後，「客家」一詞開始被收入許多辭書之中，雖詳略有別，實大同小異，所據均為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⁵⁸ 如商務印刷館 1940 年版辭源有言：「廣東潮梅等處，有客家一族，蓋由他處遷來，土人以是稱之耳，其族多能中原語言。」⁵⁹

此外，該書之出版對海外客屬組織之發展也有所影響。1930 年代中期，正值胡文虎在東南亞一帶推動南洋客屬總會之階段。1940 年星馬一帶的客屬總會舉行開幕儀式，命名為「南洋客屬總會」，公推胡文虎為正會長，湯湘霖、藍禹甸為副會長。胡文虎呼籲「天下客屬本一家，都是同聲同氣同風俗的，實不該因畛域之區別而疏遠」，後派代表到馬來亞各地，推動設立「客屬分會」。⁶⁰ 在號召新馬各地倡組分會之時，胡文虎認為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中關於「客家族源」的基本立論適足以用來宣揚客家族群意識，乃催促同仁在往赴各地倡組客屬公會時，乘機推銷羅香林的《客家研究導論》。⁶¹ 就這樣，在當時抗日的氛圍裡，胡文虎結合自身的經濟財勢，利用中國現代複雜的歷史環境和客家在海外的特殊境況，運用「社會資本」推動了一次海外連結的客家運動，塑造客家的「族群意識」，除了提高其個人名望與社會地位，以及擴大其商業資本網絡之外，⁶² 也藉由羅香林的《客家研究導論》進一步推動的海外客家的認同。

王東曾表示，梁肇庭引入族群觀點看客家的優點是，客家界說在原有的「客觀特質論」的基礎上，又增加了「主觀認同論」的新途徑。沿著這條新途徑，我們對於客家這個群體歷時性的文化共性與共時性的空間差異，或許會有更加清晰的理解。但以族群的概念來界定客家，都是用條件的。首先，若說族群的形成是不同的文化群因為遷移而產生矛盾和衝突的結果。就客家文化群而言，並非所在居住在贛閩粵邊的客家人，都在 16-19 世紀向外遷移。如果用族群來界定他們之中的移居者，那麼，對於一直生活在贛閩粵邊的居民，又該如何界定？其次，既然客家人從 16 世紀開始才大規模地向外遷移，那麼，對於此前一直生活贛閩粵邊的居民而言，又該如何界定？顯然，從空間的維度來看，族群這一概念只能用來界

關係初探》，收入林金樹主編，《中華心·客家情——第一屆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吉隆坡：馬來西亞客家學研究會，2005 年），頁 43-76。

⁵⁸ 張衛東、劉麗川，〈論客家研究的幾個基本問題〉，頁 96。

⁵⁹ 中原客家聯誼會，〈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成立緣起〉，《中原文獻》，第 3 卷第 10 期，頁 42。

⁶⁰ 陳向榮，〈本會四十年大事記〉，《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頁 94。

⁶¹ 張侃，〈胡文虎與馬來西亞客家社團關係初探〉，收入林金樹主編，《中華心·客家情——第一屆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頁 43-76。

⁶² 安煥然，〈馬來西亞柔佛客家人的移殖形態及其認同意識〉，收入莊英章、簡美玲主編，《客家的形成與變遷》（下）（新竹：國立交通大學出版社，2010 年），頁 894-896；元一，〈客屬海外各團體之組織與發展〉，收入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50 年），頁 14，北婆羅洲西海岸客屬公會。

定明清時期由贛閩粵邊向外遷移的那部分客家人，而不能用來界定一直生活在贛閩粵邊的大部分客家人；從時間的維度來看，族群這一概念也只能界定明代後期以來由贛閩粵邊向外移居的那部分客家人，而無法界定在此之前就已長期生活在贛閩粵邊的客家人。因為從發生學的意義上來講，族群這個概念，揭示的只是客家人的次生形態。它所涵蓋的歷史與文化內容，在時間和空間上都是十分狹隘的。⁶³

王東之所以產生此一疑惑，可能是因為未注意到在華南客家意識的形塑過程中，有一個由邊陲回流中心的現象，以及由「中心客區」重新掌握族群歷史主導權的過程。但我們也需了解，在這一個由華南「邊緣客域」回流「中心客區」再向外擴散的過程中，其實有明確的軌跡可循。換言之，這意味著在軌跡之外的客方言人群可能就有不同的在地的自我認同的過程。也因此西方傳教士在 20 世紀初教會調查報告時發現，「住在粵北北江和贛南的各部族拒絕用客家的稱謂，認為這是個鄙稱，有傷他們的尊嚴」。⁶⁴

也正如研究贛南地域社會的饒偉新告訴我們，民系意義上的「客家」意識和「客家」稱謂，在那時的贛南亦無從談起。因為民國時期的贛南社會，對於清代從福建或廣東等外地遷居而來的人群，仍然多使用「客籍」、「客戶」、「客民」等術語來指稱，社會上和文獻中也常常以祖籍地來稱呼或區分這些人群，如稱呼福建移民為「福建佬」，稱呼廣東（粵東）移民為「廣老」，稱呼他們的口音為「廣老聲」。一直到民國時期，具有近代意義的「客家」意識「客家」稱謂並沒有在贛南社會形成和流行。事實上，贛南社會有民系意義上的「客家」之說，亦即贛南「客家」意識之形成和贛南「客家」稱謂之出現，大概是最近幾十年的事。⁶⁵

當然，也正如我們接下來要討論的清代到日治的臺灣。

⁶³ 王東，〈客家研究的新視野——讀《中國歷史上的移民與族群性》〉，《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 7 期（2005 年 4 月），頁 182-183。

⁶⁴ Rev. W. Oehler, Phil. D., 〈客家人中的基督教事業〉，收於《1901-1920 年中國基督教調查資料》下卷（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頁 900。

⁶⁵ 饒偉新，〈區域社會史視野下的「客家」稱謂由來考論——以清代以來贛南的「客佃」、「客籍」與「客家」為例〉，《民族研究》，2005 年第 6 期，頁 98-99。



第三章 清代臺灣：閩粵移民與客方言人群

本章旨在究明清代臺灣閩粵移民的分類實態，與客方言人群的認同傾向。將分三個部分加以了解，首先，釐清移民臺灣之閩粵移民的方言屬性；其次，嘗試析論清代的臺灣究竟是客方言人群認同的界線究竟是省籍或是方言，以及如果先行研究強調的粵人認同成立，其與今日以方言分類人群的認知之間的落差如何解釋，抑或清代臺灣在粵籍認同的表象之下，其實已存在以客方言為界線的認同現象；最末，再嘗試分析清代分屬閩粵兩籍的客方言人群的分類情形與認同可能。

第一節 清帝國視角下的人民：閩粵移民與方言

若就目前所能掌握的清代文獻做一歸納可知，以清代官方的角度來看，對臺島的原住民族，以向化程度加以分類，如《安平縣雜記》所言：「土著者，熟番與生番而已」。¹ 而對來臺漢人，則以籍貫別之，如言「臺灣寓處海外，俱係漳、泉、粵民人雜處」，² 或言「臺灣孤懸海外，多係漳、泉二府流寓與廣東民人雜居；因有閩莊、粵莊之分」，³ 若再細分，則言「皆係閩、粵之人寄居；閩則漳、泉，汀三府，粵則惠、潮二府，嘉應二州」，⁴ 或言「漳、泉、廣東三處民人居其大半；而福州、汀州、興化等府民人寄籍者亦多」。⁵

可見對清帝國及其官員而言，對來臺漢人的識別方式是以行政區劃為單元的祖籍地，在現代族群分類概念未興起之前，籍貫一直是古老中國對人群分類的主要原則。對於一個幅員廣袤的帝國而言，移民來自何屬是重要的，他的方音則未必。因為行政區劃讓帝國官員可以按籍索驥，了解移民原籍地何在，有何家族產業，是離開中國本土的移民與原籍的連繫。因此，文獻上，來臺的人民，被標誌以大小不同的行政界線，如閩、粵，如漳、泉、潮、嘉、惠，不一而足。

¹ 臺灣經濟研究室編，《安平縣雜記》（文叢第 52 種，1959 年；1895 年原刊），頁 23。

² 臺灣經濟研究室編，《臺案彙錄乙集》（文叢第 173 種，1963 年），兵部「為內閣抄出閩浙總督兼福撫趙慎畛奏」移會，頁 565。

³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宣宗實錄選輯》（文叢第 188 種，1964 年），頁 207。

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案彙錄丙集》（文叢第 176 種，1963 年），禮部「為內閣抄出閩浙總督孫爾準等奏」移會，頁 223。

⁵ 《欽定平定臺灣紀略》（文叢第 102 種），頁 804-805，乾隆 53 年 1 月 4-11 日。

由這些鄉貫界線，我們如何辨別其中的客方言人群呢？以往的研究，多逕將文獻上的粵等同於客，但究其實，客方言人群係分散於閩粵二省。以下先就來臺閩粵移民之方言屬性分述之。

一、漳泉移民：福建省閩南方言

雖然北方漢人移墾泉、漳的時間與方式不盡相同，但整體而論，閩南方言自唐中葉已初步形成，其鞏固發展則在北宋時期。經過唐宋兩代的發展，閩南地區成為福建省中人口增加最多的地區，加上其面向海洋的地理位置，一直以來，均為漢人向外移民的大宗。兩宋時期的閩南人多循海路往南拓展，先是，泉州莆仙一帶的居民自北宋開始大量南徙漳、潮；至南宋時，漳、潮居民又轉徙更南的雷州半島和海南島。明清之際閩南人的遷移路線則改為往北謀生（如浙江沿海），甚或向海外發展（如臺灣）。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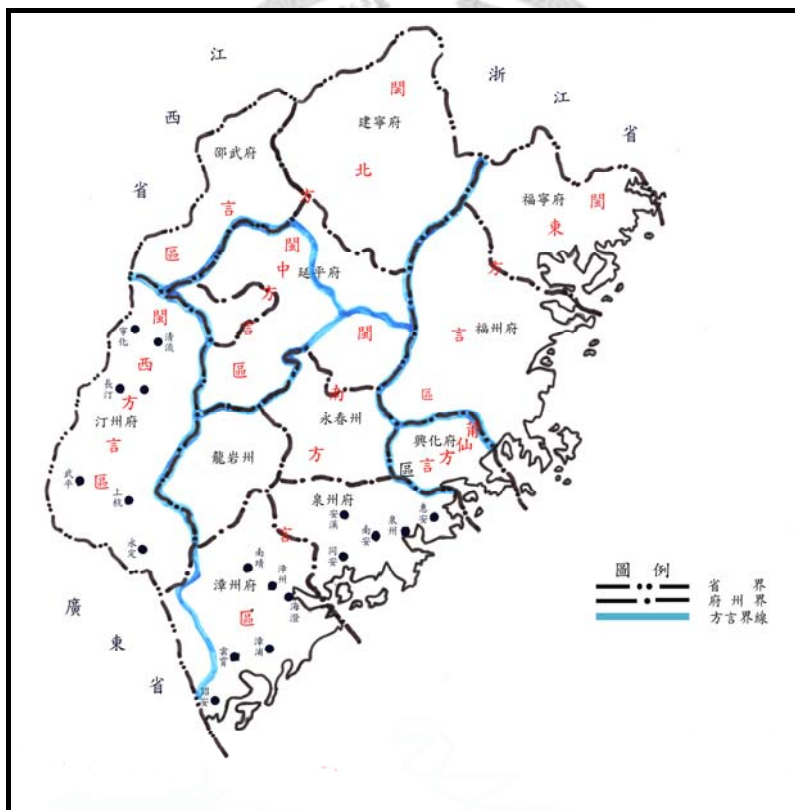


圖 3-1-1 福建省方言分區圖

資料來源：李如龍，《福建方言》；林汀水，〈略論福建聚落分布的發展變化〉，《閩臺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工作研討會論文集》，頁 20-21；王恢編繪，《新清史地理志圖集》（臺北：國史館，1993 年），頁 41-42；譚其驤主編，《中國歷史地圖集·清時期》，頁 42-43。

⁶ 李如龍，《福建方言》，頁 87、90-91。

閩南方言不僅是福建省境內使用人口最多的次方言，加上閩南人的大量向外發展，使得閩南方言的分布遠超過福建省的範圍，省外所通行的閩方言，亦以閩南方言系統為主。

二、汀州移民：福建省客方言

汀州府是福建省內客方言的主要分布地帶，約自南宋時期開始，在贛南、閩西、粵東地帶已形成特殊方音、特殊風俗及特殊人文面貌，⁷ 明代王世懋所著《閩部疏》中，曾提及汀、虔一帶的方言，以及居山的汀民與臨海漳民之別：

建邵之間，人帶豫章音；長汀以南，雜虔嶺之聲；自福至泉，馱舌彌甚，南盡漳海，不啻異域矣。然閩西諸郡人，皆食山自足，為舉子業，不求甚工。漳窮海徼，其人以業文為不貲，以舶海為恆產。⁸

由上可知，時人的觀察中，贛南、閩西的方言間看得出相互影響的密切關係，且與福建東部沿海一帶的方言明顯不同，表示著閩省內各次方言的界線已明顯浮現。

三、潮州府沿海移民：廣東省閩南方言

整體來看，整個潮汕平原在地理位置上，不僅與屬福佬語系的閩省漳州相連成片，且同是東南沿海的一部分，因此，很自然地成為福建人民另闢樂土的最佳選擇。自唐代開始，福建移民開始一波接著一波地向粵東遷徙。兩宋之交、宋元時期、明代，⁹ 是閩人遷入粵東沿海平原的三大高峰期。從唐到清初，從福建遷來的家族約占全部遷入家族的七成，¹⁰ 可見粵東福佬語區的形成與福建移民的南遷關係密切。大量遷入潮汕平原的閩南移民，帶入了閩南方言和地域文化，因此潮汕人往往被稱為「福佬」，¹¹ 潮汕方言與閩南方言同一系屬，潮汕文化也與閩南文化近似，海洋文化為其主要特點。

⁷ 謝重光，《客家形成發展史綱》，頁 170。

⁸ 王世懋，《閩部疏》（臺北：成文出版社，1975 年），頁 49-50。

⁹ 根據黃挺的研究，明代由於實行海禁，福建下三州有大量移民遷入潮汕地區。據其所做的統計，揭陽縣榕江流域於明代所創建的村落有 107 個，較宋元以前建村總合多 91 個。其中，從福建遷入者佔三分之二。此外，潮安縣浮洋鎮，全縣有 94 個自然村，其中 61 個建於明代，其中從福建直接遷入者有 30 個，餘自各縣輾轉遷入者，亦多來自福建。參見黃挺，《潮汕文化源流》（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7 年），頁 68。

¹⁰ 黃桂，《潮州的社會傳統與經濟發展》（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2 年），頁 100-102。

¹¹ 黃淑聘，《廣東族群與區域文化研究》，頁 46。

閩、潮間的密切關係，可以由一些文獻記載加以參照印證。如宋代的福建人陳藻曾著〈過海豐〉，言「忽聽兒音鄉語熟，不知方到海豐城」，¹² 可見當時的海豐有一定數量的福建移民。因此，即使在行政區劃上被分為閩、粵二界，但就方言群分布或地域文化屬性來看，其範圍其實是超越省籍之界，如宋人王象之所言「雖境土有閩廣之異，而風俗無漳潮之分」。¹³ 或如明人王士性所言「以形勝風俗所宜，則隸閩者爲是。……其俗之繁華既與漳同，而其語言又與漳、泉二郡通，蓋惠作廣音而潮作閩音，故曰潮隸閩爲是」。¹⁴

此外，關於潮州府沿海各縣在語言上偏近閩音，且風俗相近的情形，在許多地方志中亦有記載，如乾隆年間所修之《潮州府志》中所言：

潮人言語侏僂，多與閩同，故有其音而無其字，與詣郡之語每不相通，如髻曰莊、鬚曰秋……。¹⁵

潮民……其風氣近閩，習尚隨之，不獨言語相類矣。¹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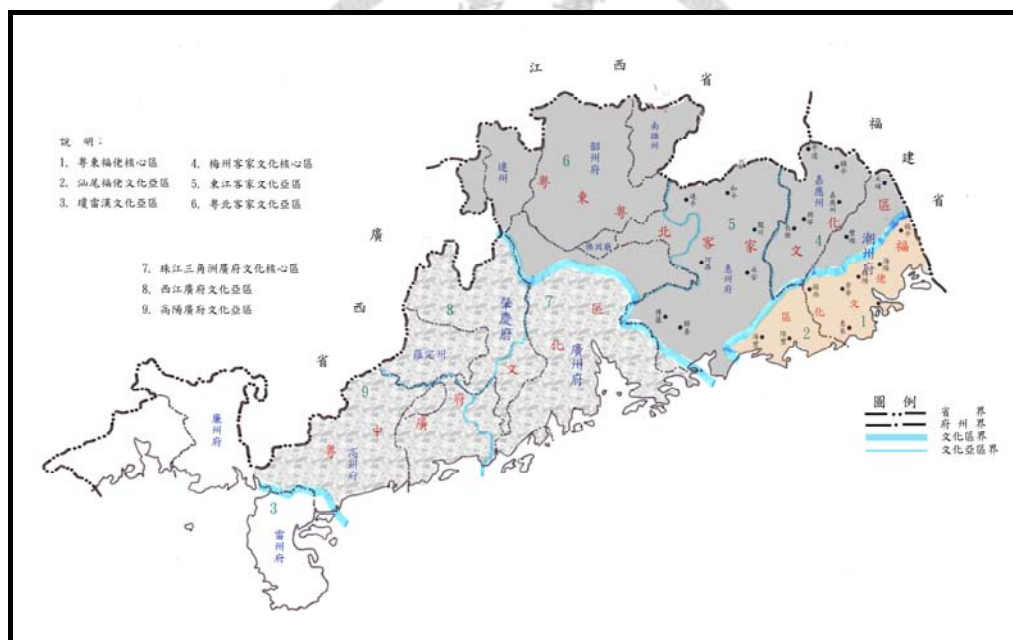


圖 3-1-2 廣東文化區劃圖

資料來源：司徒尚紀，《廣東文化地理》（韶關：廣東人民出版社，1993 年），頁 430。

¹² 陳藻，《樂軒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卷 2。

¹³ 王象之，《輿地紀勝》，卷 100，廣南東路·潮州。

¹⁴ 王世性著、周振鶴編校，《王世性地理書三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年），〈廣志釋〉，卷四，廣東。

¹⁵ 周碩勳重修，《潮州府志》（高雄：高雄市潮汕同鄉會，乾隆年原刊，1968 年），頁 124。

¹⁶ 周碩勳重修，《潮州府志》，頁 130，卷五風俗。

《揭陽縣志》：

粵東各府聲音大約相近，惟潮郡與閩之漳泉同，揭潮屬邑也，亦囿於俗，往往有其音而無其字，與諸郡之語每不相通，如天曰梯，風曰荒……。¹⁷

乾隆《澄海縣志》：

潮屬海潮揭三邑，故家右族多來自閩漳、泉二郡，饒平半之澄邑，從海、揭、饒分設，故其言語侏僂，與漳、泉同，多有音無字，風土所囿，迥殊嶺北，即有字可舉，似者亦與本義本反。¹⁸

綜上可知，同屬福佬語群的閩潮間雖有省界之分，但表現在方言、文化方面都有一定的共同性。

四、潮惠嘉移民：廣東省客方言

一如廣東的福佬語群是閩南移民流動的影響，廣東客方言的分布主要是汀、贛移民南移的結果，尤其以福建省汀州府移民為主，即如康熙《程鄉縣志》所載「以一郡言之，則郡人土音近於漳泉，程人土音近於汀贛」。¹⁹ 亦如黃遵憲所言，「客人來州，多在元時」，「今之州人，皆由寧化縣之石壁鄉遷來，頗有唐魏儉嗇之風」。²⁰ 元末明初期間，復有大批客家移民自汀、贛二府轉徙廣東境內墾殖定居，當時的梅州、循州與其相近的大埔是客家人主要的遷入地，²¹ 如《嘉應州志》所載「故今之土著，多來自元末明初」，「今所謂土著，既多由汀贛而來，其言語聲音又與相近」。²²

因此，一如閩潮，廣東省境內的客方言，與其北境的閩省汀州府，無論在親屬關係、語言文化、風俗習慣上，同樣存在著密切的關係，因此在才會「汀州雖閩郡，近粵情無歧」的現象。²³

另一方面，粵東的福佬語系與廣東省其他語系間的分立現象卻日益明

¹⁷ 劉業勳修、凌魚纂，《揭陽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頁 885。

¹⁸ 清陳鎮等修、鄧廷祚等纂，《澄海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 年；乾隆 27 年原刊），卷六風俗，頁 69。

¹⁹ 劉廣聰纂，《〔康熙〕程鄉縣志》（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2 年），卷 1，頁 375。

²⁰ 黃遵憲，《人境廬詩草箋證》（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5 年），頁 289。。

²¹ 吳松弟，《中國移民史 第四卷 遼宋金元時期》，頁 190。

²² 溫仲和，《嘉應州志》（臺北：成文；1898 年原刊），頁 122。

²³ 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文叢第 70 種），頁 326，「曉滄惠香米兼以詩貺賦此為謝並送之汀州」。

顯。清嘉慶年間鄭昌時所著《韓江聞見錄》一書中曾言：

今考鄉音之異，莫甚吾潮。蓋潮在海濱，古稱揚州外裔，去中土最遠，故言語聲音，去正音亦最遠也。……又按潮音僅方隅，其依山而居者，則說客話，而目潮音為白話，說白話者之土歌，為峯歌，為秧歌，說客話者之土歌，為採茶歌、山歌，各以鄉音叶韻。而客音去正音為近。白話南北行不能數十里，惟東走海濱，則可達福建之漳、泉；西濱海，又間達本省之雷、瓊，不下千餘里也。²⁴

由此可知，清朝中葉的鄭昌時已意識到潮州話與漳泉話、雷州話、海南話屬同一系屬，以及同屬粵省內之潮州話與客話的差異情形。²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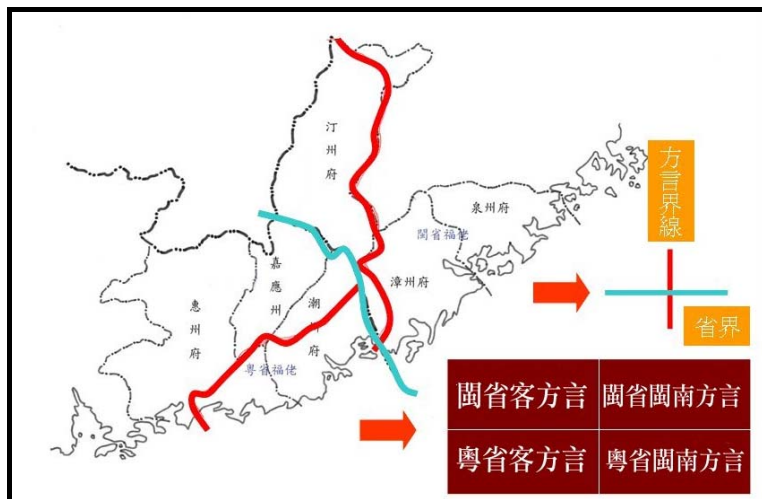


圖 3-1-3 閩粵省界與方言界劃出的四大區塊

經由以上的討論，我們可以了解，清代來臺的閩粵移民之中，若就方言群與省籍來分界，呈現的是兩條交錯的界線，藉此可以分隔出四個不同組合的族群屬性，及以漳泉移民為主的閩省閩南方言移民，以汀州移民為主的閩省客方言移民，以嘉應州移民為主的粵省客方言移民，及以潮惠沿岸的粵省閩南方言移民。就清代來臺移民而言，粵省以客方言人群占多數，閩省以閩南方言人群占多數，閩屬汀客方言與粵屬潮州福佬相對較少，這也是如今大部分人對清代漢人會產生「粵＝客、閩＝福佬」印象的原因之一。而這個省籍與方言界線交錯的現象，是我們接下來探討清代臺灣的客方言群時需要特別留意之處。

²⁴ 鄭昌時，《韓江聞見錄》（香港：香港潮州會館，1979年），頁172-173，卷10，「鄉音同異可通韻學說 備論潮音」。

²⁵ 鄭昌時，海陽人，又名重暉，字平階，清嘉慶時人，海陽為潮安之古稱。鄭昌時所描敘的應是清中葉潮州府城一帶的語音，即當時的潮安音。參見李新魁，〈二百年前的潮州音〉，《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9卷第1期（1993年），頁74。

以上是省界與方言界線的關係，若我們再細分到閩粵的州府層級來看，閩省的政區劃界，就閩南、客話而言，幾乎與州府界線相符。廣東省的州府政區在明至清初則處於無法反映不同方言人群分界的調整階段，如南宋及元時原含括客家方言群的梅州、循州，至明朝被分別併入潮州、惠州。因此，自明至清初，所謂的潮、惠二州，其實混雜了兩種不同的方言人群，即當時的政區並未能反映不同方言人群的分界。

雍正 10 年（1732），廣東總督鄂彌達以潮州府屬之程鄉、平遠、鎮平三縣，俱在蓬萊灘以北，距府城遙遠；惠州府屬之興寧、長樂二縣，在藍關以東，亦距府遙遠為由，奏請將此五縣另置為一州，以便治理，且以地理位置適中的程鄉為州治所在，易名為嘉應州。²⁶ 此案於翌年施行，因此到了清雍正 11 年（1733），廣東二級政區才又因應地理形勢與實際需要，劃出比較符合方言人群的分界，但仍存在方言溢出州府界之處，如潮州府轄內的大埔、豐順、饒平等縣仍有為數不少的客方言人群，尤以大埔、豐順，更屬純客住區。綜上可知，我們在探析清代漢人的分類模式時，除了對於雍正 11 年以前來臺的潮、惠二府粵省移民的族群屬性必須謹慎界定外，亦需瞭解雍正 11 年前後所謂的「潮州府」，其實有著不同的人群意涵。

五、閩省兩省雙方言混雜區

此外，我們也需注意閩客方言交界地域互為影響的現象。在福建省部分，閩西客家與閩南漳州的交界地區，從龍岩到南靖、平和、雲霄、詔安，分布著一條南北走向長約 250 公里的雙方言帶。²⁷ 方言的越界，表示後期的再移民現象。據瞭解，此區域的客方言人群多是宋元之世由贛南入寧化、上杭後，在元明之後轉遷鄰近漳州山區開發的結果。²⁸

由於兩種方言間會互相影響，所以此一區域的互動現象十分複雜，個別區域的方言差異、人數多寡、實力大小，及行政管理的歷史等均會影響彼此互動的模式和影響的深淺。²⁹ 就漳州南部雙方言交界地帶的情況而言，呈現客家文化圈散落於福佬文化圈的包圍中，因此大致來看，閩南話與客話之間，

²⁶ 周碩勳重修，《潮州府志》（臺北：成文，1760 年原刊），頁 997，「廣東總督鄂彌達為改請州縣轄屬以便吏治民生」。

²⁷ 此一雙方言帶包括龍岩的大池、孔夫、江山、萬安、紅坊，漳平的雙洋、南洋，南靖的梅林、書洋，平和的九峰、大溪，長樂的峙嶺，雲霄的下河、常山，詔安的官陂、秀篆、太平、紅屋等部分村落。參見李如龍，《福建方言》，頁 76。

²⁸ 林嘉書，《土樓與中國傳統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 年），頁 326；陳支平，《福建六大民系》，頁 144-146。

²⁹ 李如龍，《福建方言》，頁 77。

通常是前者影響後者多，後者影響前者少。³⁰ 其實，此區客家文化的侷限性與閩南文化的擴張性不僅表現在語言方面，在風俗文化等方面亦同。如郭志超曾比較汀漳交界地帶，兩組閩南與客家聚落的民俗宗教，結果發現，閩西、粵東、贛南客家地區本土產生的神祇有明顯地域性，對鄰近閩南社區的影響有限，此與閩南本土諸神保生大帝、三平祖師、清水祖師、廣澤尊王、開漳聖王等在閩南被普遍信奉形成鮮明對比。³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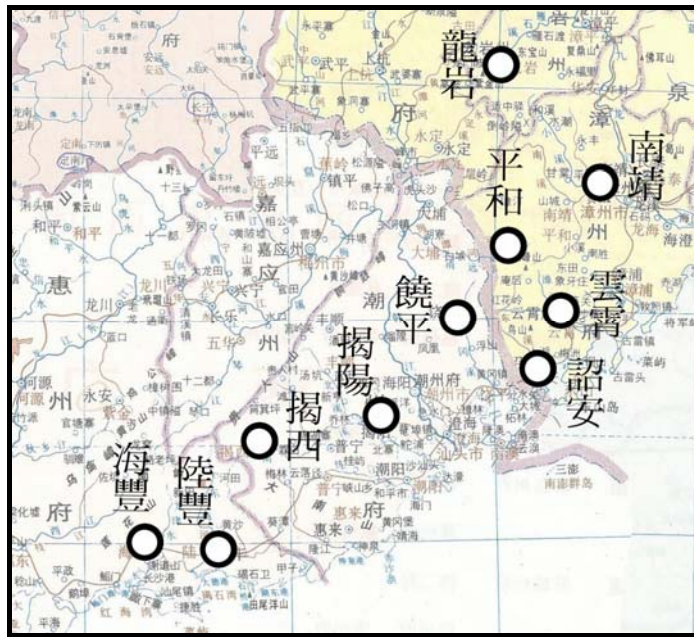


圖 3-1-4 閩粵兩省雙方言交界地帶

根據大陸學者鄧曉華的觀察發現，在福建省內，客方言的流失現象主要發生在閩客交界地區之南靖、平和、詔安和雲霄四縣。先是產生一批閩客雙言人，進而其中操客話的人放棄自己的母語，改以閩南話為日常用語。雙言現象反映

³⁰ 據曾少聰對閩西客話與閩南客話的比較研究中，可知位於漳州府平和、南靖、詔安等縣的閩南客話區的形成，係約於元末至明代，由於來自汀州永定、寧化等地的客家人遷入閩南地區而形成。閩南客話是在閩西客話的基礎上，由於所處地理位置，使其受到閩南話強烈影響，吸收了許多閩南話的成分，因此與閩西客話在許多共同點中產生一些顯著差異。參見曾少聰，〈閩西客話與閩南客話比較研究——以長汀客話和九峰客話為例〉，《臺灣與福建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三）》（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 303-329。

³¹ 郭志超所比較的是兩組閩南與客家社區，一是漳州南靖山區客家人的塔下張姓與閩南人的下版劉姓、另一則是汀州永定湖坑的客家李姓與漳州南靖書洋的閩南肖姓。兩組閩南與客家社區其實皆相距不遠，有的閩南其實是客家家族轉徙閩南人社區後福佬化的結果，可以了解在汀、漳交界地帶兩個不同方言群間其實互動頻繁而密切。參見郭志超，〈閩客民俗宗教的比較研究〉，《閩臺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工作研討會論文集》，頁 271-301。

閩客雙邊文化的互動、交織與融合，而客方言之所以在互動過程中逐漸流失，主要原因是以山地文化為背景的客文化，不若閩南中心在沿海，交通方便，經濟較發達。經濟力量的強弱，決定了互動雙方方言與文化優劣地位，閩南方言與文化就因此不斷滲透吞食鄰近的客方言與文化，其結果是造成邊界地區客話文化流失，閩南四縣又以南靖縣客話流失最為嚴重。³²

值得注意的是，一如福建省內汀漳間的雙方言混雜地帶，廣東省在嘉應州、惠州與潮州的交界山區地帶，亦存在一條與山脈走向平行的雙語接觸地帶，如饒平、揭陽、揭西、陸豐、陸河、海豐三縣北部山區。

其中就饒平縣而言，其東及東北部與福建省詔安、平和兩縣接壤，北與廣東大埔縣毗鄰，西和西南與豐順縣、潮安縣、澄海縣交界，南瀕南海與南澳島相望。地處客家方言和閩方言交界地帶，全縣通行兩種方言，其中，中、南部以潮汕話為主，約占全縣人口之八成。北部靠近大埔縣、平和縣的上善、上饒、饒洋、九村、建饒等鄉鎮，及新豐鎮的大部分鄉村，以客方言為主，稱為上饒客話，約占全縣人口二成。其中，上饒客話的部分方言詞，與粵東以梅縣話為代表的客話相同，但因受潮汕閩語影響，也存在不少差異。³³

揭陽縣內，除西北部與豐順、揭西交界的玉湖、龍尾、新亨、桂嶺、白塔等地為福客雙方言區外，其餘皆為潮汕方言區。³⁴ 揭西縣內，則在河婆鎮以北、與豐順、五華交界地帶為客方言區或福客雙方言區。客方言占揭西全縣約八成，以縣城河婆話為代表。³⁵ 海豐、陸豐主要屬福佬語區，但在海豐北部，接近惠來縣北部一帶的平東及黃羌鎮及所屬的高北、東嶺、七連、石門、石金、石敢及銀豐、萬福等鄉村，及西北部與惠來縣相接的鵝埠鎮、赤石鎮所屬的大鞍、新連等地，均有客方言分布地帶。陸豐則是在大安、西南、河西、八萬、陂洋、南塘等鄉鎮，有約二成的居民使用客話。³⁶

林浩將廣東福佬與客家方言群的接觸面，即饒平—潮州（海陽）—揭陽—揭西—陸豐—海豐，呈東北—西南走向的地帶，稱之為「客家·福佬文化接觸的饒豐鋒線」，以此鋒線為軸，呈現客家文化向外、福佬文化向內的拉鋸

³² 鄧曉華，〈論閩客族群的方言文化研究中的幾個問題〉，收於莊英章主編，《華南農村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臺北：中研院民族所，1998年），頁59-60。

³³ 詹伯慧，〈廣東省饒平方言記音〉，《方言》，1993年第2期（1993年5月），頁129、138；林倫倫，〈廣東閩方言的分布及語音特徵〉，《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8卷第2期（1992年），頁54；李新魁，〈廣東的方言〉，頁451。

³⁴ 林倫倫，〈廣東閩方言的分布及語音特徵〉，頁54；李新魁，〈廣東的方言〉，頁323、451。

³⁵ 林倫倫，〈廣東揭西縣方言研究〉，《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10卷第3期（1994年），頁82-83；林倫倫，〈廣東閩方言的分布及語音特徵〉，頁54。

³⁶ 參見李新魁，〈廣東的方言〉，頁451；林倫倫，〈廣東閩方言的分布及語音特徵〉，頁54-55。

影響。³⁷

綜上可知，福建省的方言分布主要以閩語與客方言為主，而廣東省內則大體上分屬粵、閩、客三大方言鼎立之勢。此種態勢的呈現，均是因為不同時期的北方漢移民，與在地之百越、閩越、畚族等土著民族互動與融合的結果。從移民流動的路線與方言分布的情形來看，廣東省境內粵東沿海各州縣的福佬方言群與粵東、粵北山區的客家方言群，其實亦是北方移民於福建省內停留一段時期後再遷徙的結果，兩大方言群都存在著超越省界的密切關係。

因此若以祖籍地來理解移民的族群認同時，就必須非常小心，即單從潮州府、惠州府或漳州府，並不能斷定其語系或族群認同。其族群屬性的追溯，可能必需到村庄的層級方能更正確分析其可能的認同。而且，由於這些雙語交界地帶的居民，其在原鄉與其他方言人群的互動經驗，必然會對他在新居地的族群認同產生影響，至少相較於其他居住於較封閉的純方言人群的移民而言，他們對閩南方言人群無論在語言或風俗文化上接受度均較高，因此族群認同的變異性相對更大。由此，或可進一步深思，清領臺之初，臺地官員所認知的，或文獻資料上所呈現的所謂閩粵籍民，省籍的原則並不足以界定人群的結合情形，因為閩粵分界下，存在著與方言人群交錯的現象。



³⁷ 林浩，〈客家文化新論〉，《客家研究輯刊》，1997年第1期（1997年3月），頁19。

第二節 由客民到客人

如果我們確認所謂的客家意識是源起於華南與廣府先住民的衝突，那麼約是同一波外移至臺灣的客方言人群，一開始是沒有什麼「客家」意識，也不知客家為何物。然巧合的是，清代臺灣自早期文獻上就常出現「客」之書寫，表示當時在臺也有被稱為「客」的一群人，以往在客家研究中，也常常直接認定這些清代臺灣文獻上的「客」就是所謂的「客家」，若我們再回過頭與華南客家形塑進程相互參照，會發現，清代臺灣在初期有大量客之書寫，甚至多於華南，嘉慶年間才出現徐旭曾所謂的「客人」自稱，到自稱客家還要一段時間。因此，對於清代臺灣的「客」之書寫之意涵究竟為何，其與客家的關係又為何？要了解這個過程，我們先從清代的臺灣開始。

一、客民與義民

如同華南由於閩粵贛邊區客方言人群的外向移墾，在許多「邊緣客域」出現大量的「客」之書寫，在清代臺灣文獻中，我們也常看到「客民」、「客子」、「客庄」之書寫。而這些文獻上的「客」，常成為研究者追索清代臺灣客方言人群之線索之一。以往對清代臺灣「客縱」之追索，普遍有兩種識別方法：一是將志書等文獻上「客」之書寫抽離文獻原本應有的脈絡與意義，使其成為清代臺灣客家研究最重要的材料來源。¹甚至有學者認為，文獻上的「客」即是指客方言人群，而非「客籍」之意。²二是逕將文獻上的「粵」籍漢人等同於「客家」，因此清代文獻上常見的「閩粵械鬥」，很自然地被詮釋為客家與福佬兩個不同方言人群的衝突基於以上兩種認知，文獻書寫中的「客」與「粵」就成為建構清代臺灣客方言人群史的主要素材。

關於清代史志中所記載的「客」與客方言人群的關係，筆者曾為文〈從客家族群之形塑看清代臺灣史志中之「客」——「客」之書寫與「客家」關係之探究〉一文，經由該文，可以了解「客」在中國文字上有其原本客觀意涵，即有「晚至」、「外來」之意。反應在明清時期的移民史上，「客民」、「客籍」又常帶有流寓、耕佃之意。明清時期客方言人群在流徙新居地時，常被當地的先住民，無論是贛省土著或廣東廣府人、潮汕人以「客民」、「客籍」、「客

¹ 李文良，〈清初臺灣方志的「客家」書寫與社會相〉，《臺大歷史學報》，第31期（2003年6月）。

² 尹章義，〈臺灣移民開發史上與客家人相關的幾個問題〉，《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四）（臺北：中研院三民主義研究所，1991年），頁280-281。

人」稱之，此乃因明末清初以來，閩粵贛邊區客方言人群的向外遷徙是當代中國移民史上的主要人口流動，在各移入區均有土客之爭，如江西、四川、廣東（廣州）、廣西等。

清代臺灣史志中的「客」，其所指涉的人群內涵可以分為兩個不同的層次來說明。第一層次中，「客」係指別於土著，故閩粵皆「客」；第二層次則是別於土著皆為客之閩粵移民中，復因省籍不同而分別出閩主粵客。就第一個層次來看，清領臺灣後，移墾臺地的漢移民以閩、粵二籍為主，因此，就相對於「土著」（不論是原住民或「世居之民」）之「客」而言，係指外來移民之意，故其所指稱的人群意涵，實包括閩粵二籍移民。換言之，不僅「粵東惠潮」，連「閩省漳泉」亦被視為「流寓」、「客民」或「客籍」。在閩粵移民世居臺地二、三代之後，史志中仍可見指稱「非定居本地的外來移民」的「客」之書寫，尤其是在編查保甲的過程中，常見有「客民」、「客籍」的記載，如「凡客民在地方開張貿易，或置有產業者，與土著一例順編；其往來無定商賈，責令客長查察」。³「近因逆犯逃亡，奉文嚴查保甲，以為逐戶排搜之計，則山中五方雜處，客民甚多」。⁴「惟淡水所轄終屬幅員寬闊，雖有聚居之村落，寔無連接之鄉庄，編造戶口冊籍，殊難驟期周遍，又兼客籍居多，遷徙靡定，其查造不易之情形」等，⁵不一而足，其所指稱的人群意涵，並非客方言人群。因為相對於「土著」而言，「迫於饑寒，即屬犯罪脫逃，單身獨旅，寄寓臺灣，居無定處，出無定方，往往不安本分，呼朋引類，嘯聚為奸」⁶的「客」，其人群意涵不僅可能來自閩、粵二省，亦可能包含使用客方言或閩南方言的人群。

李文良的研究，則注意到康熙 50 年代的臺灣方志中幾乎同時浮現的「客民」書寫的特殊意涵。他表示，康熙 50 年代的臺灣，不只三個縣幾乎同時編修了首部的縣志，第三本的《臺灣府志》也在此時增修付梓。這些首次編纂的臺灣縣級方志有一項特徵是，第一次密集出現了「客民」的相關記載。如《臺灣縣志》載：

客莊，潮人所居之莊也。北路自諸羅山以上、南路自淡水溪而下，類皆潮人聚集以耕，名曰客人，故莊亦稱客莊。每莊至數百人；少者亦

³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私法人事編》（文叢第 117 種，1961 年），頁 335，編查保甲條款。

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私法人事編》，頁 345，保甲事宜。

⁵ 《淡新檔案》，編號 12403-47，淡水分府陳星聚呈報同治十二年保甲清冊所以未克造送之因並呈送同治十三年分編查之戶口清冊。

⁶ 〈巡臺御史覺羅柏修等奏摺〉（雍正十一年三月初三日），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案彙錄己集》（文叢第 191 種，1964 年），頁 131-132。

百餘，漳、泉之人不與焉，以其不同類也。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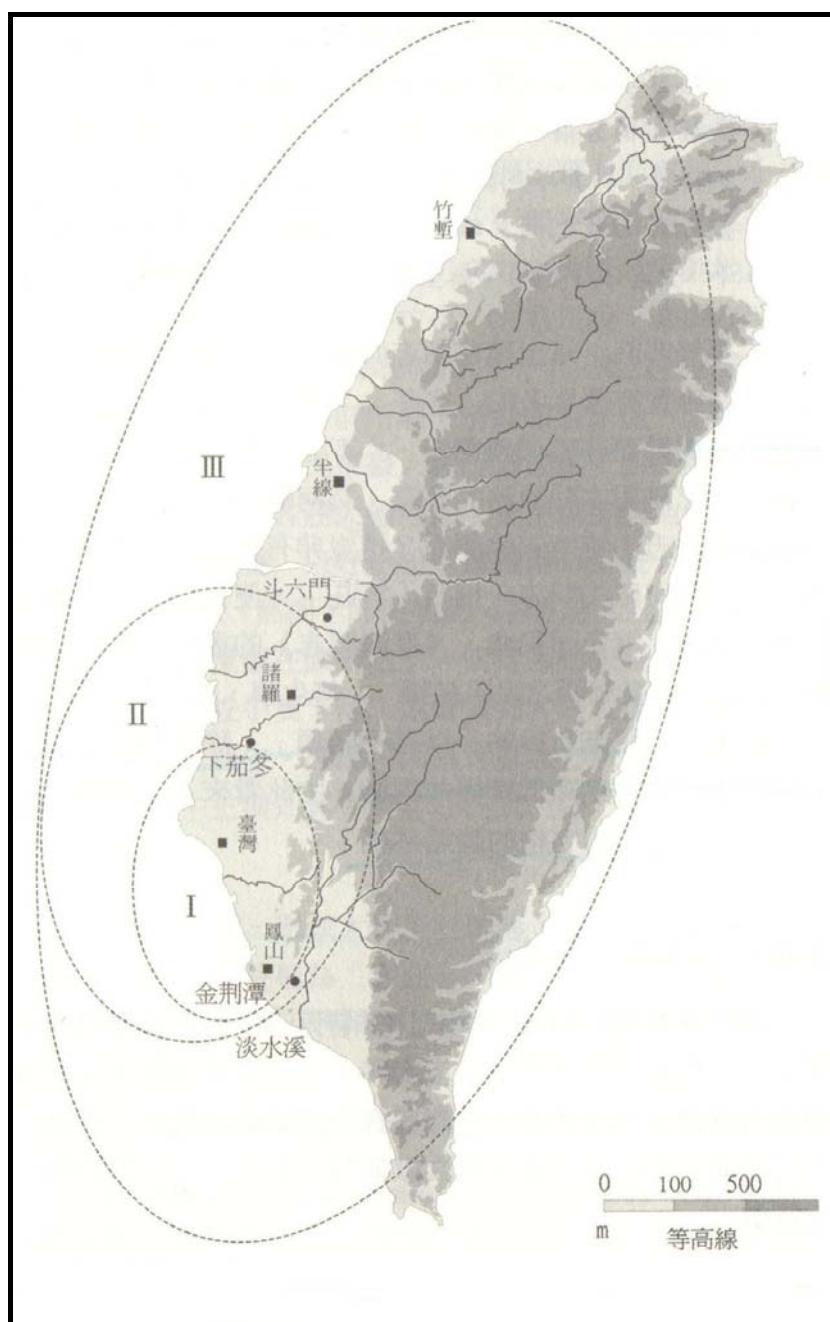


圖 3-2-1 康熙 50 年代臺灣方志中的島內界域

資料來源：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11 年 2 月），頁 133。

《鳳山縣志》：

自淡水溪以南，則番、漢雜居，而客人尤夥；好事輕生，健訟樂鬥，

⁷ 謝金鑾、鄭兼才纂，《臺灣縣志》（文叢第 140 種，1962 年），雜俗，頁 57。

所從來舊矣。⁸

《諸羅縣志》：

諸羅自急水溪以下，距郡治不遠。俗頗與臺灣同。自下加冬至斗六門，客莊、漳泉人相半，稍失之野；然近縣故畏法。斗六以北客莊愈多，雜諸番而各自為俗，風景亦殊鄙以下矣。⁹

三本縣級方志的「客民」書寫，除了彼此之間在立場上呈現高度的一致性外，還共同構成一個體系完整的「客民」書寫。¹⁰ 李文良提醒我們，與其把清初臺灣方志的「客民」書寫看成是一張「客家人的照片」，來觀察客家的面貌，倒不如將之視為一面「鏡子」，藉以照射清初臺灣的社會像。¹¹ 這一面鏡子讓我們看到清初臺灣，客與非客的界域分布，以及客與非客的人群內涵。就客與非客的界域分布而言，由《諸羅縣志》與《鳳山縣志》對於「客民」的書寫，明顯照射出當時臺灣的文化與人群（祖籍）的界線，北為斗六門（今雲林縣斗六市）、下茄冬（今臺南縣後壁鄉佳冬村），南為金荊潭（今高雄縣林園鄉潭頭村）、淡水溪。由此，我們可以了解當時客與非客的界域分布，如下茄冬至金荊潭之間為「純漳泉民莊」的「非客」地域；下茄冬至斗六門間，則為「半漳泉半客莊」的混雜地帶；至於斗六門以北、淡水溪以南，則為「純客莊」。（參看上圖）

李文良認為，就文獻上書寫的「客」的人群意涵而言，文獻上的「客民」應該只是單純地被另一個或多個具有同質性的主體區別開來的一群人，其內部可能並非具有語言、文化的多樣內涵。清初臺灣文獻對「客民」的稱呼，雖有不同詞彙，如客、客子、客仔、客民、山客，但其實指涉同樣一群人，可歸納出五項文化特徵。一是好事輕生，健訟樂鬥；二是聚眾而居，形成大型集村聚落，其人數往往高達數百人甚至千人；三是出賣勞力維生，即傭工、佃丁；四是無家無室；五是祖籍為廣東省潮州府，特別是大埔、程鄉、鎮平等山區的縣份。此外，「客／非客」也對應著「地主／佃戶」的社會關係。這些方志的作者試圖把日漸強悍、脫離地主控制的佃戶，定位為負面形象的「客民」，清初臺灣的「客民」書寫，明顯偏向地主立場，十足反映當時地主的焦慮。¹²

其實，清初「客民」書寫的浮現，除了官員對流徙不定之民的印象，以及地主對佃戶的焦慮之外，另一個分別的重點可能在於移墾漢民的省籍，由於當時臺灣府屬福建省轄，粵民渡臺，屬隔省流寓，閩主粵客的分別，使得康熙末

⁸ 李丕煜，《鳳山縣志》（文叢第124種，1961年；1717年原刊），風土志/漢俗，頁80。

⁹ 周鍾瑄，《諸羅縣志》（文叢第141種，1958年；1719年原刊），漢俗，頁136-137。

¹⁰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11年2月），頁132。

¹¹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128、134-136。

¹²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128、132、139。

年被描述的「客民」，都屬粵籍。

除了上述三本清初方志有相類似的「客」之書外，清初另一主要的「客」之書寫，主要來自朱一貴事件期間來臺協助平亂的藍鼎元：

廣東潮惠人民，在臺種地傭工，謂之客子。所居莊曰客莊。人眾不下數十萬，皆無妻孥，時聞強悍。然其志在力田謀生，不敢稍萌異念。往年渡禁稍寬，皆于歲終賣穀還粵，置產贍家，春初又復之臺，歲以為常。¹³

臺民素無土著，皆內地作奸遁逃之輩，群聚閭處，半閩、半粵。粵民全無妻室，佃耕行傭，謂之「客子」，每村落聚居千人、百人，謂之「客莊」。客莊居民，結黨尚爭，好訟樂鬥，或毆殺人，匿滅跡，白晝掠人牛，莫敢過問，由來舊矣。¹⁴

皆在暗示客民流徙未定，可能成為治安亂源。這些對粵東客民的負面描述，曾被光緒初年的黃釗認為是藍鼎元的「鄉曲之論」。¹⁵

清領臺之初，不准粵人渡臺是否為成文之禁令，是值得探究的問題；而粵人何時得以合法渡臺，亦尚無定論。目前所能見到最早關於施琅嚴禁惠、潮民人渡臺的說法，首見於臺灣首任巡臺御史黃叔璥在所著《臺海使槎錄》中，引《理臺末議》之相關記載，提及因為施琅認為粵省惠、潮二府，「素為海盜淵藪」，故施琅之世，始終嚴禁粵民渡臺；施琅死後，「漸弛其禁，惠、潮之民乃得越渡」。¹⁶

臺灣的閩籍移民從清廷領臺伊始，就站穩臺灣為福建之一府、自為「土著」之立場，而將廣東移民歸為隔省流寓之「客」，排斥粵民在臺編籍，也使得粵籍人士無法申請開發和登記土地。¹⁷

康熙 60 年（1721）朱一貴事件，讓在臺粵民有了證明自己是安定臺灣的重要力量的機會。朱一貴亂起後，下淡水客庄在設營堵禦的同時，亦舉大清旗號，供奉萬歲聖旨牌，¹⁸並全力嚴守下淡水溪以西地區，不令朱一貴夥黨越河侵擾，讓清廷免於南北支絀，得以全力收復府城，逐漸克竟全功。康熙 60 年 6 月 19 日，下淡水客民在敗逃的起事者中，搜得朱一貴敗軍回府的偽諭，得知清廷大兵已經至府，故於閏 6 月初 2 日，由侯觀德、李直三等率 3 千人護送皇上萬歲

¹³ 藍鼎元，《平臺紀略》（文叢第 14 種，1958 年），粵中風聞臺灣事論，頁 63。

¹⁴ 藍鼎元，《平臺紀略》，經理臺灣疏，頁 67。

¹⁵ 黃釗，《石窟一徵》（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 年），頁 117。

¹⁶ 黃叔璥，《臺海使槎錄》，頁 92。

¹⁷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35。

¹⁸ 覺羅滿保，〈題義民效力議敘疏〉，《重修鳳山縣志》，頁 344。

聖旨牌至臺灣府，奉入萬壽亭。¹⁹ 這些舉動皆使客民在下淡水地區設營抵禦的行動師出有名，也確立其從官向義的形象。

朱一貴事件之後，清廷對下淡水客民封賞有加，除對義民首及統眾打仗之人，給予官銜或物質的加賞，如約有 170 多名受賞，各賜以都司、守備、千總、把總、外委等職銜，又前後捐賞銀 950 兩、米 300 石、穀 130 石、綵緞 100 疋，另付下淡水客民守土義民割付 115 張，引兵殺賊義民割付 36 張、擒賊義民割付 23 張。²⁰ 其次是以「懷忠」之匾旌懸客庄鄉里，康熙帝更御賜客民擇一適當地點建「忠義亭」，以彰其功績。²¹

除此之外，閩浙總督覺羅滿保更因粵省寄居鳳山縣地方之程鄉、平遠、鎮平三縣客民在朱一貴事件中「倡義集眾，協力殺賊，義勇可嘉」，由於嘉賞「伊等俱係效忠出力之人」，乃奏請將這些客民造冊通報，「凡有事故欲回原籍者，令本人協同該莊管事，赴鳳山縣具呈，給與印照」，故此後得以自由往來。²²

由於在朱一貴亂起後，客民設營堵禦的期間，多有對漳泉移民或辱或殺的行為，致事平之後，當地閩人不僅屢屢向地方官員呈控客民「妄殺擅殺」，²³ 甚至多有「伏殺客民」之事，且聲稱「未獲屍骸，難以悉數也」。²⁴ 如發生於雍正元年（1723）一起閩籍鄭章妄殺粵籍義民賴君奏之衝突。此事件肇因於鄭章的兄弟及眷屬在朱一貴事件期間遭賴君奏兄弟所殺，於是鄭章等人為復仇，乃自行毆死賴君奏、賴以槐兄弟二人，以求抵償，²⁵ 且不斷地威脅客民：

現今法地活殺賴姓二命，賊黨猶喇喇不休，架稱船隻咽喉，悉是土著伊親，萬姓客命收在掌中。……至是賊黨益熾，動稱船隻咽喉，關隘歇店悉屬土著親眷，害殺客命甚如抹蟻。切念身家性命相依，遭此無處逃生之所，縱居野沃土膏之地，性命難保，身家何求。²⁶

¹⁹ 覺羅滿保，〈題義民效力議敘疏〉，《重修鳳山縣志》，頁 345。

²⁰ 王瑛曾，〈義民〉，《重修鳳山縣志》，頁 257。由《六堆忠義文獻》可知，下淡水客庄將因朱一貴事件所獲賞銀，用之於助修萬壽亭；所獲米穀，則用之於修整萬丹之上帝廟及祭祀陣亡庄民。參見〈具呈鳳山縣下淡水港東港西二里客民侯觀德等為受恩報恩懇恩轉詳事〉，收入邱維藩整理，邱炳華抄錄，《六堆忠義文獻》。

²¹ 王瑛曾，〈義民〉，《重修鳳山縣志》，頁 257。

²² 雍正 9 年 7 月 12 日大學士張廷玉（等）為特參濫給印照之縣令等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雍正朝內閣六科史書·吏科》，第 65 冊（桂林市：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 年），頁 446-447。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2276071-0044600447.txt〉。

²³ 該書中，曾提及有閩人林國、林接、陳四、黃佛生等人呈告粵人，及臺灣道等人之批語。參見邱維藩整理，邱炳華抄錄，《六堆忠義文獻》。

²⁴ 〈具呈治下鳳山縣下淡水客民蒙恩外委把總△等，為泣陳臺邦利弊，乞憲察核典章酌行以救殘黎永垂邊疆事〉，收入邱維藩整理，邱炳華抄錄，《六堆忠義文獻》。

²⁵ 藍鼎元，〈諭閩粵民人〉，《東征集》（文叢第 12 種，1721 年原刊），頁 80-82。

²⁶ 〈連名具呈鳳山縣下淡水客民△為臺邦既慶大平，逆孽仇戮忠良，乞憲撥渡回籍，急救萬姓客命事〉，收入邱維藩整理，邱炳華抄錄，《六堆忠義文獻》。

由於直至 18 世紀末開放福建中北部的蚶江、福州與臺灣對渡之前，福建南部的廈門是清領後近百年間華南來臺的唯一合法港口，閩人牢固控制著整個港口及渡航船隻，如此放言恐嚇，難免造成客民高度恐慌，因此一再向上級官員遞稟呈控。²⁷ 甚至有呈請官員護送返回原籍之情形：

伏乞 憲天大老爺看數萬客民撥船續載回原籍，客民所有田底房屋愿供歸官，得保微軀，上不負皇上豢養深恩，不致父母骨肉相離，憲天再造之恩，不啻普治海域，客民生全之戴德靡涯矣。²⁸

由此不難想見，下淡水客庄雖因朱一貴事件立功，蒙官封賞，也給照自由返往，但卻造成與當地閩人關係日惡，處境愈加為難。然而，除了當地閩人的呈控、威脅之外，地方官員對粵民獲封賞之後的勢力擴張也頗為疑忌，防備再三。如康熙末年，巡臺御史黃叔瓚認為下淡水客民任事驕縱：

南路澹水三十三莊，皆粵民墾耕。……再功加千委，數至盈千，奸良莫辨；習拳勇，喜格鬥，倚恃護符，以武斷於鄉曲。保正里長，非粵人不得承充；而庇惡掩非，率徇隱不報。²⁹

為有所箝制，故時常飭令所屬兵役前往觀察。並原本打算將封賞外委的客民分發閩、廣，有能者授以之職，不堪用者斥還本籍。黃叔瓚此議，後來雖不了了之，但自此可知，下淡水客民封賞後的地位提升及勢力發展，頗令臺地官員忌疑。³⁰

此外，朱一貴事平之後覺羅滿保奏請予鳳山縣粵民義民印照，使其可以自由往返原籍的政策，到了雍正 9 年（1731），巡視臺灣工科給事中希德慎以該義民之照多被用做頂冒偷渡，乃呈請督撫查明妥議。³¹ 到了雍正 10 年 2 月，福建總督劉世明認為「臺灣地方義民給照，原係籌功勸義之舉，不便更張」，改革辦法為，義民要回華南原鄉探訪親友，須事先取得保甲鄰右之聯名切結書，到縣衙提出申請，經勘驗無偽後，便登載入冊，發給「義照」。³²

²⁷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00。

²⁸ 〈連名具呈鳳山縣下淡水客民△為臺邦既慶大平，逆孽仇戮忠良，乞憲撥渡回籍，急救萬姓客命事〉，收入邱維藩整理，邱炳華抄錄，《六堆忠義文獻》。

²⁹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文叢第 4 種，1722 年原刊），頁 93。

³⁰ 李文良指出，黃叔瓚此議未成之原因，為雍正二年（1724）八月黃叔瓚任滿準備回京述職時，途經杭州時，因其家丁殺人之刑事案件，而丟了官職。也因此導致其欲削弱「粵人」勢力的政策無疾而終。參見李文良，〈從「客仔」到「義民」：清初南臺灣的移民開發和社會動亂（1680-1740）〉，《歷史人類學學刊》，第 5 卷第 2 期（2007 年 10 月），頁 31。

³¹ 雍正 9 年 7 月 12 日大學士張廷玉（等）為特參濫給印照之縣令等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雍正朝內閣六科史書·吏科》，第 65 輯，頁 446-447。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2276071-0044600447.txt〉。

³²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196。

雍正 10 年（1732）吳福生亂起，下淡水客庄以侯心富爲首，糾集萬餘人，於下淡水溪沿岸設營抵禦。此期間，除率眾將焚攻萬丹巡檢署之起事者追入內山，³³ 當時的六堆總理侯心富，還挑選九百餘人渡過下淡水溪支持臺灣總兵王郡的征剿行動。³⁴ 六堆遣派之李炳鳳、張日純、鍾南魁等數百人，執大清旗號趕至牛相觸地方（今高雄縣大寮鄉），與官兵會合，³⁵ 在官兵義民合力圍剿下，起事陣營大潰敗逃，四處奔竄潛匿。亂平之後，王郡見當時臺灣北路大甲西社番亂未靖，乃抽調下淡水客庄義民赴軍前備充嚮導，共赴北路靖亂。³⁶ 此後底定後，下淡水客民受賞及給與割付者多達 353 名，³⁷ 此外，王郡亦照部冊，如客民中已有外委例者，各加一等授爲千總。

事後，廣東總督鄂彌達以「臺灣客子甚多，日久另娶番女，恐有教誘土番，擾害良民」爲由，³⁸ 奏請在臺民人有妻子在內地者，許呈明地方官，取結給照，搬入臺籍，編甲爲民。³⁹ 原本僅針對「粵省流寓客民」的搬眷案，雖然在內閣的討論中被擴及閩省移民，但仍以粵籍移民所受的影響爲大。福建總督郝玉麟在翌年二月提及，恐粵省流寓搬眷，約已增十餘萬丁口。⁴⁰

粵民增長日多的擴張之勢，再次讓臺地官員多所疑忌，如乾隆初年臺灣道張嗣昌之〈摺稟事宜〉中看出：

……惟南路廣東義民一項，最關緊要。以此時而論，固屬有功；以將來而計，實爲可虞。所幸者與漳、泉之人不睦耳。但防範之法、駕馭之術不可不急講也。……嚴查保甲之外，再查有功加外委割付之人，選其漢仗技藝可觀而能約束眾客仔者十餘人，令其在鎮標行走效力，再有後效，陸續拔置經制、千、把于內地，一可作鎮臺之耳目，又可以分其勢而散其黨……亦防微杜漸之一法也。⁴¹

由以上奏文可以看出，對地方官員而言，粵民的勢力擴張成爲「最關緊要」

³³ 〈福建廈門水師提督許良彬奏為奏明再撥官兵過臺事〉，《宮中檔雍正朝奏摺》，第 19 輯，頁 626。

³⁴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頁 279。

³⁵ 〈署福建陸路提督總兵王郡奏為奏明事〉，《宮中檔雍正朝奏摺》，第 19 輯，頁 644；〈覺羅滿保、高山奏為據實奏聞事〉，《宮中檔雍正朝奏摺》，第 19 輯，頁 610-611。

³⁶ 覺羅滿保，〈題義民效力議敘疏〉，《重修鳳山縣志》，頁 345。

³⁷ 王瑛曾，〈義民〉，《重修鳳山縣志》，頁 257-260。

³⁸ 雍正 11 年 4 月 22 日戶部尚書張廷玉流居臺灣客民只許搬取妻子，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 冊（北京市：九州出版社，2009 年），頁 146-148。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620-0014600148.txt〉。

³⁹ 〈吏部「為內閣抄出福建巡撫吳士功奏」移會〉，《明清史料》戊編，第二輯，頁 107。

⁴⁰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198-199。

⁴¹ 張嗣昌，〈摺稟事宜〉，收入李祖基點校，《巡臺錄·臺灣志略》（香港：香港人民出版社，2005 年），頁 14。

之事，疑慮之心表現在於「以此時而論，固屬有功；以將來而計，實為可虞」。但又不免慶幸這些粵民「與漳、泉之人不睦」而得以互相牽制。為制衡粵民勢力擴張之勢，甚至擬定「分其勢而散其黨」之對策。

又如由乾隆 12 年（1747）5 月閩浙總督喀爾吉善之密奏內容：

……粵人處臺、諸、彰、淡之境者，不過一二萬人；在鳳山縣境港東、港西列莊而居者，約計百餘十莊，統計不下十餘萬人，結連親故，侵奪番地，獲貲頗饒。因昔年征臺微勞，得有義民功劄，每與有司抗衡，遇事生風；而所住村莊，聯絡聲息相通，氣勢甚乘。其所以不致為非之，賴有閩人為敵，兩相牽制耳；然剽悍之習，則甚於閩人。若不設法綏戢，惟恐養癰貽患。……及至水師提臣張天駿來省，……極言粵人強悍勢眾情形，應行調劑等語。⁴²

喀爾吉善的想法與張嗣昌如出一轍，對於粵民「因昔年征臺微勞，得有義民功劄，每與有司抗衡，遇事生風；而所住村莊，聯絡聲息相通，氣勢甚乘」之勢深感疑慮，但也慶幸「賴有閩人為敵，兩相牽制耳」，甚至認為粵民「剽悍之習，則甚於閩人，若不設法綏戢，惟恐養癰貽患」。

由此觀之，下淡水義民若非靠著平亂立功，得以突破重圍與朝廷建立良好關係，其實難以在臺生聚發展。而在從官向義取得封賞之後，又需為勢力擴張而遭官疑忌，遭閩人妄殺，處境之為難可見一斑。

二、由客民到粵民

就在立功與臺地官員的疑忌中，下淡水地區的粵民生聚耕墾，即使有了官方賜予的義民身分，也「入籍已定」，但到了乾隆初年，仍因「隔省流寓」的身分，而面臨未能參與臺灣科考的窘境。在臺粵民因此向巡臺御史兼提督學政楊二酉陳情，表示「住臺年久，而閩人視為客民，不容入籍考試」。楊二酉接獲陳情之後，認為臺灣「隸於閩」，只是因為位置鄰近之故，因此領臺後與閩民同時渡臺耕墾的粵民，「原與閩人無異」；再加上粵民在康熙及雍正年間從官向義，助官平亂，官以「義民」名之，故認為這些粵民「入籍既久，各自衛身家之謀，而猶不以臺人視之，非得也」。因此奏請「粵民現居臺地，有田產家室者，編入戶口冊籍，准其入籍考試」。但是為避免因占臺閩人學額而引起抗議，建議將在臺文武粵童，「查係入籍已定者，免其廩保，取具鄉保，地鄰各結，另編新字號」，取進數名，附入臺灣府學」。希望這樣一來，「既可以平粵民之情，又不致佔閩

⁴² 〈乾隆十二年六月十四日閩浙總督喀爾吉善謹奏為密奏事〉，收入國學文獻館編，《臺灣研究資料彙編：第一輯》，頁 10804-10808。

童之額，於海疆重地，不無裨益矣」。⁴³

本案後來交給臺灣道劉良璧負責處理，劉良璧隨即要求各縣將轄內堪以應試的粵童人生調查回報，就回報資料統計，臺灣府具應試資格的粵童總人數為 712 人，各縣人數比例分別為：鳳山縣 444 人、62.4%；臺灣縣 117 人、16.4%；諸羅縣 53 人、7.4%；彰化縣 98 人、13.7%。李文良認為，由於這些數字可能有灌水之嫌，但數字透露的各縣人數比例仍具特殊意義。從中顯示，從 18 世紀開始，鳳山縣粵民的應試人數都占粵童的一半左右，高於其他數縣的總和。這顯現他們較其他縣份早取得臺灣戶籍並提升社會經濟地位。而鳳山縣粵民之所以能夠主導臺灣粵籍政治、文化等事務，與他們在清初特別是朱一貴事件期間的表現有關。⁴⁴

經過此次的調查，署臺灣知府、臺灣道副使劉良璧表示，「粵民流寓在臺，年久入籍者，臺屬四邑，均有戶冊可稽。其父兄雖祇事耕耘，而子弟多有志誦讀。是以俊秀之子，堪以應試者，實繁有徒」。因此最後的決定是，應請於歲科兩試將粵童另編字號，照小縣之例，四邑通較，共取進八名，附入府學管轄，且總以取進八名為額。待日後粵生之鄉試數滿百人，再行援照臺例題請，另編字號，取中一名。⁴⁵ 此案於乾隆 6 年（1741）獲准施行，⁴⁶ 相關的規定被記載於《學政全書》卷 50 的「福建學額」之中，在同卷的另一處，將在府學新設的應試群稱為「粵籍」，藉以與「閩籍」加以區別。⁴⁷

對於學額的攻防，重要在以「省」為單位區別他我的概念。林淑美曾以此案進一步思考，究竟基於怎樣的理由，福建省以外的漢人移民在制度的現實上不能成為「臺人」？她表示，與學制相關的《學政全書》等文獻當中，沒有禁止越「省」移住者參與考試的相關記載，但由於地方官或士人將學額視為地域的既得利益，因此極力抵抗他省讀書人應試，因此可能在個別的省份中，或許有如此的禁止應試的規定。⁴⁸

經過粵人於乾隆初年的爭取，終於取得在臺應試的資格，但由附入府學、排除在舉人保證員額之外等等條件觀之，官方在此次事件中的處理態度，除了滿足粵人的要求之外，更注意確保了閩人的既得權益，並加以制度化。由此也可看出，即使是同樣來自內地的漢移民，針對童試考試而言，在設計上省內移

⁴³ 轉引自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會と童試受験問題〉，《史學雜誌》（東京），第 111 編第 7 號（2002 年 7 月），頁 60-84。

⁴⁴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33。

⁴⁵ 〈閩浙總督德沛題本〉，《臺案彙錄丙集》（文叢第 176 種），卷六，頁 211。

⁴⁶ 〈學校〉，《清會典臺灣事例》（文叢第 226 種），頁 89。

⁴⁷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會と童試受験問題〉，《史學雜誌》（東京），第 111 編第 7 號（2002 年 7 月），頁 60-84。

⁴⁸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會と童試受験問題〉，《史學雜誌》，第 111 編第 7 號，頁 60-84。

住的閩人，與省外移住的粵人之間，確實存在明顯的差異。⁴⁹

朱仕玠在〈海東臚語〉卷上〈粵籍〉條，相當具體地說明了乾隆 28 年時臺灣粵籍的人口比例，及其參與科考之狀況：

臺地居民，泉、漳二郡十有六七，東粵惠、潮二郡十有二、三，興化、汀州二郡十不滿一，他郡無有。……惠、潮居民，亦准考試，分其卷為粵籍，四邑與焉。遇府、道試，合四邑，粵籍取之；入學八名，隸臺灣府學，但無廩膳。三年鄉試，亦不與焉。⁵⁰

由於在制度上，在臺粵民既無廩膳，也無法參與鄉試，於是到了乾隆 22 年（1757），以鍾泰陽為首的 68 名粵籍生員，向臺灣知府鍾德呈請，表示自乾隆初年粵民得應童試已 16 載，「歲科兩式已各五次，見有生員六十八名」，卻尚未設立廩、增名額，希望地方官長能代為爭取。本案後經閩浙總督楊應琚上奏，建議「請定廩、增額數」，但粵民的此次願望並未能達成。⁵¹

經過 50 年之後的蔡牽之亂底定之後的嘉慶 12 年（1807），在臺粵民再次「呈請廣額」，後經閩浙總督阿林保與福建巡撫張師誠認為「附居臺屬之粵籍文童額進八名，並未專設廩、增，今粵籍取進人數幾倍於前，廩、增未設，洵為人多額隘」，因此奏請臺灣府學「粵籍文童加進二名」，「粵籍生員准照小學之例，添設廩、增各十名」。⁵² 此議獲准，由其與奏文同時提出的「密陳」內容可知，此次粵民得如所願的主要原因在於蔡牽之亂時，「鳳山之廣東莊民尤為出力」，站在官方的立場，除肯定這些粵籍「讀書之人不惟安分守法，且能向義急公」之外，也希望藉此「鼓舞化導」，令其「父教其子，兄勉其弟，專心誦讀努力科名，從此目浸月潤，則桀熬難馴之性，定可默化潛消」。⁵³

林淑美表示，相較於江西省「棚童」及廣東省「客童」雖有生員定員數，卻始終沒有廩生或增生之名額，致需與土著之生員共同競爭，甚至廣東省東莞縣的「客童」，「廩增不准撥給」，臺灣粵籍獲此八名廩、增生名額深具意義，粵

⁴⁹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会と科舉受験秩序の構築——特に閩・粵關係をめぐって〉，NUCB JOURNAL OF ECONOMICS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vol. 50, No. 1, 頁 137-160。

⁵⁰ 朱仕玠，〈海東臚語（上）〉，《小琉球漫誌》（臺北：臺灣銀行，1957 年），頁 51-64。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0694342-0005100064.txt〉。

⁵¹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会と科舉受験秩序の構築——特に閩・粵關係をめぐって〉，頁 141。

⁵²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明清史料戊編》，第 1 輯（北京市：中華，1987 年），頁 397-398。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7397-0039700398.txt〉。

⁵³ 嘉慶 12 年 4 月 11 日閩浙總督阿林保（等）密陳請准臺灣加廣學額緣由，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4 輯（北京市：九州出版社，2009 年），頁 431-434。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23-0043100434.txt〉。

民的向義助官無疑是最重要的原因，由此也可以了解，清廷以科舉定員數作為政治的手段之性格。⁵⁴

表 3-2-1 臺灣府各學廩生、增生定員數變遷

	臺灣府學		臺灣縣學		鳳山縣學		諸羅縣學		彰化縣學	
康熙 25 年 (1686)	20	20	10	10	10	10	10	10		
雍正 13 年 (1735)	20	2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嘉慶 12 年 (1807)	閩籍 20	粵籍 20	8	8	10	10	10	10	10	10
嘉慶 15 年 (1810)	30	30	8	8	15	15	15	15	15	15

資料來源：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会と科舉受験秩序の構築——特に閩・粵關係をめぐって〉，頁 140。

到了嘉慶 16 年（1811），可能也是因應在臺粵民的呈請，閩浙總督張師誠等曾奏請「臺灣府學粵籍生員請鄉試另設中額並添設恩拔歲貢」，此案最終是「均毋庸議」。禮部對此案的考量有二。其一，認為粵籍生員原准閩省鄉試中額憑文取中，並非上進無階。且查臺灣府嘉慶 14 年科考冊內，「粵籍列入等第者，僅止三十四名」，「造送錄遺者，又未必人人盡屬可取」，因此認為「不得據為定數」。其二，則是因為乾隆末年至嘉慶中期正是各地「客籍」、「棚籍」紛紛爭取權益的階段，「查江西萬載縣之棚童，廣東東莞、新安等縣之客童，向來與土著各生同附一學，一體較量補廩日期、先後出貢」，因此若臺地為粵民「另設名額，恐開冒濫之端」，「若遽添中額，各省客籍紛紛效尤，勢將無所底止」。於是在此敏感時期，臺灣粵民此次的爭取無疾而終。⁵⁵

在臺粵人雖沒有爭取到舉人員額，但由於制度上，「粵籍生員原准於閩省鄉試中額」，「散入福建通省卷內，憑文取中」，⁵⁶ 因此在嘉慶 24 年（1819）臺灣還是誕生了第一位粵籍舉人，即原住鳳山縣，後遷淡水頭份莊的黃驥雲（鄉榜名黃龍光），⁵⁷ 但也因「占全省額」，致「閩人訴於大府」，引起不小的爭議。⁵⁸ 臺灣粵籍的舉人員額，一直要到道光 8 年（1828），經閩浙總督孫爾準、福建巡撫

⁵⁴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会と科舉受験秩序の構築——特に閩・粵關係をめぐって〉，頁 144。

⁵⁵ 嘉慶十七年《學政全書》，卷四十一，寄籍入學。轉引自頁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会と科舉受験秩序の構築——特に閩・粵關係をめぐって〉，頁 152-153。

⁵⁶ 《臺案彙錄丙集》，禮部「為內閣抄出閩浙總督孫爾準等奏」移會，頁 223-224。

⁵⁷ 《臺灣采訪冊》（文叢第 55 種），頁 105、188。

⁵⁸ 黃釗，《石窟一微》（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 年），頁 115。

韓克均再次提案而獲准，理由之一是粵籍生員已達 123 名。⁵⁹

在探討清代漢人族群關係，學額的分配與意涵是許多學者十分關注的焦點。如羅烈師認為「粵籍學額」的制定在臺灣客家形成的過程中具有深刻的歷史意義，閩、粵籍學額顯示的認知架構，與分類械鬥時而引起的閩粵對立截然不同，其最大的意義，不但「在於它揭示了『閩』與『粵』兩籍分立的觀念源遠流長」，而且「永為定例」的閩、粵籍學額具有常態性和穩定性，「提供了一個明確的人群區隔標準」，並藉此逐漸確立「一個普同於臺灣漢人社會的人群區隔認知架構」。換言之，制度上的閩、粵省籍學額框架，被固定化並蛻化成臺灣移民社會的族群觀念和長期人群的分類標準。⁶⁰

李文良也認為，從雍正 5 年（1727）臺灣生員考試改革，到乾隆 6 年（1741）粵籍學額定案的 15 年期間，臺灣漢人社會內部因為科舉應考資格紛爭，長期維持著衝突、對立的情緒。由於學額的爭奪是以省籍作為區分標準，長期的閩粵學額爭奪，也使得臺灣社會內部的閩、粵省籍區別，漸趨明顯與固著化。臺灣的學額依漢人祖籍區分為閩粵兩籍，讓閩、粵雙方擁有各自的學額。此後不僅移民必須記清楚自己的祖籍，地方官員也有責任判定移民的祖籍歸屬。新的學額政策在有效抒解閩粵雙方之學額紛爭的同時，也為社會已經形成的閩粵省籍之族群區分，安置了一套制度的框架，促使閩粵雙方的族群界線益形明確，也成為日後臺灣漢人社會長期維持閩粵祖籍認同框架的制度性基礎。⁶¹

以上二人之論述皆在強調一個重點，即由於學額制之閩粵分立，且成為一個制度性的框架，因此形成一種以省籍為界的「粵人認同」。於是李文良認為，最晚從康熙 50 年代開始，「客」一詞主要是閩南人稱呼和他們自己不一樣的人群時所使用的詞彙（「他稱」），並不是今天我們所熟知的「講客家話的人」的自稱。康熙 50 年代臺灣方志上開始出現的「客」或「客仔」的負面形象，基本上就是這種輕蔑情緒的反映。因此認為，被稱為「客」的這一群人，雖然在稍後的康雍之際曾使用「客民」詞來代表自己的人群，向各級地方官府接洽交涉，但後來他們很快就唾棄了「客」的宣稱，而稱自己為「粵」（廣東）。⁶²

基於這樣的認知，李文良認為六堆「科學會」可視為以下淡水粵民——「六堆」為認同對象、範圍的組織。在僅約四百字的創會宣言中，就有四次提到了「我粵」（我們粵人）一詞，⁶³ 即為粵籍認同的證據之一。以及進而呼應羅烈師注意到的咸豐 10 年（1860）時，南臺灣六堆的粵籍舉人鍾桂齡、余春錦兩人，

⁵⁹ 《臺案彙錄丙集》，禮部「為內閣抄出閩浙總督孫爾準等奏」移會，頁 223-224。

⁶⁰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新竹：清華大學人類所博士論文，2006 年），頁 150-151。

⁶¹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29、251、257。

⁶²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68-269。

⁶³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48。

聯袂受邀北上新竹，和淡水廳中港堡出身的舉人陳謙光，一同到新竹枋寮義民廟懸掛匾額，並接受廟方的謝禮。即在臺灣島內南北的交通往來還不是很方便，粵籍移民之間已有跨地域的交流以及「泛粵籍」認同。⁶⁴ 以上是李文良立基於南部淡水客庄而論述的「粵人認同」。

羅烈師除同樣注意到學額的制度性分類外，另由義民信仰的角度切入，強調北部客庄的義民信仰，其邊界就是「粵人認同」，並舉枋寮義民廟之「進泮花紅」制度，認為此制度具體呈顯出國家的科舉分籍制度，完完全全投射在地方社會上，形成一種以省籍為界的獎勵制度。⁶⁵ 於是，在這樣的粵人認同下，使得來自饒平潮汕文化地理區的人群，如潮州府饒平縣北邊的新豐鎮境內的雙堂屋劉家，與祖居在今饒平縣之饒洋鎮的六家林家，都能因為認同於「粵籍」，而產生語言與文化上的轉變。⁶⁶

羅烈師並舉咸豐 2 年（1852）時，下淡水六堆客庄所豎立的「捐修天后宮芳名碑記」，認為碑文一落筆便直書「粵莊」二字，明確地昭示南臺灣粵人論述的深度與強度。對那些參與修建天后宮的所有村莊與庄民而言，「粵人」與「粵莊」就是他們的族群認同。⁶⁷ 對照二人的說法，似乎粵人認同的說法有充分的理由成立，且已南北相互呼應。

然而，如果這樣的說法成立，我們似乎難以理解這些以籍為認同的現象，如何過渡至今日的方言分界？

李文良認為下淡水地區的義民後來有「以粵為限」的現象，以及在乾隆初年當地的粵民有了一個族群泛稱上的變化，即粵的省籍劃分逐漸明確化，取代了先前康、雍年間的「客」之稱呼。乾隆以後，不只臺灣漢人的祖籍宣稱逐漸產生變化，義民的歷史也因福建省民被排除在「義民」之外，成為等同於「粵民」的歷史表現。並舉德沛所寫的〈題議敘義民疏〉，僅言及「粵潮客民」，沒有如之前的覺羅滿保一般，將汀州移民亦納入其中，以及乾隆 39 年（1764）編修的《重修鳳山縣志》，「義民」條內，也僅稱「義民率粵之鎮平、平遠、嘉應州、大埔等州縣人」，而未及於閩省的汀州府人。⁶⁸ 於是認為這樣一個以粵自稱，義民以粵為限的現象，可能讓原本在康熙年間和他們講同樣語言、一起對抗叛亂的福建省汀州府民，以及位居沿海、語言接近閩南話的潮州府民同時感到困窘。⁶⁹

⁶⁴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49-250。

⁶⁵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67-268。

⁶⁶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61。

⁶⁷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70-272。

⁶⁸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67-268。

⁶⁹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69。

李文良認為雖然「粵」基本上是指「廣東省」，其移民並不限定在講客家話的語言人群，「閩」是「福建省」也不限定在講閩南話的語言人群。然而，因為制度性的利益框架直是以閩粵的省籍作為區分標準，而人群分類的外顯特徵一般只能依據語言來區分。閩、粵的省籍區分也逐漸和語言群的福佬、客家重疊，語言和祖籍的雙重認同逐漸清晰和強化，亦即認為省籍與方言的認同必然趨同。

因此，他也嘗試分析此省籍與方言界線趨同下人群的可能選擇，表示認同的變化可能有以下幾種情形：（一）粵省內部的潮州人因為語言和漳泉接近，語言的認同逐漸壓過省籍的認同，不再強調祖先來自粵省的經歷；（二）潮州人因為省籍被閩南人所區隔，在習得客家話後，將祖籍的認同追溯到嘉應州的客籍地區；（三）福建省汀州府等講客家話的人，為了參加閩籍學額，逐漸放棄了自己的語言認同，將而祖籍認同轉移到語言表徵上比較沒有粵籍疑慮的漳泉地區；（四）福建省汀州府等講客家話的人，逐漸在祖籍認同上轉移到嘉應州等廣東省籍。⁷⁰

我的疑問是：（一）操閩南方言的潮州府移民如果原本就採取方言認同，而與閩籍漳泉親近，有沒有必要因此而放棄自己的原籍認同，如果真是如此，清代的下淡水地區應該不會有這麼多的閩潮移民與粵民的分類事件被記載下來；（二）潮州府移民原即屬於粵省，也應沒有必要因為對客方言的認同，而將祖籍認同追溯至嘉應州；（三）汀州府移民原即屬於閩省，本應有資格參加閩籍學額，有沒有必要為了參加閩籍學額而放棄自己的方言認同？（四）原屬福建省的汀州府移民是否可能因為方言認同而將祖籍認同轉移至廣東省？

在這些疑問被解答之前，顯然以「粵籍認同」加強，而直接等同於方言認同的說法，可能還需要更多的證據。

另外，就羅烈師所言，清代北部粵庄的人群界線，應以「粵籍認同」為主，因為粵籍認同的強化，才使得如潮州府饒平縣北邊的新豐鎮境內的雙堂屋劉家，與祖居在今饒平縣之饒洋鎮的六家林家，都能因為認同於「粵籍」，而產生語言與文化上的轉變。⁷¹ 然而，即如羅烈師所言，林家與劉家的祖籍地，係位於饒平縣的雙語交界地帶，因此我們並不能確認他們是純閩南語系，且如羅烈師推測或許林家與劉家等饒平先祖來臺當時，已是潮語—饒語之雙語人群，也無礙他們可能是基於同粵也是方言的親近性，而與粵東純客方言人群位處同一陣線。如羅所言，他們的饒語亦仍在臺灣的中壢市過嶺里、新竹縣竹北鹿場里、中興里（六家）、新竹縣芎林鄉紙寮窩、苗栗縣卓蘭鎮老庄里、臺中縣東勢鎮福隆里等多處，⁷² 至今仍被定位為客方言之一支。因此以劉、林兩家的例子，似

⁷⁰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 259-260。

⁷¹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61。

⁷²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61。

乎並不能說明省籍認同的作用大於方言認同。

對於客人現象，羅烈師已有所觸及。羅烈師認為，《新竹縣采訪冊》卷七風俗已包含「客莊風俗」，這一分類在整個臺灣地方志的書寫歷史上，有其劃時代的嶄新意義，並認為《新竹縣采訪冊》中與福佬對稱之「客人」論述，是「客人」一詞最早形諸文獻者。⁷³ 因此認為清末「福建臺灣通志總局」的撰述成員對客人客莊的了解與論述已十分成熟，因而不禁喟嘆，該通志之未完成，「不只是志中應該會被書寫的客莊風俗文化，未完成的其實是客家論述本身」。⁷⁴ 這裡我們需提醒的是，作者所稱對「對客庄風土人情知之甚詳」的陳朝龍（1859-1903）其實是閩籍身分，從而他筆下所描述的客庄風俗，仍是他者的論述，對於所謂的「客人論述」應無關涉。

再者，羅烈師所肯定的清末的各縣采訪冊，並非新創，比較值得我們注意的是，清代地方志中始終有「客庄」表述其中，不僅止於清末的各縣采訪冊，如《安平縣雜記》中言「近山之莊曰客莊，粵籍人也。風俗與漳、泉之移民小異。女不裹腳，男喜沐浴，語音獨別，均是潮、惠鄉譯」。⁷⁵ 又如《恆春縣志》中言，「有所謂客莊；客人者，皆粵人也。莊如西門外之保力、統埔、四重溪、內埔等及城內之客人街是」。⁷⁶

這樣的現象如何解釋？即如羅烈師也提到了，可能在陳朝龍采訪新竹風俗的時代裡，「客人」一詞很可能已經成為一般通行用語，於是便順理成章地正式出現在《新竹縣采訪冊》的字裡行間。⁷⁷ 然而這樣一來，羅烈師論述中的「粵籍認同」與「客人論述」就產生了很大一段時間的空白，文中也似乎沒有加以解釋，粵籍認同究竟如何轉變為客人論述，這個部分則是下文要討論的重點所在。

三、粵人與客人

如前所述，清末各縣采訪冊的客庄論述，呈顯的應是一直普遍存在於民間社會對「客人」的認知，逐漸浮現於地方志的書寫之中的過程。清代的臺灣，人們認同的究竟是省籍還是方言，粵人的認同究竟如何轉變到今日所認知的客人的認同，是以下要討論的重點，略分清代文獻中的「客人」，與 19 世紀西人的論述兩個面向加以討論。

⁷³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74、278。

⁷⁴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79。

⁷⁵ 《安平縣雜記》（文叢第 52 種），風俗，頁 9。

⁷⁶ 《恆春縣志》（文叢第 75 種），卷一疆域，頁 9。

⁷⁷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 279。

(一) 清代文獻中的「客人」

朝廷歲糜十餘萬金，無非護衛斯民，計有財土，竟同不毛之荒壤也。其
 與也。台局居民有土著、客民之別，但取其語音相符，聯屬一語。福局則
 未定，武平、上杭、漳、揭、則程鄉、鎮平、平遠、江右，則會昌、瑞金，此數縣之
 民來台，則為客民。若吳化、漳、泉之民來台，則為土著。即廣之饒、平、海
 豐、海陽、揭陽、潮陽之民，語音相符，來台亦等土著。何為土著？其所來
 之人，俱帶家眷，生齒日繁，所闢之土，或倚傍紳衿，或仗勢衛門，承一民土
 戶，動稱業主。然紳衿衙門，悉屬漳、泉、此土著之所由來也。客民之來，
 俱在內地，一分一錢，寄回家中，救急是以確守耕種，並無過犯。無紳衿衙門
 之勢依仗，此客民之稱由來也。且客民平時來台一節，極其苦楚，計出海
 船工，悉是土著。廈門任其食銅，船上受其飢渴，船稅重加，詐剝每人二十
 余兩，自沐

圖 3-2-2 《六堆忠義文獻》中之客民論述

資料來源：邱維藩整理，邱炳華抄錄，《六堆忠義文獻》。

《六堆忠義文獻》⁷⁸ 收有清領臺初期由六堆人士擬的文稿，其中一件係朱一貴事件後下淡水客民所擬呈稿，自稱「治下鳳山縣下淡水客民」，並對所謂的土著、客民有一自我識別標準，不同於官方的鄉貫或省籍，字面上表明的是業主與耕佃之別，但也隱含清楚的方言界線，茲引文如下：

臺屬居民有土著、客民之別，但取其語音相符，聯屬一誼。福屬則永定、武平、上杭，廣屬則程鄉、鎮平、平遠；江右則會昌、瑞金，此數縣之民來臺則為客民。若興化、漳泉之民來臺則為土著，即廣之饒平、海豐、海陽、揭陽、潮陽之民，語音相符，來臺亦等土著。何為土著，其所來之人，俱帶家眷，生齒日繁，所闢之土，或倚傍紳衿，或仗勢衙門，承一墾戶，動稱業主，然紳衿衙門，悉屬漳泉，此土著之所由來也。客民父母□□俱在內地，一分一錢，寄回家中救急，是以確守耕種，並無過犯，無紳衿衙門之勢依仗，此客民之稱由來也。且客民平時來臺一節，極盡苦鬱，出海舵工悉是土著，廈門任其食銅，舡上受其飢渴，舡稅重加詐剝，每人一十兩。自沐 聖朝開闢斯地，土著坐享太平之福，客民墾土供租之勞。所以朱一貴等一班叛賊倡亂，偽封國公，偽號將軍、都督、總兵者，隨聲附和，悉是土著之人。客民不甘從逆，守義殺賊，天兵一到，反被誑譖，一片丹心，何日以達也。⁷⁹

呈稿中值得注意的部分有：

（一）述及土著與客民之分，且土著與客民均呈現跨省的人群組合，如土著指的是「興化、漳泉之民」，與「廣之饒平、海豐、海陽、揭陽、潮陽之民」；而客民指的是「福屬則永定、武平、上杭，廣屬則程鄉、鎮平、平遠；江右則會昌、瑞金數縣之民來臺之民」。

（二）土著與客民的界線之一是「語音相符」，可見方言是明顯的界線。

（三）土著與客民的界線之二是經濟地位及耕墾模式，故言土著係「俱帶家眷，生齒日繁」，「或倚傍紳衿，或仗勢衙門，承一墾戶，動稱業主」；客民則是「父母□□俱在內地，一分一錢，寄回家中救急，是以確守耕種，並無過犯，無紳衿衙門之勢依仗」。

綜上可知，以「客民」自稱，可能與客民實含三省移民在內，無法以某一

⁷⁸ 《六堆忠義文獻》係清末日治初期之邱維藩（1859年生，長治邱永鎬家族第二十世）整理古籍，彙編而成。其子邱炳華於日治時期重新抄錄，經將抄本傳給其姪邱福盛。1981年，邱福盛將所收藏之《臺南東粵義民誌》及《六堆忠義文獻》轉贈屏東中學地理科教師劉正一，以利其纂修《長治鄉志》。1995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所學生黃瓊慧因撰寫碩士論文，經當時高齡93歲之邱福盛允諾，並經劉正一同意而複印此二文獻。該二抄本在劉正一過世後，即未見其蹤。本文所參考之此二文獻，係由黃瓊慧小姐所提供之影本資料，特此致謝。

⁷⁹ 〈具呈治下鳳山縣下淡水客民蒙恩外委把總△等，為泣陳臺邦利弊，乞憲察核典章酌行以救殘黎永垂邊疆事〉，《六堆忠義文獻》。文獻中許多具稿都自稱客民、客莊。

省籍民自稱有關，但可以清楚的看到，在清領臺之初，入墾下淡水地區的客方言人群橫貫閩粵贛三省，在與周遭人群的相處時，已清楚劃出方言界線，且與此方言界線相符的是彼此的經濟地位。

若將此稟文與徐旭曾〈豐湖雜記〉相較，除了沒有強調「客民」特殊的文化意涵之外，所敘述的「客」之處境其實相去不遠。一者，皆是面對以「土」自稱的優勢人群；二者，強調「客」之方音相同及經濟處境。若將之視為清初客方言人群以方言為界的自我定位，想是不為過。然而此一以方言人群的自我定位，之後即少再強調，其原因為何？李文良認為是後來粵民摒棄了這個有貶意的稱謂。⁸⁰ 但本文認為，當時下淡水地區的客方言人群會在呈稿中以「客民」自稱，應該是他們並不認為這個「客民」稱謂有貶意，而且他們也清楚地表達了，客民與土著之別在語言與經濟地位。目前可能的推論是，由於在官方的視角下，客民可能只是閩粵之別（即閩主粵客），雖然人民自己將他詮釋為經濟地位與方言群之別。但由於此種自我認定與官方治理人民的界線有別，是以日後在可見的文獻上，多以粵民自稱之，已少見以「客民」（指同一方言人群）為自稱的說法。

而以上的客民呈稿，其所表述的方言人群與省界交錯的細緻內容，可能即為當時覺羅滿保奏文中入微觀察之內容依據，在二百多年的清朝統治期間，也只有清初的覺羅滿保留下這份特殊且又珍貴的文獻材料。

另一個值得我們注意的清代文獻是，若我們比較藍鼎元筆下所書寫之「客」，會發現他所指涉的人群意涵是浮動的，如他曾言「朱一貴以飼鴨鄙夫，狡焉倡亂。杜君英以傭工客子，肆其狂謀。遂合兩地賊兵，膽造滔天罪孽」！⁸¹ 杜君英祖籍為廣東省潮州府海陽縣，⁸² 屬於粵籍福佬，將杜君英視為「客子」，基本上符合清初對「客」之認知。然而，藍鼎元在朱一貴事件之後，南路發生鄭章毆死義民首賴君奏、賴以槐案之後，曾寫了一則〈諭閩粵民人〉，文中言「賴君奏等建立『大清』旗號以抗拒朱一貴諸賊，乃朝廷義民，非聚眾為盜者比；鄭章擅殺義民，律以國法，罪在不赦。汝等漳、泉百姓，但知漳、泉是親；客莊居民，又但知客民是親。自本鎮、道、府視〔之〕，則均是臺灣百姓、均是治下子民」，除表示對治下人民公平視之，以「漳泉」對應「客民」，基本上也符合清初將移墾粵民視為「省外之民」的看法。然該文有意思的在文末的「今與汝約」的內容：

今與汝民約：從前之事盡付逝流，一概勿論；以後不許再分黨羽，再尋仇讐。漳、泉、海豐、三陽之人經過客莊，客民經過漳、泉村落，

⁸⁰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頁170。

⁸¹ 藍鼎元，〈六月丙午大捷攻克鹿耳門收復安平露布〉，《平臺紀略》（文叢第12種），頁6。

⁸² 〈朱一貴謀反殘件〉，《臺案彙錄己集》，頁18。

宜各釋前怨，共敦新好，為盛世之良民；或有言語爭競，則投明鄉保耆老，據理勸息，庶幾興仁興讓之風。⁸³

其中與「客民」相對應的，除了前述的閩籍「漳泉」之外，還包括粵籍「海豐、三陽」（海陽、潮陽、揭陽），顯然藍鼎元另以語群的界線，將同屬福佬的粵籍「海豐、三陽」亦視為「我群」，與「客民」有別。此種與前述下淡水客民呈文內容若合符節的認知，揭示的正是清初以來下淡水地區漢人的族群關係，主要是語群的分類。

又如前所述，不少研究者認為清代臺灣的學額是造成臺灣粵民以省籍為認同邊界的主要原因。但是這個所謂制度性的框架真的影響如此深遠，或真的判然兩分嗎？除了清代參與科考的士人畢竟占有所有粵民的少數，科考的邊界能否成為所有粵民制度性認同的框架不無疑問。此外讓我們更感興趣的是，林淑美研究清代臺灣學額與閩粵關係時所發現的「例外」。⁸⁴ 她發現，原本規定只能准許閩人入學的鳳山縣學，也有如陳琨等粵人入學，陳琨等人的祖籍為潮州府饒平縣、惠州府陸豐縣，可能由於語言、文化等方面，與泉州府、漳州府漢人相同，以鳳山縣言之，自康熙 60 年朱一貴後至清末為止，是閩人與粵人對立最激烈的地域。此種情形下的鳳山縣，粵人能入縣學，值得我們進一步去了解當時閩人與粵人境界的實際樣態。民間社會中閩人與粵人的境界，可能並不是同樣地以行政區劃的境界為自明的前提，當時實際生活在臺灣社會的漢人們，其締結社會關係的人我區別，未必拘泥於行政區劃的境界。陳琨等人應該就是這樣的事例。他們雖是粵人，卻能入籍鳳山縣學，而地方官竟也未加干涉。由以上的事例來推測，雖然清朝政府為了緩解紛爭，而在制度上設計出與閩人、粵人相對應的「閩籍」、「粵籍」的應試員額，但實際上人民要參加哪一個員額的應試，似乎是由民間內部自行選擇。

若由清代的文獻爬梳，我們可以發現，清中葉之後，文獻上仍見有將來自廣東的移民稱為客民者：

其村落，閩曰閩社，粵曰粵莊。閩呼粵人為「客」，分氣類積不相能，動輒聚眾持械鬥。平居亦有閩、粵錯處者，鬥則各依其類。閩、粵鬥則泉、漳合，泉、漳鬥則粵即伺勝敗以乘其後。民情，浮而易動。⁸⁵

臺皆閩、粵人錯處，凡粵人莊田，指曰「客仔莊」，又曰「內

⁸³ 藍鼎元，〈諭閩粵民人〉，《重修臺灣府志》（文叢第 105 種），卷二十一藝文，頁 633-634。

⁸⁴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會と童試受験問題〉，《史學雜誌》，第 111 編第 7 號，頁 60-84。

⁸⁵ 丁曰健，《治臺必告錄》（文叢第 17 種，1959 年；1867 年原刊），記臺灣張丙之亂，頁 123。

莊」；與閩人氣味各別。辛丑之變，兩不相容。⁸⁶

有所謂客莊；客人者，皆粵人也。莊如西門外之保力、統埔、四重溪、內埔等及城內之客人街是。又有客番雜居者，如東門外之射麻里……等莊是。其閩籍者，則不繫以客，亦不與番同處云。⁸⁷

廣東嘉應、平遠、鎮平僑寓者謂之客人，南、北路各百餘莊。⁸⁸

客子指粵人，以其籍隸廣東，與我閩有主客之分也。⁸⁹

近山之莊曰客莊，粵籍人也。⁹⁰

臺地素無土著，皆漳、泉、廣三郡之人徙居焉。地分南北，廣人實居其南，別以主客之名，而莊以立（漳泉人呼粵莊曰客莊）。此疆彼界，判然畛域。⁹¹

我們也可以觀察出，清代臺灣史志中「客」之意涵，有依時遞變的過程，在時序上可看出其流徙到定著的過程。初始，對於「客」之描寫，多述及其侯鳥型的移墾方式與佃耕身份，甚或是好訟樂鬥的負面形象。時序愈往後，史志中「客」之意涵，已少了以上形象的描述，但粵民仍被稱為「客」，看起來似乎仍是省籍的界線。如乾、嘉年間，翟灝言「漳、泉人呼粵莊曰客莊」；⁹² 道光年間，周凱言「閩呼粵人為客」；⁹³ 鄒鳴鶴於〈上楊中丞書〉中，亦言「閩人為主籍，粵人為客籍」；⁹⁴ 光緒末年之《鳳山採訪冊》中，亦載「客子指粵人，以其籍隸廣東，與我閩有主客之分也」。⁹⁵ 由以上文獻上的字面看來，似乎仍是省籍之分，然實際的情形可能並非如此。

因為在文獻上，我們也可以看到客人本身以「客」自稱的例證。

溫汝能，字希禹，號謙山，廣東順德人，乾隆戊申舉人，輯有《粵東文海》

⁸⁶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詩鈔》（文叢第 280 種，1970 年），臺灣雜詠百韻，頁 31。

⁸⁷ 屠繼善，《恒春縣志》（文叢第 75 種，1960 年）疆域，頁 9。

⁸⁸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碑傳選集》（文叢第 220 種，1966 年）李喬基傳（子端柏附），頁 556。

⁸⁹ 盧德嘉，《鳳山縣採訪冊》（文叢第 73 種，1960 年；1894 年原刊），勸平許逆紀事（並序），頁 428。

⁹⁰ 臺灣經濟研究室編，《安平縣雜記》（臺灣文獻叢刊第 52 種，1959 年；1895 年原刊）風俗，頁 9。

⁹¹ 翟灝，《臺陽筆記》（文叢第 20 種，1958 年；1793-1808 年間刊本），頁 3。

⁹² 翟灝，〈粵莊義民記〉，《臺陽筆記》（文叢第 20 種，1958 年；1793-1808 年間刊本），頁 3。

⁹³ 周凱，〈記臺灣張丙之亂〉，《內自訟齋文選》（文叢第 82 種，1960 年；1840 年原刊），頁 31。

⁹⁴ 鄒鳴鶴，〈上楊中丞書〉，《清經世文編選錄》（文叢第 229 種，1966 年），頁 26。

⁹⁵ 盧德嘉，《鳳山縣採訪冊》（文叢第 73 種，1960 年；1894 年原刊），頁 428。

六十六卷。⁹⁶ 於《文海》自序中言，「退而老於南海之濱，日求鄉先哲遺文，以考世變，察得失，而年湮世遠，簡斷編殘，其不得專集以行於世者，又多散佚於山海間，文獻之後，莫能編次」，「余故網羅散失，旁搜於山陬海隅，凡館閣之英，山林之彥，其言語文章，有義理法度可觀者，悉採輯而論次之，書成名之曰海，蓋有並包之象也」。⁹⁷

在此不厭其煩地說明溫汝能編纂《粵東文海》之經過，是因為其中收了一篇與臺灣客民相關的〈臺南從軍義民紀略〉，這則文獻，若非溫汝能收入《粵東文海》，可能就這麼消失於歷史長河，今人就少了一個追索臺灣客家形塑歷程的可能線索。該文為葉鈞所著，字貽孫，一字石亭，廣東嘉應州人，乾隆甲寅解元，官直隸曲陽肥縣知縣、祁州知州，已有的文獻記載他「身後蕭然」。⁹⁸

〈臺南從軍義民紀略〉從乾隆 51 年（1786）臺灣發生的林爽文事件寫起，內容也多是六堆粵民參與平亂的經過，與《邀功紀略》大體相仿，或者由於撰文的葉鈞曾與黃哀等人有所往來，又或者他也曾來臺參與平亂。該文中值得注意的是其中寫道：

客人者，廣東嘉平鎮三州邑僑寓之人也，先是臺灣，明亡鄭氏據有其地，康熙初始入版圖，內地流人僑寓者閩人謂之狺狺，粵人謂之客人。而客人占籍北路者，在諸羅彰化等處，其占籍南路者，在鳳山之方寮、瀾濃等處，戶口殷盛，邑屋相望。⁹⁹

這可能是由臺島粵東移民帶回原籍地的說法。顯示出除閩、粵之外，康熙末年至乾隆年間，民間已存在另一種對人群的分類，互稱為客人與福老，文中且將福老以不帶善意的「狺狺」名之，由此可見，這樣的分類可能自康熙末年以來就一直存在於民間社會，且由最初的「客民」自稱改為「客人」自稱。

道光年間淡水發生閩粵械鬥，一紙以粵民立場向官府陳訴的民間古文書中，有「今乃謂淡屬客人為嘉彰兩邑報復，是誠全淡粵人所仰天搥心泣盡而繾之以血」，該「淡屬客人」與「全淡粵人」並稱，可知道光年間，北路粵人亦以「客人」自稱。¹⁰⁰

⁹⁶ 《廣東文徵》（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78 年），頁 228。

⁹⁷ 〈文海自序〉，《廣東文徵》，頁 228。

⁹⁸ 《廣東文徵》，頁 238。

⁹⁹ 〈臺南從軍義民紀略〉，《廣東文徵》（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78 年），頁 239-242。

¹⁰⁰ 黃榮洛，〈有關清代閩粵械鬥的一件民間古文書〉，《臺灣風物》，第 40 卷第 4 期（1990 年 12 月），頁 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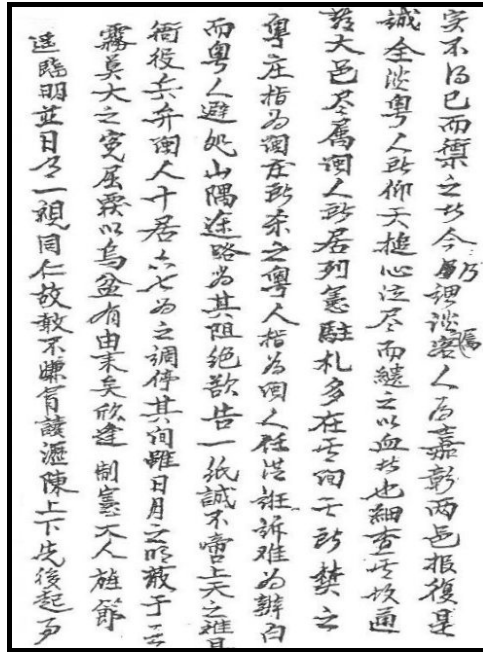


圖 3-2-3 道光年間民間古文書中之「客人」與「粵人」論述

資料來源：黃榮洛，〈有關清代閩粵械鬥的一件民間古文書〉，《臺灣風物》，第 40 卷第 4 期（1990 年 12 月），頁 143。

若就福老方面來看，臺南縣的白河鎮大竹里六順宮廟內左壁有一座立於咸豐元年（1851）的「福德爺香燈碑」，碑上載有「全立石碑人大排竹鶴老庄等」字句。據續修臺灣府志的記載，「大排竹街距縣二十五里屬下加冬保。」可能由於立碑當時大排竹係福老村，故建廟立碑時乃於碑上鐫有「鶴老庄」以資識別，¹⁰¹ 由此可見閩南方言人群亦以「鶴老」自稱，亦顯見方言分類之情形。

此外，一些文獻上對「客」的書寫，可能也已寓有方言的分別，如乾隆 34 年（1769）北路鳳鼻尾（今新竹竹北）發生一起粵籍謝阿亮等人殺死閩人黃蘇一家十口之案件，文獻中記載，因為前一年發生黃教事件，當地閩粵民人時有互相爭鬥報復之事，本案之發生，即肇因為蘇黃一直危言恐嚇附近庄民「閩人欲來焚殺」，並在途遇謝阿亮等人時，當面指稱「謝阿亮等客仔該殺」。¹⁰²

又如，道光 3 年（1823）2 月 26 日夜，嘉義縣民人簡長家被盜行劫銀錢、衣飾，又同年 8 月初 8 夜，生員韓源家被劫銀物。臺灣鎮總兵蔡萬齡屢督營縣工嚴拏，署臺灣府經歷鳳山縣興隆、巡檢王維馨亦捐資購線積極查緝，終於拏

¹⁰¹ 〈董事楊營生（等）立福德爺香燈碑〉，收入胡龍寶、陳華宗修，《臺南縣志稿（卷 10）附錄》（臺南縣：臺南縣文獻委員會，1960 年），頁 79。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0754345-0007900079-0000063.txt〉。

¹⁰² 乾隆 34 年 10 月 30 日閩浙總督崔應階為審擬具奏謝阿亮等殺死黃蘇一家十口由事，《軍機處檔摺件》（臺北市：故宮博物院藏），文獻編號：010946。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GCA0006-0019800203-0010946.txt〉。

獲盜首張阿春及涉案之十餘名嫌疑犯。由臺灣鎮總兵蔡萬齡上的奏摺裡，說明張阿春原籍廣東省饒平縣，寄居嘉義縣，又被稱為「客人春」。¹⁰³

以及，鄭蘭〈剿平許逆紀事〉中述及，「福人競渡而逃西，客子循溪而逐北」，文中並加以解釋，「粵稱閩人曰福老，謂福建人也」，「客子指粵人，以其籍隸廣東，與我閩有主客之分也」。¹⁰⁴

同治年間，吳子光仍不解為何閩粵贛三省邊區居民之方言，會被稱為「客籍語」的情形：

至閩、粵、江右三省，本鄰境也，若閩之延建邵汀、粵之嘉應大埔豐順龍川、江右之南贛等處，謂為客籍語，不知何據。豈因戶有主客之分，主則土著、客則行國，本其始言之，後遂一成不變歟？¹⁰⁵

對於這則文獻書寫，以往我的理解是相較於清代華南，當時的臺灣應尚未形成一條以客方言相互認同的清楚界線。然基於以上更多的史料了解，及更大範圍的區域研究之後，可能要做些修正，終清治，即使華南的客家形塑已日漸興盛且漸趨定型，但臺島的客方言人群，仍停留在以母語發音的「客人」自稱，或是以「粵人」、「粵民」、「我粵」自稱，但對「客話」被稱為「客籍語」感到納悶，其無法理解之緣由，可能是因為雖然民間已有清楚的方言分類情形，且「客人」已為民間慣用之稱謂，但吳子光質疑與不解之處，可能是介意「客籍」一詞。臺灣粵人雖被稱或自稱為客人，但都入籍已定，在地化成為土著，故無法理解在中國的閩粵贛邊區，為何「戶以主客分別」，竟「後遂一成不變歟」？

由於中文的文獻記載，往往以行政界線分別人群，因此我們不容易從中了解其中方言的分別情形，這個部分或可由 19 世紀中葉臺灣開埠以後陸續來臺的西人的記述中，加以深入了解。

（二）十九世紀中葉西人的觀察

自從荷蘭人離開福爾摩沙後，直到最近幾年之前，外界對於福爾摩沙一直所知無多。直至 19 世紀初期的福爾摩沙，在西方人的認知中，是個頻傳海難的神秘島嶼。一直要到了第二次英法戰爭後的天津條約及北京條約，才讓臺灣與

¹⁰³ 〈福建臺灣鎮總兵蔡萬齡(等)奏審擬盜犯張阿春等於嘉義縣疊劫案〉，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42 輯（北京市：九州出版社，2009 年），頁 387-397。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51-0038700397.txt〉。

¹⁰⁴ 《鳳山縣採訪冊》（文叢第 73 種），頁 427。

¹⁰⁵ 吳子光，《臺灣紀事》（臺北：臺灣銀行，文叢 36 種），附錄三 淡水廳志擬稿/狃狃客民，頁 97。

西方的關係翻開了新的一頁。咸豐 8 年（1858），中俄、中美、中英、中法「天津條約」簽定，准許教士在中國內地傳教。咸豐 10 年（1860）中法「北京條約」，在其第六款規定凡在禁教期間被沒收的教會及慈善事業的產業各發還業主；而中文約本載明「並任法國傳教士在各省租買田地建堂自便」。英、美等國，均援用「最惠國約款」而享有同等權利。此後，外國教士，無論新舊教，皆得以合法進入內地傳教置產。¹⁰⁶ 而這也是美國傳教士丁韋良所稱，「美國傳教士得以進入內地一事，仍然應該感謝法國人」之來由。¹⁰⁷

臺灣開放為通商口岸，分列於 1858 年中國與俄、美、英、法在天津訂立各約中。中法天津條約（第六款）更增淡水一口。因各約中有最惠國條款，是則淡水亦成為各國來臺的主要貿易港口。1860 年中英法「北京續約」成立後，英國副領事郇和（Robert Swinhoe）即於 1861 年 7 月抵臺，原欲在臺灣府設館，因民情不善，兼之水土不服，乃先返廈門，11 月轉往淡水設洋關開市。臺灣既開埠，各國商船紛至，清政府乃准設臺灣新關，隸屬總稅務司赫德（Robert Hart），而以雞籠（基隆）為淡水外口，打狗（高雄）為臺灣府外口，於各口設關，並置副稅務司一名（首任為英人 John Willam Howe¹¹），專管四口稅務。於是臺灣一島商埠，名為二口，實為四口，且深入艋舺內地。禁教令之弛廢及開埠，為西方宗教再傳入臺灣鋪了路。天主教於 1859 年捲土重來，英國長老會則於 1865 年入臺設教。¹⁰⁸

換言之，從天津條約簽訂的 1858 年之後，對西方世界而言，臺灣不再神秘而遙遠，是個可以合法進出的海島。由於當時的臺灣茶、樟腦貿易正興，且有礦藏的利源，且生態原始而豐富，因此吸引許多商人、洋行、動植物採集者、探險家以及傳教士的到訪。開啓自荷蘭時代後再度與西方世界廣泛接觸的時代。於是，有人說 19 世紀是西洋宗教在臺灣紮根與發展最主要的年代，¹⁰⁹ 也有人說臺灣開埠後成為外國探險家黃金時代的開始。¹¹⁰ 這些西方遊歷家、探險家、商人、傳教士和外交使節，往往在走訪臺島之後，留下種種遊歷記錄，不論他們原初的目的為何，可能為了傳播福音，或基於冒險好奇，或想採集新物種，甚或有殖民目的，他們的記錄，無疑為我們留下了 19 世紀中葉以後的臺灣風貌。

¹⁰⁶ 賴永祥，《教會史話》，082 禁教令之弛廢，《教會史話》第一輯，原載於《臺灣教會公報》，1964 期，1989 年 10 月 22 日。

¹⁰⁷ 丁韋良著，沈弘譯，《中國覺醒：國家地理、歷史與炮火硝煙中的變革》（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0 年），頁 216。

¹⁰⁸ 賴永祥，《教會史話》，096 臺灣之開埠，《教會史話》第一輯，原載於《臺灣教會公報》1981 期，1990 年 2 月 18 日。

¹⁰⁹ W. A. Pickering（必麒麟）原著；陳逸君譯，《歷險福爾摩沙》，頁 84。

¹¹⁰ 劉克襄，《探險家在臺灣》（臺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88 年 9 月），頁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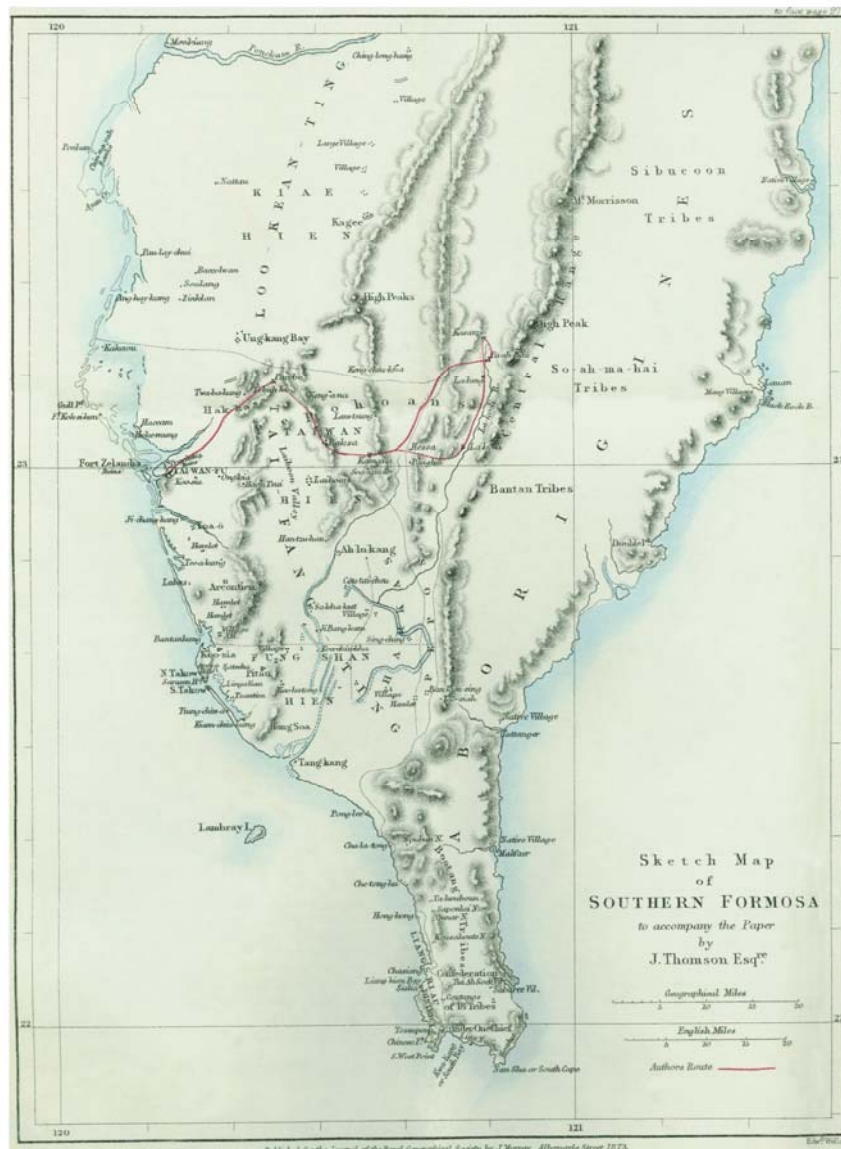


圖 3-2-4 1873 年的臺灣南部

資料來源：J. Thomson, “Notes of a Journey in Southern Formosa,” *Journal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 Vol. 43 (1873), pp. 97-107.

說明：圖上紅線為 Thomson 與 Maxwell 牧師一行人走過的路線，由臺灣府出發，沿途經過 Pao-be（拔馬）、Balesa（木柵）、Kamana（柑仔林）、Kasanpo（甲仙埔）、Pa ah-liau（匏仔寮）、La-lung（荖濃）、La-ko-li（六龜里），最後再回到柑仔林之原路返回臺灣府，約花一個星期的時間。此路線必麒麟、馬雅各及日後的 J. D. La Touche 等人都曾描述過，可說是當時遊歷臺灣的觀光路線。參見呂理政、魏德文編，《經緯福爾摩沙》（臺南：國立歷史博物館；南天書局，2006 年），頁 121。

臺灣開港後，西人來臺設施的如海關、領事機構，皆是由華南的相關單位派遣設置。此外如西方宗教的布教，也是由華南的傳教地點，先行訓練或了解

狀況後，再派至臺灣。如就英國基督教長老教會而言，其臺灣傳教係在中國傳教事業的延伸，故由廈門宣教會的分支來華宣教。英國長老教會來華宣教始於 1847 年，由賓威廉（William Chalmers Burns, 1815-1868）受聘為第一任海外宣道師。主要以閩南（1850 年入廈門）、粵東（以汕頭、潮州、汕尾為中心）等地為主。¹¹¹ 1860 年，駐廈門的宣教師杜嘉德牧師（Rev. Carstairs Douglas）曾來臺灣訪問，便建議英國總會在此傳教。第一位被派來臺灣的長老會宣教師是馬雅各（J. L. Maxwell）¹¹²，他在 1864 年年初先到廈門學習閩南語，為往臺宣教預作準備，同年抵臺展開宣教工作。之後英國總會又先後派出甘為霖（Rev. W. Campbell）、萬醫生（Dr. P. Manson）、李庥（H. Ritchie）等人，當時宣教對象以平埔族人為主。1872 年，加拿大長老教會也派人來臺宣教，以臺灣北部為主要範圍，其中以馬偕醫生（Rev. L. G. Mackay）¹¹³ 居功厥偉。¹¹⁴

天主教曾於 17 世紀西班牙占據北臺時傳入臺灣，1641 年經荷蘭人逐出後，則告中斷。天津條約締結後，天主教士乃捲土重來。咸豐 8 年（1858），菲律賓道明會（多明我會，Dominican）決定來臺佈教，先派郭得剛（Fernande Sainz，一般譯為桑英士）及杜篤拉（Joseph Dutturoras）兩神父先赴廈門；郭德剛神父與 1859 年 6 月自廈門赴臺，開始在高雄前金庄展開傳教事業。1860 年在前金庄建立了第一座天主堂。¹¹⁵ 續於咸豐 11 年（1861）深入萬金庄（今屬屏東縣萬巒鄉），向當地的平埔族人傳教。¹¹⁶

¹¹¹ 英國長老教會（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是南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母會。從沿革而言，她是蘇格蘭改革宗教會的一支，在以安立甘會（Anglican Church，一般稱聖公會）為國教的英格蘭，其教勢進展甚慢，於 1836 年才成立中會（Presbyteries），1842 年組織了大會（Synod），時也只有 6 中會，總共 64 四教會。而於 1844 年宣言成立了英國長老教會。參見史話 088 英國長老會的宣道，賴永祥，《教會史話》第一輯，原載於《臺灣教會公報》1971 期 主後 1989 年 12 月 10 日。

¹¹² 馬雅各醫生（James L. Maxwell, 1865-1871、1883-1885 年在臺），是英國長老教會第一位派駐臺灣的海外宣教師，他是蘇格蘭人，出生於 1836 年 3 月 18 日。畢業於英國愛丁堡大學，繼續到柏林和巴黎大學醫學院深造，從事有關血癌的研究。馬雅各返回英國後在伯明罕醫院服務，期間受到當時海外宣道熱的影響，決定獻身為海外醫療傳教師，1863 年受派為英國長老教會海外傳教師。吳學明，《近代長老教會來臺的西方傳教士》（臺北：日創社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7 年），頁 39。

¹¹³ 馬偕博士，漢名「偕叡理」，是加拿大長老教會派至海外的第一位宣教師，於 1872 年 3 月 9 日抵達淡水，開始他在臺灣長達 29 年的宣教生涯。1901 年 6 月 2 日因喉癌在自家寓所過世，葬在淡水。參見 Geogre Leslie Mackay 原著；林晚生譯，《福爾摩沙紀事：馬偕臺灣回憶錄》，頁 329-359；鄭仰恩，〈臺的「黑鬚蕃」：馬偕其人其事〉。

¹¹⁴ W. A. Pickering（必麒麟）原著；陳逸君譯，《歷險福爾摩沙》，頁 90-91。

¹¹⁵ 此堂原本規模不大，同治元年（1862）改以紅磚、硓砵石以及三合土建造，命名為玫瑰聖母堂。後於 1928 年重建，採後期文藝復興期建築，可惜在太平洋戰爭中被炸燬。戰後重修，正門上尚掛有 1864 年咸豐帝頒賜「奉旨」牌一方。此堂位於愛河高雄橋畔。參見賴永祥，《教會史話》，〈093 天主教捲土重來〉，原載於《臺灣教會公報》1978 期，1990 年 1 月 28 日。

¹¹⁶ 天主教神父於萬金一帶的傳教成績甚好，不到一年就獲得力力、赤山、加飽朗三社二百餘人成為信徒。初有一小堂，於同治 8 年（1869）12 月正式修建，次年 2 月 8 日完工，即為今日

以上不贅其煩地說明，開埠後來臺的西人多經華南而來，主要是因為這樣的經歷，十分可能影響他們對臺灣人群的認知。畢竟如前章所述，對 19 世紀的西人來說，Hakka 可能是確立未久的人群概念。

記述臺灣的西文文獻中，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在開埠後，皆一律被稱之為 Hakka 或 Hakkas，而對於開埠前的這一群人，則多被以中國官方用詞的閩粵移民稱之。如 1836 年 *The Chinese Repository*（中國叢報）一則關於中國的報導，在提到臺島動亂時，對來臺的漢人是以 the Fuhkeeu and Canton emigrants 或 Fuhkeen and Canton settlers（閩粵移民）等字眼表述。¹¹⁷ 從官府視角，以閩粵移民稱之的情形，在中文文獻中從清領臺之後，以迄清末，皆是如此。即中國官方的立場，主要以籍貫，以行政區界來分類所統治的百姓，西方的用語原本沿之。以清代官方用語為本的情形，除了「閩粵移民」之外，也有引述臺灣的「客民」者，如 18 世紀在北京的某位天主教傳教士記述了臺灣發生的朱一貴之亂，提到叛亂軍「接受福建與客民（Keoumi）支援土地的漢人」。¹¹⁸ 但由開埠後的西人對臺灣的相關記述來看，對於臺島客方言人群的認知，西人的觀點已在 19 世紀中葉後有所改變

值得注意的是，清代移墾臺灣的閩粵移民，若以方言別之，主要為閩南與客方言二系，且以閩南方言為主。換言之，19 世紀中葉後來臺西人所接觸到的漢人，除了他們眼中的 Hakka 之外，就是人數更多的說著閩南方言的漢人，即如 1873 年來臺的 Joseph Beal Steere（史蒂瑞）曾言，「外國傳教士在福爾摩沙傳道時，所使用的是廈門的方言，他們不只在漢人中間使用這種方言，也在原住民之中使用」。¹¹⁹ 由一些西人記述資料可知，當時 Hakka 並非臺灣島上兩種方言人群所用的稱呼，無論是他稱或自稱。如史蒂瑞提到臺灣北部的 Hakkas 時，說：

他們被認為來自廣東省，雖然他們不會說廣東話。他們的女人不纏足，村落與其他中國漢人有些距離，被稱為 ke-lang（客人），或自己稱為「客人」（strangers）。他們是能吃苦耐勞、勤奮的民族，且似乎比一般中國人更勇敢。¹²⁰

之萬金天主堂，是臺灣現存最古老的天主堂。參見賴永祥，〈093 天主教捲土重來〉，《教會史話》第一輯，原載於《臺灣教會公報》，1978 期，1990 年 1 月 28 日。

¹¹⁷ “Notices of Modern China,”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4 (May 1835-April 1836), pp. 496-497.

¹¹⁸ 「矢沢利彦，《イエズス会士中国書簡集4 社会編》（平凡社，東洋文庫 230，1973 年），頁 101、103」。

¹¹⁹ Joseph Beal Steere 原著；林弘宣譯，《福爾摩沙及其住民：19 世紀美國博物學家的臺灣調查筆記》，頁 260。

¹²⁰ 原文為「They are supposed to come from the province of Canton, though they do not speak

由上可知，史蒂瑞當時即稱這一群不會說廣東話的人為 Hakkas，也提到他們的婦女不纏足，村落與其他漢人有些距離，被稱為 ke-lang（客人），或自己稱為「strangers」（應即為「客人」）。¹²¹

必麒麟（Pickering, W. A.）¹²² 在所著 *Pioneering in Formosa: recollections of adventures among mandarins, wreckers, & head-hunting savages*（1898）一書中也說：

在較低山脈之間的鄉村、南角，以及在野人地區之邊界的各處地方，可以發現另外一個完全不同的民族，叫做 Hakkas，或如「閩南人」所稱呼他們的「客人」（kheh-lang）。¹²³

此外，必麒麟也曾明白點出：

西部沿岸和從北到南的整個沖積平原，都由來自中國福建省的移民們居住著，他們說的是歐洲人所謂廈門話的一些變體。除掉廣東北部的潮州人之外，中國其他各省的人完全聽不懂這種話。這些移民叫作「閩南人」。¹²⁴

因此，識別粵省內不同方言群，對 19 世紀帶著 Hakka 認知的西方人，不是太難的問題。比較困難的應該是跨出粵省之外，他們是否能了解閩省的客方言群，這點我比較存疑。

由以上幾則例證可知，當時臺島的客方言人群是被另一個方言人群稱為閩南方言拼音的 ke-lang，島內漢人可能未曾聽聞 Hakka，但來臺西人在提到臺灣

Cantonese. They do not bandage the feet of their women, generally live apart from the other Chinese, and are called Ke-lang, or strangers, by them. They are a hardy, industrious race, and seem to be braver than the ordinary Chinese, as they generally occupy the frontier next to the savages.」參見 Steere, J. B., "Letters from Formosa, published in the *Ann Arbor Courier*: LXXV (#74) Tamsui, Formosa, December 1st, 1873" (published in 22 May 1874 *Ann Arbor Courier*).

¹²¹ Steere, J. B., "Letters from Formosa, published in the *Ann Arbor Courier*: LXXV (#74) Tamsui, Formosa, December 1st, 1873" (published in 22 May 1874 *Ann Arbor Courier*).

¹²² 必麒麟有著商人的機巧和冒險家勇於犯難的性格，1862 年得到的中國海關檢查員職位，成為他日後晉升打狗海關官員、安平海關負責人，及英國行天利行（Messrs James & Neil MacPhail）和怡和記洋行（Messrs. Elles & Co.）臺灣府分店店長。必麒麟在臺灣有七年之久，從 1864-1870 年，所旅行的範圍之廣、見識的人之多，恐非一般旅行家所能比擬。W. A. Pickering（必麒麟）原著；陳逸君譯，《歷險福爾摩沙》（*Pioneering in Formosa, Recollections of Adventures among Mandarins, Wreckers & Head-hunting Savages*）（臺北：原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4 年），〈譯述者序·充滿驚異的臺灣之旅〉。黃郁彬，〈兩眼盯住臺灣的人——政治探險家必麒麟的賭命生涯〉，《探險家在臺灣》（臺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88 年），頁 31。

¹²³ 必麒麟，《老臺灣》；W. A. Pickering（必麒麟）原著，陳逸君譯，《歷險福爾摩沙》。

¹²⁴ 必麒麟，《老臺灣》，頁 34。

的客方言人群時，皆已一律稱之為 Hakkas。

藉由於 19 世紀來臺西方人對臺島 Hakka 描述的歸納分析，由於當時來臺的外國人普遍對漢人沒有好感，因此，無論是福佬或客家一向不是他們觀察或接觸的重點。在西人傳教的部分，客方言人群顯然也是被忽略的一群。總之，19 世紀西人眼中所呈現的臺灣 Hakka 面貌，可能不夠全面，可能有誤解，可能有偏見。但他們的實地踏訪的記述資料，不僅可在不同側面補充清代文獻的不足，且他們帶著方言視角的認知而做的觀察，無疑也是研究清代客家課題難能可貴的素材。

從而由 19 世紀中葉以後來臺的西人遊歷記述中，雖然他們一律以對華南客方言人群的理解名詞 Hakka 來指涉在臺的客方言人群，但我們仍可清楚地了解，當時他們所觀察到的臺島漢人的人群分類，明顯是以方言為界，而且，客方言人群普遍被另一個方言人群稱之為「客人」。西人的這些觀察紀錄，對我們了解清代漢人的相處實態有很大的幫助。

當時來臺的西人們，除了將逕以 Hakka 名稱指涉臺島的客方言人群之外，也用他們對華南 Hakka 的既有認知來描述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如英國駐臺副領事郇和（Robert Swinhoe）在所著“Additional notes on Formosa”（1866）一文中提到，他經過瑯嶠（Lungkeaou）西南方的村莊，村莊的人口主要是「廣東省北方來的 Hakkas，其中一些老人家說著標準的北京官話」。¹²⁵

李仙德（C. W. Le Gendre）於 1871 年提到：

據說以前有一大批客家人（Hakkas），是很勤奮的一個種族，但在廣東省長久被迫害，並被廣東原住民驅逐而到臺灣。¹²⁶

Hellmuth Panchow 於 1895 年提到「Hakka 是中國人口中的一部分，是以遷移的人為名，如 Hakka，即為客人（guest people）之意，來自中國北方，但較晚遷至南方各省」。¹²⁷

法國出版的《福爾摩莎考察報告》也說：

從語言和習俗方面來看，本地居民可分成兩類：原籍福建的福佬人和從兩廣

¹²⁵ Robert Swinhoe, “Additional notes on Formosa,”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 10 (1866), pp. 122-128.

¹²⁶ Le Gendre, C.W. *Reports on Amoy and the island of Formosa* (Washington: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

¹²⁷ Hellmuth Panchow, “Die Bevölkerung Formosas” [The population of Formosa], *Aus allen Welttheilen* XXVII (1895), pp. 33-40, 65-76.

來的客家人。客家人是中國南方一個特殊社會等級成員的後裔，被人瞧不起，其中一大群在中國剛開始殖民時，逃難到福爾摩沙，……他們不吸食鴉片，婦女不纏足。¹²⁸

曾於 1873 年來臺的攝影家湯姆生 (John Thomson)¹²⁹ 則形容臺灣的 Hakkas 的是個吃苦耐勞、勤奮、愛冒險的種族 (race)。¹³⁰

Arthur Corner 於“A tour through Formosa, from south to north” (1878) 一文中說 Hakkalis 是「流浪的民族，散居在整個大陸，尤其是廣東省南部」。¹³¹ O. Warburg 於“Ueber seine Reisen in Formosa” (1889) 中說的客家人「起源仍然很神秘，但是他們完全是漢人，多災多難的那種」。¹³² 在北臺灣傳教的馬偕也曾提及：

客家人，據推測是從中國北部某一族人，移到福建然後又移到廣東的後裔。¹³³

一小部分人的祖先源自於中國北方的一個部落，他們後來遷移到廣東省的一些地方，再從那裡橫渡至臺灣。這些人叫做客家人，他們具有獨特的生活及語言。¹³⁴

而必麒麟以下對 Hakka 的認知，也明顯係受華南土客的 Hakka 概念所影響：

¹²⁸ Reginald Kann 原著，鄭順德譯，《福爾摩沙考察報告》。

¹²⁹ 約翰·湯姆生 (John Thomson, 1837-1921)，出生在英國蘇格蘭愛丁堡的一個煙草商家庭，在大學時代主攻化學。1863 年，湯姆生到新加坡，並在當地商業區設立一家攝影工作室。1865 年前往曼谷，在那裡他為泰皇及皇室成員拍攝了一些肖像，也出版一本圖文並茂的《柬埔寨攝影文集》，1871 年 3 月當他在廈門巧遇英籍傳教士馬雅各 (Dr. James L. Maxwell)，就立刻決定跟他到臺灣。這種種有趣及深具吸引力的事物，導致他 1872 年才離開中國。後來將以前拍攝中國的照片，編輯成四冊的《中國及其子民》攝影集，於 1873 年印刷發行一千本，並曾在巴黎的國際地理會議上展示這部著作。1921 年 10 月 7 日，湯姆生死於心臟病，享年 84 歲。參見王雅倫，《法國珍藏早期臺灣影像：攝影與歷史的對話》（臺北：雄獅圖書，2006 年）。

¹³⁰ 原文為「Outside of these districts, and occupying the fertile plains on the west, Chinese planters from the Fukien province are to be found; and intermingled with them are the Hak-kas, a hardy, industrious, and adventurous race, who emigrated from the north of the empire.」參見 Thomson, J., F.R.G.S. Illustrations of China and its people: A series of two hundred photographs, with letterpress descriptive of the places and people represented. London: Sampson Low, Marston, Low, and Searle, 1873-1874.

¹³¹ Arthur Corner, “A tour through Formosa, from south to north,”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22 (1878), pp. 53-63.

¹³² O. Warburg, “Ueber seine Reisen in Formosa.” [On his travels in Formosa.] *Verhandlungen der Gesellschaft für Erdkunde zu Berlin* 16 (1889), pp. 374-387.

¹³³ Geogre Leslie Mackay 原著，林晚生譯，《福爾摩沙紀事：馬偕臺灣回憶錄》，頁 95。

¹³⁴ Geogre Leslie Mackay 原著；林晚生譯，《福爾摩沙紀事：馬偕臺灣回憶錄》，頁 88。

丘陵地、南岬和與原住民相鄰的邊界等地，住著另一種奇特民族「客家人」，……所操的語言是中國北方官話的一種。幾百年以前，客家人的祖先因五胡亂華離開北方的老家，前往中國的南方逃離和發展，佔據大半部分的廣東省，因而惹來粵人的厭惡。¹³⁵

必麒麟不只受到華南 Hakka 認知的影響，且將之與臺島的族群關係混為一談。因此文中他說：

大約七、八十年前，客家人和福佬人之間發生爭鬥，使整個廣東省陷入混亂狀態。最後，北京政府派兵救援廣東人，歐洲人也出兵相助。之後，幾十萬客家人被屠殺，不少人逃到馬來群島，幾百戶人家也冒險渡海來臺。¹³⁶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在許多西人的著述中，往往將 Hakkas 別於 Chinese（漢人，指閩南移民），而這似乎也是緣於對華南土客衝突廣府人對客方言人群非漢種貶抑之詞的影響。如 Le Gendre 提到他在 1870 年 4、5 月間，曾走訪後壠（Oulan）東邊山腳的田地，那些土地的主人是 Hakkas，並提及「雖然他們刮鬍子、留辮子，並過著漢人式的生活，但他們大都不理會漢人的法規」。¹³⁷

Paul Ibis 提到他在 1877 年 2 月走訪六龜里（Lakuli），對當地的 Hakka 的外貌特徵、婦女及生業方式，有清楚的描述，但顯然他也將 Hakka 別於 Chinese（漢人）之外：

山區西部地帶住著漢人。在最高的地帶，我遇到特殊的一群人，既不像漢人也不像原住民，漢人稱他們為客家（Hakka）。他們的外表不像蒙古人也不像馬來人，甚至會誤認他們是吉普賽人，或誤以為他們屬於一個印歐語系的種族。另外一個可能比較正確的說法，說他們是華南山區的原住民，很久以前和廣東人一起來到臺灣。哪一個見解是正確的很難斷定，因為客家人的生活方式已變得跟漢人完全一樣了，忘記了自己的語言，對自己的過去歷史一無所知。¹³⁸

Warburg 則提到：

¹³⁵ W. A. Pickering（必麒麟）原著；陳逸君譯，《歷險福爾摩沙》，頁 74-75。

¹³⁶ W. A. Pickering（必麒麟）原著；陳逸君譯，《歷險福爾摩沙》，頁 74-75。

¹³⁷ 「These Hakkas are lords of their domains, and, although they shave, wear a queue, and live in the Chinese fashion, most of them, practically, ignore the Chinese rule.」參見 Le Gendre, C.W. *Reports on Amoy and the island of Formosa*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

¹³⁸ Paul Ibis, "Auf Formosa: Ethnographische Wanderungen" [On Formosa: Ethnographic travels] *Globus* 31 (1877): 149-52, 167-71, 181-87, 196-200, 214-19, 230-35.

漢人 (Chinese) 和野蠻人 (the savages) 在邊境上發生很多衝突。部落的人私自擁有很多槍枝並且十分小心謹慎。政府將土地賣給有錢的漢人，這些漢人僱了客家人 (Hakka) 和平埔番 (Pepohwan) 當工人來清理土地。¹³⁹

Le Monnier 談到：

客家 (the Hakka) 是接近文明的部族，因為臺灣的漢人認為和他們是非我族類的 (don't count them as their own people)。由於客家人和半野蠻的原住民住得很近，並和他們通婚，所以這些客家人採用很多當地的習俗，並和漢人幾乎不像了。¹⁴⁰

綜上觀之，西人的記述中比較少清楚地將說閩南方言的福佬標示出，多以 Chinese 稱之，如此一來，常常被另外提及的 Hakkas 與漢人身分間的關係，就顯得曖昧而尷尬。

綜觀 19 世紀來臺西人對臺島 Hakka 的理解，我們可能必需理解，他們是以華南對 Hakka 的認知來看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即 Hakka 一詞對清代的臺灣而言，完全是外來的認知，這是研究臺灣客家形塑歷程需特別理解的歷史脈絡。

結合中西文獻，我們可以發現「客人」(ke-lang) 可能是頗早就開始存在於民間社會的一種對方言人群的稱謂，康熙末年下淡水地區的客方言人群即以「客民」自稱，表達自己是跨省的同方言人群，我們也從乾隆年間的文獻看到「客人」與「玆猪」的對稱，道光年間北路粵人也以「淡屬客人」自稱，我們也看咸豐年間「鶴老」一詞已為刻印在碑記之上，以及十九世紀西人的紀述資料告訴我們，他們認知中的 Hakka，是當時在臺灣被稱為「ke-lang」的一群人。由此，我們比較可以理解，以「客人」作為方言人群之稱謂，應是清初以來，且持續存在臺灣的民間社會，與文獻上只以省籍或州府縣別之的識別方式有差，但仍在清代的文獻中若隱若現，終於到了光緒末年修志時，出現了羅烈師的所謂的「客人論述」。

再者，我們或許可以理解，「粵人」與「客人」所代表的人群意涵，很大程度是重疊的。就清代臺灣而言，目前只看到南部包括臺南、高雄、屏東有比較多的粵籍福佬，因為他們的存在，我們不能貿然地將文獻上的「客」等同於客方言人群，但由下淡水地區歷次的分類械鬥看來，這些與「閩」交好的「潮人」，

¹³⁹ Warburg, [O.] "Über seine Reisen in Formosa (12 October 1889)" [On his travels in Formosa]. Verhandlungen der Gesellschaft für Erdkunde zu Berlin 16 (1889), pp. 374-387.

¹⁴⁰ Le Monnier, Franz Ritter von. "Die Insel Formosa" [The island Formosa]. Deutsche Rundschau für Geographie und Statistik 7, iii (December 1884): 97-103, 106-108; 7, v (February 1885): 210-221.

又時有「自外於粵」的認同模式，即將「粵人」用以稱呼粵之嘉應州人，以及當地的閩人也願意讓粵籍福佬分享學額。因此，就下淡水地區而言，可能時序愈往後，文獻上書寫的「客」愈趨同於客方言人群；而除了臺灣南部，若沒有了粵籍福佬的存在，文獻上的「客」之書寫，應就更趨同於客方言人群。



第三節 省籍與方言界線交錯下的認同可能

本節旨在前一節的基礎上，以及參照華南客家形塑的歷程，進一步以省籍與方言界線所區劃出的人群屬性，各自了解其在清代臺灣可能的認同模式。

一、由分類情形看閩粵移民的認同模式

如前所述，清代官方對於漢人的分類準則係依省籍或州府為界線，故我們常會在文獻中看到如下的記載：

漳人與泉、粵民人，素分氣類。¹

閩、粵各莊及泉民、漳民等素分氣類。²

臺灣民人皆係漳、泉、粵三處寄籍，素分氣類，積不相能。³

閩、廣莊民素分氣類。⁴

漳、泉、粵居民素分氣類。⁵

臺灣漳、泉、粵三籍民人，素分氣類。⁶

漳、泉、粵三籍素分氣類，積毒已深。⁷

閩、廣之人，各分氣類，睚眦之怨，糾鄉眾、持白梃以鬥。⁸

¹ 《臺案彙錄庚集》（文叢第 200 種），兵部「為內閣抄出將軍公福康安等奏」移會，頁 167。

² 《臺案彙錄庚集》，禮部「為內閣抄出協辦大學士陝甘總督公福康安奏」移會，頁 181。

³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特參辦理錯謬以致械鬥蔓延踰時不息之提鎮副將分別請旨褫革暫留以肅戎政事〉，收入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天津：古籍，1987 年），頁 504-521。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0400521.txt〉。

⁴ 〈福建水師提督兼管臺灣總兵事務哈當阿（等）為緝拿糾眾結會焚殺滋事匪犯首伙全獲審明分別辦理定擬並現在地方安靜恭摺具奏事奏摺所附之楊肇等供單〉，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天地會》，第 6 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1980 年），頁 82-84。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2061303-0008200084-a001.txt〉。

⁵ 〈福建臺灣道糜奇瑜賞加按察使銜謝恩〉，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24 冊（北京市：九州出版社，2009 年），頁 211-215。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33-0021100215.txt〉。

⁶ 〈福建水師提督許於年馳往臺灣北路查辦股徒等〉，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44 冊（北京市：九州出版社，2009 年），頁 297-301。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53-0029700301.txt〉。

⁷ 〈福建臺灣鎮總兵蔡萬齡審辦陳新喜等造謠煽誘乘機焚搶案〉，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44 冊，頁 339-343。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53-0033900343.txt〉。

⁸ 《平臺紀事本末》（文叢第 16 種），頁 1。

南路鳳山屬閩、粵莊民，向來各分氣類。⁹

閩、粵、漳、泉，各分氣類。¹⁰

粵與漳、泉又名為三籍，各分氣類。¹¹

或者言「泉之人行乎泉，漳之人行乎漳，江、浙、兩粵之人行乎江、浙、兩粵，未盡同風而異俗」¹² 等等，不勝枚舉。於是我們可以看到，清代文獻上記載的分類界線，無一例外地，都是行政界線。

於是乎，囿於文獻，我們似乎很難理解省籍與方言界線的交錯下，人群的分類模式為何，其認同的界線又為何？於是，似乎與今日我們所了解的臺灣人群以方言分類的現象形成斷裂的現象。本節關懷的重點即在於，清代臺灣漢人分類的界線究竟為何？有哪些不同的模式？以下略分幾類加以討論之。

（一）方言群的認同：以南部下淡水地區為例

朱一貴事件在臺灣史上，除為清領臺之後，首件蔓延及全臺的民變外，另一個重要意義是，此事件亦為清代臺灣分類械鬥之始，「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之亂，……此閩粵分類之所由始也」¹³、「辛丑變後，客民與閩人不相和協」。¹⁴ 自此之後，二者關係日益惡化，「其禍（閩粵分類）自朱逆叛亂以至於今，仇日已結，怨日以深，治時閩欺粵，亂時粵侮閩，率以為常，冤冤相報無已時」。¹⁵

朱一貴事件為朱一貴與杜君英二大勢力的合流，朱一貴係漳州府長泰縣人，¹⁶ 屬閩省福佬，杜君英為潮州府海陽縣人，¹⁷ 屬粵省福佬，他們一開始的合作，就呈現出跨省的方言認同。因此，原與杜君英共同起事於下淡水地區的，除其所處庄里附近的「粵東種地傭工客民」外，大部分為閩人，如起於草潭的郭國正、翁義；起於下埤頭的江國論；起於新園的林曹、林騫、林璉；起於小琉球的王忠等。¹⁸ 而杜君英起意糾眾叛亂，亦是聽從閩人柯妹之建議。¹⁹

反清的兩股勢力卻在康熙 60 年 5 月合力攻入臺灣府之後，因利益分配不均而產生衝突與決裂，進而導致陣營中分類之勢，「粵黨以入府無所獲，且亂自粵

⁹ 《治臺必告錄》（文叢第 17 種），卷六，會擒首逆沿途搜捕凱旋赴郡到任摺，頁 458。

¹⁰ 《福建通志臺灣府》（文叢第 84 種），道光六年十二月上諭，頁 33。

¹¹ 卞寶第，《閩嶠輶軒錄》（文叢第 216 種）。

¹²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頁 38。

¹³ 林師聖，〈閩粵分類〉，《臺灣采訪冊》（文叢第 55 種），頁 34。

¹⁴ 黃叔瓚，〈朱逆附略〉，《臺海使槎錄》（文叢第 4 種，1722 年原刊），頁 93。

¹⁵ 《臺灣采訪冊》，頁 35。

¹⁶ 《臺案彙錄己集》（文叢第 191 種），頁 2。

¹⁷ 〈朱一貴謀反殘件〉，《臺案彙錄己集》，頁 18。

¹⁸ 藍鼎元，《平臺紀略》（文叢第 14 種），頁 2。

¹⁹ 〈朱一貴謀反殘件〉，《臺案彙錄己集》，頁 18。

莊始，而一貴非粵產，因有異謀」。²⁰ 原屬杜君英陣營之郭國正、江國論、鄭文遠、胡君用、林璉等閩人，皆靠向朱一貴而與之決裂，甚至聽命於朱一貴，合力圍剿杜君英。朱一貴復遣李勇、郭國正等人整兵圍攻杜君英，至此，已見反清即如林師聖〈閩粵分類〉中所言：「杜君英者，粵之潮州人也。其旗賊眾最雄，閩之賊俱忿恨之。於是，合眾攻君英。諺有云：十八國公滅杜是也」。²¹ 杜君英遂不敵閩籍勢力的結合聯攻，乃與林沙堂等人，率領粵人數萬敗走虎尾溪，一路剽掠閩人村社，戕殺閩人，²²「半線上下，多被蹂躪；所未至者，惟南崁以北爾」。²³ 至此，反清陣營中已呈現分類之勢，由跨省的同方言人群的合作，演成同方言人群的分籍對立。

之後，朱一貴陣營更進一步往攻下淡水地區，於6月13日，遣人糾漳、泉人數千，分渡下淡水溪，抵新園、小赤山、萬丹、濫濫等處，「圖併客莊」。²⁴ 而下淡水客民在設營後，則「並稱客莊，肆毒閩人」²⁵，至此，人群的分類看似演成閩粵的分籍對立，但當時下淡水稱為「客庄」的人群屬性，並非以粵省為限，而是兼容閩粵二省的客方言人群。

如康熙末年朱一貴亂平之後，閩浙總督覺羅滿保〈題義民效力議效疏〉，對清領臺之初渡臺粵民之人群屬性留下非常珍貴的記錄：

查臺灣鳳山縣屬之南路淡水，歷有漳、泉、汀、潮四府之人，墾田居住。潮屬之潮陽、海陽、揭陽、饒平數縣與漳、泉之人語言聲氣相通，而潮屬之鎮平、平遠、程鄉三縣則又有汀州之人自為守望，不與漳、泉之人同夥相雜。六十年四月二十二日，賊犯杜君英等在南路淡水檳榔林招夥豎旗搶劫新園，北渡淡水溪侵犯南路營，多係潮之三陽及漳、泉人同夥作亂。而鎮平、程鄉、平遠三縣之民，並無入夥。三縣義民……糾集十三大莊、六十四小莊，合鎮平、程鄉、平遠、永定、武平、大埔、上杭各縣之人，共一萬二千餘名於萬丹社，拜叩天地豎旗，立「大清」旗號，供奉皇上萬歲聖旨牌。²⁶

這一份覺羅滿保的奏文，為我們留下了更細緻的人群分類資訊。藉此我們可以了解，當時的下淡水地區，在方言與省界的交錯之下，人群呈現同方言人群的跨省結合：

²⁰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頁274。

²¹ 林師聖，〈閩粵分類〉，《臺灣采訪冊》，頁34。

²²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頁274。

²³ 藍鼎元，《平臺紀略》，頁9-10。

²⁴ 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頁370。

²⁵ 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頁370。

²⁶ 覺羅滿保，〈題義民效力議效疏〉，收於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文叢第146種，1962年；1764年原刊），頁343-344。

- (一) 潮屬之潮陽、海陽、揭陽、饒平數縣與漳、泉之人語言聲氣相通→跨省閩南方言結合；
- (二) 潮屬之鎮平、平遠、程鄉三縣有汀州之人自爲守望，不與漳、泉之人同夥相雜→跨省客方言結合；
- (三) 三縣義民，合鎮平、程鄉、平遠、永定、武平、大埔、上杭各縣之人→跨省客方言結合；
- (四) 北渡淡水溪侵犯南路營，多係潮之三陽及漳、泉人同夥作亂，而鎮平、程鄉、平遠三縣之民，並無入夥→同省不同方言分立。

清代文獻中，常因客方言人群與潮州府閩南方言人群同屬粵籍，將之視爲同夥而加以非議，如《重修臺灣府志》在敘及「義民」時，於附考中，收錄有轉引自《理臺末議》的一段文字，指「粵莊在臺，能爲功首，亦爲罪魁」。關於這一點，光緒年間曾在六堆駐留一段時期的宋九雲即曾清楚地表示：

嘗聞義民，每以爲罪魁，語不允協，殊不知其各有所指也，此可知其能爲功首一語，係鎮平、平遠、程鄉三縣人也。亦爲罪魁一語，係杜君英賊人也。杜逆原係潮人，潮屬廣，故亦稱粵。鎮平等三縣，昔屬潮州，故亦稱潮。迨雍正十年，始改程鄉縣爲嘉應州，以鎮平、平遠二縣割歸嘉應州轄，何怪乎其于康熙年間，統稱之曰潮曰粵乎。²⁷

清代下淡水地區閩粵移民呈現跨省的方言認同之情形，由清初的朱一貴事件開始，直至清中葉以後，都有文獻上的蛛絲馬跡可尋。如由《邀功紀略》²⁸可知，乾隆末年的林爽文事件期間，六堆曾由各庄「解到細作共十五人」，經押至聖旨牌堂上拷問，據供係被莊大田誘去的「潮州人氏」，奉莊大田之命，「潛入各庄，聽候他們來攻打時，即放起火來。能燒一大庄者，賞銀一萬兩，燒一小庄者，賞銀二千兩，能擒曾總理者，賞銀一萬兩，能擒黃副總理、廖副總理者賞銀五千兩」。²⁹

嘉慶 24 年（1819）臺灣南路發生一起四塊厝庄與萬巒庄民間之搶牛及姦辱民婦而引發之分類械鬥事件，當時負責平亂的福建臺灣鎮總兵武隆阿在奏文中即明言：

²⁷ 宋九雲編纂，《臺南東粵義民誌》。

²⁸ 《邀功紀略》為參與林爽文事件的黃衰、廖芳所撰，撰於乾隆 57 年，「爰集兩人之意見，將身在臺灣剿除賊匪，三載疆場，及邀恩受賞實事，編成一草，命曰邀功紀略」。黃衰，廣東省蕉嶺縣白馬鄉人，乾隆年間偕弟芳錦、芳仁、芳華遊幕臺灣，事件當時黃衰擔任六堆總副理，其弟黃芳錦為參軍總隊長，亂平皆封職，黃衰受封陝西白河縣知縣，廖芳則賞給六品頂戴，以把總補用，黃衰弟芳錦則官於臺灣。之後黃衰在任內因剿匪殉職。參見黃衰、廖芳，《邀功紀略》。

²⁹ 黃衰、廖芳，《邀功紀略》。

查鳳屬迤南一帶，廣東嘉應州人較多，與廣東潮州人素不和睦，今萬巒庄係嘉應州，四塊厝庄係潮州人，其毗連之佳左庄又係閩粵雜處，若不速為鎮壓止息，秉公嚴辦，恐致釀成分類巨案。³⁰

由此可知，此分類械鬥案件，並非習知之「閩粵」分籍械鬥，而係屬於粵省籍內不同方言人群之間的衝突。此案分類衝突之雙方，雖同屬粵籍，但分屬嘉應州籍及潮州府籍，人群分類的界線應即為方言之異同。

金門文人林樹梅曾於道光 17 年（1837）應鳳山知縣曹謹之邀，來臺為幕賓，在其所著《嘯雲山人文鈔》提及，曾奉曹謹之命，深入鳳山琅嶠地區勸諭鄉民、止息「閩粵民番糾鬥」之風。當時他發現，當地的「閩之汀州與粵連界，亦附粵莊」。³¹

另外，由一起道光 26 年（1846）的分類衝突，我們也可以看出這種方言分類的現象。這一年的分類械鬥係起於荖藤林與萬巒庄的竊牛事件，客民與閩、潮移民的衝突自此向外擴散，造成鄰近閩、潮民與客民聚落間相互焚搶鬥殺，隨後在臺灣總兵武攀鳳的坐鎮下出兵平亂。臺灣總兵武攀鳳及臺灣道熊一本在聯名具奏此事時，即先明言此次械鬥，並非單純的閩粵械鬥，因為當時與粵人鬥殺的，除了閩人之外，尚有素與閩人交好的粵屬潮州人。奏摺中更明白表示，當時下淡水地區的粵屬潮州、嘉應州民人，因語言、習性有所差異，故彼此成仇，素分氣類。潮州人轉與閩籍漳、泉交好，造成嘉應州客民稱潮州庄民為「潮人」、潮州人稱嘉應州庄民為「粵人」的情形，遇有細故爭糾時，潮人依附漳、泉籍民，與粵人鬥殺。³²

由清朝官員對此次械鬥事件的報告中可知，當時下淡水地區的潮州人不僅與閩籍漳、泉交好，在人群的分類上，更形成嘉應州客民稱潮州庄民為「潮人」、潮州人稱嘉應州庄民為「粵人」的情形，於是官員將此次分類定位為「閩、潮人」對「粵人」的械鬥。這樣的民間互稱及官員定位，似乎將下淡水地區的粵籍福佬劃於「粵人」之外，其語境頗值玩味。

咸豐 3 年（1853）南路發生林恭之亂，並引發下淡水地區的閩粵械鬥，對於此次分類，徐宗幹曾言「萬巒等莊與閩、潮挾嫌互鬥」，³³ 由此字裡行間，顯

³⁰ 〈福建臺灣鎮總兵官革職留任奴才武隆阿跪奏為奸民糾搶牛隻擄姦婦女本夫事主往討人牛傷斃人命致社番棄眾懷疑分類糾人放火搶奪聞報馳往鎮定拏獲首從各犯解郡審明分別辦擬恭摺具奏事〉，故宮博物院藏，《內閣部院檔·外紀檔》，文獻編號 303000013，嘉慶二十四年十二月分。

³¹ 林樹梅，《嘯雲山人文鈔》，卷一。

³² 〈總兵武攀鳳、臺灣道熊一本奏臺郡南路鳳山縣閩粵潮民人挾嫌互相焚搶殺人、督帶大兵彈壓止息，先後拏獲首要各犯嚴審律辦地方臻安靖摺〉，故宮博物院藏，《道光朝軍機處檔摺件》，文獻編號 079160。

³³ 徐宗幹，〈答曾輯五參戎書〉，《斯未信齋文編》，頁 10-11。

示對立雙方也是「粵人」對「閩、潮人」，人群分類的界線應也是方言的異同。

就清代的下淡水地區而言，人群的方言界線是明顯的，我們可以這麼推論的理由，除了如以上文獻所能透露的資訊較為豐富之外，其最主要的原因，即在於當時下淡水地區可能存在為數不少的粵籍福佬。由於他們的存在，其顯著而特別的分類原則被描述下來，如同「汀附粵」的記載一般，讓我們得以突破清代文獻，或官方的省籍框架，更清楚地了解當時人群實際分類的樣態。近年來的田野訪查也證實了這一點，如吳中杰發現如原籍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的潮州鎮四塊厝、泗林的陳氏，以及佳佐的陳氏，還有來自陸豐縣城尾墟社的屏東崇蘭里蕭氏，都是潮汕福佬。³⁴

綜上可知，由於清代文獻中對於人群之分類，多以行政別區分之，因此以往由於資料提供的訊息有限，只能了解是省與省或州府別的衝突，很難細部地分析其中各語群移民結合的情形。然由經過相關資料的廣泛爬梳，我們發現文獻上其實有許多方言認同的蛛絲馬跡可尋，無論是「汀附粵」或「閩潮合」。而造成文獻上能提供比較多方言認同資訊的原因，可能由於清代的下淡水地區存在不少閩籍客方言人群與粵籍福佬，他們的跨省認同在當時顯著而特別，故被官員注意到也因此留下記錄，也留下讓後人還原真相的可能。

（二）原籍地緣關係的認同：以林爽文結會為例

以往對林爽文事件時發生的分類事件，多以閩粵分類的角度來考察。但由相關史料進一步分析，其實當時有許多汀、漳客方言人群參與之，顯現的比較是天地會傳布的地緣關係，及來臺移民的原籍地緣關係。

表 3-3-1 1787-1788 年林爽文事件起事者與天地會員原籍

府	縣	起事者	天地會員
漳州	平和	41	11
	龍溪	15	7
	南靖	10	1
	漳浦	9	2
	詔安	8	2
	海澄	5	1
	不詳	1	0
小計		89	24
泉州	同安	17	0
	晉江	3	0

³⁴ 吳中杰，〈堆外粵人：六堆周圍地區清代廣東移民屬性初探〉，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主辦，「六堆歷史文化與前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會議日期 2007 年 9 月 20-21 日，頁 121、125。

	南安	3	2
	惠安	1	0
	廈門	1	1
	不詳	1	1
小計		26	4
福州	福清	1	0
	海壇	1	1
小計		2	1
汀州	永定	3	1
	武平	1	1
	小計	4	2
興化	仙遊	2	1
小計		2	1
潮州	饒平	5	2
	小計	5	2
臺灣	鳳山	3	0
	小計	3	0
不詳		23	2
合計		154	36

資料來源：許文雄，〈林爽文起事和臺灣歷史發展〉，《故宮學術季刊》，第 19 卷第 1 期，頁 117。

許文雄對林爽文事變的研究也注意到，臺灣天地會由嚴煙（1762-1788）於 1783 年傳入臺灣。而嚴煙在漳州平和參加的天地會，則是由鄭開（涂喜、提喜、萬和尚、洪二和尚，1722-1779）於 1761 年在漳州漳浦高溪鄉觀音亭所創立的。鄭開當和尚之後一直都在漳州的漳浦、雲霄，及平和一帶發展。他吸收的會員不限閩南語系，也吸收原籍潮州府大埔縣，但住在平和的陳彪與趙明德。³⁵

由乾隆 52 年 3 月，由兩廣總督孫士毅的一件奏文可知，天地會之傳布約分布於閩省汀州、漳州詔安、平和、漳浦等地，及粵省饒平一帶。³⁶ 福建巡撫張師誠的奏文中也提到「閩省汀州一帶，界連江西、廣東，向有匪徒傳習天地會惑眾騙錢之事」。³⁷

³⁵ 許文雄，〈林爽文起事和臺灣歷史發展〉，《故宮學術季刊》，第 19 卷第 1 期，頁 97。

³⁶ 〈兩廣總督孫士毅（等）為奏聞續獲天地會林功裕等緣由事〉，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天地會》，第 1 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1980 年），頁 85-86。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2060300-0008500086.txt〉。

³⁷ 〈福建巡撫張師誠為拿獲結會傳徒各犯審明定擬恭摺具奏事〉，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天地會》，第 6 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1980 年），頁 170-173。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2061303-0017000173.txt〉。

表 3-3-2 閩粵贛邊區客方言人群參與天地會情形

姓名	原籍
鍾家旭 即鍾振	汀州府長汀縣
吳翰位	汀州府寧化縣
謝開賢	廣東平遠縣
謝昌賢	廣東平遠縣
謝佬四 即謝昌賢	廣東平遠縣
謝達賢	廣東平遠縣
黃隴翰	廣東平遠縣
朱德輝	福建武平縣

資料來源：〈嘉慶 15 年 7 月 20 日福建巡撫張師誠為拿獲結會傳徒各犯審明定擬恭摺具奏事〉、〈嘉慶 17 年 5 月 14 日閩浙總督汪志伊等為拿獲結會各犯審明定擬具奏仰祈聖鑒事〉，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天地會(v.6)》（北京：中國人民大學，1980 年，第一版），頁 170-173、179-183。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2061303-0017900183.txt〉、〈tu-2061303-0017000173.txt〉。

若由林爽文事件的涉案人員分析，參與起事的人員雖以原籍漳州府為主，但仍是含括閩粵各籍，且包括不少客方言人群在內，如由涉案人的供詞可知，原籍汀州府永定縣的蘇敬，是與「林爽文結會入夥」的主要成員之一，汀州府武平縣人鐘祥則表示，「素與林爽文熟識」；原籍廣東省饒平縣的劉實與林天球則都是林爽文同夥泉籍人王芬糾邀入會的。故由林爽文起事初期的人群結合內涵觀之，他們結合的認同不是省籍，也不是方言，可能是天地會的連繫，或原籍的地緣關係。但是，我們可能也不能忽略，所謂的原籍地緣關係，也意味著他們是原籍地相近，且可能語言溝通無礙的一群人。

表 3-3-3 參與林爽文天地會之客方言人群

姓名	原籍	年齡	在臺居地	涉案情形
蘇敬	汀州府永定縣人	63	牛罵頭下橫山仔	上年四月內，同林爽文結會入夥，封我做左都督，鎮守犁頭店。因年老，只在莊內，督令旗腳出陣。
鐘祥	汀州府武平縣人		彰化縣埤仔頭	在臺灣生長。素與林爽文熟識，上年五月內，林爽文糾邀入會。
簡鳴	汀州府永定縣洪岸鄉人	24	臺灣彰化縣城內	上年三月內，到臺灣彰化縣城內做畫匠度活，原與楊振國熟識。十一月二十九日，林爽文們攻破彰化縣城，楊振國叫小的去彩畫旗邊，小的見他是白綾方旗，上寫副元帥字樣，小的就替他彩畫，並隨同入夥辦事。
劉實即黃實	廣東饒平縣石井庄人	38	彰化縣咬走庄	自幼隨父到臺寄居，上年十月內，王芬邀小的去入會。
林天球	廣東饒平	43	臺灣彰化下埔	王芬糾邀入會。

	縣西門外人		姜侖庄(寄居)	

資料來源：劉如仲、苗學孟編，《臺灣林爽文起義資料選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243、256、258；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天地會》，第1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1980年），頁322-325。

雖然林爽文初期的結會不限省籍或方言，但可能由於民間分類械鬥的成見太過深刻，以致林爽文雖屢發告示強調族群和睦，「無論閩粵民番，皆屬百姓」，嚴禁「因小忿聊生械鬥」，「挾仇混解滋事」，「挾私怨而妄殺」或「藉端混拿嚇騙」，但都制止不了分類械鬥的發生。³⁸

（三）嘉慶至咸豐年間中北路的閩粵分類械鬥

1. 嘉慶 14 年漳泉粵械鬥

嘉慶 14（1809）年 4 月，淡水廳中港、後壠一帶，因泉州民人黃紅之妻與漳人蔡成通姦，為黃紅查知，毆打姦夫蔡成起釁，引起漳泉分類械鬥，並波及彰化、嘉義兩縣，淡北新莊、艋舺居民也紛紛搬遷，最後還勞動閩浙總督方維甸渡台處理善後。³⁹ 此次械鬥事件雖起於淡水廳，但以彰化一帶的械鬥最為激烈。由當時彰化一帶的分類情形來看，其閩粵關係有以下幾項特色：

（一）主要以漳泉鬥為主，粵人由於人數較少，在二大優勢族群之間擺盪，如「向與泉人交好」，但 4 月中泉人往攻大牆圍時，粵莊卻「買路放過漳人」，但之後則多傾向與泉籍合作，如 9 月「助泉，潛伏漳莊尋釁」，或「泉粵民人勾出生番七十餘名與漳人互鬥」、「石岡仔東勢角粵民不滿，糾集牛罵頭泉人於初十赴葫蘆墩等與漳人尋鬥」等。⁴⁰

（二）粵民因勢弱被欺時，會「奔至後壠之貓裏粵莊求救」，⁴¹ 如由文獻中可以看到，彰屬之貓霧揀保粵人，逃避淡屬粵庄，糾眾報復。⁴²

³⁸ 許文雄，〈林爽文起事和臺灣歷史發展〉，《故宮學術季刊》，第 19 卷第 1 期，頁 108。

³⁹ 林偉盛，〈清代淡水廳的分類械鬥〉，《臺灣風物》，第 52 卷第 2 期，頁 23。

⁴⁰ 〈嘉慶 15 年 3 月 8 日閩浙總督方維甸查明臺灣械鬥起釁根由并遵旨籌議章程〉，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9 冊（北京：九州出版社，2009 年），頁 345-354。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28-0034500354.txt〉；林偉盛，〈羅漢腳——清代臺灣社會與分類械鬥〉（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 年），頁 26-27。

⁴¹ 〈嘉慶 15 年 3 月 8 日閩浙總督方維甸查明臺灣械鬥起釁根由并遵旨籌議章程〉，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9 冊，頁 345-354。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28-0034500354.txt〉。

⁴² 〈嘉慶 14 年 12 月 8 日福建臺灣鎮總兵武隆阿(等)奏報遵旨剿獲屢赴南港等處匪犯及安撫難民事〉，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9 冊，頁 66-67。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

(三) 官員們因此次械鬥事件，對當地粵民的觀感是「粵民素甚強悍，頗有心計」，「每至漳、泉互鬥時，負販不通，惟粵人貿易通行，得以居奇獲利，故粵人利於械鬥，或不免賠中唆撥」，⁴³ 又「漳、泉民人械鬥累月不止，殺傷無算，皆粵人從中陰為搆釁，閩人事後始悟墮其術內，由此挾恨更深」。⁴⁴

表 3-3-4 嘉慶 14 年（1809）參與械鬥之各籍聚落

原籍	聚落名稱
漳	葫蘆墩 ⁴⁵ 、茄苳角、潭仔墘；上圳寮、大湳、中港 ⁴⁶
泉	牛罵頭、沙轆、大甲
粵	石岡、東勢角、涼傘樹、柳樹湳、翁仔社、貓裡

2. 道光 6 年閩粵械鬥

道光 6 年（1826）4 月，彰化縣李通因竊取粵籍黃文潤財物，引起當地閩粵互鬥，分類械鬥由嘉義向北蔓延，經彰化而淡水廳，又是一場影響及三廳縣的大型械鬥。由此次的分類情形來看，其閩粵關係有以下幾項特色：

(一) 彰化一帶粵人勢弱，只能聞風搬徙或圍聚一處。如閩浙總督孫爾準言，彰化一縣，「粵人不及閩人十分之一、二，其田禾在西螺深耕保一帶居多」，⁴⁷ 又如「西螺粵人少而閩人多，粵人自揣勢孤，紛紛遷徙」，⁴⁸ 因此遇分類械鬥時，「員林一帶粵人，「俱搬入大埔心一庄」，其地「竹城土

〈ntul-3052728-0006600067.txt〉。

⁴³ 〈嘉慶 15 年 3 月 8 日閩浙總督方維甸查明臺灣械鬥起釁根由并遵旨籌議章程〉，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9 冊，頁 345-354。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3052728-0034500354.txt〉。

⁴⁴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特參辦理錯謬以致械鬥蔓延踰時不息之提鎮副將分別請旨褫革暫留以肅戎政事〉，收入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04-521。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0400521.txt〉。

⁴⁵ 由此事件可知，嘉慶年間葫蘆墩（豐原街）為漳莊，然依日治 1926 年漢人鄉貫調查，豐原總人口計 24,000 人，其中潮 5,900、漳 5,700、惠 4,900、嘉 2,900、泉 100、其他 4,500，已成為以潮惠嘉之粵籍為優勢之聚落。

⁴⁶ 由此事件可知，嘉慶年間中港為漳州移民優勢聚落，然依日治 1926 年漢人鄉貫調查，中港（竹南）計 13,900 人中，泉 8,900、漳 4,300、嘉 300、潮 100、惠 100，已是泉人優勢聚落。

⁴⁷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恭報微臣抵臺日期並查辦北路械鬥情形事〉，收入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491-503。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49100503.txt〉。

⁴⁸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特參辦理錯謬以致械鬥蔓延踰時不息之提鎮副將分別請旨褫革暫留以肅戎政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04-521。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0400521.txt〉。

濠，本屬堅固，難民男婦數萬人竭力固守，匪徒不能攻破」，但大埔心以外的粵庄則「悉成焦土」。⁴⁹

（二）淡水廳則以粵人稍居優勢，因此北路閩庄被攻者多，如言「粵人聚居者，淡水一屬最多」，⁵⁰「淡水械鬥亦已止息，但該處閩弱粵強，中港等處閩庄被屠甚慘」。⁵¹經閩浙總督孫爾準由大甲往竹塹沿途查勘的結果，發現「吞霄大小十三莊、中港大小五十三莊焚燬最甚，苑裡、白沙墩兩處次之」，「被焚各莊皆有男婦多人迎輿跪訴被難情形，見之不勝淒惻」。⁵²

（三）中北部粵人有串連之勢。如「彰化難民逃至淡水，勾結彼處粵人，計圖報復」，⁵³或言「粵民有因被難逃至淡水境內向粵庄告急求救者，該處粵庄人眾恃強傷其同類被殘，各乘間焚搶，漳、泉各庄徧遭蹂躪」。⁵⁴而淡水廳一帶由於粵民較眾，成為其他地方粵民避難時的主要聚集地，有研究者即表示，由於本年的分類械鬥，使粵人大量聚集中壠街，事後有部分粵人留下在街東搭建草寮居住，而街肆逐漸擴展。⁵⁵

（四）粵人在道光年間來臺平亂的閩浙總督孫爾準來看，仍是「閩人戇而粵人狡」，且「粵籍刁告之風更甚於漳、泉，指控兇手每多羅織無辜，不足憑信」。⁵⁶也因此孫爾準認為臺人畛域之見已牢不可破，故為避免在捕犯又起爭端，乃採「用閩人捕閩、粵人捕粵」之法，「既可灼知其良莠，又可

⁴⁹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特參辦理錯謬以致械鬥蔓延踰時不息之提鎮副將分別請旨褫革暫留以肅戎政事〉，收入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04-521。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0400521.txt〉。

⁵⁰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特參辦理錯謬以致械鬥蔓延踰時不息之提鎮副將分別請旨褫革暫留以肅戎政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04-521。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0400521.txt〉。

⁵¹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彰化匪徒辦有頭緒即日前赴大甲沿途查辦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48-574。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4800574.txt〉。

⁵²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查辦臺灣北路械鬥將次完竣事〉，收入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619-633。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61900633.txt〉。

⁵³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特參辦理錯謬以致械鬥蔓延踰時不息之提鎮副將分別請旨褫革暫留以肅戎政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04-521。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0400521.txt〉。

⁵⁴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拏獲造謠焚搶之首要各犯並夥黨多名分別審辦事〉，收入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83-600。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8300600.txt〉。

⁵⁵ 曹如秀，〈初探清代閩粵械鬥及其空間分布演變——以道光朝李通事件為例〉，《竹塹文獻雜誌》：<http://media.hcccb.gov.tw/manazine/2003-08-27/magazine2-2.htm>（2013/1/5 點閱）。

⁵⁶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查辦臺灣北路械鬥將次完竣事〉，收入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619-633。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61900633.txt〉

泯釋其嫌疑」。⁵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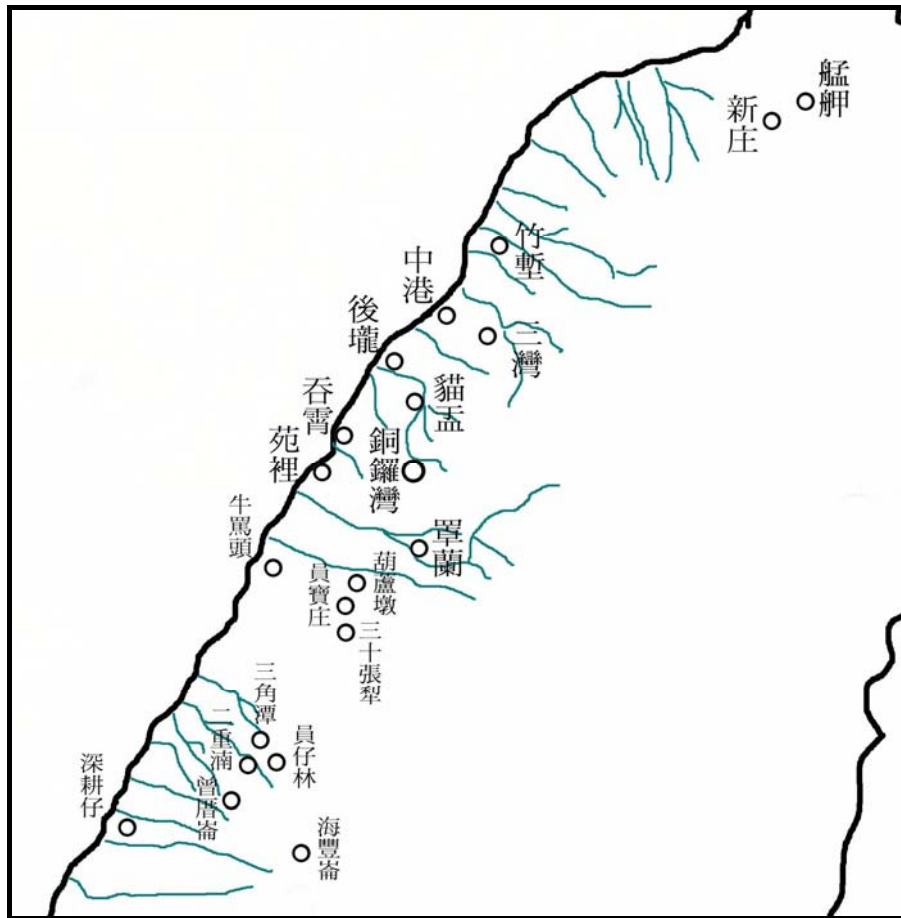


圖 3-3-1 道光 6 年分類械鬥聚落分布圖

（五）孫爾準曾表示，道光六年的閩粵械鬥，起因於彰化的部分，「與從前歷辦分類械鬥不同」，是由於當地匪徒，認為「彰境粵庄人少勢孤」，故借分類名目造謠煽惑，目的主要是搶掠，而不是分類，亦非尋常挾怨互鬥者，因當時有不少漳、泉「良善有力之家」也收留逃亡的粵人，甚至保護至事息之後再行送出歸庄。因此孫爾準認為，彰化的紛擾，「並非分類」，之後會演變成閩粵分類械鬥，是由於有些粵人逃至淡水之後，再勾結彼處粵庄攻打閩庄，以圖報復，而閩人亦集眾互鬥，乃真成分類矣。⁵⁸

⁵⁷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查辦臺灣北路械鬥將次完竣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619-633。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61900633.txt〉

⁵⁸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彰化匪徒辦有頭緒即日前赴大甲沿途查辦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48-574。轉引自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4800574.txt〉。

(六) 值得注意的是，以往學者多將此次分類械鬥定位於閩粵械鬥，⁵⁹ 將事起之主要人物李通視為閩籍，但孫爾準說得十分清楚，「本年四月間彰化縣西螺保有李通、李色偷竊黃文潤豬隻事主，賊匪皆粵人也」。⁶⁰ 及「此事因粵匪李通挾嫌糾鬥」⁶¹ 另一份孫爾準的奏摺中也稱，「李通，本籍廣東，在臺生長，住居彰化縣西螺保饒平厝庄，素與水沙連內山閩籍匪賊陳進即唐山進、陳新喜即烏面章、陳秀等交好」。⁶² 並交代與之衝突的黃文潤係「曾厝崙粵民」。

我們無法了解李通係屬粵東純客區或饒平等地的半山客或福佬。但他顯然能與閩人溝通無礙，因怨恨粵籍的黃文潤報縣會營勘緝，乃與其他閩人共謀搶掠粵庄，如「與陳新喜、巫懷商議，陳新喜以附近粵人無多，不如假托閩、粵分類械鬥之名，煽惑閩人幫助乘機攻搶。李通又以攻庄搶刦必得放火燒房，使之處處擾亂，方與分類情形相合」，甚至「一行人商定之後，先赴粵庄散謠恐嚇，再到處煽誘，連續焚搶鄰近十餘處粵庄。李通先後拒殺粵民三人，因風謠延及嘉義縣境，使當地粵人紛紛遷避」。⁶³ 明顯可以看出李通完全與閩人同一陣線，焚搶粵庄，也殺斃粵民。

這樣一個溢出於閩粵界線的分類現象頗值進一步探究，但相關資訊實在有限，可能只能留待來者。

3. 道光 12 年閩粵械鬥

道光 12 (1832) 年 9 月，閩籍陳辦族人摘取粵籍巨族張阿凜家之芋葉而引起的分類械鬥，之後陳辦邀張丙助戰，以致雙方衝突日漸擴大。分類一樣從嘉義開始，向北蔓延至彰化、淡水一帶，而以淡水一帶影響最鉅。就此次分類械鬥，可以注意到：

(一) 塹南係閩籍泉州與粵籍互焚；塹北係閩籍漳州與粵籍及閩籍汀州築

⁵⁹ 張正田，〈從 1926 年臺灣漢人籍貫調查資料看「臺灣客家傳統地域」〉，「2008 國際客家學研討會」，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客家研究中心，2008.11.30(臺北)；《2008 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2008.11，頁 85。

⁶⁰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特參辦理錯謬以致械鬥蔓延踰時不息之提鎮副將分別請旨褫革暫留以肅戎政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04-521。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0400521.txt〉。

⁶¹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審辦焚搶匪徒究追首夥姓名分飭嚴拏懲辦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34-543。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3400543.txt〉。

⁶²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拏獲造謠焚搶之首要各犯並夥黨多名分別審辦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83-600。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8300600.txt〉。

⁶³ 〈閩浙總督孫爾準為拏獲造謠焚搶之首要各犯並夥黨多名分別審辦事〉，孫爾準，《孫文靖公奏牘稿本》，頁 583-600。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11683-0058300600.txt〉。

土圍互相對峙，桃仔園東西沿山沿海閩籍漳州，粵籍惠潮及附粵之汀州互焚。⁶⁴這次的械鬥我們可以看到塹南、塹北的分類內涵不盡相同，以及有「汀附粵」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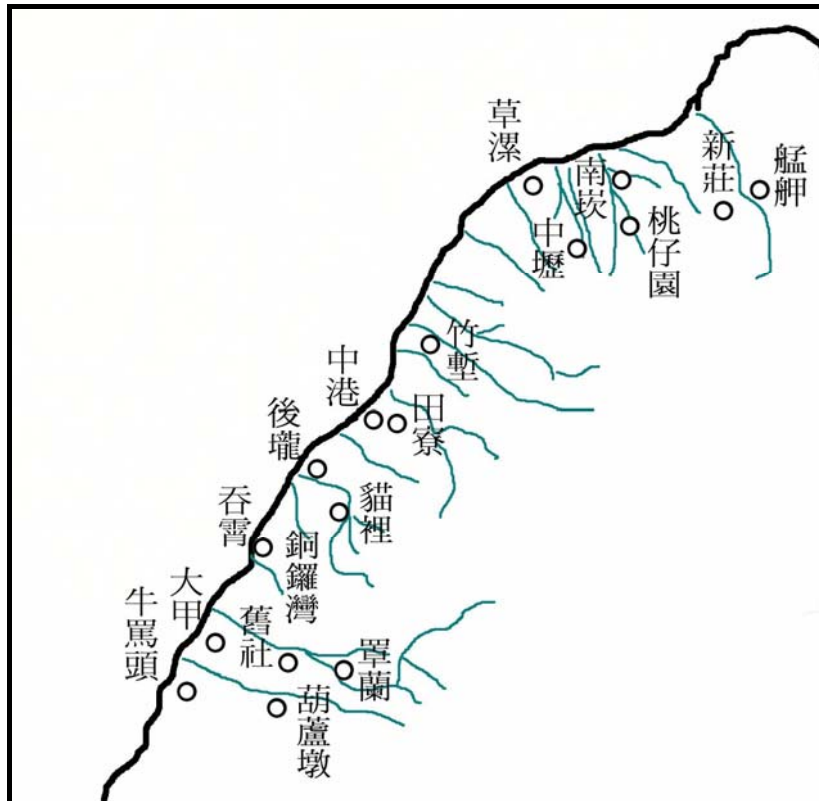


圖 3-3-2 道光 12 年分類械鬥聚落分布圖

（二）分類期間兩籍皆有小庄搬移大庄搭寮築圍的情形，如閩籍搬聚塹城、桃仔園、艋舺一帶，粵籍與附之汀州民則搬聚中壢。⁶⁵

（三）此次的分類械鬥於道光 14 年（1834），由苗栗銅鑼灣一帶蔓延到八里坌、新莊一帶，致當地閩、粵展開長達六年的纏鬥，直到道光 20 年（1840）中、英鴉片戰起，英艦進窺臺灣、臺北情勢緊急，粵人則變賣田業，遷到今桃園、新竹、苗栗一帶的粵人區之後才停止。⁶⁶

綜上可知，發生於嘉慶至道光年間的分類械鬥，皆有風謠蔓延之勢，往往嘉義、彰化、淡水廳先後捲入。我們也可以看出粵人在中部勢弱，在北路較具

⁶⁴ 林偉盛，《羅漢腳——清代臺灣社會與分類械鬥》，頁 114。

⁶⁵ 林偉盛，《羅漢腳——清代臺灣社會與分類械鬥》，頁 122。

⁶⁶ 尹章義，〈閩粵移民的協和與對立——以客屬潮州人開發臺北以及新莊三山國王廟的興衰史為中心所作的研究〉，《臺北文獻》，頁 21。

優勢的現象，北路的優勢且隨著逐次分類械鬥而有逐漸聚攏增加之勢。再者，除了李通一案之外，比較沒有看到潮人與閩人的結合，但有汀人附粵人的例子。

二、閩粵客方言移民的認同可能

（一）閩籍汀州客

由清代文獻看來，清代汀州移民臺灣者，並未形成多數優勢，如朱仕玠於乾隆 28 年（1763）曾言，「臺地居民，泉、漳二郡十有六七，東粵惠、潮二郡十有二、三，興化、汀州二郡十不滿一」。⁶⁷ 又如乾隆末年出版之《欽定平定臺灣紀略》中亦言，「以全郡而論，漳、泉、廣東三處民人居其大半；而福州、汀州、興化等府民人寄籍者亦多」。⁶⁸

清代由汀州府來臺者多為永定縣移民，移墾的地方以臺中、苗栗、新竹、桃園、臺北一帶最多。⁶⁹ 康熙末年的黃叔璥已注意到來臺的汀州移民，其言「羅漢內門、外門田，皆大傑巔社地也。康熙 42 年（1703），臺、諸民人招汀州屬縣民墾治。自後往來漸眾，耕種採樵，每被土番鏢殺、或放火燒死，割去頭顱，官弁詰捕」。⁷⁰ 顯然這一批清初來臺的汀州移民係以漳泉墾佃的身分來臺，在接近大傑巔社地的山區耕種採樵，耕墾的同時，也隨時面臨著遭蕃出草的風險。

而康熙年間移墾下淡水地區的客方言人群中，除了來自粵東移民外，也有不少閩省汀州府之永定、武平、上杭各縣之人，至康熙末年，已與粵東移民在下淡水地區墾成十三大莊、六十四小莊的規模。⁷¹

臺北平原一帶則是汀州移民比較集中分布的地區，自乾隆年間即有許多汀州移民移墾，其中最有勢者應為汀州貢生胡焯猷，字攀林，福建汀州府永定人。於乾隆初年來臺，先居淡水之新莊山腳，後向淡水廳請墾興直堡一帶未闢之地。乾隆 13 年（1748），與林作哲、胡習隆三人合組「胡林隆墾號」，⁷² 拓墾成子寮、山腳、貴子坑、坡角，盤營一帶，約在今五股鄉，泰山鄉及新莊市北邊，正是今日林口臺地與新莊斷層的交接處。⁷³「不十數年，啓田數千甲，歲入租穀數萬

⁶⁷ 朱仕玠，〈海東臆語（上）〉，《小琉球漫誌》（臺北：臺灣銀行，1957 年），頁 51-64。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0694342-0005100064.txt〉。

⁶⁸ 《欽定平定臺灣紀略》（臺灣文獻叢刊第 102 種），頁 804-805，乾隆 53 年 1 月 4-11 日。

⁶⁹ 羅肇錦，《臺灣客家族群史-語言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0 年），頁 198-201。

⁷⁰ 《臺海使槎錄》，頁 112。

⁷¹ 覺羅滿保，〈題義民效力議效疏〉，收於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文叢第 146 種，1962 年；1764 年原刊），頁 343-344。

⁷² 《臺灣教育碑記》（文叢第 54 種），頁 61。

⁷³ 參見尹章義，《臺灣開發史研究》（臺北：聯經，1988 年），頁 74。

石，翹然爲一方之豪矣」。⁷⁴ 耕墾有餘，胡焯猷也頗致力於地方信仰與文教事業。如乾隆 25 年（1780）以董事身分獻建關帝廟於新莊街。⁷⁵ 乾隆 28 年，捐置水田 80 甲餘，並以己宅捐置義學，延名師教之，後經淡水同知胡邦翰商請改爲書院，⁷⁶ 淡水廳第一座書院——「明志書院」。淡水廳早在雍正元年（1723）建立，廳治初期仍然設在彰化縣，到乾隆 21 年（1756）正式遷往竹塹之前，淡水廳並無學額的分配，加上初期淡水廳未設儒學，考取生員的小試童試，均附彰化縣舉行，⁷⁷ 直到明志書院的出現，才間接影響了學額及儒學的建立。⁷⁸ 因此，該書院之建成，胡焯猷「以數十年經營手置產業，慕義捐充」，「舍宅捐租」，被認爲「功不可泯」。⁷⁹ 乾隆 33 年，又獻地建大士觀於興直山西雲巖。⁸⁰ 由乾隆年間胡焯猷即有能力捐地捐錢興建地方寺廟與書院，可見其拓殖能力與實力。而這些地區，如林口臺地邊緣、水源充分的泰山、五股地帶，也以汀州移民爲主。⁸¹

表格 3-3-5 汀州移民淡北三芝祖籍列表

姓氏	籍貫	主要居住地
江	汀州府永定縣高頭村	臺北縣三芝鄉埔頭坑
李	汀州府上杭縣勝運里豐朗鄉	臺北縣三芝鄉埔頭坑
華	汀州府永定縣坎頭鄉佛子格金興厝	臺北縣三芝鄉埔頭坑
王	汀州府武平縣盤龍崗何樹凹	臺北縣三芝鄉埔頭坑、石門鄉富基村

資料來源：黃詩涵，〈由古書契論北淡地區客家移墾——以汀州客江、潘二氏為例〉（臺北：淡江大學漢語文化暨文獻資源碩士班碩士論文，2011 年 1 月），頁 80-81。

由黃詩涵對移墾北淡地區的汀州客的研究可知，汀州移民江、曾、李、賴、謝、王、許等姓，於雍正至乾隆年間即已入墾淡北三芝地區，之後或由於缺乏耕地，或由於分類械鬥而有往外遷移的現象。⁸²

⁷⁴ 連橫，《臺灣通史》（文叢第 128 種），林、胡、張、郭列傳，頁 811。

⁷⁵ 參見邱秀堂，〈新莊武聖廟木碑〉，《臺灣北部碑文集成》（臺北：臺北市文獻委員會，1985 年），頁 110。

⁷⁶ 《續修臺灣府志》（文叢第 121 種），頁 249；連橫，《臺灣通史》（文叢第 128 種），頁 811-812。

⁷⁷ 參見黃旺成，〈新竹縣志稿〉，卷七〈教育志〉，頁 14。

⁷⁸ 許楓萱，〈從涯家到阮兜——談胡焯猷的臺灣經驗〉。

⁷⁹ 《臺灣教育碑記》（文叢第 54 種），頁 69、71。

⁸⁰ 《淡水廳志》（文叢第 172 種），頁 345；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載該寺建於乾隆十七年，頁 650。

⁸¹ 尹章義，〈閩粵移民的協和與對立——以客屬潮州人開發臺北以及新莊三山國王廟的興衰史爲中心所作的研究〉，《臺北文獻》，頁 14。

⁸² 黃詩涵，〈由古書契論北淡地區客家移墾——以汀州客江、潘二氏為例〉（臺北：淡江大學

未搬離的汀州移民則居地更顯集中，其分布由淡水、三芝、石門，改為集中聚居在今北淡地區八連溪以北至石門一帶。並集北臺汀眾在淡水鄞山寺，其廟產的管理依北臺汀眾合組 21 股共同管理，寺中所有業務與資產皆屬北臺汀眾所有，據寺中碑文可知，至清末仍規定須設籍在本地客籍江、胡、練、游、徐、蘇六大姓才有涉足廟務之資格，⁸³ 可見汀州移民在北臺聚居頗眾。

另據賴文慧的研究可知，清代有一批汀州移民來臺時先落腳於中部地區，故今臺中市（臺中市、北屯庄、西屯庄、南屯庄）仍有許多汀州移民，且多數集中在南屯庄。⁸⁴ 賴文慧研究的對象為汀州府永定縣的謝秀春一系，於嘉慶初年自原籍渡海來臺，家族先在彰化貓霧揀東堡溝仔墘庄定居，60 餘年後，向北遷至苗栗。⁸⁵

而就文獻資料來看，清代汀州移民最常被提及的認同屬性為「汀附粵」，如康熙末年朱一貴事件期間的下淡水，「潮屬之鎮平、平遠、程鄉三縣則又有汀州之人自為守望，不與漳、泉之人同夥相雜」。⁸⁶ 或如道光 6 年（1826）閩浙總督孫爾準來臺平定閩粵械鬥時亦言，「汀人附粵而不附閩」。⁸⁷ 道光年間林樹梅奉鳳山知縣曹謹之命，去鳳山琅嶠一帶勸諭鄉民止息「閩粵民番糾鬥」之風時，也曾發現當地「閩之汀州與粵連界，亦附粵莊」。⁸⁸

道光 13 年（1833）發生於淡水廳南北二路的閩粵分類械鬥之中，由檔案資料來看，汀州移民在此次械鬥中，也選擇「附粵」。如當時暫北對立的雙方是「閩籍漳州」與「粵籍及閩籍汀州」，彼此「各築土圍」。⁸⁹ 以及「閩籍漳州」與「粵籍惠、潮及附粵之汀州」，「互焚房屋」。⁹⁰ 因械鬥有許多淡水廳民人因雨大無屋，未能回家，「閩籍俱聚桃仔園、艋舺等處；汀州附粵籍者，俱在中壠、新街等處」。⁹¹

漢語文化暨文獻資源碩士班碩士論文，2011 年 1 月），頁 111-112。

⁸³ 黃詩涵，〈由古書契論北淡地區客家移墾——以汀州客江、潘二氏為例〉，頁 9。

⁸⁴ 賴文慧，〈臺灣汀州客二次移民研究：以苗栗縣造橋鄉平興村謝姓家族為例〉（新竹：國立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客家社會與文化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2009 年 7 月），頁 28。

⁸⁵ 賴文慧，〈臺灣汀州客二次移民研究：以苗栗縣造橋鄉平興村謝姓家族為例〉，頁 54。

⁸⁶ 覺羅滿保，〈題義民效力議效疏〉，收於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文叢第 146 種，1962 年；1764 年原刊），頁 343-344。

⁸⁷ 〈閩浙總督孫爾準奏為查辦械鬥完竣籌議善後事宜〉，故宮博物院藏，《道光朝軍機處檔摺件》，文獻編號 058972。

⁸⁸ 林樹梅，《嘯云山人文鈔》，卷一。

⁸⁹ 張本政主編，《清實錄臺灣史資料專輯》（福州：福建人民，1993 年），頁 825-826。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65448-0082500826.txt〉。

⁹⁰ 張本政主編，《清實錄臺灣史資料專輯》（福州：福建人民，1993 年），頁 825-826。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65448-0082500826.txt〉。

⁹¹ 張本政主編，《清實錄臺灣史資料專輯》，頁 825-826。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1865448-0082500826.txt〉。

除了文獻上的記載，地方的歷史陳蹟也有類似的例證，如苗栗永和山義民廟主祀的是「粵汀」義士，顯示曾有一群汀州移民與粵東客民一起開墾當地，據地方耆老的記憶，永和山這間義民廟，當年也是隨新竹縣新埔枋寮義民一起出征的，而枋寮義民廟主祭的是「粵東」義士，他們因有粵籍與汀籍的成員，故主祀「粵汀」義士。地方耆老也強調：「這就是我們永和山義民祀跟枋寮的不同之處」。⁹² 由此也可映證清代文獻中曾經出現之汀州移民跨省附粵的現象。

「汀附粵」的現象，明顯是跨省的方言認同，而文獻上頻頻出現的「汀附粵」現象則應是此跨省的方言認同就當時官員看來，是特別而顯著的人群分類現象，因此在不同時期，在不同地區被記載下來。

羅烈師曾表示，在清代祖籍人群的緊張關係中，某些祖籍人群的認同被壓抑，某些認同則被激發。他認為汀州人是最被壓抑的最好例子，所謂「汀州附粵籍者」或許會被視為語言認同的範例，但實是因為汀州人的處境本質上是無奈的。處於大臺北盆地及其周邊的漳泉分類大架構中，漳泉皆有其祖籍認同，特別是當漳泉對抗的人群區位中，所謂的「閩人」毫無認同的意義，因此汀州人無法以閩人作為認同；其次汀人非漳非泉，而其區位弱勢又不足以彰顯其汀州認同。結果汀州認同就被抑制了，甚至轉而訴諸語言的認同，從而與粵人呼應，最後桃園三郡的汀州人便消失了。汀州人缺乏維持汀州認同之區位環境，最終因語言認同而喪失汀州身份。⁹³

然而就是因為清代來臺的汀州移民人數較少，他們勢必很難形成優勢力量，在人數少的劣勢下，因為方言與福佬差別甚大，因此選擇了與同方言群的粵東客民合作。但其實汀附粵的案例，也只是在粵東客方言移民較強勢的區域，如南路下淡水或北路淡水廳比較顯見，其餘分散在福佬優勢地域內的汀州移民的認同，可能也有其他因時因勢的不同選擇。也就是因為人數較少，汀州移民比較難以堅守住原籍方言，至今可見的現象是，汀州移民依其清代的居地選擇，及當地優勢族群有別，形成被四縣客方言化或福佬化的現象。曾有學者表示，臺灣汀州系客家人的原族群屬性最不明顯，⁹⁴ 其實也是因為人數較少，無法守住原籍方言與風土民情所致。

如臺北平原的三芝、石門一帶曾是汀州移民的主要聚居地，汀州移民曾在臺北平原的開拓上扮演重要角色，當地還保留有汀州會館性質的淡水鄞山寺，但由於圍攏於漳泉優勢的環境，一來由於清代持續發生的分類械鬥，部分汀州移民就此南遷，經南崁赴桃園、中壢等地另謀發展，而留下來的汀州移民，也

⁹² 張正田，〈從族群關係看清代臺灣桃竹苗地區義民信仰區域差異——以清代苗栗堡為觀察中心〉（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頁21。

⁹³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頁299。

⁹⁴ 戴寶村，〈大臺北地區客家族群史研究〉，《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1輯（1998年10月），頁38。

在福佬包圍的環境下，原鄉的永定客話已逐漸消失。⁹⁵ 或如清代移墾臺中平原的汀州移民，也已隱入閩籍人群之中，忘卻客話了。⁹⁶

與粵東移民共居共墾者，由於汀州移民勢少，故方言也被同化，如由賴文慧的研究可知，汀州府永定縣的謝秀春一系遷至苗栗造橋後，係藉由「嘗會」的組織，與粵籍之謝姓人合作組成謝姓家族，這些不同宗支的人，運用擬血緣的關係，在苗栗建立宗族。經由反覆進行的祭祖儀式，維持謝姓人對家族的認同，在這個過程之中，他們的方言也逐漸被同化，轉變為在地的四縣客話。⁹⁷

若我們進一步比較臺灣與華南「汀與粵」的關係，可以發現，在華南，汀州一直被視為客家的祖源地，尤其嘉應州志在自我定位為「客」稱謂之源起時，就特別強調嘉應州民多為「汀贛移民」，也因此保有中原古音。而清代臺灣的「汀粵關係」有些不同，他們同是清代向外移墾臺島一群人，相對於臺灣的原住民族，皆是新墾的外來客，但在清代臺灣「閩主粵客」的行政規範下，二者先天在渡臺、土地請墾、參與科考等條件有不同的差別；但就移民數量而言，粵東移民來臺者較多，甚至在某些區域能取得優勢地位，汀州移民較少，故只能依時依勢選擇不同的合作對象，這其中當然有許多不同的可能，只是清代「汀附粵」的現象顯著而特別，讓我們得以一窺清代的人群有可能採取跨省的方言認同，即方言認同的界線是存在的。

（二）閩籍漳州客

「漳州客」係指來自漳州地區的客方言人群，⁹⁸ 根據陳秀琪的研究表示，在臺灣的漳州客當中，來自南靖、平和、雲霄的客家話已經無可考。⁹⁹ 目前臺灣所謂的漳州客中，以來自詔安縣的移民居最大多數，而且詔安客話也是目前在臺漳州客話中保存最為完整者。¹⁰⁰

漳州府詔安縣移民在臺灣的分布頗廣，如雲林的崙背、二崙，及宜蘭、臺中、桃園等地，¹⁰¹ 以雲林詔安客為例，多早在康熙年間即移墾臺灣，且開發區域大致集中，聚落的同姓比例相當高，如雙廖（張廖）宗族多集中於雲林的西螺、二崙一帶，鍾氏集中崙背、二崙交界一帶。¹⁰² 研究者即認為以同姓為主的

⁹⁵ 廖倫光，《臺北縣汀州客尋蹤》（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6年），頁13-28。

⁹⁶ 賴文慧，〈臺灣汀州客二次移民研究：以苗栗縣造橋鄉平興村謝姓家族為例〉，摘要。

⁹⁷ 賴文慧，〈臺灣汀州客二次移民研究：以苗栗縣造橋鄉平興村謝姓家族為例〉，摘要、頁54。

⁹⁸ 陳炎正，〈建構「漳州客」的省思〉，《臺灣源流》（2001年），頁52。

⁹⁹ 陳秀琪，《臺灣漳州客家話的研究——以詔安話為代表》（新竹：國立新竹師院臺灣語言與語文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頁5。

¹⁰⁰ 許瑛玳，〈雲林詔安客家文化圈的歷史形成——以崙背、二崙兩鄉鎮為例〉（桃園：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年），頁6。

¹⁰¹ 李坤錦，1998，〈詔安客家人在臺灣的開墾與分佈〉，《客家文化研究通訊》，頁85-90。

¹⁰² 許瑛玳，〈雲林詔安客家文化圈的歷史形成——以崙背、二崙兩鄉鎮為例〉，頁37。

聚落型態是雲林詔安客至今仍保有其客家文化的主要原因。¹⁰³ 據楊名媛 1988 年的研究指出，雲林的詔安客當時的客話使用雖然不多，但仍然保留了客家話；¹⁰⁴ 1990 年代初黃宣範的調查也顯示雲林地區的詔安客有 60% 以上的人仍然會使用客家話。¹⁰⁵

探討清代臺灣漳州客的認同傾向時，我們可能必須先有以下的了解：

其一，由華南客家形塑的過程來看，如前章所言，至嘉慶年間始見徐旭曾的「客人論述」，而這些對客方言人群的認知，直至「中心客區」完成了自我定位為「客家」，再將客家意識與認知向外傳播之時，對客方言人群的認知一直都是限定在「廣東省」的部分，汀州人接受自己是客家人已是較後期的事，更不用說是由汀州再向外遷徙的漳州客方言人群。

其二，就將方言以「客」名之，目前看到較早的記錄是嘉慶年間的《韓江見聞錄》言「其依山而居者，則說客話」，¹⁰⁶ 而且這還只是地方文人的在地觀察。我們必須了解方言的分類是較晚成熟的知識體系，最早嘗試將現代漢語加以分類的是章太炎，他以自然地理的條件解釋方言的差異，將方言分為十區。就今日的觀點來看，多認為他對方言面貌的描寫和解釋並不科學，例如他將廣東視為一種方言，未能反映出廣東省長期以來存在粵閩客三大方言鼎立的實況。¹⁰⁷

1924 年，黎錦熙曾依江湖流域分布將漢語分為十二系，雖已依據語言的特質，有些支系已明顯打破省界，但仍未能擺脫山川地理的框架，例如將福建歸為閩海系、廣東歸為粵海系。¹⁰⁸ 1940 年代，王力在《中國語文講話》中，把漢語方言分為官話、吳語、閩語、粵語、客家話五大系，下分若干小系，可說已注意到語言特徵，非僅依照地理區劃劃分，因此之後相當長的時期中，中國語言學界習慣暫用五大方言說。¹⁰⁹ 1955 年丁聲樹、李榮提出「八大方言」說，即官話、吳語、湘方言、贛方言、客家方言、粵方言、閩南方言和閩北方言，此

¹⁰³ 許瑛琬，〈雲林詔安客家文化圈的歷史形成——以崙背、二崙兩鄉鎮為例〉，頁 45。

¹⁰⁴ 楊名媛，〈彰化、雲林地區客家人的語言轉換〉（臺北：輔仁大學語言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8 年）。

¹⁰⁵ 黃宣範，〈語言、社會與族群意識〉（臺北：文鶴，1993 年），頁 317。

¹⁰⁶ 鄭昌時，〈韓江見聞錄〉（香港：香港潮州會館，1979 年），頁 172-173，卷 10，「鄉音同異可通韻學說 備論潮音」。

¹⁰⁷ 參見黃家教、詹伯慧、陳世民，〈有關漢語方言分區的一些問題〉，收於黃家教等編，〈漢語方言論集〉（北京：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社，1997 年 3 月），頁 5-7；詹伯慧，〈漢語方言的分區及其主要特點〉，收於詹伯慧主編，〈漢語方言及方言調查〉（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4 年），頁 45。

¹⁰⁸ 參見黃家教、詹伯慧、陳世民，〈有關漢語方言分區的一些問題〉，頁 5-7；詹伯慧，〈漢語方言的分區及其主要特點〉，頁 45。

¹⁰⁹ 參見黃家教、詹伯慧、陳世民，〈有關漢語方言分區的一些問題〉，頁 5-7；詹伯慧，〈漢語方言的分區及其主要特點〉，頁 45。

後，乃成為通行之說。¹¹⁰ 且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到客方言已定義為跨省的方言分布，但也一直沒有人進一步了解方言交界的雙語接觸地帶。

也就是因為如此，所謂的「漳州客」及其方言被察覺，或被歸類為客方言之一支，已是十分晚近的事。一直要到 1980 年代洪惟仁在調查全臺福佬方言時，意外地發現了包括長樂客話、汀州客話，以及蘆竹、八德、雲林崙背等地的詔安客話。¹¹¹ 此後，大家才比較清楚地認識到，原來臺灣的漳州移民之中，有許多客方言人群的存在。以往許多研究者多疑惑，為何相關的歷史材料，如清朝的志書，或日治時期的調查，都沒有看見詔安客的紀錄，¹¹² 最主要的原因，即是因為詔安客或漳州客的被歸類為客，不是歷史上原有的人群認知，而是晚近之事。

其三，即使以今日的分類標準，以詔安話為主的漳州客話屬於客方言的一支，但就語言學者的了解，漳州客話不但與漳、泉閩南話不相通，也與梅州、惠州的客話不能通。¹¹³ 若就差異度來看，則詔安客話發音與閩南話的差異性小於四縣或海陸客家話。¹¹⁴ 因此羅肇錦曾主張漳泉門其實是另類的「閩客門」，¹¹⁵ 也進一步表示，清代的漳州客不但與泉州閩南人鬥，也與廣東的客家人鬥，原因無它，就是語言不通。¹¹⁶ 有研究者也指出，清代歷史上一直沒有注意到詔安客存在的原因之一，可能是因為詔安客同時具有能講詔安客話與福佬話的雙語能力，與周邊的福佬人沒有溝通上的問題，而能與福佬人安然相處，沒有衝突，故未受到注意。¹¹⁷

其四，由於漳州客在原籍地就處於客話與閩南方言的交界地帶，因此雖為同祖籍地，但因原籍村里鄰近的優勢方言不同，其對不同方言的感受程度就有所差別，如愈接近客方言區者，來臺後比較可能採取方言認同，若是愈接近閩南方言者，則在清代臺灣「閩主粵客」的差別制度下，來自福建省漳州府的詔安等縣移民，則比較可能自我定位為漳州人或詔安人。

因此，現在方言學者告訴我們，臺灣存在為數頗多的漳州客，但回到清代

¹¹⁰ 參見黃家教、詹伯慧、陳世民，〈有關漢語方言分區的一些問題〉，頁 5-7；詹伯慧，〈漢語方言的分區及其主要特點〉，頁 45。

¹¹¹ 陳秀琪，〈語言接觸下的方言變遷——以臺灣的詔安客家話為例〉，《語言暨語言學》（2006 年），頁 93-94；許瑛玳，〈雲林詔安客家文化圈的歷史形成——以崙背、二崙兩鄉鎮為例〉，頁 65。

¹¹² 許瑛玳，〈雲林詔安客家文化圈的歷史形成——以崙背、二崙兩鄉鎮為例〉，頁 3、64-65。

¹¹³ 羅肇錦，〈漳泉門的閩客情結再探〉，《臺灣文獻》，第 54 卷第 1 期（2003 年 3 月），頁 108。

¹¹⁴ 羅肇錦，〈臺灣的客家話〉（臺北：臺原出版社，1990 年）；董忠司主編，〈臺灣閩南語辭典〉（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1 年）。

¹¹⁵ 羅肇錦，〈漳泉門的閩客情結再探〉，《臺灣文獻》，第 54 卷第 1 期（2003 年 3 月），頁 107。

¹¹⁶ 羅肇錦，〈漳泉門的閩客情結再探〉，《臺灣文獻》，第 54 卷第 1 期（2003 年 3 月），頁 106。

¹¹⁷ 李慶恭，〈臺灣客家特殊的一支——詔安客〉，《臺灣月刊》（2001 年），頁 22-25。

臺灣的人群分類，官方與他們本身，可能都認定為閩籍漳人，雖然以今日的方言定義屬於客方言，但當時由於與粵東客區的方言有差，所以不同省分的方言應不是他們認同的考慮因素。這個部分我們在桃園大溪的詔安移民在清代的認同選擇中，可以看得非常清楚。

大溪是以漳州人為主所建構的社會，其中尤以詔安人為最多。李炳生原籍漳州詔安二都秀篆大坪頭，呂蕃調祖籍亦為漳州詔安二都秀篆河尾。這兩個家族，以目前方言的定義來看，都屬詔安客無疑，且由其家族的遷移路線來看，都是由福建汀州遷至漳州詔安，來臺後再分遷桃園大溪、八德等地。¹¹⁸ 但二個家族在清代的認同選擇，卻突顯出非常濃厚的漳州界線。

這兩個家族曾經共同投資開發大溪的土地，一張嘉慶 18 年由李炳生與呂蕃調共同參與的〈合約管業契字〉中顯示，承買的埔地與園屋座落在海山堡大料坎八張犁店仔街伯公廟背，很多研究者都注意到了契中特別表示，「倘異日要移別處，創大基業，要將店屋退賣他人，須要漳人承頂，不得另賣別州別府等人」。¹¹⁹ 這塊土地之後在同治 9 年（1870）有部分退賣給舖戶呂潮富、呂汗陵等人，契中仍規定售退都要「漳人承頂，不得退賣別州別府等人」。¹²⁰

此二個詔安客家族的「漳州認同」即為羅烈師以漳州認同擴張造成其「桃園三郡」之「異例」的證據。羅烈師進一步表示，土地買賣契約中只准漳人承頂的規定，所揭示的人群區隔原則顯示，十九世紀桃園三郡的「方言群認同」力量十分薄弱，因此目前所謂「福佬客」、「漳州客」或「詔安客」的觀念，以當時的氛圍看來，顯然虛構成分居多。¹²¹ 如前所述，清代的臺灣，並沒有「福佬客」、「漳州客」或「詔安客」的觀念，與其說是虛構，不如說不應以今日對客話的認知與定義去比擬清代漢人的認同選擇。只是以此否認「方言認同力量薄弱」則又可能流於過度詮釋，因為如前所述，就語言學家的了解，「詔安客家話發音與閩南話的差異性小於四縣或海陸客家話」。¹²² 換言之，即使以今日的定義將漳州客話歸類為客方言之一支，但其與粵東方言之間的差異，可能讓清代的漳州移民也無從選擇方言認同。

換一個角度來觀察，清代文獻中出現不少「汀附粵」的記載，卻不曾有過

¹¹⁸ 藍植銓，〈大溪的詔安客——從福仁宮的定公古佛談創廟的兩個家族〉，《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 2 期（1999 年 6 月），頁 59-73。

¹¹⁹ 《臺灣私法物權編》（文叢第 150 種），卷四，頁 1463。

¹²⁰ 〈立給店鋪地基墾批人福仁季十八份等立給店鋪地基墾批〉，收入高賢治，《大臺北古契字二集》（臺北市：臺北市文獻會，民 91 年），頁 508；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od-bk_isbn9789570157925_c08s33_508508.txt〉。

¹²¹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新竹：清華大學人類所博士論文，2006 年），頁 295。

¹²² 羅肇錦，《臺灣的客家話》（臺北：臺原出版社，1990 年）；董忠司主編，《臺灣閩南語辭典》（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1 年）。

「漳附粵」的描述，或許也某種程度地說明清代的漳州移民少有以方言為認同界線，而自劃於漳人之外的情形。這其中除了方言有差之外，「閩主粵客」，及來臺漳州移民居優勢的客觀形勢等，可能都是影響漳州客移民在清代認同選擇的重要因素。

關於漳州的詔安客，曾有研究者主張，詔安客與福佬客不同，他們只是「隱藏了身分而非消失」，¹²³ 但換個角度來看，也可以說詔安客是被之後才「被發現為客家」，而很難說他們曾經是客家。此外，如前所述，清代來臺的漳州客移民，多係位於雙語接觸地帶，雖然文獻上的例子比較少看到漳客附粵的現象，但由如施添福對清代罩蘭的研究可知，也有漳州客方言人群與粵籍客方言人群合作共墾的情形。施添福表示，罩蘭埔的拓墾，肇始於乾隆末年，由麻薯舊社屯招居住於東勢角的江福隆為佃首，代屯募佃開墾埔地，而正式開墾漢人入埔墾耕的序幕。江福隆入埔承辦墾務後，建立以頭家為中心的拓墾制，並在此一制度運作下，大舉招募先前移居彰化一帶，以及大陸原鄉的客家人入埔開墾，而逐漸在罩蘭埔建立一個以方言認同為主要結合原理的客方言人群的地域社會。三位領導開墾罩蘭埔的頭家即為來自閩粵二省客方言區，即廖似寧、詹天送和劉中立。廖似寧祖籍福建省漳州府詔安縣；詹天送為東勢角校栗埔石圍牆一帶的有力佃戶，祖籍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劉中立則是東勢角著名通事，也是水底寮和大茅埔一帶的墾戶，祖籍也是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三位頭家，在道光初年以前總共擁有罩蘭埔約 70% 的土地。¹²⁴

表 3-3-6 清代罩蘭地區主要姓氏的原鄉祖籍

姓氏		原鄉祖籍
江	江娘福	福建省漳州府詔安縣二都下刈社井邊鄉
	江阿水	廣東省潮州府豐順縣留隍社北洞鄉田中央
	江阿興	福建省漳州府平和縣安仁里葛布大溪村
廖	廖似寧	福建省漳州府詔安縣二都官陂社藍田樓
	廖源康	廣東省潮州府大埔縣石圳鄉烏茶坑
詹	詹天送	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弦歌都
劉	劉中立	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弦歌都嶺腳社浮山鄉
	劉芳廷	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山腰九峻鄉
	劉執欽	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
	劉亦熹	廣東省潮州府饒平縣山腰九峻鄉
	劉炳文	福建省汀州府武平縣大田庄
蔡	蔡統爵	廣東省潮州府豐順縣唐坑鄒屋角

¹²³ 陳秀琪，《臺灣漳州客家話的研究——以詔安話為代表》（新竹：國立新竹師院臺灣與言與語文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年），頁 418。

¹²⁴ 施添福，〈清代臺灣北部內山地域社會——以罩蘭埔為例〉，《臺灣文獻》，第 55 卷第 4 期，頁 168、171。

	蔡沐旺	廣東省潮州府豐順縣唐坑鄉
葉	葉新炳	廣東省嘉應州龍崗堡車頭上庄
胡	胡炳喜	福建省汀州府永定縣金豐里甲忠坑鄉
賴	賴會賢	廣東省潮州府揭陽縣觀音鄉新寨
陳	陳伯恭	福建省漳州府南靖縣田心村
	陳日新	福建省漳州府詔安縣二都官陂內庄
張	張阿維	福建省漳州府南靖縣
馮	馮阿旺	廣東省豐順縣
宋	宋經清	廣東省嘉應州（梅縣）
周	周求	廣東省潮州府大埔縣
徐	徐阿梳	廣東省嘉應州鎮平縣
余	余華山	廣東省惠州府海豐縣

資料來源：施添福，〈清代臺灣北部內山地域社會——以單蘭埔為例〉，《臺灣文獻》，第 55 卷第 4 期，頁 179。

（三）粵籍潮惠嘉客（純客住區）

粵人入墾臺灣，在康熙年間是以鳳山縣下淡水溪近山平原為中心，北路的諸羅縣也有若干點狀的拓墾，惟人數不多，墾區不大。到了雍正之世，才開始逐漸移到彰化縣一帶。乾隆以後，再移到北臺灣淡水廳的竹塹、淡水、桃園仔、貓裡、中壢等地，¹²⁵ 進而在北路形成連片的粵籍分布區。臺灣南北各有兩個區塊，以嘉應州的客方言為主，各自成為聚攏客方言人群認同的中心力量，如南部的六堆，與北部的桃竹苗一帶。南部六堆的原籍屬性較單純，除少數汀州府移民外，以嘉應州屬為主。北部則雖以嘉應州籍移民為主，但部分地區有為數不少的惠州府及潮州府移民。

1. 南部六堆

清領臺之後，閩粵移民先後入墾下淡水地區，在此進行大規模的墾殖，於是下淡水地區，自領臺初的「有番無民之地」，至康熙末年時，已「開墾流移，日趨日眾」；¹²⁶ 乾隆年間，更是「水泉甘美，居民輻輳」。¹²⁷ 粵東與汀州移民於康熙中葉入墾屏東平原，至康熙末年，不僅已墾成「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更有凌駕閩人之勢：「自淡水溪以南，則番漢雜居，而客人尤夥」，¹²⁸ 「南路自淡水溪而下，類皆潮人聚集以耕」。¹²⁹ 發展至清末，已是「丁壯累十數萬」，聚落「大者幾萬戶、小亦不下三、兩千」的規模。¹³⁰

¹²⁵ 陳運棟，〈河洛人與客家人〉，《三臺雜誌》，頁 11。

¹²⁶ 藍鼎元，《平臺紀略》（文叢第 14 種），頁 72。

¹²⁷ 朱仕玠，《小琉球漫誌》，頁 78。

¹²⁸ 李丕煜，《鳳山縣志》，頁 80。

¹²⁹ 陳文達，《臺灣縣志》（文叢第 103 種，1720 年原刊），頁 57。

¹³⁰ 鄭蘭，〈請追粵砲議〉，《鳳山縣采訪冊》，頁 433。

下淡水客民與北部粵民多依山進墾相當不同的是，粵籍客民佔據的耕地，大多是地下水源豐沛的平原優良地帶。¹³¹ 施添福即表示，清代入墾屏東平原之福佬與客家，因選擇不同的地理環境，而產生不同的維生方式。如福佬主要進墾低濕沼澤帶與沖積平原帶。前者以海為田，及工匠聚散；後者以糖業為主要營生方式，進而使得下淡水地區的福佬聚落，呈現一種開放且浮動的社會。相對而言，客家墾殖之區多為水泉豐沛的扇端湧泉帶，於地廣闢水田，從事稻作，逐漸發展出和福佬不同的地表景觀和社會型態。在促進水田化的過程中，來自同一鄉井的客方言人群，以語言為界限，逐漸透過水稻耕作所建立起來的集體行動、團結互助乃逐漸成為屏東平原客家社會的基本特徵。¹³²

客家移民入墾下淡水地區係以東港溪沿岸為始，其後陸續向北邊的隘寮溪、番仔寮溪沿岸，向南的林邊溪及後寮溪沿岸一帶墾殖，於康熙末年墾成相當於今屏東縣內埔、竹田、萬巒、麟洛、長治、佳冬、新埤等鄉及里港鄉武洛村等地。乾隆初期以武洛庄為據點，向北進墾今美濃、高樹一帶。¹³³

根據陳秋坤的研究，清代下淡水地區漢人占墾，基本上有兩大形態。一是「閩主客佃」，即由臺南府城有力家族請照開墾，並將埔地「贖」給粵東移民；一為「番主民（客）佃」，由於客籍佃戶和閩籍業戶最不同的地方，在於他們普遍缺乏墾照，故粵籍客民多以集體籌資的方式，向土著業主租贖草地。¹³⁴ 不管是利用「番主客佃」，或是「閩主客佃」的渠道而取得田地經營權利的客庄佃戶，大都會在建立財富基礎之後，撥出若干田產作為家族嘗會、宗族祭祀公業，或是神明會等公共組織之用。¹³⁵ 嘗會組織，對於粵東客民在下淡水地區的土地關係或社會事務上，均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他們習以嘗會的組織介入田園的買賣，後由嘗會繳納大租，向下則可將田業招佃耕贖，藉收租積息以為祖嘗之祭祀或各種目的之應用。由於所招之佃多係派下、會內或同籍耕佃，故租谷少有強索留難的情形，於是客家人在下淡水地區自成一租佃體系，財富均衡分配；¹³⁶ 加上粵東客民婦女不似閩族婦女有纏足之風氣，男婦共同勞動

¹³¹ 陳秋坤、利天龍、曾坤木、莊天賜主編，《屏東地域的人群分類與聚落街庄發展（1623-1930）》（2012年5月），「屏東縣志數位典藏」：http://digital.cultural.pthg.gov.tw/chapter_list.php?no_id=101（2012/11/24 點閱），〈不均衡地權結構、族群租佃關係與在地武力的興起，1720-1870〉，頁 62。

¹³² 施添福，〈國家與地域社會——以清代臺灣屏東平原為例〉，收入詹素娟、潘英海編，《平埔族群與臺灣歷史文化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2001年）。

¹³³ 客家人移墾臺東的情形，可參見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志》，頁 221-222；客家人移墾恆春的情形，則可參見陳如君，〈乙未之前恆春地區開發之研究〉（臺南：成功大學歷史語言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年）。

¹³⁴ 陳秋坤、利天龍、曾坤木、莊天賜主編，《屏東地域的人群分類與聚落街庄發展（1623-1930）》，頁 39。

¹³⁵ 陳秋坤、利天龍、曾坤木、莊天賜主編，《屏東地域的人群分類與聚落街庄發展（1623-1930）》，頁 111。

¹³⁶ 根據曾坤木對高樹老庄一帶嘗會的走訪研究，可知該地區以往每個夥房都有嘗會組織及嘗

耕種，故生活較同地區的閩族富足。¹³⁷

此外，由於當地客民聚落多與閩人及原住民聚落相接壤，在分類意識形成後，為求自我防衛，故在各大庄中，常見有完固的防禦工事。客家人在清代的下淡水地區形成一股緊密結合的關係，即如林師聖所言「閩人散而粵人聚」，遇事時常能不令侵犯到其生存空間，「惟鳳山縣南有粵民數十村，結寨自守，賊約不犯」。¹³⁸

2. 北路粵庄

陳運棟曾將桃竹苗地區的開發史分作四期，一是康熙末年王世傑開墾竹塹埔，奠定閩南籍移民的基礎。第二期是雍正年間，閩粵移民並肩開墾。第三期則是乾隆末年林爽文亂後因行屯番制，將未墾荒埔劃為原住民保留區，粵東移民多為原住民佃戶，而閩人則多營商業，聚居城市；第四期在道光年間之後，隨著墾業愈近山區，以設隘開墾為主要模式。¹³⁹

施添福認為，乾隆 26 年（1761）的土牛番界與林爽文亂後的屯埔番界可將竹塹地區劃為自西向東連續擴張的人文地理區，即漢墾區、保留區和隘墾區。因其形成的背景和歷程有不同，也塑造了各自的區域特色。就土地的拓墾經營方式而言，漢墾區位於西方靠海一帶，族群為來自漳、泉的福佬墾佃和來自粵東、閩西的客家墾佃，本區以業戶制為主，自墾制為輔，形成以地緣為主的社會，不同籍民按祖籍建立聚落，分籍意識強烈且械鬥之風鼎盛。保留區以私墾制、自墾制和屯墾制為主，是一個純客籍漢人和熟番建立的社會，後來由於熟番的客家化，使得此區近乎成為純客籍漢人的移墾往會，形成以血緣關係為主的地域社會；隘墾區則以墾戶制為主，是保留區向近山地帶擴張的一部分，因此具有保留區的部分社會特質。其中最顯著的是，進入這個地區拓墾的墾戶、隘首、墾佃或隘丁等人群，除熟番外，大多為客籍移民，而少有閩籍插足其間，是一個位於與生番激烈爭地的拓墾前線的非血緣非地緣的浮動社會。¹⁴⁰ 而這些

田，目前許多大家族的祭祀公業亦仍持續運作，其中如楊朝進、楊朝達公嘗，或由高樹、內埔、竹田、佳冬等地賴姓族人集資三十一股創設之賴千一郎公嘗等，其所擁有嘗田之耕作者，多仍以派下後裔子孫或同姓宗親為主。參見曾坤木，《客家夥房之研究——以高樹老庄為例》（臺北：文津出版社，2005 年），頁 170-177。

¹³⁷ 《南部臺灣誌》（臺南：臺南廳，1902 年），頁 15。下淡水地區粵人較閩人富足的情形至日治時期仍是如此，據昭和初年，日人對當時潮州郡內閩、粵二籍漢民的看法，仍是表示粵人的生活狀態較閩人良好，窮人極少。見〈潮州郡概要〉，《高雄州時報》4（1928），頁 54。

¹³⁸ 趙翼，〈論臺灣要害〉，《天地會》（五），頁 247。

¹³⁹ 陳運棟，〈桃竹苗地區早期族群關係與開發初探〉，《苗栗文獻》8（1993 年 6 月），頁 90-121；張德南，〈竹塹研究記（1）王世傑開墾竹塹埔年代的商榷〉，《竹塹文獻雜誌》：<http://media.hcccb.gov.tw/manazine/2002-01-22/magazine2.htm>（2013/1/17 點閱）。

¹⁴⁰ 施添福，〈清代竹塹地區的土牛溝和區域發展——一個歷史地理學的研究〉，《清代臺灣的地域社會：竹塹地區的歷史地理研究》（新竹：新竹縣文化局，2001 年 9 月），頁 106-111。

保留區與隘墾區的客籍移民，有很大部分即為嘉應州客方言人群。

如以中港溪流域的拓墾為例，早期由多以閩主粵佃的方式進墾。乾隆五年（1740）以後，粵籍墾戶大量移墾，陸續墾成崁頂、田寮二庄、頭份等庄，形成了一個中港溪下游平原地區水利社會的雛形。¹⁴¹ 嘉慶年間開始，分由二股不同勢力向保留區與隘墾區進墾，一是由來自鎮平之粵籍墾佃以內灣十股為名義，自三灣之頭灣開始承墾土地，至嘉慶 21 年（1816）再改組成十七股，陸續進墾二灣、三灣、坪潭等地。另一股勢力則嘉慶 10 年（1805）粵籍黃祈英採取與番聯姻的方式，邀其同宗從事內山開墾。這些進墾中港溪流域的粵籍墾民多來自嘉應州，且多以鎮平為主。其墾殖方式，多採合股共墾或組織同姓以唐山祖為主的嘗會，如林洪嘗、林敏盛嘗、吳永忠嘗、陳世薦嘗等進行拓墾事業，進而形成許多同姓聚居的自然村。¹⁴² 而且，由內灣十股、十七股等締結之合股契字中，可以明顯看見，這些粵籍墾民相當介意人群的分類界線，契字內會標明「總不得擅退漳泉州人雜頂」，¹⁴³ 或「不得私退漳泉人等」之字句。¹⁴⁴

施添福在研究芎中七平原的村落社會時，也發現在 52 個開基家族中，原鄉均屬廣東，其祖籍有四個來自陸豐，五個來自饒平，其餘皆來自嘉應州，尤其以來自鎮平者，更高達 35 個，也是一個以嘉應州移民為主的墾殖狀態。而且發現芎中七平原初墾時期社會秩序之所以能夠迅速建立，與漢佃原鄉祖籍及方言的高度一致性具有密切的關係。¹⁴⁵

（四）粵籍半山客

在此，半山客指的是在原籍地處於雙語言接觸地帶的客方言人群，清代移墾臺灣的粵籍半山客，約可區分為二，一是潮州府一帶的饒平等縣，一是惠州府的海豐、陸豐等縣，以下分述之。

1. 潮州客

潮州府方面，迄今所知潮屬九縣都有移民來臺，但以大埔與饒平為數較多。其中大埔為純客縣，但移墾臺灣時，有與饒平籍客民聚墾情形，故於此一併說

¹⁴¹ 連瑞枝、莊英章，〈社群、聚落與國家：以苗栗三灣地區街庄的形成為例〉，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討會，2007 年 12 月 20-21 日，頁 3。

¹⁴² 連瑞枝、莊英章，〈社群、聚落與國家：以苗栗三灣地區街庄的形成為例〉，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討會，2007 年 12 月 20-21 日，頁 4-22。

¹⁴³ 〈張可達等立合約字〉，嘉慶 6 年 7 月 18 日，陳振芳、陳運棟藏，轉引自《三灣鄉志》，頁 640。

¹⁴⁴ 〈林義揚等十股人立闢分田埔字〉，嘉慶 13 年 8 月，陳運棟藏，轉引自《三灣鄉志》，頁 640。

¹⁴⁵ 施添福，〈清代臺灣北部內山的地域社會及其地域化：以苗栗內山的雞隆河流域為例〉，《臺灣文獻》，第 56 卷第 3 期（2005 年 9 月），頁 197。

明。清代來臺的潮州府移民在臺分布頗廣，由《諸羅縣志》所載，「自下加冬至斗六門，客莊、漳泉人相半」，「斗六以北客莊愈多」，¹⁴⁶ 可知早在清初，已有一群粵籍移民分布於臺南至雲林間，人數與「漳泉人相半」，更北的彰化一帶，則「客莊愈多」。

然而，「自下加冬至斗六門」間的客庄，可能在清末就已逐漸福佬化，以致於光緒 20 年（1894）的雲林縣訓導倪贊元在述及縣內三山國王廟時，稱「前粵籍九莊公建，後屢重修，今損壞」，¹⁴⁷ 並在記述縣內風俗時，表示這一群人「籍本粵東，俗尚互異，因與土著雜處既久，言語起居多效漳人」。¹⁴⁸

今日的彰化埔心、永靖、員林、田尾一帶也有頗多粵籍移民，其祖籍除少數外，壓倒性為饒平祖籍者。¹⁴⁹ 其中永靖地區是彰化平原饒平客的聚集中心，永靖鄉約有七成是饒平客。如永靖五大姓——陳、邱、詹、張、劉大部分都來饒平。埔心鄉也以饒平祖籍者為主，包含張、黃、曾、許、邱等大姓。¹⁵⁰ 嘉慶 18 年（1813）該地粵民在永靖建街，曾立合約字表示，「予等粵莊人週地密，趨赴各市維艱，眾議在關帝廳莊前置田一十六甲零，建為街市」，「設此街市，祇因昔處辛城故土，今為海外，鄉親星散，各莊欲敦鄉誼而來，由茲建街聚處，雖在異地，何殊家鄉」，「倘有大小店出賣，不通聞首事，不蓋永靖街公記，是背鄉親之誼，起害街之端，議將店宇拆毀，店地還眾」，¹⁵¹ 可以看出其粵籍認同頗為明顯。然時至今日，彰化縣內的各粵民墾區，已成為福佬客的大本營。

臺中平原一帶，初期也有粵民與閩人合作共墾的情形，如雍正 11 年，由閩粵人向土著承墾秀水等十三庄地（今清水鎮），¹⁵² 至乾隆 29 年已形成牛罵頭街（梧棲）。然之後因乾隆 51 年林爽文之亂，粵人移居葫蘆墩、東勢角地區，逐漸退出臺中平原，¹⁵³ 而往近山一帶移墾聚居，如卓蘭、東勢、新社、石岡一帶，¹⁵⁴ 尤其是乾隆 53 年（1788）屯制施行後，中部沿山一帶也成為粵民進墾的主要地區。¹⁵⁵

東勢、石岡、新社三鄉鎮在清代幾乎全數為粵籍入墾，其祖籍來源分歧，但以潮州府大埔、饒平、豐順為主，¹⁵⁶ 尤以饒平籍民為多，但這些地區目前通

¹⁴⁶ 周鍾瑄，《諸羅縣志》（文叢第 141 種，1958 年；1719 年原刊），漢俗，頁 136-137。

¹⁴⁷ 《雲林縣采訪冊》（文叢第 37 種），頁 16。

¹⁴⁸ 《雲林縣采訪冊》（文叢第 37 種），頁 30。

¹⁴⁹ 《彰化縣客家族群分布調查》（彰化市：彰化縣文化局，2005 年），頁 95-112。

¹⁵⁰ 《彰化縣客家族群分布調查》，頁 9、113。

¹⁵¹ 《臺灣私法物權編》（文叢第 150 種），頁 500-502。

¹⁵² 陳運棟，〈赤手空拳入山城——清代客家人入墾臺中地區之概況〉，《三臺雜誌》，頁 15。

¹⁵³ 陳運棟，〈赤手空拳入山城——清代客家人入墾臺中地區之概況〉，《三臺雜誌》，頁 16。

¹⁵⁴ 陳運棟，〈赤手空拳入山城——清代客家人入墾臺中地區之概況〉，《三臺雜誌》，頁 20。

¹⁵⁵ 溫振華，〈客家鄉新社之歷史與產業變遷〉，《臺灣風物》，第 55 卷第 4 期，頁 20。

¹⁵⁶ 吳中杰，〈臺灣福佬客分布及其語言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

用的客語卻被慣稱為「大埔客話」，¹⁵⁷ 原因可從吉川雅之的研究結果中加以了解，其表示目前的東勢客語聲韻調與大埔縣客語的高陂片相當接近，而高陂正是東勢地區墾首張、劉姓家族的祖籍地，顯示墾首的家族語成了現在東勢地區的通用語。¹⁵⁸

就溫振華對粵民拓墾新社的研究顯示，林爽文之亂前，粵人在新社一帶尚屬少數，但之後新社的開發即以粵人為主，如清嘉慶 21 年（1816）劉中立等二十二股所立的合約字，向平埔番社屯弁請墾。這些粵籍墾民的資本不多，股金小且股數多，故合股拓墾建庄為其特色，並以共同的祭祀圈，如九庄媽的信仰，將新社大部分的庄落連結起來。¹⁵⁹

粵籍移民進墾東勢地區也約於乾隆末年，在當地呈現出保留區與隘墾區兩種不同面貌，¹⁶⁰ 拓墾也多採合股開墾的模式，如以組織合約字的祭祀公業的方式，如張萬象公嘗和劉開七公嘗，進行拓墾事業。¹⁶¹

表 3-3-7 東勢地區合股開墾地區

給墾者	承墾者	股數	坐落	年代	堡圖庄名
麻薯舊社業主、潘大由仁、戶丁潘德秀	劉秉欽等	四大股、三十六小股	石壁坑	嘉慶 24 年	石壁坑庄
屯隘番	陳吉昌等	十二股半	旱坑大湖肚新圳面	道光 5 年	新伯公庄（下城、石城）
各屯弁及屯長	劉中立	二十二股	水底寮坎下與大茅埔	嘉慶 21 年	水底寮庄、大茅埔庄
—	劉中立	十四大股	大茅埔	嘉慶 21 年	大茅埔庄
大麻隣同上片社	張寧壽	二十八股	大茅埔及猛虎跳牆	道光 11 年	大茅埔庄

資料來源：：施添福，〈清代臺灣岸裡地域的族群轉換〉，見潘英海、詹素娟主編，《平埔研究論文集》，頁 11。

就研究者對福佬客分布的了解，在當代桃園、新竹、苗栗、臺中毗鄰銜接

論文，1999 年 6 月）。

¹⁵⁷ 《彰化縣客家族群分布調查》（彰化市：彰化縣文化局，2005 年），頁 19。

¹⁵⁸ 吳中杰，〈臺灣福佬客分布及其語言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年 6 月），頁 29。

¹⁵⁹ 溫振華，〈客家鄉新社之歷史與產業變遷〉，《臺灣風物》，第 55 卷第 4 期，頁 17、20。

¹⁶⁰ 吳嘉賢，〈寺廟、家族與東勢地區的客家社會（1683-1920）〉，頁 86。

¹⁶¹ 吳嘉賢，〈寺廟、家族與東勢地區的客家社會（1683-1920）〉，頁 35、45。

的最大的客方言區域中，都存在為數不少的饒平客，但已多隱形於其他客方言或福佬之間，目前只有苗栗卓蘭一地尚稱顯性。相對的，饒平客家卻成為當代臺灣福佬客中最為顯著的一群。¹⁶²

2. 海陸豐客

清代來臺的惠州府海豐、陸豐的粵籍移民，多集中於北臺灣的新竹、桃園南區海濱，所操客語被稱為「海陸客話」。¹⁶³ 根據吳學明對頭前溪中上游地區土地墾拓的研究可知，頭前溪中上游的拓墾原係閩籍合力共墾，閩籍人士不但提供了開墾必要的資金，也有實際參與第一線的開墾工作的事例。而粵籍雖較無財力，但多屬志在取得土地耕種，以便安居樂業者。對耕地之渴望就成為他們冒險深入山區之驅力。有財力者入股合墾，無力入股合墾者，則充任隘丁，共同參與內山之進墾。¹⁶⁴

表 3-3-8 頭前溪中上游三庄祖籍別

街庄別	移民祖籍別與百分比			閩粵百分比
芎林庄	潮州 38.7%	嘉應 33.3%	惠州 28%	閩 0%粵 100%
竹東庄	惠州 76.2%	嘉應 23%	漳州 0.8%	閩 0.8%粵 99.2%
橫山庄	惠州 72%	嘉應 19.8%	潮州 6.3%	閩 1.8%粵 98.2%

資料來源：吳學明，〈清代頭前溪中上游地區的開墾〉（下），《臺北文獻》，直字第 109 期（1994 年 9 月），頁 49。

本區以粵籍占絕大多數，其竹東與橫山則是明顯的惠州府屬海豐、陸豐移民居優勢。雖來共墾的粵民次方言有差，但藉由合股共墾，及祭祀圈等社會組織，逐漸形成一個安定的地域社會。¹⁶⁵ 由於本區的開墾過程閩、粵兩籍均積極參與，故此區的分類械鬥情形較少。反應出山區的土地開墾，面對土著的壓力所引起的生存危機，以及開墾的經濟利益，可能已經超過了祖籍意識與利益。¹⁶⁶

此外，針對羅烈師藉由義民信仰，說明北部粵庄有強烈的「粵人認同」，張正田有不同的看法。他指出，由枋寮義民祭祀圈內的粵庄的祖籍別來看，就與

¹⁶² 詳參邱彥貴，1998〈試掘舊嘉義縣（1723-1887）下平原客蹤〉，《客家文化研究通訊》創刊號（1998 年），頁 91-97；〈新街三山國王與五十三庄：管窺北港溪流域中游的一個福佬客家信仰組織〉，《臺灣宗教研究》，第 3 卷第 2 期（2004 年）。

¹⁶³ 在苗栗仍有南庄、西湖這兩個海陸豐客家較多的行政區，但其所操客話被稱為「海豐」。此點可能要歸因於雍正 9 年（1731）才自海豐縣割出坊廓、石帆、吉康等三都立陸豐縣，故此前來臺的移民可能僅知有海豐。

¹⁶⁴ 吳學明，〈清代頭前溪中上游地區的開墾〉（下），《臺北文獻》，直字第 109 期（1994 年 9 月），頁 55。

¹⁶⁵ 吳學明，〈清代頭前溪中上游地區的開墾〉（下），頁 50。

¹⁶⁶ 吳學明，〈清代頭前溪中上游地區的開墾〉（下），頁 57。

圈外的粵籍存在差異，圈外的粵籍多為以嘉應州為主者，方言較為一致，而圈內各粵庄祖籍成分多源，所操客語口音各異，大致上的共同特點是惠州府籍或潮州府籍者比列偏高，嘉應州籍者相對偏低。除此之外的其他地區客家街庄，嘉應州籍者比例大多偏高。如其中新屋、觀音、寶山的「惠州比」高達 80-90% 之強，顯示三地主要通行以「海陸腔」為主，就是因為該地雖同為粵籍，但存在不同的次方言差異，因此才需要以強調「粵東」原鄉認同的方式來加強團結、淡化差異。¹⁶⁷

人群的勢力也是原因之一。弱勢的汀民或漳客若與強勢的嘉應州移民共墾共居，方言可能會成為重要的劃界。然強勢的汀民則可能未必，如臺北平原。南臺灣的客話比較單純屬四縣系統，且清初即組成民團，成為大清帝國之義民，以組織性的聯結，在地方逐漸累積實力。北路的粵庄則由於存在次方言的差異，十四聯庄的義民信仰就成為另一個人群結合的紐帶。

綜而言之，關於認同，尤其是數百年前清代臺灣漢人的認同，絕不是一兩個模式或分類可以說明清楚，其中必然有太多細微之處是有限的資料無法捉摸的。然我們也只能由文獻中，調查資料中，由其分類械鬥時的人群組合，其聚居模式去嘗試了解。必然有太多的歧異之處須要討論釐清，太多空白之處需要填補，只能說是個開始。

¹⁶⁷ 張正田，〈從族群關係看清代臺灣桃竹苗地區義民信仰區域差異——以清代苗栗堡為觀察中心〉（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 年 7 月），頁 77、177。



第四章 日治臺灣的廣東人

第一節 國家的認識：由喀家到廣東人

對於臺灣史上開始將廣東等同於客方言，即將省籍與方言界線拉齊，學者都清楚地知道始於日治時期，但是對於日本殖政府為何有此政策，卻較少人深入了解。殖民政府為何直接將廣東人認定為客家人，是怎樣的歷史脈絡，讓這個初崛起的東方帝國，對新獲殖民地上的漢人作此分類？更有趣的一點是，這其中有一個由「喀家」到「廣東人」的轉折，也就是說，殖民政府最初是認定臺灣有一群「喀家人」，但沒幾年，在 1905 年進行第一次臨時戶口調查之前，就將臺灣的漢人以福建、廣東兩分，而且定制下來，一直到另一個改朝換代。

一、「喀家」的記載及緣由

日本統治臺灣之初，在一些調查或研究臺灣的書籍中，多不約而同地將臺灣的客方言人群稱之為「哈喀」，如甲午戰爭進行之際，日本參謀本部即著手收集相關資料，編譯成《臺灣誌》，供作情報之用，這本書於馬關條約締結過後的 7 月發行，其中，提及臺灣的四個種族，其中之一被稱為客家（ハーク，或寫作「哈喀」），¹ 隔一年（明治 29 年），由日人小川琢治撰寫的《臺灣諸島誌》，在該書第八章「住民」中，也特別提到臺灣「支那移住民中有客家種族 HAKKAS（一名客仔，或「哈喀」）」。²

除了名詞的一致性外，二者在對「哈喀」的描述上也頗有雷同之處。如他們均隱約地將「哈喀」視為非漢族。《臺灣誌》中不但將「哈喀」與所謂的「純粹支那人」（閩南系漢人）區別開來，而且把「哈喀」的敘述位置擺在「生番」之後，同時指出，「哈喀」被漢人認為是一種化外之民，其居處位於生番地與漢人之間，漢人因此稱之為「內山的客人」。³ 小川則是引述在中國布教的西人ピントン（應即 Charles Piton）對客家的記述，提及客家多居住在廣東地方，被當地土著人民視為外來的種族而加以排斥

¹ 參謀本部，《臺灣誌》（東京：八尾書店，1895 年），頁 80-81。

² 小川琢治，《臺灣諸島誌》（東京：東京地學協會，1896 年），頁 167。

³ 參謀本部，《臺灣誌》，頁 80-81。

等。⁴

戴國輝曾對小川琢治撰《臺灣諸島誌》的治學脈絡加以了解，發現小川撰寫該書主要的參考資料，除了漢文的地方志外，主要的部分就是西洋人的旅行紀錄等，⁵ 由此可見，以上二書對「哈咯」的論述，顯然是受到華南土客相爭後，西人對 Hakka 的相關認知所影響。除明顯表現在「哈咯」即為 Hakka 之音譯之外，又如小川引述 Piton 的說法，或如《臺灣誌》中指出客家是從元末開始從山東地方逐漸移往華南，再由廣東南部遷移臺灣。⁶ 顯然也與巴色會傳教士 Eitel 的說法相似，因為 Eitel 曾於“An Outline History of Hakkas”一文中表示，Hakka 的祖先的居住地是山東省。⁷

以上對「哈咯」的理解，應可視為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在效法西方的背景下，對西方學術動態多所關注，且多方涉獵吸收的結果之一。而有趣的是，若我們比較 1870 年代征臺之役時日本對臺灣南部的接觸與了解，會發現相關的記載中，完全沒有以方言辨別人群的認知。如由當時的相關著作之一《征蠻醫誌》，其內容提及恆春一帶除熟蕃、生蕃外，還有保力莊人賴勝文等四人為「支那流民」，也提及車城是熟蕃中繁華的市場，土人皆在此地買賣需用品，有許多清國福建、泉州、廣東來僑居者，風俗言語與清國南方相同，以及新街、保力、大平頂等地有私塾，教授幼童小學等，各戶皆信仰中國神祇。⁸

以上的內容顯示，當時日人也接觸到了恆春半島的客方言人群，但只稱之為「支那流民」或清國漢人。1874 年日軍的征臺，與美國領事李仙德頗有淵源，是否當時即由李仙德處稍微了解臺灣有 Hakka，不得而知。倒是 1895 年李鴻章在馬關和談時，曾對日本全權大臣伊藤博文說過「臺灣係潮州、漳、泉及客家所遷往，最為強悍」，⁹ 或許也是日後殖民政府對臺島客方言人群特別注意的原因之一。在多方參考西人說法之後，領臺之初，殖民政府就認識到臺灣有一群人叫做「哈咯」、「客家」或「咯家人」。

日人以「哈咯」稱臺島客方言人群，目前僅見以上二書，領臺之初的幾年間，對於臺灣這一群說客方言的人，日人的認知與稱謂其實相當不一致，如 1894 年足立栗園撰《臺灣志》一書時，提到南臺灣的客方言人群時，稱「鳳山地區的人民則多是廣東省民眾雜居，生來好逞強鬥狠，往往

⁴ 小川琢治，《臺灣諸島誌》，頁 167。

⁵ 〈近代有關客家人的問題探討——松平誠、林憲、戴國輝等專題演講〉，《客家風雲》，第 5 期（1988 年 3 月），頁 66。

⁶ 參謀本部，《臺灣誌》，頁 80-81。

⁷ E. J. Eitel, “An Outline History of Hakkas”, *China Review*, vol. II, No. 3 (1873), p. 160.

⁸ 《征蠻醫誌》，頁 11、40-41。

⁹ 《馬關議和中之伊李問答》（文叢第 43 種），頁 17。

不顧生命」，¹⁰ 係以「廣東省民」稱之。此外，比較多的則是稱為「喀家」或「客家」。如明治 28 年（1895）9 月，民政局長水野遵在擬具〈臺灣人民處置方針〉時，曾提及若以政府命令強行禁遏辮髮、纏足，必然引起怨恨，釀成地方之擾亂，「諸如吳湯興之謠言煽惑而引發大姑陷客家蜂起之近例」。¹¹ 同年 10 月 30 日臺南民政支部鳳山出張所正式開張，下淡水地區為其轄屬，當時派駐出張所的日本吏員即上呈調查報告，檔案中提及下淡水河口以東多為「喀家」居住。¹²

明治 29 年（1896）7 月，臺南縣知事磯貝靜藏也曾表示，臺灣「種族有客家及生蕃、熟蕃之懸殊，風俗有辮髮、纏足及刺青等之差別，總之可謂薰蕕糅雜，個別成群」。¹³ 同年 7 月刊於《臺灣新報》之〈客家族及隘勇の事〉則表示：

據說客家族係 256 年前明末鄭成功攻臺時帶來的廣東地方精勇，亂平後歸農力耕，此族自稱為農人，與土人交錯，其總理曾受清帝之敘位，居住於嘉義至枋寮 34 里間的民蕃交界地帶，人口約有 8 萬兵丁，壯者 2 萬餘。此種族分為七個部落，稱為七堆，每堆置堆長一人，由各堆長中推舉一人為總理。南進軍欲於枋寮登陸時，曾遭到此輩頑固抵抗，後斬其二三人，沒收銃器彈藥，令其歸農。¹⁴

也是同一年出版的權藤震二著《臺灣實況》中，則表示漢人中有「廣東、福州、廈門、喀家」等。¹⁵ 以及《臺灣產業調查錄》表示，由於樟腦產於蕃地山中，日本官員原本想雇傭在山中伐採，能通蕃語的『客家人』（廣東北方的移住民，居住於山丘一帶）協助調查樟林的所在地及數量」。¹⁶ 或言，「本島稱製造人為腦長，其役夫稱為腦丁，多以山丘一帶的客家人為之」。¹⁷

由上述種種資料，不難看出日本領臺之初，對臺島客方言人群認知的混亂與不一致的情形。可能基於對臺島「喀家」的好奇，殖民政府在明治 30 年進行了一次對臺島「喀家族」的全面調查。調查的步驟是分令各支廳調查管內有無「喀家族」，其戶數人口若干。從各支廳回報的資料來看，顯然此次的調查已先

¹⁰ 足立栗園，《臺灣志》（東京：哲學書院，1894 年），頁 17。

¹¹ 「臺灣人民處分ノ方針」，〈臺灣人民處分案〉，《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4-34。

¹² 〈鳳山出張所臨時報告（臺南民政支部）〉，《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27-12。

¹³ 〈警察官司獄官服務心得臺南縣二於テ制定二付右制定并互報方二付通達〉（1896-08-19），《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58-64。

¹⁴ 〈客家族及隘勇の事〉，《臺灣新報》，1896 年 7 月 6 日，版 3。

¹⁵ 權藤震二，《臺灣實況》（東京：東京法學社，1896 年），頁 39。

¹⁶ 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殖產部，《臺灣產業調查錄》（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殖產部，1896 年），頁 143。

¹⁷ 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殖產部，《臺灣產業調查錄》，頁 148。

預設了二個共同的提問，即（一）「管內有無被稱為喀家族的廣東、廣西人」，以及（二）「該喀家族是否為屯田兵」。由這兩個預設的前提，或許可以推測，殖民政府又換了一個角度，改由對太平天國與客家關係的了解，來看待臺灣的「喀家族」。

表 4-1-1 1897 年臺灣「喀家族」之戶數人口表

廳名	廣東人		廣西人		合計	
	戶數	人口	戶數	人口	戶數	人口
臺北縣	5,131	36,181	-	-	5,131	36,181
淡水支廳	136	750	-	-	136	750
新竹支廳	21,092	128,684	-	-	21,092	128,684
基隆支廳	6	31	-	8	6	39
宜蘭支廳	37	172	-	-	37	172
臺中縣	5,310	29,664	-	-	5,310	29,664
苗栗支廳	7,146	29,418	-	-	7,146	29,418
彰化支廳	3,556	15,763	21	105	3,577	15,868
埔里社支廳	147	1,107	-	-	147	1,107
臺南縣	551	2,363	1	7	552	2,370
嘉義支廳	792	3,157	-	-	792	3,157
鳳山支廳	9,773	52,875	-	-	9,773	52,875
恆春支廳	505	2,593	-	-	505	2,593
臺東支廳	112	341	-	-	112	341
澎湖支廳	12	34	-	-	12	34
總計	54,306	303,133	22	120	54,328	303,253

資料來源：〈喀家族ニ稱スル戶數人口表〉（1897 年 5 月）《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1094-10。

由回報的資料統計，當時臺灣「喀家族」以中北部的新竹支廳最多，有 21,092 戶，128,684 人，南部的鳳山支廳也有 9,773 戶，52,875 人，其次則是臺中縣與苗栗支廳，而基隆、澎湖、宜蘭、臺東等處，「喀家人」的數量則寥寥可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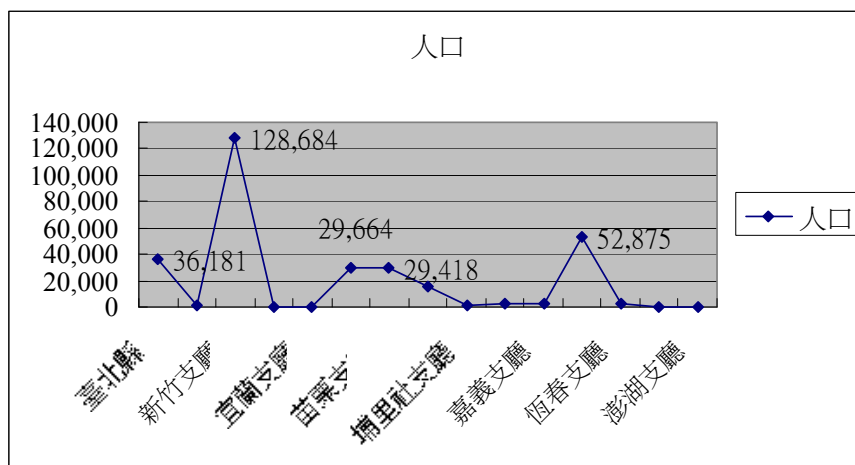


圖 4-1-1 1897 年臺灣「喀家族」之人口

資料來源：〈喀家族二稱スル戶數人口表〉（1897年5月）《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1094-10。

除了戶口人數的統計資料外，這次的調查結果可能會出乎殖民政府的意料之外，因為除了彰化支廳管內有少數的廣西人外，各支廳管內只有廣東人，且幾乎沒有被稱為「喀家族」者，如淡水支廳八里坌堡、苗栗支廳第一堡等皆回報，管內廣東人沒有被稱為「喀家族」者，也非以屯田兵組織移住，其他支廳也多表示管內廣東人與一般漢人正常交往。¹⁸

表 4-1-2 1897 年臺灣「喀家族」之種類與分布

廳名	堡里名	廣東人		移住者種類及備考
		戶數	人口	
臺北縣	桃澗堡	5,131	36,181	埔頂厝角庄、下庄子、廣興村、八塊屋庄、洽溪仔庄、青埔仔庄（以上五庄與一般人民雜居）；銅鑼圈庄（庄中有少數熟蕃）、淮仔埔庄、五崁店、泉水空、龍坡北街、龍坡南街、崎下庄、烏樹林庄、竹窩仔庄、黃坵塘庄、三洽水庄、直坑尾庄、打牛崎庄、崗下庄、石謙仔庄、三角林庄、三坑仔庄、八張犁庄、九座藁庄、四方林庄、大坪庄、十一份庄、東勢庄、山頂頂庄、麻園屋、細湖仔庄、南背庄、社仔庄、南勢庄、金雞湖庄、中壢新庄、中壢旧庄、三座屋庄、舊社庄、雙聯磚庄、上水尾庄、下水尾庄、北勢庄、芝吧里庄、興南庄、后藁庄、石頭庄、崁頭埔頂庄、廣興庄、

¹⁸ 〈喀家族二稱スル戶數人口表〉（1897年5月），《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1094-10。

				高山頂庄、上內壠庄、下內壠庄、安平鎮庄、霄裡庄、霄裡街、官路口、下庄仔、南興庄、西尾庄、鎮平庄（以上五拾四街庄中皆為廣東人）。
淡水支廳	八里坌堡	99	550	
	芝蘭三堡	37	200	
新竹支廳	竹北一堡	9,973	61,692	
	竹北二堡	7,844	50,511	
	竹南一堡	3,275	16,481	
基隆支廳	基隆堡	6	21	在新興街二戶，草店尾街一戶，福德街一戶，哨船頭街二戶。管內沒有稱為客家人的廣東廣西人
	基隆堡		11	住居於金包里、三貂石碇三堡管內
宜蘭支廳	本城堡	18	62	
	羅東堡	2	4	現住羅東街，從事商業
	頭圍堡	1	5	全上
	浮洲堡	1	1	於柳腳廂庄從事雇工
	員山堡	7	39	開蘭時移住，現於各庄從事農業
	紅水溝堡	4	26	同上
	利澤簡堡	3	33	廣東省東安縣移住者，現於北方澳從事漁業
	清水溝堡	1	2	廣東人屬原籍饒平縣，現居住北投庄，從事耕作。
臺中縣	揀東上堡	5,290	29,553	現住東勢角庄、罩蘭庄及鄰近各庄，從事農業。
	揀東下堡	16	105	現住楓樹腳庄、上員林庄及其餘各庄，從事農業
	大肚上堡	4	6	現住牛罵頭街，從事農業
苗栗支廳	第一堡	7,146	29,418	從事農業，與一般人民交往。
彰化支廳	馬芝堡	40	105	現住堡內下廂庄、大□庄，專事農業
	線東堡	64	204	現住堡內彰化街及西門口庄、西勢仔庄、過溝仔庄等地，從事農商、苦力等
	燕霧堡	341	1,028	現住全上堡內員林街、大三角潭庄、小三角潭庄、三□圳庄地方，從事農商業。
	武東堡	737	3,543	現住堡內番仔崙庄、大饒庄、萬年庄、廣興庄、挖仔□庄、□水庄、□頭井庄

	武西堡	2,374	10,883	現住堡內大埔心庄、南港西庄、瓦礫厝庄、大溝尾庄等地，從事農商
埔里社支廳	東角堡	20	140	現住埔里社附近，社交上未與一般人民隔離，平常從事農業。
	北角堡	89	718	現住內堡中剖牛坑庄地方，從事農業，與一般人民交往，無隔絕
	北港溪堡	16	96	散居內堡各所
	五城堡	10	70	現住堡內木屐蘭社
	集集堡	12	83	散住堡內各庄
臺南縣	羅漢內外兩門庄	450	1,894	廣東散在羅漢內外兩門庄內，大都是從六住移住者。
	安平	9	26	安平處處有廣東人散在，從事漁業、商業及外國人之雇人
	臺南城市內	92	443	散在臺南城內各所，百年以前或三四十年以前移住，風俗與一般人民無異，交往無隔絕，通婚者亦多，從事商工業或傭吏，其中以潮州府海陽縣居多
嘉義支廳	嘉義西堡	75	343	
	打貓東下堡	70	320	
	打貓南堡	647	2,497	
鳳山支廳	港西中里	1,329	5,643	
	港西下里	2,195	13,711	
	港東中里	1,349	7,067	
	港西上里	1,807	10,468	
	港東上里	923	5,980	以上六堆
	港西中里	266	1,249	
	港西上里	910	4,329	
	港東上里	994	4,438	以上附堆
恆春支廳	宣化里	38	191	多光緒元年以後移住者。
	興文里	143	715	光緒元年以前移住者多
	至厚里	5	34	光緒元年以前移住者多
	永靖里	142	710	光緒元年以前移住者多
	安定里	54	251	北里之中，後山大港口，係光緒三年九月奉官命，以四十三爲一圖移住
	長樂里	65	369	光緒元年以前移住者多，餘與宣化里同
	治平里	20	101	全上
	泰□里	8	42	北里之中，與光緒三年九月移住安定里同一目的，移住牡丹灣，一圖百五名，移住礮灣者，一圖九十八名
	咸昌里	30	180	光緒元年以前移住者多，餘與宣化里同
臺南鄉	南鄉	15	50	

東 支 廳	新鄉	14	40	
	奉鄉	19	70	
	蓮鄉	8	20	
	廣鄉	6	15	
	新鄉	6	16	
	奉鄉	15	60	
	蓮鄉	14	30	
	廣鄉	15	40	
澎 湖 島 廳	媽宮	11	29	居於媽宮城內，與一般土民無異。
	西嶼	2	5	漁翁島
		54,306	303,133	

資料來源：〈喀家族ニ稱スル戸數人口表〉（1897年5月）《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1094-10。

調查結果中，管內「喀家族」人數最多的新竹支廳即言：

管內無廣西省人民居住，皆為廣東省潮州府、嘉應州等各縣移來，為開墾之目的移住，從事農業，兼營樟腦、砂糖、苧麻、茶之製造。是性情爽快，富義氣、強悍之種族，與有怠惰、淫蕩之風俗的福建人不同。

報告中也說明，「管內之客家，又稱為客人，指廣東人；福建人自稱號老人，故稱之為客人」，並進一步解釋「客人」名稱之由來，「福建人在鄭成功時已隨之由福建渡臺，後來之廣東省移住民則開墾山區，居於內山附近，因為移住之先後，福建人為主人，又稱古老，或號老人。後來之廣東人為新來，故稱客人，又稱客家」，以及解釋可能由於管內廣東部落接近蕃境，多從事隘丁，故所謂屯田兵的組織，應是對其為隘丁之誤解。¹⁹

淡水支廳則有〈喀家族ニ関スル取調書〉，提到管內沒有被稱為「喀家族」的廣東人，但若「喀家族」係指「客人」之義者，則散見於芝蘭三堡之小基隆、新庄、石門，及八里坌堡、新庄、山腳庄、內店仔街庄、五股庄、崎仔腳庄、義學下庄等處，並未被稱為「喀家族」，普遍被稱為「客人」，且特別說明「客人」之意義與由來：

客人讀如客人，前清國渡臺人民稱較晚渡臺之清國人之用語，以自己為主，彼等稱為客人，主人的土語稱為和老（又寫作又老人），客人的土語為喀人。然和老人為何處之人，據云係鄭成功割據本島之時，當時附隨之人士，皆福建省民，即除了生蕃之外，支那本土移住本島

¹⁹ 〈喀家族ニ稱スル戸數人口表〉（1897年5月），《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1094-10。

中最古之人民，……之前渡臺的人民自稱為和老人，稱此等新來之清國人為喀人。然對此等新來之清國民，不論其為同省或不同省，只要不是泉州、漳州者，皆稱為喀人，故福建省汀州縣來者稱為永定喀人，即小基隆新庄等地居住者，蓋係汀州縣永定府之人。此外，有廣東喀人、照安（詔安）喀人、潮州喀人、興化喀人等種種名稱。即只要是泉州、漳州以外的新來人民，皆冠以客之民。又此等永定喀人原為從事農業而渡臺，與他其人民沒有特別差異，唯與和老人之言語有差，因此，對言語不同的人稱之為喀人，其女子不纏足，不與和老人通婚，彼此之間存在障壁。

以上的調查內容頗值推敲：

其一，「喀人」之定義沒有一致的標準。一是以先來後到，即以漳泉人為主，其他都是「喀人」，故有「廣東喀人」、「潮州喀人」（以上廣東省）、「永定喀人」、「照安喀人」、「興化喀人」（以上福建省）；二是以言語分別，以「永定喀人」為例，稱「對言語不同的人稱為喀人」。

其二，以「和老」與「喀人」對稱，也印證如前一章所言，客人與福佬已為民間普遍認知的人群分類界線。

其三，報告中特別提到「永定喀人」，顯示注意到管內有不少汀州移民，且在調查當時，仍與漳泉移民「言語不同」，且不互相通婚，彼此存在清楚的分類界線。

最後，若由之後日本政府對漢人的分類定義來看，這份已敏銳地觀察出臺灣漢人間，省籍與方言界線不一致的報告，並未受到殖民政府的重視，接下來要過了數十年之後，才又了解到此一現象。

此外還有鳳山支廳長的回報，稱管內喀家族分為六堆，分布於港東、港西各里，大村 44，小村不詳，人口 32,000，並附上「六堆戶數人口表」、「附堆戶數人口表」。當時對六堆的調查結果，認為「廣東人，又稱「喀家族，以屯田兵的組織移住，從事農業」。²⁰ 殖民政府對六堆的調查，為何會得到又稱「喀家族」的說法，尚待確認，至於以屯田兵組織移住的說法，可能與當地一直流傳的「從軍戍臺解甲墾荒說」有關，如鍾壬壽認為，康熙二十七年（1688），隨施琅攻臺的續遣部隊中，有部分程鄉及鎮平的士兵，自安平登陸，先屯田於臺南東門，後轉至阿公店（今岡山）。康熙 31 年（1692）部隊解散後，清廷將之安置於濫濫庄墾荒。²¹

²⁰ 〈廣東人廣西人戶口等取調報告（元臺南縣）〉（明治 30 年 3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9758-4。

²¹ 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志》，頁 70。

表 4-1-3 1897 年六堆戶數人口表

堆區	里名	戶數	人口	移住者種類
前堆	港西中里	1,329	5,633	廣東人，又稱喀家族，以屯田兵的組織移住，從事農業
中堆	港西下里	1,151	7,167	全上
後堆	港西下里	1,044	6,544	全上
左堆	港東中里	1,349	7,067	全上
右堆	港西上里	1,807	10,468	全上
先鋒堆	港東上里	923	5,780	全上
計		7,603	42,859	

資料來源：〈喀家族ニ稱スル戶數人口表〉，《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第 11094 冊，文號 10，門號 8（1897 年 5 月）。

表 4-1-4 1897 年六堆「附堆」戶數人口表

堆區	里名	戶數	人口	移住者種類
前堆	港西中里	266	1,249	廣東人，六堆組織以後移住之所，隸屬附近各堆，有事時負擔六堆堆費
右堆	港西上里	910	4,329	全上
先鋒堆	港東上里	994	4,438	全上
計		2,170	10,016	
右堆	港西上里	1,807	10,468	全上
先鋒堆	港東上里	923	5,780	全上
計		7,603	42,859	

資料來源：〈喀家族ニ稱スル戶數人口表〉，《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第 11094 冊，文號 10，門號 8（1897 年 5 月）。

以上〈喀家族ニ稱スル戶數人口表〉的調查資料也散見於各支廳檔案中。如由《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之〈廣東人廣西人戶口等取調報告（元臺南縣）〉可知，嘉義支廳長係於明治 30 年（1897）2 月 16 日以内縣第 206 號回覆「廣東人廣西人人口及住居地取調」資料，即上表之嘉義支廳的資料，也可知道該資料是訪問自打貓南堡劉廷輝。²²

²² 〈廣東人廣西人戶口等取調報告（元臺南縣）〉（明治 30 年 3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975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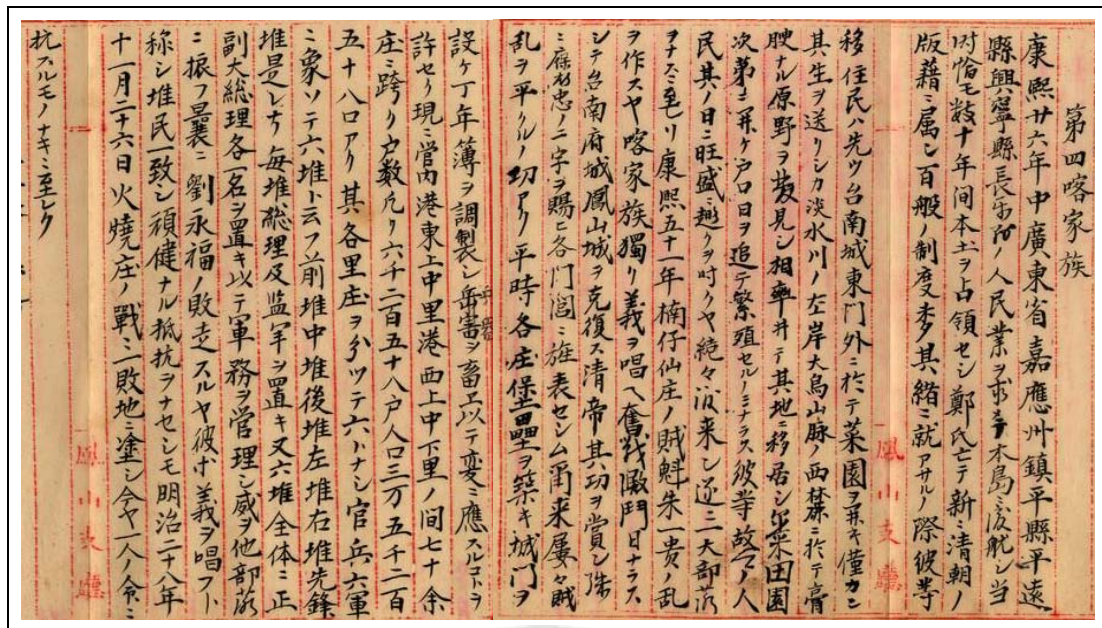


圖 4-1-2 明治 30 年認識六堆為「喀家族」

資料來源：〈鳳山縣管內治政一班（元臺南縣）〉（明治 30 年 1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09785-8。

此外，由〈鳳山縣管內治政一班（元臺南縣）〉亦可知，鳳山支廳回報的資料出自於鳳山支廳更早的調查，因此可以了解，當時地方支廳對當地的六堆部落已進行過相當詳細的調查與了解。在文件中，第四部分單講「喀家族」：

係康熙廿六年由廣東省嘉應州鎮平縣、平遠縣、興寧縣、長樂縣等地之人民，為求開墾渡海來臺，當時恰是明鄭亡而清領臺灣之際，百廢待舉，先移住臺南城東門外，種菜營生，後發現下淡水溪對岸的大烏山脈西麓，有膏腴沃野，乃相率轉徙其地，次第開墾，戶口日繁，後來遂成一大部落，康熙五十一年楠仔仙庄之朱一貴作亂，「喀家族」舉義奮戰，協助克復臺南府城、鳳山城，獲清帝賞功，賜褒忠二字旌其各門閭，之後屢屢協助平亂，平時則各庄築堡壘，設城門。管內港東上中里、港西上中下里間 70 餘庄，戶數 6,258，人口 35,258，各里庄分為六，象徵官兵之六軍，稱為六堆，即前堆、中堆、後堆、左堆、右堆、先鋒堆，每堆置總理及監軍，又六堆全體置正副大總理各一名，管理軍務，威振其他部落。昔日劉永福敗走時，唱義一致頑強抵抗，明治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火燒庄一役大敗，今已無人反抗。²³

該報告的第六部分為人種及人情，稱管內人種概別有閩、粵兩族及生、熟蕃等種，其中閩族多由清國福建省地方移來，散布於港西上里阿里港、阿猴街、

²³ 〈鳳山縣管內治政一班（元臺南縣）〉（明治 30 年 1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09785-8。

萬丹街、潮州庄，經東港，直至枋寮之間。粵民多自廣東省嘉應州地方移來，慍悍快治，富忍耐力，奉公好義，輕商重農。頗通文字，了解事理，有贏餘則喜擴展家屋，此種族被稱為六堆及其附近之附堆，延蔓各庄，戶口日進月殖。閩族與粵族之間的生存競爭十分激烈，從以往爭鬥至今。管內閩族較多，粵民勢寡力單，但富一致之氣象。²⁴ 由此可見，地方實際的調查已不用「喀家族」一詞，而是以「閩族」、「粵族」稱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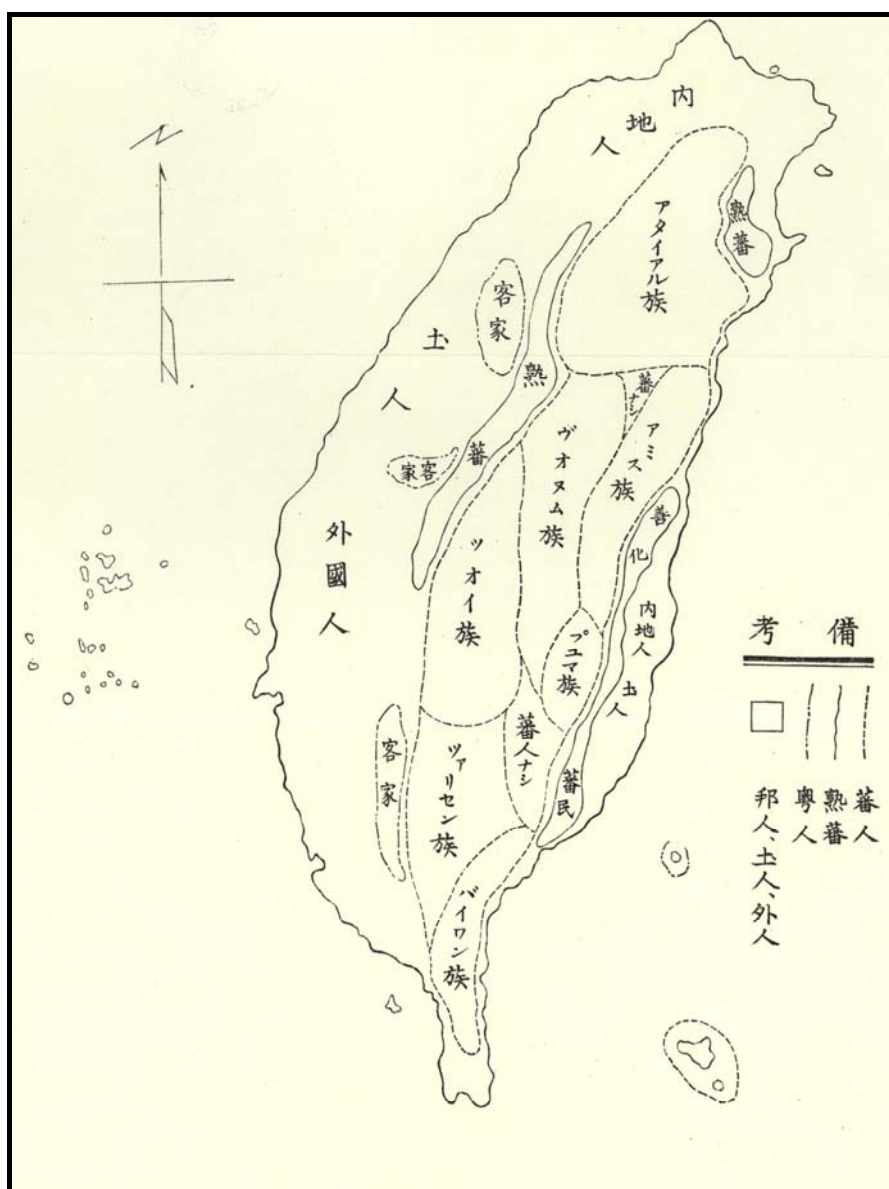


圖 4-1-3 臺灣人種分布圖（明治 31 年）

²⁴ 〈鳳山縣管內治政一斑（元臺南縣）〉（明治 30 年 1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09785-8。

資料來源：《臺灣紀要》（明治 31 年，1898，出版資料不詳），附圖。

由以上論述的過程，我們不難了解，殖民政府一開始是以從西方或華南得到的資訊來理解臺島客方言人群，但經由各支廳的實際了解，才發現臺島客方言人群明顯不同於他們原本從外在資訊中得到的印象。

1898 年出版的《臺灣紀要》中有一附圖，由圖中可看出在認定上將「粵人」等同於「客家」。

日本領臺之初受外在認知影響的情形，我們還可以從以下的幾個事例中看出，如 1897 年，日本人田代安定在調查臺灣東部的移民狀況時，將移墾當地的漢人分為「普通支那人」與「廣東人」二類。²⁵ 以及，由伊能嘉矩的旅行日誌中也可以看到這個現象。

表 4-1-5 1897 年伊能嘉矩走訪廣東聚落之記錄

日期	地點	說明	出處
明治 30/06/09	樹杞林街	從新竹起所經過的地方全是客家村落，（樹杞林）戶數 264，人口 1235	頁 16
明治 30/06/29	苗栗街	戶數 668，人口 2499，原籍為廣東人	頁 31
明治 30/07/09	大湖街	197 戶，651 人，男 356，女 295，住民的原籍大部分是廣東人	頁 35
明治 30/07/17	東勢角街	居民為廣東之移民	頁 43
明治 30/07/26	葫蘆墩街	有 893 戶，5432 人，男 3559，女 1873，主要是漳州移民，其次為廣東、泉州移民。	頁 50
明治 30/07/29	大墩街	200 戶，855 人，漳州人最多，其次是泉州人，廣東人最少。	頁 51
明治 30/11/11	新開園	是臺灣東部的平埔蕃部落，是距今 18 年前所開之地，最初只有 4 戶移住，今已有 30 多戶，其中混雜著漢人 4 家，客人 1 家。	頁 125
明治 30/11/12	公埔庄	平埔蕃部落，有 65 戶，內漢人、客人各 4。	頁 125
明治 30/11/12	大庄	平埔蕃大部落，100 多戶，內漢人 6 家，客人 3 家	頁 125
明治 30/11/13	璞石閣	Takkai 社有 30 多戶，平埔族及漢人、客人雜居。	頁 128
明治 30/11/14	大巴塢社	內有漢人及客人雜居，共 10 餘家	頁 129
明治 30/12/12	火燒庄、	粵籍部落	頁 161

²⁵ 田代安定，《臺東殖民地豫察報文》，頁 33。

	崙上庄、竹葉庄		
明治 30/12/16	大路關庄	粵屬部落	頁 169
明治 30/12/17	內埔	粵人	頁 173
明治 30/12/20	下淡水溪流 流域平原	粵人部落	頁 174

資料來源：森口雄稔編著，《伊能嘉矩の臺灣踏查日記》（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 7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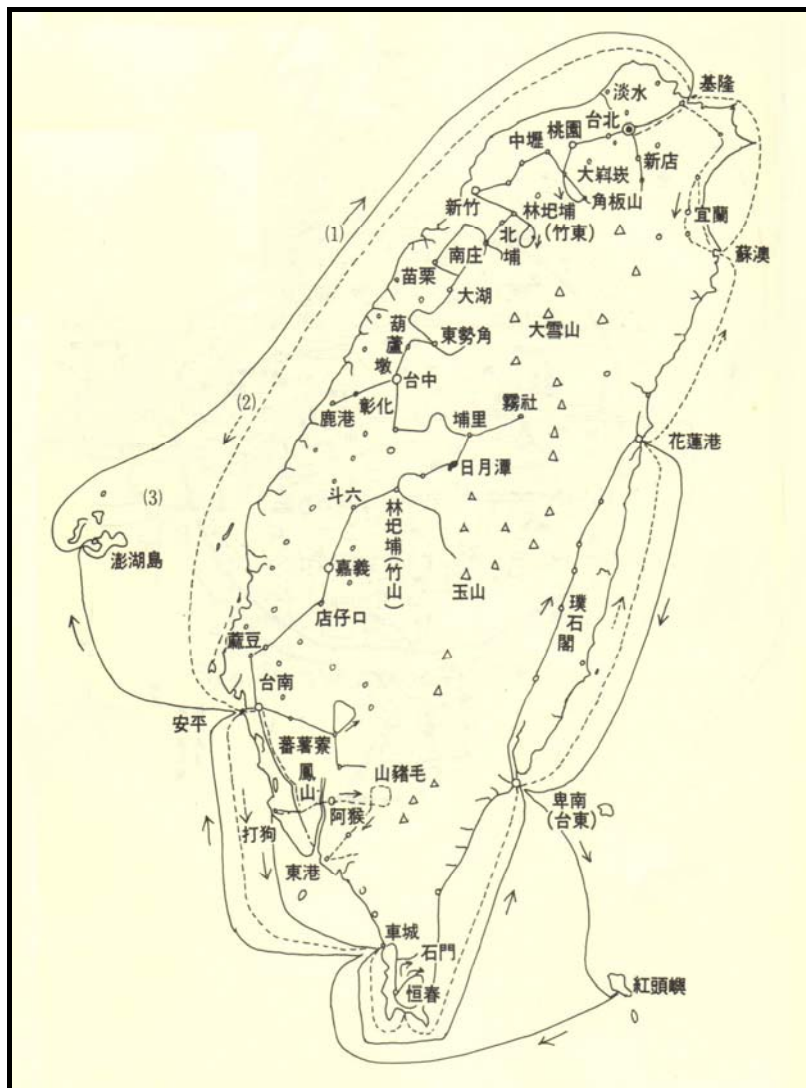


圖 4-1-4 伊能嘉矩臺灣踏查行程略圖

說明：(1)巡臺日乘由明治 30 年 5 月 23 日至 12 月 1 日（不含 5 月 31 日）；(2)東瀛遊記自明治 33 年 7 月 29 日至 9 月 12 日；(3)澎湖踏查自明治 33 年 12 月 29 日至 34 年 1 月 15 日。

資料來源：森口雄稔編著，《伊能嘉矩の臺灣踏查日記》（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 7 月），頁 340。

明治 30 年（1897）間，伊能的足跡走過全島，其主要目的雖在觀察臺灣的原住民族，但所經之地，也略述風土民情與族別、戶口。在這一年內的日誌中，紛陳著「客人」、「粵人」、「廣東人」等字眼（參見上表），雖然沒有出現「客家」，但在提到「客人」時，常與「漢人」並列，有別於漢人之意。顯見這一趟行程之中，這些字眼在伊能的認知裡，尚未統一。此行中，伊能提及曾參考許多清代文獻，以及採訪紳耆土著的口述，再加上可能對華南或西方知識體系的認知，可以想見當時伊能可能處於資訊多源卻又不一致的狀況之中。

另外一個值得注意的是，根據日治初期田代安定所採集之移居東部的平埔族口述資料可知，他們是一群原於鳳山縣的平埔，因為受到「客人」的壓迫，不得已推舉族中的 Poan-vura、Poan-avan、Poan-aki 等三人為首，帶領 20 戶族人避難到後山的巴壠衛，然後北上到卑南，沒想到「客人」又隨之也來到璞石閣、拔仔庄、花蓮港等地。²⁶ 由口述資料可知，他們來自下淡水地區，可能與當地的六堆客族關係不睦，加上經濟處境日差，才決定東遷另謀發展。由戴炎輝的研究也可知，下淡水沿山的平埔一向與當地客方言人群不和，且傾向福佬化。²⁷ 福佬化的平埔，也如同福佬一般，稱客方言人群為「客人」，由此也可了解，「客人」之稱，在清代已是民間通用的稱法。

明治 34 年（1901）《臺灣舊慣制度一斑》中則表示，「今所謂臺灣土人，皆是來自中國的移住民，依其原住地，大約可分為泉州、漳州及廣東人三種。……廣東人屬於最劣等，被認為是下等社會的人民。²⁸ 應也是間接受到華南土民對客民污蔑之詞的影響。

在殖民政府進行全島「喀家族」調查的前後幾年，殖民政府或在臺日人，可能由於處在多方資訊交雜的階段，故對臺島客方言人群的稱謂呈現明顯不一致的情形，如明治 31 年（1898）由臺灣事務局出版的《臺灣事情一斑》中，也以「客家族（粵族）」之詞論述在南臺灣的六堆聚落，文中並提及在日軍南征之前，該地熟蕃與閩人連合，聚集淡水河邊，有將攻擊粵族之勢，粵族亦大戒嚴。日軍臨陣時，萬金庄的熟蕃與粵族五溝水庄處於鬥爭狀態，故紛向日軍陳訴，希望作出處分，並言由清代文獻可知當地閩族與粵族彼此忿恨纏綿，顯示已充分參考清代文獻，對下淡水地區的閩粵歷史有充分了解。²⁹

明治 32 年（1899）的《蕃情研究會誌》的一則短文也提及，下淡水沿岸平

²⁶ 轉引自森口雄稔編著，《伊能嘉矩の臺灣踏査日記》（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頁 126-127，口述資料中，提及「客人」共四次。森口雄稔對於口述資料中的「客人」還特別加註說明，認為 Taoren 所說的「客人」不限於客家語族，係指新來的漢人，故亦包含閩南語族，但可能是森口的誤解。

²⁷ 戴炎輝，〈赤山地方的平埔族〉，《清代臺灣之鄉治》（臺北：聯經，1992 年），頁 741-764。

²⁸ 《臺灣舊慣制度一斑》（明治 34 年），頁 4。

²⁹ 臺灣事務局，《臺灣事情一斑》，下卷（臺北：臺灣事務局，1898 年），頁 244-249。

原，是由有名的被稱為客家的漢人從原鄉至此墾殖，此平原之中，有六堆的根據地。³⁰

除此之外，殖民政府還進行相當多的實地調查，由實地調查所得之認知，則多稱為「廣東人」，如明治 30 年 4 月，日人已深入調查北部內山一帶的聚落，在一次花費 9 天，總路程 43 哩（68.8 公里），共行經 37 個村落的實地調查之後，³¹ 新竹支廳提報了〈新竹地方巡迴日誌〉的報告。

表 4-1-6 1897 年〈新竹地方巡迴日誌〉中之廣東部落

地名	戶數人口資料	產業及其他
香山	戶數 953	產物為米、甘蔗、蕃薯、落花生等
中港	戶數 700	新竹轄內第三大港，市街繁華，教育進步。
頭份		家櫛比鱗次，形成小市街，有商店、染房等，呈現豐饒之貌
斗換坪	戶數約 100	農人最多，其餘皆挑夫。
三灣	戶數 148，人口 572	人民以農商挑夫為業。
大南埔	戶數 90 餘，人口 400 餘	小市街，多水田，土地肥沃。
南庄	戶數 103，人口 600 餘，內地人約 200 人	市街，農商挑夫雜處，並有內地之製腦業者江商協同合資會社、富士商會等。
田尾	戶數 130 餘，人口約 1,000	產稻米、蔬菜、茶等，飼養雞、豬及鴨，呈現豐饒之狀，書房昌盛。
至藤坪庄。		土地雖稀少，但肥沃，生產桑麻。
月眉	戶數 60	小市街，多水田，飼養雞鴨豬等。
赤柯坪	戶數 26，人口 150 餘	土地摻雜沙土，但田園頗多，產稻米、茶、蕃薯等。
北埔	戶數 333，人口 1200 餘	市街殷富，人民以樟腦經紀為業者 4 人，有內地商 2 人，以樟腦經紀及販賣雜貨為業。
樹圯林	戶數 264，人口 1235	人民多半以農為業，商人占四分之一，水田共 90 餘甲，園 25 甲。製茶最多者一家達百餘斤，製糖最多者達萬斤以上。
咸菜硼	戶數 260 餘	產物以茶最多，米次之，其次為

³⁰ 〈下淡水沿岸の古今〉，《蕃情研究會誌》，第 2 號（1899 年），頁 97-98。

³¹ 〈新竹支廳下巡視所見ノ概要臺北縣知事具申〉（1897 年 7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518-9。

		蕃薯。其製茶多者為四、五萬斤，乃至十萬斤。
石岡仔庄	戶數約 100	水田多，呈現豐饒景象。
新埔	戶數 470 餘，人口 2200 餘	商店櫛比鱗次，呈現殷富景觀。
舊港	戶數 379，人口 1759	形成市街，人民從事農商漁業。

資料來源：〈新竹支廳下巡視所見ノ概要臺北縣知事具申〉（1897 年 7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518-9。

由這個報告中，殖民政府清楚地了解了內山多為廣東族部落，如報告中提及，南庄為廣東人居住之處，北埔多為廣東嘉應州、潮州人，據說百年前便來此居住。咸菜硼據說人民大約是 70 年前由廣東嘉應州遷來的。新埔的人民是由廣東潮州、嘉應州、惠州遷來的，最早的已有一百多年了。此外，對這些廣東族部落的生業方式、人口、戶數都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在報告的總結中表示，這些村落以「廣東人」占十分之七，他們強健雄壯，男女努力耕作不懈，若能懷柔馴服這些人民，驅使其奮勉於農商漁業，其利益將可達倍蓰。³²

二、認識舊慣：「喀家人」變成「廣東人」

明治維新以降，日本師法歐美經驗的施政獲得成功，得以脫亞入歐成為亞洲第一個近代化國家。1895 年，日本取得第一個殖民地臺灣，面對新得到的土地，尤其是以異民族為主的新領地，如何有效的支配，成為日本當局首先面對的一大難題。

日人據臺之初，因無任何殖民統治經驗，欠缺可襲用之政策、法令，加上日本與臺灣無論在族群、語言、文化、風俗習慣上皆有相當程度差異，為儘速了解臺地情形，以制訂統治方針，對於臺灣舊慣的了解與調查成為當務之急。³³如首任民政局長水野遵曾向樺山總督提出參考舊慣之必要，認為繼戰亂之後，欲維持地方之和平寧靜，施政方針應儘量簡單且依從舊慣為宜。並針對清領時期臺灣之行政狀況及慣行事項向總督提出「臺灣行政一班」之報告。³⁴明治 29 年（1896）6 月，繼樺山就任臺灣總督之桂太郎，也認為唯有考察異地風俗、人情、言語等舊慣，方能制定合適之政策與律法。然因日本領臺之初，島內抗日事件頻起，加上風土疾病侵襲，舊慣調查的實際作業一直要到明治 31 年（1898）3 月，第四任總督兒玉源太郎延攬後藤新平擔任民政長官後才正式展開。³⁵

³² 〈新竹支廳下巡視所見ノ概要臺北縣知事具申〉（1897 年 7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518-9。

³³ 鄭政誠，〈日治初期臺灣舊慣調查事業的開展（1896-1907）〉。

³⁴ 〈臺灣行政一班（民政局）〉，《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8-1。

³⁵ 鄭政誠，〈日治初期臺灣舊慣調查事業的開展（1896-1907）〉。

明治 31 年（1898）7 月，臺灣總督府以律令第 13 及第 14 號發布「臺灣地籍規則」和「臺灣土地調查規則」，同年 9 月，頒布「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官制」，設立「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總理土地調查事務，並將「舊慣調查」納入調查方針之一大要項中。臺灣總督府及各法院有志者則於明治 33 年（1900）夏秋之交，共同籌設了「臺灣慣習研究會」，伊能嘉矩被推舉為幹事。該會調查重點以漢人生活習慣與風俗，如分類械鬥、民間信仰、祭祀歲時、生命禮俗、民俗器物與生活習俗等為主。³⁶

隨著對臺灣舊慣調查工作的逐步開展，殖民政府對臺島的民情風俗有更實際的了解，不再只是來自外在的知識汲取，而能藉由多方面的實地調查，重新以自己的眼認識臺島的客方言人群。於是，對於臺島漢人的分類逐漸有了不同的看法。

1901 年伊能嘉矩以「梅陰子」之筆名，在《臺灣慣習記事》中發表〈臺灣島民の原籍地及び其の殊風特習の發生〉一文，其中引《臺灣府志》資料，說明：

臺灣島民，即移殖支那人的最主要原籍地是在南部支那、福建、廣東二省中的一部，……即福建省（閩）所轄九府中的泉州、漳州二府，廣東省（粵）所轄十府中的潮州、惠州二府之民。支那內地，因其省份不同，慣習大有差別，因其府別不同，慣習亦有小異，此種風俗習慣上的大小差異，成為臺灣島民風俗習慣上差異之所在。³⁷

表 4-1-7 1901 年日人對漢人原籍地之了解

省名	府名	所屬縣名
福建	泉州	同安、安溪、惠安、南安、晉江
	漳州	龍溪、漳浦、南靖、長泰、平和、詔安、海澄
廣東	潮州	海陽、豐順、潮陽、揭陽、饒平、惠來、大埔、澄海、普寧
	惠州	歸善、博羅、長寧、永安、海豐、陸豐、龍川、河源、和平

資料來源：梅陰子，〈臺灣島民の原籍地及び其の殊風特習の發生〉，《臺灣慣習記事》第 1 卷第 4 號（1901 年 4 月 22 日），頁 55-59。

文中並將漢人閩、粵原籍地，就其所轄各縣列出。由此可知，日人已開始從清代文獻資料中去了解在臺的閩粵移民，但可能因為受限於清代方志記載，

³⁶ 鄭政誠，〈日治初期臺灣舊慣調查事業的開展（1896-1907）〉。

³⁷ 梅陰子，〈臺灣島民の原籍地及び其の殊風特習の發生〉，《臺灣慣習記事》，第 1 卷第 4 號（1901 年 4 月 22 日），頁 55-59。

對人群的理解係以省籍別，並將此省籍別或州府別視為慣習差異之界線。³⁸

由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出版的歷次事業報告可知，明治 36 年（1903）前後，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在進行土地調查時，已不見稱為「喀家」或「客家」之用語，多以「廣東人」或「粵族」稱之。

表 4-1-8 1902 年日人土地調查時記錄的廣東人

派出所名稱	調查內容	出處
桃澗堡第三派出所 （桃仔園街）	調查區域內廣東人及泉州人、漳州人三籍雜居。	一 91
桃澗堡第四派出所 （中壠街）	中壠街分新街與老街，其殷賑亞於桃仔園。人民以廣東人最多，漳人間雜其中，約七比三。	二 58
桃澗堡第五派出所 （廣興庄）	除北端溪仔庄及芝芭里庄之一部外，皆為粵族，盡力於家業，其女子無纏足之弊，皆能勞役。	二 59
桃澗堡第六派出所 （三坑仔庄→龍潭陂庄→銅鑼圈）	人民十分之八為廣東人，慍悍勇敢，昔時開墾時因兇蕃出沒，故移民需持銃器刀劍與之相鬥。	二 60
竹北二堡第三派出所 （大崙庄）	人民係漳人占十分之三，廣東人占十分之七。	二 71
竹北二堡咸菜圃派出所 （咸菜圃）。	人民皆為粵族，風俗質朴。	二 77
竹北二堡新埔派出所 （新埔街→大茅埔庄→新埔街義民廟）	人民皆為粵族。	二 78
竹北二堡大湖口派出所 （大湖口街）	人民多為粵族，風俗淳良。	二 80
竹北二堡新庄仔庄派出所 （新庄仔庄）	人民皆為粵族，男女共服勞役，力於稼穡。	二 81
竹北一堡新竹派出所 （新竹街）	人民閩族多，粵族間雜其中。	二 82
竹北一堡樹杞林派出所 （樹杞林街）	住民皆悉粵族，性質淳朴。	二 86

³⁸ 梅陰子，〈臺灣島民的原籍地及び其の殊風特習の發生〉，《臺灣慣習記事》，第 1 卷第 4 號，頁 55-59。

竹北一堡九芎林派出所 (鹿藿坑→九芎林街)	人民皆悉粵族。	二 87
竹南一堡三灣派出所 (三灣街)	人民皆悉粵族，多數為廣東省嘉應州人，少數為同省惠州府移住者，男女能共同勞動。	二 91
苗栗一堡第二派出所 (嵌頭屋庄→社藿崗→三湖庄)	人民多粵族，勉力家業，服守官命。	二 100
苗栗一堡第三派出所 (上永興庄→移公館庄)	住民多為廣東人種，利慾之念熾，多健訟之風。	二 101
苗栗一堡第四派出所	住民皆悉粵族，風俗淳厚，無狡獪之風。	三 54
苗栗二堡派出所 (苑里街→通霄街)	住民以泉州人為多數，漳州人及廣東人雜居其間。	三 56
苗栗三堡第一派出所 (墩仔腳庄)	乾隆以降粵閩之人相繼移墾。溪底區五庄為廣東人移住，餘皆為泉州人。	三 57
揀東上堡第一派出所 (東勢角庄→石崗仔庄)	住民皆粵籍，軀體偉大，能耐勞動，以農為業者多，或伐採搬運材木，從事樟腦製造，婦女子亦從事農耕採樵之事，生計富裕。	三 59
埔里社派出所 (埔里社街)	住民以移住熟蕃占十之八九，閩粵移民雜居其間。	三 78
他里霧派出所 (他里霧街)	住民閩粵雜處，閩多粵少，比例為七比三。	三 108
打貓派出所 (打貓街)	雍正年間廣東及福建人移住。	四 37
店仔口派出所 (店仔口街)	人民以漳州為多數，廣東人雜居其間。	四 48
山杉林派出所 (山杉林庄)	港西上里皆廣東人，廣東人與泉州人皆有相當資產，生活富裕。	四 67
阿里港派出所 (阿里港街)	住民係由泉、漳兩州及廣東移來。	四 81
內埔派出所 (內埔庄)	內埔支廳管內十六庄中，有十庄住民皆為廣東移來，一庄為平埔蕃後裔，餘五庄以泉州人多數。	四 85
港東上里派出所 (佳佐庄→潮州庄)	五溝水、萬巒、四溝水三庄住民皆為廣東移來。	四 87
港東下里第一派出所	住民由康熙以降自廣東嘉應州漸次移	四 90

(枋寮街→茄苳腳庄)	來，結成村落，團結自衛。	
恆春派出所 (恆春街)	住民爲福建及廣東移來者，熟蕃人間雜其中。	四 95

資料來源：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第一回事業報告》（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1902 年 11 月）；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第二回事業報告》（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明治 36 年 9 月）；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第三回事業報告》（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明治 36 年 9 月）；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第四回事業報告》（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1905 年 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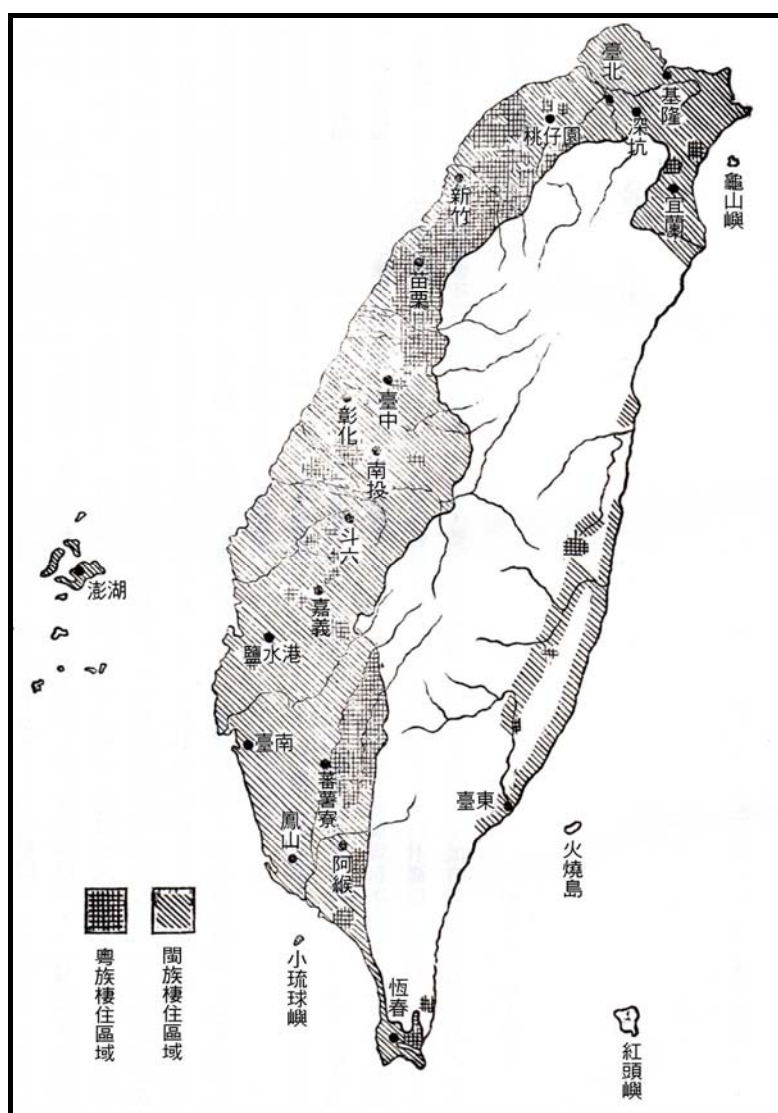


圖 4-1-5 1904 年臺灣民族分布圖

資料來源：〈臺灣民族分布圖〉，《臺灣慣習記事》，第 4 卷第 1 號（1904 年 1 月 23 日），不著頁數。

明治 37 年（1904）《臺灣慣習記事》中曾刊載一幅臺灣民族分布圖，並為文說明，表示閩族即福建地方的移民，粵族即廣東地方的移民，該統計資料即以閩族、粵族作為漢人的分類標準。³⁹

表 4-1-9 1904 年臺灣民族人數統計

種族		人數		
漢人族	閩族	228,349		
	粵族	388,325		
蕃族	熟蕃	34,925		
	生蕃	95,597		
其他	內地人	37,954		
	外國人	57,228	清國人	5,135
			其他外國人	75

資料來源：〈臺灣民族分布圖〉，《臺灣慣習記事》，第 4 卷第 1 號（1904 年 1 月 23 日），頁 78-79。

三、戶口調查：有方言人群意涵的「廣東人」

在進行有關臺灣舊慣的大規模調查事業的同時，後藤也準備展開「人口調查」。其實，自從日本領有臺灣以來，曾進行多次的戶口調查，但因調查方法既未統一，其精確度也不足以採信。⁴⁰如雪漁在〈國勢調查辨惑〉中言，「我臺自改隸以來，雖經幾次調查。然各處官衙，不一其辦法，不同其時日，又任人民自報，終未逐名稽查。故全島人口，其數究有幾何，終不能明」。⁴¹

1902 年地方秩序漸趨穩定後，1903 年（明治 36 年）5 月 20 日，總督復以訓令第 104 號發布「戶口調查規程」，實現後藤新平的人籍政策——人籍與戶籍不分。另外，總督府同時以訓令第 97 號制定「保甲條例施行細則」，規定由保甲組織輔助警察，以進行完整的戶口調查。⁴²自此之後，由警察調查作成的「戶口調查簿」，在 1905 年後藤實施「臨時臺灣戶口調查」時，乃成為最佳的基礎資料。⁴³

日本統治時期，一共舉辦了七次戶口普查（兩次臨時戶口調查及五次國勢

³⁹ 〈臺灣民族分布圖〉，《臺灣慣習記事》，第 4 卷第 1 號（1904 年 1 月 23 日），頁 78-79。

⁴⁰ 阿部由理香，〈日治時期臺灣戶口制度之研究〉（臺北：淡江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2001 年 6 月），頁 39-40。

⁴¹ 雪漁，〈論議／國勢調查辨惑〉，《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5 年 9 月 30 日，版 2。

⁴²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854-2。

⁴³ 阿部由理香，〈日治時期臺灣戶口制度之研究〉，頁 39。

調查)。除了最後一次國勢調查(1940年)因為戰爭爆發未及完成之外,其餘六次都有完整的調查報告書出版。由歷次戶口普查的對漢人的分類方式來看,日本殖民政府對於臺灣「本島人」內部分類,似乎由1905年第一次臨時戶口調查時就已大致確立,即將臺灣漢民族分為福建人與廣東人。⁴⁴而這個分類,應是由原本接收外來資訊的認知,在經過舊慣調查之後所決定的分類原則。

表 4-1-10 日本殖民政府在臺灣人口普查的「種族」區分
(1905-1935)

調查名稱	主要類屬					
年份	次類屬					
第一次臨時戶口調查 明治38年(1905)	內地人	本島人				外國人
		漢人		熟蕃	生蕃	清國人 其他
		福建人	廣東人	其他		
第二次臨時戶口調查 大正4年(1915)	內地人	本島人				外國人
		福建人	廣東人	其他	熟蕃 生蕃	
第一次國勢調查 大正9年(1920)	內地人 朝鮮人	本島人				外國人
		福建人	廣東人	其他		
第二次國勢調查 大正14年(1925)	內地人 朝鮮人	本島人				外國人
		漢人		熟蕃	生蕃	
		福建人	廣東人	其他		
第三次國勢調查 昭和5年(1930)	內地人系 朝鮮人系	漢人系		蕃人系		外國人系
		福建	廣東	其他漢人	熟蕃 生蕃	
第四次國勢調查 昭和10年(1935)	內地人 朝鮮人	本島人				外國人
		福建系	廣東系	其他漢人系	平埔族 高砂族	

資料來源：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臺灣社會學》，第9期（2005年6月），頁72-74。

不論是「臨時臺灣戶口調查」或是「國勢調查」，其調查的內容大致相同，以靜態人口為基礎，再佐以人口異動調查，以得知動態人口的情形。每次調查整理約需2-3個年度。以明治38年為例，即以明治38年（1905）10月1日起始，至明治40年（1907）止整理完成，大正9年（1920）則是當年度10月實施調查，隔年即需整編完成。

其調查項目上共有20餘項，巨細靡遺，每一回的調查項目略有不同，但原則上基本的調查資料不變。⁴⁵比較特別的是，在這些調查項目中，有許多關於人種特質的調查，如種族、語言、纏足、解纏足、阿片煙等項，也有部分項目

⁴⁴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臺灣社會學》，第9期（2005年6月），頁72-74。

⁴⁵ 邱苡芳，〈花蓮地區之族群分布及族群關係——晚清迄日治時期〉（花蓮：國立花蓮教育大學鄉土文化學系碩士論文，2006年6月），頁1。

係針對日本移民所做的調查，如原籍、渡臺之年等。其中「常用語」的調查項目僅止於明治 38 年及大正 4 年（1905、1915）等二次臨時戶口調查。

表 4-1-11 1920 年臨時戶口調查項目一覽表

	項目	內容說明	備註
1.	姓名		
2.	與所帶主關係	分本來所帶與准所帶二種	
3.	種族	分爲內地、本島及外國人等類。本島人在細分爲福建、廣東、其他漢人、熟番、生番等。	
4.	性別		
5.	出生年月日		
6.	婚姻狀態	分爲未婚、配偶、鰥、寡、離婚等項，同時兼具鰥寡及離婚者，以調查當時情形記之。	
7.	本業名		
8.	本業之地位		
9.	副業名		
10.	副業之地位		
11.	常用之語	分爲內地、福建、廣東、番語、英語等，未達發音期的幼童以母親常用語爲準。	大正 9 年之後即取消此二項調查
12.	常用以外之語		
13.	讀寫程度	限本島人及支那人。以片假名爲主，分爲四項：能讀且能寫、能讀、能寫、不能讀寫	昭和 5 年取消
14.	不具者之種類	聾、啞、盲、白癡、瘋癲等項	昭和 5 年取消
15.	不具之原因		
16.	鴉片煙吸食者		昭和 5 年取消
17.	纏足者		
18.	出生地	僅限內地人	
19.	原籍	僅限內地人	
20.	國籍	限定外國人，清國人屬外國人項下	
21.	渡臺之年	僅限內地人	
22.	常住地	限一時現在者	
23.	住家情形		大正 4 年後加入的項目

資料來源：《漢譯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頁 17-29；《第一回國勢調查顛末書》，頁 7-8；《大正十四年國勢調查顛末書》，頁 7-8；《昭和五年國勢調查顛末書》，頁 4。轉引自邱苡芳，〈花蓮地區之族群分布及族群關係——晚清迄日治時期〉（花蓮：國立花蓮教育大學鄉土文化學系碩士論文，2006 年 6 月），頁 15。

日本政府在臺進行戶口調查之初，即將在臺住民以「種族」加以分類：

本島人種族：本島人根據種族分為蒙古人種和馬來人種，大概是距今三百年前來的移民，根據其原住地，大致分為閩族即福建地方的住民，和粵族即廣東地方的住民。他們都為漢人。閩族為最古的移民，其人數甚多，分佈亦廣，而粵族的移住年數尚不經久，其數亦少，故一稱之為客人或客家族，前者多為泉漳二州之民，後者多為惠潮二州之民。⁴⁶

至於為何在調查中採用「種族」分類，調查部的解釋是，臺灣社會擁有「異種殊俗的人類」，為明瞭臺灣社會內部的差異性，故挪用「種族」一詞，但並非近代人種學知識之意涵。⁴⁷

明治 38 年（1905）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第七章言語中，說明常用語係指「在家庭使用的言語」，「一人只限一種」，並認為常用語是日常家庭使用的言語，是種族固有的言語，也是該種族社會生活的主要用語。此外，並認為臺灣住民的種族區分，皆對應有各自的言語。⁴⁸ 而若調查結果與原先設定的「福建人以福建語為常用語，廣東人以廣東語為常用語」不一致時，該報文也加以說明。認為言語是種族的表徵，言語的異同是種族異同的表現，言語的變遷是其習俗思想變遷的表現。⁴⁹ 換言之，仍是認定省籍與方言是相對應的關係，若有不一致的情形，是因為習俗思想已改變，完全沒有意識到同一省籍移民內可能存在不同方言人群的情形。

因此，1905 年 10 月《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一則〈稟報人口異動（四）〉中言及：「分別種族。其為福建人。抑為廣東人」。⁵⁰ 或如雪漁在〈國勢調查辨惑〉中言，在此際調查規程。「詢所言為福建語，抑為廣東語，蓋欲知其祖籍為福建人，抑為廣東人，而辨明其種族，以與蕃族別也」。⁵¹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可以說是人口的靜態調查。臺灣總督府更進一步要進行人口的動態調查，明治 38 年 12 月，以府令第 93 號發布「戶口規則」，同時發諭告重新編製戶籍，用以作為確認本島住民身分之憑據。同時廢止之前備置於地方廳之戶籍資料，重新確立以警察的戶口調查簿確認戶口異動情形，並規定，「住在本島之帝國臣民及清國人如有發生戶口規則明訂之事項時，須注意立即申報，不得違怠」。於是，同月以訓令第 255 號發布「戶口調查規程」，明

⁴⁶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明治三十八年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1908 年 3 月），頁 56。

⁴⁷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明治三十八年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頁 56。

⁴⁸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明治三十八年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頁 114。

⁴⁹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明治三十八年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頁 225。

⁵⁰ 〈稟報人口異動（四）〉，《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5 年 10 月 13 日，版 2。

⁵¹ 雪漁，〈論議／國勢調查辨惑〉，《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5 年 9 月 30 日，版 2。

訂地方之戶籍事務由警察主管，⁵² 1906 年 1 月 15 日開始實施。該戶口規則的登記表沒有種族欄，但在「樣式記入須知」中規定：「種族欄裡根據父親的種族，應分別記上內地人、本島個人（福建人、廣東人、其他漢人、熟番人、生蕃人）、支那人。但在父親不明的時候則依母親的種族填記」。⁵³

三、種族	
問	混血人ノ子ノ子女及廣東人(男)ト福建人(女)トノ娘ニ養子ヲ爲シテ其間ニ生レタル子女ハ何
答	質問ノ要旨少シク明瞭ナラサルモ蓋シ混血人ノ男子ニ福建若ハ廣東種ノ女ヲ配シ又ハ混血人ノ女ニ福建若ハ廣東種ノ男ヲ配シ其間ニ生レタル子女ノ種族ハ如何ニスルヤト言フニアラン果シテ然ラハ記入心得欄內記入心得第三項乙號ニ依リ其幾世ヲ經過スルモ父ノ種族ニ依ルモノトス
問	祖先ハ廣東人ニシテ中程ニテ福建人其他ノ養子ヲ貰ヒタル事實アル其子孫(數十年後ノ)ハ依然廣東人ト稱スルヲ得ルヤ將タ福建人若クハ他種族ニ編入シテ可ナリヤ
答	或種族カ他種族ノ子ヲ養子トシテ年所ヲ經過シタル其ノ子孫ノ種族ハ其系統明瞭ナラス前項混血人ノ場合ニ準シ其種族ヲ記シ其ノ明瞭ナラサルモノニ在テハ風俗習慣等ヨリ推定シ其ノ現狀ニ依リ之ヲモ能ハサルトキハ不詳ト記スヘシ
問	元來廣東ノ種族ナリシモ福建種族ト雜婚シ年所ノ久シキ言語風俗慣習等全然福建化シタルモノアリ此ノ種族ハ如何ニ記入スヘキヤ(警務課長會議)
答	廣東人タル歴史ヲ有スルモ其ノ特徵存セス既ニ福建化シタルモノハ之ヲ福建人トシテ調査スヘシ

圖 4-1-6 戶口調查種族欄內記錄須知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諸法規問答錄》（臺北：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頁 57-58。

⁵² 徐國章譯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一篇）中譯本 I（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5 年 12 月），頁 288-289。

⁵³ 臺北州警察務部保安課，《臺灣戶口事務捷徑》（1926 年 7 月），頁 39。

對於以廣東、福建等為種族之分類可能產生的認定疑義，調查部也有所考慮與解釋，由該部出版的《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諸法規問答錄》中可以清楚看到，其一以父方種族為準，若種族系統不詳，則依現狀的風俗習慣推知；其二，若已改變風習語言，則以改變後的狀態認定之，如雖然有廣東人的歷史，然而其特徵不存在，且已福建化，則以福建人視之。⁵⁴

就當時所舉範例可看出，其所認定廣東人即被稱為「客人」的客方言人群，如「伊講是廣東來的。」「此刻伊敢是講伊是客人歟？」「客人是何貨？」「客人就是廣東人。」⁵⁵

綜上可知，1905 年以來在進行戶口調查時，以福建、廣東二族為臺灣漢人之分類，表面上看起來，似乎是沿襲清代的省籍框架為閩粵兩族之別，但卻賦予有風土民情或方言等差別的「種族」意涵。即看似承襲舊制，但事實已對人群的意涵作了轉換。因為如前所述，清代的閩粵二籍中，可能存在不同方言人群，但殖民政府卻就其有限的了解，將閩粵二籍分別等同於不同的方言人群，即省籍與方言產生一對一的對應關係。當時殖民政府對臺灣漢人之所以有此認知，如富田哲所言，應是反映了當時臺灣總督府對臺灣社會的想像。⁵⁶ 只是這個想像以後見之明來看，呈現的是當時殖民政府對臺島漢人有限的認知。

小川尚義於明治 40 年（1907）出版的《日臺大辭典》中表示，在臺灣的漢語有南部福建語與客人語二種。其中客人語通例稱為廣東語，又可稱「客話」。在臺分布範圍以新竹、苗栗、臺中、阿猴（屏東）地方最多，在中國則以廣東省嘉應州為主。⁵⁷

表 4-1-12 1907 年臺灣方言統計

言語			人口	比率	
支那語	南部福建語	漳州語	1,200,000	40.68%	
		泉州語	1,100,000	37.19%	77.87%

⁵⁴ 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諸法規問答錄》（臺北：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頁 57-58；詹素娟，〈臺灣平埔族的身分認定與變遷（1895-1960）——以戶口制度與國勢調查的「種族」分類為中心〉，《臺灣史研究》，第 12 卷第 2 期（2005 年 12 月），頁 146-147。

⁵⁵ 臺灣總督府警察官及司獄官練習所編，《戶口調查用語》（臺北：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1905 年），頁 151-152。此書收於六角恆廣編，《中國語教本類集成第十集第一卷》（東京：不二出版，1998 年）。轉引自詹素娟，〈臺灣平埔族的身分認定與變遷（1895-1960）——以戶口制度與國勢調查的「種族」分類為中心〉，《臺灣史研究》，第 12 卷第 2 期（2005 年 12 月），頁 146-147。

⁵⁶ 富田哲，〈臺灣總督府の「種族」・言語認識——日本統治初期の人口・戸口センサス調査・通訳兼掌手當〉，頁 120-121。

⁵⁷ 小川尚義，《日臺大辭典》（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學務課，1907 年 3 月），頁 4。

	客人語（廣東語）	500,000	16.94%	16.94%
	其他支那語	40,000	1.36%	1.36%
蕃語	熟蕃語	10,000	0.34%	3.73%
	生蕃語	100,000	3.39%	
總計		2,950,000	100%	100%

資料來源：小川尚義，《日臺大辭典》（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學務課，1907年），頁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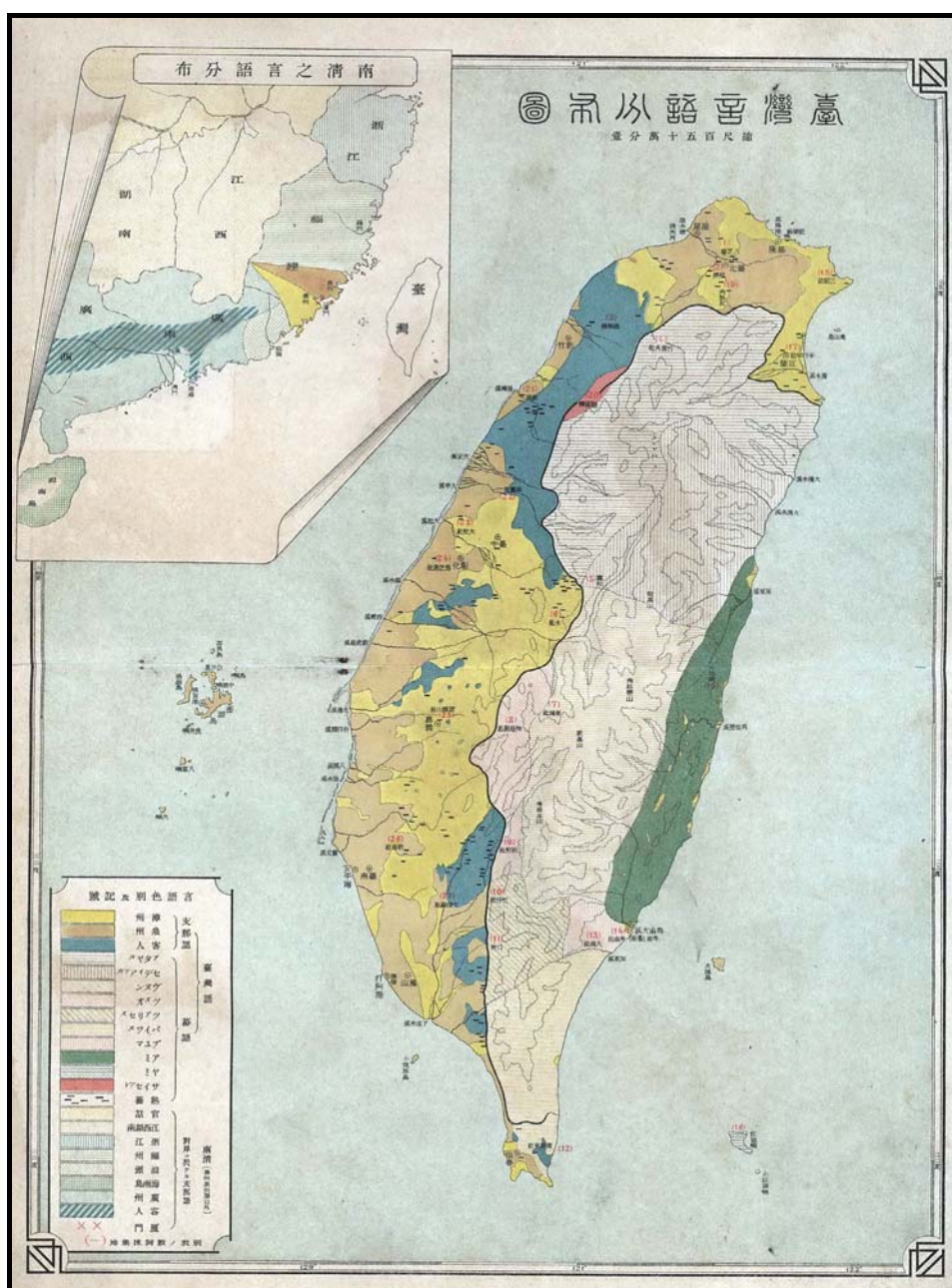


圖 4-1-7 1907 年臺灣言語分布圖

資料來源：小川尚義，《日臺大辭典》，附圖。

語言學家洪惟仁曾表示，這張臺灣最早的語言分布圖，是比較宏觀的地圖，可能因為語言調查資料不足、所參照的行政區域太大，有語言分布與祖籍分布混淆的現象。⁵⁸ 這個理解應十分正確，由之前的討論可知，在這張語言分布圖製成的當下，殖民政府與在臺日人應仍是確信省籍與方言的對應關係，因此，所謂的語言調查，反映的可能只是當時說「廣東話」，被認為或自認為是「廣東人」的地域分布。顯示的可能也是那個時代知識的侷限，這個部分在後來的鄉貫調查中，小川尚義已做了修正。

四、不同於華南的「廣東人」

自 1905 年第一次臨時戶口調查之後，臺灣客方言人群就被定位為「廣東人」或「粵族」，有時也沿用清代以來的民間用語，稱為「客人」；而在 1907 年小川尚義出版《日臺大辭典》對臺灣方言加以分類之後，臺灣客方言人群所使用的語言就被稱為「客人語」或「廣東語」。如言「粵族的方言稱廣東語」，⁵⁹ 「目前臺灣通行語言以泉、漳二州語為主，次為客人語」，⁶⁰ 「本島語大別有福建、客人兩語」，⁶¹ 或如 1931 年東方孝義《臺日新辭書》中言：

現今臺灣通行之言語，大別有漳州語、泉州語（即南部福建語），及客人語（或稱廣東語），及蕃語四種。其中前三者屬支那語族，蕃語屬南洋語。臺灣現行的主要言語為漳州、泉州二語，次為客人語。……客人語，又稱客語或廣東語，本島通行範圍以新竹州中壢郡、大湖郡、竹東郡、竹南郡、苗栗郡最多，次為臺中州東勢郡、高雄州旗山郡、潮州郡及臺東廳里壠、玉里支廳下花蓮港廳鳳林支廳下，分布地域多為接近中央山脈之地區。⁶²

然而畢竟，以廣東語稱客家話，是只有日治臺灣才有的認知，因此有時為避免引起誤會，在臺的日人香坂順一於所著《廣東語の研究》中，在「緒言」的部分有如下的說明：

此外必需說明的是，本冊子的「廣東語」與臺灣所謂的「廣東語」不同，是指廣東省城語，也就是所謂的「廣州語」。而臺灣的「廣東語」，

⁵⁸ 洪惟仁，〈宜蘭地區的語言分佈與語言地盤的變遷〉，《臺灣原住民族研究季刊》，第 3 卷第 3 期（2010 年秋季號），頁 1-42。

⁵⁹ 西岡英士，〈臺灣と方言（一）〉，頁 83。

⁶⁰ 岩崎敬太郎，〈臺灣語語法〉，《語苑》，第 18 卷第 1 期，頁 13-14。

⁶¹ 鷺城生，〈實用客人口語法（其一）〉，《語苑》，第 15 號（1922 年 4 月），頁 36-37。

⁶² 東方孝義，《臺日新辭書》（臺北：臺灣警察協會，1931 年 7 月），頁 2-3、4-5。

其實是指「客家語」，屬於中國方言系統的另外一支。⁶³

寺川喜四男所著《北部臺灣に於て福建系本島人の使用する國語のアクセント研究》也特別說明，言語學上所稱的「廣東語」實為「粵語」，即廣州府地方通行的所謂「廣州語」及廣東省東部嘉應州等地通行的所謂「客人語」等，但此二者言語不能相通，在臺灣通行的是「客人語」，即「東部廣東語」。⁶⁴

將客方言人群以「廣東人」稱之，其實是日治臺灣特殊的認定，使得在臺灣使用客語的人，一直認為自己是「廣東人」，說的是「廣東語」，待有機會到了廣東，竟會發現自己聽不懂「廣東語」：「地皆廣東語，與臺灣之廣東人全異，故余弗能通」。⁶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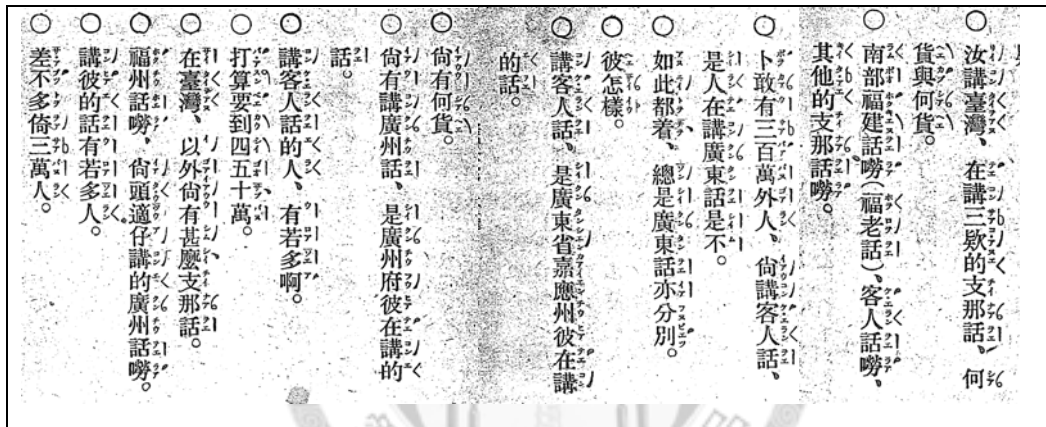


圖 4-1-8 「客人話」之意涵

資料來源：白岳子，〈臺灣に於ける言葉〉，《語苑》，第 16 卷第 12 期，頁 46-48。

雖然領臺之初殖民政府曾因受華南客家意涵的影響，而稱臺灣客方言人群為「客家」或「喀家」，但隨即改為沿用清領時之舊慣，以籍別為漢人分類之標準，但卻將該籍別轉化為方言人群之意涵。在整個日本統治時期，華南的客家意涵仍多多少少以不同的管道影響臺灣。如 1915 年 9 月，《臺灣日日新報》曾分二次刊載〈粵省客族考原〉一文，雖未署名著者，但由文中內容來看，應是轉載鍾用齋的著作，文中介紹粵籍原鄉之地域分布，及客名之由來。藉此，臺島客人或可稍微了解所謂客族之族群歷史，但由於形成脈絡與臺灣經驗有差，臺島客人是否能感同身受，將之視為自身方言群的歷史，不無疑問。

⁶³ 香坂順一，《廣東語の研究》（臺北：古亭書屋，1974 年），緒言，頁 1。

⁶⁴ 寺川喜四男，《北部臺灣に於て福建系本島人の使用する國語のアクセント研究》（東京：早稻田大學言語學會，昭和十四年三月），頁 10。

⁶⁵ 潤庵生，〈南清遊覽紀錄（五）〉，《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11 年 1 月 21 日，版 1。

隨著日本的南進政策及對華野心，也促使這個初生的帝國特別關注同時期在華南勢力愈見高漲的客家勢力，相關的研究也逐漸出現。1929 年，臺籍客人彭阿木受東亞同文書院委派，至廣東梅縣進行客家研究，原本打算循潮州—長樂—興寧—梅縣—陸豐之路線走訪，但因共產黨及匪患嚴重，只至潮、梅二地。⁶⁶翌年他寫了兩篇以〈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客家之研究）為名的長文，刊在東亞同文書院出版的《支那研究》上，內容長達 200 餘頁，⁶⁷是第一篇有關客家的日文長篇專著，出版時間早於羅香林的《客家研究導論》，羅香林也曾對此二文加以評價，認為雖頗病「駁雜無序」，然足以引起日人對於客家問題的重視，算是一篇重要的文章。⁶⁸

該文以梅縣地區為中心，敘述了客家的由來、語言、習俗、族譜、人數及其分布，提到客家係自北方移住的漢民族之一支，一直以來受到土著的蔑視，且被認為是非漢的蠻族，文中也蒐集了大量作者最為關心的客家山歌資料。值得肯定的是，彭阿木已指出當時的中國客家地域存在豐富的多樣性，如粵東（嘉應州一帶）與粵西（廣西東部、昭平、平樂一帶）的客家生活存有相當大的差異等，他認為即使是廣東省內，各地的客家從語言到生活習慣等均有很大的差異，不應用單一的標準和方法來研究錯綜複雜的中國客家。⁶⁹

1932 年的一二八淞滬抗戰中，以客家人為主體的十九路軍英勇善戰，給了日本人極大的震撼。他們立即著手對客家進行調查，日本駐廣東領事館即於 1932 年 12 月提出《廣東客家民族の研究》之報告。外務省情報部並將此報告分派至省內各地，作為執務參考之用。⁷⁰

透過《廣東客家民族の研究》，我們可以瞭解，在中日關係持續緊張到全面戰爭，以及日本對南方的關心升高這一背景下，日本研究客家的主要問題意識及其基本方法。該報告以駐廣東領事館所做的《客家民族今昔概況》為基礎，其中的基本資料據云是根據各種著述。該書在緒論中寫道：

在缺乏民族團結精神的中國大地上，客家卻令人深感興趣。因為客家比起其他漢族最有特色的是，在歷史地理、語言環境等方面，具有獨自的精神紐帶，是相當具有特色及有勢力的一支。國民革命以來，已

⁶⁶ 彭阿木，〈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支那研究》，第 22 號（1930 年 1 月），頁 82。

⁶⁷ 彭阿木，〈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支那研究》，第 22 號，頁 77-183；〈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續）〉，《支那研究》，第 23 號（1930 年 7 月），頁 113-217。

⁶⁸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1992 年），頁 8。

⁶⁹ 彭阿木，〈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支那研究》，第 22 號，頁 77-183；〈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續）〉，《支那研究》，第 23 號，頁 113-217；廖赤陽，〈日本有關客家問題的研究與著述：漢族觀、中國觀、華僑觀與亞洲觀交錯的譜系〉，收入丘昌泰、蕭新煌主編，《客家族群與在地社會：臺灣與全球的經驗》（臺北：智勝文化，2007 年 11 月），頁 439-440。

⁷⁰ 宋文炳著，小口五郎譯，《支那民族史・附廣東客家民族の研究》（東京市：大東出版社，昭和 15 年），頁 313。

具有左右中國政局的態勢，特別是在上海抗日戰爭中富有盛名的十九路軍中，以陳銘樞為首的大半客士都是客家人，其他如陳濟棠、張發奎等武裝，此三人的軍隊已達十五、六萬。可見將來隨著優秀領袖的出現，不排除有掌握全國政權的可能。⁷¹

由上可知，到了 1932 年底，日本在廣東的領事館對華南客家的了解，不論是地理分布、歷史淵源等皆有深入的掌握，該書與羅香林出版《客家研究導論》時間相近，在歷史文獻的引用上頗多雷同。

1938 年 10 月，日軍占領廣州，14 日的《東京日日新聞》上，登載了森岳陽的《話說嶺南》一文，介紹了客族與客家，指出其不是一個特別的種族，而是由中國中部移住的漢族的「集族」。為了區別移民的先後，先來的移民稱為主家，他們將後來者稱作客家或客人。作者本名森清太郎，是在 1905 年起在廣東居住了 30 餘年的日本藥商。⁷²

除了對華南客家的關注之外，基於對海外華僑的重視，日本也開始展開對東南亞華僑社會的調查與研究，進一步深化了日本的客家認識。日本外務省通商局編刊的《華僑ノ研究》中，將華南來的華僑稱為新客，皆為福建、廣東兩省移民，分為五大類，即福建人、潮州人、客人（嘉應州人）、廣東人及海南人，係依語言差異而區分，並指出客人居住於廣東與福建、江西之三省邊界之山間，以嘉應州為中心。他們經由汕頭出入境，在南洋新客中，勢力居第四位，而在海峽殖民地以及馬來聯邦與非聯邦州中，僅次於福建與廣東人。此外，也分布於荷蘭東印度等地。⁷³

另一份對英領北印國勢調查的結果，也發現當地擁有最多小面積土地，墾殖最成功者是支那客家（廣東附近的中國人），並表示他們也是人口增殖率最高者。⁷⁴

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日本進一步加強對南洋華僑的研究，從 1942 年起，陸續出版一整套殖民地別或國別的華僑叢書，明確地將客家做為一個群體加以考察，列為華僑社會的五大幫或六大幫之一，並且就客幫的地域分布、人口、經濟、文化名人及抗日態度等詳加敘述。⁷⁵

⁷¹ 宋文炳著，小口五郎譯，《支那民族史・附廣東客家民族の研究》（東京市：大東出版社，昭和 15 年），頁 315。

⁷² 轉引自飯島典子，《近代客家社會の形成：「他称」と「自称」のはざままで》（東京都：風響社，2007 年）。

⁷³ 小林新作，《華僑ノ研究》（東京：海外社，1931 年），頁 88-89、92-93。

⁷⁴ 〈英領北ボルネオ國勢調查概要（英領北印國勢調查概要）〉，第 74 號（大正 12 年 6 月 21 日），頁 39。

⁷⁵ 廖赤陽，〈日本有關客家問題的研究與著述：漢族觀、中國觀、華僑觀與亞洲觀交錯的譜系〉，頁 440。

1942 年，持田利貞的《客家民族的研究》在《南方》雜誌上連載四期，轉載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的相關內容，提供當時客家研究不足之處。⁷⁶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這些日本本國基於關注華南及南洋而進行的客家研究，在臺灣的總督府究竟有多少的了解與掌握尚待進一步了解。因為由不少的口述歷史資料可知，中日戰爭爆發之後，總督府曾以為臺灣的「廣東人」有「廣東語」的能力，而將臺灣的「廣東人」調往廣東一帶擔任通譯，最後才發現臺灣的「廣東人」與華南的廣東人「語言不通，故只得用漢字交換訊息」，不久又全員被徵調回臺之情形。⁷⁷

此外，由羅香林的《客家研究導論》日譯本在臺出版的背景也可進一步了解總督府對華南客家的了解可能有限。昭和 17 年（1942）擔任臺灣銀行科長的日人有元剛，將自己由爪哇偶然取得的《客家研究導論》譯成日文，由臺北的吉村商會印刷所印製出版。有元剛於該書出版時的序中表示，當時日本大東亞戰爭勃發，國民逐漸關心及至南方，也逐漸重視在南洋華僑中頗有實力的客家，但是當時臺灣雖也有數十萬人的客家，但對客家了解的人卻寥寥可數，可說「毫無認識」。⁷⁸ 該書的譯本錯漏甚多，而且刪除了有關抗日運動的記述，⁷⁹ 此書在臺的流通量雖不高，但至少為臺灣的客方言人群開了一扇窗，讓有機緣或管道的臺灣「廣東人」，藉此了解自己與「客家人」之間的關係。

日治期間，除了 1942 年《客家研究導論》日文譯本在臺發行，臺灣的「廣東人」也可藉由往返兩岸，而了解自己也可以被稱為客家人。如吳濁流曾於 1940 年代赴大陸，在《臺灣連翹》中提到，曾在大陸參加過「旅京客家會」。⁸⁰ 隨著日治臺灣「客家知識」的開展，及兩岸可能的往返經驗，臺灣的「廣東人」逐漸認識到自己也可稱為「客家人」，如 1944 年賴阿龍在《民俗臺灣》的一篇文章〈客家の婦人〉中提到：

臺灣客家族沒有很多，原本稱為「客人」，不知何時被稱為「廣東人」，或許由於他們多是廣東東部移來的關係，在大陸則被稱為「客家」，在中國南部，客家比本地人（真正的廣東族）晚到，故稱為客家，因

⁷⁶ 持田利貞，〈客家民族の研究（第一回）〉，《南方》，第 4 卷第 6 號（1942 年 6 月），頁 67-74；〈客家民族の研究（第二回）〉，《南方》，第 4 卷第 7 號（1942 年 7 月），頁 41-49；〈客家民族の研究（第三回）〉，《南方》，第 4 卷第 8 號（1942 年 8 月），頁 45-53；〈客家民族の研究（第四回）〉，《南方》，第 4 卷第 10 號（1942 年 10 月），頁 39-47。

⁷⁷ 黃麗霞等編，《戀戀庄情事——萬巒人的老照片》（屏東：藍色東港溪保育協會，1999 年），頁 101。

⁷⁸ 羅香林著，有元剛譯，《客家研究導論》，上冊（臺北：吉村商會印刷所，1942 年 1 月），卷頭一言。在臺的流通版本，除此之外，要至 1975 年始由臺北古亭書屋印行出版中文本。

⁷⁹ 廖赤陽，〈日本有關客家問題的研究與著述：漢族觀、中國觀、華僑觀與亞洲觀交錯的譜系〉，頁 455-456。

⁸⁰ 吳濁流，《臺灣連翹》（臺北：南方叢書出版社，1988 年），頁 129。

此臺灣的廣東人與大陸的廣東人意思不同。⁸¹

由此，可以十分清楚地了解在臺客方言人群如何由被（福佬人）稱為「客人」，到被（日本人）稱為「廣東人」，以及知道中國大陸方面稱說客語的人為「客家人」的認知過程，進一步也可明白，「客家」一詞對日治臺灣的客方言人群，還屬於「外來語」的層次，尚未成為普遍的自我族群認定。

華南客家的形塑歷程是臺灣客家形塑過程很好的參照座標。當華南的客方言人群仍在為「我群」為漢企圖辨明之時，臺灣的日本殖民統治者已清楚地將臺灣的客方言人群認定是漢人。且將被稱為「客」之由緣有了固定的解釋，即較閩籍移民晚來臺，之中「又稱為客家」，則應是指在華南或西人方面被稱為客家。而非臺灣的在地經驗。

研究者一直質疑日本殖民政府何以執意不稱臺島的客人為客家，而稱廣東人。即如戴國輝所言，「小川也仍不說是客家語族，而依然說是廣東語族。在日帝下臺灣，來自上面的意志、『統制力』給與研究者是多麼惡劣的影響，由此可見其一斑」。⁸² 或言日本殖民政府是因為「以語緣的結合原理在行政上來掌握客家似乎沒有必要」，故「僅僅是根據行政上的視角來將客家當成粵族來處理」，⁸³ 此外，廖赤陽在撰寫日本有關客家問題的研究與著述時，也曾提出一個疑問，即日本殖民政府在族群劃分上，不知道是缺乏認識還是有意為之，一直沒有採用客家的稱謂，而是稱之為「廣東人」。⁸⁴

由本文之前的討論可知，殖民政府並非對客家缺乏認識，領臺之初，可能源於 1874 年征臺之役，或者當時華南或西人的相關論說，如總督府當局可能參考過參謀本部的《臺灣志》、小川琢治的《臺灣諸島誌》、Leith 的《臺灣島史》等書，因此在執政之初，已對臺灣的「客家」有所了解，對於臺灣操客方言者，初期亦多以客家或喀家標誌。後來經過實地調查，發現原本所了解的「客家」一詞並不是臺灣在地的、本土的認知，進而發現閩粵二籍才是清治二百多年一直沿用的分類界線，而且當時對於客家的定義尚處於多元說法紛呈的階段，統治者應無理由放棄固著已久的分類，而追求流行採用「客家」的稱法。此外，就殖民政府初始的理解來看，他們可能的確認定客人等於廣東人，客人又稱為客家，尚未了解閩粵省界下方言的複雜現象。

⁸¹ 賴阿龍，〈客家の婦人〉，《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9 號（1944 年 9 月），頁 39。

⁸² 戴國輝，〈日帝統治下的臺灣客家〉，《客家風雲》，第 5 期（1988 年 3 月），頁 72。

⁸³ 戴國輝，〈日帝統治下的臺灣客家〉，《客家風雲》，第 5 期（1988 年 3 月），頁 72。

⁸⁴ 廖赤陽，〈日本有關客家問題的研究與著述：漢族觀、中國觀、華僑觀與亞洲觀交錯的譜系〉，收入丘昌泰、蕭新煌主編，《客家族群與在地社會：臺灣與全球的經驗》（臺北：智勝文化，2007 年 11 月），頁 439。

第二節 殖民地的廣東人

1895 年的政權轉換階段，臺島上客方言人群的抗日態度是十分鮮明的，以這樣的姿態與新政權交鋒，對之後與殖民政府的關係有何影響，以及客方言人群在被殖民的 50 年間採取何種肆應態度，是本節所欲了解的重點所在，以下分述之。

一、乙未抗日與殖民接觸

根據馬關條約的規定，清國將臺灣割讓給日本，只要經過一個交接的手續。但在日本前來接收之前，臺灣已經出現了一個抗拒日本的「臺灣民主國」，使得日本必須使用武力以「實力行使」來領有臺灣。這個臺灣接收戰爭，從 1895 年 5 月 29 日日軍自臺灣東北部澳底登陸開始，一直延續到 10 月 21 日進占臺南城為止，前後持續了 5 個月之久。持續的戰役將整個臺灣西部從南到北都涵蓋在內，激烈之情況被認為不下於日清兩國在北方遼東半島的交鋒，稱得上是臺灣史中，發生在島上的最大的戰爭。¹

1895 年 5 月 31 日，日軍攻下三貂嶺，6 月 3 日，日軍即進占基隆。唐景崧知大勢已去，乃放棄臺灣民主國總統印奔向滬尾，於 6 月 6 日搭乘德國輪船離開臺灣。之後日人在臺人辜顯榮引導之下於 6 月 7 日進入臺北城。6 月 17 日，舉行「始政式」，始政之初，日人控制地區僅基隆、臺北、淡水等地而已，且隨及面臨更頑強的抵抗。² 在這場抗日戰役中，臺灣南北兩區的粵民，均表現出較為積極的抗拒行動，是臺島客方言人群與殖民政府的第一次接觸，以下分述之。

（一）中北部客方言人群的抗日

1895 年初唐景崧以丘逢甲為「全臺義軍統領」，號召鄉間子弟組成保衛家鄉的義民軍。丘逢甲招募的義勇軍，當時主要駐防於南崁、後壠、中港一帶。但丘逢甲之後因局勢惡化而選擇內渡，對於丘逢甲的募勇籌防，卻又不戰而走，連雅堂《臺灣通史》有一段批評：「連橫曰：逢甲既去，居於嘉應，自號倉海君，慨然有報秦之志，……。成敗論人，吾所不喜，獨情其為吳湯興、徐

¹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許佩賢譯，《攻臺戰紀——《日清戰史·臺灣篇》》（臺北：遠流，1995 年）。頁 23。

² 林佩欣，〈日治前期臺灣總督府對舊慣宗教之調查與理解（1895-1919）〉（臺北：政治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2003 年），頁 21。

驤所笑爾。」³ 丘逢甲內渡之後，所募營勇由吳湯興等人接收，由日軍文件中可知，當時吳湯興大致整合了丘逢甲的殘部、林朝棟軍之舊部如傅德生、陳澄波等人，以及新竹、苗栗一帶的義民軍。⁴

6-8 月間在桃、竹、苗地區的抗日，是由吳湯興、徐驤率領的義民軍及地方土豪所進行。⁵ 殖民政府也十分清楚，「今在新竹以南，彰化附近，抵抗我軍往南前進者，都是這些殘兵與自稱義民者」。⁶ 當時桃園、新竹地區一帶的義勇民兵係以游擊作戰的方式，讓日軍草木皆兵、敵友難分，窮於應付。於是，樺山資紀總督向本國要求增派軍隊來臺投入戰爭，日本政府也決定暫緩在臺灣實施民政，將臺灣總督府改組為軍事官衙，臺灣總督府的官員視同外征人員。⁷

然而，散勇民兵終不敵日軍的強力壓境。8 月 13 日，日軍攻陷苗栗，知縣李烜內渡福州。8 月 28 日，日軍與抗日陣營在八卦山激戰，吳湯興、吳彭年都死在此役，中部的防禦完全崩潰。⁸

中北部抗日勢力以客方言人群為主是明顯的，前文提及之陳澄波為葫蘆墩富紳，與同時也參與抗日的黃南球同為光緒末年進墾大湖、卓蘭一帶腦利的「廣泰成」股夥。⁹ 廣泰成是辦理中路營務處中路撫墾事務統領林朝棟，委派罩蘭東勢角等處撫墾局委員梁成枏負責推動促成的。林朝棟子林季商在明治 32 年（1899）向殖民政府主張家族在中部沿山一帶的樟腦利權時，還提及「苗栗人黃南球、葫蘆墩人陳汝舟等」為其家族重要之腦長，「在大湖地方製造樟腦，由拙家設於後壠之公館收購」，¹⁰ 此外，黃南球與陳汝舟也共同參與林朝棟主持下的枕木供應事務。¹¹

對照林朝棟的內渡，並囑咐在臺家人不要妄動，以及當時也是林朝棟重要合作夥伴蔡燦雲書信（多由掌櫃蔡青筠代筆），言及：

前隸林幫辦標下之黃南球即黃萬阿哥，渠亦粵人，自墾山場數百里，腦蕨館佃眾多，一呼嘯三數千人可立致，因唐等逃去，遂視為無

³ 連橫，《臺灣通史》（文叢第 128 種），卷 36，〈邱逢甲列傳〉，頁 1034。

⁴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收入《攻臺戰紀》，頁 34-36。

⁵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收入《攻臺戰紀》，頁 46。

⁶ 〈臺灣行政一班（民政局）〉（明治 28 年 9 月 22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8-1。

⁷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收入《攻臺戰紀》，頁 40。

⁸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收入《攻臺戰紀》，頁 42。

⁹ 黃卓權，〈廣泰成總墾號對大湖、卓蘭地區之拓墾初探〉，《苗栗文獻》，第 1 卷第 5 期（1989 年）頁 191。

¹⁰ 〈臺中縣下林孝商及林允卿開墾認許地所有認可願聞置夕〉，《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第 536 冊，第 10 號，第 13 件。

¹¹ 黃卓權，《跨時代的臺灣貨殖家：黃南球先生年譜（1840-1919）》（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2004 年），頁 204-205、213；《臺灣鐵道史》（臺灣總督府鐵路部，明治四十三年六月），頁 53-55。

可恢復，雖被吳某所激，勉為籌辦，終是心懷疑懼，無能決計。……粵人雖眾，糧餉莫所取，久集必潰，且未經訓練，泛無頭緒，非得智士宿將為之揮使，安能驅蕩強寇？¹²

惟聞日兵自初一日下新竹僅有三百餘，粵人聚屯眾多，自龜崙嶺以南至鳳山崎，皆大柯崁、三角湧、新埔、鹽菜甕等處之人屯紮；鳳山崎以下，姜紹祖率北埔之眾扼守，吊橋折毀，苗栗吳湯興與黃南球招募義勇，欲上攻新竹，奈糧餉莫所取資，擬從此冬之谷排戶徵鳩三分之一，終難裕如，故苗栗一軍似與似寢。……粵人因此戰不利，眾志已沮，新楚軍潛先逃回者，途次盡被劫剝，僅以身免。¹³

明顯可以看出，同為清末在大湖一帶腦業的合作夥伴，在乙未之役時卻有不同的肆應態度，由此也映照出當時中北部粵人抗日的積極態度。

有學者認為，對於這些地方性的人來說，日本占領臺灣，最重要的意義是它代表「外來者」（日本人）的侵入，而對於「外來者」侵入所抱持的不安應該是影響他們行動最大的原因。¹⁴ 戴國輝表示，他曾與丘念台談起為何乙未之際，特別激烈武裝抗日人士中有許多是客家人，反而不是閩南人？他們一致的想法是，當時的客家莊屬於山地與平原之間的新開發地區，他們經過艱辛的開墾過程，好不容易躋入小地主或自耕農階級，卻又碰上日軍侵臺占據，當然要激烈地反抗。¹⁵

吳濁流從其祖父那裡聽來的抗日經驗也與上述說法相仿，認為當時的抗日是自發的，不是有組織的，只是在無意識中，認為土地是祖先開拓的，子孫有義務保護捍衛。聽到日軍要來，就自覺要反抗，因為村莊「被占了就完了」。¹⁶ 吳濁流並曾提到，家族中的「文進伯」外表看來是柔順的壯年人，也是勤勞的農夫，但乙未時，聽到日軍來了，就拿起種田人切田藤的劈刀，和村中的壯丁們，一齊馳赴涼傘頂。¹⁷ 此外，客人在沿山地帶設隘防番所形成的自衛武力及具有防禦功能之家屋、村落形式，都在這次的抗日戰爭中發揮了作用。¹⁸

再者，中北部粵民的義民傳統可能也是他們在乙未之際採取拒抗態度的重要的原因之一。據聞，吳湯興在抗日之前，曾「奉新竹義民爺為主」，在義民廟前築壇高二丈許，以碗為筊，「擲於地，碗不破，眾疑是天意，大事可成」，「同

¹² 蔡青筠，〈《朝瑛漫錄》（手稿）〉，政治大學圖書館藏。

¹³ 蔡青筠，〈《朝瑛漫錄》（手稿）〉，政治大學圖書館藏。

¹⁴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收入許佩賢譯，〈《攻臺戰紀》〉，頁 40。

¹⁵ 戴國輝，〈晚清與日帝時期臺灣史〉，《戴國輝文集 6·臺灣史探微——現實與史實的相互往還》（臺北：遠流、南天，2002 年），頁 116。

¹⁶ 吳濁流，〈《無花果：臺灣七十年的回想》〉（臺北：前衛出版社，1990 年），頁 38-39。

¹⁷ 吳濁流，〈《無花果：臺灣七十年的回想》〉，頁 35-36。

¹⁸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收入《攻臺戰紀》，頁 40。

種族一類皆應之」。¹⁹ 以及率義民兵助戰的粵籍武秀才姜紹祖抗日失敗後的「從容就刑」，也被粵人認為是「我真義民」。²⁰

吳濁流也從祖父那裡聽說，住在鄰近十四庄的人，都是義民爺的子孫，奉祀在這裡的義民爺，是為了保衛這十四庄而和外敵作戰，犧牲生命的英靈。「祖父教我說，我們都非像義民爺那樣勇敢不可，怎樣的大敵來都無所謂，要勇敢地作戰。一旦村中有敵人攻進來，大家都要合力拼命戰鬥，這就是義民爺的精神」。²¹

然而，中北部粵人為這次乙未抗日付出極為慘痛的代價，「凡粵人部落，有屋皆燒，無捕不殺，幾成廢鄉」。²²

（二）南部六堆的抗日

日軍於 1895 年 10 月進軍南路時，也面臨下淡水地區六堆的強力抵抗。首次的交鋒在 10 月 11 日，地點在左堆的茄冬腳（佳冬）。日軍的報告中表示，當時左堆由前六堆大副總理蕭光明率領，在獲知日軍登陸的消息後，即飛檄各庄請求援助，且聚落外的四門緊閉，該庄周圍的胸牆高三、四尺，設有槍眼，胸牆中還設有副牆。庄內婦女、兒童也拿起武器，列身行伍之間。²³

日軍初至茄冬腳時，原本村內靜謐不聞一音，但忽地由竹柵胸牆背後湧出「無數敵兵」，亂中反擊，卻受阻於深濠，一名當時與戰的日軍描述到，「賊徒何所支耶？右往左走，東奔西驅，進入各民室倚窗射擊」，加上「十二、三歲之小孩亦起而抵抗」，使日軍負傷增加。於是日軍乃採取燒卻手段，在村內各處放火，「有出者即斬之或射殺，斃者二百六十餘，負傷者無數」。²⁴ 戰局底定之後，先鋒堆（總理林芳蘭指揮）、上前堆（總理邱維藩指揮）、下中堆（總理李鎔經指揮）、後堆（邱毓珍指揮）等約千餘人之馳援方至，然已經太遲，只好中途撤退。²⁵

10 月 13 日，一隊日軍抵頭溝水庄，附近六堆各庄庄民曾鳴鉦擂鼓嘯集壯丁九百餘名，先鋒堆由萬巒庄方向、下中堆由新街庄、後堆由忠心崙庄，分別逼近頭溝水庄，三面包圍日軍，但仍不敵而去。²⁶ 10 月 23 日，以眉濃庄（高雄縣

¹⁹ 植亭，〈乙未大變錄（二）〉，《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7 年 5 月 3 日，版 3。

²⁰ 植亭，〈乙未大變錄（二）〉，《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7 年 5 月 3 日，版 3。

²¹ 吳濁流，《無花果：臺灣七十年的回想》，頁 46-47。

²² 植亭，〈乙未大變錄（二）〉，《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7 年 5 月 3 日，版 3。

²³ 許佩賢譯，《攻臺戰紀——日清戰史·臺灣篇》，頁 404。

²⁴ 吳密察，〈導言一：《攻臺戰紀》與臺灣攻防戰〉，收入《攻臺戰紀》，頁 43-44。

²⁵ 許佩賢譯，《攻臺戰紀》，頁 324、405。

²⁶ 許佩賢譯，《攻臺戰紀》。

美濃鎮美濃）為中心的右堆各庄全部歸順。²⁷ 作家鍾理和曾提及其母親在乙未日軍臨境之前的避難情形，可以一窺當時美濃一帶客民的應對方式：

她家先逃到人口比較調密的高樹去避難，後來想到那裡也不妥當，就又逃到山裡去。可是山裡又有會砍人腦袋的生番，為不使生番知情，雞和狗全宰掉了。也以同樣的理由，人們遠遠離開了有孩子會哭的家族。藏匿了四十多天，人們不耐煩了。便抱定聽天由命的態度，回到村裡去。不多幾天，果然日本人便來了。當天鳴鑼通告村民，必須個個人都出來排隊迎接，無論男女老少。因打聽得不逃跑而且出而歡迎的村子，日人便不燒不殺的。又日人未來之先，不知由那裡飛來的整大群螞蚱。螞蚱飛起來像一堆烏雲，下面涼陰陰的。²⁸

11 月中，日軍接獲六堆 40 餘庄庄民在西勢庄聚集，乃決定全力進剿，26 日在火燒庄（屏東縣長興火燒庄）交鋒，六堆民兵不敵日軍的強力壓境而退散，附近各聚落遭日軍燒燬。²⁹

臺島客方言人群與殖民政府的首次接觸，雖然從乙未的對立開始，但殖民政府並未有明顯的報復心態，戰事底定之後對各地「喀家族」的調查，以及對清代文獻的了解，更讓殖民政府肯定客人忠義之風，如 1897 年臺北縣知事在其巡視新竹支廳的報告中提到：

廣東人性情頑固難化，任俠重義，先前討伐亂賊時，到處皆有抵抗發生，其中最令我軍感到困難者，多半是這種人民，故處理之法必須得宜。若能使他們幡然悔悟，服從我方時，則其頑固、任俠必將反而成為我之利器。³⁰

對於南部的六堆也是如此觀感，如 1898 年出版的《臺灣事情一斑》內即表示：

六堆人民為原支那人種中最慍悍之廣東族，面對種族競爭時能迅速團結，以此勢圖土地及種族之擴張，是較他種族勇敢的民族。抗日戰鬥猛烈，面對被捕處斬時仍能從容不懼，如生蕃般兇猛。但也頗解事理，有知道義之能力，彼等忠義勤王的感情是此次釀成抵抗的主要原因，在中國所領四百餘州中實為奇觀吧。據以上觀察，可知六堆粵族頗難得，應思考如何啟誘之，以為我所用，鼓舞獎勵其德義之心，成為將

²⁷ 許佩賢譯，《攻臺戰紀》。

²⁸ 鍾理和，《鍾理和日記》（高雄：財團法人鍾理和文教基金會，1996 年），記於美濃尖山，1951 年 1 月 1 日，頁 147-148。

²⁹ 許佩賢譯，《攻臺戰紀》，頁 359-361。

³⁰ 〈新竹支廳下巡視所見ノ概要臺北縣知事具申〉（1897 年 7 月 1 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4518-9。

來全臺最優秀的民族。³¹

由此觀之，乙未之際南北粵民之抗日，雖造成殖民政府頗大的困擾，但在大勢底定之後，即站在統治者的角度思考未來對島內異民族的駕馭之術，清代粵民的忠義傳統，及其與島內另一優勢族群存在長期緊張的關係，就執政者的立場而言，亟思將之吸納，為我所用。而就客人的立場來說，如清代的處境一般，同樣基於我族的劣勢感，或如清代方志對粵人的描述，「明於利害，不拒捕，不戕官」，³² 客方言人群面對已難挽回的變局，為求保全身家產業，也只能改變原本的抗拒態度，重新思考在新的政局中如何生存發展。

（三）解構六堆

火燒庄戰役結束後，六堆總理邱鳳揚於明治 28 年（1895）12 月 3 日到南征支隊投降歸順，獲日軍准免其罪過。³³ 翌年，邱鳳揚在殖民政府的要求下，繪制一張簡要的六堆分布圖，以讓新的執政者更了解六堆。此圖顯示清代的六堆客庄係位處閩籍和「蕃人」的夾繞下，形同一個「被圍困」的境域。³⁴



圖 4-2-1 被包圍的堆域（清代的六堆）

資料來源：〈弁務署設置及其他區域二開スル件〉，《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9773-2。

³¹ 臺灣事務局，《臺灣事情一斑》，下卷（臺北：臺灣事務局，1898 年），頁 247-248。

³² 《噶瑪蘭廳志》（文叢第 160 種），頁 194。

³³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碩士論文，2007 年），頁 207。

³⁴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第 123 冊，第 3 卷，「弁務署名稱位置」第 9 件，第二號地圖；另 9773 冊，第 2 件；陳秋坤、利天龍、曾坤木、莊天賜主編，《屏東地域的人群分類與聚落街庄發展（1623-1930）》（2012 年 5 月），頁 122，「屏東縣志數位典藏」：http://digital.cultural.pthg.gov.tw/chapter_list.php?no_id=101（2012/11/24 點閱）。

面對新的政局，六堆民團經乙未敗陣，武器繳收，堆內應有的團結內部功能急速退化，許多庄民不願再繳納相關費用。如明治 30 年（1897）2 月前後，右堆約 12 庄民已抗欠堆費金七百餘元、堆穀千餘石，經瀾濃等庄區長呈稟在案，並出面勸處。約明治 30 年，阿里港警察分署長通告六堆組織負責人員，共同集會草擬六堆規章，藉此約束六堆庄民。簽署規約的村庄，並不及於左堆與右堆地區，似乎也可看出六堆組織功能渙散的情形。³⁵

對於六堆之行政規劃，殖民政府原本欲保留其堆域自治之完整性，故規劃以一個「內埔」辦務署統轄六堆全域。然而這樣的規劃讓內埔辦務署的轄域縱貫屏東平原，不僅面積遼闊，內部又明顯被河川分割，產生控制上的隱憂，故隨即面臨執行上的困難。³⁶

表 4-2-1 1897 年「內埔警察署」統署六堆全域之規劃

警察署	里名	管轄範圍
內埔警察署	港西下里 內埔庄	港東上里、港東中里、港西上裡、 港西中里、港西下里內六堆部落一 帶
林邊警察署	港東中里 林邊街	港東中里內六堆部落除外一帶、港 東下里、琉球嶼一帶
萬丹警察署	港西下里 萬丹街	港東上里、港西下里內六堆部落除 外一帶、新園里一帶
阿猴警察署	阿猴街	港西中里內六堆部落除外一帶
阿里港警察署	阿里港街	港西上里內六堆部落除外一帶

資料來源：徐國章譯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一篇）中譯本 III（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9 年 11 月），頁 88。

明治 30 年 7 月，鳳山縣以「鳳秘第三號」向上級建議對內埔等辦務署的管轄區域和警察署位置的規劃進行調整。主要的內容在於表達：（一）所謂六堆部落南北長達十里，與閩族交錯雜居有 90 餘座村落，如強欲將之歸屬內埔署，則瀾濃庄地方距離辦務署、警察署有七、八里遠，人民的不便，自不待言；（二）造成阿猴署之管轄地遭內埔署截為兩段，萬丹、林邊二署所管山麓熟蕃部落及附近閩族街庄，亦遭廣東部落從中截斷。

地方官員表示，曾就行政規劃諮詢地方意見，也皆認為「配屬於一署，固為所願，惟以地勢甚為遼闊，又與閩族交錯而居，向來右堆、前堆、中堆、後堆、先鋒堆、左堆各自獨立，只有在決定要和、要戰這種攸關粵族整體利害之

³⁵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頁 211-212。

³⁶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頁 214-215。

重大事件時，爲了統轄全六堆，才置大總理，至於各堆之自治事項，則是歸各堆總理統轄」。因此官員認爲依六堆以往舊慣，也很難將六堆全域歸由一官署管轄。加上前清時期，爲了徵收錢糧，採取在各地設置糧櫃的方式，並未區分閩粵，只以一堆歸屬一櫃，建議訂定以收稅事務爲第一要務之辦務署之管轄區域時，這個舊慣十分具有參考價值。³⁷

該理由書中並指出，「六堆人民之義勇，固然應予獎勵，但與同爲日本臣民的閩族之間，相互敵視而衍生的弊害，則應徐徐根絕，此實乃本縣之要務」。故「如能合併閩粵兩族，使之比鄰錯雜，將比以一辦務署一警察署來管轄六堆人民更有利」。³⁸

表 4-2-2 1897 年六堆分屬五辦務署之規劃

辦務署名稱	轄境	轄境堆屬
阿里港署	港西上里	管轄右堆及附近閩族
阿猴署	港西中里	管轄前堆及附近閩族
內埔署	港西下里內東港溪東南部、港東上里	管轄中堆、後堆、先鋒堆及附近閩族
東港署	港東中里	管轄左堆及附近閩族、琉球嶼
枋寮署	港東下里	左堆之下埔頭

資料來源：〈弁務署設置及其他區域ニ関スル件〉，《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9773-2。



圖 4-2-2 1897 年 10 月六堆分屬五辦務署管轄

資料來源：〈弁務署設置及其他區域ニ関スル件〉，《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9773-2。

³⁷ 徐國章譯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一篇）中譯本 III，頁 91。

³⁸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頁 215。

實際執行的內埔辦務署長，也於 8 月 30 日以「內祕第一號」提出質疑，內容除陳述其轄境南北過於廣袤，戶口過眾等理由，還提出現有的行政規劃與預算標準相牴觸。輾轉協調的結果，日本政府終於在明治 30 年 10 月修訂鳳山縣管內的辦務署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在新的修訂方案中，隘寮溪中下游河道成為辦務署的疆界，前堆自粵境核心地帶抽離，併入阿猴辦務署轄域內。六堆中的右堆，被併入阿里港辦務署轄區。中堆、後堆和先鋒堆雖維持在原辦務署內，但內埔辦務署轄區卻增加了港東上里的所有福佬和熟番部落。左堆的下埔頭併入新設的枋寮辦務署，左堆其餘部落併入新增的東港辦務署轄境。所有客屬地域都分別和鄰近的福佬、熟番地域一同被納入當局規劃的辦務署轄域內。內埔庄雖仍為中堆、後堆與先鋒堆之地方行政中心，但畢竟與異族共存共治，行政空間的內涵與過去有別。前堆、左堆和右堆等地更因行政中心移到阿里港、阿猴、東港、枋寮等福佬市街，粵境空間主體性變化更明顯。於是，康熙末葉以降，原本獨立自治的粵境空間，在新的殖民政府的施政考量下開始崩解。³⁹

明治 31 年（1898），殖民政府再度調換地方行政，設立大臺南縣，管轄嘉義、高雄和屏東等地區 15 個辦務署，原本為屬六堆轄域的內埔辦務署遭撤廢，合併後新設潮州庄街辦務署，六堆核心的內埔庄失去了行政機能，粵境各庄的行政地位更加式微。⁴⁰

明治 33 年（1900）3 月，右堆被拆解，分隸蕃薯寮、阿猴二辦務署，東港溪中上游主河道成為行政疆界，切割了先鋒堆與粵境核心地帶的聯繫，歸入東港辦務署管轄。明治 42 年（1909），整個屏東平原全部隸屬阿猴廳轄區。⁴¹

由於六堆以農業為主，在行政中心多考量商業市街的情形下，之後再隨著一次又一次的行政改制而逐漸遠離行政中心，粵境空間逐漸拆解，於是日治以後的六堆客庄，由清代的粵人自治模式，就這樣逐步被新的國家體制收編。清代的下淡水客庄因為六堆組織與聚落的連繫，加上各種社會、婚姻關係的網絡所形成的自治堆域，面臨殖民政府全新且深入地方社會的行政體制規劃，不得不面臨崩解之命運，使原本的堆散被分割成不同的行政區域，且逐漸遠行政中心，相較於中北部粵庄之連片，形成一個以廣東人為優勢的區域，南部的六堆則逐漸變成一個與福建人雜處的部落。

二、殖民地的處境

日治時期的臺灣人或多或少都經歷過身份認同的內心糾葛，主要是由於這

³⁹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頁 216。

⁴⁰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頁 217；陳秋坤、利天龍、曾坤木、莊天賜主編，《屏東地域的人群分類與聚落街庄發展（1623-1930）》（2012 年 5 月）。

⁴¹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頁 217。

個異族的統治是在毫無選擇的情況下被迫接受的。而且儘管日本在臺灣的五十年內有相當的建設，但其本質是剝削和壟斷的，臺灣人普遍受到歧視，吳濁流就曾經提及一次與同學被書店小開罵「清國奴」打架，卻遭日本教師叱責之事，⁴²。一位祖籍嘉應州的臺籍日本兵亦曾提及在臺灣任教時，「校長是日本人，看不起我們當老師的臺灣人，平常開口閉口就罵我們是『清國奴』，我心裡早就覺得不平」，⁴³ 這是所有臺灣人民都可能面臨的殖民地處境，也因此即使乙未之役底定之後，島內的抗日風潮與社會運動仍風起雲湧。

戴國輝分析過殖民統治下臺灣知識分子的各種不同選擇，有人選擇向殖民統治者靠攏，有人在臺利用各種合法或地下的方法來抵制殖民統治，也有人遠渡大陸，希望投身於當時的中國革命，希望以「曲線救國又救臺」的方式，待中國趨於富強後，再回頭解救臺灣。而 1920 年代之後，回大陸的臺籍知識份子中，又有不同的路線的意識型態的差別，或投進國民政府的懷抱，或接近和參加了中共。不僅如此，投入國民黨的人又因歷史進展而再分化，有的繼續追隨國民黨中到右派路線，有的靠近國民黨左派路線，有的則與後來的滿洲國政府或汪精衛南京政權合作。⁴⁴ 就日治的「廣東人」而言，在政治態度的選擇上，也呈現紛歧的樣態。

其中苗栗出身的彭阿木是一個特殊例子，如前所述，彭阿木（即彭盛木）曾於 1929 年撰寫〈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的長文，當時他是東亞同文書院的教授。而與彭阿木有同鄉與同學之誼的吳濁流表示，這只是他複雜的身分之一。彭曾向吳濁流表示「我現在是『三不怕』，在重慶那裡官拜少將，在汪政權是參事，在日本這邊又有日本籍，我的胸前有一粒痣，正合『胸前一粒痣，兵權萬里』那句話」。然而這位「三不怕」的彭參議，卻在 1941 年在上海遭日方毒殺。⁴⁵

綜而觀之，1920-1930 年代由議會請願運動所展開的公共領域論議，多以福佬為主，客方言人群的參與相對遜色，客家的原先社會領導階層，已不再對日本帝國的殖民政權，發揮民間社會的「反支配、爭權益」之行動力量。至於大部分的中下階層之客人，在日治初期既無社會動員的影響實力，自然也不在日本政府體制吸收納編的對象範圍內，直至臺灣共產黨的建立，曾在客家地區大

⁴² 吳濁流，《無花果：臺灣七十年的回想》，頁 63-64。

⁴³ 蔡慧玉訪問，吳玲青記錄，〈黃文隨先生訪問記錄〉，收入蔡慧玉編著，《走過兩個時代的人——臺籍日本兵》（臺北：中研院臺史所籌備處，1997 年），頁 124。祖籍是廣東省嘉應州鎮平縣西門外白馬鄉石窟坡角，十六世祖玉生公為來臺祖，在竹東芎林落腳，一度搬到萬山的太平梯，再遷至關西。

⁴⁴ 戴國輝，〈臺籍知識份子與第二次中日戰爭〉，《戴國輝文集 5·臺灣史研究集外集》（臺北：遠流、南天，2002 年），頁 99；戴國輝，〈臺灣的歷史與現狀〉，戴國輝全集 4，《史學與臺灣研究》，卷四（臺北：遠流，2011 年），頁 6。

⁴⁵ 吳濁流，《無花果》（臺北：前衛出版社，1990 年），頁 137。

量吸納工農階層人士，形成一股組織的行動力量，浮現對統治機器的反宰制要求，才又在政經社會行動場域占有一席之地。⁴⁶ 其中楊春松是日治時期參與左翼及工農運動的代表人物之一，戴國輝即曾表示，楊春松是臺灣出身的客家，做為抗日農民運動家，臺灣故老至今還懷念他。⁴⁷

楊春松為桃園龍潭三坑仔庄人，原籍廣東省潮州府大埔縣洋淘村，母親為福建人。祖父楊金台為進士，1886年沿韓江下汕頭渡臺。1927年起開始參與中壢一帶的農民運動，數度遭日警拘捕入獄，之後曾任臺灣農民組合中央常任委員兼代中央委員長。後赴中國參與革命，並加入中國共產黨，1938年舉家遷居日本後即未曾返臺，晚年於北京度過，為中國共產黨從事僑務工作。⁴⁸

日治臺灣，由於身處被異國殖民地的被差別待遇，因此容易產生原鄉情懷，中華民國成立之後，身處殖民地處境下的臺灣島民，也開始有了對「祖國」的想像，雖然未曾參與「故土」蛻變成現代國家的建設歷程，但身處被差別待遇的殖民地子民，很容易不由自主地，將以往的「故鄉」，擴大到根據國界而劃分的「國家」，進而對新成立的中華民國，由認為是「祖籍所在的國家」，進而產生「祖國」的概念。⁴⁹ 吳濁流即曾提及，其祖父思思念念，「老人們即使在夢中也堅信總有一天漢軍會來解救臺灣的，臺灣人的心底，存在著『漢』這個美麗而又偉大的祖國」。⁵⁰

又如戴國輝嘗試詮釋其父祖輩堅持抵制日帝的作風，認為實因其心裡底層蘊藏著原鄉意識，以及樸素的祖國意識。⁵¹ 由於這樣的原鄉意識，他其父親曾在日治的1942年，拉著一位村內曾被調至廣東的退伍軍伕，爭先恐後地詢問「我們的故鄉廣東現在的情形怎麼樣？廣東鄉下，像我們說的這種客家話，還可以通用嗎？」等等問題。⁵²

而父祖輩乙未時抗日的歷史，對於在臺客人及其後裔，也產生相當程度的影響。如戴國輝曾表示，其祖父曾參與乙未抗日，因此其祖父與父親也如林獻堂一樣，有抵制日帝姿態及其作風。⁵³ 鄒清之也表示，其父親曾於乙未時參加

⁴⁶ 蕭新煌、黃世明，〈日據時期臺灣客家族群政治力的發展變遷〉，《臺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上（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1年），頁152、209。

⁴⁷ 戴國輝著，林彩美譯，〈何謂「客家」？〉，戴國輝全集1，《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一·境界人的獨白（臺北：遠流，2011年4月），頁230-231。

⁴⁸ 楊國光，〈一個臺灣人的軌跡〉（臺北：人間出版社，2001年），頁3-215。

⁴⁹ 林泉忠，〈「祖國」的弔詭——「現代衝擊」下沖繩身份的「脫中入日」現象〉，《中國大陸研究》，第50卷第1期（2007年3月），頁48-48。

⁵⁰ 吳濁流，〈無花果〉（臺北：前衛出版社，1990年），頁39。

⁵¹ 戴國輝，〈希望之中的「生」與「死」〉，《戴國輝文集7·臺灣近百年史的曲折路——「寧靜革命」的來龍去脈》（臺北：遠流、南天，2002年4月），頁77。

⁵² 戴國輝，〈晚清與日帝時期臺灣史〉，《戴國輝文集6·臺灣史探微——現實與史實的相互往還》（臺北：遠流、南天，2002年），頁102-103。

⁵³ 戴國輝，〈希望之中的「生」與「死」〉，《戴國輝文集7·臺灣近百年史的曲折路》，頁

新竹抗日，失敗之後改名避居鄉間，務農為業，但仍恐被日本政府查出後慘遭滅族之禍，乃自 1910 年起，先後將其子鄒薌谿、鄒洪、鄒滌之等送回中國就業或就學，並參加革命與抗戰工作。1920 年代，鄒氏兄弟曾在新竹故鄉策動民族革命，引發日人四出偵騎，到處追捕，鄒滌之不得已於 1926 年隻身回到廣東原籍，投奔兄長，改名鄒德衡，報籍貫為廣東，蓋以避日人之耳目。並繼續求學，後入省立上海中學就讀，1935 年畢業於中央大學，後入交通銀行服務，抗戰爆發後轉入軍界。其四兄鄒洪，保定軍校八期畢業，官至陸軍中將，其最高軍職為第三十五集團軍副總司令，1945 年 4 月於前線病故。⁵⁴

總之，日治時期，包括客人在內的臺灣人，都面臨因殖民地處境，而對近鄰的原籍地產生莫名的「祖國情懷」。如陳翠蓮研究日治時期包括兩位客籍的吳濁流、鍾理和等人的祖國印象時發現，即使他們回到祖國親眼見到中國的遲滯落後，也觀察到臺灣與中國之間存在巨大差別，但卻未打擊或減弱他們的祖國情感，相反地，他們極切地為祖國辯護，顯示日本統治時期的臺灣人在面對中國時，情感凌駕在理智之上。⁵⁵ 也因此，吳濁流曾寫道「正如離開了父母的孤兒思慕並不認識的父母一樣，那父母是怎樣的父母，是不去計較的。只是以懷戀的心情愛慕著，而自以為只要在父母的膝下便能過溫暖的生活。以一種近似本能的感情，愛戀著祖國，思慕著祖國」。⁵⁶ 鍾理和也曾表示，「我不是愛國主義者，但是原鄉人的血，必須流返原鄉，才會停止沸騰！」⁵⁷

然而，當真的實際接觸到心目中的「祖國」，才又再度發覺殖民地處境之尷尬與悲哀。如吳濁流曾因深深感覺到生活在臺灣是沒有意義而愚蠢的，於是在昭和 16 年隻身到大陸，以為只要能夠走出臺灣，就和飛出籠中的鳥一樣自由。但卻發現以他一個臺灣人的身分，背後有日本憲兵的眼睛在閃爍，中國人這一邊又把臺灣人視為日本間諜而不予信賴，處在這種境遇之下的臺灣人，因此不願也不能把自己的身分表露出來，往往說自己是福建人或廣東人，在臺灣人之間卻用「蕃薯仔」為隱語。⁵⁸ 而終於發現與其要住在大雪中的乞丐活活等死，還不如回到臺灣，變成一隻失去自由的鯢一般活著過日子。⁵⁹

類似的例子也發生在鍾理和身上，日治時期赴中國，曾在北京生活過一段時期，當時就是以廣東梅縣人的身份融入北京社會，他一向不講日語、不寫日

77。

⁵⁴ 國民政府文官處人事調查表 46380；許今野，〈臺灣人物誌 19 鄒清之病誤前程〉，1955 年 12 月 10 日。

⁵⁵ 陳翠蓮，〈想像與真實：臺灣人的祖國印象〉，《日記與臺灣史研究》，上冊（2008 年 6 月），頁 168。

⁵⁶ 吳濁流，《無花果》（臺北：前衛出版社，1988 年），頁 40。

⁵⁷ 鍾理和，〈原鄉人〉，收於鍾鐵民編，《鍾理和全集》，頁 14。

⁵⁸ 吳濁流，《臺灣連翹》（臺北：南方叢書出版社，1988 年 6 月）。

⁵⁹ 吳濁流，《臺灣連翹》。

文、不領日本僑民的配給，他又攜家帶眷，講客家話，得到當地民眾的信任與接納。但作為一個心向祖國而回歸的臺灣青年，他強烈感受到祖國的政府和人民並未以正確的態度和善意對待臺灣。⁶⁰

三、「廣東人」的邊緣處境

有學者認為，日治時期臺灣處於帝國之邊陲，被視為日本南進基地及跳板；隨著殖民下近代化的開展，縱貫鐵路貫通、全島鐵公路交通網次第完成，縮短南北距離，人民移動性增高，使原本相互孤立的臺灣各個小地域，被連成一氣，往來日漸頻繁，使地域內的溝通、往來與互動得以達成。加上，日語成為島內各族群的共通語言，以及相對以「內地人」，臺灣各族群皆被視為「本島人」等種種因素，形成了臺灣人初步的共同意識。⁶¹

陳翠蓮亦認為，殖民地臺灣的知識分子在教育體系與行政體系攀援而上的過程中倍嘗艱辛，而被排拒、被歧視的共同經驗使他們深刻體認到自己雖是日本國民，卻不同於日本人。1920 年代，受到殖民母國所引進文明思想薰陶的臺灣知識分子發起反殖民運動，喊出「臺灣是臺灣人的臺灣」的主張，以全島為範圍的「臺灣人」自我命名出現，臺灣人被想像成與日本人不同的政治文化共同體。⁶² 廖咸浩則表示，臺灣的漢人住民是在真正的異族統治了全臺之後，也就是日本人來到之後，才在以日本人為對比的情況下，超越了漳泉客家的社群意識，產生了在臺漢人乃是一共同體的意識。⁶³

以上的觀點是站在概論的角度，若由日治時期客人的立場來看，可能未必如此。日治客人的地位與清代的粵人相較，仍是少數且邊緣的。以下以與國家及與福佬關係加以討論。

（一）國家與「客人」

若據日治時期的統計觀之，福建人一直是本島人中的主要分子，約佔本島人總數的八成以上，⁶⁴ 與廣東人相較，則戶數人口約為其六倍。⁶⁵ 人數的明顯

⁶⁰ 鍾怡彥（鍾理和孫女），〈鍾理和文學語言研究〉（彰化：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年 7 月），頁 17。

⁶¹ 李筱峰，〈在臺灣史的脈絡中體會二二八的意義〉；黃昭堂，《臺灣那想那利斯文》（臺北：前衛，1998 年），頁 11；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頁 18-19。

⁶² 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頁 18-19。

⁶³ 廖咸浩，〈在解構與解體之間徘徊——臺灣現代小說中「中國身分」的轉變〉，收張京媛編，《後殖民理論與文化認同》（臺北：麥田，1998 年），頁 197-198。

⁶⁴ 臺灣總督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第一回臺灣國勢調查要覽表》（臺北：臺灣總督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1920 年），頁 6。

差別，國家對客人的態度是時常忽略，但客方言人群的族群特質若對國家發展有利，如婦女不纏足等，則以為樣板多加稱許，也督促福建人起而效之。

由客方言在日治時期的地位即能明顯看出被忽視的狀況。日領臺之後，在法院中一直未備有廣東族翻譯，致「法院的翻譯概以福建語為主，結果造成如果當事人是廣東族時，會有二重翻譯的情形，如果是內地人翻譯擔任漢話生時，則有三重翻譯的情形，因而造成諸多不便」，直至明治 43 年（1910），才聘請葉清耀擔任通譯，並組織廣東語練習會，希望能去除一直以來的不便之處。⁶⁶

福建語被稱為臺灣語的情形即源於日治時期。如西岡英士即言，「由於臺灣人中大多數為福建人，因此福建語一般被稱為臺灣語」，⁶⁷ 又如吳守禮亦言，「臺灣的福建話後來被稱為臺灣話，因為使用的人占了總人口的絕大多數」，⁶⁸ 張耀堂在所撰《新選臺灣語教科書》中，雖然曾婉轉地說明，「從語言學的角度來看，廣東語也是有力的方言，因此並無輕視之意」，但仍指「臺灣語多指普通福建語」，因此所編之《臺灣語教科書》的內容以福建語為主。⁶⁹ 因此野田岳陽生在《新撰臺灣會話問答》中表示，「說到臺灣語時，多認為是漳州、泉州語之代名詞，世人皆忘了，若單稱臺灣語，則客人語即廣東語、福州語等亦應包含在內」。⁷⁰

客方言在日治時期受忽視的情形還可以從在客方言地域執勤的警察的抱怨中窺出一二。由於警察的業務與地方社會十分密切，因此學習當地土語為執勤前的第一要務。為了克服語言的障礙，總督府大力獎勵日本行政官吏與警察學習研究「土語」。⁷¹ 但在客方言區執勤的警察常會面臨相關書籍及學習管道缺乏之困境。如 1922 年鷺城生在《語苑》中開始連載〈實用客人口語法〉時即表示，「學習福建語不乏《語苑》等雜誌及其他會話書，然而客人語，則只有一兩本會話書，相關的研究書籍甚少」。⁷²

警察官練習所常設有福建語的警察官吏設語學獎勵，蕃語也設有蕃語講習所，昭和 2 年（1927）鑒於以往在新竹、臺中、臺南、高雄各地的執勤的警察因沒有特科語講習，因此只能以各人自發性的研究與廣東種族溝通，始於當年開設廣東語學特科班，收 13 名廣東語科專攻者，由臺北第二師範學校教諭菅向

⁶⁵ 〈福建人と廣東人——警務局側の調査に拘る〉，《統計週報》，第 35 期（1921 年 5 月），頁 1-3。

⁶⁶ 〈廣東語練習〉，《法院月報》，第 4 卷第 12 期（1910 年 12 月），頁 62-63。

⁶⁷ 西岡英士，〈臺灣と方言（一）〉，頁 84。

⁶⁸ 吳守禮，〈語言・習俗〉，《民俗臺灣》（臺北：武陵出版有限公司，1990 年），頁 144。

⁶⁹ 張耀堂，《新選臺灣語教科書（上）》（臺北：新高堂書店，1935 年），頁 7。

⁷⁰ 野田岳陽生，《新撰臺灣會話問答》（出版資料不詳），頁 69。

⁷¹ 羅濟立，《日治後期之殖民警察與臺灣客語、民俗文化的學習——以《警友》雜誌為資料》（臺北：五南圖書，2011 年）。

⁷² 鷺城生，〈實用客人口語法（其一）〉，《語苑》，第 15 號（1922 年 4 月），頁 37。

榮、新竹州警部補李阿昌擔任講師。⁷³ 然針對廣東語的語學特科班僅開設此一次，之後未再舉辦。⁷⁴ 1930 年中村生亦表示：

我們在本島執職的警察官因為有學習當地語言的必要，故當局常招特科練習生入練習所，專門學習當地語言。然每期入所的幾乎都是福建語的練習生，廣東語練習生入所者則曾經僅僅一次，由臺灣的實際情形來看，似乎不能符合實際需要。就廣東語的學習而言，除了目前警察時報上連載之由菅老師的所著之〈廣東語の手引（廣東語的指導）〉之外，就沒有什麼優良著作了。⁷⁵

以及認為就是因為廣東話缺乏良書和良師，使得在廣東話地區服務的警察在升遷上也面臨不利之處境。

1933 年何野登喜壽在所著《廣東語の研究》一書中也說，「由於本島人大部分為福建種族之故，偏重於福建語的研究，不僅出版的參考書多，以便利學習，在警察官練習所也多著重此語之教授。但廣東語則不僅研究的同伴少，好的著作也沒有」。⁷⁶ 同年菅向榮⁷⁷ 在《標準廣東語典》出版時的序中也作了類似的說明，「在改隸三十餘年的今天，已刊行與廣東語相關的書籍仍寥寥可數。不論是廣東族的國語學習者，或是廣東語學習者，皆甚感不便」。⁷⁸

由此可知相較於閩方言人群的多數，客方言在日治時期較受忽略，由此也某種程度地顯示出客人的弱勢地位。但另一方面，粵籍的族群特質又常被殖民政府或日人當成樣板，如勤勞不畏苦，或婦女不纏足。

當時的報端上，常會拿福佬與客人比較，且多認為二者主要的差別在於一勤一惰，如 1908 年 4 月一則〈客人と福老の勝劣〉中表示，由於福佬與客人居

⁷³ 吉岡生，〈學苑：練習所だより〉，頁 98-101。

⁷⁴ 河野登喜壽，《廣東語の研究》（新竹州警察文庫，1933 年），作者序，昭和七年十二月。

⁷⁵ 中村生，〈廣東語特科生の入所を希望す〉，《臺灣警察時報》，第 3 號（昭和 5 年 2 月 1 日），頁 4。

⁷⁶ 河野登喜壽，《廣東語の研究》（新竹州警察文庫，1933 年），新竹州警務部長慶谷隆夫序。

⁷⁷ 菅向榮（1898-？），1917 年新竹州大湖郡大湖公學校畢業，1921 年臺灣總督府師範學校畢業，入東京高等師範學校文科第二部，1925 年畢業後，於師範學校中學校高等女學校擔任教員，並任臺灣總督府師範學校教諭。昭和三年任臺灣總督府警察及刑考所職員語學甲種試驗委員。昭和十一年受命執行警務局勤務昭和十三年奉命派至廣東省，翌年任華南小學校教科書編纂主任，後歷任廣東陸軍特務機關、廣東治安維持會民政處顧問等職。是日治時期研究與傳授客語的重要人物，被認為是廣東族出身的英才。參見〈菅向榮任臺灣總督府師範學校教諭、敘高等官七等、依願免本官、六級俸下賜、補臺北第二師範學校教諭、事務格別勉勵、賞與〉，《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0109-37；菅向榮，《標準廣東語典》（臺北：古亭書屋，1974 年；1933 年原刊），臺灣總督府警務局長友部泉藏序。

⁷⁸ 菅向榮，《標準廣東語典》（臺北：古亭書屋，1974 年；1933 年原刊）。

地接近，彼此之生存競爭愈來愈劇烈。顯見的現象是客人人口逐漸增加，也逐漸發展而富有，相反地，福老的產業漸為客人所奪，日見衰亡。並舉苗栗廳與新竹廳的情形為例，表示客人之物產日日增加，勢力逐漸凌駕於福老之上。對於造成此情形之原因則表示：

係因福老多怠惰，且多鴉片癮者，缺乏忍耐力與勤勉心。有作一日工吃一日的傾向，且婦女纏足，無法從事勞動，除炊事以外只能繡鞋等，不事生產。不像客人不農辛勞，慣於冒險，婦女天足，可擔重擔，執鋤與男子共同勞動，一家除老幼外，皆是勞動人力，因此可以盡力開墾，也可以前進至危險的蕃界隘勇線，引水開墾，農業餘暇且經營抽藤、掘薯榔、植果實、燒炭等副業，晝夜勞動，厘毛之利也不放棄，因此可以累積開墾費用，逐步收買福老土地。⁷⁹

常見的說法還有，「粵人男婦力耕，承其困，出所蓄買其田；閩人農村之頹敗非一日矣」；⁸⁰ 或言「粵族男女力耕，生產多而費用廉，由佃人變為業主者比比皆是；閩人男女，多不生產物，費用亦多，閩人土地之落於粵人手者，年又一年」，並認為閩人若不奮起，則「閩人之經濟界，幾何不白楊蕭蕭，孤城落日乎」；⁸¹ 或言「粵族耕山野，荷鋤夫婦均，勤能成富有，儉可救飢貧，遊手鬚眉漢，靚妝巾幗身，製誅將製帽，工業望閩人」；⁸² 「傳聞新竹破落戶田園售賣於內山農佃者，不可勝數，所願漳泉人民自知勉勵，各勤職業，勿令粵籍農民笑我拙也」。⁸³

此外，客人婦女不纏足，也成為殖民政府推動解纏足最好的榜樣。如藤上未成〈福建人と廣東人〉中言，福建種族的婦女多纏足，男子缺乏勤儉之風，今日吸食鴉片者多為福建人。反之，廣東人，在唐末屢遭亂離之禍，被迫至他鄉求生存，故能持續其積極奮鬥之生活態度，不畏辛勞，婦女不纏足，協助夫婿在田野的耕作，基於上以事實，顯示廣東種族是進取的，故在生存競爭的場域中能取得優者地位，若福建種族一若如此，不知何時會滅亡。⁸⁴

又如一則〈勸告同胞力除陋習〉的報導，即表示纏足之風相傳雖久，但弊害不遑枚舉，「無論矯揉造作，損幼女發達之機，甚且行走艱難，妨終身操作之利」，故舉粵籍婦女為例，言「粵籍婦女以不染斯習，故能動作自由，為夫助理家政」，進而呼籲「所願同胞婦女同溯細時受纏之苦，而大起悟心，勿以是再苦

⁷⁹ 〈客人と福老の勝劣〉，《臺灣日日新報》，1908年4月14日，版4。

⁸⁰ 〈世文明日啟／農民哀憊日甚〉，《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11年7月23日，版1。

⁸¹ 〈粵族男女力耕〉，《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11年10月10日，版1。

⁸² 〈新評林／望閩人〉，《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11年10月12日，版2。

⁸³ 〈大利歸農〉，《臺灣日日新報》，1912年1月25日，版5。

⁸⁴ 藤上未成，〈福建人と廣東人（上）農家風習上より見たる〉，《臺灣日日新報》，1909年9月12日，版5。

其媳其女，前爲已釋其束縛，以爲千百年之陋習一掃也」。⁸⁵

（二）客人與福老

雖然很多日治時期的資料告訴我們，到了日本統治時期，福客的關係已趨向和睦，如《大園庄誌》表示到了昭和年間，閩粵二族群的種族觀念已變得相當淡薄。⁸⁶《竹南郡要覽》中亦表示，郡內福建住民與廣東住民人數相半，已因彼此能聽說對方語言，使從前反目成仇情景，變成相互通婚的親睦之境。⁸⁷

然而也有一些資料告訴我們，在日治時期，福客的方言邊界不僅明顯，且仍分立不和。西岡英夫即曾表示，粵族與閩族雖同是臺灣人，但二者風俗習慣有異，方言也全然不同，雙方言語無法溝通，而且二族間由於言語互異致互相不了解的情形不少，⁸⁸ 如果到新竹地方即所謂的廣東人部落時，若說一般所稱的臺灣語即福建語，全然不能相通。⁸⁹ 町田則文亦言，在臺灣，漳泉二州語與廣東語不能相通，廣東人在自成一部落，在其部落內只使用廣東語，故漳泉二州人若入其部落，無法談話溝通。⁹⁰ 福客二族語言不通的情形，可由二則《臺灣日日新報》的報導略窺一二。1908年，一則提到前《臺灣日日新報》漢文記者蔡夢蘭乘車時遭竊的報導中表示，蔡氏於1905年8月30日搭乘火車由北起程，該日「三等車座客多係粵人，言語不通」。⁹¹ 1929年2月的《臺灣日日新報》的報導提到一名年十七歲之客籍少女曾氏玉妹搭乘火車，行至彰化驛時，「因不解福建語」而迷於車中。⁹²

而二族關係不睦的情形，如山根勇藏即曾表示，當時的福建族會罵廣東族爲「客人猴」，而廣東族則罵福建族爲「福老屎」，彼此在口頭上一步也不讓的情形還頗常見。⁹³ 連溫卿也提到相同的例子，他表示福客平常的相處，客人常會稱福佬情婦爲「福老媽」，連溫卿並強調，此一語詞所隱含之意義並不像字面一般的單純，而是含有尖酸的諷刺與蔑視意味，與此相對的則是所謂的「廣東情夫」，即經常聽到的「客兄」。⁹⁴ 此外，日治時期福客關係不佳的情形

⁸⁵ 〈勸告同胞力除陋習〉，《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11年5月16日，版1。

⁸⁶ 蘆竹庄役場編，《臺灣省新竹州街庄志彙編（二）——大園庄誌》，昭和8年（1933）排印本（臺北：成文出版社，1985年），頁20。

⁸⁷ 竹南郡役所編，《竹南郡要覽（全）》，昭和14年（1939）排印本（臺北：成文出版社，1985年），頁5。

⁸⁸ 西岡英士，〈臺灣と方言（一）〉，頁83；西岡英夫著，臺灣の風俗（雄山閣），頁5。

⁸⁹ 西岡英士，〈臺灣と方言（一）〉，頁84。

⁹⁰ 町田則文，〈臺灣に於ける創業時代の教育(承前)-言語研究の創始(承前)〉，《臺灣協會會報》，第53期（明治36年2月，1903），頁26-27。

⁹¹ 〈車中被盜〉，《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8年9月2日，版7。

⁹² 臺灣日日新報 19290215 04版(tif) 彰化 方便一則

⁹³ 山根勇藏，《臺灣民族性百談》（臺北：杉田書店，昭和5年5月），頁91-92、275-279。

⁹⁴ 連溫卿，〈福老媽その他〉，《民俗臺灣》，第3卷第1期（1943年1月），頁15。

也表現在童謠裡。⁹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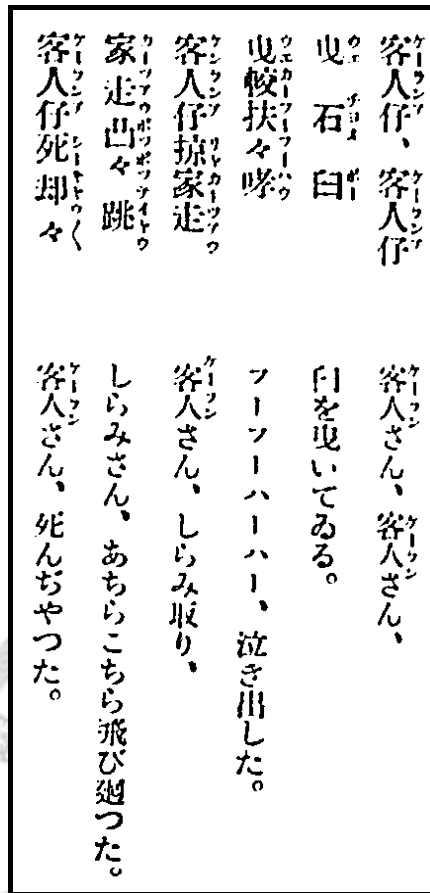


圖 4-2-3 日治時期戲謔「客人」的童謠

資料來源：海島洋人，〈續大稻埕童歌抄〉，《民俗臺灣》，第三卷第七期（1943年7月），頁42。

客福關係的和睦與否可能存在區域差異，很多地方的方言邊界仍是存在的，如南部的屏東平原，一則 1905 年的報紙報導提及，當地的新東勢粵庄與老埤新隘藔庄自清代即因引水灌溉問題，「輒起爭鬥，甚或干戈相見，致死人命者有之」。日治之後，再起紛爭，後由地方當局召集新東圳管理人邱毓珍與榔糠圳管理人林萬喜，剴切說諭，妥為和解，將水源劃作三七分，使界線分明，才稍息紛爭。⁹⁶

由 1906 年一則《臺灣日日新報》的報導可知，當時阿緱廳下的粵人部落，「以阿緱街係他人類之市街，附近莊社一里內外，亦有不會足入阿緱者」，「蓋粵人性情風俗，與閩人有異，自然各不相投，殊缺和親，故每次赴廳，多忍苦歸鄉，不宿阿緱」，因此粵人部落之街長保正乃於阿緱街上新築屏東會館，且附

⁹⁵ 海島洋人，〈續大稻埕童歌抄〉，《民俗臺灣》，第三卷第七期（昭和 18 年 7 月，1943），頁 42。

⁹⁶ 〈雜報／阿緱通信・埤圳分配水量〉，《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5年11月8日，版4。

屬家屋，讓到阿緱街辦事的粵人得有棲宿之所。⁹⁷

此外，1927 年南部還發生過一起「閩粵械鬥」，被《臺灣日日新報》視為近來少見的兩種族間的爭鬥事件而報導。報導中提到，該年 5 月 24 日，時高雄州鳳山街赤山，二位年輕的福建少女在田間工作時，遭數名廣東人調戲，二女逃回家告知家人後，有邱振來等數十名福建人攜帶棍棒返回現場，與徐阿才等數十名廣東人互鬥，由於言語爭執而導致兩族之互鬥，後由該郡警察課動員搜捕。⁹⁸

一直到 1938 年，《臺灣刑務月報》一則提及高雄支所情形時仍表示，「本支所附近大部分為福祿人，客人較少，但確實較為勤勉，這些客人與福祿人關係不好」。⁹⁹

以上為南部的福客關係，北部的福客關係其實也有相同的情形，如一則〈齋藤屬出差視察新竹、臺中兩縣轄下教育覆命書〉中即表示，新埔為廣東部落，當地人有厭惡與福建人一同進入新竹國語傳習所學習之傾向，故新竹縣方面覺得有必要在廣東部落多的地方設置分教場。¹⁰⁰

此外，由以新竹州為發行地的《警友》之 1937 年的〈廣東族の研究〉短文中，也可看出客人在日治因為居於少數的劣勢處境。文中提到福佬籍教師當著四五十名學生，出言諷刺二名客人學生是「昂客人」（慇客人），是最下等者，並故意給予成績不及格。¹⁰¹ 以及〈廣東族の少年〉中提及，雖然在臺的廣東族僅占少數，但此少數的廣東族，也常常不願輸給多數的福建族。¹⁰² 根據新竹州當地的警察表示，該地福建族部落與廣東族部落向學態度有明顯差別的原因，主要在於廣東族不若福建族富有，因此多致力於學習，希望從事公職，也因此新竹州本島人警察官廣福兩族出身的數量與升遷率也有明顯差別。¹⁰³

更細緻的感受，我們還可以從時人的說法中加以了解。如吳濁流曾表示，當年外出臺北就讀國語學校師範部時，才開始接觸到與自己方言有差的閩南人，在與不同方言人群的接觸中，感受到自己是屬於「少數民族」，也感受到人我的特質有差，如覺得客人「有鄉下佬的土氣，不輕易與人妥協，又十分自大，但是一旦必要的時候，隨時都能團結起來」。¹⁰⁴ 也提到基於同是少數，因此當

⁹⁷ 〈阿緱廳下之近況（中）〉，《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1906 年 2 月 22 日，版 3。

⁹⁸ 〈美女に戯れたのが原因で 福建人と廣東人が近來稀有の大亂鬥〉，《臺灣日日新報》，1927 年 5 月 27 日，版 2。

⁹⁹ 〈高雄支所〉，《臺灣刑務月報》，第 4 卷第 11 期（1938 年 11 月 1 日），頁 9-10。

¹⁰⁰ 齋藤屬出差視察新竹、臺中兩縣轄下教育覆命書，頁 1167。

¹⁰¹ 〈廣東族の研究〉，《警友》，第 177 號（1937 年 11 期），頁 94-95。

¹⁰² 〈廣東族の研究：廣東族の少年〉，《警友》，第 176 號（1937 年 10 期），頁 101-102。

¹⁰³ 〈廣東族の研究〉，《警友》，第 174 號（1937 年 8 期），頁 117-118。

¹⁰⁴ 吳濁流，《無花果》，頁 65。

時只要提到自己是說客話的人，彼此間就能馬上團結，「產生信賴感，這種感情是本能地，自然地發生的，沒有理由」。¹⁰⁵

施正鋒曾表示，其實這樣的感受，就是當時客方言人群體認到自己是「少數民族」而產生的認同感。¹⁰⁶

戴國輝也曾表示他是如何地慢慢認同自己為客家，也提到第一次與「福佬仔」接觸後，才知道原來自己的方言與別人有差。也提到就讀新竹州立新竹中學校的時候，雖然當時的日本學生常常欺侮本島的福客學生，但戴國輝表示仍能深刻感受福客間的不同，「我們互相之間有語言不通、生活習慣不同，好像氣質亦不大一樣」。對於所謂的「氣質不大一樣」，戴國輝的感覺是，「我們覺得閩南系同學很靈活，很會對付日本人。我們甚至認為閩南人狡滑，不老實、不忠厚」，¹⁰⁷「甚至我們父母都有一種偏見，認為閩南人髒，不愛洗澡」。¹⁰⁸「而我們客家人直蹦蹦的，說打架就打架」，閩南人說我們「阿呆」（笨蛋），我們也覺得客家人則比較團結」。¹⁰⁹

1920 年底，蔡培火在將《臺灣青年》雜誌發表〈我島と我等〉一文，提出「臺灣乃是我等臺灣人之臺灣」。¹¹⁰ 陳翠蓮在討論日治的臺灣人意識時，曾表示語文是文化的載體，固然是傳播文化的工具，更是文化的一部分，甚至是核心的部分，¹¹¹ 因此認為由漢字白話文或以羅馬字推展臺灣語文二者，可以比較出其行動背後의 共同體想像，如黃呈聰與黃朝琴等人不避現實的不便，仍堅持推廣漢字白話文做為臺灣文化運動的媒介，即是因為他們並未視臺灣為一獨立個體，而是希望透過漢字白話文，可以與中國永遠連絡，最終成為一體。相較之後，蔡培火則主張在臺灣的教育媒介應以臺灣話為主。¹¹² 然我們也可以注意到，這些語文運動的背後，除了體現運動發起人對臺灣主體性的想像之外，無意間也反映出當時知識分子以被稱為臺語的福佬語系為主體，忽略了客語系，遑論其他原住民的傳統語言。因為所謂的漢字白話文，也以福佬語為主，如施文杞〈變態的白話文〉中所言，「常以漳泉方言直接置入普通白話文內，如咱，

¹⁰⁵ 吳濁流，《無花果》，頁 65。

¹⁰⁶ 施正鋒，〈戰後吳濁流的認同觀——情境條件下的臺灣人認同〉，收入氏著，《臺灣人的民族認同》（臺北：前衛出版社，2000 年），頁 82。

¹⁰⁷ 戴國輝，〈「中國人」的中原意識與邊疆觀——從自我體驗來自我剖析或解釋〉，戴國輝全集 2，《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二（臺北：遠流，2011 年），頁 18。

¹⁰⁸ 戴國輝，〈「中國人」的中原意識與邊疆觀〉，戴國輝全集 2，《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二，頁 1。

¹⁰⁹ 戴國輝，〈「中國人」的中原意識與邊疆觀〉，頁 18。

¹¹⁰ 轉引自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5 月），頁 65。

¹¹¹ 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頁 117。

¹¹² 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頁 118-119。

如此以臺灣的方言寫出的白話文不但讓人看不懂，還會鬧笑話」。¹¹³ 以羅馬字推展臺灣語文亦然，著重的也是福佬語的拼音。

文化協會左派勢力代表連溫卿也相當關心閩南語的推廣，他認為語言乃「表現社會的觀念」，故贊成羅馬字母注音。連溫卿曾論及「臺灣型民族」的形成過程。認為在臺灣稱「民族」，首先是指著「地理界限之民族」，即「福建族、廣東族」，而「臺灣型民族」的產生，原因之一是自荷蘭占據以來一連串的經濟發展，之後歷經清治二百餘年以分類械鬥為特徵的「臺灣型民族」。¹¹⁴ 更值得注意的是，連溫卿進一步突出了語言在民族想像中的分量。他的「臺灣型民族」是要以能夠說與寫的閩南語來相互溝通，客語及原住民語言不在他的考慮之中。¹¹⁵

在此之後，臺灣在 1930 年代又再度出現漢字臺灣話文的主張。如 1930 年黃石輝在《伍人報》發表的〈怎樣不提唱鄉土文學〉一文。「你是臺灣人，你頭戴臺灣天，腳踏臺灣地，眼睛所看的是臺灣的狀況，耳孔所聽見的是臺灣的消息，時間所歷的亦是臺灣的經驗，嘴裏所說的亦是臺灣的語言，所以你那枝如椽的健筆，生花的彩筆，亦應該去寫臺灣文學了。」¹¹⁶

郭秋生也在《臺灣新聞》發表〈建設臺灣話文一提案〉因此主張使用臺灣話文。他的結論是，要在不脫離漢字體系的範圍內，直接表記臺灣話文，而主要目的是要治療臺島的文盲。¹¹⁷

可見日治諸多社會文化運動，多以福佬人為主，故在主張以臺灣話為工具時，指的多是閩南方言，關於這方面客方言群的反應，或者我們可以從戰後初期鍾理和對方言文學的看法略窺一二。

鍾理和在給鍾肇政的信中表示，若以閩語為基礎為工具，推行臺灣方言文學，至少應具備如下二條件。一，人人皆諳閩語；二，人人能以閩音閱讀。但以其個人經驗而論，鍾理和自認為本身的閩語，在客家人中尚在中上之列，「然而過去我閱讀用閩語寫出的文章，只能看懂十之七八，餘可類推。至於說到寫，那更該是夢想吧。雖然閩胞在臺灣佔絕大多數，但終不能以此而否認粵胞的存在。今若以「臺灣方言」嚴格自限，把粵胞拒之千里之外，姑無論行不行得通，

¹¹³ 施文杞，〈對於臺灣人做的白話文的我見〉，《臺灣民報》，2:4（1924年3月11日），頁8。轉引自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頁121。

¹¹⁴ 連溫卿，《臺灣政治運動史》（臺北：稻鄉，1988年），頁3。

¹¹⁵ 方孝謙，《殖民地臺灣的認同摸索：從善書到小說的敘事分析，1895-1945》（臺北：巨流圖書公司，2001年），頁112。

¹¹⁶ 崔末順，〈現代性與臺灣文學的發展（1920-1949）〉（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4年），頁137。

¹¹⁷ 崔末順，〈現代性與臺灣文學的發展（1920-1949）〉，頁138。

時在今日究非明智之舉。¹¹⁸

並言，過去雖也有一個時候，有人提倡過方言文學，那是日據時代在異族統治之下，一方面爲了團結臺胞和保存固有的文化傳統，一方面又沒有通行廣泛的語言，可資採用，便不得不如此倡導。¹¹⁹「若是文學中的方言，我是贊成方言的」，但他表示，南部的客家人是多數不懂閩語的，至於用閩音閱讀那就更不用提了。試問不懂「臺灣話」的客家人也效法來一個客家人自己的「臺灣方言文學」那又如何？是不是將在地狹人少的臺灣更弄得支離滅裂了嗎？¹²⁰

由此可知，日治時期的福客關係，優勢的福老常常決定了文化發展的動向，但也常在互動的過程中造成相對弱勢人群的被忽視感，及權益的被剝奪。即如戴國輝所言，由於客方言人群在人數上居於少數，容易受到壓迫疏離，又多集居於福佬人和先住民的中間地帶，因此日治時期的客人確實感受到一種雙重的疏離感。¹²¹



¹¹⁸ 錢鴻鈞編，《臺灣文學兩鍾書》（臺北：草根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98年），第七信，鍾理和致鍾肇政函，1957年5月29日，頁33-34。

¹¹⁹ 錢鴻鈞編，《臺灣文學兩鍾書》，頁35，第七信，鍾理和致鍾肇政函，1957年5月29日。

¹²⁰ 錢鴻鈞編，《臺灣文學兩鍾書》，頁38，第九信，鍾理和致鍾肇政函，1957年6月15日。

¹²¹ 戴國輝，〈談陳火泉、吳濁流和邱永漢的文學〉，《戴國輝文集5·臺灣史研究集外集》（臺北：遠流、南天，2002年），頁114。

第三節 統計數字後的意涵

本節旨在承述上二節之討論，進一步了解，執政之初，殖民政府沿用清治之閩粵為漢人分類界線，卻將之定義為方言人群的意涵，治理日久之後，是否曾經察覺省籍與方言的不一致情形，以及如何因應？再者，日治期間，曾對臺島居民進行數次大規模的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及 1926 年也進行過一次漢人祖籍別之鄉貫調查，若本文前述殖民政府對閩粵二族的理解是方言，則調查數字究應如何解讀應用？則是另一個探究的重點。

一、殖民政府對閩客方言層次的認識

在殖民政府的分類下，清代閩粵二省移民可能存在閩南方言或客方言，但到了日治，殖民政府將之固定為一種族對應一方言，而且認為方言的改變只是意味著遭到同化，卻沒思考到原本各省內可能存在不同方言。

隨著對地方社會的了解愈來愈深入，殖民政府對臺灣閩客方言的層次也愈來愈清楚，如 1920 年進行第一回臺灣國勢調查時對土語意涵的說明：

所謂土語，指福建語（泉州語、漳州語、廈片語等，亦含福州語、潮州語、興化語等）、廣東語（即所謂客人語，亦含廣州語），及福建廣東以外的漢語、蕃語等四種。¹

由上可知，已將廣東的潮州語歸類為福建語，顯示閩南方言的跨省現象已被發現。

接著，我們從長尾景德於 1920 年出版的《臺灣匪亂小史》中，也可發現日人已發現閩省汀州府的永定屬客方言：

廣東人，因渡臺較福建人遲，故稱客人，主要自興寧、長樂、鎮平、平遠、海陸、堯平、永定、風順、河婆等部落移住，〔粵族〕的風俗則素樸勤勉，也頗富氣慨，但是如果從他們中國徒然國土龐大卻欠缺統一的精神來講，也不得不只有這種溫柔敦厚的素質。²

由其論述內容中，可以了解：（一）當時日人已發現客方言的跨省現象，但離 1897

¹ 《臺灣總督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 第一回臺灣國勢調查要覽表》，頁 14。

² 長尾景德編，《臺灣匪亂小史》（臺北：臺灣總督府法務部，1920 年），頁 10-11。

年進行全島「喀家族」調查時，臺北支廳曾特別說明的「永定喀人」，則閩省汀州府的永定方言之被再發現，已隔 20 餘年之久；（二）對於廣東省內客方言的各個次方言也有更廣泛的理解，如海陸（海豐、陸豐）、堯平（饒平）、風順（豐順）、河婆等。

今日我們對於臺灣客方言有四縣或海陸之分，係源於日人對客方言的逐步了解與分類，如言「本島客人語數種類中，以四縣語占其大部分」，³ 或言「廣東語（客人語）大別有二種，一是海陸，一是四縣，四縣語在臺灣約占十分之七八」。⁴ 而這些愈來愈多的發現與理解，突顯的是清代的省籍之分，未必與方言界線符合，已經某種程度上挑戰了殖民政府在戶口調查時的種族與方言的對應關係。

殖民政府一直將廣東地方來的移民稱為粵族或廣東人，認為他們就是說客方言的人。但到了大正年間，殖民政府逐漸發現方言與中國閩粵省籍未必相符，即移居臺灣的客方言人群並非都是來自於廣東的，從福建汀州府來的移民也屬於客方言，及從廣東潮州府來的移居者也有屬於閩南語系者。或許這也是 1926 年進行以全島為範圍的漢人祖籍鄉貫調查的原因之一。

1928 年，臺灣總督府官房課出版了《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的統計報告書。在報告書中，小川尚義特地撰寫〈漢民族移住の沿革〉一文，除延續之前的分類說法，指出臺灣漢人以種族別之，一為閩族（福建種族），主要來自泉州、漳州，另有粵族（廣東種族），以嘉應州轄鎮平、平遠、興寧及長樂，所謂四縣最多，惠州次之。閩粵二族墾殖本島，係閩族占居沿岸一帶平地，粵族稍後而至，占接近中央山脈之地，更重要的是以下的特別說明：

本表福建省欄裡記有汀州府，及廣東省欄裡記有潮州府，雖然行政上的區劃如此，但從語系來看，前者與其說是福建語族，倒不如說是廣東語族，而後者與其說是廣東語族，倒不如說是接近福建語族，如此看法才為妥當。⁵

在此，小川已明確指出清代來自福建省的汀州府移民應為客方言人群，來自廣東省的潮州府移民應為閩南語系，只是礙於已有的分類標準，遂將清代的籍別屈就於日治初期確定的語族分類，形成「汀州＝廣東語族」、「潮州＝福建語族」的弔詭分類。

³ 鷺城生，〈實用客人口語法（其一）〉，《語苑》，第 15 號（1922 年 4 月），頁 36-37。

⁴ 溫子衡，〈廣東語捷徑：廣東語（四縣音）の研究に就いて〉，《語苑》，第 20 卷第 5 期，頁 24。

⁵ 小川尚義，〈漢民族移住の沿革〉，臺灣總督府官房調查課，《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臺北：臺灣時報發行所，1928 年 3 月），頁 2。

如果我們說之前殖民政府認為省籍與方言是一對一的對應關係是認知的侷限，小川此時的論述雖已做了相當程度趨近於事實的修正，但也仍未盡周全，如將所有的潮州府移民歸類為閩方言人群，就忽略了清代的潮州府移民之中，也存在不少的客方言人群。

這個部分在山根勇藏 1930 年出版的《臺灣民族性百談》中又做了更細緻的分類與說明。山根勇藏也告訴讀者，不能將鄉貫調查中的福建族視為閩族，也不能將廣東族視為粵族。他的理由是「在行政區劃上，福建省中汀州府八縣之住民，幾乎為廣東族；廣東省中潮州府九縣中的八縣住民為福建族，僅饒平一縣住民為廣東族」，⁶ 並表示，「臺灣現住的福建人中的泉州人與漳州人，使用閩語中的漳州語，即普通稱為廈門語者；廣東籍的潮州人，則使用閩語中的汕頭語；其他的廣東族，使用廣東語中的客家語，即客話」。⁷

同書的〈三邑人と四縣人〉一文中，山根有更清楚的論述：

福建省漳州府有龍溪、漳浦、詔安、平和、南靖、長泰、海澄等七縣，廣東省的潮州府則有海陽、饒平、惠來、揭陽、豐順、潮陽、大埔、澄海、晉寧等九縣，九縣當中的饒平為粵族，其餘八縣為閩族。在臺灣的地名當中，還可以看到詔安厝、南靖庄等地名。是移住民不忘共同故鄉的心情。粵族的來源地為廣東省的惠州、嘉應州地方；惠州府有歸善、博羅、長甯、永安、海豐、陸豐、龍川、連平、河源、和平等十縣，嘉應州為直隸州，轄長樂、興寧、平遠、鎮平等四縣（在中華民國的新制度中，此四縣分梅縣所轄）。雖然都是客人語，但各地多少有些差別。嘉應州四縣人所使用的客人語，在同一州內大致相同，較少差別。因此，嘉應州出身的粵族被稱為四縣人，其說的話稱為四縣話。新竹州下 40 萬的粵族當中，幾乎都是這些四縣人。⁸

由山根的論述，我們可以看到幾點有趣的面向：

（一）對於閩粵兩省的方言已能細緻地追究到縣層級，與小川主張潮州府籍屬「福建語族」相較，山根已察覺潮州府籍內也有客方言人群，然而也有其認知侷限，即可能由於來臺的饒平客方言人群較多，故他只注意到潮州府屬的饒平為客方言，而誤將純客的大埔、豐順視為「福建語族」，而且更正確地區分的話，饒平係屬福客並存的縣分，即饒平移民並非全為客方言人群。

（二）亦是採取清代省籍屈就日治分類的方式，故在表達時會出現「汀州＝廣東語族」、「潮州＝福建語族」，或「福建族≠閩族」、「廣東族≠粵族」

⁶ 山根勇藏，〈廣東族の少年〉，《臺灣民族性百談》（臺北：杉田書店，昭和 5 年 5 月），頁 275。

⁷ 山根勇藏，〈常講音・讀書音・官話音〉，《臺灣民族性百談》，頁 443-449。

⁸ 山根勇藏，〈三邑人と四縣人〉，《臺灣民族性百談》，頁 103-104。

的分類情形，若非了解殖民政府對漢人分類的歷史軌跡，可能很難理解山根勇藏的意思。

（三）他雖然特別提到了「詔安厝」、「南靖庄」等與漳州客方言人群相關的地名，也似乎也未察覺漳州有客方言人群的存在。其實早在明治 36 年（1903），日人在雲林崙背一帶進行土地調查時，即發現當地住民皆為閩籍，且漳人與泉州人相雜，其中又以漳州詔安縣移住者占多數。調查人員發現，當地漳州詔安縣移民的言語與廣東語相近，風俗亦與廣東部落類似，⁹ 為清末日治初期的漳州詔安方言留下相當珍貴的紀錄，但此一資訊似乎未被日本的政府或語言學家重視。此外，關於漳州的客方言，吳守禮在日治末期也有所察覺，他在〈ことば・ならはし〉一文中提到，他小時候是在員林的鄉下就學，那裡的方言和臺南、臺中又有些許不同，經過更進一步的調查才知道他住的地方是屬於福建省龍巖州系的。聽父老們說這個村莊本來是個「客人庄」。¹⁰ 漳州客方言的屬性在日治時期曾隱約浮現，但可能限於省籍與方言對應的關係，而未被重視。另一個值得注意的是，日治時期，研究臺灣方言的學者，多由於認為當時臺灣漳泉方言多已混雜，已「不漳不泉」，且難以用日文之五十音及假名標記其音，故多以廈門音為主。另外也會提及，當時臺灣比較純粹的漳州語是宜蘭地方。¹¹ 但宜蘭地方目前被認為移墾的漳州移民大多為客方言人群，則是否意味著漳州詔安客話被日治時期的語言學家認知為純正漳音，可能需要更多的資料進一步釐清。

就這樣，殖民政府與當時的方言學者逐步修正他們對閩客方言的理解。如菅向榮於 1933 年出版《標準廣東語典》時指出，「本書係為研究廣東語，及學習國語之廣東人而著述」，所收俚諺，以本身居住的苗栗地方為主。¹² 書中提及對廣東語的分類：「本島通行的廣東語有四縣、海陸、堯平、永定等，四縣是最標準的，也最廣為通行的，因此本書主要以四縣為主」。¹³ 同年出版的何野登喜壽之《廣東語の研究》中亦言，「臺灣的廣東語種類有四縣、海陸、堯平、永定四種，其中以四縣占大部分，海陸次之，堯平、永定極少。若通曉四縣語，則廣東地方多可通，因此本書以四縣語為主」。¹⁴

1937 年《警友》在提及新竹州內的〈廣東人と使用語〉時表示：

新竹州 44 萬的廣東人之中，使用的語言有四縣、海陸、饒平等區別，

⁹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第三回事業報告》（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明治 36 年 9 月），頁 113。

¹⁰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4 期（1944 年 4 月），頁 6-13。

¹¹ 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專賣局臺灣語典》，第一篇語法（臺北：臺灣總督府專賣局，1922 年），頁 2-3；岩崎敬太郎，〈臺灣語語法〉，《語苑》，第 18 卷第 1 期，頁 13-14。

¹² 菅向榮，《標準廣東語典》（臺北：古亭書屋，1974 年），凡例。

¹³ 菅向榮，《標準廣東語典》，頁 1。

¹⁴ 河野登喜壽，《廣東語の研究》（新竹：新竹州警察文庫，1933 年），頁 1。

其中苗栗大湖、中壢郡近山一帶地方的方言，為四縣語，與新埔、關西、竹東郡及中壢觀音庄一帶的海陸海相當不同。前者係嘉應州之長樂、興寧、平遠、鎮平縣地方移住者所使用的方言，後者則為惠州府海豐、陸豐縣方面，饒平語則是廣東省饒平縣方面移住者使用的方言。四縣、海陸、饒平三者雖然都被歸為廣東語，但互通仍有困難。¹⁵

1939 年由寺川喜四男著之《北部臺灣に於て福建系本島人の使用する國語のアクセント研究》也表示，臺灣客方言有「四縣、海陸、堯平、永定、風順、河婆」等層次，也一樣以清代省籍屈就日治分類的方式表示：

臺灣本島的臺灣人，指的是中國福建省南部漳州、泉州、廈門等地移住來的所謂的「福建人」，以及廣東省東部四縣、海陸、堯平、永定等地移來的所謂的「廣東人」。……前者屬於「閩語」的「南部福建語」，後者屬於「粵語」的「東部廣東語」。¹⁶

在這樣子屈就於分類的語境下，就出現「永定移民＝廣東人」的怪異詮釋，也進而突顯殖民政府早期對漢人分類的侷限性。

二、鄉貫調查的意涵

如前所述，可能即基於對臺島方言層次的認識與了解，殖民政府發現省籍與方言的一對一對應關係是未必正確的，於是總督府在 1926 年開始進行鄉貫調查，於 1928 年出版《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的統計報告書。¹⁷ 此鄉貫調查的統計資料，由於以漢人祖籍之州府為別分類統計，因此成為許多人研究清代漢人祖籍或族群關係時重要的參考資料。

昭和 18 年（1943）鹿野忠雄曾就《鄉貫調查》的結果加以分析，以下先從其所分析的鄉貫調查的結果開始，再來討論鄉貫調查統計數字的意涵。

就鄉貫調查的結果來看，若以清代的州府為別，漳州府籍者人數占最多數，其中以臺南州最多（423,800 人），次為臺中州（361,100 人）、臺北州、高雄州、新竹州。由下圖可知，漳州籍民幾乎分布於全島，主要集中在兩個主要區域，一為由臺中州南部與臺南州北部的相連地域，以南投街人數最多（22,500 人）最多，草屯庄、名間庄、南投郡三街庄、竹山郡竹山庄等次之。另一主要分布

¹⁵ 〈廣東族の研究：廣東人と使用語〉，《警友》，第 172 號（1937 年 6 期），頁 87-88。

¹⁶ 寺川喜四男，《北部臺灣に於て福建系本島人の使用する國語のアクセント研究》（東京：早稻田大學言語學會，1939 年），頁 7、10。

¹⁷ 小川尚義，〈漢民族移住の沿革〉，臺灣總督府官房調查課，《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臺北：臺灣時報發行所，1928 年），頁 2。

地域爲臺北州宜蘭郡，每街庄皆有 15,000 人以上，以宜蘭街人數最多。¹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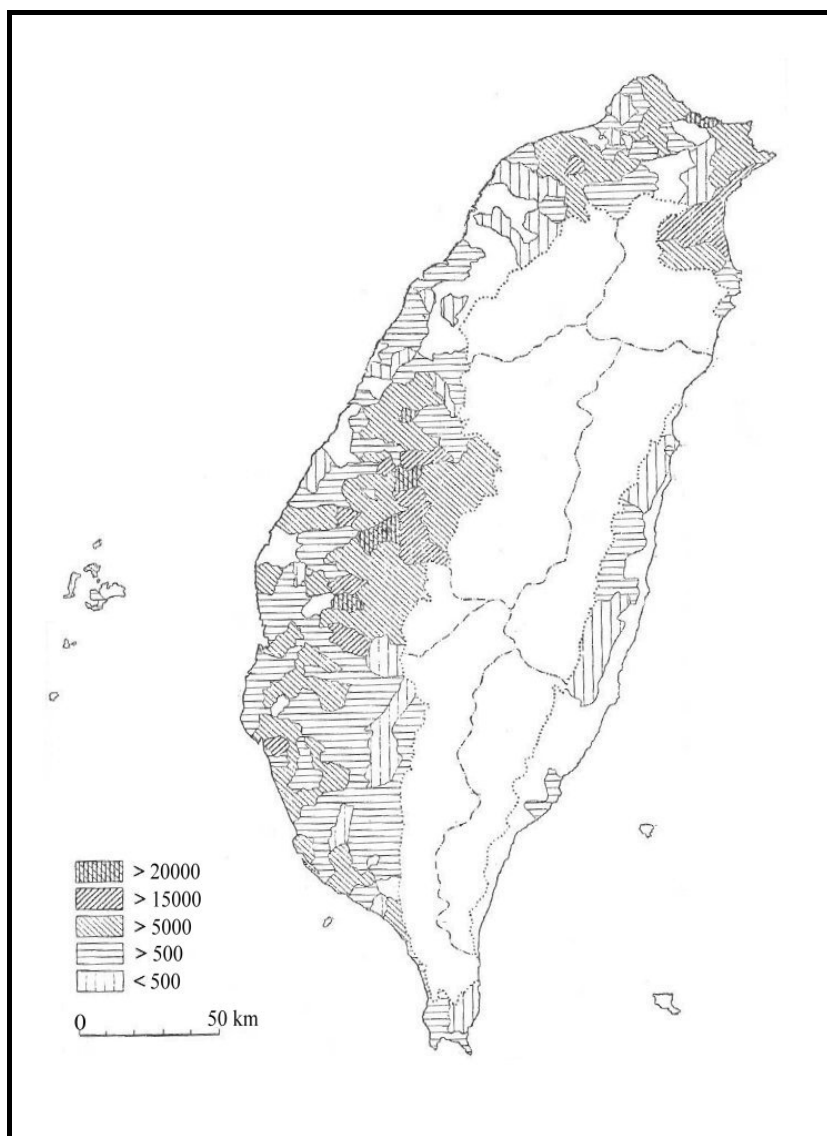


圖 4-3-1 1926 年福建省漳州府籍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 4 卷第 3 號（昭和 18 年 3 月），頁 12。

福建省汀州府籍移民比例極少，總數不過 42,500 人，其中以臺北州最多，有 17,400 人，次爲臺中州 8,300 人，臺南州 7,600 人。由下圖可知，汀州府籍民在各街庄皆未及 5,000 人，只有基隆市有 5 千人以上，少有占優勢之聚落，且多分布於近山地帶。¹⁹

¹⁸ 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 4 卷第 3 號（昭和 18 年 3 月），頁 11。

¹⁹ 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頁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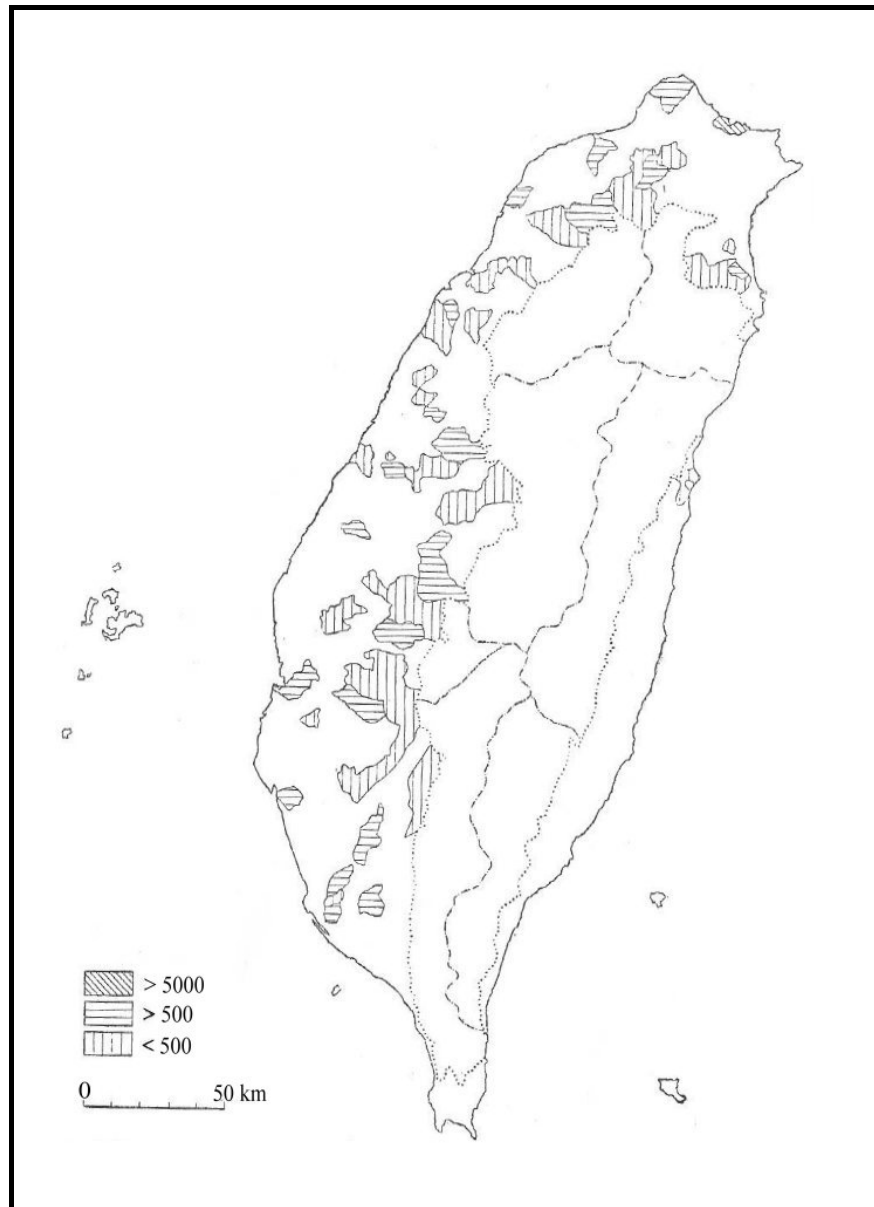


圖 4-3-2 1926 年福建省汀州府籍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 4 卷第 3 號（昭和 18 年 3 月），頁 14。

廣東省潮州府移民全島共 134,800 人，以臺中州最多（54,700 人），次為新竹州、高雄州、臺南州、花蓮港廳，臺北州最少。由下圖可知，潮州府移民有離海分布之傾向。臺北州與臺南州的南部與西部是潮州籍移民較少的區域，主要分布在新竹州一帶的沖積台地，以中北部稍多，即新竹郡新埔庄（6,300 人），關西庄（5,000 人），以及臺中州最北部的東勢庄東勢街（9,700 人）、石岡庄（6,300 人），南部的員林郡坡心庄（10,300 人），員林街（5,500 人）等地，其中坡心庄

是全島最多潮州府移民的庄。²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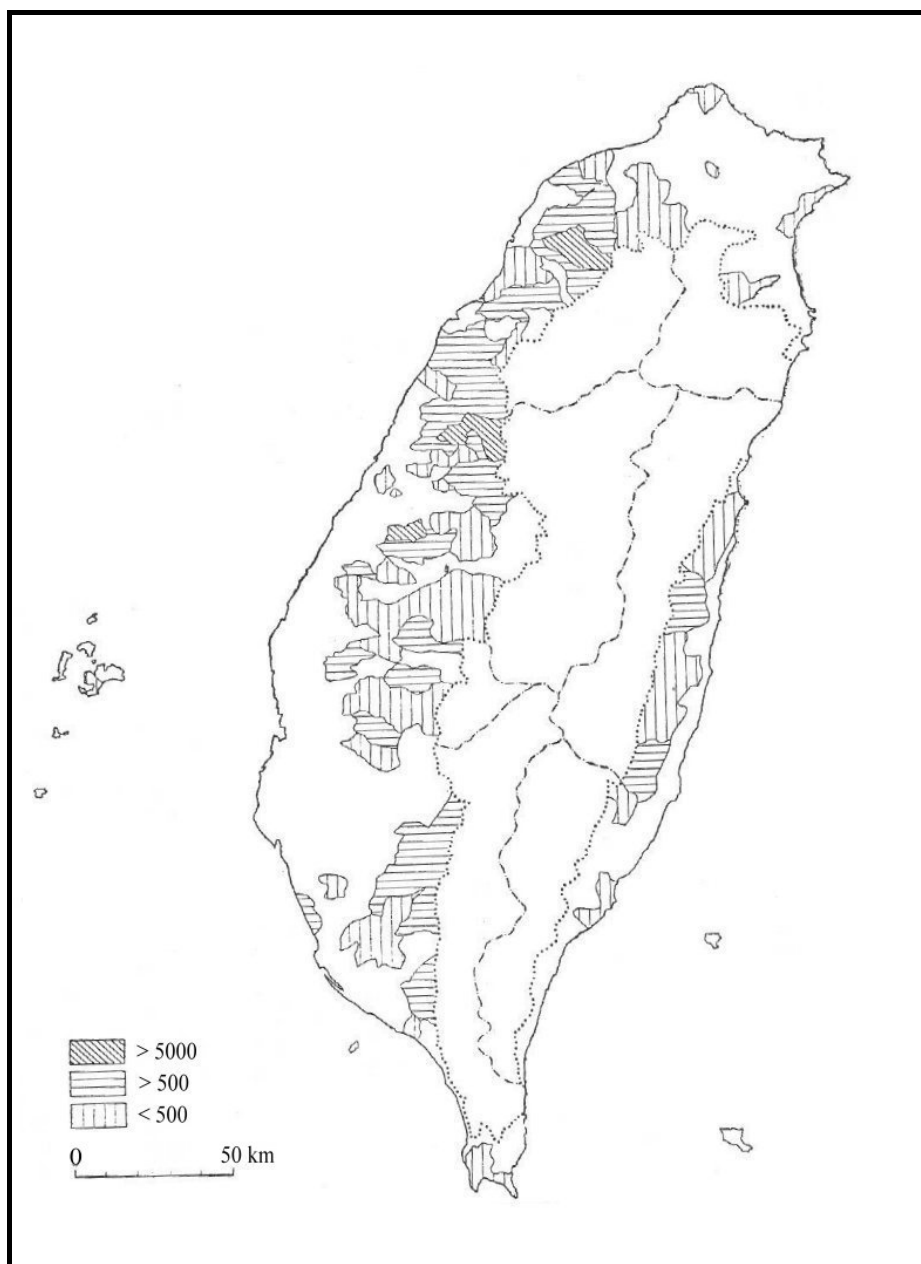


圖 4-3-3 1926 年廣東省潮州府籍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 4 卷第 3 號（昭和 18 年 3 月），頁 21。

廣東省嘉應州移民全島共 134,800 人，以新竹州最多（168,300 人），次為高雄州（76,900 人）、臺中州。由下圖可知，嘉應州移民的分布較潮州府移民稠密。新竹州除了桃園街之外皆有嘉應州移民分布，尤以楊梅庄、新屋庄、觀音庄、頭分庄、三灣庄、南庄、苗栗街、公館庄、銅鑼庄、大湖庄、獅潭庄等地為主

²⁰ 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頁 19、22。

要分布區，以上各街庄皆超過 5 千人。另一個主要的分布地帶在高雄州東部的山腳地帶，其中以旗山郡美濃庄 17,100 人，為全島最稠密者。再次則為臺中州東半部的東勢街及埔里街。而臺北、臺南兩州極少，皆不及 5 千人。²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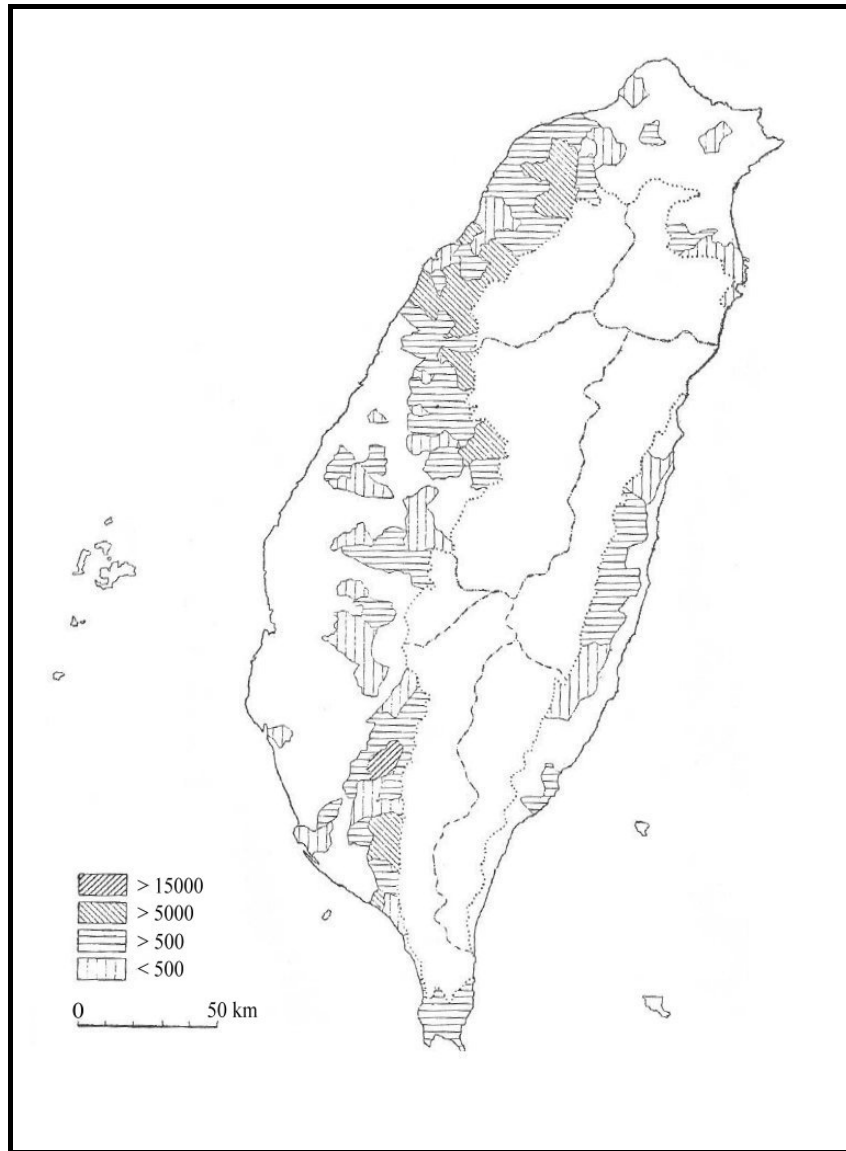


圖 4-3-4 1926 年廣東省嘉應州籍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 4 卷第 3 號（昭和 18 年 3 月），頁 24。

廣東省惠州府移民全島有 154,600 人，以新竹州最多（133,200 人），次為臺中州，其他地區則較少。由下圖可知，惠州府移民幾乎多分布於新竹州，尤以北半部為多，其中中壢郡新屋庄 16,300 人為全島最多之街庄。²²

²¹ 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頁 22-23。

²² 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頁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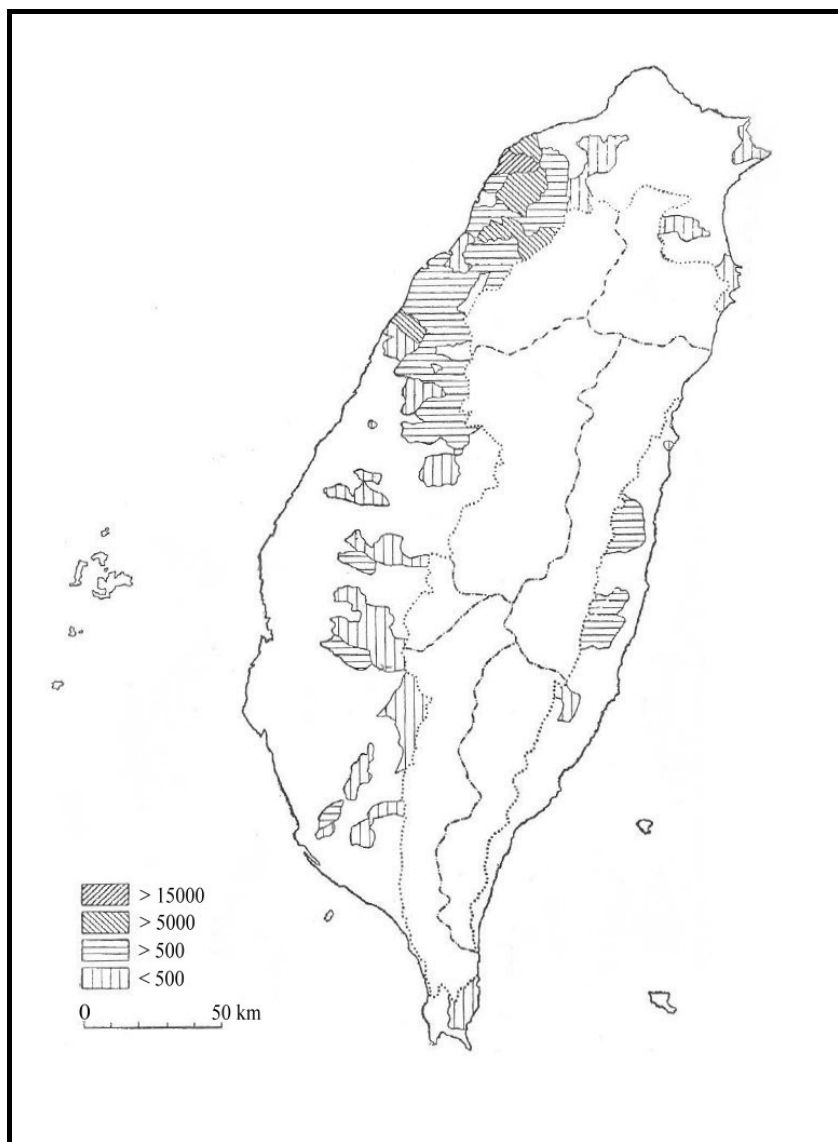


圖 4-3-5 1926 年廣東省惠州府籍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 4 卷第 3 號（昭和 18 年 3 月），頁 25。

若就廣東省移民來看，嘉應州移民的優勢地域為新竹州南部、東北部，及高雄州東部的山腳地帶、恆春郡的北部（車城、滿州），以及東海岸的臺東縱谷平野。惠州府移民多限於新竹州，且以北部尤多。潮州府移民的優勢地域又更局限，多集中於臺中州東北部，以東勢郡最多。若就所有漢人移民觀之，則漳州府占據內陸廣大地域，泉州府移民多分布於西海岸沿海，廣東省移民以新竹州為優勢地域，次及高雄州東部山腳地帶、東海岸。²³

²³ 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頁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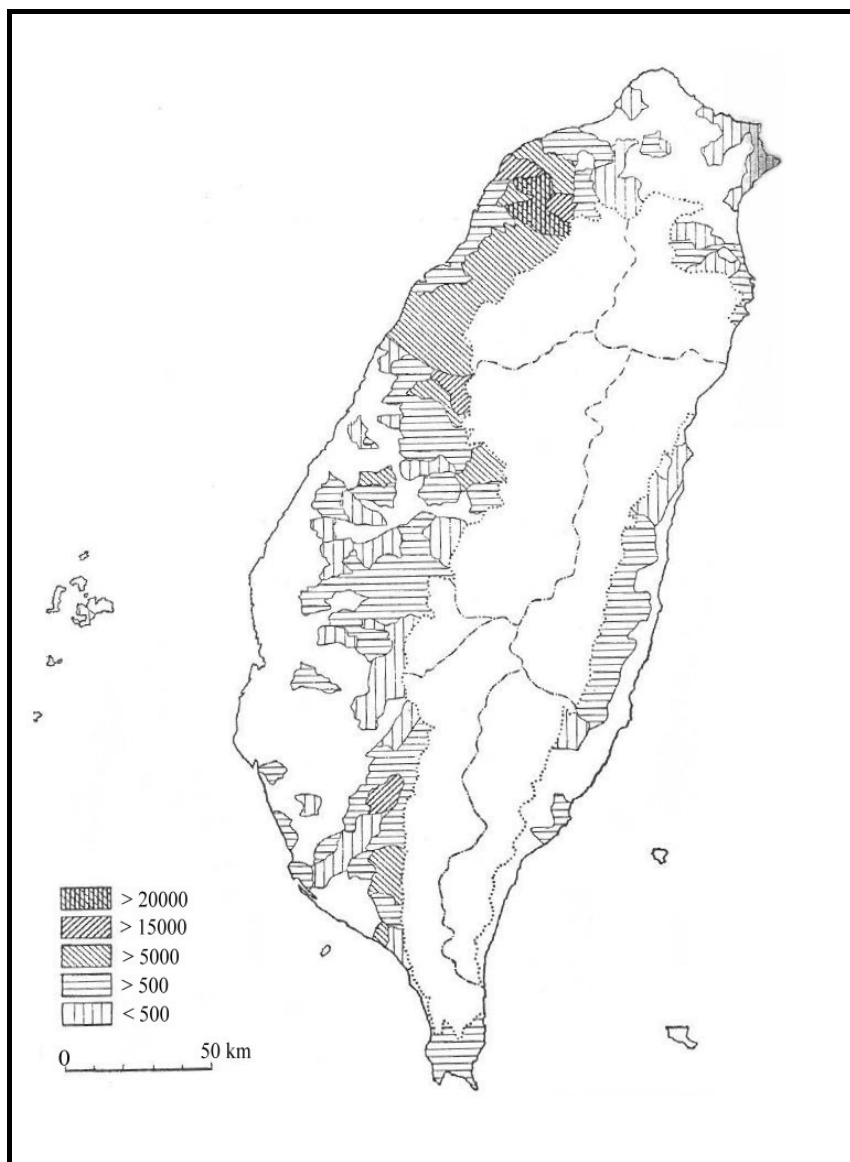


圖 4-3-6 1926 年廣東省籍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関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4卷第3號（昭和18年3月），頁29。

鄉貫調查的數字，一直是許多學者進行清代漢人族群研究的重要參考依據，而即如尹章義提醒我們的，他曾表示，以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來說明客家人移住臺灣史，都犯了明顯而嚴重的錯誤。該報告顯示的只是二十世紀初期臺灣居民分布的狀況，這是三個世紀以來，經過臺灣社會重合運動以及一再遷徙移民的結果。²⁴ 的確，鄉貫調查的數字反映的只是日治中期在臺漢人的祖籍分布，若用以研究清代漢人的聚居情形或分類狀況，不能忽略它不能呈顯

²⁴ 尹章義，〈臺灣客家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臺灣文獻》，第48卷第2期（1997年6月），頁5。

清代多次分類械鬥造成的族群移動遷居的現象，以及該調查的數字其實還可能將日治以後的島內二次移民結果也含括在內，與研究清代的時空內涵都有所差別，使用時可能必須依個別地域加以分析之後再以之參考。

三、鄉貫調查與戶口調查的差異

就本文之前的討論可知，日治以來歷次的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其調查標的不是漢人的祖籍，而是漢人的方言，若以廣東人而言，數字呈顯的意義是當時說客方言的人群，若進行客家相關研究時，可能也必須先清楚定義「客家」，再以該資料進行相關分析。

陳麗華已經注意到，殖民政府以籍貫取代語言為分類架構，因此，種族欄上填的「福」、「廣」指的是籍貫還是語言，是一個值得探究的問題。也發現按籍貫別統計的廣東移民數均高於按種族別統計的「廣東種族」人口數，換句話說，移民自廣東省的人與被定義為廣東種族的人，並不完全是同一批人。之所以出現這種不對應的情況，與部分來自廣東省潮州府、惠州府的移民在選擇種族身分時，棄「廣東人」就「福建人」有關。²⁵

表 4-3-1 廣東人與祖籍廣東之比較

	1925 年戶口	1926 年祖籍別			
	廣東人／漢人	廣東省	潮州府	嘉應州	惠州府
員林街	0%	22%	22%	0%	0%
坡心庄	0%	81%	76%	5%	0%
竹塘庄	29%	31%	23%	5%	3%
溪口庄	0%	40%	40%	0%	0%
古坑庄	3%	16%	11%	3%	2%
鹽埔庄	25%	25%	18%	5%	2%
潮州庄	10%	38%	30%	8%	0%
萬巒庄	70%	82%	12%	70%	0%
新埤庄	85%	100%	13%	87%	0%

資料來源：種族別根據臺灣總督府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大正十四年國勢調查結果表》；祖籍別根據臺灣總督府官房調查課，《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轉引自葉高華，〈再探福建—廣東與福佬—客家的關係〉，語文文化分佈與族群遷徙工作坊（2012 年 6 月 30 日），頁 8-6。

²⁵ 陳麗華，〈談泛臺灣客家認同——1860-1980 年代臺灣「客家」族群的塑造〉，《臺大歷史學報》，第 48 期（2011 年 12 月），頁 13-15。

葉高華曾將 1926 年鄉貫調查的結果與前一年 1925 年的國勢調查加以比較，發現鄉貫調查中祖籍廣東省者與國勢調查中的「廣東人」並不吻合，並表示 1905 年的戶口調查中，以福佬話為常用語的人口當中，96%被認定為福建人；以客家話為常用語的人口當中，98%被認定為廣東人，因此認為戶口制度中的福建人、廣東人並非祖籍的區別，而是方言人群的區別。也就是說，原本應是兩套不同的分類概念，且互相橫切的「福建—廣東」與「福佬—客家」從日本時代開始被混為一談。²⁶

葉高華最終想要表達的是，當代的族群想像重視「福佬—客家」的區別。從表面上來看，臺灣的族群分類似乎發生時間的斷裂。事實上，語言是日本時代區別福建人、廣東人的重要依據。由此可知，臺灣族群分類的時間連續性遠大於斷裂。我們確實可利用以往的戶口資料來探討當代人重視的「福佬—客家」關係。²⁷

這個觀察應是正確的，如我們前面的討論，殖民政府在設計臨時戶口調查時的分類時，一開始就是認定方言與省籍有一對一的對應關係，以及若方言與該對應關係不符，只表示被調查者已改變，而未意識到原本閩粵二省之中就存在複雜的方言分布。但認為臺灣族群分類的時間連續性遠大於斷裂，且確實可利用以往的戶口資料來探討當代人重視的「福佬—客家」關係一說，則可能要先界定對「客家」的定義。除非定義「客家」指的是當下說客方言的人，則以上的主張自然成立，然而就目前對「客家」的定義，除了能說客話之外，祖源、文化事象，最重要的是「自我認同」等都是重要的參考指標。從這個角度看來，如何運用統計數字，除了深入了解數字統計的分類標的為何之外，可能還得先斟酌對「客家」的定義。

除了葉高華所比較的祖籍潮州府移民的方言認同現象外，若我們嘗試比較汀州府移民的方言認同，也會發現相類似的結果，即祖籍為汀州府者未必皆為福建人，進一步比較的話，我們會發現，聚居福佬優勢區的汀州府移民，在戶口調查時，多被統計為「福建人」，如表 4-3-2 所示，三芝於 1926 年鄉貫調查有汀州移民 30.21%，但前一年的國勢調查中卻有 99.29%被認定為福建人；石門有 7.04%的汀州府移民，前一年的國勢調查中該地 99.74%為福建人。這個數字顯示，在福建優勢區的汀州府移民，在面對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時，都被認定為福建人。

²⁶ 葉高華，〈再探福建—廣東與福佬—客家的關係〉，語言文化分佈與族群遷徙工作坊（2012 臺師大場）（2012 年 6 月 30 日）。

²⁷ 葉高華，〈再探福建—廣東與福佬—客家的關係〉。

表 4-3-2 福建人與祖籍汀州府之比較（福老優勢區）

	1926 年鄉貫調查 汀州府籍比例	1925 年國勢調查 福建人比例	1926 年鄉貫調查 閩籍比例
基隆市	23.46	99.40	99.76
淡水郡三芝庄	30.21	99.29	100.00
淡水郡石門庄	7.04	99.74	100.00
海山郡中和庄	8.89	99.75	100.00
海山郡土城庄	4.42	99.71	100.00
桃園郡蘆竹庄	12.59	95.79	94.07
大甲郡外埔庄	2.74	66.39	61.64
大屯郡大平庄	4.76	74.00	74.29
大屯郡南屯庄	31.11	99.25	98.89
彰化郡花壇庄	4.24	99.71	100.00
北斗郡竹塘庄	12.82	71.07	69.23
南投郡中寮庄	4.88	82.87	80.49
竹山郡竹山庄	4.13	97.14	97.71
新化郡左鎮庄	6.78	99.86	61.02
新營郡番社庄	12.00	91.97	85.60
東石郡義竹庄	9.36	100.00	100.00
鳳山郡鳳山街	4.31	98.25	96.55
鳳山郡仁武庄	17.28	98.30	65.43
旗山郡旗山街	3.52	90.84	88.73
屏東郡屏東街	2.52	93.29	91.60
花蓮支廳平野區	7.14	86.22	85.71

此外，若是聚居於客人優勢區的汀州府移民，在戶口調查時，則多被統計為「廣東人」。如下表所示，龍潭、峨眉、四湖等庄有 3-6% 不等的汀州府移民，而 1926 年鄉貫調查的閩籍比例卻皆高於 1925 年國勢調查的福建人比例，這表示在國勢調查時，這些汀州府移民應不是被認定為「福建人」，而應是「廣東人」。

然而，我們也必須了解，這未必是絕對的，因為其中有一些變數我們目前尚難掌握，例如對已能以閩南方言溝通，但仍會說客方言的汀州府移民，也可能基於保留自己原籍身分的理由，而不願作為「廣東人」。

表 4-3-3 福建人與祖籍汀州府之比較（客人優勢區）

	1926 年鄉貫調查 汀州府籍比例	1925 年國勢調查 福建人比例	1926 年鄉貫調查 閩籍比例
大溪郡龍潭庄	3.28	10.33	10.38
竹東郡峨眉庄	3.08	1.02	3.08
苗栗郡四湖庄	6.41	7.98	8.97

總之，基於上述的討論，我們可能必須理解，如果鄉貫調查顯現的是清末至日治中期人群分布的祖籍狀況（不能忽略日治以後的二次移民情形），歷次的臨時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則應是面對殖民政府對漢人以方言分類的政策時，人們如何自我定位，數字反映的應是這種樣態。

到了執政 20 餘年之後，殖民政府才比較清楚閩粵二省內方言的複雜性，然而 1905 年開始的身分登錄，以個人及家戶為登錄單位，主要是國家掌握人口，並據以統計分析的項目，人民必須對此分類作出選擇。而且 1905 年的戶口登錄是身分資料的基礎，雖然不具有強制性，但登錄之後，即具有延續性，而可能成為長久的分類，於是客方言人群等同於粵族的說法逐漸固定化。²⁸

即使到了昭和 12 年（1937）6 月，進行臺灣常住戶口統計時表示，「以往本島常住戶口有種族別一欄，近年來因異種族間通婚及歸化等因素，使本籍變更或國籍得喪者逐年增加，若以以往種族別進行調查產生不便之處，故自本年一起，改以籍別（本籍、國籍）為調查標準」，但仍在市郡支廳別中將種族系統與本籍、國籍別之人口關係加以表明。²⁹

這意味著，一開始殖民政府所制定的人群分類，對於粵籍福佬與閩籍客方言人必然造成困擾，閩籍客語得考慮須因方言認同而讓政府及其他人認為自己是「廣東人」或「粵籍」嗎？粵籍福佬亦然，需要因方言認同而讓人以為自己是「福建人」或閩籍嗎？

在清治時期固定的鄉貫主義下，方言群的認同是隨移民自己依勢決定的，因此，清代的省籍與方言界線是交錯的，但到了日治時期，由於殖民政府一開始在設計種族分類時尚未有充分的認知，誤以為省籍與方言的對應是吻合的，且以此為基礎，制定了種族的標的作為統計漢人的分類原則，因而產生了制度的強制力量，迫使人民在面對調查時需作出認同的選擇。

²⁸ 戴國輝，〈日帝統治下的臺灣客家〉，《客家風雲》，第 5 期（1988 年 3 月），頁 72-73；詹素娟計畫主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子計畫二十六：新苗地區客家族群與原住民互動歷史之研究，頁 1266-1267、1270。

²⁹ 臺灣總督官房調查課，《臺灣常住戶口統計／昭和十一年末》（臺北：臺灣總督官房調查課，1937 年），凡例。

漢人向來有重視宗族與譜系的傳統，若需因方言認同而改變祖籍，必然造成人民莫大的困擾。我們可以先看看粵籍福老的例子，南部臺灣潮州庄的陳氏家族，祖籍廣東省潮州府普寧縣，其族裔陳朝海在戰後編修的族譜中表示，「馬關條約簽訂，臺灣橫遭痛割，由是日寇君臨於斯土，立採隔離奴役政策，在驅使鞭役如皂隸與夫矇蔽錮塞的交替運用原則下，凡恆操閩南語者，統稱為「福建人」，而長〔常〕用客家語者，概稱為「廣東人」，初不問「福建」、「廣東」的語言究有何差別，於是處此皂白不分、涇渭不明的顛預「倭奴政策」下，我等常用閩南語而籍隸於粵東者，竟搖身一變而不自覺地，承認為「福建人」，事之可扼腕兼渭嘆的，孰有甚於這個嘛？是以每一思及，長為之髮指。³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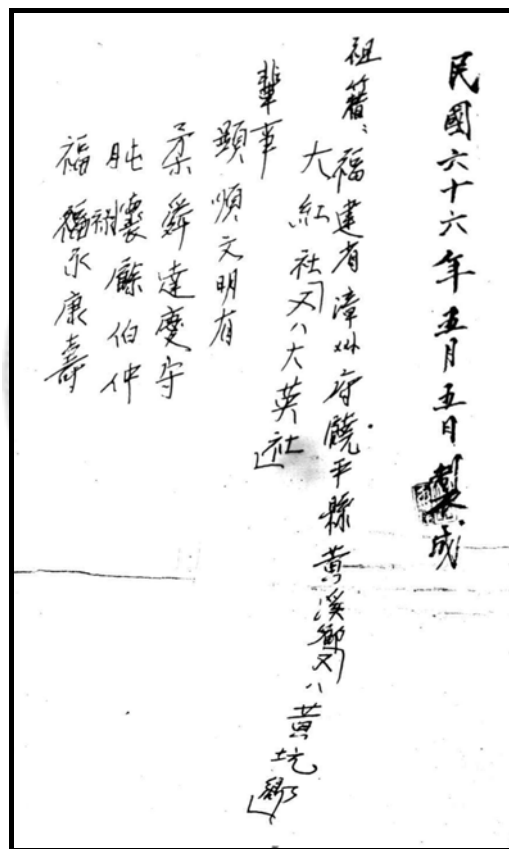


圖 4-3-7 胡氏系統圖

資料來源：〈胡氏系統圖〉，猶他學會族譜資料，編號 19830315。

此外，我們也可以在其他族譜中看到祖籍饒平者，為自己貫上「福建省漳州府」的省籍。如以下的〈胡氏系統圖〉中，將原籍地寫成「福建省漳州府饒

³⁰ 陳朝海編，《普寧樂善堂陳家族譜》（1977 年），頁 2。轉引自陳麗華，〈談泛臺灣客家認同——1860-1980 年代臺灣「客家」族群的塑造〉，《臺大歷史學報》，第 48 期（2011 年 12 月），頁 16。

平縣黃溪鄉」，即可能就是原本或已改為操福佬方言的饒平縣移民，在面對殖民政府調查時，不得已的應對之策，而就在日常生活中一直做為「福建人」的同時，可能久之就真的認為自己是「福建人」，而在族譜資料上有了如上的措置。

定居彰化縣永靖的作家張良澤自認為是已不會說客話的客人，其在所著《四十五自述》中表示，曾在其大伯父書齋中發現一本手寫的族譜，記載開基祖從大陸饒平來臺，祖籍是「福建饒平」，並表示其父親不承認自己是客家人，幾代以上都不會講客家話。³¹

此外，李文良曾以美濃鎮牛埔仔何家族譜載明開基祖之祖籍為「廣東省武平縣」，推論可能是在清代為了配合「粵籍認同」而做的祖籍宣稱的改變。³² 然本文認為此例可能也是日治時期面對戶口調查的分類，而不得不為的改變。

相同的例子我們也可以從吳正龍對員林鎮振興里挖仔、菜公堂兩個聚落的福佬客的研究發現，當地沈賜、沈鎚二人為漳州府詔安縣秀篆沈炎派下，原本以祖籍地而言應登記「漳」籍，卻被登記為「廣」，³³ 顯示當時沈賜、沈鎚採取方言認同，而被記載為「廣東人」。

劉正元在進行以遷徙至高雄六龜里、甲仙埔的北客之福佬化現象研究時也發現，日治時期戶籍資料上所登記的「種族」一欄，似乎不能作為判定是否為「客底」的標準。因為以其取得的《曾氏族譜》為例，各派下子嗣自行認定的「種族」欄的記載竟各不相同，有記載為「福建」者，亦有記載為「廣東」者，或是其中一個坤秀公派下的長男曾新添，則在「廣東」旁又加上「福建」，成為兩者並列。³⁴

綜上可知，日治時期自 1905 年以來的歷次的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統計數字表達的是方言人群的屬性，而 1926 年的鄉貫調查則可能是殖民政府察覺以往對漢人的分類未盡確實，而改以漢移民的祖籍地進行調查統計，因此數字表達的是漢人的祖籍地。二種統計數字表達的意涵不同，與「客家」的關係亦不盡相同。就前者而言，因為若數字表達的是當時說客方言的人，則原本以客方言為母語，來臺後因環境而逐漸福佬化，至殖民調查時已改為說福老方言的這一群人，我們應如何定義與掌握？就後者而言，小川尚義已提醒我們，閩籍汀州府移民使用的是客方言，而粵籍潮州移民使用的是福老方言，但鄉貫調查的層

³¹ 張良澤，《我的文學歷程：四十五自述》（臺北：前衛出版社，1989 年 2 月），頁 14、116、348。

³²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11 年），頁 263。

³³ 吳正龍，〈彰化福佬客之研究——員林鎮挖仔與菜公堂聚落的調查〉，《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 7 期（2005 年 4 月），頁 43。

³⁴ 劉正元，〈福佬客的歷史變遷及族群認同（1900 年迄今）：以高雄六龜里、甲仙埔之北客為主的調查分析〉，《高雄師大學報》，第 28 期（2010 年），頁 104。

級只至州府，其中仍包含不同的方言人群，如何以該數字來分析「客家」，可能需要參酌更多地域社會的調查研究，方能充分理解。



第五章 戰後臺灣的客家人

日治時期，雖然已有部分臺灣客方言人群知道自己也可被稱為「客家」，但是對「客家」的理解，似乎較從外來語的角度看待，也因此，戰後臺灣的本省客方言人群，不僅經歷了從日本人變成中國人的國籍轉換，也經歷了從廣東人變成客家人的調適過程。本章旨在了解這樣的過程，以及本省客方言人群在接受了以中原形塑為內涵的「客家」定位後，如何轉換為今日對臺灣客家的認知。

第一節 新的「客家」成分與本省客家

1945 年之後除了臺島原本的客方言人群外，另有新加入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可分為半山客家與外省客家二種，以下分述之。

一、半山客家

「半山」係指日治時代前往中國大陸尋求發展，在行動上擁護國民政府，並在戰後跟隨國民政府返臺的臺籍人士。由於具有中國經驗，被認為是半個「唐山人」，故被稱為「半山」。¹ 這些戰後返臺的半山當中，有不少是操客方言者，本文以半山客家稱之。半山客家的返臺主要集中在戰後初期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展開接收臺灣之時期。

戰後，國民黨接收臺灣時，面對的是經過日本統治 50 年的領土，為了跨越這種陌生與鴻溝，國民黨在重慶作接收準備時，即盡量找幕下的臺灣籍人民委以重任，一方面參與接收臺灣相關事宜，另一方面也把他們擺在國家機關的最前端，利用他們作為統治機關與臺灣社會的橋樑。因此戰後初期，有中國經驗的半山多能在黨政機關內占據要職。²

戰後返臺的半山派，一般又可再細分為游彌堅系、黃朝琴系、劉啓光系、李萬居系、王民寧系、連震東系、李友邦系、客家系等八個系屬。其中，客家系的主要領導人為丘念台、劉兼善、黃國書，另被提及的同系重要成員還有徐

¹ 陳翠蓮，《派系鬥爭與權謀政治——二二八悲劇的另一面相》（臺北：時報文化，1995 年），頁 235；李筱峰，〈半山〉，《二二八事件辭典》（臺北：國史館，2008 年），頁 82-83。

² 陳明通，〈派系政治與陳儀治臺論〉，收於賴澤涵編，《臺灣光復初期歷史》（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1993 年），頁 245、255。

言、翁鈴、鄒清之、鄒滌之等人。彼等均以客家人關係聯繫密切，互相標榜，而形成一派系。³

二、外省客家

外省人的遷臺可以 1949 年政府遷臺為界，略分為兩個區段。第一個區段從 1945 年 8 月至 1949 年 12 月，以日本戰敗為契機，由國府派遣而進入臺灣，以負責接收事宜及相關人士為主。中日戰爭結束後，隨著陳儀的主理臺灣政事，國民黨政權既有的政治特質立即投射到這塊新接收的版圖上，黨內主要的政治派系如 CC 派、團派、政學系、孔宋集團、中統、軍統等皆開始在臺布置人事，⁴ 這些初期來臺負責接收事宜的外省人當中，不乏客家，如以臺灣省警備總司令部參謀長身分來臺的柯遠芬⁵，原籍廣東梅縣，屬軍統；擔任中國國民黨臺灣省黨部主任委員的李翼中⁶，原籍亦廣東梅縣，則被認為屬於 CC 派。此二人來臺後的客家身分表露的頗為明顯，如柯遠芬曾表示，由於臺灣同胞多屬閩南語系與客家語系，因此曾於 1945 年 9 月幫當時的臺灣省行政長官兼臺灣警備總司令陳儀將對臺灣同胞宣講的廣播詞「翻譯成客家語」。⁷ 而當時李翼中主持的臺灣省黨部成員多為外省客家，如吳濁流曾言，李翼中後來擔任臺灣省政府社會處處長時，所用職員幾乎都是來自省黨部的李翼中舊部，以外省客家人居多，⁸ 其中包括當時擔任黨部組訓處處長的廣東蕉嶺人徐白光。⁹

³ 陳明通，〈派系政治與陳儀治臺論〉，頁 247、250-251。

⁴ 陳明通，《派系政治與臺灣政治變遷》（臺北：月旦出版社，1995 年），頁 133。

⁵ 柯遠芬（1909-1996），家名桂榮，字遠芬，別號為之，廣東梅縣人。1926 年考入黃埔軍官學校第四期，畢業後參加北伐，1937 年升少將參謀處長，次年調福建省保安處參謀長，獲陳儀賞識。1941 年，柯遠芬奉調重慶國防研究院第一期研究，1944 年結業，任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侍從室少將參謀，後經陳儀邀請，調派臺灣省警備總司令部參謀長，並晉升中將。1949 年柯遠芬復派為廣東第二編練司令部副司令、十二兵團副司令，又在臺灣新埔鎮辦怒潮軍政學校任校長，儲訓軍政幹部，旋調金門防衛司令部副司令，歷經 1958 年的八二三砲戰。1967 年調派駐越南軍援團中將團長，任期滿又調總統府戰略顧問，1974 年屆齡退休。陳翠蓮，〈柯遠芬〉，《二二八事件辭典》，頁 280-281。

⁶ 李翼中（1896-1969），廣東梅縣人，廣東中山大學畢業，1945 年當選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隨即奉派來臺。1947 年二二八事件發生時，擔任中國國民黨臺灣省黨部主任委員。長官公署改組為臺灣省政府後，李翼中擔任臺灣省政府省府委員兼社會處處長，1952 年辭處長一職後，兼合管處處長及勞保會主委。之後曾任國民黨中央設計考核委員、臺灣銀行顧問等職務。「中央訓練團學員自傳」，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102681A，李翼中；何力友，〈李翼中〉，《二二八事件辭典》，頁 180-181。

⁷ 柯遠芬，〈臺灣二二八事變之真相〉，收入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二二八事件文獻續錄》。

⁸ 吳濁流，《臺灣連翹》，頁 242。

⁹ 徐白光（1893-1966），廣東蕉嶺人。上海南洋大學肄業，曾於蕉嶺中學任教，後赴南洋鼓吹革命，1933 年返國，參與江西剿匪，由上尉升至中校參謀，後改調軍委會上校科長少將副處長，中日戰爭期間擔任中國國民黨中央統計局交通處處長，為中國國民黨內 CC 派之成員。戰後，隨李翼中、丘念臺等人來臺，擔任中國國民黨臺灣省黨部組訓處處長。二二八事件期間曾

外省移民來臺的第二個區段，係指 1948 年末至 1949 年底政府遷臺前後，因預測內戰即將敗退，或者由於戰敗而不得不撤退臺灣的人潮，以軍事、政治、公家單位相關人士為主流，當然還包括許多自行來臺的平民百姓，幾含括中國各省移民。1947 年起，國府在國共內戰中已趨居劣勢；1948 年間，華北與東北陸續失守。其間，中國大陸內部各地已經出現逃難的龐大人潮，其中部分逕以香港、臺灣為目的地。隨著戰事失利，遷移來臺人數也逐年暴增。¹⁰ 大略估計，1950 年末時，遷臺的人口數中，軍人有 60 萬，其他則有 140 萬，合計約 200 萬人。就兩批人口數量而言，前者是小波，後者為大浪。¹¹

表 5-1-1 戰後初期來臺之外省籍人口

年份	總數	男	女	性比例
1945	7,915	6,822	1,093	6.24
1946	26,922	18,062	8,860	2.04
1947	34,339	23,594	10,745	2.19
1948	98,580	61,679	36,901	1.67
1949	303,707	199,026	104,681	1.90
1950	81,087	58,604	22,483	2.61
1951	13,564	8,465	5,099	1.66
1952	10,012	6,632	3,380	1.96
1953	19,340	13,932	5,408	2.58
1954	14,851	10,829	4,020	2.69
1955	26,838	15,459	11,379	1.36
1956	2,917	1,620	1,297	1.25
累計	640,072	424,724	215,347	1.97

資料來源：臺灣省政府戶口普查處，《中華民國四十五年戶口普查報告書》。轉引自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2005 年），頁 45。

當時得以順利遷臺的大都來自沿海省份，原籍福建、浙江、江蘇、廣東、山東五個省份的人數就有 53 萬人以上，占遷臺人數將近六成；此係由於沿海省

列入逮捕對象。1950 年因沾疾調養，辭去各職，改任僑務委員會顧問，並發起籌組蕉嶺同鄉會。何義麟，〈徐白光〉，《二二八事件辭典》，頁 305。為籌組蕉嶺同鄉會，曾趁赴南洋印尼慰問僑胞之便，乃以生平丹青傑作展出，所得數萬圓，作為建築臺北蕉嶺同鄉會會所之用。1966 年因病辭世，享年 74 歲。參見陳公愚，〈徐故理事長白光傳〉，《臺北市蕉嶺同鄉會 22 週年年刊》，頁 62-63。

¹⁰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2005 年），頁 44

¹¹ 戴國輝，〈漢族系住民的語言與歷史〉，戴國輝全集 9，《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九（臺北：遠流，2011 年），頁 25；戴國輝，〈何謂臺灣人及臺灣〉，《戴國輝文集 7·臺灣近百年史的曲折路——「寧靜革命」的來龍去脈》（臺北：遠流、南天，2002 年），頁 19。

市的居民據有地利之便，減少了內地到沿海港市交通上的不確定性，部分則是內戰末期國府在少數幾個尚未淪陷的沿海省市進行有計劃的撤退。¹²

表 5-1-2 1956 年在臺之外省籍人口

籍貫	人口數	百分比%	籍貫	人口數	百分比%
福建省	142,520	15.35	湖北省	36,184	3.90
浙江省	114,830	12.37	河北省	36,124	3.89
江蘇省	95,836	10.32	江西省	30,666	3.30
廣東省	92,507	9.97	上海市	16,179	1.74
山東省	90,068	9.70	南京市	12,491	1.35
湖南省	54,154	5.83	廣西省	11,620	1.25
安徽省	44,533	4.80	遼寧省	11,220	1.12
河南省	41,674	4.49	北平市	7,850	0.85
四川省	36,369	3.92	其它	53,454	5.76
總計	928,279	100.0			

說明：該項數據不包括總數約三十萬人的未設籍軍事人口。

資料來源：臺灣省政府戶口普查處，《中華民國四十五年戶口普查報告書》。轉引自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2005 年），頁 46。

此外，除了直接由大陸遷臺者外，亦有不少外省客家先以香港為據點，再輾轉來臺，如 1947 年膺選為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後因故讓出，退居第一候補的廣東興寧人劉偉崧，於 1949 年由廣州逃抵香港，在港期間頗為落魄，「身邊連一毛錢之巴士車費，亦難得有」，後於 1954 年遞補為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方由港來臺就任。¹³ 又如曾任廣東省臨時參議會參議員、五華、豐順縣縣長的廣東蕉嶺人丘式如，於 1949 年先赴香港，1952 年來臺。¹⁴

1949 年後隨政府遷臺而來的外省客家中，有許多居黨政軍要職者，如軍事方面有廣東大埔的羅卓英，1947 年調任東北行轅副主任，並膺選為第一屆國大代表，1949 年出任東南軍政副長官，後隨政府遷臺，1950 年任總統府戰略顧問，旋自請退為備役。¹⁵ 曾任制憲國大代表方有賴文清（福建長汀）、李大超（廣東

¹²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2005 年），頁 46-47。

¹³ 「故國民大會代表劉偉崧先生事略」，國史館藏，《個人史料》，〈劉偉崧〉，典藏號：1280021430001A；「國民政府文官處人事登記補充片：劉偉崧」，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劉偉崧〉，典藏號：129000115113A；劉偉崧，〈有關同鄉會之回憶——事在人為〉，臺北市興寧同鄉會編，《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第 1 期（1985 年 2 月），頁 26。

¹⁴ 「丘故委員式如先生事略」，國史館藏，《個人史料》，〈丘式如〉，典藏號：1280037170001A。

¹⁵ 姚恕，〈陳誠揮淚哭元兄〉，《新聞天地》，1961 年 11 月 25 日。羅香林，〈羅卓英先生行

五華)，任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的有張輔邦（廣東五華）、劉偉崧（廣東興寧）、林乾祐（廣東平遠）、賴少魂（廣東大埔）等人。

除了上述隨政府來臺的軍公教人階層之外，還有更多數是自行設法來臺的平民百姓，而他們也是最容易被研究者忽略的一群。如彭芊琪以原籍廣東陸豐的莊氏宗親會為主題的研究發現，戰後來臺的莊氏宗親會成員，多數是 1948 年從廣東省陸豐縣上沙鄉自行來臺的百姓，陸豐上沙鄉原本皆為莊姓聚落，許多宗親在戰前已散居臺灣，因此他們多循著宗親的系譜網絡，形成一種鎖鍊關係，一個拉一個來到臺灣，來臺後多定居於苗栗縣南庄獅頭山一帶，從事煤礦的工作。此外還有少部分是 1949 年隨政府來臺的軍公人員，以及戰亂時先到香港，1950、1960 年代再到臺灣者。¹⁶

這些自行來臺的外省客家，多以百姓身份移入，在工作和居住上沒有政府的協助，抵臺後無可避免地必須深入到臺灣最底層的社會，不論在生活或工作上，與臺灣人有最直接的接觸。由於生活的周圍都是臺灣的客家人，比較沒有語言溝通的問題，凡此，皆促使他們較易與臺灣人通婚及本土化。¹⁷

戰後來自閩粵二省以閩南方言或客方言為母語的外省移民，較諸其他省分的移民，較能在短時間內融入臺灣的社會。對於非以閩南方言或客方言為母語的外省移民，方言與臺灣社會接觸的一大隔閡。如 1945 年一則范泉所寫的短文中提到，「臺灣通行言語，除日語外，均以廈門話及客語為主，兩地普通話及北京官話，懂者甚少。故由內地來此，恍如到了外國，彼此言語不通，頗為隔閡」。¹⁸ 或如 1947 年一則楊紹琮向中國內地報導的「臺灣通訊」中亦言：

這裡懂國語的人很少，他們彼此之間都用日語及臺語交談。臺語分兩種，在臺省的北部，多數是福建廈門人遷移過來的後裔，所以這一部分講的是廈門語，可是在南部卻流行廣東客家語，因為南部的人是由廣東客家人遷來的遺族。但是，我對這三種語都一竅不通，只好扮演有嘴吧的啞子。¹⁹

戰後來臺的客家，除居住在臺北或高雄等都市外，多有依聚於以客家為主的鄉鎮的情形。如《中原月刊》的一位名為「痴哥四郎」的作者，在所著〈農

狀》，收於《羅卓英將軍紀念集》，頁 51-55。

¹⁶ 彭芊琪，〈外省客家人的本土化：以廣東陸豐莊氏宗親會為例〉（桃園：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2005 年 12 月），頁 3、39。

¹⁷ 彭芊琪，〈外省客家人的本土化：以廣東陸豐莊氏宗親會為例〉，頁 47、52、67。

¹⁸ 范泉，〈臺灣文化的再建設〉，《綜合》，第 1 卷第 1 期（1945 年），頁 7。

¹⁹ 楊紹琮，〈臺灣通訊（二）：親愛的朋友：千言萬語，叫我從何說起〉，《新兒童》，第 13 卷第 5 期（1947 年），頁 38-39。

曆新年二三事〉中，提及其避難來臺後，即「寄跡客人聚居之地」。²⁰ 陳拱初也提及，其於 1965 年旅居中壢，當時已有很多「粵中同鄉」住在那裡，故常聚集為文酒之會，「詠吟寄慨」。²¹

這些外省客家來臺後，由於兩岸敵對緊張之局勢，使得他們與原鄉中斷聯繫，因而特別有結社互助之需求。²² 戰後初期各省縣在臺北市所設同鄉會屈指可數，然 1949 年末政府遷臺之後，外省同鄉會乃蓬勃發展。²³ 外省移民來臺後組織同鄉會，除聯絡鄉誼與互相濟助與慰藉之外，更有配合政府反攻決策，以謀歸家園，完成救鄉復國之使命。²⁴ 如《大埔會刊》創刊的卷首語所言，「且喜鄉音未改，大家異地相逢，自然倍加親熱，況值風雨雞鳴的時際，益深同舟共濟的感覺」。²⁵

表 5-1-3 戰後以來外省客家所組之同鄉會

名稱	成立時間	成立初期主要成員
臺北市平遠同鄉會	1949/06	陳瑞鵬、陳瑞鵬、劉達梅、李樹賢、黃道宜、姚建民、李玉章、朱浩懷、姚朝卿、張冠英、楊政民、林乾祐
臺北市梅縣同鄉會	1951	李翼中、王俊生、鍾皎光、鄒志奮、張騰發、曾舉直、章勳義
臺北市五華同鄉會	1954/01	張輔邦、李大超、魏漢喬、陳榮、李國俊、繆任仁、古煥謨、鍾正君、李興民、張文俊、魏兆霖
臺北市蕉嶺同鄉會	1954/01	徐白光、陳康壽、陳景雲、羅享錦、徐德芳、丘式如、鍾自若、張振崑、黃衍、鄧越今、徐治裕、廖志文、謝韜、林輝、劉健、徐起員、吳宏淵、黃聲達、陳慕農、黃蟠普、黃國村、徐彩慶、鍾永禎、黃石中、曾繁炎、鍾恩仁、陳恩藩
臺北市興寧同鄉會	1955/02	陳茹玄、陳宇飛、何蔚、羅鴻詔、蕭蔚民、劉又軍、陳錫洪、蕭冀勉、李寶源、劉偉崧、黃榮、曾魯、劉昆祥、高亞偉、曾繁平、曾憲臣、李純風、陳宇飛、張浩東、劉偉崧、曾雄、黃榮、潘煥昆

²⁰ 痴哥四郎，〈農曆新年二三事〉，《中原文化叢書》第四集，頁 30。

²¹ 陳拱初，〈悼念廖遜我君〉，《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客家掌故」，頁 56。

²² 彭欽清，〈臺灣客家社團之發展〉，收於徐正光等，《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2 年 12 月），頁 118-184。

²³ 鍾艷攸，〈政治性移民的互助組織——臺北市之外省同鄉會（1946-1995）〉，頁 57。

²⁴ 陳康宏，〈臺灣客家社團的概況研究〉（上），《客家雜誌》，第 93 期（1998 年 3 月），頁 14。

²⁵ 〈卷首語〉，《大埔會刊》，創刊號，頁 2。

臺北市福建長汀同鄉會	1958/11	賴鴻林、張仲藻、黃士清、陳梅洲、林希清
臺北市惠州同鄉會	1960/02	
臺北市大埔同鄉會	1964	鄒魯、羅卓英、賴少魂、藍萼洲、郭壽華
臺北市博羅同鄉會	1966/01	王德時、韓繼旺、黃承業、謝柱煥、謝瑞麟、陳智明、李海珠、陳甫良、徐祖欽
臺北市永定同鄉會	1970/07	
臺北市武平同鄉會	1978/02	

資料來源：張泰祥主編，《中華民國五十年來民眾團體》（臺北：中華民國民眾團體活動中心，1961年，頁906-907；彭欽清，〈臺灣客家社團之發展〉，收於徐正光等，《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2年），頁118-184；藍萼洲主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臺北：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編輯委員會，1974年），頁534-552；鍾艷攸，〈政治性移民的互助組織——臺北市之外省同鄉會（1946-1995）〉（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年），頁2；陳康宏，〈臺灣客家社團的概況研究〉（上），《客家雜誌》，第93期（1998年3月）。

外省客家的同鄉會組織大部分是以戰後來臺的外省移民為主，但也有號召本省客家共同參與，以聯繫光復前後來臺人士之鄉誼為己任，如臺北市蕉嶺同鄉會創辦者徐白光認為，祖籍蕉嶺的同鄉遍及全臺灣，但經日本統治、分化後，卻成毫無聯繫局面，為聯絡鄉誼乃倡籌設同鄉會，擬納歷代遷臺同鄉後裔及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遷臺同鄉於一，藉以敦睦鄉誼，增進團結。²⁶ 蕉嶺同鄉會有此特殊的開放心態，或許是由於戰前移居臺灣的蕉嶺縣人，已超過當時原籍蕉嶺縣的總人口，²⁷ 如丘式如曾表示，丘念台曾於1951年曾親口告訴他，「蕉嶺在臺灣的人口，據多方面的估計，約略到達20萬人。這個數字，是指大陸淪陷前在臺的蕉嶺籍居民而言，超過蕉嶺原籍居民的一倍」。²⁸

此外，值得一提的是由本外省客家共同組成的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戰後未久，當時旅北客家人如外科權威徐傍興、名醫翁瑞春、法院通譯彭運海、蕭祥安、茶商高阿智等人，即和半山客家如丘念台，或外省客家如李翼中、黃鎮球、徐白光、鍾壬士等人，時常集會商討如何結合客家同鄉作彼此扶助事宜，並於1952年籌備成立「旅北客屬同鄉會」。²⁹ 當時參與籌備者有何禮謙等70餘人，並公推翁鈴、彭德、徐傍興、徐白光、鄒滌之、張芳燮、葉昌元、何禮謙等人申請獲准。同年11月在臺北市中山堂召開成立大會時，鄒魯代表致詞時表示，「我們是黃帝的後代，也就是中原民族的裔孫」，因此建議更名為「臺北市

²⁶ 彭芊琪，〈外省客家人的本土化：以廣東陸豐莊氏宗親會為例〉，頁72-73。

²⁷ 涂澄清，〈發刊詞〉，《臺北市蕉嶺同鄉會22週年年刊》，頁9。

²⁸ 丘式如，〈救救故鄉父老兄弟諸姑姐妹〉，《臺北市蕉嶺同鄉會22週年年刊》，頁14。又，蕉嶺同鄉會創始人徐白光的估計，戰前來臺的蕉嶺同鄉約有十餘萬，與丘式如引丘念台的說法有所差異。參見徐基明，〈臺北市蕉嶺同鄉會沿革〉，《臺北市蕉嶺同鄉會22週年年刊》，頁13。

²⁹ 彭欽清，〈臺灣客家社團之發展〉，收於徐正光等，《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124。

中原客家聯誼會」，³⁰ 為此客家社團的中原屬性定調。此聯誼會是省內外客家的大匯集，由第一屆選出幹事及顧問成員來看，本省客家有何禮謙、吳阿源、林榮春、黃運金、劉闊才、徐傍興等人，半山客家有丘念台、黃國書、鄒滌之、彭德、翁鈴等人，外省客家則有鄒魯、李翼中、黃鎮球、張炎元、徐白光等人。³¹

三、本外省客家的互動

戰後的臺灣，脫離了日本 50 年的殖民統治，對於終能重回「祖國」懷抱，毋寧是期待而雀躍的。本省客家對於來自祖國的客家亦是「打從心底以對待英雄的方式歡迎」。吳濁流曾描寫到，戰後沒多久，1945 年 9 月中，終於等到 20 幾名「祖國接收人員」，由於得知其中有二三位客家人，因此，在臺北的本省客家，就約聚為這些人開了個歡迎會，「殷勤款待一番」，「所言所語都是客家話，也是故鄉的話」，席間，聽著這些同胞說著抗日戰爭的英勇故事，「益發地增加了崇敬之情」。³² 由此可見當時本省客家對於祖國同胞，尤其是同方言的客家，有著急切想要親近及互相溝通的心情。

政府領臺後不久，二二八事件爆發，有學者觀察到二二八事件期間，不論是實際的抗爭或所導引的省籍衝突，相較於臺灣的福佬人，客家並非是行動的主導者，甚多有庇護外省人士的情形。³³ 如柯遠芬表示新竹地區的客家人對外省人較為友善，故外省同胞多走避客家村庄，因此，整個桃竹苗地區的鄉間幾未受波及，且有保護外省人之情形。³⁴ 汪彝定在事件後的 3 月初走訪新竹沿海查看救濟分署運用奶粉及麵粉情形時，也發現當地客家人態度較為緩和，沒有外省人受到毆辱的情形發生。³⁵

一位來自揭陽河婆的外省客家也透露與本省客家在事件中互相援助的情形：

二二八的時候，有一天我以前的頭家，叫我躲到他那裡去，他知道我們是外省人，後來有阿兵哥來搜查，我也叫他住到我那裡躲一躲，大

³⁰ 周東郎，〈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沿革史〉，收入藍萼洲主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臺北：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編輯委員會，1974 年 3 月），頁 550。

³¹ 林一雄，〈臺北城的客家村〉，《客家風雲》，第 5 期（1988 年 3 月），頁 54。

³² 吳濁流並表示，這一類的歡迎會不只客家人開，福佬人或是同姓宗親會也開了，當時臺北每天都有這一類的歡迎會。參見吳濁流，《臺灣連翹》，頁 170。

³³ 蕭新煌、黃世明，〈戰後至今臺灣客家族群政治力的發展變遷〉，《臺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上，頁 219。

³⁴ 柯遠芬，〈臺灣二二八事件之真像〉，收入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二二八事件續錄》，頁。

³⁵ 汪彝定，〈臺灣光復與二二八事件前後見聞〉，《走過關鍵年代——汪彝定回憶錄》（臺北：商周）。

家都是客人嘛。³⁶

另一個比較清楚的事例，則是二二八事件當時，建中校長陳文彬曾逃到高等法院推事黃演渥家裡避難。黃於是找臺北名醫邱雲福商量，黃與邱都是客家人。邱雲福了解後則試圖找時為警備總司令部參謀長的柯遠芬幫忙，因為柯也是廣東梅縣的客家人。柯遠芬最後有無因此請託而庇護陳文彬，道出這段緣由的戴國輝沒有明確說明，但認為應多考量中國傳統社會中重「鄉誼」之情形，不然，許多現象可能難於作合理解釋。³⁷

由當時報章雜誌的相關報導中，我們可以了解戰後來臺的外省客家中，客家或者原鄉地域的邊界是存在的。如軍功顯赫，1945-1947 擔任廣東省政府主席的羅卓英，係廣東大埔人，在粵省主席任內，曾因大量引用同鄉故舊，致當時的廣東省政府曾被嘲為「客家同鄉會」。³⁸ 而戰後國民黨第一任臺灣省黨部主委李翼中，後轉任省社會處處長，曾有報章評論認為其於 1952 年辭去社會處長一職，實是因為任內喜歡用客家同鄉，所以當時社會處職員「幾清一色為廣東客家人」，甚至有「廣東客屬同鄉會」之稱，由於這些同鄉誤事，而造成李翼中的垮臺。³⁹ 吳濁流可為這一則新聞做見證，他在《臺灣連翹》中提到，由於認為時任社會處長的李翼中「同樣是客家人」，因此賦閒中的他去找李幫忙，而被安排在社會處擔任科員，當時的社會處「幾乎都是客籍，是以前在臺灣省黨部的人，只有我一個不是國民黨」，「外省人居多，本省人只有三位」。⁴⁰

由國史館所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的人事資料中，我們也可以看到當時黨內高層對戰後曾任廣東省澄海縣縣長、廣東省政府主任秘書及廣東省政府顧問，來臺後擔任國民黨黨部委員兼第五組組長的藍萼洲（廣東大埔人），記下這樣的評語「對地方自治選舉情形熟習，辦事負責，因係客家人，對閩南（福佬）不免稍有偏私」。⁴¹ 自此不難了解，戰後臺灣，方言界線或原鄉的地域主義其實仍在人際的交往中發揮了作用。

此外，我們也可以注意到，1946 年 4 月，屏東地區的客家人士在西勢國民

³⁶ 藍清水，〈被遺忘的外省客家移民——戰後河婆客的集體記憶與認同之分析〉（桃園：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 年 1 月），頁 84。

³⁷ 戴國輝，〈臺灣史的微觀與宏觀〉，《戴國輝文集 5·臺灣史研究集外集》，頁 53-54。

³⁸ 雪堂，〈羅卓英屏東種菜〉，《天文臺》，856 號，1955 年 8 月 2 日；金克木，〈羅卓英好夢難圓〉，《自然日報》，1952 年 9 月 3 日。

³⁹ 許宣，〈李翼中丟官記〉，《鈕司》169，1952 年 5 月 22 日；海臨，〈臺灣月下老人丟官秘記〉，《中國新聞》190，1952.5.9，頁 21。李翼中對客家文化的認同，也可由其為《中原雜誌》撰寫一篇〈客人婦女的優良風俗〉文末所言「雖然吾客人已葆此珍貴俗，宜如何發揚光大，實有賴賢父兄之倡導，有識之士的鼓吹，斯文不過拋磚引玉而已」，略窺一二。參見李翼中，〈客人婦女的優良風俗〉，《中原文化叢書》第二集，「客家風土」，頁 1-2。

⁴⁰ 吳濁流，《臺灣連翹》，頁 227、242。

⁴¹ 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101735A，藍萼洲（藍曉瀾）。

學校透過座談會方式，決議籌組「六堆愛國聯誼會」。值得注意的是，丘念台亦現身此會，並演講丘逢甲與唐景崧的抗日事蹟。1948年2月，六堆愛國聯誼會在竹田國民學校召開成立大會暨首屆六堆運動大會，丘念台亦再度與會。還有一個面向也值得我們深入觀察，即戰後來臺的羅卓英與六堆忠義祠重修之關係。戰後原任廣東省政府主席的羅卓英自1949來臺後，選擇南部的屏東為落腳處，幾為政壇之邊緣人，呈半隱居狀態。但與南部當地客家人士有頻繁的交往，並於1951年徇六堆人士之請，出而倡議重修傾圮荒廢良久的忠義祠。⁴² 因此，1961年羅卓英辭世後，六堆鄉親亦將羅之牌位入祀忠義祠，以誌紀念。⁴³ 此外，當時名列第一屆忠義祠重修委員會顧問的有羅卓英（陸軍上將）、李翼中（前社會處長）、丘念台（總統府諮政）、黃國書（立法院副院長）、劉兼善（前省府委員）、鄒清之（臺灣省府委員）、吳鴻森（臺灣省府委員）、劉振聲（臺灣省府委員）、翁鈴（臺灣省府委員）、彭德（前省府委員）、羅博平（屏東縣圖書館長）、何禮謙等人。⁴⁴ 由此名單不難看出，幾以半山或外省客家為主。就六堆鄉親而言，或因邀請達官顯貴參與，較能發揮榮耀故里之效，但也可以藉此了解，當時的本省客家多願意基於同方言的認同，希望多方交納半山與外省客家，而且似乎未因1947年二二八事件的發生，而改變此一認同傾向。

以現有接觸的文獻資料，可以初步歸納戰後省內外客家彼此能容易產生族群親感的主要原因可能有三。其一，由於所屬方言是特殊，且在臺灣是居於少數的，使得彼此可以在較短的時間內拉近陌生的距離。如《中原月刊》的一位作者夏冰嘗謂「來臺廿餘年，每每遇見這裡生長的客家鄉親，雖然彼此會面，尚是陌生，但因彼此語言相通，談起話來，特別感覺親切」。⁴⁵ 一位戰後遷臺的河婆外省客家亦言，「剛到竹東的時候，人生地不熟，……大家一見面，不管認不認識，都很親切，雖然他們生活也很困難，都會介紹我們新來的人去工作，……本地人也是很好，大家都講客話嘛」。⁴⁶ 籍廣東梅縣，戰後隨軍抵臺的羅志飛，來臺後曾分別於新竹的湖口及屏東地區客家人聚集的地區工作過，表示方言的溝通無礙，使他能與本省客家很快建立感情。⁴⁷

其二，許多臺灣客家雖經歷次兩次改朝換代，卻仍保有對原鄉及原鄉宗族的認同觀念，這也是戰後省內外客家容易跨越長期隔離的時間作用，而輕易拉近彼此距離的因素之一。如戰後曾任新竹縣長的鄒清之，係原籍廣東五華縣的客家人，移居臺灣後，相傳已有五代之久，他們始終和大陸原籍家鄉保持密切

⁴² 羅鎬樓，《羅卓英先生年譜》（臺北：羅偉郎，1995年3月）。

⁴³ 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志》，頁128。

⁴⁴ 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志》，頁128。

⁴⁵ 夏冰，〈略說梅縣〉，《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客家風土」，頁30。

⁴⁶ 藍清水，〈被遺忘的外省客家移民——戰後河婆客的集體記憶與認同之分析〉（桃園：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年1月），頁84-85。

⁴⁷ 羅志飛，《七十回憶錄》，頁45、111-114。

關係，直到第四代為止，才與故鄉連繫中斷。⁴⁸ 1948 年抵臺的鍾政華，來臺後即與在臺宗親慶壽叔取得連繫，並於 1949 年經其引領至屏東萬巒鍾氏宗祠參訪，提及宗祠建築完全仿照原鄉祖堂建造，祖先牌位亦依原鄉鍾姓開基主德重公派下至十八世祖為止。⁴⁹ 此外，一位廣東蕉嶺三圳墟保安堂的在臺美濃七房的涂姓後裔則清楚的記述了在日治時期與苗栗長房、屏東二房共同返回原鄉參加祖祠落成大典的情形，提及前後在祖籍家鄉停留三月餘後返臺，「至今大典照片仍長懸在草舍壁上，巍然伴余經歷兩個朝代」。⁵⁰ 宗親關係的維繫，無疑也是本外省客家較易跨過省籍界限互相親近的原因之一。

其三，由於客家在臺灣是相對的少數，自易接納省外的同方言群的成分，尤其，他們舉著客家是中原正統的旗幟而來。如戴國輝曾言「臺灣的客家嘗盡了雙重邊緣的滋味。日本占領時期使得臺灣客家對於屈服於殖民地統治而倍感羞恥，做為臺灣客家的父親而言，中原和邊境早已不是地理學和地政學意義上的專有名詞的代用品。中原被賦予了價值、價值的核心及象徵著客家對於根的信仰之重大意象」。⁵¹ 而這也印證了楊長鎮的說法，即過去因閩客歷史情結和少數弱勢而自卑的客家人，因為可以在這樣的中原論述中得到較高的象徵地位和安全感，因此在中國化的大背景下產生了「中原正統」的認同意識。⁵² 而也因此容易對戰後來臺的客家人產生親近感。

⁴⁸ 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099170A，鄒清之。

⁴⁹ 鍾政華，〈粵東先民遷臺事跡瑣記〉，《臺北市蕉嶺同鄉會年刊》，第 23 期（2004 年 1 月），頁 77。

⁵⁰ 涂洪發，〈涂氏遷臺裔孫代表回祖籍廣東祭祖的回憶〉，《臺北市蕉嶺同鄉會 22 週年年刊》，頁 49。

⁵¹ 戴國輝，〈中国人にとっての中原と辺境〉，收入橋本萬太郎編，《漢民族と中国社会》（東京：山川出版社，1983），頁 407。

⁵² 楊長鎮，〈認同的辨證——從客家運動的兩條路線談起〉，網址：http://www.facebook.com/note.php?note_id=274956510474，檢索日期：2010 年 8 月 2 日。

第二節 由「廣東人」、「客人」到「客家」

1946 年間，國府亦責成臺灣行政長官公署在臺施行戶口清查，此次清查雖有失誤，但執行上堪稱確實，其成果較之大陸各省更不可同日而語。¹ 行政長官公署統計室根據日本臺灣總督府所移交的大量資料，擇要編撰的《臺灣省五十一年來統計提要》中，這些種族別人口資料，在類屬名稱被根據大陸通行的籍貫區分及新的政治主權觀念逐一轉換之後，直接以人口「籍貫」稱之。²

表 5-2-1 《臺灣省五十一年來統計提要》中
「種族別」與「籍貫」的轉換情況

日本種族類屬	中華民國人	本島人	內地人	朝鮮人	來自福建	來自廣東	平埔族	高砂族
中國人口籍貫	外省人	本省人	日本人	韓國人	祖籍福建	祖籍廣東	平埔族	高山族

資料來源：《臺灣省五十一年來統計提要》，頁 88-91。

國府遷臺後，臺灣戶籍體系中由於大規模遷臺人口而造成的問題，幾年之間已陸續解決；1956 年 9 月 16 日國民政府在臺灣舉辦了中華民國歷史上第一次戶口普查。雖然普查的範圍僅止於臺灣省及福建省金門與連江兩縣，另外一個重要配合條件，是臺灣過去在日本殖民統治時期，七次國勢調查所累積下來的行政經驗、規章制度與統計項目及類屬及資料。因此，戰後臺灣的戶口普查可以說承繼了中國及日本殖民政府兩套不同觀念及體制。這兩種體系相當明顯地影響到後來戶口普查的籍別分類。³

戰後臺灣戶籍體系的建立，由於上承日本殖民政府遺緒，國府自能在臺灣遂行有效的統治；事實說明，日人在臺留下的龐大遺產，包括各類制度法規、調查資料、行政規劃與組織網絡，在戰後重建人口管理體系的過程中確實展現了高度的效能。⁴「分類範疇」的名目上，巧妙地依據大陸通行的「籍貫分類」

¹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2005 年），頁 78。

²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臺灣社會學》，第 9 期（2005 年 6 月），頁 74。

³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頁 67。

⁴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頁 79。

直接加以轉換。王甫昌認為，此一分類範圍的繼承與轉換實則意味著「兩個系統的遭遇」，其結果足以長期影響戰後臺灣人口統計的分類模式。

行政院戶口普查處在規劃 1956 年的戶口普查時，曾在為訪員準備的「戶口普查疑難問題解答彙編」中，針對「不明祖籍者」做了下列登錄規定：「自大陸來臺之本省籍人口，多係來自福建，或來自廣東，可依其家庭之日常用語填記，如常用閩南語者，祖籍為福建，常用客家語者，祖籍為廣東」。在行政院正式發給普查人員的手冊中，也說明：「如申報義務人不能答復時，由普查員就其語系判別之」。因此，在實際操作上，普查員被指示必要時可以用受訪者家庭使用語言來斷定其「祖籍」。⁵

由提問與答案看來，幾乎與日治初期《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諸法規問答錄》所載「其一以父方種族為準，若種族系統不詳，則依現狀的風俗習慣推知；其二，若已改變風習語言，則以改變後的狀態認定之，如雖然有廣東人的歷史，然而其特徵不存在，且已福建化，則以福建人視之」，⁶ 的說法如出一轍。由此可見，戰後遷臺的國民政府在過去籍貫觀念的影響下，以及日本殖民政府留下的人口統計資料及制度的基礎上，確立了統計人民籍貫的制度，也使籍貫別統計成為官方統計中重要的一環，⁷ 但對於本省人省籍的定義，除了將日治帶有人種之別的「福建人」與「廣東人」，直接轉換為籍別，但其人群內涵，仍是承襲日治，以方言分別。

表 5-2-2 清至戰後閩粵之人群意涵變化

朝代	清代	日治	戰後
稱謂	閩、粵	福建、廣東	福建、廣東
意涵	省籍	方言	方言

日治係以方言為主的風俗民情定位福建人與廣東人，故即使後來發現方言與中國省界不盡符合，也僅將永定籍人歸屬於「廣東族」，將潮州福佬歸屬於「福建族」，其方言則歸類為「閩語」。三個朝代之間看似沿襲舊制，但人群意涵幾經轉換，於是粵省福佬於日治時期，因方言被定位為「福建人」，戰後若已不知祖籍者，其身分就由原本的「粵籍」變成戰後的「福建人」，同理，閩省客方言人群，於日治期間因方言被定位為「廣東人」，戰後若不知祖籍者，其身分就由

⁵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頁 76。

⁶ 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諸法規問答錄》（臺北：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頁 57-58；詹素娟，〈臺灣平埔族的身分認定與變遷（1895-1960）——以戶口制度與國勢調查的「種族」分類為中心〉，《臺灣史研究》，第 12 卷第 2 期（2005 年 12 月），頁 146-147。

⁷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頁 62。

原本的「閩籍」變成戰後的「廣東人」。我們不清楚，這一類因日治將「方言＝省籍」政策而致戰後祖籍翻轉的情況有多少，但顯然應該會發生。

1956 年的普查報告以一個極為龐大的表格呈現，表格列出「全國」49 個行政區域，藉以統計臺灣 356 個鄉鎮市區中各有多少以不同省市為本籍的各省人口，如此一來，就構成一個具有 52,333 個欄位的表格。而這五萬多個欄位中有七成以上的欄位都只填上「0」這個數字；以致於乍看之下，恍如見到一個行政區劃龐大、細緻，卻又「地廣人稀」的國度。有研究者認為，這 5 萬多個欄位是國家疆域的想像或「虛構」，藉由刻意詳加計算的「各省人口」，突顯國府統治中國全境「法統」上的正當性。⁸

政府在戶口普查中區分與統計臺灣省漢人的祖籍以及原住民的族系，除了展現其推動政治現代化的一般性統治企圖以外，也有更具體的外顯統治企圖。國民政府區分與統計臺灣省籍漢人的「祖籍」（大陸省份），外顯的目的可說是藉著強調臺灣人與大陸的歷史關連，來凸顯「臺灣人是中國人」的「歷史事實」。⁹ 但單獨對於臺灣省籍漢人進行祖籍的區分與統計之作爲，卻也在無形中透露了當時政府仍然將臺灣省人視為一個特殊社會群體的心態。¹⁰

1968 年陳紹馨與傅瑞德曾以 1956 年臺灣省人口普查資料進行臺灣姓氏分布之研究，以全省全部 1,638,673 戶卡，與 9,311,312 張口卡的十分之一作為樣本，按鄉鎮別依姓氏分類，再依祖籍分類加以統計。在祖籍的定義上，該研究有一個假定的基礎，即認為祖籍福建之本省籍者為閩南人，而祖籍廣東之本省籍者為客家人。在進行調查時發現，當詢問客家人時，雖然他們直接的祖先來自福建，但他們仍然認為他們的祖先原出生於廣東省之客家人主要中心地區，並視廣東省為其祖籍。同樣地，有少數的閩南人，他們直接的祖先可能來自廣東省，當他們被詢及祖籍時，他們大抵上都認福建為其祖籍。¹¹ 由此可見，日治殖民政府將方言與省籍一對一之認定，不僅對閩籍客方言人群與粵籍福佬產生認同上的變化，也影響至戰後對人群的分類概念。

⁸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頁 78。

⁹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頁 79。

¹⁰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臺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頁 80。

¹¹ 〈傅瑞德自序〉，收入陳紹馨、傅瑞德，《臺灣人口之姓氏分佈》，第一冊姓氏分佈資料（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社會學系、哥倫比亞大學人類學系及遠東研究所，1968 年 9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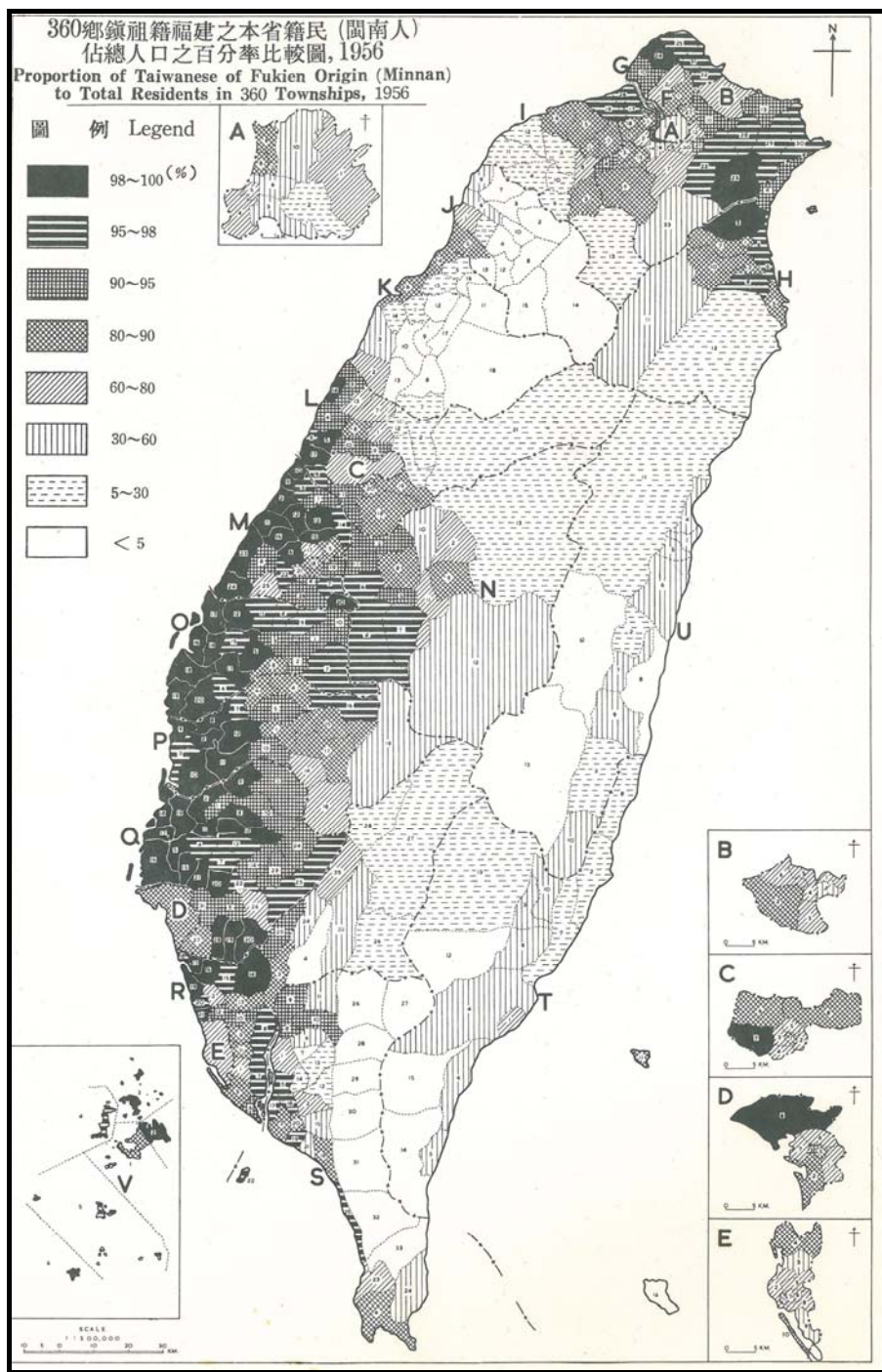


圖 5-2-1 1956 年臺灣「閩南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陳紹馨、傅瑞德，《臺灣人口之姓氏分佈》，第二冊社會基圖（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社會學系、哥倫比亞大學人類學系及遠東研究所，1968 年），頁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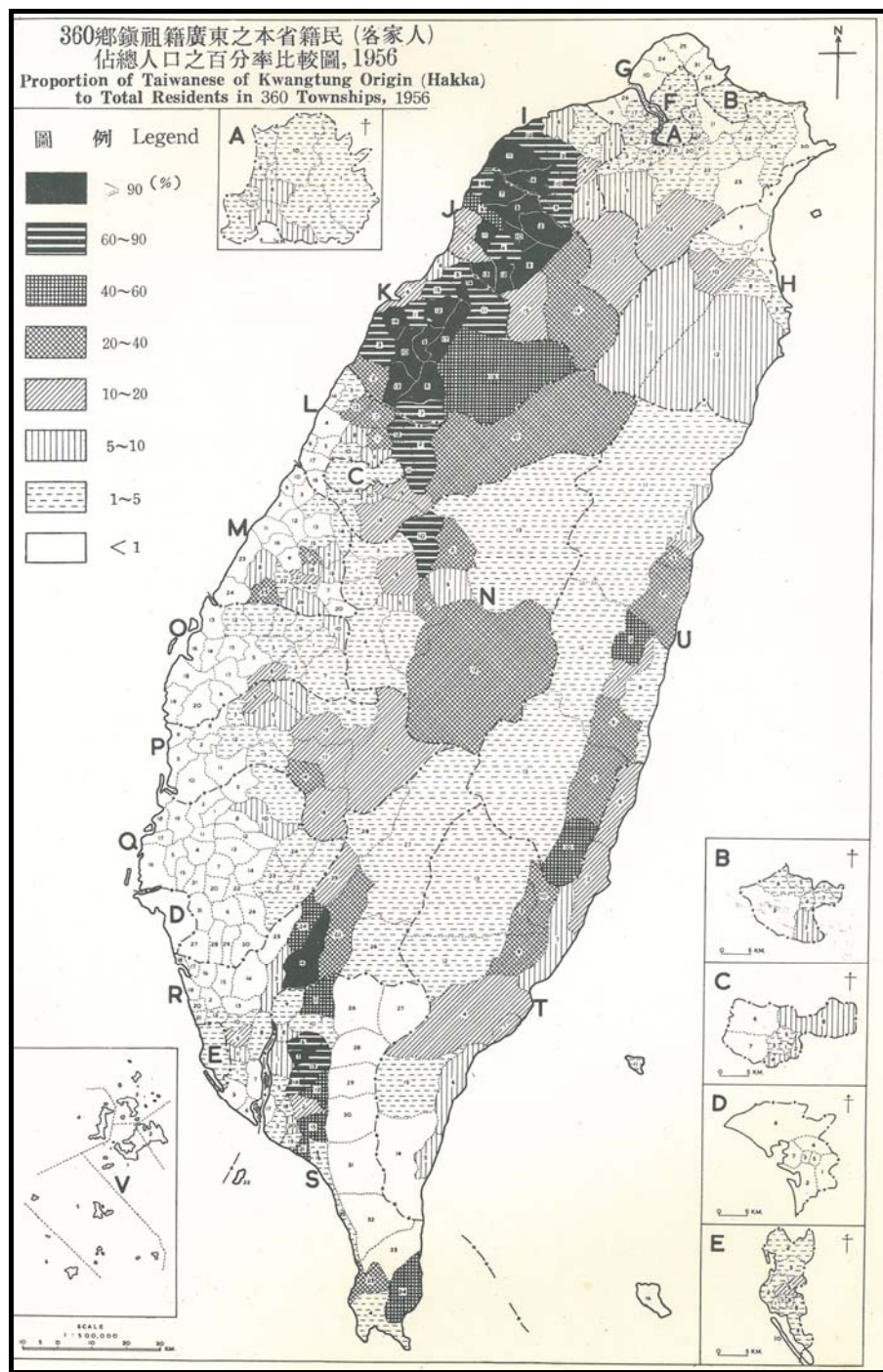


圖 5-2-2 1956 年臺灣「客家人」分布圖

資料來源：陳紹馨、傅瑞德，《臺灣人口之姓氏分佈》，第二冊社會基圖，頁 20。

日治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可能就在戰後初期這一段時間中，在與外省或半山客家接觸，由國家宣傳的資訊中，逐漸將自己由「廣東人」、「粵人」或「客人」，重新定位為「客家人」。這個部分，我們可以由日記書寫的軌跡來加以印證。

日記書寫的目的是私密而非公開，較能夠反映作者內心真正的想法與感受。加上，日記所記載的內容是事發當時的心情，不會因事過境遷記憶零落，或為因時空變化而加以美化、扭曲，導致失真。因此由日記的書寫我們可以比較如實地了解書寫者當時的想法，或比較出其心理的轉折。故有研究者認為，日記做為一種史料，最能反映時人對局勢的態度。¹² 目前所能涉獵到的客方言人群的日記不多，以下以吳鴻麒日記為例，再參與非客的觀點佐證。

吳鴻麒（1908-1947），原籍福建汀州府永定縣，父親原為茶商，後來遷至中壢。¹³ 日本大學法科畢業，高等文官司法科考試及格。日本時代擔任弁護士，並曾當選臺北弁護士會副會長。戰後，擔任高等法院推事，1947年死於二二八事件。目前得見之《吳鴻麒日記》僅1945-1947年，但已足以看出戰後臺人肆應局勢的心情轉折。由日記中，我們可以看出，1945年9月，吳鴻麒曾應李瑞漢之邀，至某校教授官話（北京話）及客音漢文。¹⁴ 我們也可以看出本省客方言人群當時即與外省或半山客方言人群頻頻接觸，如1945年3月1日的日記寫到，「邱琮先生回臺，招待臺北市各方面有力者，余亦被請之一人」。¹⁵ 以及1946年6月19日提到「丘念臺先生、鄭長英先生來訪」。¹⁶

除了丘念臺之外，李翼中亦為本省客人多方接觸的對象。一則寫於1945年10月31日的日記，提到「明日客家人要訪李翼中先生」，¹⁷ 有意思的是，由日記中塗改的痕跡，我們可以看出日記中原本寫的是「客人」，但之後被改成「客家人」。可能由於對「客家人」一詞不甚適應，在隔日1945年11月1日的日記中，又直接以「客人」書寫，不再改成「客家人」：

1945年11月1日，早朝客人等聯袖訪李翼中先生及其同伴者多人。……下午行動自由，值長兄來北，在邱內科宴李先生，長兄方得參加，自下午六時余起開始宴會，皆十分滿足，至十時余始散。¹⁸

以上是以客方言人群的角度觀察，若以本省福佬的角度，亦可看出此種轉折。目前可見本省福佬在日治時期的日記中，多將本省客方言人群書寫為「粵人」或「廣東人」。如《灌園先生日記》中提到其在大肚女子訓練所講演，題目是「女子對國家應盡之義務及修養訓練」，言及「漳泉女子不作田，粵人惟女子

¹² 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頁227。

¹³ 〈「興學厚生」吳鴻森〉，《鈕司》，第292期（1955年8月11日），頁16。

¹⁴ 《吳鴻麒日記》，1945年9月26日。

¹⁵ 《吳鴻麒日記》，1945年3月1日。

¹⁶ 《吳鴻麒日記》，1946年6月19日。

¹⁷ 《吳鴻麒日記》，1945年10月31日。

¹⁸ 《吳鴻麒日記》，1945年11月1日。

作田，偏則不好」，¹⁹ 或如《水竹居主人日記》在提到友人林良鳳時，言「公，粵人也，生長宗邦，性勤儉」。²⁰

黃旺成的日記亦然，如 1912 年 4 月 15 日的日記提到，在回家的路上遇到一位新來的「廣東人」巡查補。²¹ 同年 10 月 7 日，日記寫到因北風太強，草帽掉到水裡，一位「廣東人」親切地幫他撿起。²² 1915 年 4 月 3 日的日記，則提到當天下午二時有衛生講話，「集福建人於講堂，廣東人於大成殿前」。²³ 1925 年 12 月 14 日的日記中提到，「廣東部落以硬飯待上賓，反受其苦」。²⁴ 1928 年 1 月 11 日，日記中提到午后到民眾黨支部聽一日人參與的共謀詐欺案，受害者是「兩母女，兩粵人」等等，²⁵ 不一而足。但我們由 1951 年 1 月 20 日的日記中可看出，黃旺成已將本省客方言人群稱為「客家」，即「聞鄒清之昨來竹開座談會，極力主張大客家主義，縣長、議長客人都要爭取」。²⁶ 而另外一則 1947 年 4 月 1 日保密局高登進提供關於彭德之情報時，稱「查新竹市黨部指導員彭德（本省客人，現住新竹中正路……）」²⁷ 的記錄，也可看出本省福佬在日治時期的習慣稱謂。



¹⁹ 《灌園先生日記》，1942 年 7 月 26 日。

²⁰ 《水竹居主人日記》，1914 年 7 月 6 日。

²¹ 《黃旺成日記》，1912 年 4 月 15 日。

²² 《黃旺成日記》，1912 年 10 月 7 日。

²³ 《黃旺成日記》，1915 年 4 月 3 日。

²⁴ 《黃旺成日記》，1925 年 12 月 14 日。

²⁵ 《黃旺成日記》，1928 年 1 月 11 日。

²⁶ 《黃旺成日記》，1951 年 1 月 20 日。

²⁷ 「新竹市黨部指導員彭德亦在二二八事件叛徒被捕之列由」，〈新竹市黨部指導員彭德亦在二二八事件叛徒被捕之列〉，中研院臺史所藏，《保密局檔案》，A-08-0015-0004。

第三節 戰後「中原客家」的形塑及影響

1998 年由省文獻會出版之《臺灣客家關係書目與摘要》(以在臺灣發表或出版的中文資料為主)，收錄戰後至 1998 年 6 月間，5,900 筆關於臺灣客家族群之相關資料，由各階段資料的數量來看，以 1940 年代最少，此後一路爬升，以 1990 年代最多。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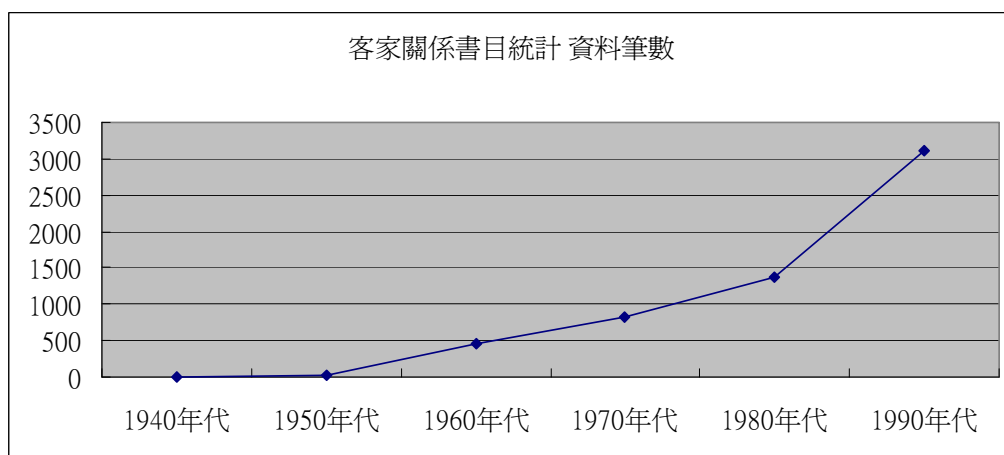


圖 5-3-1 1945-1998 年客家關係書目統計圖

資料來源：陳逸君，〈眾裡尋「客」千百度——一個需要重新書寫臺灣族群史的時代〉，收入陳逸君主編，《臺灣客家關係書目與摘要〔專書、論文、研究報告類〕》（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 年 10 月），頁 34。

一、1940-1950 年代

二次世界大戰之後，臺灣從日本殖民地政府的手中轉交給中國國民政府，使臺灣經歷一段內部震盪、排斥到接受的過渡期，因此，在 1940-1950 年代期間，不僅是客家相關的研究非常零落，整個臺灣歷史相關研究也是十分蕭條。² 如陳運棟曾言，戰後的臺灣正待復興，沒有談及文化建設，當然也就沒有所謂的客家研究。³

¹ 陳逸君，〈眾裡尋「客」千百度——一個需要重新書寫臺灣族群史的時代〉，收入陳逸君主編，《臺灣客家關係書目與摘要〔專書、論文、研究報告類〕》（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 年 10 月），頁 34、41。

² 陳逸君，〈眾裡尋「客」千百度——一個需要重新書寫臺灣族群史的時代〉，頁 35。

³ 陳運棟，〈五十年來的臺灣客家研究〉，《臺灣文獻》，第 49 卷第 2 期（1998 年 6 月），頁

1955 年 11 月何吟刊於《聯合報》一則名為〈客家人〉的短文，提到客族人是中古時定居在中原的漢族人，因戰亂數度南遷，渡長江而入東南及西南各省，浙、贛、湘、川、黔、滇、閩、粵、桂、臺諸省內都有客族人居留，客話多存古中原之音韻等。其中比較特別的是，關於客家的南遷，他未完全採用羅香林的看法，認為前後三次：第一次始遷於東晉，八王之亂，永嘉之亂，第二次遷徙在唐末，自黃巢造反至五代末年，第三次遷徙在宋高宗南渡，至南宋末年。⁴

二、1960 年代

（一）《苗友》與《中原》



圖 5-3-2 《苗友》、《中原》封面題詞

1962 年 6 月由創刊的《苗友》月刊由外省客家謝樹新於 1962 年創刊，原本以報導苗栗地方事務為宗旨，定位為「純地方性供苗栗各階層人士閱讀的雜誌」。⁵ 由於發行之初，即大幅刊登有關客家文化之內容。包括「客家掌故」、「客家話」、「客家山歌瑣談」、「民謠專集」、「故鄉風物」等專欄，頗受苗栗縣內外客家人之歡迎，1963 年底，有讀者建議原刊名「侷限於地方性，不足以謀發展」，宜改名並充實內容，「擴大發行海內外客族人士聚集之地」。⁶ 在此建議下，謝樹新自 1964 年 3 月先發行以《中原》為名之「姊妹版」，並在 1965 年 1 月將《苗友》併入《中原》，2 月正式更名為《中原》月刊。⁷ 以示「客人出身中原，永

171、179。

⁴ 何吟，〈客家人〉，《聯合報》，1955 年 11 月 15 日，版 6。

⁵ 不著撰人，〈發刊的話〉，《苗友》1(1): 2。

⁶ 謝樹新，〈苗友創刊兩週年回顧與展望〉，《中原》4:4。

⁷ 《中原文化叢書》第一集，緒言。該刊於 1981 年 11 月，由月刊改版為小型報樣週刊並更名為《中原》週刊，以報紙形式出版。由謝樹新之子謝伯浩接任社長，謝樹新則繼續擔任發行人。由於自 1981 年改版的《中原》週刊，已不再自我定位為客家文化刊物，而轉為一份「純地方性的鄉鎮社區報紙」，一期四個版面上僅剩一版為「中原文物專欄」，其餘三版則改為服務地方的「府會版」、「苗市版」與「鄉鎮版」。《中原》由月刊改為週刊，或與 1980 年代初期政府獎助社區報刊之成立有關，因為《中原》週刊首期發刊詞中提到：「年來政府致力於基層建設的推進，使基層民生經濟、教育文化、社會秩序，都具有開發國家新的外貌和內涵，是很

不忘本」之義。⁸

改版後的《中原》月刊，轉型為一份跨區域、綜合性的客家文化刊物，「以研究中原客家文化、闡揚客族先民遺德，掌故、民謠、趣事及介紹地方建設為宗旨」。⁹ 內容除時政報導之外，多聚焦在臺灣各地客家事務，以及海外客家僑情，並延續先前有關客家文化之專欄，引介與客家相關之中國歷史、詩文、歌謠、風俗，以及據信為客系之古今知名人物之生平事蹟，是目前所知臺灣第一份以客家社群為閱聽對象的定期刊物，也被認為「不只是一個資訊的提供者，更是一個客家族群意識的倡導者、客家文化發展的主導者」。¹⁰



圖 5-3-3 《苗友》創辦人謝樹新

資料來源：《苗友》，第2卷第1期，頁5。

原籍廣東梅縣的謝樹新，1947年自上海來臺，1950年因工作調任到苗栗。早期他擔任國民黨黨營報紙《中華日報》苗栗辦事處廣告業務，後因銷售報份業績優異，文筆亦佳，被拔擢為地方新聞特派員。謝樹新為黨報從事地方新聞工作，使其得以同時以及地方與臺北政商文教人士，保持密切的互動，此可由縣府首長、議會代表、地方農會與消費合作社主管、各級學校校長、大學教授連年於雜誌社社慶時刊登賀詞的情形看出。這些人脈關係，應是謝樹新創辦、

重要的扎根工作」，「本刊為適應這一趨勢，期於有效溝通鄉里社區人民與政府間思想的認同，興建的合作，人地時事物調配，乃改月刊為週刊，以更多的篇幅，以寫實報導地方大事小事」。1987年由徐運德先生接手，陸續出版許多客家書籍。參見彭欽清，〈臺灣客家社團之發展〉，收於徐正光等，《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149；《中原》周刊1:1；許馨文，〈戰後臺灣客家音樂的建制化歷程：以《中原（苗友）》月刊（1962-1981）的再現為例〉，《民俗曲藝》，第171期（2011年3月），頁129。

⁸ 陳運棟，〈五十年來的臺灣客家研究〉，《臺灣文獻》，第49卷第2期（1998年6月），頁179。

⁹ 不著撰人，〈徵稿簡則〉，《中原》14:2。

¹⁰ 許馨文，〈戰後臺灣客家音樂的建制化歷程：以《中原（苗友）》月刊（1962-1981）的再現為例〉，《民俗曲藝》，第171期（2011年3月），頁129。

經營《苗友》、《中原》月刊的重要助力。¹¹ 此外，謝樹新也被認為是一個「忠貞愛國之士」，「時時刻刻遵循著總統之意旨」，「符合政府大力倡導的復興中華文化理想目標」。¹² 這可能也是謝樹新可以由《苗友》而《中原》，將雜誌由地方報導轉而以特定族群為對象的原因之一。

若分析《中原》月刊與客家相關的論述內容，主要有客家源流、客家原鄉風土、客家方言、客家山歌、客家名人軼事，或是客家與國民革命之關係，以及少部分與臺灣客家相關者。試列舉說明如下：

（一）在客家源流方面，多以羅香林的著述為據，強調客家與中原之關係，如李宜善，〈略述客家根源〉指出「客家祖先發源於中原，即今之河南。客家的風土語言與中州無異，故稱客家為中原民族。此客家經過之情形，各姓族譜，對祖上來源，皆有詳細載明」。¹³ 思正，〈客家風俗鈔略〉則言「客家遷徙據中大教授興寧羅香林先生考據前後五次，均為中朝衣冠仕宦之裔」。¹⁴ 鴻，〈談客人的祖籍〉言，「根據史學家羅香林先生的考證，及大陸客人族譜的記載，幾乎全都是古代的貴族，他們祖先原居住在黃河流域，尤其是河南一帶為最多」。¹⁵ 梁寒操，〈客家人來源和使命〉則言，客家人「實都來自中原」，具「濃厚的民族意識」。¹⁶ 夏冰〈漫談客家民系之形成與今日之客家——兼述首開梅州文教的侯安國〉，言「客家民系形成的時期，據近人羅香林先生的考證，是在五代至宋初間」。客家名稱則緣於「晉元帝給客制度的詔書」。¹⁷ 以上關於客家源流之論述，多以羅香林的著述為據。

（二）介紹客家原鄉風物，一直是苗友或中原月刊的重要內容，為創刊宗旨之一。¹⁸ 因此戰後至 1990 年代間，與客家原鄉相關的記述資料，絕大部分出自於中原月刊，¹⁹ 可見中原月刊是此類主題的發表重鎮。這一類的懷鄉記述，於篇末多期待終能離臺歸鄉。如侯清寫〈記憶中的梅縣〉，言「梅縣，這美麗的

¹¹ 參見張強，〈客家文化傳揚者——謝樹新先生〉，《苗栗文獻》，第 8 期，頁 151；許馨文，〈戰後臺灣客家音樂的建制化歷程：以《中原（苗友）》月刊（1962-1981）的再現為例〉，《民俗曲藝》，第 171 期（2011 年 3 月），頁 131。

¹² 林子正，〈「中原」的成就〉，《中原》，第 76 期（1970 年 6 月），頁 7。

¹³ 李宜善，〈略述客家根源〉，《中原文化叢書》第二集，「客家源流」，頁 9-10。

¹⁴ 思正，〈客家風俗鈔略〉，《中原文化叢書》第一集，「客家風俗鈔略」，頁 1-6。

¹⁵ 鴻，〈談客人的祖籍〉，《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客家掌故」，頁 124-128。

¹⁶ 梁寒操，〈客家人來源和使命〉，《中原文化叢書》第二集，不著頁數。

¹⁷ 夏冰，〈漫談客家民系之形成與今日之客家——兼述首開梅州文教的侯安國〉，《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客家掌故」，頁 53-55。

¹⁸ 明，〈憶南臺〉，《中原》，第 64 期（1969 年 6 月），頁 7，提及「中原雜誌，自創刊以來，始終保持著發揚中原民族傳統的固有文化，和介紹故鄉風物為宗旨」。

¹⁹ 陳逸君，〈眾裡尋「客」千百度——一個需要重新書寫臺灣族群史的時代〉，收入陳逸君主編，〈臺灣客家關係書目與摘要〔專書、論文、研究報告類〕〉（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 年），頁 7-8。

地方，深鎖鐵幕中已經十多年了……我們應帶頭早日打回去，收拾殘破的家園，重溫往日的舊夢」。²⁰ 溫開允寫〈懷竹香村〉，言「故鄉是廣東梅縣南口圩竹香村……我們離開這個小村莊，不覺已過十五年了，……我們何時能回去，……我不時對這個永遠難忘的地方，會發出幽渺的遐思呢」。²¹ 丁流寫故鄉豐稔，言「千言萬語，傾訴不盡我懷念的衷曲，記得離開它時我正是青春年少，卻不知再見它時我會是何等模樣？我等待著反攻聖戰早日到來」。²² 明〈憶南臺〉，言「南臺的美景，就是我們美麗的故鄉，可是今天已淪為犬羊的窟宅了，凡我邑中之士豈不痛恨？唯有希望早日反攻，收復河山，重建我們的故鄉」。²³ 所論所述多為多為記憶中虛邈的原鄉，失根的記憶，也可反映出與本省客家歷史經驗的差異。

（三）在客家方言方面，陳運棟十分肯定黃基正在《中原》月刊發表的客家語言相關論著，認為黃基正以自創的改良式注音符號為音標，描述客家話的聲母及韻母，並嘗試比較中古音系與當時音系，點出客家話與其他方言之區別。陳運棟表示，他於民國 67 年出版《客家人》中〈客家話的面面觀〉一篇，即引用黃基正對於客家話之音系來源、古今音參照，及陰陽對轉等之看法。²⁴ 然綜觀其對於客家語之標音，顯非根據在臺灣的調查所得，而是作者憑其音韻學之理解及自身經驗而來。

除了記音之外，對客家語言的表述，多強調係中原正音。如黃基正，〈客家語言研究〉中言，「客家人的祖先，大都是從中原一帶遷來，因此他們的語言，和中國北方各省並沒有很大的差異」，「他們的語言之中，含有許多古代雅言的成分」。²⁵ 並言客家人在閩粵贛大本營中，「保存了中華民族傳統的語言，尤其是唐宋時代的語言」。²⁶ 此外，也已注意到臺灣客家內部的不同腔調的，如言苗栗一帶，「語言的腔調，略分四縣與海陸兩系」。²⁷

（四）在客家歌謠方面，《苗友》自創刊以來，極十分重視客家歌謠之記述、推廣。發刊以來即分闢「客家山歌瑣談」，及客家民謠研究兩欄，資為搜集研究。²⁸ 1962 年提倡舉辦第一次的客家山歌比賽大會，在苗栗山城造成空前

²⁰ 侯清，〈記憶中的梅縣〉，《中原文化叢書》，第一集，頁 13。

²¹ 溫開允，〈懷竹香村〉，《中原文化叢書》，第二集，頁 31-32。

²² 丁流，〈山青水秀懷豐稔〉，《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頁 9。

²³ 明，〈憶南臺〉，《中原文化叢書》，第四集，頁 28-30。

²⁴ 陳運棟，〈五十年來的臺灣客家研究〉，《臺灣文獻》，第 49 卷第 2 期（1998 年 6 月），頁 180。

²⁵ 黃基正，〈客家語言研究〉，《中原文化叢書》，第一集，頁 1-31。

²⁶ 黃基正，〈客家語言研究〉，《中原文化叢書》，第一集，頁 3。

²⁷ 吳鴻安，〈客家話〉，《中原文化叢書》，第一集，頁 2。

²⁸ 〈復興文化，提倡民謠〉，《中原文化叢書》，第三集，頁 1-2。如有口天〈客家山歌瑣談〉、黃基正〈客家歷史歌〉、〈山歌的形式〉、鍾鳴〈客家歌謠研究〉、李慶榮〈客家人的山歌〉、〈山歌是怎麼樣唱的〉、〈山歌要怎麼提倡〉等文之刊載。

盛況，並首先提倡以民謠編成「山歌緣」的戲劇，為日後「山歌戀」和客語電影的演出和放映催生，因此 1966 年臺灣乃有第一部客家語片「八仙門法海龍王」的攝製，²⁹ 在當時的大陸與臺灣，「確係前無所聞」。³⁰

（五）在客家名人軼事方面，主要記述當代客籍人物傳略，及客家的歷史人物。在歷史人物方面，有以住居地認定客家之情形，故明代世居粵省紫金縣的鍾鎮魯，³¹ 廣東曲江的廖燕，³² 唐代原籍廣東曲江的張九齡，³³ 都被認為是歷史上的客家名人。此外，喜談歷史上與中國及臺灣皆有關係的人物，如丘逢甲。除了歷史人物外，對於當代已過世之客屬政要，亦多為其立傳表述，如李翼中、鄒魯、丘念台、羅卓英、鄒清之等人，其中外省、半山、本省客家皆有。在一則專述半山客家鄒清之的短文中還提到，鄒清之是該月刊創始贊助人，對該刊「發掘並發揚中原客家文化之獨特風格，曾極力推許，並對本社同寅常不斷予以有力之鼓勵及支持」。³⁴

（六）在客家與國民革命關係方面，內容多強調客家在國民革命中的貢獻，如言「參加黃岡之役的革命志士，多屬客家人士」，是役領導人物 40 餘中，客家即占 30 餘人。³⁵ 因此認為，「客家人的精神就是中華民國精神的發皇，如果說客家人的精神就是亞洲民族精神的延長」。³⁶ 引據羅香林的考證，論述孫中山亦客家人是另一個重點，以及喜談日治時期在臺灣進行革命活動的羅福星，認為「羅福星的革命是臺灣史乘最具偉大意義的革命運動」。³⁷

（七）在臺灣本地客家相關的部分，整體來看，在《中原月刊》的文章中，臺灣本地客家的部分顯得寥寥可數，且重要多在強調臺灣與中原的關係。如陳槃，〈苗栗縣鄉土文化教材序〉言，「蓋苗栗同胞者，血統優秀之民族也，大多數為來自廣東東部之客家」，「此等文明華胄，民族性特強，且刻苦耐勞，長於創建」。³⁸ 又如古木廊〈臺灣客家春節風俗〉中所言，「臺灣的客家人，大多數都是來自大陸兩廣的移民」。³⁹

²⁹ 〈雙龍公司完成首部客家語片〉，《聯合報》，1966 年 4 月 27 日，版 8。

³⁰ 〈客家山歌瑣談〉，《中原文化叢書》第三集，頁 39。

³¹ 廖偉光，〈故鄉人物逸事〉，《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頁 73。

³² 哲愚，〈明處士廖柴舟〉，《中原文化叢書》，第三集，頁 32。

³³ 哲愚，〈由梅縣相公坪談到曲江張九齡先生〉，《中原文化叢書》，第三集，頁 37。

³⁴ 〈悼念本刊創始贊助人省府委員鄒清之先生〉，《中原文化叢書》，第三集，「客家掌故」，頁 107-108。

³⁵ 孫以蒼，〈客家志士與黃岡之役〉，《中原文化叢書》，第四集，「客家掌故」，頁 57。

³⁶ 蘇兆元，〈客家精神與國民革命〉，《中原文化叢書》，第四集，「客家掌故」，頁 79。

³⁷ 中元，〈國父與羅福星〉，《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客家掌故」，頁 18。

³⁸ 陳槃，〈苗栗縣鄉土文化教材序〉，《中原文化叢書》，第四集，頁 7。

³⁹ 古木廊，〈臺灣客家春節風俗〉，《中原文化叢書》，第三集，「客家風土」，頁 17-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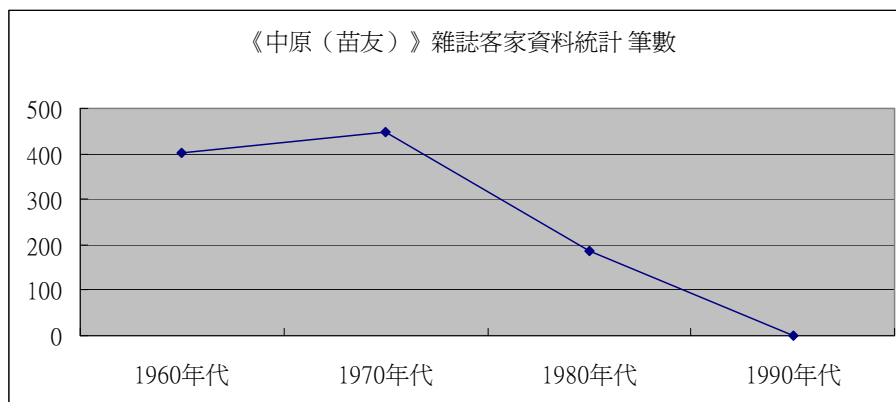


圖 5-3-4 《苗友（中原）》雜誌客家資料統計圖

資料來源：陳逸君，〈眾裡尋「客」千百度——一個需要重新書寫臺灣族群史的時代〉，收入陳逸君主編，《臺灣客家關係書目與摘要〔專書、論文、研究報告類〕》，頁 35。

依臺灣文獻館《臺灣客家關係書目》中所蒐資料顯示，60 年代及絕大多數 70 年代的書目筆數，都來自《中原》一至七集，以雜談性、一般性的篇章或短文居多。⁴⁰ 可見苗友、中原對中原客家論述多集中於 1960-1980 年代。

（二）戰後臺灣第一本客家專著

1960 年代間另一個值得注目的是臺灣第一本客家專著的出版，由外省客家郭壽華於民國 53 年自印的《客族源流新志》。郭壽華表示，編撰該書的動機，「在發揚客族精神，也就是發揚中華民族精神」，⁴¹ 希望「客族同胞在反共抗俄大時代中，在民族救星蔣總統的領導下，充分發揚其民族奮鬥精神與美德」。⁴² 書中對於「客」之名稱，引用羅香林之客戶說；關於客之源流與遷徙，則除了羅香林的客族南遷五期說外，也並陳范錡的三源說（秦朝、東晉南渡、南宋南遷）與何吟的三波論。⁴³

（三）外省客家執筆之客家志書

1960 年代出版的《苗栗縣志稿》可看出，歷史的詮釋權掌握在外省客家手中，於是卷首及氏族篇花了相當多的篇幅在說明歷史上的客家遷徙，⁴⁴ 語言篇

⁴⁰ 陳逸君，〈眾裡尋「客」千百度——一個需要重新書寫臺灣族群史的時代〉，頁 36-37。

⁴¹ 郭壽華，《客族源流新志——客家精神及文獻》（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64 年），頁 1，自序。

⁴² 郭壽華，《客族源流新志——客家精神及文獻》，頁 2，自序。

⁴³ 郭壽華，《客族源流新志——客家精神及文獻》，頁 4-13。

⁴⁴ 《臺灣省苗栗縣志卷首》（苗栗：臺灣省苗栗縣文獻委員會，1960 年），頁 11-12；黃基正編纂，《苗栗縣志卷二人文志氏族篇語言篇》（苗栗：苗栗縣文獻委員會，1969 年），頁 9-15。

則強調客家話的「發音用詞，與中國北方各省之語言極為相似，甚至有些「與標準國語完全相同」，與其他各省語言相較之下，客家話與國語的距離更為接近，⁴⁵ 意在強調客家話乃中原正音。

（四）同鄉會刊物之「中原客家」論述

戰後外省客家所組成的同鄉會，頗致力於以同鄉為主刊物之發行，如臺北市大埔同鄉會於 1964 年發行《大埔會訊》，1966 年發行《大埔會刊》；臺北市蕉嶺同鄉會則於 1976 年起發行年刊，臺北市五華同鄉會亦於同年開始發行週年紀念刊；臺北市興寧同鄉會則晚至 1975 年始發行會刊。由於各同鄉會刊物發刊時間早晚有差，但論述的內容基本上頗為類似，大多為客家源流、客家研究、原鄉記述，及同鄉傳略等等，因此在此做一概略說明。

在各同鄉會的刊物中，常可看到許多中原客家的相關論述，如謝漢烈〈從客家源流談到蕉嶺人在臺灣〉中，言「客家本是中原漢族」，而就客人南遷史，分別論述羅香林的五期與何吟的三波論。⁴⁶ 郭衍賽〈大埔沿革史〉中亦言「漢族中的客家民族，原居於今河南安徽、山西等地域。東晉永嘉以後，漢族天下為匈奴族所破壞，中原逃難的漢族，向南播遷，客族也在其中自北南徙，故自東晉至隋唐」，客家開始南遷。⁴⁷ 廖英鳴〈同鄉會成立三十週年祝詞〉中，除了提及客家南遷史外，亦表示，「吾客家人南遷後到廣東之佼佼者」。⁴⁸ 羅定球，〈同鄉會成立三十週年祝詞——光輝的回憶〉，言「興寧縣民，原是中原民族」，⁴⁹ 思菱〈歷史上客家人的大遷徙〉中言，「客家人原本居住在中原地區」，⁵⁰ 不一而足。

三、1970 年代末至 1980 年代

1978 年，陳運棟的《客家人》問世，是戰後第一本由臺籍客家撰寫之客家專著，沿用羅香林的民系說法，述及源流、分布，及客家東移臺灣的路線及分布、客家話、常用詞彙、諺語、山歌，以及客家文化的探討，基本上承襲了羅

⁴⁵ 黃基正編纂，《苗栗縣志卷二人文志氏族篇語言篇》（苗栗：苗栗縣文獻委員會，1969 年），頁 4。

⁴⁶ 謝漢烈，〈從客家源流談到蕉嶺人在臺灣〉，《臺北市蕉嶺同鄉會 23 週年刊》，頁 5-7。

⁴⁷ 郭衍賽，〈大埔沿革史〉，《大埔會刊》，頁 50-52、61。

⁴⁸ 廖英鳴，〈同鄉會成立三十週年祝詞〉，臺北市興寧同鄉會編，《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第 1 期（1985 年 2 月），頁 27。

⁴⁹ 羅定球，〈同鄉會成立三十週年祝詞——光輝的回憶〉，臺北市興寧同鄉會編，《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第 1 期（1985 年 2 月），頁 32。

⁵⁰ 思菱，〈歷史上客家人的大遷徙〉，臺北市興寧同鄉會編，《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第 12 期（1996 年 1 月），頁 17-18。

香林的論述架構和內容，足見深刻的「中原客家」敘事觀點。⁵¹ 並增補了臺灣客家在地的祖籍空間分布及移入的時間等。

1982 年鄧迅之《客家源流研究》，內容約為中華民族、中國文化、客家根源（以族譜堂號資料）、遷徙及民系形成、客家入墾臺灣、客家語言、教育文化、家族制度、日常生活、風俗習慣、宗教信仰、歌謠，特性及貢獻等。⁵²

1985 年雨青《客家人尋根》，先言中華民族的演變，後分六期論述客家來源與遷徙。也提到客家源於客戶制，以及客家祖居地之分布、客家的生活習慣、民風習俗、文化等，另於第四章專論客家開拓臺灣之歷史。⁵³

這些 1970 年代末 1980 年代間所出版的客家專著，內容大多遵循羅香林的觀點，認為客家人為中原正統漢族，並討論客家風俗、源流與特質，或就羅香林論點加以充實。⁵⁴ 更值得注意的是，在論述脈絡中，直接將「中原客家」的論述嫁接於臺灣客家的歷史之上，即如楊長鎮所言，將臺灣客家歸屬到具有光榮印記的中國客家主體內，透過這個程序，中華國族內安立了臺灣客家族群，從而完成將臺灣客家鑲嵌於中華民族之內的民族學工程。⁵⁵

1989 年陳運棟再撰《臺灣的客家人》，主旨在介紹客家人如何由大陸原鄉渡海來臺，拓墾立業，生根發展的過程，內容主要有客家人的奮鬥史、客家源流另一觀點、客家人的原鄉——嘉應州及汀州府、客家人東移臺灣的路線及其流布、客家人墾殖南部地區、客家人墾殖臺中地區、客家人墾殖苗栗地區、客家人墾殖新埔地區、客家人墾殖北部地區的個案研析，該書與之前客家專著最顯著的不同在於，臺灣的比例加重。⁵⁶ 書中也反省之前全盤接受羅香林觀點之缺失，認為客家方言與其他地方方言都是伴隨漢人政權統治的強化而向南並與土著語言融合，不同的方言之間都有漸層影響。不過他仍堅持客家文化作為中華漢族文化的本質與特徵，基本上與廣義的漢人社會是無法分開的。⁵⁷

綜而觀之，1960-1970 年代間以《苗友》、《中原》及各同鄉會的客家相關記述中，除了客家源流及遷徙歷史外，有許多外省客家的原鄉記憶。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大陸時期的「中原客家」論述目的在於證明為「漢」，而戰後的臺灣，

⁵¹ 林吉洋，〈敘事與行動：臺灣客家認同的形成〉（新竹：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年 7 月），頁 28。

⁵² 鄧迅之，《客家源流研究》（臺中：天明出版社，1982 年 5 月）。

⁵³ 雨青，《客家人尋「根」》（臺北：武陵出版社，1985 年 9 月）。

⁵⁴ 黃秀政、李昭容、郭佳玲，〈羅香林與客家研究〉，《興大歷史學報》，第 18 期（2007 年 6 月），頁 302。

⁵⁵ 〈民族工程學中的客家論述〉，網址：<http://taup.yam.org.tw/PEOPLE/961116-3.htm>；檢索日期：2010 年 8 月 2 日。

⁵⁶ 陳運棟，《臺灣的客家人》（臺北：臺原出版社，1989 年），頁 11。

⁵⁷ 林吉洋，〈敘事與行動：臺灣客家認同的形成〉，頁 31。

則多在強調客家與中華民族的關係。此「中原客家」內涵之轉變，其實也與羅香林自己的看法改變有關，1950 年刊於《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的〈客家源流考〉在內容和篇幅上是屬《客家研究導論》第二章的擴大，但羅香林早年認為客家是「晉代漢民族的大遷移」，然在〈客家源流考〉中則將客家推源於中華民族，於是客家的遷移，已由「漢族的遷移」轉變為「中華民族中客家的遷移」。此一轉變是羅香林反映時局變化下所做的改變，或因其他因素，目前尚無法下個定論，但更重要的是，此一內涵轉變後的「中原客家」更適於讓「自由中國」的執政當局，用以召喚臺島或海外客家。

或許即由於此種內涵的轉變，《苗友》《中原》或各同鄉會中的客家論述，多能將目標與反共抗俄或復興中華文化掛勾，如認為《中原》月刊，「實實在在為中原文化的發揚勾沈而努力奮鬥，為今天舉國上下所努力推行的『復興中華文化運動』而泛起了一個濤頭」，⁵⁸ 或言「我們了解到所謂中原文化，自然在中華文化的範疇中，則「中原」月刊所負的使命，也就是目前舉國努力從事復興中華文化的使命」。⁵⁹

這樣的形塑與召喚，其對個人內在認知的改造可能影響深遠，如有《中原》的讀者即言，「今拜讀大作，才曉得自己先祖『衣冠南移』的偉大」。⁶⁰ 或如戴國輝也曾表示：

有意識的客家人往往具有甚為強烈的中原正統意識，有時偏激一點的客家老鄉會自稱這一種意識為「客家精神」。老實講小弟本身多多少少也有這種傾向，帶有不知不覺被塑造出來的中原客家意識。⁶¹

也因此，戴國輝會說出「我就是那樣一個華夏的小傢伙」。⁶² 以及始終向外宣稱自己「是出生在臺灣的客家系中國人」。⁶³

⁵⁸ 〈五週年刊慶獻言〉，《中原》，第 40 期（1967 年 6 月），頁 3。

⁵⁹ 胡五，〈談五年來的「中原」〉，《中原》，第 40 期（1967 年 6 月），頁 6。

⁶⁰ 〈讀者來鴻：中國文化學院一學生來函感謝本刊發行人〉，《中原》，第 73 期（1970 年 3 月），頁 12。

⁶¹ 戴國輝，〈研究臺灣史的經驗談〉，戴國輝全集 1，《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一·境界人的獨白（臺北：遠流，2011 年 4 月），頁 325。

⁶² 戴國輝，〈晚清與日帝時期臺灣史〉，《戴國輝文集 6·臺灣史探微——現實與史實的相互往還》，頁 105。

⁶³ 戴國輝，〈前言〉，《戴國輝文集 7·臺灣近百年史的曲折路——「寧靜革命」的來龍去脈》，頁 1。

四、戰後「中原客家」論述的影響

（一）層累堆疊的誤解

戰後以來臺灣的中原客家論述，多採借引用羅香林的論述內容，但引經據典進行學術論證，而能自成一家之言的少之又少，一再的採借，一再的引用，甚至過度詮釋，因而造成對客家誤解的層累堆疊。以羅香林為主的「中原客家」戰後以來一直居於權威論說之地位，少有質疑聲浪，然自 1980 年代後，由於政治局勢緩和，許多對羅香林論述內容的論辯檢討才得以開展，才發現以往被認為顛撲不破的真理，其實存在相當可能的多誤解，以下分述之。

1. 文獻上的「客」之書寫與客家的關係

羅香林考定的客家界說對客家研究貢獻不小，但論述中也有嚴重失誤，許多人誤以為客家之稱謂來自客戶，即與之相關。首先提出客戶說的是溫仲和《嘉應州志》，指出「主客之名疑始於宋初戶口冊。故寰宇記九域志所載，戶皆分主客，……至於元初，大抵無慮皆客。元史所載，亦不分主客，疑其時客家之名已成無主之非客矣」。⁶⁴ 羅香林在〈客家源流考〉中又把「客戶」從宋代前推至晉元帝「給客制度」的詔書，認為客家的「客」字是沿襲晉元帝詔書所定，至唐宋，政府簿籍，乃有「客戶」專稱，客家一詞，則是民間通稱。

客戶與客家的關係在戰後臺灣的「中原客家」論述中出現頻率相當高，且幾乎是以下定制式的文字：

「客」、「客族」、「客家」的名稱，在唐書食貨志，及宋初樂史之太平寰宇記，宋神宗敕撰之元豐九域志諸書中，已屢見不鮮。⁶⁵

首先要指出的是，無論是溫仲和《嘉應州志》或羅香林〈客家源流考〉，皆只提及客家可能源於《太平寰宇記》等文獻中的「客戶」，在那些唐宋文獻中，只有「客戶」之名，而無「客族」、「客家」的說法。故上述引文無疑是一種誤解，被頻繁流傳的誤解。

針對客家源於客戶說，已有學者加以駁斥，因為，究其實，歷史上的「客戶」就是漢魏以來因逃避戰亂和地主壓榨而流離失所的農民，又稱流民、流人，這種客戶，各朝都有，且流布全國。⁶⁶ 因此論者多認為羅香林把客家和客戶混

⁶⁴ 溫仲和，《嘉應州志》，卷七，頁 121-122。

⁶⁵ 郭壽華，《客族源流新志——客家精神及文獻》，頁 4；謝漢烈，〈從客家源流談到蕉嶺人在臺灣〉，《臺北市蕉嶺同鄉會 23 週年年刊》，頁 5-7；黎耀新，〈客家源流及其播遷〉，《中原文獻》，第 2 卷第 4 期，頁 8。

⁶⁶ 張衛東、劉麗川，〈論客家研究的幾個基本問題〉，頁 94-118。

爲一談，可說是犯了一個知識性的錯誤，是一個很大的誤解。⁶⁷

或許由於溫仲和、羅香林等人嘗試從文獻上「客」之書寫尋找客縱的論證方式，使得後來的研究者多傾向將文獻上的「客」與「客家」族群劃上等號，用之作爲詮釋客家歷史的有力證據。清代臺灣客家的相關研究也有此傾向，即多將史籍中的「客」全用來解釋客家源流或客家之歷史經驗，然究其實，清代臺灣史籍中的「客」應是對照「閩主粵客」而來，即「客」爲「粵」之意，非指方言人群的「客家」。

饒偉新研究贛南的客家時也發現此現象，即研究者多習慣從近代以前的文獻中搜尋出帶有「客」字的歷史術語作爲論據，來說明「客家」稱謂的由來。⁶⁸ 但是就其對贛南客家的了解，無論是明清文獻中的「客佃」、「客籍」等術語，還是後來的「客家」，其實都是不同歷史脈絡下的產物，有其特定的歷史內涵，不能相提並論。⁶⁹ 陳永海研究清代廣東新安縣土客學額爭議時，也表示將文獻上的「客籍」解釋爲客家是很有問題的。「客籍」與「客家」是不一樣的概念，那些在「移民登記」意義上爲客籍的人，未必是客家人。⁷⁰

由本文之前的討論可知，「客家」並不是本來就存在的，在這個具有貶意的族群稱呼普遍流傳直到被接受之前的數百年間，存在的是個別的地方社群，他們往往以汀州、大埔或嘉應、程鄉人自稱。⁷¹ 清代的文獻記錄也很清楚地以籍貫爲分類結構，因此有閩粵之分，有嘉潮惠之分，但是尙未有客家意識。⁷² 因此不僅文獻上的「客」未必與「客家」直接相關，此外，若要追索客方言人群的早期歷史，也必須在「客」之書寫以外，從地域文化的脈絡去探索。早期臺灣從事客家研究的歷史學者，曾表示臺灣方志中能如實反映客家史的少之又少，故曾感嘆「在臺灣的地方志中發現有關客家史的論述，就令人有彌足珍貴之感」。⁷³ 此情形多少反映欲從文獻書寫之「客」追索客家歷史之侷限性。

⁶⁷ 蔣炳釗，〈試論客家的形成及其與畬族的關係〉，頁 285；陳智勇，《中國古代社會治安管理史》（鄭州：鄭州大學出版社，2003 年），頁 185-186；陳支平，《客家源流新論：誰是客家人》（臺北：臺原出版社，1998 年 5 月），頁 154。

⁶⁸ 饒偉新，〈區域社會史視野下的「客家」稱謂由來考論——以清代以來贛南的「客佃」、「客籍」與「客家」為例〉，《民族研究》2005 年第 6 期，頁 92。

⁶⁹ 饒偉新，〈區域社會史視野下的「客家」稱謂由來考論〉，頁 92。

⁷⁰ 陳永海，〈作為中國國族事業的客家言說——從香港看近代客家文化認同性質的變遷〉，收入劉義章主編，《香港客家》（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 年 9 月），頁 24。

⁷¹ 高怡萍，〈徘徊於聚族與離散之間——粵東客家的族群論述與歷史記憶〉（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4 年），頁 206。

⁷² 楊聰榮，〈從族群關係史看臺灣客家的分類範疇與獨特性〉，發表於「臺灣史學客家研究研討會」，2004 年 5 月 26 日。

⁷³ 尹章義，〈臺灣客家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臺灣文獻》，第 48 卷第 2 期（1997 年 6 月）；陳運棟，〈五十年來的臺灣客家研究〉，《臺灣文獻》，第 49 卷第 2 期（1998 年 6 月），頁 171。

2. 以族譜追溯客家來源

羅香林以學術方式論證客家源流時，遇到了與 1860 年代 Eitel 一樣的問題，歷史文獻中甚少有與客家直接相關的資料，在沒有現成資料的情形下，羅香林亦採取與 Eitel 一樣的策略，多方運用各家譜牒，以建構出一個客家人祖先來源於中原的學說體系。如羅香林曾表示，「客家研究，……其歷史發展，與其種性之創演言之，則除為實地調查與測驗外，仍須就其各姓譜牒，而為分析歸納。蓋不如此，則不足以明其上世遷移轉徙之所由與其種性遺傳與演進之所在也」。⁷⁴

於是，羅香林運用客家譜牒中的記載，指出客家係中原世胄，以及客家遷徙的動機，或由於外患與飢荒，或由於政府的召募與安置，或由於外地經濟的引誘，總共歷經五次的遷徙，逐漸自中原輾轉遷到南方。其五次遷徙，首先是受五胡亂華的影響，中原避難的漢族開始向南遷徙到豫鄂南部與潁淮汝漢諸水之間。其後遭黃巢之亂，便從河南、安徽遷徙到江西或閩南，或是從贛北或贛中遷徙到贛南、閩南或粵北。不久因元人入侵，宋室南渡，客家先民迫於外患，再度由贛南、閩南遷徙到粵東、粵北。明清之際滿清入關，加上客家內部人口的膨脹，故自粵東、粵北遷徙到粵中，及四川東部、中部和廣西、臺灣部份地區，或是自贛南、閩西而徙於贛西。最後一次則是在清同治年間，因人口激增，乃再向外發展，故自廣東中部與東部遷徙至廣東全境，或是到海南島。

以上運用譜牒資料建構出來的客家（先民）南遷史，反映的其實只是中國歷代北方人因亂逐步南徙的過程，因為若進一步分析客家與非客家人對其中原先祖的記述，可以發現他們的中原居地差別不大，甚至他們所尊崇的中原先祖有相當一部分同為一人。此外，標榜為中原世族的族譜論述，也並非只出現在客家人的譜牒當中，閩南福佬人、興化人、福州府人、建寧府人，都有這種習慣。⁷⁵

譜牒的發達與中古世族政治及門第社會的興起有關，以譜牒自我標榜，用以證明其世族身份，以維持政治的優勢地位，⁷⁶ 此情形自宋以來歷代皆然。因此運用族譜資料時，須了解族譜的編纂不是來自歷代祖先存時的記錄累積，而是進行編纂工作的後代子孫，利用可能的資料、傳說為依據，進一步依其社會、文化的自我認知而作的詮釋。日人瀨川昌久因此認為羅香林視族譜為過去的事實，把族譜作為分析客家過去遷移路線的主要材料，多少有些天真。⁷⁷

⁷⁴ 羅香林，《客家史料匯編》（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頁 2-3。

⁷⁵ 陳支平，《客家源流新論：誰是客家人》，頁 30-31。

⁷⁶ 黃秀政、李昭容、郭佳玲，〈羅香林與客家研究〉，《興大歷史學報》，第 18 期（2007 年 6 月），頁 307。

⁷⁷ 賴旭貞，〈佳冬村落之宗族與祭祀——臺灣客家社會個案研究〉（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1998 年），頁 16。

3. 以住居地追溯客家歷史人物

羅香林於 1933 年出版的《客家研究導論》，以當時縣區為單位，視各縣居民是否全數為客，抑或若干為客，少數為客，而將各省屬縣，分純客住縣與非純客住縣。⁷⁸ 至於判斷是否為客家的標準，一為志書與譜牒資料，二則是與各地客家人士的訪談。⁷⁹

以下，試從三個面向討論以純客或非純客住地上溯歷史人物的可議性。其一，對於純客住縣與非純客住縣，合七省百餘縣的地域範圍，羅香林在幾年的時間中依文獻資料與走訪加以判定歸納，此非立基於普遍性的調查與分析的判別其實頗有問題。如日人瀨川昌久所言，純客住縣並非全是客家，也有少數外來者或操其他方言者，非純客住縣就更難斷定。如羅香林認為陳炯明是客家人，但陳炯明的原籍為海豐縣白町鄉，該縣方言複雜，有福佬話、客話、白話、尖米話四種，瀨川以自己實地走訪加上文獻資料，認為陳炯明的母語應是福佬話，而且文獻資料上也看不出其本身認為是客家的直接證據。⁸⁰ 又如 1933 年《客家研究導論》中未列，1950 年〈客家源流考〉補入為「純客住縣」的福建省的將樂、沙縣、南平三縣，許多當地人或學者都表示不合事實，⁸¹ 一位曾在福建服務十餘年的寄寰曾為文表示，「上列三縣都曾去過，從未聽說居住在那些縣份的全部或大部分是客家人」，並且指出南平一帶居民講的是不易聽的「土官話」，並非客家話。⁸²

其二，羅香林在提及歷史或當代名人與客家之關係，多以該人之住居地為依據。這種傾向，在香港《崇正同人系譜》，以及戰後臺灣「中原客家」的論述當中發揮得更澈底，於是唐代的薛仁貴、郭子儀，宋代的文天祥、朱熹，明代的袁崇煥、王陽明都一併入列，成為歷史上的客家人物。然而，如本文之前的討論可知，以「客」或「客家」自稱，進而產生與同方言人群團結的意識，放在中國歷史的脈絡中來看，其實是十分晚近的事。在客家意識尚未普及之前，人與人之間互稱的是原籍或地望，即可能是大埔人、興寧人、……。如道光《廣東通志》中，將廣府一帶的人稱為「粵人」，屬潮州府者，稱為「潮人」，屬惠州府者，稱為「惠人」，屬韶州府者，稱為「韶人」。客家人大本營的嘉應州在雍正 11 年自潮州府劃分出來之前，則常被稱或自稱為「潮人」。⁸³ 單從住居地

⁷⁸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

⁷⁹ 黃志繁，〈什麼是客家？——以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為中心〉，《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2 卷第 4 期（2007 年），頁 93。

⁸⁰ 瀨川昌久，〈客家アイディティ形成過程の研究——中華民國初期の著名政治家・軍人の出自をめぐる議論を中心に〉，《東北アジア研究》，第 9 號，頁 16。

⁸¹ 張周，〈永定縣居民源流的探討〉，收於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編輯委員會編，《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1939-1979）》（馬來西亞：檳榔嶼客屬公會，1979 年），頁 441；陳支平，《福建六大民系》（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頁 113。

⁸² 寄寰，〈客家人〉，《中央日報》，1973 年 10 月 12 日，版 10。

⁸³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頁 49-50。

上溯歷史人物的客家身分，其實是預設了客家意識自古（或自宋代以後）皆然的前提，忽視客家意識是晚近才形成的事實，這些被稱為客家的歷史人物，我們無法從文獻上找到任何證據證明他有客家意識，且所謂的客家意識也不合於宋元明歷代廣東各地域文化的發展脈絡。以住居地上溯歷史名人，最主要的目的，似乎只在於客家的自我標榜與附麗。

其三，如日人飯島典子曾質疑羅香林在提及「客家與近代中國」時，沒有先定義何謂「客家」，就將多數中國近代史上的人物或當代政要視為客家。⁸⁴ 日人瀨川昌久亦以民國初年黨政人物與客家認同之關係為題，檢討羅香林以住居地斷判當代人物為客家之待商榷。如陳濟棠，出身於廣西防城縣，瀨川認為該地雖屬非純客住縣，但陳濟棠的母語的確可能是客家話，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從民初陳濟棠的政治軍事行動，無法看出他曾以客家身分作為行動準據，他當時的基本視野是廣東或「兩廣」，並非客家。再者，對於羅香林論證孫中山為客家的說法，瀨川認為，孫中山的母語為廣東語，政治上的人脈也多以廣府話方言群為主，羅香林僅從系譜資料主張其為客家，但從也有待商榷。⁸⁵ 關於這一點，其實早在 1933 年就有人提出質疑：

又如客人對與兄講孫中山，中山搬到翠亨，已是廣府化了，還可以算是客人嗎？大祇地域一變，語言一變，而血統便失卻了。⁸⁶

綜之，瀨川指出，研究者必須理解羅香林所認定的客家著名人物，認定的標準是假構性而非當事人的自我認定，許多客家身分是被後來附與的。論證歷史名人或當代有勢者與客家有關，對於還原歷史真相助益不大，目的可能在於當時的客家可以以此附麗，增強自我信心，並冀提升自我地位。⁸⁷

4. 客家為純正之漢人

陳運棟於 1989 年撰寫《臺灣的客家人》時，修正了之前承襲羅香林式源流論的，認為羅氏以客家為純正漢人的說法值得商榷。⁸⁸ 陳運棟表示：

以前是繼承羅香林先生研究的路線，我把客家當成一個民系，那是純粹從血統來的。不對，應該站在我現在所謂的族群，族群是從文化面來看這群人，

⁸⁴ 飯島典子，《近代客家社會の形成：「他称」と「自称」のはざままで》（東京都：風響社，2007 年），頁 20。

⁸⁵ 瀨川昌久，〈客家アイディティー形成過程の研究——中華民國初期の著名政治家・軍人の出自をめぐる議論を中心に〉，《東北アジア研究》，第 9 號，頁 1-33。

⁸⁶ 〈關於華南民族的通訊：（章八）青兄信（二十年五月十八日）〉，《中山大學文史學研究所月刊》1：5（1933 年 5 月），頁 105。

⁸⁷ 瀨川昌久，〈客家アイディティー形成過程の研究——中華民國初期の著名政治家・軍人の出自をめぐる議論を中心に〉，《東北アジア研究》，第 9 號，頁 30。

⁸⁸ 林吉祥，〈敘事與行動：臺灣客家認同的形成〉，頁 31。

它是可以變的，所以族群理論是現代人類學可以採取的。⁸⁹

於是在該書中特闢〈客家源流的另一觀點〉一章，詳細描述如何接受日人中川學的觀點，進而修正自己過去採用羅香林觀點之緣由。⁹⁰

究其實，羅香林在 1933 年《客家研究導論》中，尚無客家血統純正之觀點，然而此種觀點卻在 1950 年出版的〈客家源流考〉中有了大轉折。他不再用專門的篇幅論述客家的血緣問題，將《客家研究導論》中涉及畚族的文字盡數刪除，並在論述客家民系的形成年代時，補充了如下一段話，「客家民系」，「與其四圍的民系相較，則一者已為各別混化，一者仍為純粹自體」，並認為客家民系是一群「強者」、「優者」、「適者」、「勇者」，「其為強者的遺傳，那是不刊的事實」，也放棄了《客家研究導論》中對客家人「剛愎與自用」的批評。

由此可知，羅香林在 1950 年放棄了 1933 年時的開放態度，轉而認為客家是血統最純粹的漢人，其觀點由「客畚混化」而「純粹自體」，學者多認為羅香林這種轉變，實是思想上的一個倒退。⁹¹

關於客家為血統純粹漢人的說法，已有多位學者立論質疑，如房學嘉認為客家人並不是中原移民。他既不完全是蠻，也不完全是漢，而是由古越族殘存者後裔與秦統一中國以來來自中國北部及中部的中原流人，互相混化而形成的人們共同體。⁹² 吳松弟也表示，無論從史料或家譜都可以發現，客家不可能完全是北方移民後裔，這在遺傳學的研究上也可得到印證。⁹³

謝重光則認為「客家是一個文化概念，而不是一個種族概念」⁹⁴，不贊成羅香林用種族的概念來說明客家的形成。他認為單有南移的漢人，還不足以形成「客家」，還有待南移漢人在某一特定時期，遷入某一特定地區，以其人數、文化、經濟的優勢，同化當地原住民，吸收原住民固有文化中的有益成分，彼此融合形成一種新的文化，一個新的民系才得以形成。

⁸⁹ 陳運棟，〈文獻資料和田野資料的距離：以彰化地區客家族群的墾拓為例〉評論，刊於《史學與文獻》（臺北：學生書局，1998 年）。轉引自陳板，〈族群與地域：臺灣客家在地化的文化觀察〉，收入徐正光主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聚落、宗族與族群關係》（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00 年 12 月），頁 314。

⁹⁰ 陳運棟，〈五十年來的臺灣客家研究〉，《臺灣文獻》，第 49 卷第 2 期（1998 年 6 月），頁 178。

⁹¹ 冷劍波，〈羅香林客家源流觀的再認識〉，《嘉應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5 卷第 4 期（2007 年 8 月），頁 13-17；周雪香，〈從客畚混化到「純粹自體」——羅香林客家源流觀的演變〉，《貴州民族研究》，第 27 卷第 3 期（2007 年），頁 81-86。

⁹² 房學嘉，《客家源流探奧》（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 年），頁 1。

⁹³ 吳松弟，《中國移民史 第四卷 遼宋金元時期》（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 年），頁 363。

⁹⁴ 謝重光，《客家源流新探》（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5 年）

蔣炳釗亦認為客家形成的過程，必是入遷的漢人與當地畬族融合的過程。⁹⁵ 客家民系是在特定地域、特定時間與畬族的密切互動中形成的，客家雖是漢族的一個民系，但與漢族不能等同。客家的形成，必須以畬文化與漢文化交融為前提，表現在畬民族意識的逐漸消失。⁹⁶ 以上的論說，其實與羅香林 1933 年時的說法頗有吻合之處，只是後來羅香林自己捨棄了原有的看法。

（二）中原客家文化質素的雜揉融合

戰後初期，客家民謠與山歌一直未獲重視，直到 1960 年代初期，經《苗友》、《中原》月刊的為文提倡，並鼓勵有志之士組織客家歌謠研究會，客家民謠才獲得振興。如鄭榮興的研究提到，1960 年代初期在臺灣北部幾個客家人群居的縣市中，曾出現客家民謠研究會與民謠比賽的成立風潮，這股風潮是臺灣客家民歌發展史上的一個關鍵轉折，因為這些活動與因其發展的客家民謠唱片工業，以及歌本與相關出版品的刊行，促成了客家民謠在客家鄉鎮、學校、社教團體的盛行，以及社區「民謠班」的成立。⁹⁷

許馨文的研究也顯示，從 1962 年起，謝樹新一直以《苗友》與《中原》之名義，主導、支持、報導或評論各種有關客家音樂的改進與推廣活動。作為一個客家音樂的改進與推廣機構，《苗友》、《中原》的工作大致可分為：（一）客家民謠新舊作品的徵集與出版；（二）客家歌劇《山歌緣》的製作與演出；（三）客家歌曲的改進與發表；（四）客家音樂活動的報導、評論與贊助等四方面。⁹⁸

1962 年，更在苗栗舉辦第一屆全省客家民謠比賽，全臺參加比賽的歌手近兩百人參觀的觀眾多達 3 萬人，盛況空前，在臺灣有客家人的地方，各地也都開啓了山歌比賽的風潮，於是開啓了客家山歌的推廣、整理及研究。⁹⁹ 此次民謠歌唱比賽不僅是稍後臺灣各地客家民謠比賽、演唱會如雨後春筍般興起之濫觴，也是引領臺灣戰後客家社群音樂實踐朝向建制化發展的重要事件。¹⁰⁰

除了客家山歌與民謠之外，來臺的外省客家也帶來了其家鄉特殊的生活文化，經數十年與臺灣人地的互動之後，終也沈澱為今日客家文化的元素之一，

⁹⁵ 蔣炳釗，〈試論客家的形成及其與畬族的關係〉，收入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編，《閩臺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工作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94 年），頁 289、297。

⁹⁶ 蔣炳釗，〈試論客家的形成及其與畬族的關係〉，頁 297。

⁹⁷ 參見鄭榮興，《臺灣客家音樂》，頁 90-96。

⁹⁸ 許馨文，〈戰後臺灣客家音樂的建制化歷程：以《中原（苗友）》月刊（1962-1981）的再現為例〉，《民俗曲藝》，第 171 期（2011 年 3 月），頁 143-144。

⁹⁹ 張嘉文，〈客家傳統山歌三大調在花蓮地區的傳承與現況〉（臺北：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 年），頁 28-29。

¹⁰⁰ 許馨文，〈戰後臺灣客家音樂的建制化歷程：以《中原（苗友）》月刊（1962-1981）的再現為例〉，《民俗曲藝》，第 171 期（2011 年 3 月），頁 141。

如今日普遍被認為是客家特色飲食的擂茶。據了解，擂茶原是流行於粵東北揭陽河婆一帶及廣東省陸豐縣的特殊客家飲食習慣。¹⁰¹ 他們食用的擂茶是鹹的，故又稱「鹹茶」，如陳拱初〈陸豐鄉土談片〉中提到：

習俗喜吃鹹茶，賓客往來，尤其婦女，都以鹹茶招待。……現在臺灣的陸豐同鄉，還是保持了這傳統的習慣。¹⁰²

阿衡的〈客家的食衣住行〉中也說：

客家人又喜歡吃鹹茶，普通人家，日常必用，遇有親友過訪，且用以款客，所謂鹹茶，就是把茶葉放在牙鉢裡搗碎加鹽沖開水，泡以炒米、芝麻、花生、生菜，講究的還用豬肉、蝦子、綠豆、紅豆、眉豆等做料。據說鹹茶不但可口，而且功能消滯化氣開胃健脾，是很有益的。¹⁰³

就彭芊琪就臺灣擂茶的研究可知，戰後原籍廣東陸豐的外省客家人初到苗栗南庄時，發現他們許多風俗習慣皆與臺灣的客家人差異不大，彼此顯著的不同是臺灣的客家人沒有擂茶的飲食文化，而且對他們食用擂茶感到陌生。¹⁰⁴ 而此本省客家原本沒有的飲食文化，由於北埔為推廣客家文化而加以改良，不斷創新，由鹹而甜，成為今天我們在擂茶館中所嘗到的甜口味的擂茶，¹⁰⁵ 加上與在地觀光結合，擂茶遂成為今天的客家特色飲食之一。而這個客家飲食文化，如果不了解個中原委，可能不清楚它並非臺灣本土的，而是戰後經外省客家引進的。

（三）南北客家的差異

若提到戰後臺灣「中原客家」的形塑歷程，由於《苗友》、《中原》係以苗栗為據點發刊，雖然銷售量逐漸擴展，而及於全臺，但多少有邊際遞減的可能，南部客家聚落當時對「中原客家」論述的接受態度如何？應是一個有趣的對照面。由於尚未能掌握相關資料，可能還無法回答這個問題，但由 1970 年代南部客家聚落陸續出版的地方志與期刊來看，其著重在地與本土的傾向與北部全盤

¹⁰¹ 藍清水，〈被遺忘的外省客家移民——戰後河婆客的集體記憶與認同之分析〉（桃園：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 年），頁 101；陳明宏，〈臺灣客家擂茶初探〉，《客家雜誌》，第 126 期（2000 年），頁 18。

¹⁰² 陳拱初，〈陸豐鄉土談片〉，〈客人婦女的優良風俗〉，《中原文化叢書》第二集，「客家風土」，頁 38。

¹⁰³ 阿衡，〈客家的食衣住行〉，〈客人婦女的優良風俗〉，《中原文化叢書》第二集，「客家風土」，頁 9。

¹⁰⁴ 彭芊琪，〈臺灣擂茶興起的過程及省思〉，《第四屆「客家研究」研究生學術論文研討會》（桃園：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頁 141-142。

¹⁰⁵ 黃一民，〈文化與商品：擂茶的社會學考察〉（臺北：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2005 年），頁 43。

接受中原客家論述的情形，有著極大的差別。

1970年代可稱為「鄉土」年代，民間開始重視鄉土。1973年鍾壬壽編著《六堆客家鄉土誌》，完整地記載高屏六堆地區的緣起與發展，以及區域內客家人的風俗、文化、語言與特色，¹⁰⁶被認為是「為客家與鄉土打出的第一面旗幟」；1977年曾秀氣編《六堆英華》，全書分漢族精華、六堆史略、六堆傳統、傳家寶訓等四部分。書中雖也提及客家是系出中原漢族的精華、客家名人及在海外的分布，然全書220頁中僅占10頁，篇幅不多，主要以六堆在地的歷史、社團、風俗、山歌、童謠等為主。¹⁰⁷

1978年創刊的《六堆集刊》，以月刊形式出版，同樣是兼重客家與鄉土。¹⁰⁸由《六堆集刊》的內容來看，除偶收錄一二篇與中原客家論述相關的短文外，比較多的是故鄉風土人物的介紹，以及鄉友間的交流，是在地客家寫在地事物，呈現在地關懷的出版品。如一則由署名笠夫所寫的〈王爺壇的皮影戲〉中提到，「我的故鄉竹頭角，是一個偏僻的小農村，位置在屏東平原北部尖端的邊緣，竹頭角和本鎮其他的村子一樣，居住的全是客家人，淳樸、保守，一直到現在，你還可以看到年老的婦女，穿著清代的藍布長衫在街路上走……」。¹⁰⁹完全是一幅當時的在地的觀察所得的客家風貌，與北部「中原客家」論述中多為外省客家的原鄉記憶截然有差。

由《六堆集刊》各期內容來看，其中也偶有一二篇章顯示出亦受中原客家論述的影響，如一位當時師大英語系二年級的學生說到，「長大後讀了歷史，知道我們是中原民族，尤其是萬人景仰的國父也是客家人，這才挺得起胸膛來」，但她同時也說「未上大學前，我幾乎對六堆一無所知，只曉得自己說的話跟人不同，……真正的認識六堆是在我看過六堆英華後，……因為有了深刻認識才能認同，進而團結愛鄉」。¹¹⁰

《六堆集刊》被當時的六堆同鄉認為是「鄉史、鄉情、鄉俗、鄉交的綜合文物及鄉親鄉友之聯誼刊物」，¹¹¹因此「翻閱《六堆》，能使故鄉之一切顯現眼前，且能勾起童年的回憶與歡樂時光」。¹¹²相較於《苗友》、《中原》充斥著外省客家的原鄉記憶，南部的《六堆集刊》則以在地的鄉土為主調，此可由期刊中屢屢倡議愛護鄉土的內容窺見一斑：

六堆朋友們，家鄉是我們的根，是我們心靈的淨土，孕育我們成長的

¹⁰⁶ 陳逸君，〈眾裡尋「客」千百度——一個需要重新書寫臺灣族群史的時代〉，頁6。

¹⁰⁷ 曾秀氣編，《六堆英華》（屏東：美和出版社，1977年9月）。

¹⁰⁸ 鍾肇政，〈臺灣客家族群史·總論〉（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4年），頁21。

¹⁰⁹ 笠夫，〈王爺壇的皮影戲〉，《六堆集刊》，第二集（1978年7月），頁77。

¹¹⁰ 〈六堆大專生談聯誼愛鄉〉，《六堆集刊》，第七集（1980年1月），頁55。

¹¹¹ 〈六堆信箱〉，《六堆集刊》，第二集（1978年7月），頁65。

¹¹² 〈六堆書簡〉，《六堆集刊》，第七集（1980年1月），頁41。

沃土，沒有它我們就如失根的蘭無地可寄，如萍於水，隨波逐流。愛護鄉土，就是往下紮根，根固而後能欣欣向榮，屹立於風雨之中，永遠不墜。¹¹³

由以上的討論可知，《苗友》、《中原》從 1960 年代起，以北部客家聚落苗栗為發聲據點，其所影響的範圍似以桃竹苗客家聚落以及政治中心的臺北較為深刻而明顯，臺灣尾的六堆客家，也偶談客家源流，但在地的鄉土才是他們關懷之所在。

這種接受「中原客家」論述南北有差的情形，讓我們不禁好奇，會不會對南北兩地的客家造成不同的影響？在「中原客家」論述下的客家面貌似乎皆同，在地的殊異性難以顯現，然回到清代臺灣，南北兩大客家聚集地不論就地理環境，及族群關係的相處模式皆有顯著的差別。就地理環境而言，北部客家聚落多位於丘陵或接近山地地帶，南部客家聚落則多於平原地帶；就與其他族群的分布與互動情形來看，桃竹苗地區形成一整片不參雜閩南聚落的客家聚落，而高屏六堆地區，除了美濃、竹田與麟洛外，包括高樹、長治、萬巒、佳冬、新埤、內埔、六龜、杉林等有客家聚落分布的鄉鎮，從清代開始就呈現閩客村交雜的型態。以六堆聚落整體觀之，客家村落呈現被閩南人或閩南化的平埔人包圍的孤島之勢，和北部有相當大的差異。¹¹⁴

此外，南北客家在清代歷史上都曾做為助清平亂的義民角色，康熙末年由清帝賜建的忠義亭，為清代臺灣第一座崇祀義民之祠，但六堆客家的忠義祠「崇拜」色彩並不高，比較傾向追思、感恩與紀念的人文意義；而北部因乾隆末年助官平定林爽文之役後興建的義民廟，則不僅香火鼎盛，且已形成跨區域的祭祀圈。

以上明顯的南北殊異，在戰後以來很長一段時間被忽略了，因為論說的重點都是中原，客家反而模糊了在地的面貌。到了解嚴之後，尤其是臺灣客家運動展開之後，才發現臺灣的客家面貌，分殊方為常態。如陳板從多年田野經驗的體會，發現臺灣客家與大陸原鄉之間有無法言喻的歧異性，而「因地制宜的生活面對方式」，竟是臺灣客家最大的共通性，因此南北客家在腔調、建築、性格、產業等有已呈現殊異性。¹¹⁵

以往臺灣族群的研究，多著重本省外省的邊界，預設同屬本省籍的閩客共同享有某些特質，與外省人較有距離，如王甫昌早期的一些研究，讓客家在本省籍的表象下，似乎同化於福佬而面目模糊。張茂桂 1990 年代的研究則有所突

¹¹³ 〈六堆春秋〉，《六堆集刊》，第二集（1978 年 7 月），頁 27。

¹¹⁴ 徐正光、鄭力軒，〈當代臺灣客家社會生活〉，收入《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 276-277。

¹¹⁵ 陳板，〈族群與地域：臺灣客家在地化的文化觀察〉，收入徐正光主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聚落、宗族與族群關係》，頁 306-307、321。

破，讓客家的特殊性彰顯出來，他根據 1994 年中研院中山人文社科所進行的社會意向調查資料探討客家人政治認同與族群關係，發現客家人的政黨認同明顯和閩南不同，甚至接近外省人。即客家人的國家認同介於閩南人與外省人之間，自認是中國人的比例雖然明顯低於外省人，但卻顯著高於閩南人。¹¹⁶

客家的國家認同較接近外省人，與客家相對於福佬而言係居於少數之地位有關外，在戰後長期以「中原客家」為號召，實則希望本省客家認同自己是中華民族之一員的論述內容應多少有所影響。

徐正光、鄭力軒於 2002 年以臺灣各主要客家鄉鎮為母體進行社會生活的調查。¹¹⁷ 其一，就客家人對其他族群的主觀評價方面，南部有 23.6% 認為閩南人很好相處，北部只有 16.4%，作者認為這可能和南部與閩南人接觸的機會有很大的關係。其二，儘管北部擁有比較大的區域的客家聚落，南部空間上被閩南聚落所包夾，但在客語使用率上，北部卻低於南部。¹¹⁸ 其三，就客家人對統獨的看法及國家認同方面，發現南部客家人臺灣意識較強，北部的中國意識較強。在統獨立場方面，南部客家人較傾向獨立，北部較傾向統一，二者在數據上有明顯差距。不過，即使在中國意識較強，較傾向統一的北部，傾向獨立的受訪者仍然多於傾向統一的。¹¹⁹

該調查在前言曾粗略提及從歷史來看，南部客家人與周邊閩南人的械鬥較晚停止，¹²⁰ 就以往南北客家與其他方言人群的關係來看，清代北部的閩粵關係較為緩和，而南部的閩粵關係自朱一貴事件以後持續加溫、惡化，至咸、同年間愈演愈烈。甚至到了光緒末年，盧德嘉在下淡水地區採訪時，向閩民「詢及粵莊義民，無不切齒痛罵，謂其名為義民，而實則甚於賊」的情形看來，¹²¹ 自康熙以降至光緒末年，幾乎整個有清一代，下淡水地區的閩粵關係均處於緊張，且時起衝突的狀態當中。此外，日軍攻臺初期，其偵察隊抵達以閩人為主之歸來庄時，發現該庄與毗鄰之以粵人為主之麟洛庄間竟無路可通，經詢問當地居民，所得到的答案竟是「本庄人一進入麟路庄，立刻被殺」，¹²² 可見下淡水地區之閩粵關係直至日治初期仍處於緊張態勢。以往的閩粵關係的南北差異，與上述社會調查的數據相較，似乎有了翻轉。

¹¹⁶ 徐正光、鄭力軒，〈當代臺灣客家社會生活〉，收入《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 238-341。

¹¹⁷ 徐正光、鄭力軒，〈當代臺灣客家社會生活〉，收入《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 272-375。

¹¹⁸ 徐正光、鄭力軒，〈當代臺灣客家社會生活〉，收入《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 355、364。

¹¹⁹ 作者也提醒，即使在中國意識較強，較傾向統一的北部，傾向獨立的受訪者仍然多於傾向統一者。參見徐正光、鄭力軒，〈當代臺灣客家社會生活〉，收入《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 356-357。

¹²⁰ 徐正光、鄭力軒，〈當代臺灣客家社會生活〉，收入《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頁 276。

¹²¹ 盧德嘉，《鳳山縣採訪冊》，頁 277。

¹²² 許佩賢譯，〈鳳山附近的土匪〉，收入《攻臺見聞——風俗畫報·臺灣征討圖繪》（臺北：遠流，1997 年），頁 437。

就族群關係方面，多了戰後的外省人，南北客家與福佬的關係竟產生翻轉，就讓我們不得不去思考，戰後以來「中原客家」形塑效應之南北有別，會不會也是其中的影響因素之一？另一個值得注意的面向是，1950 年代的苗栗山城曾是發生大量政治案件的紅色客家人的大本營，到了今日卻常成為國民黨的鐵票區，中原客家的論述是否也是可能的影響因素之一，也值得未來值得深化的課題。



第四節 戰後臺灣的國家與客家

一、地方自治下的客家

若以政府遷臺前各級民意代表中的客家成分來看（參下表），地方民意代表中的客家，以本省與半山為主，可說勢均力敵。至於中央級的民意代表，則顯以半山為主。若加上時間因素之考量，可發現二二八事件發生後，新選出的中央級民意代表，似以半山為主，半山權力地位相較二二八事件前更為上升。¹ 以上戰後初期民意代表中的客家成分，其實也印證了李筱峯的分析，即當時的民意代表，可以耙梳出兩個政治文化系統，一是源於中國大陸政治體系的政治文化，一是臺灣本地的地方政治文化。²

5-4-1 戰後初期的民意代表

1946/04	臺灣省參議員	林為恭、吳鴻森（本省）、劉闊才（本省）、後補：彭德（半山）
1946/08	國民參政員	吳鴻森（本省）
1946/10	制憲國民大會代表	黃國書（半山，新竹縣）、張七郎（本省，花蓮縣）
1947/11	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	吳鴻森（本省，新竹縣）、蘇紹文（半山，新竹市）、劉振聲（本省，花蓮縣）
1948/01	立法委員	黃國書（半山）
1948/01	監察委員	丘念台（半山）

1949 年國府遷臺，中央政權沿襲之前的政治架構，外省人在中央政權佔有絕對多數地位。原本應定期舉行的中央級民意代表選舉也遭到擱置，因此中央與省級行政機構，多以外省籍移民為主，中央民意代表臺灣也僅保留其原有比例。地方層級則實行縣市級自治，藉此，政府不僅可以建構在民間社會的合法性，二者，由於地方選舉涉及公職分配，因此可以吸引一批願意與國民黨合作之臺籍精英加入政治體制，減少對立面的潛在勢力。³

¹ 任育德，〈向下紮根：中國國民黨與臺灣地方政治的發展（1949-1960）〉（臺北：政治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5 年 2 月），頁 29。

² 李筱峯，《臺灣戰後初期的民意代表》（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 年），頁 280。

³ 任育德，〈向下紮根：中國國民黨與臺灣地方政治的發展（1949-1960）〉，頁 197-198。

由於戰後來臺的外省移民，與「中華民國」存在較強烈且不可侵犯的原初關係，⁴ 而且基於各自遭受到因共產黨「叛亂」而釀致的顛沛流離處境，以及與當時的執政當局利害關係一致，使他們往往成為政府政策最忠實的服從者，力主鞏固領導中心，反對政府的權威受到挑戰，也反對社會秩序被破壞。⁵ 因此，這群外省移民也是當局最信賴的一群人。對於曾經日本統治 50 年的本省人，當局則頗多顧忌疑慮，總覺得臺人受日人「奴化遺毒」未清，需要再教育以增加民族意識。這個部分，由戰後初期外省客家李翼中對本省人的看法中可略窺一二。吳濁流曾言，由於認為與李翼中同是客家，應可開誠佈公，因此曾詢問他對啓用臺人之看法，李表示「雖然不以爲奴化，不過只因爲害怕共產黨，所以還是非訓練兩三年，恐怕不能起用」，吳濁流聽了這番話，才深刻體會出，原來當時的政府和黨部完全不信任臺灣人。⁶

而對於半山，則是政府遷臺後不得不多方任用的一群人，1950 年能獲拔擢擔任立法院副院長。當時的輿論多認為其所憑藉的，就是他的臺籍身分。如一則刊在《天文台》的〈黃國書人以籍貫〉是這麼寫的：

如平時，恐怕這一輩子都難有這個希望罷！所幸國民黨今日之所以能偏安一隅，全靠寶島的天賜，單憑這點，國民黨用人行政就得要就地取材，何況正是臺灣鬧「中立化」的時候，更非扶植臺人不可。在這種新形勢之下，逐漸被重用，而出任立法院副院長，誠可謂「天官賜福」。⁷

該文並表示，國民黨政府撤守臺灣後，由於黃國書的「半山」身分，得「內地人和臺人之間充橋樑」，自讓高層對他自是另眼相看。

究其實，黃國書之所以獲高層重用，更重要的應是他的政治態度讓高層放心之故。一則以〈黃國書的派系〉爲名的短評，提到黃氏雖是臺灣籍貫，但「和中央的關係很深」，「黃氏的思想是絕對傾向中央的」，在當時許多臺籍立委個個都是「託管」的相思病患者時，「只有黃國書是擁護反共抗俄的臺籍立委」，所以決定由他出任立法院副院長了。⁸ 另一則〈應運而興的黃國書〉也表示，目前國民黨政府在臺灣，遇事都得要尊重臺人幾分，再不像從前那般一手包辦。黃國書在臺籍立委中，是屬於「政府派」的人物，「國語說得流利，太太是南京人，

⁴ 張茂桂，〈省籍問題與民族主義〉，收入張茂桂等著，《族群關係與國家認同》（臺北：業強出版社，1996 年 5 月，初版 3 刷），頁 269。

⁵ 張柏仲，〈外省族群的社會心理分析——族群觀點、我群認同與社會距離〉（臺北：東吳大學政治所碩士論文，1997 年 7 月），頁 4-5。

⁶ 吳濁流，《臺灣連翹》，頁 174。

⁷ 浩然，〈黃國書人以籍貫〉，《天文台》，1950 年 12 月 10 日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104402A，黃國書。

⁸ 黃鐘，〈黃國書的派系〉，《上海日報》，1950 年 12 月 23 日，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104402A，黃國書。

他的生活習慣和內地一樣」。⁹

除了黃國書之外，半山客家翁鈴於 1958 年「以三十九歲即貴躋省府委員，英年俊發」，也被認為是當時「臺灣客家集團少壯派重要人物」。¹⁰ 而由當局對半山客家鄒清之的評語是「幼年由臺灣逃回祖國，有國家民族思想，為臺籍中可培植之幹部」。¹¹ 也可藉此了解其任用臺籍人士之標準。

綜而觀之，若以政府信任程度而言，無疑是外省＞半山＞本省，而由地方社會的信賴程度來看，則是本省＞半山＞外省，因此他們所占的政治位置，會形成外省—半山—本省，由中央而地方的趨勢。然值得注意的是，外省客家除多位居中央及省層級的行政機關外，由於能諳客家話，因此也有被安排至地方服務者，1950 年 8 月臺灣省行政區域調整後，各縣市官派地方長官有不少是外省客家，如 1949 年因「大陸局勢逆轉，本漢賊不兩立之誓，間關由粵來臺」¹² 的吳克英被派任為花蓮市長，原籍廣東大埔的吳克英，母語是客家話，但也能通粵語與閩南語。¹³ 此外，原籍梅縣的何舉帆，則被派為屏東市長。何舉帆的母語是客家話，且由於曾在漳州及廈門求學，因此也精通閩南語，他先在臺灣省首屆縣長考試，獲中第一名，因此在屏東，「由市長而縣長，足足幹了三年多」，¹⁴ 何舉帆自己曾表示「與本省同胞毫無隔閡之感，相反的還覺得特別親切，有許多意見可以直接表達」，¹⁵ 能與本省同胞溝通無礙，應即何舉帆能被派赴地方服務以及勝任愉快的主要原因。

有論者言，政府遷臺後，經一連串情治系統整頓、黨改造以及派系削弱重整等威權重建工作，當局在臺灣建構了一種傘狀結構的現代威權政體。形成以政權領導者為軸心，控制中央及地方雙重派系的結構。¹⁶ 若從客家成分來看，外省客家與半山客家分布於中央派系，半山客家與本省客家在分布於地方派系。上述外省—半山—本省的政治位置看來似涇渭分明，但就客方言人群而言，常可看到跨省籍的人際網絡或政治關係。前者如之前提到的臺北中原客家聯誼會，至於後者，我們由國史館典藏之侍從室檔案中可以發現，翁鈴（半山客家）的入黨介紹人是李翼中（外省客家），¹⁷ 而吳鴻森（本省客家）的入黨介紹人則

⁹ 山川，〈黃國書舉止闊綽〉，《星島晚報》，1950 年 9 月 30 日，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104402A，黃國書。

¹⁰ 簡太史，〈「英年俊發」翁鈴，臺灣時人春秋之四十二〉，《鈕司》289 號，1958 年 7 月 21 日，頁 12-13，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105319A，翁鈴（翁瑞棠）。

¹¹ 革命實踐研究院第十一期研究員結業成績登記表，學號 11009，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099170A，鄒清之。

¹² 「公務人員履歷表：吳克英」，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典藏號：129000104770A。

¹³ 「公務人員履歷表：吳克英」，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典藏號：129000104770A。

¹⁴ 《新聞觀察》，年月日。

¹⁵ 何舉帆，〈所謂省籍問題〉，《中央日報》，1979 年 6 月 5 日。

¹⁶ 陳明通，〈派系政治與臺灣政治變遷〉，頁 139、166-167。

¹⁷ 「國民政府文官處人事調查表：翁鈴」，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是丘念台（半山客家）與李翼中（外省客家）。¹⁸

二、連繫世界客屬的客家

戰後以來，以客家為界的跨省籍結合，除上述臺北中原客家聯誼會外，最明顯的莫過於 1970 年代的第二次世界懇親大會與世界客屬總會在臺北的登場。

1971 年 9 月，香港崇正總會為成立 50 週年，暨崇正大廈落成，決定在香港舉行世界客屬懇親代表大會，並計劃建立世界客屬組織，由於各地代表及祝賀團至港後，安排順道至臺灣參加六十年國慶，故曾函請外交部要求各地使領館予以協助。¹⁹ 此「世界客屬第一次懇親大會」共邀請世界各地 47 個客屬團體，共 250 名代表，臺灣部分由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臺灣高雄市中原客家聯誼會、臺北市惠州同鄉會、臺北市大埔同鄉會、臺北市梅縣同鄉會、桃園縣客家民謠研究促進會，及個別代表受邀與會。²⁰ 此次客屬懇親大會被譽為海外華人團結的新里程碑，及海外華人洲際聯誼活動之嚆矢。²¹

香港崇正總會原本希望趁此金禧懇親代表大會，讓香港崇正總會成為「名實相符的世界客屬組織」²² 經會中討論後也決議通過，各地客屬社團加入香港崇正總會為團體會員，此後每兩年輪流在世界各地舉行世界客屬懇親代表大會一次，由當地崇正會或客屬團體負責籌備，並由總會協助，下次大會在臺灣舉行。²³ 或許由於決議並未明確指出由香港客屬總會成立「世界客屬組織」，以及當時香港為英國殖民租界地，這類具國際性質的組織，未得到英國方面的應允等因素，²⁴ 因此 1971 年由香港客屬總會召開的客屬第一次懇親大會並未如願地成立「世界客屬總會」。

129000105319A，翁鈐（翁瑞棠）。「國民政府文官處人事登記補充片：翁鈐」，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檔號 129000105319A。

¹⁸ 「國民政府文官處人事調查表：吳鴻森」，國史館藏，《軍事委員會侍從室》，典藏號：129000104408A。

¹⁹ 〈總統頒發香港崇正總會五十週年金禧典及世界客屬懇親大會特刊題詞〉，收於國史館藏外交部檔案，檔號 0671.01/2034.01-01，香港澳門僑情。

²⁰ 丘權政，《客家與香港崇正總會》（北京：新華書店，1997 年 10 月），頁 226。

²¹ 黃石華，〈崇正同人系譜重印序言〉，《崇正同人系譜》（香港：香港崇正總會編印，1995 年 9 月；1921 年原刊）。

²² 〈港崇正總會慶金禧 大廈重建落成開幕〉，《中原》，第 92 期（1971 年 10 月）；崇正總會金禧紀念特刊編輯委員會，《香港崇正總會金禧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71 年 9 月），頁 21。

²³ 〈崇正總會世界客屬懇親代表大會會議錄〉，刊於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金禧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95 年），頁 40-43。

²⁴ 葉日嘉，〈兩岸客家研究與客家社團之政治分析——以「世界客屬懇親大會」為中心〉（臺北：中國文化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 年），頁 114。

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被指定籌辦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後，於 1972 年 10 月 28 日假立法院召開籌備座談會，參加者有在臺之客屬立監委員、國大代表、黨政學工商文教各界七十餘人，一致商定接受香港第一次大會決議，即日成立籌備委員會，推定翁鈴為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黃國書、劉闊才、鍾皎光、戴仲玉、賴順生、王昇、魏崇良、徐傍興、劉昆祥、楊尙霖等 240 餘人為籌備委員，並於 1973 年 2 月第一次籌備委員會議通過大會計劃綱要及組織簡則，決議為配合十月慶典，定於當年（1973）年 10 月 5-7 日在臺北市召開「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敦請薛岳為大會會長，孫科、黃國書、余俊賢、張發奎及新加坡（總理）李光耀、圭亞那（總統）張亞瑟、千里達（總督）何才等為名譽會長，暨陳大慶、羅香林、黃石華、吳達和（美國夏威夷前任副州長）等為指導委員或顧問。²⁵ 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及籌辦第二次世界客屬懇親大會的客家成員來看，匯集了本外省及半山客家。

在向內政部申請召開大會的申請書中表示，客屬人士遍布世界各地，約佔華僑總人數三分之一，當國家正須加強對外關係，策進總體外交之日，邀請其各階層領導回國集會，不僅可加深海外客屬對自由祖國之應有認識，促進團結合作，充實僑社擁護政府之力量與行動，實足以發揮影響號召功能，提高國民外交成效，而有助於我反攻復國任務之完成。²⁶ 臺客家政商學界有力人士，運用此機會，以有利國民外交，爭取海外客屬僑民力量為理由，向政府要求在臺舉辦世界客屬懇親大會。在臺灣客家（不論本外省）希藉此提升客家族群之政治力量與社會能見度，也向國家證明客家不容忽視之族群力量。

1973 年 10 月 5-7 日，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在臺北舉行，海內外與會者達 2,200 餘人，其中由海外 30 餘地區返國參加者 7 百餘人。配合此次懇親大會，國立歷史博物館配合舉辦「客家文物藝術展覽」，郵政總局發行紀念郵票等，「熱烈盛大情況，為民間組織集會之前所未見」。期間並安排與會人員向忠烈祠致敬，及參觀郊區建設等行程，「四十餘輛大遊覽車，由警官車開道，浩浩蕩蕩，蔚為壯觀」。²⁷ 大會名譽會長，時任監察院院長的余俊賢在會中表示，「召開客屬懇親大會的目的，就是要每個客家人，都能發揚民族意識，進而跟全國同胞一致，完成反攻復國的神聖使命」。²⁸ 該會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翁鈴則表示，客屬應以孤臣孽子、義不帝秦的傳統精神，發揚民族大義，擁護政府，支持反共

²⁵ 〈呈請主管官署准予召開大會申請書〉，藍萼洲主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 167。

²⁶ 〈呈請主管官署准予召開大會申請書〉，藍萼洲主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 167。

²⁷ 藍萼洲，〈「客家人」及「世界客屬總會」簡述〉，《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 80。

²⁸ 湯熙勤，〈全球客屬僑胞大團結〉（《民族晚報週刊》，1973.9.14），藍萼洲主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 106。

國策，以爭取最後的勝利。²⁹

除三日正式集會外，尚有大會一致議決在中華民國中央政府所在地，籌設「世界客屬總會」，以便推動客屬團結工作，並指定交由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積極籌組。³⁰

臺北中原客家聯誼會受大會議決之託，乃邀集國內客屬續商辦理，經政府核准，於1974年8月間發出通知，定10月11日在臺北舉行會員大會，選舉理監事，成立「世界客屬總會」。³¹

1973年的懇親大會與1974年世界客屬組織成立，對臺灣的客家族群而言，無疑大大地提高被認識的能見度。如曾任懇親大會籌備會秘書長的藍萼洲即表示，客家人很少道明自己是客家，一般人甚至客家人自己，對客家的一切都甚少明瞭。經上述二次集會之後，國內外報章雜誌電視廣播等，連番介紹報導之後，國內外各地各界關心時事的人，才對客家人有進一層的瞭解。³²

三、客家族群處境的劣勢化與客語的隱形化

中原客家論述在戰後臺灣的引介宣揚，以及「世界客屬總會」的成立，對於臺灣客家認同意識，乃至於客家族群之地位理應得到提升，然究其實，卻造成了客家族群處境的劣勢化及客語的隱形化，於是在臺灣歷經本土意識覺醒及政治民主化的過程中，終演成1988年在臺北的「還我母語運動」以及隨後而來的「新客家人」新客家論述的形成。

（一）客家族群處境的劣勢化

中原客家在戰後臺灣的形塑，其實是重中原而輕客家，於是在提到客家緣於中原時，也會一併提到「不論福建人、廣東或其他各省人，都是衣冠望族的

²⁹ 翁鈴，〈發揚中原精神，負起時代任務〉（《民族晚報》，1973.10.5），藍萼洲主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120。

³⁰ 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編輯委員會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277-304。針對在臺北組織世界客屬總會，香港崇正總會代表黃石華曾表示疑義，認為「第一次代表大會已有決議」，請與會者再加考慮。然遭臺灣方面代表以「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與預籌組之「世界客屬總會」，因功能不同，且互不隸屬為由反駁；日本崇正總會代表邱添壽及越南代表團劉練又分別質詢黃石華關於上次會議決議案之執行情形，經幾番爭論，由藍萼洲以時間已晚為由，請主席停止與大會無關之發言，而經主席宣佈，隨即散會。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編輯委員會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317-318。

³¹ 藍萼洲，〈「客家人」及「世界客屬總會」簡述〉，《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80。

³² 藍萼洲，〈「客家人」及「世界客屬總會」簡述〉，《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頁79。

後裔，……同是一個炎黃祖先，同是一個一脈相傳的血脈，同是一個中華民國的地緣領土」。³³ 或言「福建、廣東之居民，亦多數由中原遷來，故中原與臺灣自始實一家也」。³⁴ 於是在臺的客家、福佬以及外省移民皆來自中原，強調中原淵源的同時，臺灣的客家被整合到一個以中國為中心的歷史文化系統中，論述內容皆為客家源流、原鄉風土及與中國密切之關係，也因此，《中原》月刊在發刊八週年時會認為，該刊物「已經盡到了作為宏揚中州文化及復興中華文化馬前卒的責任」，³⁵ 然而，久而久之，在動人的源流考之後，只剩下對族群特質流於刻板、空洞而靜態的描摹，現實性的效果則是對國族的依附效忠。³⁶

本省客家的劣勢處境，《苗栗縣志》的論述權掌握在外省客家手上，《新竹縣志》的論述權掌握在本省福佬手上，於是林爽文事件中客家助官平亂被質疑為不義之舉，自己過往的歷史上被強植了中原南遷史，進而削弱了對本省客家既有歷史的陳述，似乎反映了，接納了中原客家，讓自己被收編於中原之中，且因族群勢力不敵福佬，過往的歷史只能任由負面評價，夾處於兩族群間的本省客家，竟讓自己陷於進退兩難的窘境。

1973 年第二次世界客屬懇親大會在臺召開，及 1974 年世界客屬總會在臺北成立，進一步吸納了臺灣所有省內外的客家族群及客家社團。中原客家的論述取得官方公開的支持與背書，看似提升了在臺客家族群的地位。然而，對官方而言，客家只是一個可供操作運用的圖騰，可以用來號召本省客家成為中華民族的一份子，地方選舉時可以用來吸納本省客家的票源，甚至也可以用來號召海外客屬支持代理祖國。依附官方立場的同時，客家流於工具性，而缺乏主體性。

中原客家論述對於本省客家存在吸引力，在於希望擺脫邊陲地位，然而在重中原而輕客家的論述脈絡中，客家與其他族群一樣都是中原世胄、炎黃子孫，客家沒有因此而特別。而且，在大中國意識之下，臺灣處於邊陲，本省客家相對於福佬族群，則更是邊陲中的邊陲。此外，本省客家因「客家」而接受「中原」之召喚，且與官方關係看似良好密切，卻被本省福佬認為背離本土，本省客家就如三明治的夾心，受到兩方族群勢力的擠壓，在政治、教育層面不及外省籍同胞優勢，民間財經實力又不敵本省福佬，本省客家身處其中，愈顯左右為難，加上被官方反覆操作運用的工具性角色，使得客家的族群處境愈顯劣勢化。

³³ 鴻，〈談客人的祖籍〉，《中原文化叢書》第五集，「客家掌故」，頁 124-128。

³⁴ 周樹聲，〈中原文獻與臺灣關係之感想〉，《中原文獻》，第 4 卷第 5 期，頁 29。

³⁵ 謝樹新，〈本刊創刊已八個週年〉，《中原》，第 76 期（1970 年 6 月），頁 5。

³⁶ 〈民族工程學中的客家論述〉，網址：<http://taup.yam.org.tw/PEOPLE/961116-3.htm>；檢索日期：2010 年 8 月 2 日。

（二）客語的隱形化

經過日本五十餘年的統治，戰後初期，臺灣青年多以日語為主要語言，已無法使用流利的方言交談，中年人則雖仍能說流利的母語，但思考與書寫皆以日文為主，傳統的閩南語與客家話退到僅在家庭中使用，也只有老年人會完全使用。³⁷ 即使如此，面對新政府的統治，臺灣民眾仍是喜悅期待，因此戰後初期，曾經有過一陣子主動學習國語的熱潮，街頭巷尾到處掛滿了補習國語的招牌，熱情地詰屈聱牙學說國語。³⁸ 而政府領臺之初的國語政策也頗尊重臺灣原本的方言，希望以臺人的方言復原出發，透過方言學習國語。³⁹ 當時擔任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的副主任委員何容即言，國語運動有兩個重要口號，即「排除日文日語」與「恢復本省方言」。⁴⁰

然而二二八事件的發生，讓臺灣省行政長官陳儀及卹命來臺查處的國防部長白崇禧、閩臺監察使楊亮功、何漢文等人認為，本省人深受日本化是導致二二八之遠因，因此陳儀事後曾呈報國民政府主席蔣中正，強調需改造臺人思想，使其完全中國化，何漢文也指出應強迫推行國語、國文。使得事件後政府當局對國語運動逐漸改採剛性政策。1949 年政府遷臺後，國語運動也進入一個全新的局面，除了繼續禁絕日語、日文之外，學校開始廣泛利用《國語日報》與注音符號來推行國語，另一方面，對臺灣本土方言則採取壓抑、禁絕之手段，如學校利用規訓與懲罰的手段，迫使學童習慣說國語，進而壓抑了臺灣本土方言。⁴¹

隨著國語運動的推動，臺灣方言已逐漸從學校退出，廣播的方言節目也在 1964 年受到法令的限制，不得超過 50%，⁴² 即使如此，1970 年仍有立法委員對臺灣仍有方言與國語並存的情形感到不滿。認為「公民營電臺及電視的閩南語廣播節目很多，里民大會或縣市議會的發言，常有用閩南語的，學生說國語只限於在教室內上課時間，教師在辦公室裡滿口方言，學生回家後也是各講方言，各機關的辦公室中，也是方言滿耳」的情形，會讓民眾產生國語不重要的錯誤觀念，以及在推行國語運動 20 餘年後，仍有「閩南語羅馬字拼音的聖經存在，甚至有羅馬字型詩及羅馬字刊物在教會中使用，今天仍然有一部分神父或牧師

³⁷ 吳守禮，〈臺灣人語言意識側面觀〉，《新生報·國語》，第 1 期（1946 年 5 月 21 日），轉引自梅家玲，〈戰後初期臺灣的國語運動與語文教育——以魏建功與臺灣大學的國語文教育為中心〉，《臺灣文學研究集刊》，第 7 期（2010 年 2 月），頁 130-131；張博宇，〈臺灣地區國語運動史料〉，頁 28。

³⁸ 李西勳，〈臺灣光復初期推行國語運動情形〉，《臺灣文獻》，第 46 卷第 3 期，頁 175-176。

³⁹ 蔡明賢，〈戰後臺灣的語言政策（1945-2008）——從國語運動到母語運動〉（臺中：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09 年 6 月），頁 29。

⁴⁰ 何容，〈臺灣的國語運動〉，頁 29。

⁴¹ 蔡明賢，〈戰後臺灣的語言政策（1945-2008）——從國語運動到母語運動〉，頁 23。

⁴² 李福鐘、楊秀菁、薛化元編註，〈戰後臺灣民主運動史料彙編（八）新聞自由〉，頁 85。

在教堂中用閩語南傳教」的情形，對推行國語運動是一種諷刺。因此提出八點建議：

（一）公開集會發言，都限用國語；（二）軍公教及其他公職人員在辦公處所，非不得已，盡量減少使用方言；（三）教職員學生在校，以講國語為主；（四）各級選舉競選演說，限用國語；（五）方言影片及唱片限期淘汰；（六）廣播電視的方言節目，盡量減少；（七）普遍舉行國語演講比賽，從優給獎；（八）用方言拼成羅馬字的學校或公司名稱，由政府通令改拼國音。

由此可知，這位外省立委，其實有意全面禁絕臺灣方言的使用，文末還提到，「講方言的臺灣同胞，都是從大陸遷移而來的優秀漢族，而不是異族，只是保持著古老語言的方言而已，為什麼不可以放棄落後的古老的方言呢？」。⁴³ 以上觀點基本上頗能反應大部分戰後來臺的外省移民與政府當局的想法與立場。所謂的「國語」（或北京話）並不是絕大部分外省族群的母語，每個省份都有不同的方言，但往往他們對「國語」有著如同母語般的堅持。⁴⁴

由於戰後的臺灣，仍以閩南及客家居絕大多數，因此全面的禁絕方言不太可能，但對方言的限制仍有增無減。如 1976 年的「廣播電視法」規定「廣播播音語言應以國語為主，方言應逐年減少」。⁴⁵ 1974 年新聞局以「妨害農工正常作息」與「推行國語」為由，禁止所有電視布袋戲的播出，甚至要求布袋戲改為國語配音。⁴⁶

除了政府在方言政策的壓縮外，臺灣在 1960 年代以後經歷都市化與工業化變遷，造成大量客家人離開原先居住的傳統客家村，進入都市就學或就業，對於客家族群在語言文化傳承方面的影響甚鉅。⁴⁷ 工業化、離農，與土地切斷關係，離開故鄉到都市讀書、謀生，和自己的土地、家鄉切斷關係。當然這也是一種外來的、移植的現代化過程，所內含的異化命運。這種現象雖非針對客家族群，然而客家卻正好是這段時間偏遠地區集體命運的主角。⁴⁸

當時國語是官方語言，客家人相對於福佬而言又是相對弱勢，於是在社會上的交往，無論是為了做生意和或與他人作良好的溝通，皆多以國話或是閩南

⁴³ 新勒力，〈推行國語運動址人歧途（一）〉（民國五十九年三月十日對行政院長之質詢），第 22 卷第 3 期，頁 11-12。

⁴⁴ 張柏仲，〈外省族群的社會心理分析——族群觀點、我群認同與社會距離〉，頁 47。

⁴⁵ 李福鐘、楊秀菁、薛化元編註，《戰後臺灣民主運動史料彙編（八）新聞自由》，頁 212。

⁴⁶ 蔡明賢，〈戰後臺灣的語言政策（1945-2008）——從國語運動到母語運動〉，頁 67。

⁴⁷ 林信丞，〈從客家雜誌分析臺灣客家形象之變遷〉（交通大學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1 月），頁 17。

⁴⁸ 張維安，〈族群記憶與臺灣客家意識的形成〉，收入莊英章、簡美玲主編，《客家的形成與變遷》（下）（新竹：國立交通大學出版社，2010 年 12 月），頁 729。

語作為交談的主要媒介，使得客語逐漸淪為家庭語言，此種隱忍身份的適應能力，成為客家文化傳承的重大危機。⁴⁹ 戰後至 1990 年代期間，在臺的客家人雖身為所謂的臺灣第二大族群，但長期在公共論域中隱形噤聲，幾乎是不爭的事實。

（三）省籍突顯的差異

客家人的族群認同在「中原客家」論述下似乎受到庇護與守護，但事實上，臺灣客家卻無法確保他在過去歷史的正面形象，如義民信仰之爭議。「義民問題」的發端肇始於連雅堂在日本統治時期撰寫的《臺灣通史》一書，其在大漢民族主義的思維下，認為滿清的異族統治為不義，因此當時臺灣社會出現的許多民變就被視為具有民族意識的「起義」事件，而協助朝廷平亂的「義民」，便成為幫助異族政權打壓漢民族起義的「幫兇」，被質疑為「義民不義」。此為客家對福佬因歷史經驗對義民信仰產生對立觀點的看法。此外，義民的認知與信仰，本外省客家因歷史經驗的不同，詮釋與感受想必也截然有差。臺灣的客家人，在清領臺灣時期，以義民自居，協助清廷平亂是顯著的歷史事實，因此客家聚落中，多有懷忠、褒忠之匾，義民的信仰經清而日治而戰後，持久不衰。但戰後卻因中華民國是排滿而成立的政權，需時時聲張以漢為尊的立場，如此一來，臺灣客家所信奉，所標舉的義民之義，反被認為是不義之舉，甚至被指義民之稱不符其實。⁵⁰

對本省客家義民信仰的質疑，支持「反清復明」與民族主義似乎成為本省福佬與外省人的共同基調，也充分反映了本省客家與前二者間歷史經驗的截然不同。義民問題讓本省客家認識到自己與外省客家及本省福佬間的歷史經驗與定位不同，逐漸將自己區隔出來。此一隱伏的矛盾，日後即成為臺灣客家人意識的發軔。⁵¹

⁴⁹ 林信丞，〈從客家雜誌分析臺灣客家形象之變遷〉，頁 27。

⁵⁰ 1956 年，屏東六堆地區即曾發生一位海軍教官投書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提及「據本省唯一正史連雅堂先生手著『臺灣通史』記載：朱一貴之役為反清復明之革命行動，然則擊敗朱一貴之人，何能稱為忠義？所謂忠義亭、尚何有重樹新模之價值？屏東縣修建所謂忠義亭，有污穢革命歷史情事，請屏東縣議會詳徵史料，以定行止……」。由於時值六堆忠義祠重修之時，造成「六堆民眾聞之憤慨，群起反駁」。後來經由屏東縣文獻委員會主任鍾桂蘭將相關資料條呈上峰，以及在此之前，羅卓英已將重建忠義祠之意義上函報告副總統陳誠，始稍微解決此一紛爭。參見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志》，頁 126。

⁵¹ 施正鋒，〈臺灣民主化過程中的客家運動〉，臺灣客家研究學會、國立臺灣大學客家研究中心等主辦，「臺灣客家運動 20 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7 年 12 月 8、9 日，頁 4。

第六章 結論

若嘗試回答本文緒論中提及的對於「客家」的諸多疑惑，其主要原因在於雖然「客家」一直被強調有悠久的歷史，但究其實，「客家」成為方言人群的自稱，且強調來自中原的遷徙歷史的時間僅始於 18 世紀，因此文獻上雖有不少關於「客」之書寫，但仍是鄉貫主義下的土客之別，而非方言人群的意涵，因此不論在華南或臺灣，我們很難在早期的文獻中找到「客家」的相關資料，或是察覺所謂的「客家意識」。

經由本文的討論可知，華南客家的形塑過程，應有一個文化共性的形成時期，之後才有第二階段的客方言群意識覺醒期。而清代所謂客方言群意識覺醒期，有一個因為「邊緣客域」土客衝突，引起客方言士子加以關注，並針對當地土著屢屢以非漢污蔑，故引中原族源與中原古音為「客」溯源的過程，這個過程，恰適西教東傳，於是以客方言地域為傳教重心的巴色會傳教士們也共同參與為「客」溯源的行列，也就約在 18 世紀中葉，中文的「客家」與西文的 Hakka 有了指涉相同人群的意涵。

客方言士子與西方傳教士為「邊緣客域」的客方言人群溯源美名之後，為「客家」意識回流「中心客區」鋪好了溫床，到了光緒末年的《嘉應州志》，我們已可看出「中心客區」如何思索由文獻中找出「中心客區」為「客」之名所出的各種可能，於是「客家」與宋元文獻中的「客戶」增盛說牽扯上關係，也於是之後許多的「客家」溯源，都免不了要在文獻中找「客」蹤。

「客家」意識回流「中心客區」之後，進而使由「中心客區」向外離散的客家有了認同的媒介，清末民初客家人士積極參與城市活動，積極參與革命建國，逐漸累積政經實力的同時，面對一次又一次的「非漢」污蔑，更讓「客家」的意識與認同得以抬頭，也讓海內外客屬有了清楚的以方言認同的媒介，有了「客」的共同名稱，以往分散在不同地域內的方言認同，也可藉此取得無形的串連，發揮跨省或橫跨海內外的號召力量。

然而，就是由於華南的客家形塑，有這個一個由「邊緣客域」回「中心客區」再向外散播的軌跡，因此在軌跡之外的客方言人群，對「客家」的了解與接受則就可能有所不同，即如清代臺灣的客方言人群。

臺灣客家的形塑，前面很長一段時期並不稱為「客家」，從清代開始，即使渡臺的閩粵移民與明末清初外遷華南的客方言人群來自同一原籍地，但他們有不同的形塑軌跡，因為他們面臨了不同的環境。清代的人群認同，由於文獻的「行政」框架，比較難以解讀其中方言人群的認同模式，但下淡水地區由於有為數不少的粵籍福佬存在，因此比較能夠看出跨省的方言認同現象，由此，本

文推論，在清代的臺灣，「粵人」與「客人」所代表的人群意涵，很大程度是重疊的。就清代臺灣而言，目前只看到南部包括臺南、高雄、屏東有比較多的粵籍福佬，因為他們的存在，我們不能貿然地將文獻上的「客」等同於客方言人群，但由下淡水地區歷次的分類械鬥看來，這些與「閩」交好的「潮人」，又時有「自外於粵」的認同模式，即將「粵人」用以稱呼粵之嘉應州人，以及當地的閩人也願意讓粵籍福佬分享學額。因此，就下淡水地區而言，可能時序愈往後，文獻上書寫的「客」愈趨同於客方言人群；而除了臺灣南部，若沒有了粵籍福佬的存在，文獻上的「客」之書寫，應就更趨同於客方言人群。

此外，由中文文獻與 19 世紀西人的記述資料，我們可以發現「客人」(ke-lang) 可能是頗早就開始存在於民間社會的一種對方言人群的稱謂，康熙末年下淡水地區的客方言人群即以「客民」自稱，表達自己是跨省的同方言人群，我們也從乾隆年間的文獻看到「客人」與「猺獠」的對稱，道光年間北路粵人也以「淡屬客人」自稱，我們也看咸豐年間「鶴老」一詞已為刻印在碑記之上，以及 19 世紀西人的記述資料告訴我們，他們認知中的 Hakka，是當時在臺灣被稱為「ke-lang」的一群人。由此，我們比較可以理解，以「客人」作為方言人群的稱謂，應是清初以來，且持續存在臺灣的民間社會，與文獻上只以省籍或州府縣別之的識別方式有差，但仍在清代的文獻中若隱若現，終於到了光緒末年修志時，出現了羅烈師的所謂的「客人論述」。

乙未之役後，臺灣島民面臨了一個異族的統治者，這個殖民政府一開始就從西方知識體系中了解臺灣有一群說客方言的人為「哈咯」、「喀家」或「客家」，但之後基於對臺島舊慣的調查，及清代文獻的了解，殖民政府以原先認知的有種族意涵的「客家」，與清代的省籍界線疊合，進而賦予閩粵二籍各有對應之方言與風土民情的認知，這個認知對當時臺灣客方言人群的認同產生很大程度的影響。這樣的認知被施用於戶口調查的制度性分類，在一個人只能有一種身分的要求下，勢必讓閩籍客方言人群與粵籍福佬產生莫大的困擾，因他們一開始就不符合殖民政府的認知標準，殖民政府沒有認識到閩粵省籍內可能存在不同方言，而為了要符合戶口調查的分類，他們勢必要抉擇保留閩籍還是認同方言當「廣東人」，保留粵籍還是認同方言當「福建人」。

原籍與宗譜對漢人移民而言是重要的，但被社會了解我現在是什麼人（即我是說廣東話的人還是說福佬話的人）也是重要的。就戶口調查的數字而言，很大部分的人的確依其當下使用之語言，定義他們是什麼人。因此，與粵籍客民聚居的汀州移民在戶口調查時多變成「廣東人」，而與散居於閩南語系優勢的汀州移民在戶口調查時，則多為「福建人」；反之亦然，而粵東福佬在戶口調查時多為福建人，但這些依方言現況的認定。從而，我們了解，1905 年以來的臨時戶口調查或國勢調查，統計的數字顯現的是當時說客方言的人，他們在什麼時候曾經說客方言，什麼時候改變了，就不是數字中能看出端倪的了。而 1926

年的鄉貫調查的標的則是漢移民的原籍地，不帶方言分類的判斷。這些日治時期統計數字背後的特殊意涵，也是日後研究者在使用或解釋數字時，需要特別留意的部分。

另外一個值得注意的重要面向是，殖民政府的一省籍對應一種方言的認知，讓日治時期的人群認同不再受清代閩籍或粵籍的干擾，清楚地以方言為認同的界線。

雖然殖民政府後來逐漸發現原本認知的錯誤，亦即在日治中期，了解原來中國的方言有跨省分布的現象，但此方言對國勢調查的分類沒有發生影響，只是在方言的分類上，將所謂的汀州府永定言視為「廣東族」，潮州府福佬視為「福建族」，進而形成「汀州＝廣東語族」、「潮州＝福建語族」，或「福建族≠閩族」、「廣東族≠粵族」略嫌怪異的分類現象。

日治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就這樣從清代的粵人、客人，變成日治的粵族、廣東族、客人。日治期間，臺灣的客方言人群可能會從各種不同管道了解華南有與自己同方言的人叫「客家」，但終日治，「客家」對臺灣的客方言人群而言，尙屬外來詞的概念。

從一些日記或檔案資料，我們可以看出臺灣客人在戰後初期面臨了從客人到客家的轉折及適應過程。亦即戰後臺灣的客方言人群，不僅經歷了由「日本人」變成「中國人」，也同時由「廣東人」變成了「客家人」。

今日臺灣客方言人群以客家人自居，但由歷史演變過程來看，臺灣客方言人群是逐漸認識到自己是所謂的客家人。在清代只是有別於原住民的漢人，有可能是閩人也有可能是粵人；到了日治，被政府稱為廣東人，也稱粵人、客人，相較於日本內地人，與福佬同是本島人。民國成立之後，有了祖國的懷想，有些認為自己是中華民族的一份子，也知道在華南有與自己同方言者被稱為客家，但也尚未以客家自居。一直要到戰後國民政府的統治下，臺灣客方言人群方與中國華南客家採取同一識別標準，自稱為客家人，也開始嫁接起中原南遷的族群歷史。

由戰後本省外省客家的相處情形來看，多少可以看出方言的認同力量，而初步歸納戰後省內外客家彼此能容易產生族群親親感的原因可能有三。其一是由於所屬方言是特殊，且在臺灣是居於少數的，使得彼此可以在較短的時間內拉近陌生的距離。其二，許多臺灣客家雖經歷次兩次改朝換代，卻仍保有對原鄉及原鄉宗族的認同觀念，這也是戰後省內外客家容易跨越長期隔離的時間作用，而輕易拉近彼此距離的因素之一。其三，由於客家在臺灣是相對的少數，自易接納省外的同方言群的成分，尤其，他們舉著客家是中原正統的旗幟而來。而這也印證了楊長鎮的說法，即過去因閩客歷史情結和少數弱勢而自卑的客家人，因為可以在這樣的中原論述中得到較高的象徵地位和安全感，因此在中國

化的大背景下產生了「中原正統」的認同意識。而也因此容易對戰後來臺的客家人產生親近感。

戰後由於國家的中心移臺，臺灣的客家形塑在民族主義的重重包圍下，就循著中原客家的意念，很快就繼承了原本位於華南「中心客區」的位置。

論者皆謂，羅香林的中原客家論述參與了「中華民族工程學」在臺灣的建構。或言其客家源流說構成了臺灣早期客家研究傳統，且持續影響至 1990 年代才逐漸受到臺灣客家論述的挑戰。然究其實，1949 年的羅香林雖仍致力於客家研究，但發展重心在香港，1950 年在《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發表〈客家源流考〉，在 1933 年的《客家研究導論》基礎上補充或者修正。之後，〈客家源流考〉陸續於 1971 年被收入《香港崇正總會金禧紀念特刊》及 1973 年在臺北的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中受邀發表，經由不同地區客屬重要組織及官方之肯定，從而逐步建立其在客家論述的權威地位。戰後臺灣的「中原客家」論述，則是在 1960 年代初期透過外省客家謝樹新創刊《苗友》，後改爲《中原》爲園地而發聲。

《苗友》、《中原》中的客家論述除引介羅香林等人的說法外，更多的是外省客家人的原鄉記憶，由對客家原鄉的介紹，牽起客家與中國地理的關係，由客家歷史人物的記述及客家與國民革命，牽起客家與中國歷史的關係，丘逢甲、羅福星等人物記述，牽起臺灣與中國之關係。除《苗友》、《中原》外，戰後外省客家所組成的同鄉會，頗致力於以同鄉爲主刊物之發行，或原籍方志之重刊。在各同鄉會的刊物中，也常可看到許多中原客家的相關論述，其內容亦多偏重原鄉記述，及同鄉人物傳略，反映的仍是外省客家的原鄉記憶。

1973 年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在臺北舉行，翌年世界客屬組織在臺北成立，在當時國家外交處境艱難的情況下，在臺不論省內外的客家，皆希望透過「客家」這個圖騰，向國家證明客家有號召海外華僑的強大力量，也進一步提升客家族群之政治力量與社會能見度。然而，若言大陸時期的「客家」是用於在被污名化環境中凝聚我族認同及向其他族群證明自己的歷史身分，戰後以來的「客家」是國家與外省族群藉以拉攏本省客家之媒介，則 1970 年代客屬總會的成立，又再一次突顯「客家」的工具性。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自 1978 年，陳運棟的《客家人》問世，1980 年代以來在臺出版的客家專著，多承襲羅香林的論述架構和內容，幾乎原封不動地接收羅香林觀點與民系遷徙描述，也同樣宣稱客家繼承中原的先裔，成爲漢族之精華。更重要的是，在論述中增補了臺灣客家在地的祖籍空間分布、移入時間等，直接將「中原客家」的論述嫁接於臺灣客家的歷史之上，從而基本上完成了將臺灣客家編入中國客家的手續。

戰後以來在臺灣進行的「中原客家」論述，以及外省客家與本省客家的互動，經數十年來，對臺灣及客家的研究皆造成深刻的影響。諸如造成客家誤解的層累堆積、中原客家文化質素的雜揉融合及客家族群處境的劣勢化與客語的隱形化等等。由於中原客家在戰後臺灣的宣揚，其實是鑲嵌在符合國家政策的脈絡底下，於是雖言是中原客家論述，重的是中原，是中國，而非客家，遑論臺灣。此一隱伏的矛盾，日後即成為臺灣客家人意識的發軔。

若嘗試回答本文的題旨「臺灣客家的形塑」，即在臺灣客家形塑的歷程中，是哪些力量在形塑，客方言人群自己的定位又如何？在此以國家的視角、外來的影響與人群自我的認同三個面向來觀察。

就臺灣的客家形塑而言，國家的力量可能是強大的影響因素，如清代「閩主粵客」的框架，讓以客方言人群為主的粵人從一開始的渡臺、墾殖，到參與科舉，都必須遭遇到比閩人更多的差別待遇，也預示了臺灣客方言人群居於少數地位的必然性。

日治的國家力量讓人群的分類，從實到名，都一致採取方言的界線，到戰後，國家帶來了「客家」之名，臺灣客方言人群在已有的認同基礎上，很快就接納了來自省外的客家及「客家」的族群歷史。就來自華南客家形塑過程的影響方面，清代比較明顯的一次接觸，就是 19 世紀西人的來臺，他們帶著對華南 Hakka 的了解，來描述臺灣的客方言人群，留下不少記述資料，然而也只是以外來者的角度留下了觀察紀錄，對清代臺灣客方言人群的認同應未產生作用。日治時期，殖民政府一開始就受到西方世界對華南 Hakka 認知的影響，了解臺灣有一群「哈咯」，但也隨即遵從臺島舊慣在漢人分類上採閩粵二籍分，但卻因此將籍別等同於方言界線，這一次的華南客家形塑的影響，透過影響殖民政府的認知，進而在臺灣形成以方言分類（雖名為廣東、福建）的制度性變化，對臺灣客方言人群的影響不可謂不大。若將臺灣客家的形塑與華南客家的形塑相較，可以了解臺灣的形塑歷程有其單軌的脈絡，如果歷史上沒有甲午戰爭，沒有馬關條約，沒有乙未割臺，或許臺灣在清末就可能接收到由「中心客區」輻射而來的客家論述，然而就是因為日治的五十年，臺灣的客人形塑不僅又獨自單軌進行，且在殖民政府的諸多政策下有了更不同於華南的面貌。

戰後則是將華南已形成的客家族源，完整地導入臺灣，嫁接於本省客人的歷史之中。

就人群的自我認同來看，清代臺灣，由屢見之「汀附粵」與「閩潮合」情形可知，人群有明顯跨省方言認同現象。但也不能忽略不同省籍之客次方言人群，在「閩主粵客」制度框架下趨向省籍認同的現象。但由「客人」與「福佬」對稱的形成可知，清代臺灣已形成方言人群的分類現象。

日治臺灣，原本跨省的方言認同，在殖民政府將本島漢人省籍與方言採一

對一對應定義下，粵籍福佬與閩籍客方言人群勢必面臨抉擇，作出自我定位，以符合分類，或保留省籍身份，或採取方言認同，更細緻的認同選擇需待較深入的調查研究方能了解。

戰後臺灣，由於與省外客家的接觸，及國家中心的移轉，本省客方言人群隨之認同輾轉遷徙及中原漢族的族群前史。而隨著族群處境的逐漸劣勢化及客方言的隱形化，及福佬族群占奪臺灣人與臺語之地位，進而轉向回歸在地的認同，強調客家的臺灣經驗。

再者，若約略比較華南與臺灣客家的形塑，華南以客方言為人群的劃界始於遷徙在外的「邊緣客域」，除了徐旭曾之外，多為「土客之爭」外的人在為客溯源，如 19 世紀巴色會的傳教士與大埔林達泉。之後以嘉應州為主的「中心客區」則在「客家」已有充分的中原歷史論述之後，自我定名為客，這樣一個過程，以歷史文化，以文化共性建論族群意識與認同的情形十分明顯。而清代臺灣，人群的分類劃界，除了方言界線外，閩主粵客的差別處境也是一個重要因素，到了日治臺灣，方言人群的分類與認同，又受到殖民政府將籍別等同於方言所作的分類所產生的效應影響，但在此之前都還只是方言人群因應主客觀因素的認同選擇，「客家」或客人都還不是一個足以號召全島客方言人群的標誌。戰後，華南已形成的客家意識引入臺灣，或可算是華南客家建構意涵的轉移。到了 1980 年代末期，臺灣客家在開始有了在地的客家建構，以方言與義民的歷史為主要介面。

參考文獻

一、中文資料

(一) 史料

1. 方志

王大魯修、賴際熙纂，《赤溪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1920年原刊。

王世懋，《閩部疏》。臺北：成文出版社，1975年。

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臺灣文獻叢刊第113種〔以下簡稱文叢〕，1961年；1752年原刊。

王象之，《輿地紀勝》。臺北：文海出版社，1962年。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文叢第146種，1962年；1764年原刊。

仲振履，《興寧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6年；1856年原刊。

光緒《四會縣志》，收入來新夏主編，《中國地方志歷史文獻專輯·災異志》，第61-70冊·廣東省。北京：學苑出版社，2010年。

光緒《高明縣志》，收入來新夏主編，《中國地方志歷史文獻專輯·災異志》，第61-70冊·廣東省。北京：學苑出版社，2010年。

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文叢第121種，1962年。

吳道鎔原稿，張學華增補，李校改編，《廣東文徵》。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78年。

李丕煜，《鳳山縣志》，文叢第124種，1961年；1717年原刊。

李紹膺修，謝仲玩纂，雍正《長寧縣志》，收入《故宮珍本叢刊廣東府州縣志》，第一冊。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年。

阮元修、陳昌齊等纂，《廣東通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周碩勳，《潮州府志》。高雄：高雄市潮汕同鄉會，1968；1760年原刊。

周鍾瑄，《諸羅縣志》，文叢第141種，1958年；1719年原刊。

周璽，《彰化縣志》，文叢第156種，1962年；1835年原刊。

胡龍寶、陳華宗修，《臺南縣志稿》，卷10。臺南：臺南縣文獻委員會，1960年。

苗栗縣文獻委員會編，《臺灣省苗栗縣誌卷首》。苗栗：臺灣省苗栗縣文獻委員會，1960年。

倪贊元，《雲林縣採訪冊》，文叢第37種，1959年。

高拱乾，《臺灣府志》，文叢第65種，1960年；1696年原刊。

乾隆《普寧縣志》，收入來新夏主編，《中國地方志歷史文獻專輯·災異志》，第61-70冊·廣東省。北京：學苑出版社，2010年。

屠繼善，《恒春縣志》，文叢第75種，1960年；1894年原刊。

張二果、曾起莘，崇禎《東莞縣志》。東莞：東莞市人民政府辦公室，1995年。

連橫，《臺灣通史》，文叢第128種，1962年。

陳文達，《臺灣縣志》，文叢第103種，1961年；1720年原刊。

陳昌齊，《廣東通志》。臺北：華文書局，1968年；1822年原刊。

- 陳培桂，《淡水廳志》，文叢第 172 種，1963 年；1871 年原刊。
- 陳淑均，《噶瑪蘭廳志》，文叢第 160 種，1963 年；1852 年原刊。
- 陳鏌等修、鄧廷祚等纂，《澄海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 年；乾隆 27 年原刊。
- 馮師元等纂，《恩平縣志》道光五年刊本。臺北：成文出版社。
- 黃旺成，《新竹縣志稿》，卷七〈教育志〉。新竹：新竹縣文獻委員會，1960 年。
- 黃釗，《石窟一徵》。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 年。
- 黃基正編纂，《苗栗縣志卷二人文志氏族篇語言篇》。苗栗：苗栗縣文獻委員會，1969 年。
- 溫仲和，《嘉應州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 年；1898 年原刊。
- 葉覺邁修、陳伯陶纂，《東莞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7 年；1921 年原刊。
- 熊學源修，《增城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 年。
- 管一清，乾隆《增城縣志》。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 年。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安平縣雜記》，文叢第 52 種，1959 年；1895 年原刊。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福建通志臺灣府》，文叢第 84 種，1960 年。
-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文叢第 74 種，1961 年。
- 劉業勳修、凌魚纂，《揚陽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 年。
- 劉澐年修，鄧掄斌等纂，《惠州府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6 年。
- 劉廣聰纂，《康熙程鄉縣志》，卷一，收入日本藏中國罕見地方志叢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2 年。
- 劉德恒等修；吳大猷纂，《四會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 年；1896 年原刊。
- 蔣師轍，《臺灣通志》，文叢第 130 種，1962 年。
- 盧德嘉，《鳳山縣采訪冊》，文叢第 73 種，1960 年；1894 年原刊。
- 謝金鑾、鄭兼才纂，《臺灣縣志》，文叢第 140 種，1962 年。
- 羅獻修纂修，《興寧縣鄉土志》，收入倪俊明主編，《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藏稀見方志叢刊》，第四十冊。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 饒宗頤編，《潮州志匯編》。香港：龍門書店，1965 年。
- 龔耿光，《佛岡廳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 年；1850 年原刊。

2. 奏摺、碑文、契據

-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乾隆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 年。
-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雍正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7-1980 年。
-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內閣部院檔·外紀檔》。
-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道光朝軍機處檔摺件》。
- 國立臺灣大學藏，《淡新檔案》。
- 張本政主編，《清實錄臺灣史資料專輯》。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 年。
- 郭嵩籌，《郭嵩籌奏議》。岳麓書社，1983 年。
- 陳翰笙主編，《華工出國史料匯編》，第一輯（二），中國官文書選輯。北京：中華書局，1984 年。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馬關議和中之伊李問答》，文叢第 43 種，1959 年。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文宗實錄選輯》，文叢第 189 種，1964 年。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料選輯》，文叢第 210 種，1965 年。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季申報臺灣紀事輯錄》，文叢第 247 種，1968 年。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宣宗實錄選輯》，文叢第 188 種，1964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會典臺灣事例》，文叢第 226 種，1966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經世文編選錄》，文叢第 229 種，1966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德宗實錄選輯》，文叢第 193 種，1964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穆宗實錄選輯》，文叢第 190 種，1963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欽定平定臺灣紀略》，文叢第 102 種，1961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文叢第 288 種，1971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案彙錄乙集》，文叢第 173 種，1963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案彙錄己集》，文叢第 191 種，1964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案彙錄丙集》，文叢第 176 種，1963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案彙錄庚集》，文叢第 200 種，1964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私法人事編》，文叢第 117 種，1961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耆獻類徵選編》，文叢第 230 種，1967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私法物權編》，文叢第 150 種，1963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教育碑記》，文叢第 54 種，1959 年。
錢儀吉彙纂，《碑傳選集》，文叢第 220 種，1966 年。

3. 文集、雜著

丁曰健，《治臺必告錄》，文叢第 17 種，1959 年；1867 年原刊。
丁紹儀，《東瀛識略》，文叢第 2 種，1957 年。
卞寶第，《閩嶠輶軒錄》。臺北：成文出版社，1983 年。
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文叢第 70 種，1960 年；1937 年原刊。
朱仕玠，《小琉球漫誌》，文叢第 3 種，1957 年；1763 年原刊。
吳子光，《臺灣紀事》，文叢第 36 種，1959 年；1875 年原刊。
周凱，《內自訟齋文選》，文叢第 82 種，1960 年；1840 年原刊。
林豪，《東瀛紀事》，文叢第 8 種，1957 年。
姚瑩，《中復堂選集》，文叢第 83 種，1960 年。
姚瑩，《東槎紀略》，文叢第 7 種，1957 年；1829 年原刊。
思痛子，《臺海思慟錄》，文叢第 40 種，1959 年；1896 年原刊。
唐贊袞，《臺陽見聞錄》，文叢第 30 種，1958 年。
徐宗幹，《斯未信齋文編》，文叢第 87 種，1960 年。
徐宗幹，《斯未信齋雜錄》，文叢第 93 種，1960 年。
張煜南，《梅水詩傳》。臺北：張穎基，1973 年；1901 年原刊。
陳璚，《陳清端公文選》，文叢第 116 種，1961 年。
黃叔璥，《臺海使槎錄》，文叢第 4 種，1957 年；1722 年原刊。
黃遵憲，《人境廬詩草箋證》。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5 年。
溫廷敬輯，《茶陽三家文鈔》。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 年。
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華僑史資料選輯組編，《晚清海外筆記選》。北京：海洋出版社，1983 年。
翟灝，《臺陽筆記》，文叢第 20 種，1958 年；1793-1808 年間刊本。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采訪冊》，文叢第 55 年，1959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詩鈔》，文叢第 280 種，1970 年。
劉璈，《巡臺退思錄》，文叢第 21 種，1958 年。
蔣師轍，《臺游日記》，文叢第 6 種，1957 年；1904 年原刊。
鄧傳安，《蠡測彙鈔》，文叢第 9 種，1958；1830 年原刊。

龍啓瑞，《經德堂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藍鼎元，《平臺紀略》，文叢第14種，1958年。

藍鼎元，《東征集》，文叢第12種，1721年原刊。

羅大春，《臺灣海防並開山日記》，文叢第308種，1972年。

4. 檔案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

00014-34，〈臺灣人民處分案〉。

00027-12，〈鳳山出張所臨時報告（臺南民政支部）〉。

00058-64，〈警察官司獄官服務心得臺南縣二於テ制定二付右制定并互報方二付通達〉。

00536-10，〈臺中縣下林孝商及林允卿開墾認許地所有認可願聞置ク〉。

04518-9，〈新竹支廳下巡視所見ノ概要臺北縣知事具申〉。

09758-4，〈廣東人廣西人戶口等取調報告（元臺南縣）〉。

09785-8，〈鳳山縣管內治政一班（元臺南縣）〉。

10109-37，〈菅向榮任臺灣總督府師範學校教諭、敘高等官七等、依願免本官、六級俸下賜、補臺北第二師範學校教諭、事務格別勉勵、賞與〉。

11094-10，〈喀家族二稱スル戶數人口表〉。

《軍事委員會侍從室檔案》（臺北，國史館藏）

129000099170A，鄒清之。

129000101735A，藍萼洲（藍曉瀾）。

129000102681A，李翼中。

129000104402A，黃國書。

129000104408A，吳鴻森。

129000104770A，吳克英。

129000105319A，翁鈴（翁瑞棠）。

129000115113A，劉偉崧。

《個人史料》（臺北，國史館藏）

1280037170001A，丘式如。

1280021430001A，劉偉崧。

5. 日記

《黃旺成日記》。

《水竹居主人日記》。

《灌園先生日記》。

《吳鴻麒日記》。

6. 報紙

《中央日報》。

《臺灣日日新報》。

《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

《臺灣新報》。

《徵信新聞報》。

《聯合報》。

(二) 專書

- Geogre Leslie Mackay 原著，林晚生譯，《福爾摩沙紀事：馬偕臺灣回憶錄》（*From Far Formosa: the island, it's people and missions*）。臺北：前衛出版社，2009 年。
- John Dodd（陶德）著，陳政三譯，《泡茶走西仔反：清法戰爭臺灣外記》。臺北：臺灣書局，2007 年。
- Joseph Beal Steere 原著，李壬癸編，《福爾摩沙及其住民》。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2002 年。
- Joseph Beal Steere 原著，林弘宣譯，《福爾摩沙及其住民：19 世紀美國博物學家的臺灣調查筆記》。臺北：前衛出版社，2009 年。
- Lambert van der Aalsvoort 著，林金源譯，《福爾摩沙見聞錄——風中之葉》。臺北：經典雜誌，2002 年。
- Le Gendre（李仙德），《臺灣番事物產與商務》，文叢第 46 種，1960 年。
- Pablo Fernandez O. P. 著，黃德寬譯，《天主教在臺開教記：道明會士的百年耕耘》。臺北：光啟社，1991 年。
- Reginald Kann 原著，鄭順德譯，《福爾摩沙考察報告》。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2001 年；1905 年原刊。
- Stephan Corcuff（高格孚），《風和日暖：外省人與國家認同的轉變》。臺北：允晨文化，2004 年。
- Stephane Ferrero 原著，帥仕婷譯，《當 Jean 遇上福爾摩沙——一名法國小兵的手札（1884-1885）》。臺北：玉山社，2003 年。
- Theodore Hamburg（韓山文）著，簡又文譯，《太平天國起義記》。臺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1854 年原刊。
- W. A. Pickering（必麒麟）原，陳逸君譯，《歷險福爾摩沙》（*Pioneering in Formosa, Recollections of Adventures among Mandarins, Wreckers & Head-hunting Savages*）。臺北：原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4 年。
- W. A. Pickering（必麒麟）著，吳明遠譯，《老臺灣》。臺北：臺灣銀行，1959 年；1898 年原刊。
- William Campbell（甘為霖）著，阮宗興譯，《素描福爾摩沙：甘為霖臺灣筆記》。臺北：前衛出版社，2009 年。
- Williams, S. Wells（衛三畏）著，陳俱譯，《中國總論（上、下）》。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年。
- 丁建良著，沈弘譯，《中國覺醒：國家地理、歷史與炮火硝煙中的變革》。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0 年。
-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編，《閩臺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工作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94 年。
-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孫中山與辛亥革命史料專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1 年。
-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廣州：廣東省新華書店，1962 年。
-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譯室編，《近代來華外國人名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4 年。

- 中國新聞週刊社編，《中國新聞》。南京；臺北：中國新聞週刊社，1947年-。
- 中華續行委辦會調查特委會編，《1901-1920年中國基督教調查資料》，下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尹章義，《臺灣客家史研究》。臺北：臺北市客家事務委員會，2003年。
- 尹章義，《臺灣開發史研究》。臺北：聯經，1988年。
- 方孝謙，《殖民地臺灣的認同摸索：從善書到小說的敘事分析，1895-1945》。臺北：巨流圖書公司，2001年。
- 王立新，《美國傳教士與晚清中國現代化：近代基督新傳教士在華社會文化和教育活動研究》。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年。
- 王有立編，《太平天國官書十種》。臺北：華文書局，1969年。
- 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臺北：群學，2003年。
- 王東，《客家學導論》。臺北：南天書局，1998年。
- 王恢編繪，《新清史地理志圖集》。臺北：國史館，1993年。
- 王重民編，《太平天國》（六）。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
- 王重民輯，《千王洪製太平天國官書十種》。上海：上海書店，1994年。
- 王雅倫，《法國珍藏早期臺灣影像：攝影與歷史的對話》。臺北：雄獅圖書，2006年。
- 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編輯委員會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臺北：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編輯委員會，1974年。
- 丘念臺，《我的奮鬥史》。臺北：中華日報社，1981年。
- 丘昌泰、蕭新煌主編，《客家族群與在地社會：臺灣與全球的經驗》。臺北：智勝文化，2007年。
- 丘權政，《客家與香港崇正總會》。北京：新華書店，1997年。
- 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一輯。北京：中華書局。
- 北京太平天國歷史研究會編，《太平天國史譯叢》，第二輯。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
- 古直，《客人對》。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年；1931年原刊。
- 司徒尚紀，《廣東文化地理》。韶關：廣東人民出版社，1993年。
- 司徒尚紀，《廣東政區體系：歷史·現實·改革》。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1998年。
- 司徒尚紀，《嶺南歷史人文地理——廣府、客家、福佬民系比較研究》。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1年。
- 朱峰，《基督教與海外華人的文化適應——近代東南亞華人移民社區的個案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
- 行政院客委會策劃主辦、客家雜誌社協辦，《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 何國強，《圍屋裡的宗族社會：廣東客家族群生計模式研究》。南寧：廣西民族出版社，2002年。
- 何壽康、葉脈、鍾偉光編，《香港崇正總會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68年。
- 吳松弟，《中國移民史》，第四卷，遼宋金元時期。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
- 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
- 吳學明，《近代長老教會來臺的西方傳教士》。臺北：日創社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7年。

- 吳濁流，《吳濁流致鍾肇政書簡》。臺北：九歌出版社，2000年。
- 吳濁流，《無花果：臺灣七十年的回想》。臺北：前衛出版社，1990年。
- 吳濁流，《臺灣連翹》。臺北：南方叢書出版社，1988年。
- 宋文薰等著，劉克襄策劃，《探險家在臺灣》。臺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88年。
- 宋德釗，《民間文化與鄉土社會》。梅縣：花城出版社，2002年。
- 李文良，《清代南臺灣的移墾與「客家」社會（1680-1790）》。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11年。
- 李亦園，《東南亞華人社會研究》。臺北：正中書局，1984年。
- 李如龍，《福建方言》。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
- 李志剛，《香港基督教會史研究》。香港：道聲出版社，1987年。
- 李新魁，《廣東的方言》。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4年。
- 李筱峯，《臺灣全志卷首·戰後臺灣變遷史略》。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4年。
- 李筱峯，《臺灣戰後初期的民意代表》。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年。
- 李翼中，《臺灣社政憶述》。臺北：清水商行印刷工廠，1953年。
- 汪毅夫，《臺灣社會與文化》。福州：海峽文藝出版社，1994年。
- 汪彞定，《走過關鍵年代——汪彞定回憶錄》。臺北：商周文化，1991年。
- 周振鶴、游汝杰，《方言與中國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
- 房學嘉，《客家源流探奧》。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年。
- 房學嘉、曾憲恆，《辛亥革命在嶺東》。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3年。
- 東方孝義，《臺日新辭書》。臺北：臺灣警察協會，1931年。
- 林正慧，《六堆客家與清代屏東平原》。臺北：遠流出版社，2008年。
- 林孝勝，《新加坡華社與華商》。新加坡：新加坡亞洲研究學會，1995年。
- 林治平，《臺灣基督教史：史料與研究回顧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宇宙光，1998年。
- 林金樹主編，《中華心·客家情——第一屆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吉隆坡：馬來西亞客家學研究會，2005年。
- 林偉盛，《羅漢腳——清代臺灣社會與分類械鬥》。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年。
- 林嘉書，《土樓與中國傳統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年。
- 邵敬敏主編，《文化語言學中國潮》。北京：語文出版社，1995年。
- 邱彥貴、吳中杰，《臺灣客家地圖》。臺北：貓頭鷹，2001年。
- 邱捷，《孫中山領導的革命運動與清末民初的廣東》。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6年。
- 邱權典編，《中國客家民系研究》。北京：中國工人出版社，1992年。
- 雨青，《客家人尋「根」》。臺北：武陵出版社，1985年。
- 俞強，《近代滬港雙城記：早期倫敦會來華傳教士在滬港活動初探》。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年。
- 施正鋒，《族群與民族主義——集體認同的政治分析》。臺北：前衛出版社，1998年。
- 施正鋒，《臺灣人的民族認同》。臺北：前衛出版社，2000年。
- 施正鋒，《臺灣客家族群政治與政策》。臺北：翰蘆，2004年。
- 施正鋒，《臺灣族群政治與政策》。臺北：翰蘆，2006年。
- 施正鋒編，《國家認同之文化論述》。臺北：臺灣國際研究學會，2007年。

- 施添福，《清代在臺漢人的祖籍分布和原鄉生活方式》。臺北：師大地理系，1987年。
- 施添福，《清代臺灣的地域社會：竹塹地區的歷史地理研究》。新竹：新竹縣文化局，2001年。
- 科大衛著、卜永堅譯，《皇帝和祖宗：華南的國家與宗族》。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9年。
- 胡希張等著，《客家風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7年。
- 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50年。
- 香港崇正總會編，《香港崇正總會金禧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95年。
- 徐正光，《臺灣客家研究概論》。臺北：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007年。
- 徐正光、宋文里編，《臺灣新興社會運動》。臺北：巨流，1996年。
- 徐正光、彭欽清、羅肇錦主編，《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4年。
- 徐正光、蕭新煌主編，《臺灣的國家與社會》。臺北：東大圖書，1996年。
- 徐正光等，《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2年。
- 徐正光編，《徘徊於族群和現實之間：客家社會與文化》。臺北：正中書局，1991年。
- 徐正光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聚落、宗族與族群關係》。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00年。
- 徐正光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歷史與社會經濟》。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00年。
- 徐松石，《粵江流域人民史》。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年。
- 徐國章譯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一篇。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5年。
- 特木勒編，《多元族群與中西文化交流——基於中西文獻的新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
- 珠海文史研究所學會主編，《羅香林教授紀念論文集》。臺北：新文豐，1992年。
- 荊子馨著，鄭力軒譯，《成為「日本人」——殖民地臺灣與認同政治》。臺北：麥田，2006年。
- 財團法人陳運棟文教基金會編纂，《三灣鄉志》。苗栗：三灣鄉公所，2005年。
- 高賢治，《大臺北古契字二集》。臺北：臺北市文獻會，2000年。
- 國學文獻館編，《臺灣研究資料彙編：第一輯》。臺北：聯經，1993年。
-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編，《香港崇真會立會一百四十周年紀念特刊》。香港：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987年。
- 崇正總會金禧紀念特刊編輯委員會，《香港崇正總會金禧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71年。
- 張京媛編，《後殖民理論與文化認同》。臺北：麥田，1998年。
- 張炎憲主編，《二二八事件辭典》。臺北：國史館，2008年。
- 張茂桂主編，《國家與認同：一些外省人的觀點》。臺北：群學出版社，2010年。
- 張茂桂等著，《族群關係與國家認同》。臺北：業強出版社，1996年。
- 張泰祥主編，《中華民國五十年來民眾團體》。臺北：中華民國民眾團體活動中心，1961年。
- 張博宇編，《臺灣地區國語運動史料》。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4年。

- 張維安、徐正光、羅烈師主編，《多元族群與客家：臺灣客家運動 20 年》。新竹：臺灣客家研究學會，2008 年。
- 張衛東、王洪友主編，《客家研究》，第一輯。上海：同濟大學出版社，1989 年。
- 梁方仲編著，《中國歷代戶口、田地、田賦統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 年。
- 深町英夫，《近代廣東的政黨·社會·國家——中國國民黨及其黨國體制的形成過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年。
- 莊英章、簡美玲主編，《客家的形成與變遷》（下）。新竹：國立交通大學出版社，2010 年。
- 莊英章主編，《華南農村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98 年。
- 許佩賢譯，《攻臺見聞——風俗畫報·臺灣征討圖繪》。臺北：遠流，1995 年。
- 許佩賢譯，《攻臺戰記——日清戰史·臺灣篇》。臺北：遠流，1995 年。
- 許雪姬編，《日記與臺灣史研究：林獻堂先生逝世 50 週年紀念論文集》，上冊。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郭壽華，《客族源流新志——客家精神及文獻》。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64 年。
- 陳支平，《客家源流新論：誰是客家人》。臺北：臺原出版社，1998 年。
- 陳支平，《福建六大民系》。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 年。
- 陳支平主編，《邊際族群：遠離帝國庇佑的客人》。合肥：黃山書社，2006 年。
- 陳其南，《臺灣的傳統中國社會》。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公司，1992 年。
- 陳明通，《派系政治與臺灣政治變遷》。臺北：月旦出版社，1995 年。
- 陳政三，《翱翔福爾摩沙：英國外交官郇和晚清臺灣紀行》。臺北：臺灣書局出版有限公司，2008 年。
- 陳紹英，《一名白色恐怖受難者的手記》。臺北：玉山社，2005 年。
- 陳紹馨，《臺灣的人口變遷與社會變遷》。臺北：聯經，1992 年。
- 陳智勇，《中國古代社會治安史》。鄭州：鄭州大學出版社，2003 年。
- 陳逸君主編，《臺灣客家關係書目與摘要〔專書、論文、研究報告類〕》。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 年。
- 陳運棟，《客家人》。臺北：聯亞出版社，1981 年。
- 陳運棟，《臺灣的客家人》。臺北：臺原出版社，1989 年。
- 陳翠蓮，《派系鬥爭與權謀政治——二二八悲劇的另一面相》。臺北：時報文化，1995 年。
- 陳翠蓮，《臺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 喬健等主編，《文化、族群與社會的反思：第八屆現代化與中國文化研討會論文集》。高雄：麗文文化。
- 曾少聰，《漂泊與根植：當代東南亞華人族群關係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 年。
- 曾秀氣編，《六堆英華》。屏東：美和出版社，1977 年。
- 森口雄稔編著，《伊能嘉矩の臺灣踏查日記》。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
- 湯泳詩，《一個華南客家教會的研究：從巴色會到香港崇真會》。香港：基督教中國宗教文化研究社，2002 年。
- 湯錦台，《千年客家》。臺北：如果出版社，2010 年。

-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年。
- 費德廉、羅效德編譯，《看見十九世紀臺灣——十四位西方旅行者的福爾摩沙故事》。臺北：大雁文化，2006年。
- 黃宇和，《兩廣總督葉名琛》。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年。
- 黃卓權，《跨時代的臺灣貨殖家：黃南球先生年譜（1840-1919）》。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2004年。
- 黃金文，《方言接觸與閩北方言演變》。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2001年。
- 黃宣範，《語言、社會與族群意識——臺灣語言社會學的研究》。臺北：文鶴，2001年。
- 黃昭堂，《臺灣那想那利斯文》。臺北：前衛，1998年。
- 黃家教等編，《漢語方言論集》。北京：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社，1997年。
- 黃挺，《潮汕文化源流》。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7年。
- 黃桂，《潮州的社會傳統與經濟發展》。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2年。
- 黃淑聘，《廣東族群與區域文化研究》。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年。
- 黃德寬譯，《天主教在臺開教記：道明會士的百年耕耘》。臺北：光啟文化事業，2003年。
- 黃應貴、葉春榮主編，《從周邊看漢人的社會與文化：王崧興先生紀念論文集》。臺北：中研院民族所。
- 黃麗霞等編，《戀戀庄情事——萬巒人的老照片》。屏東：藍色東港溪保育協會，1999年。
- 楊多默著；陳嘉陸譯，《天主教來臺傳教一百年簡史：1859-1959》。高雄：天主教道明會，1960年。
- 楊恭恆，《客話本字》。新莊：客家臺灣文史工作室，1997年重刊。
- 楊國光，《一個臺灣人的軌跡》。臺北：人間出版社，2001年。
- 楊國樞、瞿海源編，《變遷中的臺灣社會》。臺北：中研院民族所。
- 詹伯慧主編，《漢語方言及方言調查》。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4年。
- 雷雨田編，《近代來粵傳教士評傳》。上海：百家出版社，2004年。
- 廖倫光，《臺北縣汀州客尋蹤》。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6年。
- 彰化縣文化局，《彰化縣客家族群分布調查》。彰化市：彰化縣文化局，2005年。
- 臺北市大埔同鄉會，《大埔會訊》。臺北：臺北市大埔同鄉會，1964年-。
- 臺北市五華同鄉會編，《臺北市蕉嶺同鄉會二二週年特刊》。臺北：臺北市五華同鄉會，1977年。
- 臺北市梅縣同鄉會，《臺北市梅縣同鄉會會刊》。臺北：臺北市梅縣同鄉會，1987年-。
- 臺北市惠州同鄉會編，《臺北市惠州同鄉會會刊》。臺北：臺北市惠州同鄉會，1985年-。
- 臺北市嘉應五屬同鄉會編，《嘉應五屬年刊》。臺北：臺北市嘉應五屬同鄉會，1986-1998年。
- 臺北市福建長汀同鄉會編，《長汀文獻》。臺北：臺北市福建長汀同鄉會，1974年-。
- 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編輯委員會，《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臺北：臺北市興寧同鄉會，1985年-。
- 臺灣客家公共事務協會編，《新个客家人》。臺北：臺原，1993年。

- 臺灣客家公共事務協會編，《臺灣客家人新論》。臺北：臺原，1991年。
- 趙春晨、雷雨田、何大進，《基督教與近代嶺南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
- 劉平，《被遺忘的戰爭——咸豐同治年間廣東土客大械鬥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
- 劉佐泉，《客家歷史與傳統文化》。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3年。
- 劉克襄，《後山探險》。臺北：自立晚報社，1992年。
- 劉克襄，《探險家在臺灣》。臺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88年。
- 劉克襄，《福爾摩沙大旅行》。臺北：玉山社，1999年。
- 劉義章主編，《香港客家》。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年。
- 劉聖宜、宋德華，《嶺南近代對外文化交流史》。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6年。
- 劉鎮發，《香港原居民客語——一個消失中的聲音》。香港：香港中國語文學會，2004年。
- 廣西僑族自治區通志館編，《太平天國革命在廣西調查資料匯編》。南寧：廣西僑族自治區人民出版社，1962年。
- 潘英海、詹素娟主編，《平埔研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1995年。
- 蔡慧玉編著，《走過兩個時代的人——臺籍日本兵》。臺北：中研院臺史所籌備處，1997年。
- 鄭順德譯，《孤拔元帥的小水手》（Le Moussede L'Amiral Courbet）。臺北：南天書局，2004年。
- 鄭維中，《製作福爾摩沙：追尋西洋古書中的臺灣身影》。臺北：如果，2006年。
- 鄧迅之，《客家源流研究》。臺中：天明出版社，1982年。
- 盧建榮，《分裂的國族認同（1975-1997）》。臺北：麥田，1999年。
- 蕭高彥、蘇文流主編，《多元主義》。臺北：中研院社科所，1998年。
- 蕭新煌，《臺灣社會文化典範的轉移》。臺北：立緒出版社，2002年。
- 蕭新煌、黃世明，《臺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上。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1年。
- 賴碧霞編著，《臺灣客家民謠薪傳》。臺北：樂韻，1993年。
- 賴際熙主編，《崇正同人系譜》。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95年。
- 賴澤涵編，《臺灣光復初期歷史》。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1993年。
- 錢鴻鈞編，《臺灣文學兩鍾書》。臺北：草根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98年。
- 戴炎輝，《清代臺灣之鄉治》。臺北：聯經，1992年。
- 戴昭銘，《文化語言學導論》。北京：語文出版社，1996年。
- 戴國輝，《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一，境界人的獨白，戴國輝全集1。臺北：遠流，2011年。
- 戴國輝，《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九，戴國輝全集9。臺北：遠流，2011年。
- 戴國輝，《史學與臺灣研究》，卷二，戴國輝全集2。臺北：遠流，2011年。
- 戴國輝，《史學與臺灣研究》，卷四，戴國輝全集4。臺北：遠流，2011年。
- 戴國輝，《臺灣史研究集外集》，戴國輝文集5。臺北：遠流、南天，2002年。
- 戴國輝，《臺灣史探微——現實與史實的相互往還》，戴國輝文集6。臺北：遠流、南

- 天，2002 年。
- 戴國輝，《臺灣史對話錄》。臺北：遠流、南天書局，2002 年。
- 戴國輝，《臺灣近百年史的曲折路——「寧靜革命」的來龍去脈》，戴國輝文集 7。臺北：遠流、南天，2002 年。
- 戴寶村、溫振華，《大臺北都會圈客家史》。臺北：臺北市文獻委員會，1996 年。
- 謝重光，《客家形成發展史綱》。廣州：華南理工大學出版社，2001 年。
- 謝重光，《客家源流新探》。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5 年。
- 謝新樹主編，《中原文化叢書》，第 1-7 集。苗栗：苗友中原雜誌社，1965 年。
- 謝劍、鄭赤琰主編，《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海外華人研究社，1995 年。
- 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誌》。屏東：常青出版社，1973 年。
- 鍾理和，《鍾理和日記》。高雄：財團法人鍾理和文教基金會，1996 年。
- 鍾肇政，《肝胆相照：鍾肇政、張良澤往返書信集》。臺北：前衛，1999 年。
- 鍾肇政，《原鄉人：作家鍾理和的故事》。高雄：財團法人鍾理和文教基金會，1993 年。
- 鍾肇政，《臺灣客家族群史·總論》。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4 年。
- 鍾肇政、徐正光編，《客家文化論叢》。臺北：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總會，1994 年。
- 鍾獨佛，《粵省民族攷原》（1921 年）。
- 鍾艷攸，《政治性移民的互助組織（1946-1995）——臺北市之外省同鄉會》。臺北：稻鄉，1999 年。
- 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編輯委員會編，《檳榔嶼客屬公會四十週年紀念刊（1939-1979）》。馬來西亞：檳榔嶼客屬公會，1979 年。
- 簡又文，《太平天國典制通考》。香港：簡氏猛進書屋，1958 年。
- 藍萼洲主編，《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臺北：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實錄編輯委員會，1974 年。
- 魏永竹主編，《二二八事件文獻續錄》。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 年。
- 羅光，《天主教在華傳教史集》。臺中：光啟社，1967 年。
- 羅志飛，《七十回憶錄》。出版資料不詳。
- 羅卓英將軍紀念編輯委員會編，《羅卓英將軍紀念集》。臺北：羅卓英將軍紀念編輯委員會，1971 年。
- 羅香林，《乙堂文存》。香港：中國學社，1965 年。
- 羅香林，《客家史料匯篇》。臺北：南天書局，1992 年。
-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1992 年。
- 羅香林，《香港與中西文化之交流》。香港：中國學社，1961 年。
- 羅香林著，有元剛譯，《客家研究導論》，上冊。臺北：吉村商會印刷所，1942 年。
- 羅香林編，《崇正總會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正總會，1950 年。
- 羅敬之，《羅香林先生年譜》。臺北：國立編譯館，1995 年。
-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綱》。上海：商務印書館，1947 年。
-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叢考》。正中書局，1947 年。
- 羅肇錦，《臺灣的客家話》。臺北：臺原出版社，1990 年。
- 羅肇錦，《臺灣客家族群史·語言篇》。臺投：臺灣省文建會，2000 年。
- 羅濟立，《日治後期之殖民警察與臺灣客語、民俗文化的學習——以《警友》雜誌為資

料》。臺北：五南圖書，2011年。

羅鎬樓，《羅卓英先生年譜》。臺北：羅偉郎，1995年。

羅翹雲，《客方言》。臺北：古亭書屋，1972年重刊。

譚其驤主編，《中國歷史地圖集·清時期》。上海：地圖出版社，1987年。

譚隸華，《廣東歷史問題論文集》。臺北：稻禾出版社，1993年。

竇季良，《同鄉組織之研究》。上海：正中書局，1946年。

顧長聲，《傳教士與近代中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

顧衛民，《基督教與近代中國社會》。上海：上海人民，1996年。

龔宜君，《「外來政權」與本土社會：改造後國民黨政權社會基礎的形成（1950-1968）》。
臺北：稻鄉出版社，1998年。

（三）學位論文

王和安，〈日治時期南臺灣的山區開發與人口結構：以甲仙六龜為例〉。桃園：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

任育德，〈向下紮根：中國國民黨與臺灣地方政治的發展（1949-1960）〉。臺北：政治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5年。

利天龍，〈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碩士論文，2007年。

吳中杰，〈臺灣福佬客分布及其語言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

李效玲，〈民間社會之研究：以臺北地區同鄉會組織為例〉。臺北：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78年。

李麗玲，〈五〇年代國家文藝體制下臺籍作家的處境及其創作初探〉。新竹：清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年。

林吉洋，〈敘事與行動：臺灣客家認同的形成〉。新竹：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

林秀昭，〈北客南遷高雄地區的開發與義民爺信仰之研究〉。臺南：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

林佩欣，〈日治前期臺灣總督府對舊慣宗教之調查與理解（1895-1919）〉。臺北：政治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2003年。

林信丞，〈從客家雜誌分析臺灣客家形象之變遷〉。新竹：交通大學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年。

林彥亨，〈客家意象之形塑：臺灣客家廣播的文化再現〉。新竹：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2005年。

邱苡芳，〈花蓮地區之族群分布及族群關係——晚清迄日治時期〉。花蓮：國立花蓮教育大學鄉土文化學系碩士論文，2006年。

邱珮萱，〈戰後臺灣散文中的原鄉書寫〉。高雄：高雄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3年。

阿部由理香，〈日治時期臺灣戶口制度之研究〉。臺北：淡江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2001年。

徐智德，〈從政治過程論的觀點探討臺灣客家運動〉。宜蘭：佛光人文社會學院政治學研

- 究所碩士論文，2004 年。
- 高怡萍，〈徘徊於聚族與離散之間——粵東客家的族群論述與歷史記憶〉。新竹：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4 年。
- 崔末順，〈現代性與臺灣文學的發展（1920-1949）〉。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4 年。
- 張正田，〈從族群關係看清代臺灣桃竹苗地區義民信仰區域差異——以清代苗栗堡為觀察中心〉。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 年。
- 張志惠，〈閱讀中國：《中國叢報》（Chinese Repository, 1832-1851）與新教傳教士關於中國的理解及書寫〉。臺北：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 年。
- 張柏仲，〈外省族群的社會心理分析——族群觀點、我群認同與社會距離〉。臺北：東吳大學政治所碩士論文，1997 年。
- 張容嘉，〈閑聊（Gossip）中客家常民的歷史意識〉。桃園：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 張嘉文，〈客家傳統山歌三大調在花蓮地區的傳承與現況〉。臺北：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 年。
- 許瑛玳，〈雲林詔安客家文化圈的歷史形成——以崙背、二崙兩鄉鎮為例〉。桃園：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 陳如君，〈乙未之前恆春地區開發之研究〉。臺南：成功大學歷史語言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 年。
- 陳秀琪，〈臺灣漳州客家話的研究——以詔安話為代表〉。新竹：國立新竹師院臺灣與言與語文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年。
- 陳佳慧，〈臺灣地方派系與宗親會互動關係之研究——桃園縣個案分析〉。高雄：中山大學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 陳香如，〈多元文化主義實踐的考察：臺灣本土化潮流下的客家運動之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政治研究所國家事務與管理碩專班碩士論文，2006 年。
- 陳雪玉，〈桃園閩客族群與地方政治關係的歷史探討（1950-1996）〉。桃園：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年。
- 彭芊琪，〈外省客家人的本土化：以廣東陸豐莊氏宗親會為例〉。桃園：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2005 年。
- 曾金玉，〈臺灣客家運動之研究（1987-2000）〉。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公民訓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 年。
- 黃一民，〈文化與商品：擂茶的社會學考察〉。臺北：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2005 年。
- 黃子寧，〈天主教在屏東萬金的生根發展（1861-1962）〉。臺北：臺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 年。
- 黃育嵐，〈東部客家？花蓮玉里二個客家社區的族群關係與認同之研究〉。桃園：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 黃辰濤，〈爭取海外力量：中華民國外交、僑務、黨務在新馬的運作（1945-1957）〉。南投：國立暨南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9 年。
- 黃詩涵，〈由古書契論北淡地區客家移墾——以汀州客江、潘二氏為例〉。臺北：淡江大學漢語文化暨文獻資源碩士班碩士論文，2011 年。
- 楊名暖，〈彰化、雲林地區客家人的語言轉換〉。臺北：輔仁大學語言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8 年。
- 楊聰榮，〈文化建構與國民認同：戰後臺灣的中國化〉。新竹：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 年。

- 葉日嘉，〈兩岸客家研究與客家社團之政治分析——以「世界客屬懇親大會」為中心〉。臺北：中國文化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年。
- 葉蓉，〈臺北市宗親組織的研究——由傳統的宗法到現代的宗親會〉。臺北：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78年。
- 劉妮玲，〈清代臺灣民變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1982年。
- 劉惠玲，〈臺灣客家文化運動與族群建構之研究〉。臺北：東吳大學社會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2005年。
- 蔡主思，〈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擴展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論文，1985年。
- 蔡明賢，〈戰後臺灣的語言政策（1945-2008）——從國語運動到母語運動〉。臺中：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09年。
- 蔡芳玲，〈一九四九年前後遷臺作家之研究〉。桃園：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 賴文慧，〈臺灣汀州客二次移民研究：以苗栗縣造橋鄉平興村謝姓家族為例〉。新竹：國立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客家社會與文化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2009年。
- 賴旭貞，〈佳冬村落之宗族與祭祀——臺灣客家社會個案研究〉。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1998年。
- 賴秀真，〈臺灣都市型地方派系之研究〉。臺北：政治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論文，1994年。
- 薛雲峰，〈臺灣客家史觀：以義民與1895乙未抗日戰爭為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論文，2009年。
- 謝文華，〈客家母語運動的語藝歷程（1987-2001）〉。臺北：輔仁大學大眾傳播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
- 鍾怡彥，〈鍾理和文學語言研究〉。彰化：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
- 藍清水，〈被遺忘的外省客家移民——戰後河婆客的集體記憶與認同之分析〉。桃園：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年。
- 羅烈師，〈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為核心的觀察〉。新竹：清華大學人類所博士論文，2006年。
- 蘇裕玲，〈族群社區與族群書寫——當代臺灣客家意識展現的兩個面向〉。臺北：臺灣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年。

（四）期刊及研討會論文

- 中原客家聯誼會，〈臺北市中原客家聯誼會成立緣起〉，《中原文獻》，第3卷第10期。
- 王日根、張學立，〈清代科場冒籍與土客衝突〉，《西北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第42卷第1期（2005年1月），頁69-73。
- 全漢昇、王業鍵，〈清代的人口變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32期（1961年7月），頁143-155。
- 池子華，〈土客衝突的文化學考察——以近代江南地區為例〉，《河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25卷第1期（2000年2月），頁2-6。
- 冷劍波，〈羅香林客家源流觀的再認識〉，《嘉應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25卷第4期（2007年8月），頁13-17。
- 吳學明，〈清代頭前溪中上游地區的開墾〉（下），《臺北文獻》，直字第109期（1994年9月），頁19-67。
- 李文良，〈從「客仔」到「義民」：清初南臺灣的移民開發和社會動亂（1680-1740）〉，《歷

- 史人類學學刊》，第5卷第2期（2007年10月），頁1-38。
- 李文良，〈清初臺灣方志的「客家」書寫與社會相〉，《臺大歷史學報》，第31期（2003年6月），頁141-168。
- 李西勳，〈臺灣光復初期推行國語運動情形〉，《臺灣文獻》，第46卷第3期（1995年9月），頁173-208。
- 李坤錦，〈詔安客家人在臺灣的開墾與分佈〉，《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1期（1998年10月），頁85-90。
- 李新魁，〈二百年前的潮州音〉，《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9卷第1期（1993年），頁74-78。
- 李廣均，〈什麼是族群身份？三種不同取徑的提出和討論〉，《中大社會文化學報》，第9期（1999年），頁67-94。
- 李廣均，〈從過客到定居者——戰後臺灣「外省族群」形成與轉變的境況分析〉，《社會文化學報》，第3期（1996年），頁367-390。
- 李慶恭，〈臺灣客家特殊的一支——詔安客〉，《臺灣月刊》，第218期（2001年2月），頁22-25。
- 周雪香，〈從客裔混化到「純粹自體」——羅香林客家源流觀的演變〉，《貴州民族研究》，第27卷第3期（2007年），頁81-86。
- 周樹聲，〈中原文獻與臺灣關係之感想〉，《中原文獻》，第4卷第5期。
- 林正慧，〈從客家族群之形塑看清代臺灣史志中之「客」——「客」之書寫與「客家」關係之探究〉，《國史館學術集刊》，第10期（2006年12月），頁1-62。
- 林正慧，〈閩粵？福客？清代臺灣漢人族群關係新探——以屏東平原為例〉，《國史館學術集刊》，第6期（2005年9月），頁1-60。
- 林立芳、莊初升，〈粵北地區漢語方言概況〉，《方言》，2000年第2期（2000年5月），頁126-137。
- 林吉洋，〈「臺灣客家認同」與其承擔團體——臺灣客家公共事務協會（1990-1995）的發展與政治參與〉，臺灣客家研究學會、國立臺灣大學客家研究中心等主辦，「臺灣客家運動20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7年12月8、9日，頁1-31。
- 林泉忠，〈「祖國」的弔詭——「現代衝擊」下沖繩身份的「脫中入日」現象〉，《中國大陸研究》，第50卷第1期（2007年3月），頁47-67。
- 林倫倫，〈廣東揭西縣方音研究〉，《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10卷第3期（1994年），頁82-83。
- 林倫倫，〈廣東閩方言的分布及語音特徵〉，《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8卷第2期（1992年）。
- 林浩，〈客家文化新論〉，《客家研究輯刊》，1997年第1期（1997年3月），頁1-43。
- 林偉盛，〈清代淡水廳的分類械鬥〉，《臺灣風物》，第52卷第2期（2002年6月），頁17-56。
- 邱彥貴，〈新街三山國王與五十三庄：管窺北港溪流域中游的一個福佬客家信仰組織〉，《臺灣宗教研究》，第3卷第2期（2005年4月），頁1-56。
- 邱彥貴，〈試掘舊嘉義縣（1723-1887）下平原客蹤〉，《客家文化研究通訊》，創刊號（1998年），頁91-97。
- 思菱，〈歷史上客家人的大遷徙〉，《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第12期（1996年1月），頁17-18。
-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二）：客家稱謂的出現、傳播與蛻變〉，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第三屆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究會」，2011年9月23-24日。

- 施添福，〈從「客家」到客家：一個族群稱謂的歷史性與地域性分析〉，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第三屆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究會」，2011年9月23-24日，專題演講二附錄。
- 施添福，〈清代臺灣北部內山地域社會——以單蘭埔為例〉，《臺灣文獻》，第55卷第4期（2004年），頁144-201。
- 施添福，〈清代臺灣北部內山的地域社會及其地域化：以苗栗內山的雞隆溪流域為例〉，《臺灣文獻》，第56卷第3期（2005年9月），頁182-242。
- 施添福主持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子計畫二十五：〈清代臺灣新苗地區的粵人與粵莊〉。
- 洪惟仁，〈宜蘭地區的語言分佈與語言地盤的變遷〉，《臺灣原住民族研究季刊》，第3卷第3期（2010年秋季號），頁1-42。
- 范雅梅，〈「代理」的祖國？從在地知識與冷戰結構論國民黨與僑務政策（1949-1990）〉，「臺灣社會學會年會暨研討會：社會學與臺灣社會的反思」，臺北：臺灣社會學會，2005年11月19日。
- 唐立宗，〈清代廣東方志的「客民」、「客匪」與「客家」論述〉，「第四屆青年學者論壇」，北京，2005年，頁93-107。
- 唐立宗，〈敬恭桑梓：近代廣東志書的編纂活動與「客家」途述〉，「第二屆客家研究研究生論文研討會」，2002年，頁83-118。
- 高怡萍，〈客家族群意識與歷史的文化建構——客家社區在原鄉與移民地之比較研究〉，《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3期（2000年7月），頁50-72。
- 張妙娟，〈從廈門到臺灣——英國長老教會在華傳教事業之拓展〉，《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學報》，第31期（2001年12月），頁479-510。
- 張妙娟，〈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史研究之回顧與展望——以近二十年來學位論文為中心〉，《史耘》，第6期（2000年9月），頁133-150。
- 張侃，〈從社會資本到族群意識：以胡文虎與客家運動為例〉，《福建論壇·人文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1期，頁73-77。
- 張英明、周璐，〈西方學者早期對客家與太平天國關係之研究〉，《廣東教育學院學報》，第25卷第6期（2005年12月），頁77-83。
- 張強，〈客家文化傳揚者——謝樹新先生〉，《苗栗文獻》，第8期，頁151-154。
- 張應斌、謝友祥，〈黃遵憲的客家源流觀〉，《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16卷第4期（2000年），頁77-84。
- 張雙慶、莊初昇，〈廣東方言的地理格局與自然地理及歷史地理的關係〉，《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48期（2008年），頁407-423。
- 張鏞彰，〈客屬同鄉會（附照片）〉，《滬江年刊》，1926年第11期，頁228。
- 曹樹基，〈清代前期浙江山區的客家移民〉，《客家學研究》，第四輯（歷史教學問題雜誌社出版，1997年），頁1-13。
- 梁曉興，〈何謂「閩南人」？何謂「客家人」？——以林姓、張姓族譜為例〉，《僑光學報》，第32期（2009年10月），頁95-110。
- 梅家玲，〈戰後初期臺灣的國語運動與語文教育——以魏建功與臺灣大學的國語文教育為中心〉，《臺灣文學研究集刊》，第7期（2010年2月），頁125-160。
- 笠夫，〈王爺壇的皮影戲〉，《六堆集刊》，第2集（1978年7月），頁77。
- 莊初升、劉鎮發，〈巴色會傳教士與客家方言研究〉，《韶關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3卷第7期（2002年3月），頁1-8。
- 莊初昇，〈粵北客家方言的分布和形成〉，《韶關大學學報》，1999年第1期，頁13。

- 莊英章，〈客家研究之我見〉，《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6期（2003年12月），頁33-40。
- 許文雄，〈林爽文起事和臺灣歷史發展〉，《故宮學術季刊》，第19卷第1期，頁108。
- 許馨文，〈戰後臺灣客家音樂的建制化歷程：以《中原（苗友）》月刊（1962-1981）的再現為例〉，《民俗曲藝》，第171期（2011年3月），頁121-179。
- 連文希，〈客家入墾臺灣地區考略〉，《臺灣文獻》，第23卷第3期（1972年9月），頁1-25。
- 連文希，〈客家之南遷東移及其人口的流佈——兼論其開拓奮鬥精神〉，《臺灣文獻》，第23卷第4期（1972年12月），頁1-23。
- 連瑞枝、莊英章，〈社群、聚落與國家：以苗栗三灣地區街庄的形成為例〉，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學術研討會，2007年12月20-21日。
- 陳世松，〈中國近代以來學術建構對客家研究的影響——以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為例〉，《社會科學研究》，2007年第6期，頁162-166。
- 陳世松、劉義章，〈劇烈社會變動下都市客家文化走向探討——以成都沙河客家為中心兼與香港客家作對比考察〉，中央大學客家學院主辦，「族群、歷史與文化亞洲聯合論壇：人物與地域研究」研討會，2006年。
- 陳秀琪，〈語言接觸下的方言變遷——以臺灣的詔安客家話為例〉，《語言暨語言學》，第7卷第2期（2006年），頁417-434。
- 陳明宏，〈臺灣客家擂茶初探〉，《客家雜誌》，第126期（2000年），頁16-19。
- 陳炎正，〈建構「漳州客」的省思〉，《臺灣源流》，第22期（2001年），頁52。
- 陳春聲，〈地域社會史研究中的族群問題——以「潮州人」與「客家人」的分界為例〉，《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23卷第2期（2007年），頁73-74。
- 陳康宏，〈被遺忘的客家人——臺灣外省客家人及其社團〉，《客家縱橫》，第37期（2004年），頁37-39。
- 陳康宏，〈臺灣客家社團的概況研究（上）〉，《客家雜誌》，第93期（1998年3月），頁11-16。
- 陳康宏，〈臺灣客家社團的概況研究（下）〉，《客家雜誌》，第94期（1998年4月），頁50-52。
- 陳運棟，〈五十年來的臺灣客家研究〉，《臺灣文獻》，第49卷第2期（1998年6月），頁171-189。
- 陳運棟，〈赤手空拳入山城——清代客家人入墾臺中地區之概況〉，《三臺雜誌》，第15期（1987年12月），頁12-30。
- 陳運棟，〈桃竹苗地區早期族群關係與開發初探〉，《苗栗文獻》，第8期（1993年6月），頁90-121。
- 陳澤泓，〈愛國未有不愛鄉——試析黃節編著廣東鄉土教科書〉，《廣東史志》，1999年第1期，頁50-54。
- 傅仰止，〈臺灣族群的意象與位階：比較他群與我群〉，《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第78期（1995年）。
- 曾運乾、朱希祖，〈審查客方言報告書〉，《中山大學文史學研究所月刊》，第1卷第4期（1933年4月）。
- 黃秀政、李昭容、郭佳玲，〈羅香林與客家研究〉，《興大歷史學報》，第18期（2007年6月），頁291-314。
- 黃卓權，〈廣泰成總墾號對大湖、卓蘭地區之拓墾初探〉，《苗栗文獻》，第1卷第5期（1989年），頁186-205。

- 黃榮洛，〈有關清代閩粵械鬥的一件民間古文書〉，《臺灣風物》，第40卷第4期（1990年12月），頁139-143。
- 楊紹琮，〈臺灣通訊（二）：親愛的朋友：千言萬語，叫我從何說起〉，《新兒童》，第13卷第5期（1947年），頁38-39。
- 楊聰榮，〈從族群關係史看臺灣客家的分類範疇與獨特性〉，發表於「臺灣史學客家研究研討會」，2004年5月26日。
- 溫振華，〈客家鄉新社之歷史與產業變遷〉，《臺灣風物》，第55卷第4期，頁11-35。
- 詹伯慧，〈廣東省饒平方言記音〉，《方言》，1993年第2期（1993年5月）。
- 詹素娟，〈臺灣平埔族的身分認定與變遷（1895-1960）——以戶口制度與國勢調查的「種族」分類為中心〉，《臺灣史研究》，第12卷第2期（2005年12月），頁121-166。
- 詹素娟計畫主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子計畫二十六：新苗地區客家族群與原住民互動歷史之研究。
- 鄒魯、張煊，〈漢族客福史〉，《大聲月刊》，第94-95期（1933年），頁10-18。
- 劉正元，〈福佬客的歷史變遷及族群認同（1900年迄今）：以高雄六龜里、甲仙埔之北客為主的調查分析〉，《高雄師大學報》，第28期（2010年）。
- 戴寶村，〈大臺北地區客家族群史研究〉，《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1輯（1998年10月），頁38。
- 謝樹新，〈本刊創刊已八個週年〉，《中原》，第76期（1970年6月）。
- 鍾孝上，〈臺灣史與客家〉，《六堆》，第6期（1979年9月）。
- 鍾秉光，〈茄苳腳之戰〉，《六堆》，第11期（1981年10月）。
- 鍾政華，〈粵東先民遷臺事跡瑣記〉，《臺北市蕉嶺同鄉會年刊》，第23期（2004年1月）。
- 簡單，〈姚雨平傳略〉，《廣東文史資料》，第38輯。
- 藍植銓，〈大溪的詔安客——從福仁宮的定公古佛談創廟的兩個家族〉，《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2期（1999年6月），頁59-73。
- 羅定球，〈同鄉會成立三十週年祝詞——光輝的回憶〉，臺北市興寧同鄉會編，《臺北市興寧同鄉會會刊》，第1期（1985年2月）。
- 羅肇錦，〈漳泉門的閩客情結再探〉，《臺灣文獻》，第54卷第1期（2003年3月）。
- 嚴忠明，〈「豐湖雜記」與客家民系形成的標誌問題〉，《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第25卷第9期（2004年）。
- 饒偉新，〈區域社會史視野下的「客家」稱謂由來考論——以清代以來贛南的「客佃」、「客籍」與「客家」為例〉，《民族研究》，2005年第6期，頁92-110。
- 黃志繁，〈什麼是客家？——以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為中心〉，《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22卷第4期（2007年）。

（五）網路資料

- 張德南，〈竹塹研究記(1) 王世傑開墾竹塹埔年代的商榷〉，《竹塹文獻雜誌》：<http://media.hcccb.gov.tw/manazine/2002-01-22/magazine2.htm>（2013/1/17點閱）。
- 曹如秀，〈初探清代閩粵械鬥及其空間分布演變——以道光朝李通事件為例〉，《竹塹文獻雜誌》：<http://media.hcccb.gov.tw/manazine/2003-08-27/magazine2-2.htm>（2013/1/5點閱）。
- 許楓萱，〈從涯家到阮兜——談胡焯猷的臺灣經驗〉，網路資料。
- 陳平原，〈鄉土情懷與民間意識——丘逢甲在晚清思想文化史上的意義〉，網址：<http://www.chaorenwang.com/channel/cxyj/select02.htm>（2013/1/5點閱）。
- 陳春聲，〈韓江流域的社會空間與族群理念〉：

- <http://isites.harvard.edu/fs/docs/icb.topic276877.files/Chen%20Chunsheng%20abstract.doc> (2013/1/11 點閱)。
- 陳秋坤、利天龍、曾坤木、莊天賜主編，《屏東地域的人群分類與聚落街庄發展（1623-1930）》（2012年5月），「屏東縣志數位典藏」：http://digital.cultural.pthg.gov.tw/chapter_list.php?no_id=101（2012/11/24 點閱）。
- 楊長鎮，〈民族工程學中的客家論述〉，網址：<http://taup.yam.org.tw/PEOPLE/961116-3.htm>（2010/8/2 點閱）。
- 楊長鎮，〈認同的辨證——從客家運動的兩條路線談起〉，網址：http://www.facebook.com/note.php?note_id=274956510474（2010/8/2 點閱）。
- 楊聰榮，〈為什麼香港缺乏客家認同？從語言政策的歷史分析到身份認同的政治社會學〉，網路資料。
- 葉高華，〈再探福建—廣東與福佬—客家的關係〉，語言文化分佈與族群遷徙工作坊（2012臺師大場）（2012年6月30日）。
- 劉曉春，〈民俗學問題與客家文化研究——從民間文化研究的普同性與線性視野之困境反思客家研究〉，網路資料。
- 鄭政誠，〈日治初期臺灣舊慣調查事業的開展（1896-1907）〉，網路資料。

二、日文資料

（一）史料、專書

- 小川尚義，《日臺大辭典》。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學務課，1907年。
- 小川琢治，《臺灣諸島誌》。東京：東京地學協會，1896年。
- 小林新作，《華僑ノ研究》。東京：海外社，1931年。
- 山根勇藏，《臺灣民族性百談》。臺北：杉田書店，1930年。
- 末成道男編，《中原と周辺：人類学的フィールドからの視点》。東京都：風響社，1999年。
- 田代安定，《臺東殖民地豫察報文》。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部殖產課，1900年。
- 矢沢利彦，《イエズス会士中国書簡集4 社会編》。平凡社，東洋文庫 230，1973年。
- 寺川喜四男，《北部臺灣に於て福建系本島人の使用する國語のアクセント研究》。東京：早稻田大學言語學會，1939年。
- 宋文炳著，小口五郎譯，《支那民族史・附廣東客家民族の研究》。東京市：大東出版社，1940年。
- 足立栗園，《臺灣志》。東京：哲學書院，1894年。
- 河野登喜壽，《廣東語の研究》。新竹：新竹州警察文庫，1933年。
- 長尾景德編，《臺灣匪亂小史》。臺北：臺灣總督府法務部，1920年。
- 香坂順一，《廣東語の研究》。臺北：古亭書屋，1974年。
- 參謀本部，《臺灣誌》。東京：八尾書店，1895年。
- 張耀堂，《新選臺灣語教科書（上）》。臺北：新高堂書店，1935年。
- 野田岳陽生，《新撰臺灣會話問答》（出版資料不詳）。
- 菅向榮，《標準廣東語典》。臺北：古亭書屋，1974年；1933年原刊。
- 飯島典子，《近代客家社會の形成：「他称」と「自称」のはざままで》。東京都：風響社，2007年。

- 落合泰藏編纂，《明治七年征蠻醫誌》。臺北：編者，1885 年。
- 臺北州警察務部保安課，《臺灣戶口事務捷徑》。臺北：臺北州警察務部保安課，1926 年。
- 臺南廳編，《南部臺灣誌》。臺南：臺南廳，1902 年。
- 臺灣事務局，《臺灣事情一斑》，下卷。臺北：臺灣事務局，1898 年。
- 臺灣總督官房調查課，《臺灣常住戶口統計／昭和十一年末》。臺北：臺灣總督官房調查課，1937 年。
- 臺灣總督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編，《大正四年第二次臨時臺灣戶口調查結果表》。東京都：文生書院，2000 年。
- 臺灣總督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編，《第一回臺灣國勢調查要覽表》。臺北：臺灣總督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1922 年。
- 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殖產部，《臺灣產業調查錄》。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殖產部，1896 年。
- 臺灣總督府官房調查課，《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臺北：臺灣時報發行所，1928 年。
- 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專賣局臺灣語典》，第一篇語法。臺北：臺灣總督府專賣局，1922 年。
- 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編，《臺灣舊慣制度調查一斑》。臺北：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1901 年。
- 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諸法規問答錄》。臺北：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出版年不詳。
- 臺灣總督府鐵路部，《臺灣鐵道史》。臺北：臺灣總督府鐵路部，1910 年。
- 橋本萬太郎編，《漢民族と中国社会》。東京都：山川出版社，1983 年。
-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第三回事業報告》。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1903 年。
-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明治三十八年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臺北：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1908 年。
- 瀨川昌久，《中国人の村落と宗族：香港新界農村の社会人類学的研究》。東京都：弘文堂，1991 年。
- 瀨川昌久著，《客家：華南漢族のエスニシティ——とその境界》。東京都：風響社，1993 年。
- 權藤震二，《臺灣實況》。東京：東京法學社，1896 年。

（二）期刊論文

- 溫子衡，〈廣東語捷徑：廣東語（四縣音）の研究に就いて〉，《語苑》，第 20 卷第 5 期。
- 〈英領北ボルネオ國勢調查概要〉，《内外情報》，第 74 期（1923 年 6 月），頁 36-48。
- 〈下淡水沿岸の古今〉，《蕃情研究會誌》，第 2 號（1899 年），頁 97-98。
- 〈高雄支所〉，《臺灣刑務月報》，第 4 卷第 11 期（1938 年 11 月 1 日）。
- 〈潮州郡概要〉，《高雄州時報》4（1928）。
- 〈福建人と廣東人——警務局側の調査に拘る〉，《統計週報》，第 35 期（1921 年 5 月）。
- 〈蘭印華僑の經濟的地位〉，《臺灣警察時報》，第 319 期（1942 年 6 月），頁 48-61。
- 〈廣東語練習〉，《法院月報》，第 4 卷第 12 期（1910 年 12 月），頁 62-63。

- 〈廣東族の研究：廣東人と使用語〉，《警友》，第 172 號（1937 年 6 期），頁 87-88。
- 〈廣東族の研究：廣東族の少年〉，《警友》，第 176 號（1937 年 10 期），頁 101-102。
- 〈廣東族の研究〉，《警友》，第 174 號（1937 年 8 期），頁 117-118。
- 〈廣東族の研究〉，《警友》，第 177 號（1937 年 11 期），頁 94-95。
- 〈臺灣民族分布圖〉，《臺灣慣習記事》，第 4 卷第 1 號（1904 年 1 月 23 日），頁 78-79。
- 海島洋人，〈續大稻埕童歌抄〉，《民俗臺灣》，第 3 卷第 7 期（1943 年 7 月）。
- 岩崎敬太郎，〈臺灣語語法〉，《語苑》，第 18 卷第 1 期，頁 13-14。
- 持田利貞，〈客家民族の研究（第一回）〉，《南方》，第 4 卷第 6 號（1942 年 6 月），頁 67-74。
- 持田利貞，〈客家民族の研究（第二回）〉，《南方》，第 4 卷第 7 號（1942 年 7 月），頁 41-49。
- 持田利貞，〈客家民族の研究（第三回）〉，《南方》，第 4 卷第 8 號（1942 年 8 月），頁 45-53。
- 持田利貞，〈客家民族の研究（第四回）〉，《南方》，第 4 卷第 10 號（1942 年 10 月），頁 39-47。
- 鹿野忠雄，〈臺灣に於ける本島人の出身地別人口分布に關する調査〉，《拓殖論叢》，第 4 卷第 3 號（昭和 18 年 3 月），頁 1-53。
- 西岡英士，〈臺灣と方言（一）〉。
- 戴炎輝，〈赤山地方の平埔族(三)〉，《民俗臺灣》，第 1 卷第 3 期（1941 年 9 月），頁 10-13。
- 中村生，〈廣東語特科生の入所を希望す〉，《臺灣警察時報》，第 152 期（1930 年 2 月）。
- 町田則文，〈臺灣に於ける創業時代の教育（承前）——言語研究の創始（承前）〉，《臺灣協會會報》，第 53 期（1903 年 2 月）。
- 梅陰子，〈臺灣島民の原籍地及び其の殊風特習の發生〉，《臺灣慣習記事》，第 1 卷第 4 號（1901 年 4 月 22 日），頁 55-59。
- 白岳子，〈臺灣に於ける言葉〉，《語苑》，第 16 卷第 12 期，頁 45-50。
- 富田哲，〈臺灣總督府の「種族」・言語認識——日本統治初期の人口・戸口センサス調査・通訳兼掌手当〉，頁 120-121。
-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會と科舉受験秩序の構築——特に閩・粵關係をめぐって〉，NUCB JOURNAL OF ECONOMICS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vol. 50, No. 1，頁 137-160。
- 林淑美，〈清代臺灣移住民社會と童試受験問題〉，《史學雜誌》（東京），第 111 編第 7 號（2002 年 7 月），頁 60-84。
- 連溫卿，〈福老媽その他〉，《民俗臺灣》，第 3 卷第 1 期（1943 年 1 月），頁 14-16。
- 彭阿木，〈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支那研究》，第 22 號（1930 年 1 月），頁 77-183。
- 彭阿木，〈客家に就いての研究（續）〉，《支那研究》，第 23 號（1930 年 7 月），頁 113-217。
- 賴阿龍，〈客家の婦人〉，《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9 號（1944 年 9 月），頁 39-43。

三、西文資料

（一）史料、專書

- Ch'en, Ch'iu-K'un, *Landlord and Tenant: Varieties of Land Tenure in Frontier Taiwan, 1680-1900*. Doctoral Dissertation of Stanford University, 1987.

- Cohen, Myron L., *House United, House Divided: The Chinese Family in Taiwa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5.
- Davison, James W., *The Island of Formosa: Historical View from 1430 to 1900* (London & New York: 1903).
- Freedman, Maurice, *Chinese Lineage and Society: Fukien and Kwangtung*. New York: Humanities Press Inc, 1966.
- Gutzlaff, Charles, *China opened, or, A display of the topography, history, customs, manners, arts, manufactures, commerce, literature, religion, jurisprudence, etc. of the Chinese Empire*. London : Smith, Elder and Co., 1838.
- Gutzlaff, Charles, *Journal of three voyages along the coast of China in 1831, 1832, & 1833, with notices of Siam, Corea, and the Loo-Choo islands*. London : Frederick Westley and A. H. Davis, 1834.
- Hamberg, Theodore, *The visions of Hung-Siu-tsh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si insurrection*. Hong Kong, 1854.
- LeGendre, C. W., *Reports on Amoy and the island of Formosa*.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71.
- Leong, Sow-Theng *Migration and ethnicity in Chinese history: Hakkas, Pengmin, and their neighbors*. Taipei: cSMC Pubicing Inc, 1998.
- Mackay, George Leslie (馬偕), *From Far Formosa: The Island, its Peoples and Missions*, edited by the Rev. J. A. MacDonald. Fleming H. Revell Compang, 1896.
- Pickering, W. A., *Pioneering in Formosa: recollections of adventures among mandarins, wreckers, & head-hunting savages*. Taipei, Taiwan, R.O.C.: SMC Publishing Inc., 1993.
- Thomson, John, *China and its people in early photographs : an unabridged reprint of the classic 1873/4 work* (New York : Dover Publications, 1982).
- Thomson, John, *Illustrations of China and its people: A series of two hundred photographs, with letterpress descriptive of the places and people represented*. London: Sampson Low, Marston, Low, and Searle, 1873-1874.
- Thomson, John, *The Straits of Malacca, Indo-China and China or Ten years' travels, adventures and residence abroa* . London: Sampson Low, Marston, Low, & Searle. 1875.
- Thomson, John, *Thomson's China: travels and adventures of a nineteenth-century photographer*. Hong Kong; Oxford ; New York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 Yung, Wing,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 . New York: Henry Holt and Co., 1909.

(二) 期刊論文

- Cohen, Myron L., "The Hakka or 'Guest People': Dialect as a Social-cultural Variable in Southeastern China." *Ethnohistory* 15(3), pp. 237-292.
- Compbell, George. "Origin and Migration of the Hakkas." *China Recorder* XVII (Shanghai).
- Corner, Arthur, "A tour through Formosa, from south to north."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22 (1878), pp. 53-63.
- Eitel, E. J., "An Outline History of Hakkas." *China Review*, vol. II, No. 3 (1873), pp. 160-164.
- Eitel, E. J., "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 ARTICLE II., The Hakka Dialect compared with the dialects of the. other races inhabiting the Canton Province." *Notes and Queries on Chna and Japan*, Vol. 1, No. 6 (1867/6), pp. 65-67.
- Eitel, E. J., "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 ARTICLE V., Popular Songs of the Hakkas." *Notes and Queries on Chna and Japan*, Vol. 1, No. 10 (1867/10), pp. 129-130.
- Eitel, E. J., "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 ARTICLE VI., The Religion of the Hakkas." *Notes and Queries on Chna and Japan*, Vol. 1, No. 12 (1867/10), pp. 161-163.
- Eitel, E. J., "Ethnographical Sketches of the Hakka Chinese." *China Review*, vol. 20, No. 4 (1893).
- Hughes, T. F., "Visit to Tok-e-Tok, chief of the eighteen tribes, southern Formosa."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 16 (1872), pp. 265-271.
- Ibis, Paul, "Auf Formosa: Ethnographische Wanderungen." [On Formosa: Ethnographic travels] *Globus* 31 (1877), pp. 149-52, 167-71, 181-87, 196-200, 214-19, 230-35.
- Le Monnier, Franz Ritter von. "Die Insel Formosa." [The island Formosa]. *Deutsche Rundschau für Geographie und Statistik* 7, iii (December 1884), pp. 97-103, 106-108; 7, v (February 1885), pp. 210-221.
- Lechler, Rudolf, "The Hakka Chinese." *The Chinese Recorder* 9 (1878), pp. 352-359.
- Panchow, Hellmuth, "Die Bevölkerung Formosas." [The population of Formosa]. *Aus allen Welttheilen* XXVII (1895), pp. 33-40, 65-76.
- Pickering, W. A., "Among the savages of central Formosa, 1866-1867." *The Messenger and Missionary Record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n.s. 3 (1878), pp. 15-16, 29-31, 69-71; 29-30.
- Piton, Charles, "On the origin and history of the Hakkas." *The China Reivew* 2 (1874), pp. 222-226.

- Piton, Charles, "The Hia-k'ah in the Chekiang Province, and the Hakka in the Canton Province."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2 (1870), pp. 218-220.
- Steere, J. B., "An American naturalist in the Far East." *Michigan Alumnus Quarterly Review* 9 (1938), pp. 47-52.
- Steere, J. B., "Formosa."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New York* 6 (1876), pp. 302-334.
- Steere, J. B., "Letters from Formosa, published in the *Ann Arbor Courier*: LXXV (#74) Tamsui, Formosa, December 1st, 1873" (published in 22 May 1874 *Ann Arbor Courier*).
- Swinhoe, Robert, "Additional notes on Formosa."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 10 (1866), pp. 122-128.
- Swinhoe, Robert, "Narrative of a visit to the island of Formosa." *Journal of the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1 (1858-1859), pp. 145-164.
- Swinhoe, Robert, "Notes on the Island of Formosa." *Journal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 Vol. 34 (1864), pp. 6-18.
- Thomson, J., "Notes of a Journey in Southern Formosa." *Journal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 Vol. 43 (1873), pp. 97-107.
- Warburg, O., "Ueber seine Reisen in Formosa (12 October 1889)" [On his travels in Formosa]. *Verhandlungen der Gesellschaft für Erdkunde zu Berlin* 16 (1889), pp. 374-387.
- Warburg, O., "Ueber seine Reisen in Formosa." [On his travels in Formosa.] *Verhandlungen der Gesellschaft für Erdkunde zu Berlin* 16 (1889), pp. 374-387.

四、網站

- 「Formosa」：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formosa_index_page/Formosa_index.html
- 「JSTOR」（西文過刊資料庫）：<http://www.jstor.org/>
- 「中央日報全文影像資料庫」：
<http://enews.db.sinica.edu.tw/ttscgi/ttsweb?@@4100175186>
- 「中國知識資源總庫——CNKI系列數據庫」：
http://cnki50.csis.com.tw/kns50/single_index.aspx。
- 「中國時報全文影像資料庫(民國39年10月-88年12月)」：
http://enews.db.sinica.edu.tw/ctnewsc/ttsweb?@0:0:1:ctnews:GO_HOME:http://aslib.sinica.edu.tw/database/database1.html@@0.16552410279524587。
- 「民國時期期刊全文數據庫（1911-1949）」：
http://www.cnbkysy.cn/shlib_tsd/product/detail.do?productCatId=6。
- 「申報（1872-1949）資料庫」：<http://spas.egreenapple.com/WEB/INDEX.html>。
- 「晚清期刊全文數據庫（1833至1910年）」：

- http://www.cnbksy.cn/shlib_tsd/product/detail.do?productCatId=6。
- 「臺灣日日新報（大鐸）」：
<http://enews1.db.sinica.edu.tw/ddnc/ttswebx?@0:0:1:ttsddn@@0.3794379082657677#JUMPOINT>。
- 「臺灣日日新報（漢珍）（日文）」：
<http://rrxin.hslib.sinica.edu.tw:8000/LiboPub.dll?Search1>。
- 「臺灣日日新報（漢珍）（漢文）」：
<http://rrxin.hslib.sinica.edu.tw:8001/LiboPub.dll?Search1>。
- 「聯合知識庫」：<http://udndata.com/library/>。
- 中央研究院「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http://hanji.sinica.edu.tw/>。
-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國家文化資料庫」：
<http://nrch.cca.gov.tw/ccahome/welcome.htm>。
-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資料庫」：<http://db1n.th.gov.tw/sotokufu/>。
- 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http://thdl.ntu.edu.tw/>。
- 國立臺灣圖書館的「日治時期期刊全文影像系統」：
<http://stfj.ntl.edu.tw/cgi-bin/g32/gswweb.cgi/login?o=dwebmge>。
- 國立臺灣圖書館的「日治時期圖書全文影像系統」：
<http://stfb.ntl.edu.tw/cgi-bin/g32/gswweb.cgi/login?o=dwebmge>。
- 國家圖書館「臺灣記憶」資料庫：
<http://memory.ncl.edu.tw/tm/cgi/hypage.cgi?HYPAGE=index.hpg>。
- 國家圖書館「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資料庫」：
<http://ndltd.ncl.edu.tw/cgi-bin/g32/gswweb.cgi/login?o=dwebmge>。